股票代碼：3092

鴻碩精密電工股份有限公司
Hotron Precision Electronic Ind. Co., Ltd.

公開說明書
(初次申請股票櫃檯買賣用稿本)

一、公司名稱：鴻碩精密電工股份有限公司

二、本公開說明書編印目的：初次申請股票櫃檯買賣。

(一)種類：記名式普通股，每股面額新台幣壹拾元整。

(二)股數：51,079,875 股。

(三)金額：新台幣 510,798,750 元整。

(四)發行條件：全額發行。

(五)公開承銷比例：奉主管機關核准後辦理。

(六)承銷及配售方式：奉主管機關核准後，委由推薦證券商辦理。

(七)其他：無。

三、本次資金運用計劃之用途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之概要 ：不適用。

四、本公開說明書，適用於初次申請股票櫃檯買賣，並計劃以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委託推薦證券商辦理上櫃前之公開銷售。

五、本公開說明書，適用於初次申請股票櫃檯買賣，掛牌後首五個交易日無漲跌幅之限制，投資人應注意交易之風險。

六、本次現金增資所發行之股票，為因應證券市場價格之變動，證券承銷商必要時得依規定進行安定操作。

七、有價證券之生效(核准)，不得藉以作為證實申報事項或保證證券價值之宣傳。

八、本公開說明書之內容如有虛偽或隱匿之情事者，應由發行人及其負責人與其他曾在公開說明書上簽名或蓋章者依法負責。

九、投資人應詳閱本公開說明書之內容，並應注意本公司之風險事項：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 2 頁。

十、查詢本公開說明書之網址：公開資訊觀測站 http：//newmops.twse.com.tw

鴻碩精密電工股份有限公司　編製

九十八年十二月九日　刊印

一、本次發行前實收資本總額之來源：

單位：新台幣元；%

資本來源	金額	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創立資本	5,000,000	0.98%
現金增資	375,000,000	73.41%
盈餘轉增資	130,798,750	25.61%
實收資本額	510,798,750	100.00%

二、公開說明書之分送計畫：

1.陳列處所：依規定函送有關單位外，另備置於本公司所在地及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以供查閱。

2.分送方式：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規定辦理。

3.索取方式：請親洽或檢附回郵向本公司索取，或至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newmops.twse.com.tw)查詢。

三、證券承銷商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台証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網址：http：//www.tsc.com.tw
地址：台北市仁愛路 4 段 118 號 19 樓　電話：(02)2326-8866(代表號)
名稱：元富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網址：http：//www.masterlink.com.tw
地址：台北市敦化南路 2 段 99 號 22 樓　電話：(02)2325-5818(代表號)
名稱：金鼎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網址：http：//www.tisc.com.tw
地址：台北市敦化南路 2 段 97 號 18 樓　電話：(02) 2705-2888
名稱：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網址：http：//www.jihsun.com.tw
地址：台北市南京東路 2 段 139 號 9 樓　電話：(02) 2518-5518

四、公司債保證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五、公司債受託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六、股票或公司債簽證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採無實體發行，故不適用。

七、辦理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
地址：台北市重慶南路一段 83 號 6 樓
網址：http：//www.chinatrust.com.tw
電話：(02)2181-1911 (代表號)

八、信用評等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不適用。

九、公司債簽證會計師及律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十、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計師姓名：吳漢期會計師、支秉鈞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資誠會計師事務所　網址：http：//www.pwc.com/tw
地址：台北市基隆路一段 333 號 27 樓　電話：(02)2729-6666

十一、複核律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律師姓名：林明正律師
事務所名稱：統領法律事務所　網址：http：//my.so-net.net.tw/sarulin/tunlin/
地址：台北市羅斯福路 2 段 33 號 7 樓之 3 電話：(02)2321-2161

十二、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言人姓名：魯憶萱　代理發言人姓名：吳聰輝
發言人職稱：總經理　代理發言人職稱：董事長室高級特別助理
發言人電話：(02)3234-7168　代理發言人電話：(02)3234-7168
電子郵件信箱：robert@goldfull.com.tw　電子郵件信箱：donny@goldfull.com.tw

十三、公司網址：http：//www.goldfull.com.tw

鴻碩精密電工股份有限公司公開說明書摘要

實收資本額：510,798,750 元	公司地址：台北縣中和市立德街 132 號 5 樓	電話：(02)3234-7168
設立日期：80 年 12 月 12 日	網址：www.goldfull.com.tw	
上市日期 ： - / 上櫃日期 ： -	公開發行日期： 87 年 7 月 16 日 興櫃日期： 91 年 6 月 27 日	管理股票日期：-
負責人：董事長 張利榮 總經理 魯憶萱	發言人姓名： 魯憶萱 職稱：總經理 代理發言人姓名：吳聰輝 職稱:董事長室高級特別助理	
股票過戶機構：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	電話：(02) 2181-1911 網址：http：//www.chinatrust.com.tw	
	地址：台北市重慶南路一段 83 號 6 樓	
股票承銷機構：台証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電話：(02)2326-8866 網址：http：//www.tsc.com.tw	
	地址：台北市仁愛路 4 段 118 號 19 樓	
元富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電話：(02)2325-5818 網址：http：//www.masterlink.com.tw	
	地址：台北市敦化南路 2 段 99 號 22 樓	
金鼎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電話：(02)2705-2888 網址：http：//www.tisc.com.tw	
	地址：台北市敦化南路 2 段 97 號 18 樓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電話：(02)2518-5518 網址：http：//www.jihsun.com.tw	
	地址：台北市南京東路 2 段 139 號 9 樓	
最近年度簽證會計師：吳漢期、支秉鈞	電話：(02)2729-6666 網址：http：//www.pwc.com/tw	
	地址：台北市基隆路一段 333 號 27 樓	
覆核律師資訊：林明正	電話：(02)2321-2161 網址:http://my.so-net.net.tw/sarulin/tunlin/	
	地址：台北市羅斯福路 2 段 33 號 7 樓之 3	
信用評等機構：不適用	電話：不適用 網址：不適用	
	地址：不適用	
最近一次經信用評等日期：不適用	評等標的：不適用 評等結果：不適用	
董事選任日期：97 年 5 月 21 日 任期：3 年	監察人選任日期：97 年 5 月 21 日 任期：3 年	
全體董事持股比例：25.16% (98 年 11 月 20 日)	全體監察人持股比例：1.14% (98 年 11 月 20 日)	
董事、監察人及持股超過 10%股東及其持股比例：48.59% (98 年 11 月 20 日)		

職稱	姓名	持股比例
董事長	張利榮	22.89%
董事	魯憶萱	0.02%
董事	中華開發知識經濟創業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吳至知	2.26%
獨立董事	徐廷榕	-
獨立董事	李克毅	-
監察人	彭國豐	-
監察人	謝森沛	1.14%
具獨立職能監察人	梁薺方	-
持股超過 10%以上股東	高鵬投資(股)公司	10.97%
持股超過 10%以上股東	中華開發工業銀行(股)公司	11.31%

工廠地址：台北縣中和市立德街 132 號 5 樓		電話：(02)3234-7168
主要產品：電腦訊號線、連接線、連接器，銅板原料 市場結構：內銷：0.18% 外銷：99.82% (97 年度)		請參閱第 47 頁
風險事項	請參閱風險因素及訴訟或非訟事件	請參閱第 2 至 8 頁
去(97)年度	營業收入：899,693 仟元 製造業：899,693 仟元 稅前純益： 69,867 仟元 每股盈餘(稅後)：0.99 元	請參閱第 57 頁

本次募集發行有價證券種類及金額	奉主管機關核准後辦理
發行條件	不適用
募集資金用途及預計產生效益概述	不適用
推薦證券商執行過額配售及價格穩定之相關資訊	本公司與主辦推薦證券商簽訂過額配售協意書，約定相關事宜
本次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期：98 年 12 月 09 日	刊印目的：初次申請股票櫃檯買賣用稿本
其他重要事項之次扼要說明及參閱本文之頁次	請參閱目錄

目　　錄

壹、公司概況

一、公司簡介

(一) 設立日期 ---------- 1

(二) 總公司、分公司及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 1

(三) 公司沿革 ---------- 1

二、風險事項

(一) 風險因素 ---------- 2

(二) 訴訟或非訟事件 ---------- 7

(三) 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或喪失債信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8

(四) 其他重要事項 ---------- 8

三、公司組織

(一) 組織系統 ---------- 9

(二) 關係企業圖 ---------- 11

(三)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各部門與分支機構主管 ---------- 12

(四) 董事及監察人 ---------- 13

(五) 發起人 ---------- 14

(六) 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勞 ---------- 15

(七) 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之關聯性 ---------- 19

四、資本及股份

(一) 股份種類 ---------- 20

(二) 股本形成經過 ---------- 20

(三) 最近股權分散情形 ---------- 20

(四) 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 24

(五) 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 25

(六) 本年度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25

(七) 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 25

(八) 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 26

五、公司債(含海外公司債)辦理情形 ---------- 26

六、特別股辦理情形---------- 26

七、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之辦理情形 ---------- 26

八、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 26

九、併購辦理情形---------- 26

十、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 26

貳、營運概況

一、公司之經營
(一) 業務內容 ---- 27
(二) 市場及產銷概況 ---- 38
(三) 最近二年度從業員工人數 ---- 48
(四) 環保支出資訊 ---- 48
(五) 勞資關係 ---- 48
二、公司及其子公司於申請上櫃年度及其二年度如有委託單一加工工廠於年度內加工金額達五千萬元以上者，應增加揭露加工工廠之名稱、地址、電話、董事成員、持股百分之十大股東及最近期財務報表 ---- 49
三、有無爭訟事件，及勞資間關係有無需協調之處 ---- 49
四、因應景氣變動之能力 ---- 50
五、關係人間交易事項是否合理 ---- 50
六、如其事業係屬生物技術工業、製藥工業或醫療儀器工業者，應增列其依法令取得主管機關許可進行人體臨床試驗或田間試驗者或在國內從事生物技術工業或醫療儀器工業研究發展，且已有生物技術或醫療儀器相關產品製造及銷售或提供技術服務之實績暨最近一年度產品及相關技術服務之營業額、研究發展費用所佔本公司總營業額之比例情形 ---- 50
七、公司如提出上櫃申請前一年度因調整事業經營，終止其部分事業，或已將其部份之事業獨立另設公司、移轉他公司或與他公司合併者，應分別予以記載說明其終止、移出或合併之事業暨目前存續之營業項目，並提出目前存續營業項目前一年度之營業額、研究發展費用占公司該年度總營業額之比例情形 ---- 50
八、固定資產及其它不動產
(一) 自有資產 ---- 50
(二) 租賃資產 ---- 50
(三) 各生產工廠現況及最近二年度設備產能利用率 ---- 51
九、轉投資事業
(一) 轉投資事業概況 ---- 51
(二) 綜合持股比例 ---- 52
(三)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及其設定值權之情形 ---- 52
(四)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發生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情事或有以部分營業、研發成果移轉子公司 ---- 52
(五) 於已赴或擬赴大陸地區從事間接投資者，應增列該投資事業之名稱、地址、電話、董事成員、持股百分之十大股東及最近期財務報表 ---- 52
十、重要契約 ---- 53

參、發行計畫及執行情形

一、前次現金增資、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或發行公司債資金運用計畫分析
(一) 計劃內容 ---- 54
(二) 執行情形 ---- 54
(三) 效益分析 ---- 55
二、本次現金增資、發行公司債或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計畫應記載事項 ---- 55
三、本次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 ---- 55
四、本次併購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 ---- 55

肆、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財務資料
(一) 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 ---- 56
(二) 影響上述財務報表作一致性比較之重要事項，如會計變動、公司合併或營業部門停工等及其發生時對當年度財務報表之影響 ---- 57
(三) 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 57
(四) 財務分析 ---- 58
(五) 會計科目重大變動說明 ---- 63
(六) 公司自公開發行後最近連續五年由相同會計師查核簽證者，應說明未更換之原因、目前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暨發行公司對強化會計師簽證獨立性之具體因應措施 ---- 63
二、財務報表應記載下列事項
(一) 發行人申報(請)募集發行有價證券時之最近二年度及本年度第一季財務報表與會計師查核報告 ---- 63
(二) 最近一年度及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 ---- 63
(三) 發行人申報(請)募集發行有價證券後，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前，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應並與揭露---- 64
三、財務概況其他重要事項
(一) 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64
(二)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有發生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情事者 ---- 64
(三) 期後事項 ---- 64
(四) 其他 ---- 64
四、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檢討分析
(一) 財務狀況 ---- 64
(二) 經營結果 ---- 65
(三) 現金流量 ---- 67
(四) 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 68

(五) 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 68
(六) 其他重要事項 ---------- 68

伍、特別記載事項

一、特別記載事項

(一) 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 69
(二) 委託經金管會核准或認可之信用評等機構進行評估者，應揭露該信用評等機構所出具之評等報告 ---------- 69
(三) 證券承銷商評估總結意見 ---------- 69
(四) 律師法律意見書 ---------- 69
(五) 由發行人填寫並經會計師複核之案件檢查表彙總意見 ---------- 69
(六) 前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申請核准)時經證期局通知應自行改進事項之改進情形 ---------- 69
(七) 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申請核准)時經證期局通知應補充揭露之事項 ---------- 69
(八) 公司初次上市、上櫃或前次及最近三年度申報(請)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時，於公開說明書中揭露之聲明書或承諾事項及目前執行情形 ---------- 69
(九) 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 ---------- 70
(十) 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 ---------- 70
(十一) 最近三年度私募普通股辦理情形，應揭露股東會通過日期與數額、價格訂定之依據及合理性、特定人選擇之方式(其已洽定應募人者，並敘明應募人名稱或姓名及其與公司之關係)及辦理私募之必要理由 ---------- 70
(十二) 申請公司與特定公司及其連署公司各出具之財務業務往來無非常規交易情事之書面承諾，及其重要業務之政策 ---------- 70
(十三) 申請公司是否有與其他公司共同使用申請貸款額度---------- 70
(十四) 申請公司是否有無非因正當理由仍有大量資金貸予他人情形---------- 70
(十五) 申請公司債上櫃者，應說明公司債本金及利息償還資金來源，暨發行標的或保證金融機構之信用評等等級，評等理由及評等展望等信用評等結果 ---------- 70
(十六) 申請公司有財團法人證券櫃檯買賣中心審查準則第十條第一項第四款情事者，是否將該非常規交易詳細內容及處理情形充分揭露，並提報股東會 ---------- 71
(十七) 充分揭露申請公司與推薦證券商共同訂定承銷價格之依據方式---------- 71

(十八) 申請公司分別以承銷價格及於興櫃市場掛牌之最近一個月平均股價為衡量依據，設算其已發行但股份基礎給付交易最終確定日尚未屆至且採內含價值法之員工認股權憑證，於股票上櫃後所產生之費用對財務報表可能之影響---------- 71
(十九) 其他基於有關規定應出具之書面承諾或聲明---------- 71
(二十) 依集團企業身分申請其股票為櫃檯買賣者，應增列事項---------- 71
(二十一) 依建設公司身分申請其股票為櫃檯買賣者，應增列事項---------- 71
(二十二) 依參與公共建築之民間機構身分申請其股票為櫃檯買賣者，應增列事項 ---------- 71
(二十三) 其他必要補充事項 ---------- 71
二、上市上櫃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 董事會運作情形 ---------- 71
(二)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 72
(三) 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 72
(四)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差異情形及原因 ---------- 72
(五) 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75
(六) 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與財務報告有關人士(包括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及內部稽核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 ---------- 75
(七) 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 ---------- 75

陸、重要決議、公司章程及相關法規
一、重要決議應記載與本次發行有關之決議文(含章程新舊條文對照表及盈餘分配表)---------- 76
二、未來股利發放政策 ---------- 76
三、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之背書保證相關資訊 ---------- 76

附件、申請股票初次上櫃推薦證券商評估報告

壹、公司概況

一、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八十年十二月十二日

(二)總公司、分公司及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總公司地址：台北縣中和市立德街 132 號 5 樓(MIT 國際科學園區)

電話：(02)3234-7168

(三)公司沿革

80 年　公司創立資本額新台幣伍佰萬元整。

81 年　(1)喬遷至新店遠東 ABC 工業區，同時導入自動化生產設備。

(2)一廠、二廠生產線設置完成正式投產交貨。

82 年　產品通過 UL、CSA 標準規格認證。

83 年　辦理現金增資新台幣 10,000 仟元整，實收資本額增至 15,000 仟元整。

84 年　二廠第二條生產線擴增完成投入生產。

85 年　(1)推出 LCD CABLE、USB CABLE 等產品。

(2)二廠第三條生產線擴增完成投入生產。

86 年　(1)增資 55,000 仟元整，實收資本額增至 70,000 仟元整。

(2)董事長張利榮先生榮獲企業領導人金峰獎。

(3)二廠生產線擴增至九條。

87 年　(1)通過 ISO9002 國際品質認證。

(2)總公司遷至中和市立德街 MIT 國際科學園區。

(3)現金增資 230,000 仟元，實收資本額增至 300,000 仟元整。

(4)股票核准公開發行。

88 年　(1)通訊商品研發成功，推出「車用行動電話免持聽筒」產品。

(2)成立通訊事業處與連接線事業處。

89 年　盈餘轉增資 15,000 仟元，實收資本額增至 315,000 仟元。

91 年　興櫃掛牌。

92 年　設立富如海全球控股有限公司，並間接轉投資設立鴻碩精密電工(蘇州)有限公司。

93 年　鴻碩精密電工(蘇州)有限公司正式量產，並成立電線電纜事業部自製線材。

94 年　(1)轉投資設立福清鴻碩電子有限公司並正式量產。

(2)取得三星 ECO-Partner 認證、國際電氣特性安規認證。

95 年　(1)更名為「鴻碩精密電工股份有限公司」。

(2)轉投資事業鴻碩精密電工(蘇州)有限公司設立銅品事業部並量產。

96 年　(1)轉投資事業鴻碩精密電工(蘇州)有限公司完成煉銅、抽線、電線電纜自製、電子裝配及塑膠成型一貫化作業流程，並配備全新自動化大型機器及精密檢測儀器設備。

(2)辦理盈餘轉增資 47,250 仟元及現金增資 80,000 仟元，實收資本額增至 442,250 仟元。

(3)轉投資事業鴻碩精密電工(蘇州)有限公司，取得中國大陸江蘇省科學技術廳高新技術產品認定證書-鋁鎂合金絲線認證。

97 年　辦理盈餘轉增資 44,225 仟元，實收資本額增至 486,475 仟元。

98 年　(1)轉投資事業鴻碩精密電工(蘇州)有限公司成功開發自動化連接器組裝設備。

(2)辦理盈餘轉增資 24,324 仟元，實收資本額增至 510,799 仟元。

二、風險事項

(一)風險因素：

1.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利率變動對本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 97 年度利息費用為 2,726 仟元，占營業收入淨額比率僅 0.30%，比率不高，故利率變動對本公司損益之影響尚屬有限。本公司未來仍會審慎評估銀行借款利率，並與銀行間保持良好關係，以取得較優惠利率，降低利息支出。

(2)匯率變動對本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 97 年度兌換損益淨額為利益 3,488 仟元，佔營收金額比率 0.39%。本公司 97 及 96 年度外銷金額佔營收金額比例均超過 99%以上，故匯率變動與本公司之兌換損益關係密切。本公司為降低匯率變動對損益之影響，所採取之因應措施如下：

①隨時蒐集匯率變動之相關訊息，與銀行間保持密切聯繫，充份掌握匯率市場走勢，且適時採取兌換外幣款項之措施，調整外匯部位，以降低匯兌風險。

②在外匯資金調度上，對於持有已確認之外幣資產或負債，選定適當時機進行避險作業或進行現貨之售匯與買匯，以達自然避險目的，降低對損益影響。

③銷貨報價考慮匯率因素，以保障公司之合理利潤。

(3)通貨膨脹變動對本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受到 97 年下半年金融海嘯及經濟景氣驟滑的影響，國際原物料行情波動劇烈，本公司將隨時注意原物料市場行情變化，適時購入生產所需原料，並加強存貨控管，以降低因原物料價格變動對本公司損益造成的影響。

2.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1)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係專注本業經營與發展，並未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

(2)從事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從事資金貸與他人與背書保證交易對象均為本公司之 100%轉投資公司，背書保證目的係因應各子孫公司業務上需求，且其交易流程皆依「資金貸與他人

與背書保證作業程序」及相關制度及作業程序辦理。

(3)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目前並無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若未來有需要時，亦將依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的有關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之相關規定辦理。

3.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1)未來研發計畫：

本公司未來研發計畫重點如下：

①強化垂直整合能力，提高產品自製率

本公司已具備電解銅熔解、抽拉粗銅線到極細銅絲之設備及能力，加上原已具備之完整製造高傳輸連接線等一貫化作業，產品自製率已達 95%以上，惟為能更有效降低成本、確保產品品質及提昇產品競爭力，計畫將加強鋁箔麥拉、鋁鎂絲、端子件、馬口鐵件、螺絲件等原材料之設計及自製能力，以持續提升產業上、下游製程整合效益。

②銅合金系列產品

本公司銅鑄造之無氧銅導電率達 102%，含氧量低至 2PPM，伸長率穩定在±1.5%以內，品質優於其它同業所生產之各種銅線材料。除用之於訊號線材生產外，將利用其極佳之傳導性，開發其他新的銅合金材料，例如適用於 LED 發光二極體及積極電路引線架材料等硬化型銅合金板料。

③綠色環保材質之開發

無鹵塑膠外被材料取代聚氯乙烯(PVC)，已是綠色環保推動的目標，本公司將陸續開發以聚乙烯(PE)、聚丙乙烯(PPE)及乙烯醋酸乙烯酯共聚合物(EVA)為主的塑料，申請 UL 認證，以符合環保新標準。

④OEM/ODM 產品之開發

本公司將以產業垂直整合優勢，積極開發新客戶及新產品，配合 OEM/ODM 客戶需求，研發具競爭力之產品，將產品觸角由 LCD Monitor 產業之連接線，延伸至其他電子、電器產品之相關連接線、連接器及線材等，以擴大產品發展領域，加速多角化經營的佈局。

(2)投入之研發費用：

97 年度本公司及集團合併投入之研發費用分別為新台幣 4,760 仟元及 6,488 仟元，98 年度集團合併截至第三季止，投入之研發費用已逾新台幣 9,200 仟元，用以開發各項產品及技術提升。

(3)未來研發得以成功之主要影響因素：

①本公司研發團隊熟悉產業各類產品特性及客戶需求，得以配合客戶開發符合市場需求產品。

②加強研發人才的培訓，講求專業化的分工與技術的傳承，同時不定期吸收新知

與技術交流，必要時得引進以技術，以加速自主性技術的建立。

③積極與國際知名大廠合作分工，進而策略聯盟，以期在市場上取得先機。

④扁平化組織，提高研發效率，縮短產品開發時程，以取得市場產品先機及競爭優勢。

4.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1)員工分紅費用化之影響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彌補以往虧損，提繳稅款，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必要時得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則連同上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作可供分配盈餘，由董事會視業務狀況需酌予保留一部份盈餘外，並由董事會擬具分配案：一、董事監察人酬勞百分之三以下。二、員工紅利百分之一以上。三、其餘為股東紅利。為因應員工分紅費用化之實施，本公司經會計師核閱之 98 年第三季財務報表中揭露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費用估列數為 2,250 仟元，影響稅後每股盈餘僅約 0.04 元，且本公司於配發員工紅利時係以現金發放，故估算員工分紅時，尚無須以公平價值評價員工股票股利，對財務業務之影響不大。

(2)中國大陸新頒佈之勞動合同法、新企業所得稅法等之影響

中國大陸自 97 年 1 月 1 日起實施「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合同法」，該法令的實施，對企業的主要衝擊應在於改善大陸勞工基本權利與減少勞動力流動性。同時也增加企業的經營風險及相關勞工管理成本，尤其對於中小規模企業衝擊較為明顯。

新勞動合同法之條文內容觀之，其中是否與勞工簽訂勞動契約，並保障勞工的合法權益及雇主於裁員時需分攤社會責任等相關規定對企業的影響較大。然本公司於大陸之轉投資公司因其相對規模較大，對於勞工合法權益之保障及實行，早已依相關規定分階段落實執行；另就新勞動合同法中雇主於裁員時需分攤社會責任對本公司之影響，因大陸員工大部份來自內地，往往基於個人因素或生涯規畫考量，自行離職率不低，故相關補償面實質發生之成本，於新勞動合同法實施後，對本公司財務業務之實質影響應屬有限，但為能將勞動合同法之衝擊降至最低，本公司仍將朝以下方面努力：

①持續提高自動化製程導入及辦公室自動化的提高，並將勞力密集之組裝加工部分外包，由加工廠生產製造，以減少本公司人力之雇用，降低新勞動合同法之負面影響。

②與人力派遣公司合作，將不具專業職能或季節性之人力需求，改以派遣方式雇用，以減少資遣、長期雇用、經濟補償等困擾。

③與技術學校建教合作，雇用建教生，以解決招工、員工流動及管理等問題。

另中國大陸自 97 年 1 月 1 日起實施新企業所得稅法，並於該法第四條明確規定統一企業所得稅率為 25%。除將現行的經濟開放區外資企業所得稅率由 24%

調高為 25%的同時，亦將內資企業稅率由現行的 33%降至 25%稅率，兩稅合而為一。該法同時也取消了二免三減半等有關租稅優惠。由於新的企業所得稅法提供政策配套並給予五年緩衝期直至 102 年才正式實施，再加上本公司享受二免三減半之租稅優惠將於 98 年屆滿，縱使未來企業所得稅率由現行的 24%提高至 25%，亦僅提高 1%，對本公司影響實屬有限。期間可加強並累積核心技術競爭力的提升。故就短中期本公司財務業務而言，實質影響不大。就短中期而言，本公司目前尚屬成長階段，未來將會持續以累積之盈餘持續投資，以強化產品產出效能與品質提升，因此新法令的實施對本公司財務業務影響亦屬有限。

(3)歐盟實施 ROHS 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歐盟於 95 年 7 月發佈禁用有毒物質，即禁止販售有毒物質至該區域，本公司已完成歐盟要求 ROHS 管理機制認證，且持續推動嚴謹管理機制，對原料除定期透過 SGS 檢測外，並自備有最精密檢測儀器包括 Hi-pot & reliability machine、X-LAP2000 material test machine 等檢測儀器，隨時對原料、產品及零組件進行檢測，故對本公司之財務業務影響不大。

本公司所生產之產品均依循國內、外相關法令規定，未來將繼續隨時注意所處產業之國內外政策發展趨勢及法規變動情形，以及配合國內、外相關重要政策之推行。

5.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所生產之連接線，主要以顯示器連接線為主，未來連接線市場供需情形與顯示器未來市場之供需密切相關。由於網際網路已普及化，促使全球的個人電腦需求市場仍將平穩發展，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本公司未來市場銷售將呈現持續成長趨勢，對本公司財務及業務之影響尚屬正面。

本公司將隨時注意所處產業之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本公司之影響，不斷提升產品品質及改善製程技術，積極致力於多角化市場業務開發，採取穩健之財務管理策略。

6.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企業形象一向良好，截至目前為止，尚無有因企業形象重大改變而造成企業危機之情事。

7.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截至本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本公司並無併購計畫，故不適用。

8.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1)擴廠目的

本公司孫公司鴻碩(蘇州)目前係本公司最重要生產據點，已完成垂直整合製程，上、中、下游產品均可自行產出，除供自用外，亦可對外銷售。近年來客戶訂單不斷增加，鴻碩(蘇州)產能已不敷需求，目前線材月產能約 600 萬條，惟實際線材需求產能約 800 萬條，產能明顯不足；自製之銅品(銅線)除自用外，亦可對

外銷售，惟目前月產能約 350 噸，以線材產能推估，仍顯不足，故計畫擴建鴻碩(蘇州)三期廠房及增購設備。

(2)擴廠內容：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劃項目	主要設備內容	投入資金總額
三期新廠廠房	建築物	117,794
廠區電力設備	空壓機、三期動力電纜、三期高低壓櫃、發電機、三期電力增容等	16,913
購置機器設備	煉銅設備、中拉機、細拉機、自動高速絞線機、集合機、高速編織機、高速並絲機及自動裁線機等設備	25,955
總　　計		160,662

鴻碩(蘇州)三期工程主要內容係增加煉銅、相關抽拉銅線及線材製造設備，預計銅品產能交由原來的月產能 350 噸倍增到 700 噸，相關線材產能亦可提高，以解決目前產能不足窘境，並可持續開發新產品，包括 USB CABLE 及 HDMI 等產品產能。除產能增加外，原有之煉銅設備將可進行歲修，以使設備得以獲得妥善保養維護，提高設備使用效率及延長設備壽命。除此之外，新設之煉銅設備在不影響正常產能情形下，可進行摻配回收銅材煉銅技術開發，以降低材料成本。

(3)預計每年可增加之效益

機種	名稱	預估新增生產量
訊號線	電腦和顯示器間之信號連接線	36,000 仟條
銅品	電線電纜之導體原材料	4,200 噸
合　　計		

本公司孫公司鴻碩(蘇州)三期工程已於今(98)年第三季完成並開始運作，預估產能得以增加，可解決目前產能不足的問題，並有利於新產品及新技術的開發，以及設備的維護。

9.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1)進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連接線產品中銅線所需之電解銅板，係由本公司對外採購，透過子公司富如海全球控股轉售予位於中國蘇州的孫公司-鴻碩(蘇州)加工生產。爲分散進貨廠商集中之風險，自 97 年起，亦由孫公司-鴻碩(蘇州)在中國大陸與電解銅板供應商簽訂採購合約，以適度降低進貨集中風險；惟因電解銅板價格具有國際行情，價格並不受制於某一廠商，且供應廠家及貿易商眾多，尚不致有進貨集中風險。

(2)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除透過子公司-富如海轉售予中國大陸孫公司-鴻碩(蘇州)電解銅板之交易外，本公司及100%持有之轉投資公司之主要銷售客戶為冠捷集團、鴻海集團的群創、明基集團的佳世達科技、韓國三星及 LG 集團等，均為世界知名 LCD Monitor 生產大廠，由於全球 LCD Monitor 生產廠商集中，故本公司連接線也集中於此類知名廠商，銷貨集中風險並不高；惟仍積極維護客戶關係，以使新競爭者不易切入，並持續開發新產品擴展營運規模，以朝產品多元領域發展，降低銷售過度集中於單一產品風險。

10.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本公司並無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有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之情形。

11.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並無經營權改變之事實或計畫，故對公司之營運並無影響。

12.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二)訴訟或非訟事件：

1.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目前處理情形：

(1)晶冠科技(深圳)有限公司積欠本公司貨款訴訟案件：

晶冠分別積欠本公司及孫公司-鴻碩蘇州貨款金額為 USD50,177.33 及 USD 244,384.98。本公司及孫公司-鴻碩蘇州分別於 2009 年 9 月 2 日及 8 月 10 日在深圳市鹽田區法院正式提起訴訟，

①有關本公司部分，被告與本公司於 2009 年 11 月 24 日達成協議，被告按原「民事調解書」規定執行，積欠的 10 月、11 月款項於 2009 年 12 月 10-15 日付款(最後一個月支付尾款全額)，如被告一期未按規定履行，我司有權要求被告支付全額，恢復本案執行，目前本案尚在執行中。

②有關孫公司-鴻碩蘇州部分，被告與鴻碩蘇州達成協議，將自 2009 年 12 月 10~15 日支付 USD6,000，以後每月 25 日前支付 USD10,000 元，分 24 個月付清(最後一個月支付尾款全額)，如被告一期未按規定履行，鴻碩蘇州有權要求被告支付全額，恢復執行，目前本案尚在執行中。

③與本案有關之應收帳款已全數提列備抵呆帳。

(2)寧波昇銳電子有限公司積欠本公司貨款訴訟案件：

昇銳分別積欠本公司及孫公司-鴻碩蘇州貨款金額為 USD213,312.50 元及 RMB 281,350.27 元，本公司依法起訴昇銳，法院已於 98 年 4 月 13 日開立民事調解書達成和解，載明昇銳應分別在 98 年 6 月 1 日及 98 年 11 月 1 日之前全部將貨款

給付本公司及孫公司-鴻碩蘇州，但因昇銳尚未履行，本公司於 98 年 7 月 7 日至浙江省寧波市中級法院申請執行，法院已受理本執行案，目前本案尚在執行中，惟本案有關之應收帳款已全數提列備抵呆帳。

(3)鴻碩蘇州與中國建築技術集團有限公司委託合同糾紛

①中國建築技術集團有限公司(原告)係本公司孫公司-鴻碩蘇州(被告)三期廠房工程之工程管理公司，雙方於 2007 年 7 月簽訂「委託管理合同」，約定由原告擔任被告第三期廠房工程管理顧問，全權代表被告管理整個三期工程，負責工程建設前期、設計階段、招標階段、施工階段、竣工驗收、申領房產證等全程管理服務，代表被告辦理與項目有關的所有手續且取得相關檔(含開工前的各項報建手續、專案施工期內涉及的手續、第三期工程竣工驗收和申領政府部門頒發的房產證等環節涉及到的各項手續)。

②因營建商之原因，使三期工程拖延至 2009 年 8 月底才基本完工，自 2009 年 5 月以來，原告以被告三期廠房工程延期，原告增加管理成本，且被告已向營建商、監理公司補償相應費用等為由，要求被告向其支付延期而增加之工程管理費用計 RMB595,955.20 元。

③原告于 2009 年 8 月 24 日向蘇州市虎丘區法院提起訴訟，要求被告向其支付延期而增加之工程管理費用，計 RMB595,955.20 元，目前尚在協商中。

④本案影響金額為 RMB595,955.20 元，約合台幣 280 萬元，對本公司影響金額並不大。

2.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目前處理情形：無此情事。

3.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五十七條規定情事及公司目前辦理情形：無此情事。

(三)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或喪失債信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此情事。

(四)其他重要事項：無。

三、公司組織

(一)組織系統

1.組織結構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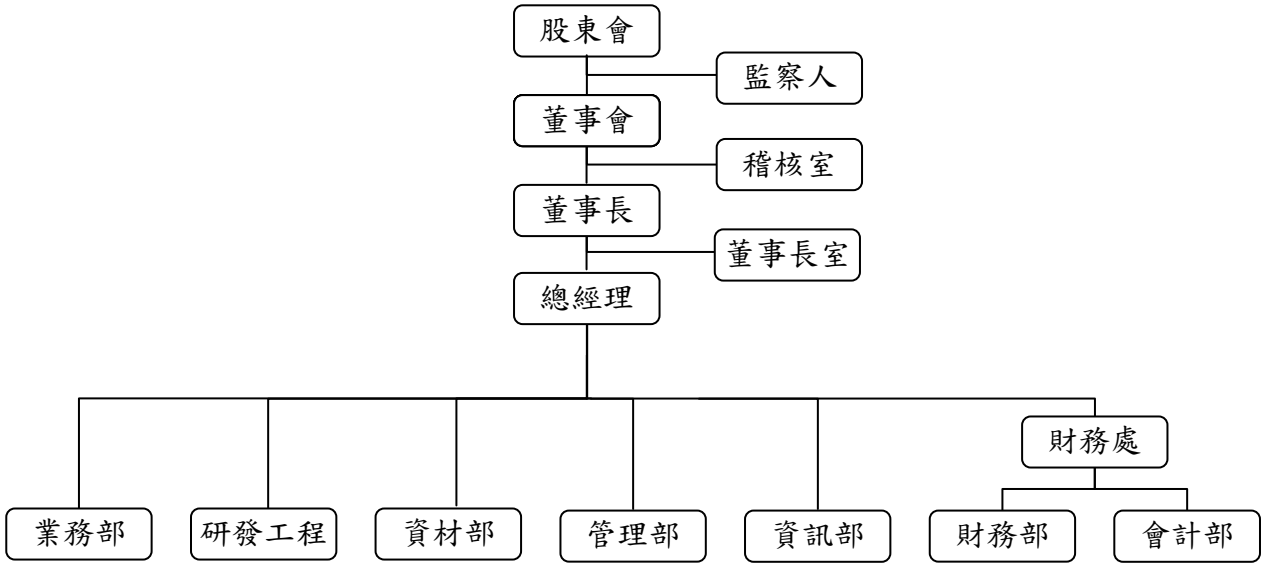

2.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1)稽核室：

●協助稽核各規章制度之落實。

●提供管理當局改善意見。

●稽核經營績效、預算執行、財務狀況之情形。

●年度稽核計劃之擬定與執行。

●協調內部稽核與外部稽核的工作。

●各項循環作業書面制度之稽核。

●內控制度更新與落實執行。

(2)董事長室：

●協助董事長督導全公司各項作業之執行成效。

●公司電腦化之規劃及執行。

●經營企劃、專案、工作改善之執行。

(3)業務部：

●行銷策略之擬定。

●營業制度之擬定修正。

●客戶之開發及管理。

●訂單及帳款之全程管制。

(4)研發工程部：

●新產品之研究發展與現有產品之改良。

●料表之編製、建立及維護。

●技術文件之編審、安規之訂定及各項專案之規劃。

●產品送樣承認與製作。
●新產品之研究與開發。
●製程開發及新零件搜集。
●模具管理及規格確認與保養。
●產品規格及圖面的管理。

(5)資材部：

●協力廠商之管理。
●採購符合品質規範之材料及組件。
●物料、成品進出存放之管理。

(6)管理部：

●人事規章制度之訂定與執行。
●人員任免、敘薪、調遷、獎懲、離職之辦理。
●教育訓練之擬定與執行。
●固定資產之管理。
●一般庶務採購之管理。

(7)資訊部：

●推展各項應用系統(如：ERP)，提供各部門之電腦作業服務。
●各項電腦相關軟、硬體設備的維護及更新。
●各廠、辦地區網路連線維護及電腦機房管理。

(8)財務處：

●財務管理與財務計劃之訂定。
●預算制度與會計制度之訂定。
●資金之籌措與應用。
●資金之籌措與應用。
●年度預算的制定與控管。
●各項帳務之申報與結算。
●財務報表之編製、分析、追蹤及審核。
●制定短、中、長期資金之取得運用與調度計劃。

(二)關係企業圖

1.關係企業組織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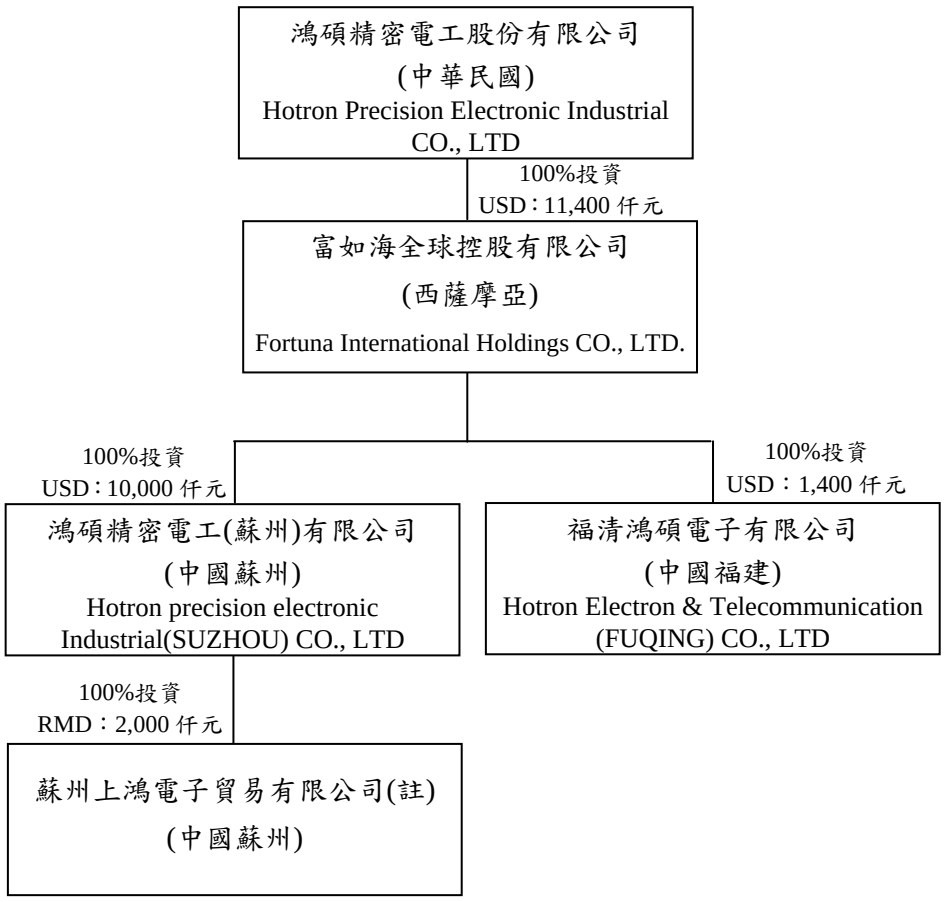

註：2009 年 4 月設立，專責中國地區內銷業務。

2.本公司與關係企業間，並無相互持股。

(三)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98 年 11 月 20 日/單位：股

職稱	姓 名	選(就)任日期	現在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經理人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情形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魯憶萱	96.12	8,356	0.02%	-	-	-	-	政治大學企業管理研究所 虹宣資訊(股)公司總經理 亞旭電腦(股)公司管理總部副總 台聯電訊(股)公司財務長	富如海全球控股有限公司總經理 福清鴻碩電子有限公司董事長兼總經理 新利虹(股)公司獨立董事 台龍電子(股)公司獨立職能監察人	-	-	-	-
業務處長	高一弘	96.07	17,325	0.03%	-	-	-	-	明志工業專科學校工業管理科 南士資訊(股)公司廠長	鴻碩精密電工(蘇州)有限公司營運中心處長 蘇州上鴻電子貿易有限公司董事長	-	-	-	-
財會主管	陳月琴	93.06	17,325	0.03%	-	-	-	-	台北商業專科學校附設空中商業專科進修補習學校會計科 大葉開發(股)公司財務課專員	富如海全球控股有限公司財會主管	-	-	-	-
稽核主管	徐國晃	98.02	-	-	-	-	-	-	淡江大學會計系畢業 元富證券承銷部經理 台灣奈普光電(股)公司財務經理 康普材料科技(股)公司財務經理	富如海全球控股有限公司稽核主管 福清鴻碩電子有限公司稽核主管 鴻碩精密電工(蘇州)有限公司稽核主管	-	-	-	-
鴻碩蘇州總經理	許張義	98.02	11,550	0.02%	82,606	0.16%	-	-	淡江大學西班牙語文系 美齊科技(股)公司總經理	蘇州上鴻電子貿易有限公司總經理	-	-	-	-
鴻碩蘇州技術總監	張俊隆	98.02	-	-	-	-	-	-	中原大學機械工程系 第一伸銅科技(股)公司副總 鴻碩精密電工(股)公司總經理 鴻碩精密電工(蘇州)有限公司研發處總經理	-	-	-	-	-
鴻碩蘇州董事長特助	陳文欽	95.07	34,650	0.07%	7,960	0.02%	-	-	高雄高級工業職業學校造紙科 美齊科技(股)公司機構設計副理	-	董事長	張利榮	姻親一親等	-
福清鴻碩副總經理	吳聰輝	93.06	41,611	0.08%	-	-	-	-	東吳大學會計學系 東亞會計師事務所 旭嘉聯合科技(股)公司財務經理	-	-	-	-	-

(四)董事、監察人

1.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98 年 11 月 20 日/單位：股

職稱	姓名	初次選任日期	選(就)任日期	任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有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張利榮	88.6.1	97.5.21	三年	9,140,087	20.67%	11,690,264	22.89%	1,245,776	2.44%	-	-	吳鳳工專機械科 大同股份有限公司 鴻海精密工業(股)公司	富如海全球控股公司董事長 鴻碩精密電工(蘇州)有限公司董事	鴻碩蘇州董事長特助	陳文欽	姻親一親等
董事	魯憶萱	88.6.1	97.5.21	三年	7,236	0.02%	8,356	0.02%	-	-	-	-	政治大學企業管理研究所 亞旭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台聯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虹宣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總經理 富如海全球控股有限公司總經理 福清鴻碩電子有限公司董事長兼總經理 新利虹(股)公司獨立董事 台龍電子(股)公司獨立職能監察人	-	-	-
董事	中華開發知識經濟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吳至知	97.5.21	97.5.21	三年	1,000,000	2.26%	1,155,000	2.26%	-	-	-	-	台灣大學財務金融研究所 荷蘭銀行財務金融部 荷銀證券資本市場部 富邦證券承銷部	聯僑生物科技(股)公司董事 中華開發工業銀行直接投資部	-	-	-
獨立董事	徐廷榕	97.5.21	97.5.21	三年	-	-	-	-	-	-	-	-	交通大學管理科學研究所 宏霖會計師事務所 財政部稽核組主任稽核	宏霖會計師事務所所長	-	-	-
獨立董事	李克毅	97.5.21	97.5.21	三年	-	-	-	-	-	-	-	-	東吳大學經濟學系 台灣大學管理學院與和信企業集團合作 EMBA 碩士在職班畢業 中租迪和(股)企業部 中盛國際開發(股)業務部 台聚集團財務處特別助理	台聚集團總經理室顧問	-	-	-
監察人	彭國豐	91.6.17	97.5.21	三年	-	-	-	-	-	-	-	-	淡江大學會計系 振興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商丞科技(股)公司監察人	振興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會計師 飛宏科技(股)公司獨立監察人	-	-	-
監察人	謝森沛	97.5.21	97.5.21	三年	543,174	1.23%	581,165	1.14%	28,419	0.06%	-	-	二林高工 摩根服裝行	摩根服裝行負責人	-	-	-
具獨立職能監察人	梁薈方	97.5.21	97.5.21	三年	-	-	-	-	-	-	-	-	台灣大學財務金融研究所 兆豐金控/倍利國際投資顧問(股)公司 昱嘉管理顧問(股)公司	永輝啟佳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會計師 矽格股(股)公司獨立監察人 財團法人精神健康基金會監察人	-	-	-

2.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98 年 11 月 20 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備註
	股 東	持股比例	
中華開發知識經濟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中華開發工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100%	97.5.21 新任

3.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98 年 11 月 20 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股 東	持股比例
中華開發工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00%

4.董事及監察人所屬專業知識及獨立性情形

條件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備註
	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相關科系之公私立大專院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律師、會計師或其他與公司業務所需之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張利榮			✓				✓	✓	✓	✓	✓	✓	✓	0	
魯憶萱			✓			✓	✓	✓	✓	✓	✓	✓	✓	1	97.5.21 新任
中華開發知識經濟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吳至知			✓	✓	✓	✓	✓		✓	✓	✓	✓		0	97.5.21 新任
徐廷榕		✓		✓	✓	✓	✓	✓	✓	✓	✓	✓	✓	0	97.5.21 新任
李克毅			✓	✓	✓	✓	✓	✓	✓	✓	✓	✓	✓	0	97.5.21 新任
彭國豐		✓	✓	✓	✓	✓	✓	✓	✓		✓	✓	✓	0	
謝森沛			✓	✓	✓		✓	✓	✓	✓	✓	✓	✓	0	97.5.21 新任
梁蓬方		✓		✓	✓	✓	✓	✓	✓	✓	✓	✓	✓	0	97.5.21 新任

註：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1)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2)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 50%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 1%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4)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五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 5%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6)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 5%以上股東。

(7)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8)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9)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10)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五)發起人：不適用。

(六)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報酬

1.最近年度支付董事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註 1)	董事酬金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 11)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 11)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報酬(A)(註 2)		退職退休金(B)		盈餘分配之酬勞(C)(註 3)		業務執行費用(D)(註 4)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註 5)		退職退休金(F)		盈餘分配員工紅利(G)(註 6)				員工認股權憑證得認購股數(H)(註 7)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註 8)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註 8)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註 8)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註 8)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註 8)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註 8)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註 8)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註 8)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註 8)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註 8)	
																現金紅利金額	股票紅利金額	現金紅利金額	股票紅利金額					
董事長	張利榮	2,157	5,228	-	-	602	602	68	68	5.61%	11.71%	2,758	2,758	-	-	108	-	108	-	-	-	11.31%	17.41%	無
董事	魯憶萱																							
董事	中華開發知識經濟創業投資(股)公司代表人：吳至知																							
獨立董事	徐廷榕																							
獨立董事	李克毅																							

(承前頁)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註 9)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註 10)I	本公司(註 9)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註 10)J
低於 2,000,000 元	魯憶萱、中華開發知識經濟創業投資(股)公司代表人：吳至知、徐廷榕、李克毅	魯憶萱、中華開發知識經濟創業投資(股)公司(代表人：吳至知)、徐廷榕、李克毅	中華開發知識經濟創業投資(股)公司(代表人：吳至知)、徐廷榕、李克毅	中華開發知識經濟創業投資(股)公司(代表人：吳至知)、徐廷榕、李克毅
2,000,000 元(含)～ 5,000,000 元	張利榮	-	張利榮、魯憶萱	魯憶萱
5,000,000 元(含)～ 10,000,000 元	-	張利榮	-	張利榮
10,000,000 元(含)～ 15,000,000 元	-	-	-	-
15,000,000 元(含)～ 30,000,000 元	-	-	-	-
30,000,000 元(含)～ 50,000,000 元	-	-	-	-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	-	-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	-
總計	5	5	5	5

註 1：董事姓名應分別列示(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本表及下表(3-1)或(3-2)。

註 2：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報酬(包括董事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註 3：係填列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議案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之董事酬勞金額。

註 4：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 5：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所領取包括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 6：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員工紅利（含股票紅利及現金紅利）者，應揭露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議案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員工紅利金額，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配發比例計算今年擬議配發數，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其股票紅利金額上市上櫃公司應以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公平價值(係指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計算之；若非上市上櫃公司則以盈餘所屬年度會計期間結束日之淨值計算之。

註 7：係指截至本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得認購股數(不包括已執行部分)，除填列本表外，尚應填列附表十五。

註 8：應揭露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董事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 9：本公司給付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 10：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 11：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

註 12：a.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董事「有」或「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

b.若填列「有」者，得自願性填列所領取酬金金額，並應依公司董事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所擔任身分別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之 I 及 J 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所有轉投資事業」

c.酬金係指本公司董事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員工紅利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2.最近年度支付監察人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監察人酬金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8)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註9)
		報酬(A)(註2)		退職退休金(B)(註2)		盈餘分配之酬勞(C)(註3)		業務執行費用(D)(註4)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註5)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註5)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註5)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註5)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註5)	
監察人	彭國豐	-	-	-	-	422	422	40	40	0.92%	0.92%	-
監察人	謝森沛											
獨立職能監察人	梁薈方											

給付本公司各個監察人酬金級距	監察人姓名	
	前三項酬金總額(A+B+C+D)	
	本公司(註6)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註7)E
低於2,000,000元	彭國豐、謝森沛、梁薈方	彭國豐、謝森沛、梁薈方
2,000,000元(含)～ 5,000,000元	-	-
5,000,000元(含)～ 10,000,000元	-	-
10,000,000元(含)～ 15,000,000元	-	-
15,000,000元(含)～ 30,000,000元	-	-
30,000,000元(含)～ 50,000,000元	-	-
50,000,000元(含)～100,000,000元	-	-
100,000,000元以上	-	-
總計	3	3

註1：監察人姓名應分別列示(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

註2：係指最近年度監察人之報酬(包括監察人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註3：係填列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議案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之監察人酬勞金額。

註4：係指最近年度給付監察人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5：應揭露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監察人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6：本公司給付每位監察人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監察人姓名。

註7：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監察人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監察人姓名。

註8：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

註9：a.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監察人「有」或「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

b.若填列「有」者，得自願性填列所領取酬金金額，並應依公司監察人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所擔任身分別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E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所有轉投資事業」

c.酬金係指本公司監察人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員工紅利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3.最近年度支付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註 2)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C)(註 3)		盈餘分配之員工紅利金額(D)(註 4)				A、B、C 及 D 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 9)		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數額(註 5)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註 10)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註 6)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註 6)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註 6)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註 5)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註 6)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註 6)	
								現金紅利金額	股票紅利金額	現金紅利金額	股票紅利金額					
總經理	魯憶萱	1,598	1,598	49	49	278	278	108	-	108	-	4.04%	4.04%	-	-	無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註 7)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註 8)
低於 2,000,000 元	-	-
2,000,000 元(含)～ 5,000,000 元	魯憶萱	魯憶萱
5,000,000 元(含)～ 10,000,000 元	-	-
10,000,000 元(含)～ 15,000,000 元	-	-
15,000,000 元(含)～ 30,000,000 元	-	-
30,000,000 元(含)～ 50,000,000 元	-	-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總計	1	1

註 1：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應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 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本表及上表(1-1)或(1-2)。

註 2：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

註 3：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及其他報酬金額。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 4：係填列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議案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員工紅利金額（含股票紅利及現金紅利），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配發比例計算今年擬議配發數，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其股票紅利金額上市上櫃公司應以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公平價值(係指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計算之;若非上市上櫃公司則以盈餘所屬年度會計期間結束日之淨值計算之。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

註 5：係指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得認購股數(不包括已執行部分)，除填列本表外，尚應填列附表十五。

註 6：應揭露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 7：本公司給付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 8：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 9：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

註 10：a.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有」或「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

b.若填列「有」者，得自願性填列所領取酬金金額，並應依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所擔任身分別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 E 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所有轉投資事業」

c.酬金係指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員工紅利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4.配發員工紅利之經理人姓名及配發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股票紅利金額	現金紅利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經理人	總經理	魯憶萱	-	575	575	0.72%
	資深高級特別助理(兼任鴻碩蘇州總經理)	許張義				
	鴻碩蘇州技術總監	張俊隆				
	資深高級特別助理(兼任鴻碩蘇州副總，已於98年9月30日離職)	宋瑞強				
	高級特別助理(兼任福清鴻碩副總經理)	吳聰輝				
	高級特別助理(兼任鴻碩蘇州董事長特助)	陳文欽				
	稽核主管	徐國晃				
	業務處長	高一弘				
	財會主管	陳月琴				

註：上列經理人配發金額係實際給付金額。

(七)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之關聯性

單位：新台幣仟元

	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增(減)比例	
	96年度		97年度			
	本公司	合併	本公司	合併	本公司	合併
董事	4.34%	6.85%	11.31%	17.41%	160.60%	154.16%
監察人	0.53%	0.53%	0.92%	0.92%	73.58%	73.58%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4.13%	5.50%	4.04%	4.04%	-2.18%	-26.55%

本公司經董事會通過，對於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之酬金係以其對本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個人貢獻度暨參酌公司內部薪資核定辦法議訂之。其獎金之給付則視本公司盈餘多寡、個人經營績效等支付之。

董事、監察人酬勞之擬訂，係依有純益年度之分配順序，將酬勞明訂於本公司章程中。

四、資本及股份

(一)股份種類

98 年 11 月 20 日/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註)	未發行股份	合計	
普通股	51,079,875	28,920,125	80,000,000	興櫃股票

註：每股面值 10 元

(二)股本形成經過

1.股本形成經過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仟股)	金額(仟元)	股數(仟股)	金額(仟元)	股本來源	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80 年 12 月	-	-	-	-	5,000	公司創立	無	設立係有限公司
83 年 08 月	-	-	15,000	-	15,000	現金增資	無	-
86 年 08 月	10	7,000	70,00	7,000	70,000	現金增資	無	86.8.22(86)建三戊字第 221191 號 由有限公司變更為股份有限公司
87 年 02 月	10	15,000	150,000	15,000	150,000	現金增資	無	87.2.10(87)商字第 101079 號
87 年 11 月	10	50,000	500,000	30,000	300,000	現金增資	無	87.7.16(87)台財證(一)第 59023 號
89 年 11 月	10	50,000	500,000	31,500	315,000	盈餘轉增資	無	89.7.14(89)台財證(一)第 60470 號
96 年 09 月	10	50,000	500,000	36,225	362,250	盈餘轉增資	無	96.7.16 金管證一字第 0960036623 號
96 年 11 月	40	50,000	500,000	44,225	442,250	現金增資	無	96.10.3 金管證一字第 0960054429 號
97 年 10 月	10	50,000	500,000	48,648	486,475	盈餘轉增資	無	97.7.30 金管證一字第 0970038447 號
98 年 09 月	10	80,000	800,000	51,080	510,799	盈餘轉增資	無	98.07.20 金管證發字第 0980036141 號

2.最近三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私募普通股之辦理情形：不適用。

(三)最近股權分散情形

1.股東結構

98年11月20日

股東結構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外國機構及外國人	個人	庫藏股	合計
人數	-	2	9	1	374	-	386
持有股數	-	6,775,000	9,477,871	145,582	34,681,422	-	51,079,875
持有比率%	-	13.26%	18.56%	0.29%	67.89%	-	100.00%

2.股權分散情形

98年11月20日；每股面額10元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有比率
1 至 999	26	7,898	0.02%
1,000 至 5,000	113	271,073	0.53%
5,001 至 10,000	69	497,022	0.97%
10,001 至 15,000	40	504,485	0.99%
15,001 至 20,000	14	246,784	0.48%
20,001 至 30,000	26	642,903	1.26%
30,001 至 40,000	11	386,707	0.76%
40,001 至 50,000	10	438,728	0.86%
50,001 至 100,000	21	1,503,538	2.94%
100,001 至 200,000	21	2,957,853	5.79%
200,001 至 400,000	13	3,738,159	7.32%
400,001 至 600,000	7	3,566,537	6.98%
600,001 至 800,000	4	2,803,362	5.49%
800,001 至 1,000,000	3	2,656,327	5.20%
1,000,001 股以上	8	30,858,499	60.41%
合計	386	51,079,875	100.00%

3.主要股東名單

98年11月20日

序號	主要股東名稱	持有股數	持有比率
1	張利榮	11,690,264	22.89%
2	中華開發工業銀行(股)公司	5,775,000	11.31%
3	高鵬投資(股)公司	5,604,949	10.97%
4	劉俊杰	2,483,162	4.86%
5	黃邦雄	1,554,052	3.04%
6	林淑惠	1,502,683	2.94%
7	中華開發知識經濟創業投資(股)公司	1,155,000	2.26%
8	張奮志	1,093,389	2.14%
9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受託信託財產專戶 (張奮志、張陳秀妹及吳美雪)	1,000,000	1.96%
10	廖敏雄	836,797	1.64%

4.最近二年度及當年度董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放棄現金增資認股之情形：

(1)放棄現金增資認股之情形：

單位：股

職　稱	姓　　名	96 年度		97 年度		98 年度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	
		可認股數	實認股數	可認股數	實認股數	可認股數	實認股數
董事長	張利榮	1,511,312	1,536,000	-	-	-	-
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	高鵬投資股份有公司	964,488	-	-	-	-	-

註：97 年度及 98 年度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無辦理現金增資。

(2)所放棄之現金增資洽關係人認購情形：

單位：股；新台幣元

日期(註 1)	認購人姓名	與公司、董事、監察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	認購股數	價格
96.11.13	吳美雪	本公司董事長二等親之配偶	102,000	4,080,000

註 1：係填列本公司現金增資年度。

5.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1)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職稱	姓名	96 年度		97 年度		98 年度截至 11 月 20 日止	
		持有股數增(減)數	質設股數增(減)數	持有股數增(減)數	質設股數增(減)數	持有股數增(減)數	質設股數增(減)數
董事長	張利榮	2,527,837 (102,000)	-	2,869,498	-	556,679 (876,000)	-
董事	中華開發知識經濟創業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吳至知 (97.5.21 就任)	-	-	100,000	-	55,000	-
董事兼總經理	魯憶萱	1,986	-	723	-	397	-
獨立董事	徐廷榕(97.5.21 就任)	-	-	-	-	-	-
獨立董事	李克毅(97.5.21 就任)	-	-	-	-	-	-
監察人	彭國豐	-	-	-	-	-	-
監察人	謝森沛(97.5.21 就任)	-	-	50,317	-	27,674	-
監察人	梁薺方(97.5.21 就任)	-	-		-		-
福清鴻碩副總經理	吳聰輝	28,028	-	3,602	-	1,981	-
鴻碩蘇州董事長特助	陳文欽	30,000	-	3,000	-	1,650	-
稽核主管	徐國晃	-	-	-	-	-	-
鴻碩蘇州總經理	許張義	-	-		-	550	-
業務處長	高一弘	15,000	-	1,500	-	825	-

職稱	姓名	96 年度		97 年度		98 年度截至 11 月 20 日止	
		持有股數增(減)數	質設股數增(減)數	持有股數增(減)數	質設股數增(減)數	持有股數增(減)數	質設股數增(減)數
財會主管	陳月琴	15,000	-	1,500	-	825	-
10%以上大股東	高鵬投資(股)公司	632,970	-	485,277	-	266,902	-
10%以上大股東	中華開發工業銀行(股)公司	2,500,000	-	500,000	-	275,000	-
董事兼副總經理	張奮志(97.5.21 卸任)	305,658 (505,000)	-	94,665	-	-	-
董事	同發建設(股)公司代表人：廖敏雄(97.5.21 卸任)	47,250	-	-	-	-	-
獨立董事	李榮昇(97.5.21 卸任)	-	-	-	-	-	-
監察人	簡水源(97.5.21 卸任)	71,175	-	-	-	-	-
監察人	蔡啟祥(97.5.21 卸任)	3,179	-	-	-	-	-

註 1：持有公司股份總額超過百分之十股東應註明為大股東，並分別列示。
註 2：股權移轉或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尚應填列下表。

(2)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之資訊：

姓名(註 1)	股權移轉原因(註 2)	交易日期	交易相對人	交易相對人與公司、董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	股數	交易價格
張利榮	處分	96.01.24	張佑嗣	未成年子女	51,000	贈與
張利榮	處分	96.01.24	陳映蒨	配偶	51,000	贈與
張利榮	處分	98.01.22	陳映蒨	配偶	195,000	贈與
張利榮	處分	98.01.23	張佑嗣	未成年子女	195,000	贈與

註 1：係填列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姓名。
註 2：係填列取得或處分。

(3)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之資訊：無。

(4)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料：

98 年 11 月 20 日

姓名 (註 1)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註 3)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 (或姓名)	關係	
張利榮	11,690,264	22.89%	1,245,776	2.44%	-	-	高鵬投資(股)公司	董事長	-
							張奮志	二親等	
中華開發工業銀行(股)公司	5,775,000	11.31%	-	-	-	-	-	-	-
高鵬投資(股)公司	5,604,949	10.97%	-	-	-	-	張利榮	董事長	

姓名 (註 1)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註 3)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 (或姓名)	關係	
劉俊杰	2,483,162	4.86%	-	-	-	-	-	-	-
黃邦雄	1,554,052	3.04%	-	-	-	-	-	-	-
林淑惠	1,502,683	2.94%	-	-	-	-	-	-	-
中華開發知識經濟創業投資(股)公司	1,155,000	2.26%	-	-	-	-	-	-	-
張奮志	1,093,389	2.14%	682,344	1.34%	-	-	張利榮	二親等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受託信託財產專戶(張奮志、張陳秀妹及吳美雪)	1,000,000	1.96%	-	-	-	-	-	-	-
廖敏雄	836,797	1.64%	-	-	-	-	-	-	-

註 1：應將前十名股東全部列示，屬法人股東者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姓名分別列示。
註 2：持股比例之計算係指分別以自己名義、配偶、未成年子女或利用他人名義計算持股比率。
註 3：將前揭所列示之股東包括法人及自然人，應揭露彼此間之關係。

(四)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股

項目 \ 年度			96 年度	97 年度	98 年 09 月 30 日
每股市價	最高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最低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平均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每股淨值	分配前		19.79	18.91	18.78
	分配後		16.99	17.53	18.78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註 1)		44,079,875	51,079,875	51,079,875
	每股盈餘	追溯前	3.26	1.04	1.54
		追溯後	2.75	0.99	1.54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註 2)		1.0	0.5	不適用
	無償配股(註 2)	盈餘配股	1.0	0.5	
		資本公積配股	-	-	
	累積未付股利		-	-	-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註 3)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本利比(註 4)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現金股利殖利率(註 5)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註 1：係追溯調整後之股數
註 2：每股股利係依上年度盈餘於本年度分配發放之情形填列，截至 98 年 11 月 20 日止，97 年度之盈餘分派案已經股東常會決議通過。
註 3：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 4：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 5：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五)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情況：

1.股利政策

本公司盈餘分配係依據公司法及公司章程之規定，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彌補以往虧損，提繳稅款，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必要時並得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則連同上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作可供分配盈餘，由董事會視業務狀況需酌予保留一部份盈餘外，並由董事會擬具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之，其中：1.董監事酬勞百分之三以下(含)2.員工紅利百分之一以上。3.其餘為股東紅利，股東紅利由董事會議定，經股東會決議之，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額百分之十。

為配合公司永續經營的財務與業務營運計劃，擬定發放股利政策如下：

(1)股利發放之條件及時機：

本公司因應未來企業繼續成長之股利政策，每年由董事會評估公司實際獲利、未來資本預算規劃、營運需求及財務結構健全，並考償配配股對每股盈餘稀釋的影響，以及發放現金股利與無償配股對股東權益的影響，股利分配案除依據有關法令及公司章程之規定外，須經股東會及主管機關核准後方可發放之。

(2)特別盈餘公積提列：

本公司係依據證交法第四十一條第一項規定，於必要時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3)分配股利之現金及股票股利比率：

本公司股利發放政策將採盈餘轉增資及資本公積轉增資之股票股利、發放現金之現金股利等配合處理，其分配比率為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額百分之十。

2.執行狀況

本次股東會股利之分配情形：

本公司 97 年度盈餘分配，經 98 年 6 月 25 日股東會通過，按配股基準日股東名簿所載股東持股，每仟股無償配發 50 股股票股利及 500 元現金股利，共計發行新股 2,432,375 股，每股新台幣壹拾元，全數皆為股東紅利轉增資發行新股。

(六)本年度股東會通過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本公司 97 年度盈餘分配案，業經 98 年 4 月 8 日董事會通過，並經 98 年 6 月 25 日股東常會通過，配發給股東之股票股利 2,432,375 股。本次股東常會通過配發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影響，97 年度設算之稅後每股盈餘將由 1.04 元減少為 0.99 元，對營業績效之影響有限。

(七)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1.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章程所載，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彌補以往虧損，提繳稅款，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必要時並得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則連同上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作可供分配盈餘，由董事會視業務狀況需酌予保留一部份盈餘外，並由董事會擬具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之，其中：1.董監事酬勞百分之三以下(含）。2.員工紅利百分之一以上。3.其餘為股東紅利，股東紅利由董事會議定，經股東會決議之，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額百分之十。

2.盈餘分配案業經股東會通過者：

本公司 97 年度盈餘分配，經 98 年 6 月 25 日股東會通過，配發資訊如下：

(1)股東會決議配發之員工現金紅利新台幣 1,536 仟元。

(2)股東會決議配發董事、監察人酬勞新台幣 1,024 仟元。

(3)股東會決議配發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後之設算每股盈餘為 1.00 元。

3.上年度盈餘用以分配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情形：

96 年度盈餘分配，經 97 年 5 月 21 日股東會通過，配發資訊如下：

(1)員工現金紅利：2,974 仟元。

(2)董事、監察人酬勞：1,862 仟元。

(八)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五、公司債(含海外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六、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七、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之辦理情形：無。

八、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九、併購辦理情形：無。

十、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貳、營運概況

一、公司之經營

(一)業務內容

1.業務範圍：

(1)所營業務主要內容

主要為資訊產業、通訊產業、精密機械產業與消費性電子產業之各種訊號線、連接線、電源線產品、電線電纜產品與銅品之製造、銷售與服務。本公司所營業務之產品範圍包括：

◆工業用塑膠製品製造業
◆鍊銅業
◆銅材軋延、伸線、擠型業
◆電線及電纜製造業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模具製造業
◆電腦及事務性機器設備批發業
◆電腦及其週邊設備製造業
◆化學原料批發業
◆國際貿易業

(2)最近二年度主要產品之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產品項目	96 年度		97 年度	
	營業額	營業比重	營業額	營業比重
電腦連接線、連接器	526,659	57.11%	583,030	64.80%
銅品原料	391,741	42.48%	287,606	31.97%
其他	3,828	0.41%	29,057	3.23%
合 計	922,228	100.00%	899,693	100.00%

(3)公司目前之商品項目

本公司目前之商品項目包括高純度無氧銅(包括銅條、銅線、銅絲等)、線纜、鋁箔麥拉、模具、PVC 料、沖壓、射出、連接器及連接線(連接線產品包含電腦連接線、訊號連接線等產品)。

(4)計畫開發之新產品

①強化垂直整合能力，提高產品自製率

本公司已具備電解銅熔解、抽拉粗銅線到極細銅絲之設備及能力，加上原已具備之完整製造高傳輸連接線等一貫化作業，產品自製率已達 95%以上，惟為能更有效降低成本、確保產品品質及提昇產品競爭力，計畫將加強鋁箔麥拉、鋁

鎂絲、連接器、端子件、馬口鐵件、螺絲件等原材料之設計及自製能力，將產業上、下游製程整合之效益極致化。

②開發銅合金系列產品

利用本公司在銅材料技術的優勢，積極開發銅材料相關的合金產品，例如用於發光二極體(LED)引線材料及積體電路(IC)導線架(Lead Frame)等用料，配合 LED 產業及 IC 之積體電路導線架材料用之硬化銅合金系列產品。

③研發綠色環保材質

開發無鹵塑膠外被材料取代聚氯乙烯(PVC)，研發擬以聚乙烯 (PE)、聚丙乙烯(PPE)及乙烯-醋酸乙烯酯共聚合物(EVA)為主的主系塑料，以推動綠色環保目標。

④朝微型化及環保潮流開發

在連接線組方面，除在國際安全規格取得上持續努力維持地位外，為配合資訊產業未來產品輕、薄、短、小趨勢，本公司致力開發小型化之訊號線，並研發無污染可回收之替代材料及低煙無毒材料開發，以符合環保之潮流。

2.產業概況

(1)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連接器(Connector)的功能在提供一可分離的介面，來連接電子系統內部的兩個子系統，以便順利傳輸訊號或電力。簡單來說，連接器主要用於元件之間的連接，擔任所有訊號之間的橋樑角色，其品質會影響訊號傳輸的可靠度，進而影響整個電子機器的運作品質，所以一般連接器產品會要求低接觸阻抗、耐壓、插拔力次數、耐環境性與高頻穩定性等特性，尤其應用於攜帶式電子產品的連接器，細腳距與 SMT 化的產品更是不可或缺。

連接器產品應用範圍廣泛，目前已應用到電腦及其週邊、電信通訊設備、OA 設備、產業機器、消費性產品、儀器設備、交通運輸、航空太空、醫療設備領域，也就是說幾乎有用到電氣的領域皆有需要用到連接器產品，而在廣泛應用領域的特性下，亦讓全球連接器無一定的分類標準，僅能由外觀及應用加以分類。

①全球連接器產業現況分析

在一些新興應用市場持續成長，以及汽車、電腦及週邊應用皆有不錯的表現。雖然有些新興應用仍持續成長，但其低市佔率對整體連接器市場成長率並不會有太大助益，因此 IEK 估計 2008 年連接器成長率約僅 7.30%左右，產值為 488 億美元。全球連接器市場規模，如圖 1 所示。

圖 1 全球連接器市場規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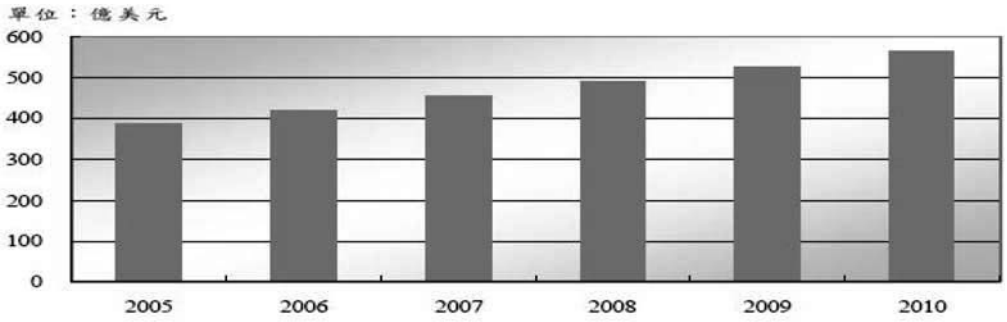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工研院 IEK、2008 年 4 月

②產品應用分析

連接器最早應用於二次世界大戰的戰機維修，接著於電腦業興盛時達到產業顛峰，如今數位生活已成為另一波趨勢，就 2007 年連接器產業應用市場分析，汽車、電腦及週邊應用即佔了 44%市場，若再加上通訊數據及工業即佔了 7 成市場，其它 3 成市場則由軍事航太、消費性、運輸、醫療、儀器、商業及其它分佔，詳如圖 2 所示。

圖2　2007年全球連接器各應用市場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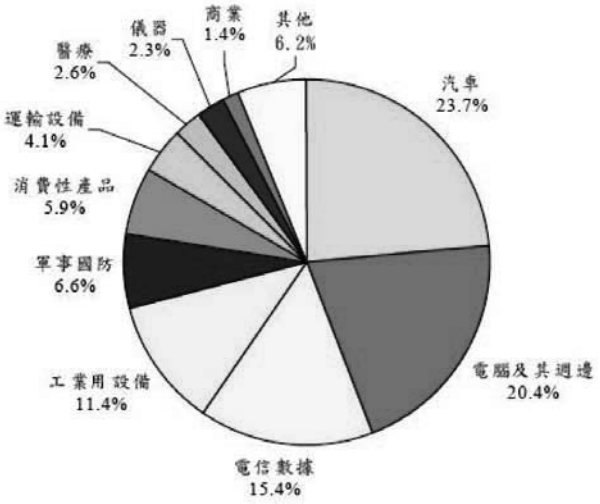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工研院IEK(2008/04)

2007 年全球連接器市場持續成長主要受惠於通訊產品銷售之增加，其中以無線通訊部分的手機、GPS 等成長幅度較高，另其他如 NB、桌上型電腦、電腦週邊、消費性電子及醫療等領域亦有相當好的表現，惟汽車、商業、軍事航太領域則表現相對較弱，其中 2007 年汽車連接器市場規模達 108 億美元，為連接器最大應用市場，在汽車零組件及車內電子設備使用比例日漸增加下，對車用連接器之需求提升有極大之助益。

IEK 預估 2011 年車用連接器市場規模將達 134 億美元；在新興市場 NB 及低價電腦推出帶動下，2007 年電腦及週邊連接器市場規模達 93 億美元，在低價

NB 替代桌上型電腦效應持續發酵下，預估 2011 年電腦及週邊連接器市場規模將達 125 億美元；2007 年電信數據連接器市場規模為 70 億美元，在網路設備及手機出貨持續成長下，預估 2011 年電信數據連接器市場規模將達 100 億美元；消費性連接器 2007 年市場規模為 27 億美元，成長率約 9%，在在數位家庭概念、遊戲機等熱潮帶動下，消費性產品連接器仍將持續成長。

(2)我國連接器產業現況分析

①產值分析

在全球連接器產業 2001 及 2002 年面臨近三成跌幅時，我國廠商對公司結構或發展方向重新調整，積極由專精電腦範疇延展到網通及消費性產品，我國連接器產值仍能保持成長。2005 年我國連接器產業在國內近 200 家業者努力下，產值首度突破 1,000 億大關，2006 年受惠於手機通訊、Xbox、Sony PS3 及任天堂 WiⅡ的遊戲機、消費性 i-pod 連接器等營收皆有成長，且在新應用領域如汽車及 LCD TV 亦有新訂單的挹注，因此我國 2006 年連接器產值達新台幣 1,186 億元，較 2005 年成長了 11%，優於全球表現。2007 年我國連接器市場在消費性電子產品及新應用領域助益下，台灣整體連接器產值為 1,315 億元新台幣，較 2006 年成長 10.9%，成長幅度高於全球連接器產業平均水準。台灣連接器業者逐漸將產品結構轉往網通與 PC 及其週邊發展，尤其為避免中國廠商的低價搶單，近二年台灣連接器業者逐漸提升高階 NB 與高階手機用連接器比重。進一步觀察近二年連接器下游應用產業，PC 產業與網通產業(含手機)景氣表現明顯高於汽車、運輸工具與其他工業等產業，因此有效帶動台灣連接器業者整體產出水準的表現。根據 IEK 的估計，2008 年我國連接器產值仍可持續成長約 10%，產值為新台幣 1,445 億元。

圖3 我國連接器產值變化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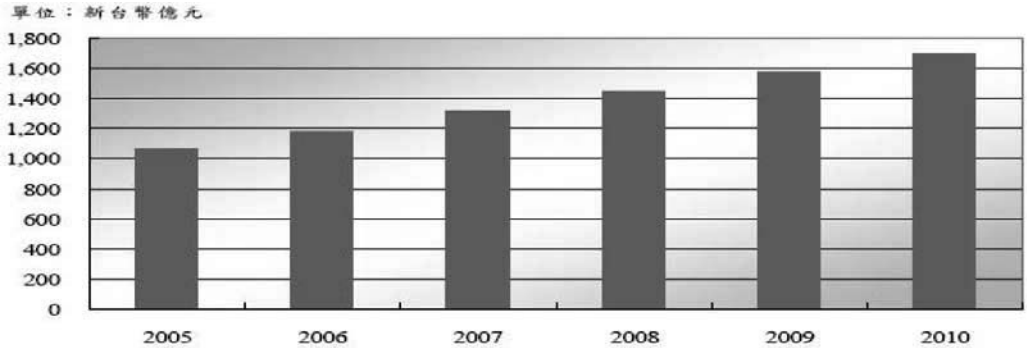

註：我國產值包含海外生產
資料來源：工研院IEK(2008/04)

②境外生產比重

以國內連接器產業產值生產地分析，近幾年受市場導向、降低成本、廠商要求，中國大陸儼然成為兵家必爭之地，我國業者近幾年持續於中國大陸擴廠發生效益，造成海外產值大幅成長。

(3)應用產品市場未來成長性分析

本公司主要係生產訊號連接線，數位連接線、電源線及連接器用之高純度無氧銅條、銅絲，若以台灣廠商從專精電腦範疇延展到網通及消費性產品之特性，其下游需求客戶依應用產品端概可歸類為資訊硬體產業、網路通訊產業、消費性電子產業等3C產業，以下依此分類就其需求情形分別探討之。

若以本公司目前主要銷售產品為應用於LCD監視器與電腦主機連接線組，其下游需求客戶應用產品端則主要係歸屬於資訊硬體產業之桌上型電腦產業。另銅品事業部所生產之高純度無氧銅條、銅絲等產品之銷售，則應用範圍廣泛可含括資訊硬體產業、網路通訊產業及消費性電子產業等3C產業所使用之連接器、連接線、電源線之生產製造。

①資訊硬體產業

A.筆記型電腦產業

2008年下半NB市場受到金融海嘯影響，使得整體出貨表現不如預期，不過低價電腦適時掘起，穩住NB市場的出貨表現，也讓2009第一季台廠NB出貨量得以維持與去年同期相近的水準。而2009第二季市場需求開始增溫，除NB銷售持續帶來挹注外，傳統型NB銷售也見起色。低價電腦與CULV NB為2009年NB市場帶來成長動能，而於2009年10月份上市的Windows7也吸引市場目光聚焦。由於智慧型手機已掀起觸控風潮，而Windows7把觸控技術延伸到PC上，因此市場期待Windows7上市將有助PC市場的出貨表現，其中NB已躍居PC市場主流產品，因此在Windows7上市效益下，NB廠將可望成為Windows7上市後的主要受惠者。

IDC指出，2008年全體個人電腦(PC)市場出貨2.95億台，成長動能來自迷你筆電(netbook)。因預期2009年經濟環境持續惡化，IDC認為全球個人電腦出貨將衰退4.5%；而NB出貨因受影響程度不如個人電腦來得嚴重，IDC預估2009年全球筆記型電腦出貨1.48億台，較2008年微幅成長4.3%。長期而言，2009~2013年出貨量之CAGR為16.85%。

B.桌上型電腦產業

由於DT在面對DTR效應發酵，具備雙核高行動運算處理效能已成為主流消費市場的必備規格，使得CPU兩大巨擘莫不於效能上大作文章，因而繼2007年AMD率先以原生型四核心概念搶先推出，之後並輔以三核主攻中階市場，Intel

於2008年第一季將推出首顆低階雙核新處理器Celeron，力促多核產品在高中低階產品的佈局。DT將出現雙核列為入門級產品，高階產品則以三、四核領軍的多核心時代來臨，單核心將逐步退出市場。因而在多核心產品普及加速、作業系統Vista與Windows7換機效應漸趨浮現，然預期2009年經濟環境持續惡化，IDC預估全球桌上型電腦(DT)在2008-2010年出貨量持續衰退，年成長率分別為-5.2%、-12.7%及-1.6%。2011年將回復正成長。

C.主機板產業產

以往年的新作業系統更換行為觀察，在安全性與穩定性的考量之下，商用市場常會等待更穩定的SP1或SP2上市，才會考慮進行更新，微軟2008年Vista SP1上市，因此商用換機潮預計將出現在2009年，而美國企業因受到整體經濟的影響，部份企業的利潤下修，如此將影響IT支出預算，雖然金額不大，主要的影響在將換機潮時間往後移，預估2009年將會出現較明顯的換機潮。

MIC預估2009年全球主機板出貨將微幅上調至1億3400萬片，整體而言仍有接近9%的衰退。

D.伺服器產業

2008年全球金融風暴引發全球經濟衰退及產業景氣下滑,全球伺服器廠商營收亦因此呈衰退現象。依2009年IDC之報告指出，2008年全球伺服器市場銷售金額為533億美元，較2007年之551.3億美元衰退3.3%。

根據MIC之報告，金融風暴在2009年上半年持續席捲全球IT產業，伺服器產業亦不能倖免於難，2009年上半年的全球伺服器市場，雖然產量及產值持續下滑，但2009年下半年在x86伺服器處理器新品上市，以及各家品牌大廠不約而同以「精簡適用」與「節能平價」作為刺激需求的產品賣點，市場已出現緩步回升的跡象。展望未來全球伺服器市場發展，勢將在虛擬化、綠色節能、雲端運算等風潮的引領下，衍生出更多整合徵兆。

E.資訊用光碟機產業

2008年桌上型電腦取代效應仍持續發酵，在此趨勢影響之下，Slim機種仍為台灣資訊用光碟機產業成長主要動力，專業機構MIC估計2008年出貨量可達99,424千台，較2007年成長近12.1%。

根據MIC之預估，受到經濟景氣影響，2009年主流PC出貨衰退，而資訊用光碟機市場也因受到配備光碟機之PC出貨衰退波及，再加上升級市場持續萎縮，2009年資訊用光碟機市場規模約2.8億台，較2008年下滑約9%。

②網路通訊產業

A.WLAN 產業

根據DIGITIMES，金融風暴對2008年底零售市場的衝擊，雖持續影響2009年第一季台廠WLAN產品出貨量，但自第二季起，在零售品牌業者持有庫存意願提高、增加拉貨，帶動WLAN產品零售市場需求，加上筆記型電腦(NB)出貨量同樣逐季看漲，帶動無線網卡出貨量逐季成長，也使2009年台廠WLAN產品整體出貨量，不僅未如先前預估出現首次年度出貨量衰退，反將較2008年成長15%。展望2010年，在筆記型電腦出貨量仍將有20%以上年成長率的出貨成長帶動下，預估台廠無線網卡出貨量年成長率雖不及2009年，但預估仍將有10%成長幅度；而無線路由器部分，零售通路需求雖較2008年的幾近凍結有改善，11n標準也正式定案，但欠缺新興應用帶動需求仍是自2008年來未獲改善的問題，因此影響路由器在2010年成長幅度預估將僅有5%。

B.WiMAX 產業

資策會MIC預估，2009年全年台灣地區無線通訊產值約1,062億新台幣，相較於2008年約衰退14.4%。其中因受新興市場WiMAX CPE穩定成長影響，WiMAX產業將呈現逆勢成長態勢，產值將較去年成長11.4%；而佔產值80%以上的無線局域網絡(WLAN)產業受零售端需求不振及低價11n產品漸呈主流兩因素影響，預估2009年全年產值下滑幅度將達18.3%。觀察2009年下半年發展，各區域市場小型WiMAX營運商逐漸成為台廠主要客戶，將成為台灣地區WiMAX廠穩定收益來源，另若下半年印度及北美等地區，當地WiMAX營運商資金挹入狀況及基地台布建速度續如2009年上半年穩健進行下，2009年底WiMAX CPE出貨量可望快速上升。

③消費性電子產業

A.液晶監視器

根據MIC之資料，2009年第三季台灣廠商液晶監視器出貨量為3,066萬台，較上一季出貨量成長11.2%，年成長率則為8.8%。歷經2008第三季至2009第一季之衰退，第三季延續第二季對旺季需求準備之買氣，因此出貨呈現溫和成長。探究原因，北美返校潮與中國十一假期相當程度鼓勵品牌廠商與通路商為促銷需求備貨下單，帶動2009年第三季台灣液晶監視器整體出貨量成長，再次為全球經濟衰退中帶來又一季兩位數之季成長。

B.數位相機

MIC估計2008 年台灣數位相機產量之成長空間仍可望在近二成的水準 2008年台灣數位相機產量將可達 58,737 千台。2009初受到歐美景氣衰退影響，上半年各廠商出貨量均較去年同期衰退，IDC預估2009年全球數位相機出貨量約為1.2億台，較2008年的1.28億台衰退6.4%，2010年出貨量亦約與今年相當，

達1.18億台；此外在數位單眼相機方面，過去動輒30%~40%的高成長率亦不復見，預估2009年出貨量為920萬台，較去年小幅衰退4.9%，但2010年起將恢復成長，預估2011年與2012年將有2位數以上的成長率。

C.行動電話產業

2008手機出貨量年成長率下滑至2%，相較2007及2006年的年成長率分別為16%及21%，呈現明顯的年成長率逐年下滑的情形，分析主要原因是2008年的全球景氣下滑，以及新興市場成長動力下降，由於過去五年新興市場的成長，明顯帶動手機市場的出貨量，但也由於低價手機的成長率趨緩，使得新興市場的成長動力不再如往年明顯。

根據IBTS之資料，2008年全球以低價2g產品與3g手機換機需求支撐手機銷售動能，展望2009年在拉丁美洲、中東非洲及亞太區手機用戶滲透率(66%、35%及38%)雖然不高，但受全球景氣不振影響，因此全球手機新增用戶數預估將略微下降至2.84億戶，YoY-11.44%。在全球手機換機數部份，則受歐美景氣下滑影響，預期手機換機需求將減弱，IBTS預估2009年全球手機換機數8.77億支，YoY-2.57%。

D.智慧型手持式裝置產業

2008 年行動通訊服務產業以加值應用服務的態勢成形，而行動通訊服務業者則積極投入相關服務內容，以提升用戶購買智慧型手持式裝置的意願，主要品牌代工客戶 Apple 持續將 iPhone 的銷售地區擴展至除了歐美地區以外的其他亞太地區國家，且3G 系統版本的 iPhone 將於年中推出；palm 則逐漸摒棄了 PDA 產品的研發能量以全心投入智慧型手持式裝置的產品發展，並推出多款高中低階產品；部分台灣廠商之品牌經營亦逐漸跳脫 2007 年初出的練兵階段並轉進成長期而獲致成果；行動電話品牌大廠 Sony Ericsson 2008 年開始跨入 windows Mobile OS 智慧型手持式裝置領域並委託台灣廠商代工，這無疑是替專注於 windows Mobile OS 的台廠打了一劑強心針；最後再加上2008年第二季起搭載 Google Android OS 的智慧型手持式裝置將量產出貨等種種因素，大幅提升台灣智慧型手持式裝置產業的出貨規模。

2009年高階智慧型手機基本規格與功能大致雷同，3.5G、內建GPS及觸碰螢幕是各廠必備的功能設計，在各家手機廠積極跨入此領域後，目前仍需要新的應用及功能，來持續創造提高對消費者的購買意願，因此HTC推出以上網服務為訴求的新型態手機G1因此誕生，但仍為實驗性質產品尚未成熟，我們期待未來第二代G1手機能有更多創新功能。根據Gartner/Strategy Analytics/IEK資料顯示，預估觸控面板的手機滲透率由2007年14%，提升至2008年的16%，出貨量的年成長率19.9%，且預期未來兩年的出貨量年成長率皆可維持在20-30%左右。

(2)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本公司主要係生產高純度無氧銅條、銅線、銅絲、線材、連接線、連接器等，其所屬產業上、中、下游架構圖列示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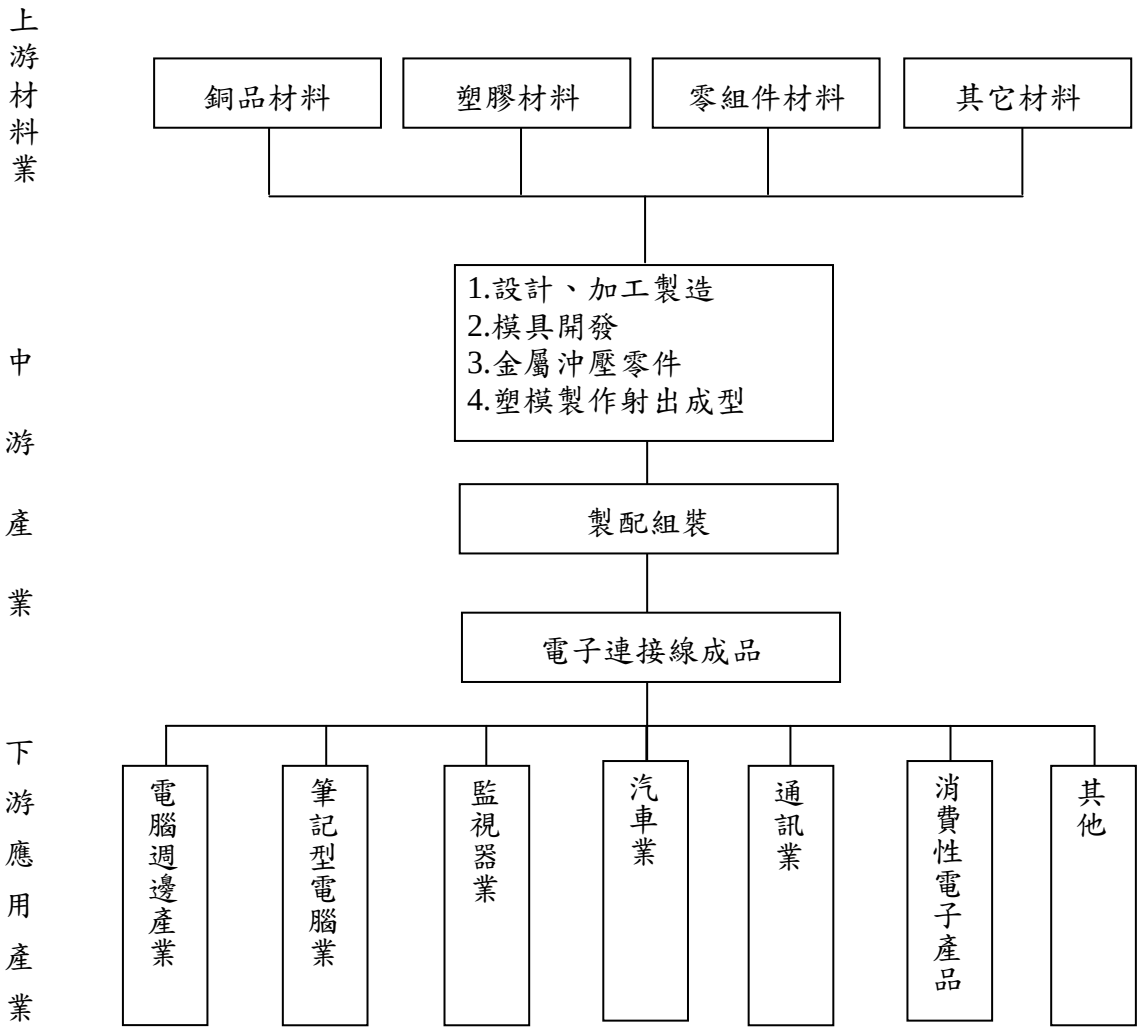

(3)產品之發展趨勢及競爭情形

①產品發展趨勢

A.全球連接器業者持續增加大陸投資計畫，台灣連接器產業成本優勢逐漸喪失國際大廠在不堪成本壓力逐步釋出代工訂單，而目前台灣連接器業者較中國業者具技術優勢，較韓國具成本優勢，所以短期內台灣廠商仍會是國際大廠首要代工夥伴。全球連接器業者往中國大陸設廠取得低生產成本已成市場趨勢，但因外國企業在近年才逐漸赴中國大陸取得其優勢，表示其仍有許多發展空間，而台灣連接器業者已將九成生產力移往中國大陸，顯示可用之成本優勢有限，台灣業者需提早作出相關因應。

B.產品生命週期短，開發新產品益形重要

連接器產品於近年來的平均單價持續下滑，主要原因除廠商削價競爭激烈之外，低價電子產品的風行亦壓縮連接器產品的議價空間。因此，如何掌握新

產品推出時的高毛利率，便是各家連接器廠產努力的目標。目前廠商朝二種方式進行，其一為不斷開發領先產品，而非以目前市場主流成熟產品，另一方面朝高技術密集的利基型產品開發。

C.產品朝小型化發展

資訊產品趨向輕、薄、短、小方向設計及發展，其相關零組件亦隨之因應，故連接線組產品將朝向細線、高傳輸、高頻化、低傳輸耗損及低阻抗之產品發展。

②產品競爭情形：

本公司之主要產品以 LCD Monitor 與電腦主機連接之訊號線為主，相關之大小同業多達數百家，惟依據 DIGITIMES 統計資料顯示，2008 年全年台廠 LCD Monitor 出貨量約 115,343 仟台，依本公司 2008 年度集團合併訊號線出貨量 58,633 仟條計算，市場佔有率約 51%，位居同業領先地位。

3.技術及研發概況：

(1)所營業務之技術層次與研究發展

本公司產品主要以電腦用之訊號連接線為主，技術來源由公司研發、工程、品保等部門熟悉電線電纜設計、製造之工程技術主管與人員組成。技術層次包括：

①銅板特性研究

②銅線抽拉技術與參數設定

③高頻對稱電纜重要性能指標。

④線纜設計與結構型式。

⑤材料組成與應用。

⑥製程技術與品管檢驗方法。

⑦沖壓與模具開發技術

而依上述各式需求做成各式銅線、線纜與訊號線設計與製造標準，提供生產技術作為現場製造及組裝遵循，也作為品質管制檢驗依據。

(2)研發發展人員及學歷：

①本公司

98 年 10 月 31 日

學歷分佈	人數	比例
大　專	5	71.43%
大專以下	2	28.57%
合　計	7	100.00%

資料來源：本公司

②集團合併

98 年 10 月 31 日

學歷分佈	人數	比例
大　專	36	66.67%
大專以下	18	33.33%
合　計	54	100.00%

(3)最近五年度投入之研發費用與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①本公司個別報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金額	93 年度	94 年度	95 年度	96 年度	97 年度	98 年 9 月 30 日
研發費用	4,937	5,064	5,945	5,744	4,760	3,467
營業收入淨額	319,013	301,959	547,907	922,228	899,693	581,611
研發費用比例	1.55%	1.68%	1.09%	0.62%	0.53%	0.60%

資料來源：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②集團合併報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金額	93 年度	94 年度	95 年度	96 年度	97 年度	98 年 9 月 30 日
研發費用	5,170	7,406	6,951	6,443	6,488	9,281
營業收入淨額	355,443	593,384	1,093,113	1,777,502	2,161,671	1,748,046
研發費用比例	1.45%	1.25%	0.64%	0.36%	0.30%	0.53%

資料來源：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4)最近年度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本公司與 100%轉投資公司最近二年度專利情形：

項目	申請日	名稱	說明	型態	專利號碼
1	96.01.04	視訊連接器的結構改良	將 HDMI、DVI、D-SUB 連接器與訊號線之連接由焊接式、鉚壓式，改為將訊號線與 PCB 板焊接後，再將 PCB 板插入使成可預先加工之結構。	實用新型	ZL 2007 2 0033406.5
2	95.06.30	數據傳輸線上的帶磁環的連接器結構	一般數據傳輸線之連接器與磁環為分開注塑，此改良為將連接器與磁環採一體	實用新型	ZL 2006 2 0074610.7
3	95.06.30	連接器結構之改良	將視訊連接器由焊接式、鉚壓式改為用兩個彈性體夾持之設計	實用新型	ZL 2006 2 0074611.1
4	95.06.06	連接器插頭外殼(90 度)	連接器外模 90°外觀設計	外觀設計	ZL 2006 3 0087651.5
5	95.01.20	視頻傳輸線外屏蔽層改進設計	將視頻傳輸線外屏蔽層由銅材質，變更為鋁鎂合金絲。	發明	ZL 2006 1 0037923.X
6	94.10.31	連接器插頭外殼	DVI 外模小型化設計	外觀設計	ZL 2005 0 0132534.1
7	94.11.04	電腦週邊視訊傳輸線之改良	將液晶顯示器、LCD 內部電路板通至外殼的 DVI、VGA 及電源傳輸端口，統合為一之改良設計。	實用新型	ZL 2005 2 0077172.5
8	93.12.24	視訊傳輸線結構	RGB 訊號線由 OD6.0mm 改良 OD4.7 mm	實用新型	ZL 2004 2 0121812.3

4.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①結合 100%轉投資之子、孫公司，穩定維持 LCD Monitor 連接線組市場佔有率優勢。

②擴展銅品產品群業務，以提升業績成長。

③開發自動化生產設備，以提升生產效率及降低生產成本。

(2)長期業務發展計畫

①鞏固市場領導地位

本公司結合 100%轉投資公司持續發展垂直整合效益，提高 LCD Monitor 連接線組之產能，以提高市場佔有率達 60%以上，鞏固訊號連接線領導地位。

②積極開發新產品

除現有產品外，本公司結合 100%轉投資公司，將積極切入新產品之開發，包括銅品、線纜、沖壓件、塑料件、合金產品及模具等八大產品事業群之建立，加速產品水平發展。

③擴大營運規模

進行國際化佈局，另行建立生產據點，以擴大營運規模及分散風險，並可就近提供客戶即時服務，以建立穩固之客戶關係。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1.市場分析

(1)主要產品銷售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95 年度		96 年度		97 年度		98 年第三季	
銷售對象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台灣	3,872	0.71	623	0.07	1,611	0.18	1,667	0.29
亞洲	507,590	92.64	675,096	73.20	736,751	81.89	507,545	87.26
其他	36,445	6.65	246,509	26.73	161,331	17.93	72,399	12.45
合計	547,907	100.00	922,228	100.00	899,693	100.00	581,611	100.00

(2)市場佔有率

本公司 97 年度營收淨額為 899,693 仟元，主要為連接線及銅板收入。其中銅板銷售係透過子公司富如海全球控股轉售予大陸蘇州之孫公司-鴻碩(蘇州)，以供生產線纜用之銅線及銅絲；在訊號線部份，本公司及所屬集團出貨數量於 2008 年的市場佔有率達約 51%，居於領先地位。未來將更積極朝產品多角化領域發展，配合國內、外客戶需求開發新產品，以穩固市場佔有率。

(3)市場未來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就顯示器產業供給市場與成長性而言，目前仍以亞洲地區為主要供應區域，且有走向大尺吋顯示器之發展趨勢。就供給面而言，預估未來市場供給已不再大幅成

長，而將趨於平穩。依據 IDC 預估，受到金融海嘯影響，全球桌上型電腦(DT)在 2008 ~2010 年出貨量將面臨衰退，年成長率分別為-5.2%、-12.7%及-1.6%，於 2011 年將回復正成長；就需求面而言，由於網際網路於世界掀起風潮及 WINDOWS 7 換機效應，未來預估全球的個人電腦需求仍將平穩成長。

(4)競爭利基

①完成垂直整合生產製程

本公司為降低生產成本及提昇競爭力，主要原料銅線、線材及各項精密沖壓模具已由 100%轉投資之鴻碩(蘇州)自製量產，已能充分掌握主要關鍵性材料及零組件，相對於其他同業，更加提升產品競爭力。

②優秀的經營團隊

本公司經營團隊於業界均有多年經驗，對技術及市場需求均能及時掌握，研發人員亦具有堅實的研發能力，均能充分配合客戶開發出符合客戶需求的產品。

③穩定的產品品質

本公司一直以來，均獲得客戶長期信賴，本公司及 100%轉投資公司，已取得 ISO-9001、ISO-14001、ISO-18000、QC080000、OHSAS 18001 及汽車業的 TS16949 認證，足以提供客戶穩定的產品品質。

④齊全的產品規格

本公司產品線齊全，具有規格齊全的產品，足以滿足各種電子產品的應用需求，未來計畫朝各製程產品水平發展，以拓展產品發展領域。

(5)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①有利因素

A.掌握原材料自主權

本公司於 95 年完成產線垂直整合作業，從銅板、線材到零組件，均得以自行產製，可提供生產用上、中游原材料，不受限外部廠商供應的限制，擁有原材料自主權。

B.主要客戶均為知名廠商

本公司之主要客戶均為 LCD Monitor 國際知名大廠，如明碁集團的佳世達科技、冠捷(AOC)集團、鴻海集團的群創、韓國三星集團及 LG 集團等，在全球 LCD Monitor 市場上，均具有舉足輕重的地位。並由於 PC 市場整合的態勢明顯，未來仍將以國際大廠為主，且朝向大者恆大方向發展。因此，對本公司而言，在以國際大廠為主要客戶的穩固基礎上，不僅能使營收穩定成長，市場佔有率亦可望逐步提升。

②不利因素及因應對策

A.產能不足

由於 LCD Monitor 需求仍呈現穩定成長趨勢，加上受到國際銅價高漲影響，同業因無法完全吸收原料漲價成本，紛紛調高產品售價。本公司因建置完成製程垂直整合作業，在上、中游原材料因能掌握自主權，受外部限制影響較小，且原材料取得成本可較一般同業低，加上產品品質穩定，因此訂單數量增加，已超過目前產能。

因應對策：

於今(98)年下半年完成鴻碩(蘇州)三期產品線擴建計畫，積極擴建生產線，並將陸續增購生產設備，增加產能以因應訂單的需求。

B.主要原料價格波動幅度較大

鴻碩(蘇州)建置煉銅設備，完成自製線材製程，銅材即成為本公司產品主要原料。銅品價格係以倫敦金屬交易所(London Metal Exchange, LME)之報價作為主要交易參考價格。受到國際金融海嘯影響，全球原物料價格波動大，屬貴重金屬的銅品價格波動幅度亦大。

因應對策：

除依經驗採購並調整安全庫存外，與銅品供應商協定採購合約，約定以國際市場銅品交易之月平均收盤價作為銅板採購價格之依據；以及與客戶約定銅板原料依現貨價格採用點價方式，並依銅品規格向客戶報價加工費，獲利來源為加工費，此舉可將銅價變動風險轉由客戶承擔，消弭銅價變動風險，以減少銅價波動對獲利帶來的影響。此外，也依據市場行情及考量獲利，適時調整產品售價，以轉嫁銅價波動風險。

2.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與產製過程：

產業類別／服務項目	項目	用途
1.銅品	電解無氧銅條、銅線 銅絲	所有電力電纜、電器用品內置的大小發電用馬達、通信線、電子及電腦配線、電源用線、數位相機用線、手機用線及汽車配線等各種電線伸拉用途之原料。
2.連接線 (CABLE ASSEMBLY)	液晶顯示器連接線印表機連接線 監視器連接線 SCSI 連接線 掃描器連接線 汽車連接線 醫療連接線	附連接器接頭之連接線，適用於電腦系統與週邊產品間之電子信號傳輸。
3.連接器 (CONNECTOR)	D 型插座 排針 圓形轉接插座	電腦、通訊系統、家電產品辦公設備等系統間之各式接插器。

(2)本公司主要產品產製過程：

①抽拉銅線銅絲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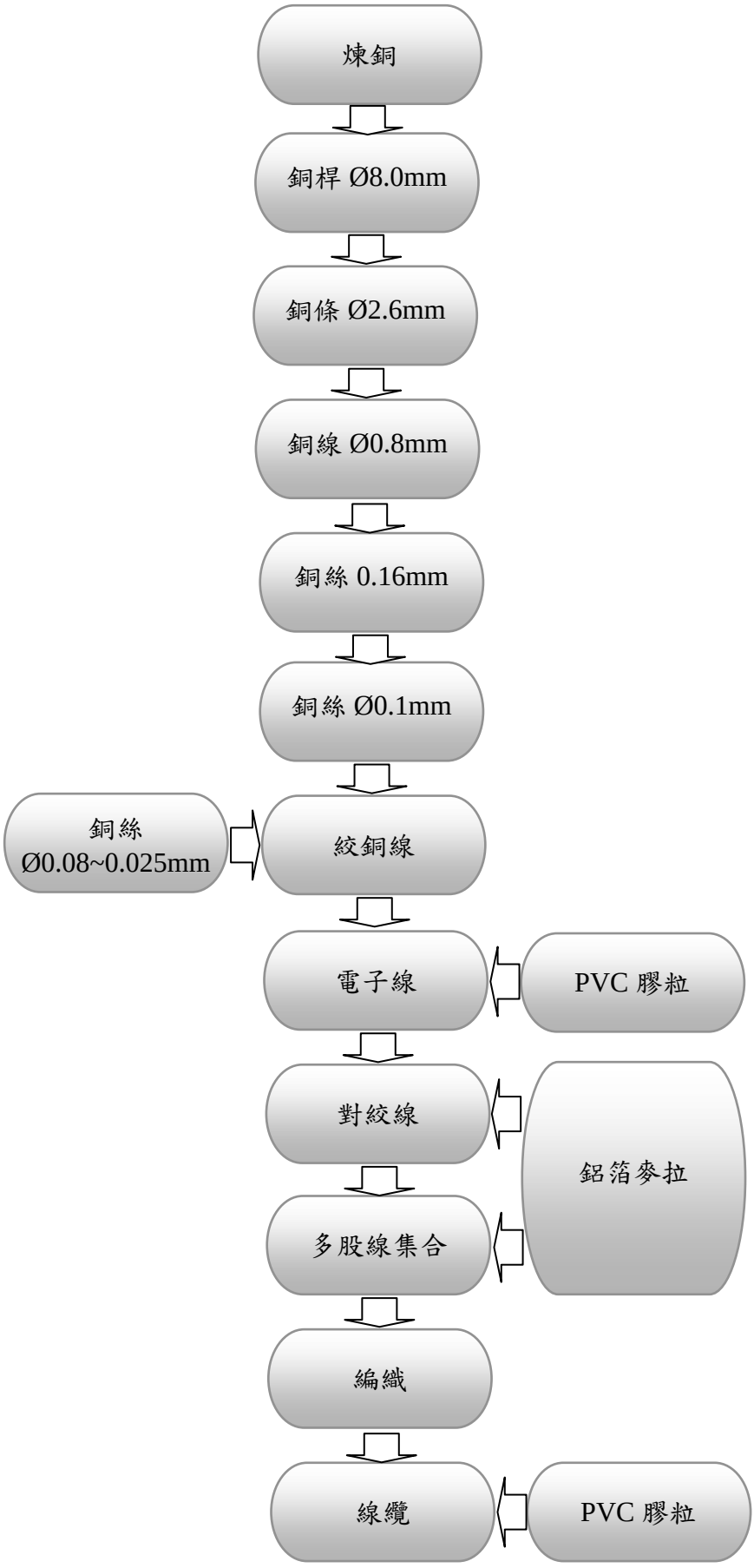

②訊號連接線生產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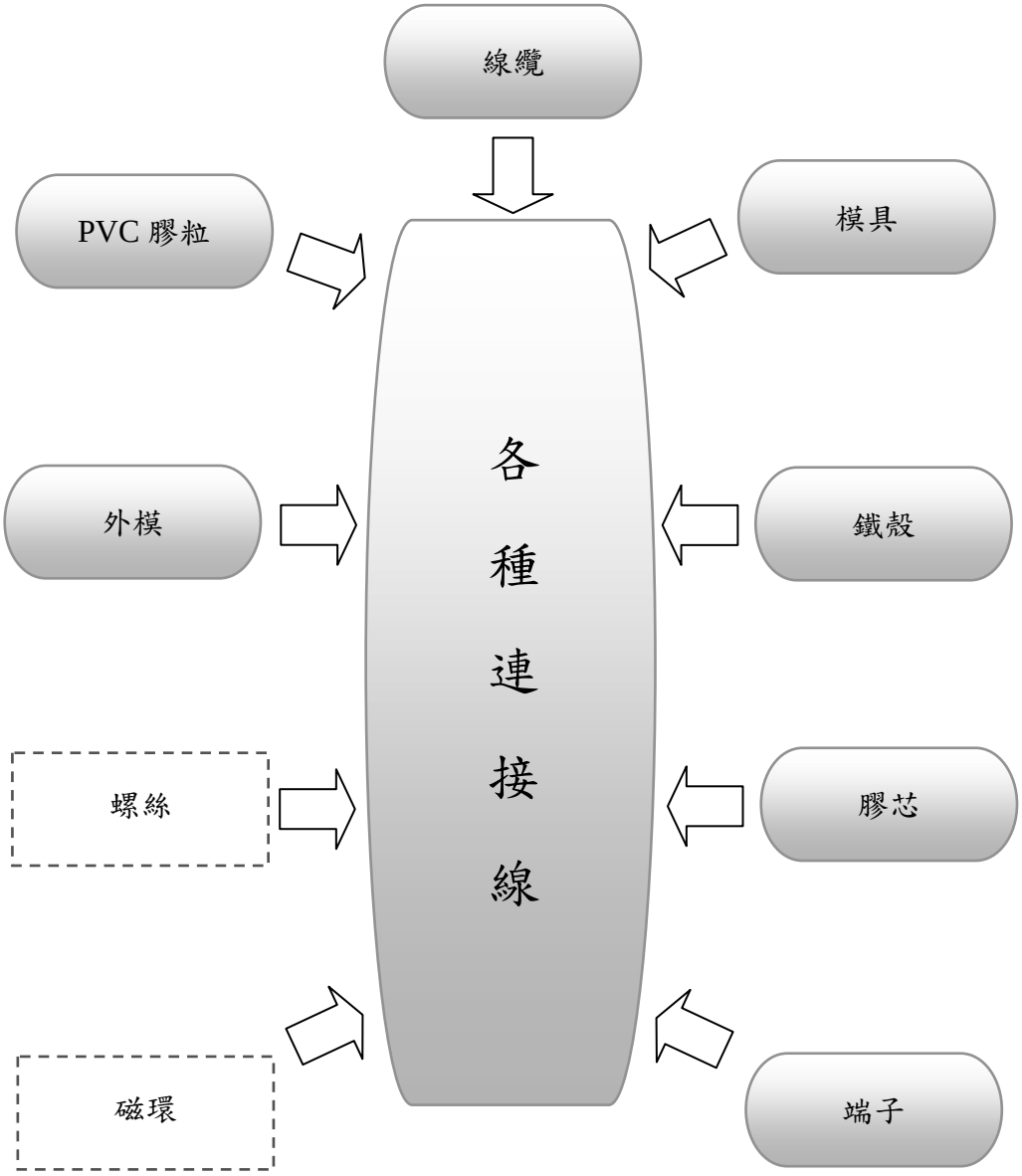

備註：　自製件

　　零件加工

3.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主要原物料	供應來源	目前供應狀況
電解銅板	丸紅、萬向	良好。
CABLE (線材)	鴻碩精密(蘇州)	良好。
CORE (磁環)	科峰、陽山	良好。
CONNECTOR、CASE (連接器)、(鐵殼)	深圳顯赫、富創	良好。

4.最近二年度主要產品別或部門別毛利率重大變化之說明：

(1)最近二年度主要產品毛利率比較

A.訊號連接線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96 年度	97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營業收入	333,624	376,853	43,229	12.96%
營業成本	293,322	348,277	54,955	18.74%
營業毛利	40,302	28,576	(11,726)	(29.10%)
毛利率(%)	12.08%	7.58%	(4.50)	(37.25%)

B.數位連接線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96 年度	97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營業收入	192,680	203,266	10,586	5.49%
營業成本	159,751	178,508	18,757	11.74%
營業毛利	32,929	24,758	(8,171)	(24.81%)
毛利率(%)	17.09%	12.18%	(4.91%)	(28.73%)

C.銅品原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96 年度	97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營業收入	391,741	287,606	(104,135)	(26.58%)
營業成本	387,240	280,035	(107,205)	(27.68%)
營業毛利	4,501	7,571	3,070	68.21%
毛利率(%)	1.15%	2.63%	1.48%	128.70%

(2)主要產品連接線及銅板(原料)之價量變化關鍵因素說明：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主要產品	分析項目	96~97 年度
訊號連接線	(一)銷貨收入差異分析	
	P(Q'－Q)	68,976
	Q(P'－P)	(21,336)
	(P'－P)(Q'－Q)	(4,411)
	P'Q'－PQ	43,229
	(二)銷貨成本差異分析	
	P(Q'－Q)	60,643
	Q(P'－P)	(4,714)
	(P'－P)(Q'－Q)	(975)
	P'Q'－PQ	54,954
	(三)毛利變動金額：	(11,725)
數位連接線	(一)銷貨收入差異分析	
	P(Q'－Q)	39,158
	Q(P'－P)	(23,746)
	(P'－P)(Q'－Q)	(4,826)
	P'Q'－PQ	10,586
	(二)銷貨成本差異分析	
	P(Q'－Q)	32,466
	Q(P'－P)	(11,393)
	(P'－P)(Q'－Q)	(2,315)
	P'Q'－PQ	18,758
	(三)毛利變動金額：	(8,172)
銅板原料	(一)銷貨收入差異分析	
	P(Q'－Q)	(97,084)
	Q(P'－P)	(9,375)
	(P'－P)(Q'－Q)	2,324
	P'Q'－PQ	(104,135)
	(二)銷貨成本差異分析	
	P(Q'－Q)	(95,968)
	Q(P'－P)	(14,939)
	(P'－P)(Q'－Q)	3,702
	P'Q'－PQ	(107,205)
	(三)毛利變動金額：	3,070

註：P'、Q'：最近年度單價、數量；P、Q 上一年度單價、數量。

價量變動說明：

①訊號連接線

97 年度因銷售數量持續成長，產生有利數量差異 68,976 仟元；97 年度因產品之銷售價格下滑，致銷售價格產生不利差異 21,336 仟元，雖然銷貨數量增加，但平均銷售單價降低，以致產生不利組合差異 4,411 仟元。

在銷貨成本方面，97 年度主要係因隨銷量增加而產生不利量差 60,643 仟元，惟

因 97 年受金融海嘯及經濟景氣下滑影響，國際原物料架隨著下降，致平均單位銷售成本下滑，產生有利價差 4,714 仟元，有利組合差異為 975 仟元。

整體而言，主要受到產品銷售價格下滑影響，97 年度產品之銷售毛利較 96 年度減少 11,725 仟元。

②數位連接線

97 年度因銷售數量持續成長，產生有利數量差異 39,158 仟元；97 年度因產品之銷售價格下滑，致銷售價格產生不利差異 23,746 仟元，雖然銷貨數量增加，但平均銷售單價降低，以致產生不利組合差異 4,826 仟元。

在銷貨成本方面，97 年度主要係因隨銷量增加而產生不利量差 32,466 仟元，惟因 97 年受金融海嘯及經濟景氣下滑影響，國際原物料架隨著下降，致平均單位銷售成本下滑，產生有利價差 11,393 仟元，加上有利組合差異 2,315 仟元，產生銷貨成本不利差異 8,172 仟元。

整體而言，訊號線產品主要受到產品銷售價格下滑影響，97 年度產品之銷售毛利較 96 年度減少 19,897 仟元。

③銅品原料

97 年度因部分銅板轉由鴻碩(蘇州)自行採購，透過子公司轉售予鴻碩(蘇州)銅板之交易數量減少，致產生不利銷售數量差異 97,084 仟元；97 年度因銷售價格較低，致產生不利銷售價差異 9,375 仟元，加上有利組合差異 2,324 仟元，97 年產生電解銅板銷收入之不利差異為 104,135 仟元。

在銷貨成本方面，97 年度因銷量減少，產生成本有利量差 95,968 仟元，另因銷售價格較低，因此產生成本有利價差 14,939 仟元及不利組合差異 3,702 仟元，產生銷貨成本有利差異 107,205 仟元。

整體而言，97 年度電解銅板主要係因平均銷售價格較低，致 97 年度銷貨毛利產生有利差異 3,070 仟元。

5.最近二年度主要進銷貨客戶名單：

(1)最近二年度主要進貨廠商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名次	96年度				97年度			
	公司名稱	進貨金額	比例	與發行人之關係	公司名稱	進貨金額	比例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CODELCO	301,751	59.09%	無	丸紅	355,777	76.23%	無
2	PPC	116,779	22.87%	無	富創科技	39,697	8.50%	無
3	丸紅	38,016	7.44%	無	深圳顯赫	14,393	3.08%	無
4	富創	28,618	5.60%	無	科峰	10,608	2.27%	無
5	科峰	6,601	1.29%	無	金泰鋒	5,756	1.23%	無
6	金泰鋒	5,018	0.98%	無	華蘇	5,296	1.13%	無
7	華蘇	2,824	0.55%	無	晟楠	4,295	0.92%	無
8	肯麥特	2,079	0.41%	無	陽山科技	4,071	0.87%	無
9	蘇州華冠	1,925	0.38%	無	鎮江聯成	4,039	0.87%	無
10	鎮江聯成	1,684	0.33%	無	蘇州華冠	3,406	0.73%	無
	其他	5,380	1.06%		其他	19,441	4.17%	
	進貨淨額	510,675	100.00%		進貨淨額	466,779	100.00%	

訊號連接線之主要原料包括線材、塑膠粒、五金、銅料、端子、磁環等；線材塑膠粒射出成型即為塑膠製品，五金、銅料沖壓成型即為端子、鐵殼等五金製品。本公司自 95 年度第四季起，孫公司鴻碩(蘇州)成立銅品事業部，由本公司向亞洲地區 LG 商事、PPC、丸紅及美洲地區 CODELCO 之銅板供應商採購，因銅板採購金額單價較高，致本公司 96 年度占進貨總額 10%以上之主要進貨廠商皆為銅板供應商。97 年度起，因鴻碩(蘇州)營運漸上軌道，營運規模也逐漸擴大，部分線材用銅板改由鴻碩(蘇州)自行採購，致透過子公司富如海轉售鴻碩(蘇州)之銅板交易數量較 96 年度減少，相對銅板進貨數量也相對減少。除購買銅板外，最近二年度並無單一廠商進貨金額占進貨總額比例超過 10%以上，因新型號產品推出而有增減供應商及增加原供應商採購量，惟整體而言，進貨廠商變動不大，對本公司之影響有限。

(2)最近二年度主要銷貨客戶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名次	96年度				97年度			
	公司名稱	銷售額	百分比(%)	與發行人之關係	公司名稱	銷售額	百分比(%)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富如海	350,357	37.99%	子公司	富如海	287,606	31.97%	子公司
2	福建捷聯	240,950	26.13%	無	福建捷聯	274,774	30.54%	無
3	佳世達(墨西哥)	109,520	11.88%	無	佳世達(捷克)	85,067	9.46%	無
4	三星(香港)	72,911	7.91%	無	佳世達(墨西哥)	61,725	6.86%	無
5	佳世達(捷克)	55,816	6.05%	無	群創	61,073	6.79%	無
6	三星(馬來西亞)	41,922	4.55%	無	三星(馬來西亞)	33,729	3.75%	無
7	中鋼澳洲	41,385	4.49%	無	PT.SINSUNG	32,918	3.66%	無
8	創鴻	3,253	0.35%	無	創鴻	29,057	3.23 %	無
9	冠捷(福建)	1,886	0.20%	無	三星(香港)	15,842	1.76%	無
10	武漢冠捷	1,424	0.15%	無	寧波昇銳	9,368	1.04%	無
	其他	2,804	0.30%		其他	8,534	0.94%	
	銷貨淨額	922,228	100.00%		銷貨淨額	899,693	100.00%	

本公司之銷售客戶均為國際大廠，最近二年銷售客戶變動不大。最近二年度銷售金額佔總銷售金額比例最高者均為福建捷聯(AOC)，銷貨比例分別為 26.13%及30.54%，除此之外，97 年度其他客戶銷售比例均低於 10%，尚不致構成銷貨過度集中風險。

6.最近二年生產量值表：

生產量/值單位：仟 PCS/新台幣仟元

年度 生產量值 主要商品	96年度			97年度		
	產能	生產量	生產值	產能	生產量	生產值
訊號連接線	12,500	13,242	306,133	15,900	16,750	402,773
數位連接線	3,900	4,124	119,918	4,600	4,852	151,689
其他連接線	-	251	5,426	-	140	2,565

97年度每單位產值為25.67元，與96年度的每單位產值25.00元差異僅0.67元，差異比例僅2.68%，差異非屬重大。

7.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表：

量單位：連接線仟 PCS／銅品原料公斤。值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銷售量值 主要商品	96年度				97年度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連 接 線	17	623	16,619	526,036	53	1,611	19,812	581,419
銅板原料	-	-	1,610	391,741	-	-	1,211	287,606
其　　他	-	-	2,236	3,828	-	-	-	29,057
合　　計	17	623	20,465	921,605	53	1,611	21,023	898,082

本公司營業收入大都以外銷為主，97年度營收金額較96年度減少22,535仟元，減少比例為2.44%，其中97年度連接線產品銷售金額較96年度增加56,371仟元，增加比例為10.70%，銷售數量亦增加3,229仟條，增加比例為19.41%，主要原因係受利於本公司主要生產據點-鴻碩(蘇州)已具備垂直整合製程，雖97年下半年受到金融海嘯影響，產業訂單驟減，但97年下半年，客戶因為導入鴻海集團群創，以致銷貨數量增加所致。

在銅板部分，自97年度起因鴻碩(蘇州)營運規模逐漸擴大，部分線材用銅板改由鴻碩(蘇州)自行採購，致透過子公司富如海轉售鴻碩(蘇州)之銅板交易數量較96年度減少。

其他部分係指銷售呆料及諮詢服務收入，因97年度並無銷售呆料，僅有諮詢服務收入，故無數量。

(三)最近二年度從業員工人數

單位：人；%

年度 項目		96 年度	97 年度	98 年 10 月 31 日
員工人數	技術人員	5	3	7
	幕僚人員	26	33	38
	合計	31	36	45
平均年歲		41	38	38
平均服務年資		5.7	5.2	4.3
學歷分佈比率	博　　士	-	-	-
	碩　　士	6.45%	8.33%	2.22%
	大(學)專	77.42%	80.56%	88.9%
	高　　中	12.90%	8.33%	6.66%
	高中以下	3.23%	2.78%	2.22%
	合　計	100.00%	100.00%	100.00%

(四)環保支出資訊

1.依法令規定，應申領污染設施設置許可證或污染排放許可證或應繳納污染防治費用或應設立環保專責單位人員者，其申領、繳納或設立情形之說明：不適用

2.列示公司有關對防治環境污染主要設備之投資及其用途與可能產生效益：無

3.說明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改善環境污染之經過，其有污染糾紛事件者，並應說明其處理經過：無

4.說明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處分之總額，並揭露其未來因應對策(包括改善措施)及可能之支出(包括未採取因應對策可能發生損失、處分及賠償之估計金額，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

5.說明目前污染狀況及其改善對公司盈餘、競爭地位及資本支出之影響及其未來二年度之重大環保資本支出：無。

(五)勞資關係

1.列示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狀況，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員工福利措施、進修及訓練：

①本公司依照有關法令規定，組織職工福利委員會，提撥職工福利金，以規劃、督導及員工福利事項，並推行專司職工福利金之保管、動支及相關職工福利活動。

②勞工保險及全民健康保險：

本公司員工依法參加勞工保險及全民健康保險，並為員工投保團體意外險及提供身體健康檢查。

③教育訓練：

公司員工得因工作上需求申請外部教育訓練課程，針對員工在職訓練，各部門則視需求安排適當之內部教育訓練課程，對新進員工亦提供適當內訓課程，提

供給員工完整的專業技能養成及自我成長發展。

④年終獎金：

本公司參酌當年度營運狀況及員工個人工作考績，發放年終獎金。

⑤婚喪賀奠補助。

⑥生日禮金。

⑦佳節禮金：端午節、中秋節員工禮金。

⑧國內外員工旅遊補助。

⑨尾牙活動。

(2)退休制度：

配合新勞工退休制度於九十四年七月一日開始實施，勞工可依其受益情形作適當的選擇；若依其舊制可領取退休金者，可以繼續選擇使用舊制，且並不影響退休金的額度；而勞工若選擇新制者，則其原先屬於舊制之工作年資則先予保留，待符合退休要件時，再依勞基法計算給付退休金。

(3)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本公司一向非常重視勞資關係，並定期招開勞資會議，在內部建立暢通的溝通管道，使員工之想法與意見得以立即獲得反應與處理，因此制定各項政策，將員工權益納入考量，使員工之權益均獲得保障。

2.說明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因勞資糾紛所遭受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林姓員工因無法勝任工作，本公司於 97 年 7 月 9 日口頭告知資遣，本公司亦依勞基法第 19 條規定,於 7 月 14 日開給非自願離職證明,並告知將依規定於次月發薪日(次月 10 日)給付資遣費，惟勞方提出申訴，並於 7 月 29 日申請召開勞資協調會議，提出本公司應開給離職證明、薪資、資遣費、在職時薪資條及損害賠償等訴求，本公司業已開立非自願離職證明及薪資資料予林員，損害賠償之部分，為勞方之私人費用，故本公司無法應允，惟其相關薪資及資遣費均如期於發薪日支付，事後未再接獲該員申訴。除本案外，並未有其他勞資糾紛情事及損失發生。

二、公司及其子公司於申請上櫃年度及其前二年度如有委託單一加工工廠於年度內加工金額達五千萬以上者，應增加揭露該加工工廠之名稱、地址、電話、董事成員、持股百分之十大股東及最近期財務報表：

本公司目前生產據點分別在中國大陸江蘇省蘇州(鴻碩(蘇州))及福建省福清市(福清鴻碩)，其地址、電話、董事成員持股百分之十大股東，請參閱本公開說明第 52 頁。

三、有關爭訟事件，及勞資間關係有無尚需協調之處：

(一)訴訟或非訟事件，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 7 頁。

(二)勞資關係，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 48 頁。

四、因應景氣變動之能力：

本公司隨時注意所處產業景氣改變及技術發展演變趨勢，以掌握產業發展方向，且本公司之客戶均為國際知名廠商，與客戶關係良好，客戶基礎穩固，加上具有垂直整合一貫化生產製程，不僅具有及時供貨能力，並能降低生產成本，以及配合客戶需求開發新產品，相對對景氣的變動有足夠因應能力。

五、關係人間交易事項是否合理：

本公司訂有「關係人交易之作業管理辦法」並依規定執行，與各子(孫)公司間之人交易悉依市場一般常規交易，並無非常規交易。

六、如其事業係屬生物技術工業、製藥工業或醫療儀器工業者，應增列其依法令取得主管機關許可進行人體臨床試驗或田間實驗者或在國內從事生物技術工業或醫療儀器工業研究發展，且已有生物技術或醫療儀器相關產品製造及銷售或提供技術服務之實績暨最近一年度產品及相關技術服務之營業額、研究發展費用所占本公司總營業額之比例情形：不適用。

七、公司如提出上櫃申請前一年度因調整事業經營，終止其部分事業，或已將其部分之事業獨立另設公司、移轉他公司或與他公司合併者，應分別予以記載說明其終止、移出或合併之事業暨目前存續之營業項目，並提出目前存續營業項目前一年度之營業額、研究發展費用占公司該年度總營業額之比例情形：不適用。

八、固定資產及其他不動產

(一)自有資產

1.說明取得成本達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或新臺幣一億元以上之固定資產名稱、數量、取得日期、取得成本、重估增值及未折減餘額，並揭露其使用及保險情形，設定擔保及權利受限制之其他情事：

98 年 9 月 30 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固定資產名稱	單位	數量	取得年月	原始成本	重估增值	未折減餘額	利用狀況			保險情形	設定擔保及權利受限制之其他情事
							本公司使用部門	出租	閒置		
土地	㎡	238.00	87.2.6	26,880	－	26,880	營運行政中心	－	－	火險	供台灣中小企銀抵押
廠房	㎡	1231.46	87.2.6	20,532	－	15,835	營運行政中心	－	－	火險	供台灣中小企銀抵押

2.說明閒置不動產及以投資為目的持有期間達五年以上之不動產名稱、面積、座落地點、取得日期、重估增值、未折減餘額、公告現值或房屋評定價值、及預計未來處分或開發計劃：無。

(二)租賃資產

1.資本租賃：取得成本達實收資本額 10%或新臺幣一億元以上之租賃資產：無。

2.營業租賃：每年租金達五百萬元以上之營業租賃資產，列明其名稱、數量、租期、年租金、出租人名稱及目前之使用情形：無。

(三)各生產工廠現況及最近二年度設備產能利用率：

1.各生產工廠現況：(包含 100%轉投資孫公司)

項目 / 工廠	建物面積	員工人數	生產商品種類	目前使用狀況
鴻碩精密電工(蘇州)有限公司	90,000 ㎡	2,093 人	1.連接線、連接器 2.銅條、銅線、銅絲	良好
福清鴻碩電子有限公司	11,340 ㎡	351 人	連接線、連接器	良好

2.最近二年度設備產能利用率：

生產量單位：仟 PCS；新台幣仟元

年度 生產量值 主要商品	96年度				97年度			
	產能	產量	產能利用率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能利用率	產值
訊號連接線	12,500	13,242	106%	306,133	15,900	16,750	105%	402,773
數位連接線	3,900	4,124	106%	119,918	4,600	4,852	105%	151,689
其　　他	-	251	-	5,426	-	140	-	2,565
合　　計	-	17,617	-	431,477	-	21,742	-	557,027

其他係指 USB、AUDIO 及 HDMI 連接線，因尚無固定產能，故未算產能利用率。

九、轉投資事業

(一)轉投資事業概況

98年9月30日；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轉投資事業	主要營業	投資成本(仟元)	帳面價值	投資股份		股權淨值	市價	會計處理方法	最近年度投資報酬		持有公司股份數額
				股數	股權比例				投資損益	分配股利	
富如海全球控股有限公司	商品買賣貿易	USD11,400	647,362	11,400	100%	648,276	-	權益法	84,460	-	-
創鴻國際有限公司(註1)	商品買賣貿易	-	-	-	-	-	-	權益法	(3,672)	-	-
鴻碩精密電工(蘇州)有限公司(註2)	生產經營銅品、電腦線、訊號線及電腦週邊產品等	USD10,000	630,892	10,000	100%	630,892	-	權益法	-	-	-
福清鴻碩電子有限公司(註2)	各種電腦訊號線之加工	USD1,400	9,455	1,400	100%	9,455	-	權益法	-	-	-
蘇州上鴻電子貿易有限公司(註3)	商品買賣貿易	RMB2,000	9,105	2,000	100%	9,105		權益法	-		-

註1：創鴻國際已於98年8月清算。

註2：係富如海全球控股有限公司100%持股之子公司。

註3：係鴻碩精密電工(蘇州)有限公司100%持股之子公司。

(二)綜合持股比例

98年9月30日/單位：仟股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創鴻國際有限公司(註)	-	-	-	-	-	-
富如海全球控有限公司	11,400	100%	-	-	11,400	100%
鴻碩精密電工(蘇州)有限公司	-	-	10,000	100%	10,000	100%
福清鴻碩電子有限公司	-	-	1,400	100%	1,400	100%
蘇州上鴻電子貿易有限公司	-	-	200	100%	200	100%

註：創鴻國際已於98年8月清算。

(三)上市或上櫃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及其設定質權之情形：不適用。

(四)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發生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情事或有以部分營業、研發成果移轉子公司者，應揭露放棄子公司現金增資認購情形，認購相對人之名稱、及其與公司、董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及認購股數：無。

(五)於已赴或擬赴大陸地區從事間接投資者，應增列該投資事業之名稱、地址、電話、董事成員、持股百分之十大股東及最近期財務報表

1.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地址、電話、董事成員及持股百分之十大股東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地址	電話	董事成員	持股百分之十大股東	持股比例
鴻碩精密電工(蘇州)有限公司	江蘇省蘇州高新區鹿山路128號	0512-66671188	張信義 張利榮 陳日新	富如海全球控股有限公司	100%
福清鴻碩電子有限公司	福建省福清市城頭鎮東皋村元洪投資區	0591-85582088	魯憶萱 陳宗生 高一弘	富如海全球控股有限公司	100%
蘇州上鴻電子貿易有限公司	江蘇省蘇州高新區鹿山路128號	0512-66671188	高一弘 張信義 陳日新	鴻碩精密電工(蘇州)有限公司	100%

2.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投資帳面價值及匯回投資損益情形：

98年09月30日/單位：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仟元)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鴻碩精密電工(蘇州)有限公司	生產經營銅品、電腦線、訊號線及電腦週邊產品等	327,145 (USD10,000)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327,145 (USD10,000)	-	-	327,145 (USD10,000)	100%	90,505	630,892	85,235 (USD2,600)
福清鴻碩電子有限公司	各種電腦訊號線之加工	45,685 (USD1,400)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45,685 (USD1,400)	-	-	45,685 (USD1,400)	100%	(10,901)	9,455	-
蘇州上鴻電子貿易有限公司	商品買賣貿易	9,607 (RMB2,000)	透過大陸孫公司再投資之大陸公司	-	-	-	-	100%	(330)	9,105	-

十、重要契約：

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迄日期	主要內容	重要限制條款
背書保證	上海銀行	98.06.15~ 100.06.14	為鴻碩精密電工(蘇州)有限公司向上海銀行之借款提供保證還款之承諾	無
背書保證	大眾銀行	98.08.11~ 99.07.31	為富如海全球控股有限公司向大眾銀行之借款提供保證還款之承諾	無
背書保證	兆豐銀行	98.08.21~ 99.08.20	為富如海全球控股有限公司向兆豐銀行之借款提供保證還款之承諾	無
背書保證	富邦銀行	98.06.08~ 99.06.08	為富如海全球控股有限公司向富邦銀行之借款提供保證還款之承諾	無
背書保證	華南銀行	98.07.06~ 99.07.06	為富如海全球控股有限公司向富邦銀行之借款提供保證還款之承諾	無
採購合約	Marubeni	98.07-98.12	每月採購定量之銅板	無
借款合約	玉山銀行	98.05.13~ 99.05.13	公司營運用之綜合借款	無
借款合約	華南銀行	98.07.06~ 99.07.06	公司營運用之綜合借款	無
借款合約	第一銀行	98.09.17~ 99.09.17	公司營運用之綜合借款	無
借款合約	兆豐銀行	98.08.21~ 99.08.20	公司營運用之綜合借款	無
借款合約	台北富邦銀行	98.06.08~ 99.06.08	公司營運用之綜合借款	無
借款合約	大眾銀行	98.08.11~ 99.07.31	公司營運用之綜合借款	無

參、發行計畫及執行情形

一、前次現金增資、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分發行新股或發行公司債資金運用計畫分析：

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之前一季止，前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之計畫內容、執行情形及效益說明如下：

(一)計畫內容：

本公司於96年度第四季辦理現金增資8,000仟股，每股面額新台幣10元，發行價格每股新台幣40元，總計募得資金新台幣320,000仟元，業已於96年度第四季募集完成，並已於97年第一季執行完畢。計畫內容如下：

1.主管機關核准日期及文號：96 年 10 月 3 日金管證一字第 0960054429 號函。

2.計畫所需資金總額：新台幣 320,000 仟元。

3.資金來源：現金發行新股 8,000 仟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預計發行價格每股新台幣 40 元，總金額新台幣 320,000 仟元。

4.計畫項目、預計完成日期及預計資金運用進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預計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預計資金運用進度	
			96年度	97年度
			第四季	第一季
充實營運資金	97年03月	180,000	106,000	74,000
償還銀行借款	96年11月	140,000	140,000	-
合計		320,000	246,000	74,000

(二)執行情形：

資金運用及計畫執行狀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截至 98 年 9 月 30 日止執行狀況			進度超前或落後之原因及改進計畫
充實營運資金	支用金額	預定	180,000	不適用。
		實際	180,000	
	執行進度	預定	100%	
		實際	100%	
償還銀行借款	支用金額	預定	140,000	不適用。
		實際	140,000	
	執行進度	預定	100%	
		實際	100%	

(三)效益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96 年度	97 年度
基本財務資料	流動資產	599,158	498,431
	流動負債	97,381	165,103
	負債總額	168,293	220,715
	利息支出	7,159	2,726
	營業收入	922,228	899,693
	每股盈餘(追溯調整後)	2.75	0.99
財務結構	負債佔資產比率	16.13%	19.35%
	長期資金佔固定資產比率	2,040.40%	2,088.01%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615.27%	301.89%
	速動比率	567.92%	253.78%

效益說明：

本次現金增資用於償還借款及充實營運資金，資金已於 97 年第一季投入。97 年度利息支出為 2,726 仟元，較 96 年度減少 4,432 仟元，減少比例為 61.92%；在財務結構方面，96 年度之長期資金佔固定資產比率與 97 年度相較，差異不大； 97 年度及 96 年度負債比率均未逾 20%，財務結構良好；97 年度之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分別超過 300%、200%，償債能力仍佳，整體而言，本次現金增計畫對營運週轉已有正面效益。

二、本次現金增資、發行公司債或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計畫應記載事項：本公開說明書為初次申請股票櫃檯買賣用稿本，故不適用。

三、本次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不適用。

四、本次併購發行新股情形應記載事項：不適用。

肆、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財務資料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

1.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					98 年 9 月 30 日(註 3)
		97 年	96 年	95 年	94 年	93 年	
流動資產		498,431	599,158	433,475	393,757	388,799	468,252
基金及投資		597,615	399,448	203,328	98,555	55,343	647,362
固定資產(註 2)		44,060	43,803	45,382	47,145	49,318	43,868
無形資產		-	-	-	346	-	-
其他資產		587	1,246	6,936	8,871	12,004	315
資產總額		1,140,693	1,043,655	689,121	548,674	505,464	1,159,797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65,103	97,381	203,300	186,906	188,347	141,292
	分配後	189,427	146,262	222,365	186,906	188,347	-
長期負債		-	18,395	17,484	24,638	20,000	-
其他負債		55,612	52,517	34,742	16,915	8,130	59,012
負債總額	分配前	220,715	168,293	255,526	228,459	216,477	200,304
	分配後	245,039	217,174	274,591	228,459	216,477	-
股　本		486,475	442,250	315,000	315,000	315,000	510,799
資本公積		270,000	270,000	30,000	30,000	30,000	270,000
保留盈餘	分配前	104,713	147,465	92,597	(19,184)	(50,821)	134,478
	分配後	56,065	54,359	26,282	(19,184)	(50,821)	-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	-	-	-	-	-
累積換算調整數		58,790	15,647	(4,002)	(5,601)	(5,192)	44,216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	-	-	-	-	-
股東權益總額	分配前	919,978	875,362	433,595	320,215	288,987	959,493
	分配後	895,654	826,481	414,530	320,215	288,987	-

註：1.93 年度至 97 年度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2.最近五年度均未辦理資產重估價。

3.截至 98 年 9 月 30 日止之財務資料，經會計師核閱。

2.簡明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除每股純益以元表示外)

年度 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					98 年截至 9 月 30 日(註 3)
	97 年	96 年	95 年	94 年	93 年	
營業收入	899,693	922,228	547,907	301,959	319,013	581,611
營業毛利	90,520	83,923	107,429	51,685	50,419	60,822
營業損益	38,768	33,128	61,133	10,228	7,765	10,569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36,032	141,210	91,737	36,981	1,485	82,927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4,933	14,888	8 ,397	8,532	59,794	3,489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	69,867	159,450	144,473	38,677	(50,544)	90,007
繼續營業部門損益	50,353	121,183	111,781	31,637	(48,891)	78,413
停業部門損益	-	-	-	-	-	-
非常損益	-	-	-	-	-	-
會計原則變動之累積影響數	-	-	-	-	-	-
本期損益	50,353	121,183	111,781	31,637	(48,891)	78,413
每股盈餘(註 2)	0.99	2.75	2.59	0.73	(1.13)	1.54

註 1：93 年度至 97 年度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各年度均無利息資本化之情事。
註 2：按追溯調整後之加權平均股數計算。
註 3：截至 98 年 9 月 30 日止之財務資料，經會計師核閱。

(二)影響上述財務報表作一致性比較之重要事項，如會計變動、公司合併或營業部門停工等及其發生對當年度財務報表之影響：無。

(三)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　度	簽證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說明
93 年度	致遠會計師事務所	黃敏全、黃學平	無保留意見	-
94 年度	致遠會計師事務所	黃敏全、黃學平	無保留意見	-
95 年度	資誠會計師事務所	吳漢期、支秉鈞	無保留意見	-
96 年度	資誠會計師事務所	吳漢期、支秉鈞	無保留意見	-
97 年度	資誠會計師事務所	吳漢期、支秉鈞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

註：97 年 11 月為因應內部管理需要，原委任安永會計師事務所蕭翠慧會計師及吳麗玉會計師各項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事項，自民國九十七年年度財務報表起改委任資誠會計師事務所吳漢期會計師及支秉鈞會計師辦理，並查核簽證 95 及 96 年度財報。

(四)財務分析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個別)

項目 \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註 1)					98 年 9 月 30 日(註 3)
			97 年	96 年	95 年	94 年	93 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19.35	16.13	37.08	41.64	42.83	17.27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2088.01	2,040.40	993.96	731.47	626.52	2187.23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301.89	615.27	213.22	210.67	206.43	331.41
	速動比率		253.78	567.92	183.90	185.69	132.06	286.90
	利息保障倍數		26.63	23.27	31.40	9.49	(36.72)	348.52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2.64	3.50	3.44	2.62	2.57	2.59
	平均收現日數		138	104	106	139	142	141
	存貨週轉率(次)		12.98	16.06	8.38	5.17	4.81	9.79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23.05	23.60	9.91	5.33	2.99	13.51
	平均銷貨日數		28	23	44	71	76	37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20.42	21.05	12.07	6.40	6.47	17.68
	總資產週轉率(次)		0.79	0.88	0.80	0.55	0.63	0.67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4.8	14.60	18.64	6.65	(9.83)	6.84
	股東權益報酬率(%)		5.61	18.52	29.66	10.39	(15.39)	8.34
	占實收資本比率%	營業(損)益	7.97	7.49	19.41	3.25	2.47	2.07
		稅前(損)益	14.36	36.05	45.86	12.28	(16.05)	17.62
	純益率(%)		5.60	13.14	20.40	10.48	(15.33)	13.48
	每股盈餘(元)(註 2)		0.99	2.75	2.59	0.73	(1.13)	1.54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8.94	註 4	59.13	註 4	註 4	81.14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註 4	註 4	註 4	註 4	註 4	158.76
	現金再投資比率(%)		註 4	註 4	20.97	註 4	註 4	11.11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07	1.08	1.05	1.35	1.54	1.19
	財務槓桿度		1.08	1.28	1.08	1.80	1.21	1.03

註 1：93 年度至 97 年度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按追溯調整後之加權平均股數計算。

註 3：截至 98 年 9 月 30 日止之財務資料，經會計師核閱。

註 4：因最近五年度或報表當年度營業活動皆為淨現金流出，故不適用。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合併)

項目 \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註 1)					98 年 9 月 30 日(註 3)
			97 年	96 年	95 年	94 年	93 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45.50	44.93	62.27	58.67	52.48	43.74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186.67	230.51	133.98	124.56	112.28	161.29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63.82	174.68	110.38	105.29	105.41	155.07
	速動比率(%)		110.31	129.92	80.09	78.23	63.38	108.77
	利息保障倍數		3.87	6.71	11.71	6.89	(36.72)	12.97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4.15	4.28	3.81	3.31	2.61	4.22
	平均收現日數(日)		88	85	96	110	140	87
	存貨週轉率(次)		5.89	5.96	5.34	4.33	3.64	6.01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11.21	8.62	5.27	3.70	2.98	12.97
	平均銷貨日數(日)		62	61	68	84	100	61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4.21	4.58	3.25	2.31	1.38	3.85
	總資產週轉率(次)		1.28	1.12	0.95	0.77	0.58	1.37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4.27	10.47	12.67	5.29	(8.88)	5.13
	股東權益報酬率(%)		5.61	18.52	29.66	10.39	(15.39)	8.34
	占實收資比率	營業(損)益	16.75	41.18	50.13	9.97	(10.48)	22.29
		稅前(損)益	15.45	38.17	45.86	12.28	(16.05)	20.17
	純益率(%)		2.33	6.82	10.23	5.33	(13.75)	4.49
	每股盈餘(元)(註 2)		0.99	2.75	2.59	0.73	(1.13)	1.54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註 4	註 4	4.21	2.79	註 4	47.26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註 4	註 4	註 4	註 4	註 4	57.81
	現金再投資比率(%)		註 4	註 4	6.00	3.18	註 4	28.87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61	1.24	1.20	2.02	0.48	1.37
	財務槓桿度		1.47	1.19	1.09	1.26	0.96	1.08

註 1：93 年度至 97 年度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按追溯調整後之加權平均股數計算。

註 3：截至 98 年 9 月 30 日止之財務資料，經會計師核閱。

註 4：因最近五年度或報表當年度營業活動皆為淨現金流出，故不適用。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

1.個別報表

(1)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97 年度較 96 年度高 19.96%，主係因 96 年度辦理現金增資償還借款，致 96 年度負債低於 97 年度所致。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最近二年度負債比率差異僅 2.33%，差異比例不大。

(2)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97 年度較 96 年度低 50.93%，主係因 96 年度辦理現金增資，致流動資產增加所致。

速動比率：97 年度較 96 年度低 55.31%，主係因 96 年度現金增資，致流動資產增加所致。

利息保障倍數:97 年度較 96 年度高 14.44%,雖 96 年之現金增資用於償還銀行借款，致 97 年度利息支出較 96 年度減少所致。

(3)經營能力

應收帳款週轉率：97 年度較 96 年度低 24.57%，主係因收款天數延長，致期末應收帳款金額增加所致。

存貨週轉率：97 年度較 96 年度低 19.18%，主係因 97 年底期末存貨(銅板)單價因受到國際市場行情影響高於 96 年底所致。

應付款項週轉率：最近二年度負債比率差異僅 2.33%，差異比例不大。

固定資產週轉率：最近二年度負債比率差異僅 2.99%，差異比例不大。

總資產週轉率：97 年度較 96 年度低 10.23%，主係因 97 年度銷售金額略低於 96 年度，加上 97 年度總資產因 97 年度獲利而增加所致。

(4)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97 年度較 96 年度衰退 67.12%,主要係受到 97 年下半年金融海嘯影響，致 97 年度獲利低於 96 年度所致。

股東權益報酬率：97 年度較 96 年度衰退 69.71%，主要係受到 97 年下半年金融海嘯影響，致 97 年度獲利金額低於 96 年度所致。

營業利益及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97 年度營業利益占實收資本比率與 96 年度僅差異 6.41%；惟 97 年度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較 96 年度低 60.17%，主要係海外子公司獲利受到 97 年下半年金融海嘯影響，致 97 年度獲利低於 96 年度所致。

純益率：97 年度較 96 年度衰退 57.38%，主要係受到 97 年下半年金融海嘯影響，致 97 年度母公司及子孫公司獲利金額低於 96 年度所致。

2.合併報表

(1)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最近二年度差異比例僅 1.27%，差異比例不大。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97 年度較 96 年度低 19.02%，主係因 96 年度辦理現金增資，致股東權益增加所致。

(2)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最近二年度差異比例僅 6.22%，差異比例不大。

速動比率：97 年度較 96 年度低 15.09%，主係因 96 年度現金增資，致流動資產增加所致。

利息保障倍數:97 年度較 96 年度低 42.32%,雖 96 年之現金增資用於償還銀行借款，97 年度利息支出較 96 年度減少,但就合併報表而言,主要係受到金融海嘯影響，致 97 年度獲利遠低於 96 年度。

(3)經營能力

應收帳款週轉率：最近二年度差異比例僅 3.04%，差異比例不大。

存貨週轉率：最近二年度差異比例僅 1.17%，差異比例不大。

應付款項週轉率：97 年度較 96 年度高 30.05%，主係因 97 年底因備貨，應付帳款高於 96 年度所致。

固定資產週轉率：最近二年度負債比率差異僅 8.08%，差異比例不大。

總資產週轉率：97 年度及 96 年度之資產週轉率分別為 1.28 及 1.12，差異不大。

(4)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97 年度較 96 年度衰退 59.22%,主要係受到 97 年下半年金融海嘯影響，致 97 年度獲利低於 96 年度所致。

股東權益報酬率：97 年度較 96 年度衰退 69.71%，主要係受到 97 年下半年金融海嘯影響，致 97 年度獲利金額低於 96 年度所致。

營業利益及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97 年度營業利益占實收資本比率較 96 年度低 59.32%； 97 年度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較 96 年度低 59.52%,主要係受到 97 年下半年金融海嘯影響，致 97 年度營業利益及稅前純益低於 96 年度所致。

純益率：97 年度較 96 年度衰退 65.84%，主要係受到 97 年下半年金融海嘯影響，致 97 年度獲利金額低於 96 年度所致。

財務比率公式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股東權益淨額＋長期負債)／ 固定資產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固定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固定資產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股東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稅後淨利－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 5)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固定資產毛額＋長期投資＋其他資產＋營運資金)。(註 6)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註 7)。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註 5：前項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2.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3.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4.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 6：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2.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3.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4.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5.固定資產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的固定資產總額。

註 7：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五)會計科目重大變動說明：

比較最近兩年度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之會計科目、金額變動達百分之十以上且金額達當年度資產總額百分之一者，詳予分析如表所列：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年度	96年度		97年度		增減變動		說明
	金額	%(註1)	金額	%(註1)	金額	%(註2)	
現金	207,268	19.86	61,924	5.43	(145,344)	(70.12)	主係96年度現金增資所致。
應收帳款-關係人	185,342	17.76	127,645	11.19	(57,697)	(31.13)	主係對關係人之銷售金額減少。
其他應收款	13,357	1.28	2,268	0.20	(11,089)	(83.02)	主係對價差應收款減少所致。
存貨淨額	45,437	4.36	79,213	6.94	33,776	74.34	主係97年因金融海嘯，第四季出貨數量未如預期，致存貨增加所致。
應付短期票券淨額	29,986	2.87	-	-	(29,986)	(100.00)	主係償還短票借款所致。
一年內到期之長借	16,767	1.61	-	-	(16,767)	(100.00)	主係償清部份長期借款所致。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29,584	2.84	35,919	3.15	6,335	21.41	主係本期認列海外轉投資之投資收益增加所致。
普通股股本	442,250	42.37	486,475	42.65	44,225	10.00	主係97年度辦理盈餘轉增資增資所致。
保留盈餘	147,465	14.13	104,713	9.18	(42,752)	(28.99)	主係97年度辦理盈餘轉增資增資及新增97年度獲利所致。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136,387	14.79	30,156	3.35	(106,231)	(77.89)	子公司受到金融海嘯影響，致獲利大幅減少所致。
存貨跌價回升利益	10,587	1.15	-	-	(10,587)	(100.00)	97年度並無存貨跌價回升利益所致。

註1：指該科目於各相關報表之同型比率。

註2：%指以前一年為100%所計算出之變動比率。

(六)公司自公開發行後連續五年由相同會計師查核簽證者，應記載未更換之原因，目前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暨發行公司對強化會計簽證獨立性之具體因應措施：不適用。

二、財務報表應記載事項

(一)發行人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時之最近兩年度、本年上半年度及第三季財務報表及會計師查核報告：

1.九十六年度財務報表及會計師查核報告：請參閱第 94 至 127 頁。

2.九十七年度財務報表及會計師查核報告：請參閱第 128 至 162 頁。

3.九十八年上半年度財務報表及會計師查核報告：請參閱第 163 至 193 頁。

4.九十八年截至第三季財務報表及會計師核閱報告：請參閱第 194 至 224 頁。

(二)最近一年度及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

1.九十七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合併財務報表：請參閱第 225 至 262 頁。

2.九十八年上半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合併財務報表：請參閱第 263 至 296 頁。
3.九十八年截至第三季經會計師核閱合併財務報表：請參閱第 297 至 317 頁。

(三)發行人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後，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前，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無。

三、財務概況及其他重要事項

(一)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二)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如有發生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情事者，應揭露下列資訊：
1.受讓(讓與)營業(資產)之價格、付款條件、付款情形與發展遠景：無。
2.受讓(讓與)他公司部分營業研發成果後，目前與未來之經營策略及對公司研發、技術、銷售獲利能力與產能之影響：無。

(三)期後事項：自會計師出具最近年度或半年度查核報告後，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次此段期間若有足以影響財務狀況及經營成果之重大期後事項發生時，應予適當揭露，並說明其影響：無。

(四)其他：無

四、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檢討分析
(一)財務狀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96年度	97年度	差異	
			金額	比例
流動資產	599,158	498,431	(100,727)	(16.81%)
固定資產	43,803	44,060	257	0.58%
其他資產	1,246	587	(659)	(52.88%)
資產總額	1,043,655	1,140,693	97,038	9.29%
流動負債	97,381	165,103	67,722	69.54%
其他負債	52,517	55,612	3,095	5.89%
負債總額	168,293	220,715	52,422	31.14%
股　　本	442,250	486,475	44,225	10.00%
資本公積	270,000	270,000	-	-
保留盈餘	147,465	104,713	(42,752)	(28.99%)
股東權益總額	875,362	919,978	44,616	5.09

1.變動達 20%以上之主要原因：
(1)基金及投資增加，主係本年度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增加所致。

(2)其他資產減少，主係遞延費用減少所致。

(3)流動負債增加，主係銀行借款增加所致。

(4)長期負債減少，主係長期借款減少所致。

(5)負債總額增加，主係銀行借款增加致流動負債增加，使負債總額增加。

(6)保留盈餘減少，主係本期淨利減少所致。

(二)經營結果

1.經營結果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96年度	97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備註
營業收入總額	926,993	901,641	(25,352)	(2.73)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4,765	1,948	(2,817)	(59.11)	①
營業收入	922,228	899,693	(22,535)	(2.44)	
營業成本	836,778	808,523	(28,255)	(3.38)	
營業毛利	85,450	91,170	5,720	6.69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利益	(1,527)	(650)	877	57.43	②
營業費用	50,795	51,752	957	1.88	
營業利益	33,128	38,768	5,640	17.02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141,210	36,032	(105,178)	(74.48)	③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14,888	4,933	(9,955)	(66.87)	④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	159,450	69,867	(89,583)	(56.18)	⑤
所得稅利益(費用)	(38,267)	(19,514)	18,753	49.00	⑥
繼續營業部門稅後淨利	121,183	50,353	(70,830)	(58.44)	⑦

(1)最近二年度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變動達20%以上之主要原因：(營業毛利變動達20%以上，應另作差異分析)

①銷貨退回及折讓減少，係因客戶退回減少及提供給客戶的折扣減少所致。

②聯屬公司間未實現利益減少，係因銷售予關係人之銅板庫存增加，致未實現利益增加。

③營業外收入及利益減少，係因 100%持有之轉投資事業-鴻碩精密電工(蘇州)有限公司本期淨利減少，使本期相對認列之投資利益減少。

④營業外費用及損失減少，係因本年度利息費用及處分投資損失減少所致。

⑤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減少，係因營業外收入及利益減少所致。

⑥所得稅費用減少，係因稅前淨利減少所致。

⑦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減少，係因營業外收入及利益減少，致稅前淨利減少。

(2)營業毛利變動分析表

97年度營業毛利較96年度增加5,720仟元，增加幅度為6.69%，茲就主要產品之售價差異、成本價格差異、銷售組合差異及數量差異分析說明如下：

單位： 新台幣仟元

產品別	96-97年毛利變動數	售價差異	成本價格差異	銷售組合差異	數量差異
訊號線(RGB、DVI)	(19,897)	(45,255)	16,250	(5,974)	15,082
銅板原料	3,070	(9,375)	14,939	(1,379)	(1,115)
其他	22,547				
變動數合計	5,720				

差異說明：

①連接線(RGB 及 DVI)

在銷貨收入方面，97 年度因鴻碩(蘇州)及福清鴻碩營運規模仍不斷擴大，致銷售數量持續成長，產生有利數量差異 15,082 仟元；97 年度因產品之銷售價格下滑，致銷售價格產生不利差異 45,255 仟元及因 97 年受金融海嘯及經濟景氣下滑影響，國際原物料架隨著下降，致平均單位銷售成本下滑，產生有利價差 16,250 仟元，雖然銷貨數量增加，但平均銷售單價降低，以致產生不利組合差異 5,974 仟元。

整體而言，主要受到產品銷售價格下滑影響，97 年度產品之銷售毛利較 96 年度減少 19,897 仟元。

②銅品原料

在銷貨收入方面，97 年度因部分銅板轉由鴻碩(蘇州)自行採購，透過子公司轉售予鴻碩(蘇州)銅板之交易數量減少，致產生不利數量差異 1,115 仟元；97 年度因銷售價格較低，致產生不利銷售價差異 9,375 仟元。在銷貨成本方面，因銷售價格較低，因此產生成本有利價差 14,939 仟元及不利組合差異 1,379 仟元。

整體而言，97 年度電解銅板主要係因因銅價下滑，致 97 年度銷貨毛利產生有利差異 3,070 仟元。

③其他

其他內容主要項目為勞務收入，係本公司向境外子公司創鴻國際收取之勞務顧問費用，增加金額為 25,804 仟元。

2.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

主要產品別	預期銷售數量	預期銷售數量依據
電腦訊號線、連接線、連接器	84,080 仟條/年	新增客戶群及擴大市場佔有率

註：上述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係預估本公司及100%轉投資事業合計數。

3.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可能影響：無重大影響。

4.未來因應計畫：不適用。

(三)現金流量

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1.本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1)	97年度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量(2)	97年度現金流入(出)量(3)	97年度現金剩餘(不足)數額(1)-(2)+(3)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理財計畫
207,268	14,753	(160,097)	61,924	-	-

(1)營業活動：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4,753 仟元，主要係應付關係人帳款減少所致。

(2)投資活動：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40,185 仟元，主要係長期股權投資淨增加之現金流出所致。

(3)融資活動：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19,912仟元，主要係本年度發放現金股利所致。

2.現金不足額之改善計畫：

(1)本公司 97 年度並無現金不足之情形。

(2)最近二年度現金流量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96年度	97年度	增(減)比率%
現金流量比率	-	8.94%	100%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	-
現金再投資比率	-	-	-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1)現金流量比率：主係本年度營業活動為淨現金流入所致。

(2)現金流量允當比率：不適用。

(3)現金再投資比率：不適用。

3.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1)	預計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2)	預計全年現金流出量(3)	預計現金剩餘(不足)數額 (1)+(2)-(3)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理財計畫
61,924	145,199	(117,973)	89,150	-	-

本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營業活動：預估淨現金流入145,199仟元，主要係銷售交易所產生之淨現金流入及預估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之盈餘匯回。

投資活動：預估淨現金流入467仟元，主要係被投資公司清算款匯回及遞延資產增加之淨現金流入。

融資活動：預估淨現金流出118,440仟元，主要係償還銀行借款及發放現金股利所致。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視預算及已發生調整。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無。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1.本公司 100%持有之孫公司-鴻碩(蘇州)已完成建置熔銅、抽銅線、PVC 製粒、電線電纜製造、精密沖壓、模具開發、塑膠成型及組裝等一貫化自製製程作業，達成集團垂直整合之產銷計劃與目標，除可供給本身及關係企業自用外，亦可對外銷售，有助於本公司及所屬之各集團公司在業務的拓展及加速產品開發時程。

2.鴻碩(蘇州)第三期廠房擴廠計劃已於今(98)年下半年完成，預估將使本公司各產品製程事業加速成長，朝橫向水平發展，有助於提升營收及獲利。

(六)其他重要事項：無。

伍、特別記載事項

一、特別記載事項

(一)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最近三年度會計師提出之內部控制改進建議及內部稽核發現重大缺失之改善情形：

年度	內部控制改進建議	缺失改善情形
95	折舊攤提完畢之固定資產由會計部直接沖帳轉銷列管，未按內部作業程序由原保管單位重新檢視考慮該資產之可使用情形後提出申請。建議 貴公司確實依內部控制作業程序辦理。	已改善，依建議執行。
	子公司鴻碩(蘇州)透過銀行轉帳撥付薪資未留存銀行轉帳證明。	已改善，已依建議留存薪資轉帳憑證。
96	子公司鴻碩(蘇州)有財務主管編製傳票並核准之情形，未有更高階層人員覆核。	已制定核決權限，並依核決權限執行。
97	無	-

2.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 77 頁。

3.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者，應列明其原因、會計師審查意見、公司改善措施及缺失事項改善情形：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之審查報告，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 78 頁。

(二)委託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或認可之信用評等機構進行評等者，應揭露該信用評等機構所出具之評等報告：不適用。

(三)證券承銷商評估總結意見：請參閱附件推薦證券商評估報告。

(四)律師法律意見書：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 79 頁。

(五)由發行人填寫並經會計師複核之案件檢查表彙總意見：不適用。

(六)前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申請核准)時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通知應自行改進事項之改進情形：不適用。

(七)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申請核准)時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通知應補充揭露之事項：不適用。

(八)公司初次上市、上櫃或前次及最近三年度申報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時，於公開說明書中揭露之聲明書或承諾事項及其目前執行情形：不適用。

(九)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無。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最近三年度私募普通股辦理情形，應揭露股東通過日期與數額、價格訂定之依據及合理性、特定人選擇之方式(其已洽定應募人者，並敘明應募人名稱或姓名及其與公司之關係)及辦理私募之必要理由：不適用。

(十二)申請公司與特定公司及其連署公司各出具之財務業務往來無非常規交易情事之書面承諾，及其重要業務之政策：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 80 頁~第 84 頁。

(十三)申請公司是否有與其他公司共同使用申請貸款額度：

1.本公司與 100%轉投資子公司富如海全球控股有限公司共用大眾銀行之借款額度，截至民國 98 年 9 月 30 日止，富如海全球控股額度分別為美金 500 萬元(約新台幣 160,825 千元)，並由本公司提供本票做擔保，並分別提供銷售冠捷集團客戶之應收帳款為借款維持率 100%之擔保，未達前述應收帳款維持率時，則須提供定期存款設質擔保。截至民國 98 年 9 月 30 日止，富如海全球控股尚未動撥借款額度。

2.本公司與 100%轉投資子公司富如海全球控股有限公司共用台北富邦銀行之借款額度，截至民國 98 年 9 月 30 日止，富如海全球控股額度皆為美金 100 萬元(約新台幣 32,165 千元)，並由本公司提供本票做擔保，動撥借款時，則須提供一成活期存款維持率及存款設質擔保。截至民國 98 年 9 月 30 日止，富如海全球控股尚未動撥借款額度。

3.本公司與 100%轉投資子公司富如海全球控股有限公司共用華南銀行之借款額度，截至民國 98 年 9 月 30 日止，富如海全球控股額度為新台幣 7,000 萬元，並由本公司提供本票做擔保。截至民國 98 年 9 月 30 日止，富如海全球控股動撥借款為美金 10 萬元。

4.本公司與 100%轉投資子公司富如海全球控股有限公司共用兆豐銀行之借款額度，截至民國 98 年 9 月 30 日止，富如海全球控股額度分別為美金 300 萬元(約新台幣 96,495 千元)，並由本公司提供本票做擔保。截至民國 98 年 9 月 30 日，富如海全球控股尚未動撥借款額度。

(十四)申請公司有無因非正當理由仍有大量資金貸與他人情形：無。

(十五)申請公司債上櫃者，應說明公司債本金及利息償還之資金來源，暨發行標的或保證金融機構之信用評等等級，評等理由及評等展望等信用評等結果：不適用。

(十六)申請公司有財團法人證券櫃檯買賣中心審查準則第十條第一項第四款情事者，是否將該非常規交易詳細內容及處理情形充分揭露，並提報股東會：無。

(十七)充分揭露申請公司與推薦證券商共同訂定承銷價格之依據及方式：請參閱推薦證券商評估報告。

(十八)申請公司分別以承銷價格及於興櫃市場掛牌之最近一個月平均股價衡量依據，設算其已發行但股份基礎給付交易最終確定日尚未屆至且採內含價值法之員工認股權憑證，於股票上櫃後所產生之費用對財務報表可能之影響：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本公司尚未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故不適用。

(十九)其他基於有關規定應出具之書面承諾或聲明：無。

(二十)依集團企業身分申請其股票為櫃檯買賣者，應增列事項：不適用。

(二十一)依建設公司身分申請其股票為櫃檯買賣者，應增列事項：不適用。

(二十二)依參與公共建設築之民間機構身分申請其股票為櫃檯買賣者，應增列事項：不適用。

(二十三)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二、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第五屆)董事會開會 12 次(A)，董事監察人出列席情形如下：

職　稱	姓　名	實際出列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B/A)	備註
董事長	張利榮	9	3	75%	-
董　事	魯憶萱	12	-	100%	-
董　事	中華開發知識經濟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吳至知	12	-	100%	-
獨立董事	徐廷榕	12	-	100%	-
獨立董事	李克毅	10	2	83%	-
監察人	彭國豐	12	-	100%	-
監察人	謝森沛	12	-	100%	-
具獨立職能監察人	梁薈方	12	-	100%	-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證交法第14條之3所列事項暨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					

之董事會議決事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一)98年4月8日召開之董事會，討論有關本公司魯憶萱董事兼任本公司孫公司福清鴻碩電子有限公司董事長之競業禁止案，除魯憶萱董事利益迴避不予表決外，其餘出席董事一致無異議照案通過。

(二)98年8月27日召開之董事會，討論有關本公司執行董事(張利榮董事長)之報酬案，除張利榮董事利益迴避不予表決外，其餘出席董事一致無異議照案通過。

三、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不適用。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本公司並未設置審計委員會，故不適用。

(三)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第五屆)董事會開會 12 次(A)，監察人出列席情形如下：

職　稱	姓　名	實際出列席次數(B)	實際出(列)席率(%)(B/A)	備註
監察人	彭國豐	12	100%	-
監察人	謝森沛	12	100%	-
具獨立職能監察人	梁薈方	12	100%	-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

(一)監察人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監察人可隨時以電話聯繫，與公司員工調閱查詢公司財務業務等狀況。

(二)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稽核人員定期呈送稽核報告與監察人，監察人亦可隨時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電話聯繫，查詢公司財務業務執行狀況，並得請管理當局提出說明。

二、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如有陳述意見，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一、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公司處理股東建議或糾紛等問題之方式	為確保股東權益，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以妥善處理股東建議、疑義及糾紛事項。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之情形	均與主要股東保持保持密切聯繫，並能隨時掌握控制。 各關係企業之財務、業務及會計等均獨立運作，並受母公司控管與稽核。本公司已制訂「關係企業間財務及業務相關作業規範」，並於內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建立與關係企業		無重大差異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風險控管機制及防火牆之方式	控制度之其他控制作業中訂有「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作業」。	
二、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公司設置獨立董事之情形 (二)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之情形	 本公司已設置獨立董事二名，獨立董事席次仍超過董事席次之五分之一。 本公司定期評估聘任會計師之獨立性。	 無重大差異 無重大差異
三、建立與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之情形	本公司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上均設有聯絡方式及信箱，有需要隨時皆可聯繫。	無重大差異
四、資訊公開 (一)公司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之情形 (二)公司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本公司依規定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及揭露相關財務及重大訊息。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為 http：//newmops.tsc.com.tw，本公司網址為 http：//www.goldfull.com.tw。 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各一名，並有專人負責公司開資訊之公告及揭露。	 無重大差異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設置提名或薪酬委員會等功能委員會之運作情形	本公司目前尚未設置提名或薪酬委員會等功能委員會。	無重大差異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有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尚未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未來董事會將研議訂定。		
七、請敘明公司對社會責任(如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詳閱下列附表說明。		
八、如有公司治理自評報告或委託其他專業機構之公司治理評鑑報告者，應敘明其自評（或委外評鑑）結果、主要缺失（或建議）事項及改善情形：無。		
十、如有公司治理自評報告或委託其他專業機構之公司治理評鑑報告者，應敘明其自評(或委外評鑑)結果、主要缺失(或建議)事項及改善情形：無。 註一：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參考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所發布之「上市上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參考範例」之規定。 註二：如為證券商、證券投資信託事業、證券投資顧問事業及期貨商者，應敘明風險管理政策、風險衡量標準及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 註三：所稱公司治理自評報告，係指依據公司治理自評項目，由公司自行評估並說明，各自評項目中目前公司運作及執行情形之報告。		

本公司對有關企業社會責任項目之說明：

社會責任項目	執行情形			已執行情形或規劃情形之具體說明
	未執行	已執行	規劃中	
1.員工權益				
(1)提供員工充分之教育訓練		✓		由人事單位於編列教育訓年度計劃及預算。
(2)提供員工充分反應意見之權利		✓		年度考核中之員工意見，除由直屬主管適當回覆外，相關意見亦在高階管理會議中討論，並逐一回覆。公司設有勞資會議，員工若有任何意見亦可委由勞方代表於會議中進行溝通。
(3)其他(如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方面經 OHSAS 18001 或相關機構之認證、提供員工合理之福利與報酬等)		✓		公司設有職工福利委員，主辦各項福利項目如國內外旅遊、慶生會、生育津貼、年終晚會活動等。公司亦提供員工分紅、績效獎金及年終獎金。
2.僱員關懷				
(1)確保工作環境之安全		✓		與「立登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有限公司」合作進行消防安全檢查，並提報台北縣政府核備。
(2)訂定書面之勞工衛生安全相關政策			✓	本公司遵循政府相關勞工衛生安全法令，書面政策研擬中。
(3)其他(如重視勞工身心發展及家庭生活等)		✓		設置如保齡球社、旅行社、瑜珈社等多個社團，鼓勵員工參與健康之休閒活動，並舉辦員工(含眷屬)的國內外旅遊以舒展身心。
3.投資者關係				
(1)提高營運透明度		✓		與知名會計師事務所配合彙整編列公司各項財報，並於公開資訊觀站及本公司網站公告各項財務及業務資訊。
(2)重視公司治理		✓		聘任跨行業之資深高階主管為董監事，重視董監事所提建議，強化公司治理的目標。
(3)其他		✓		以永續經營為理念，讓員工、股東、夥伴同享最大經濟利益和榮耀，為努力之目標。
4.供應商關係				
(1)重視採購價格之合理性		✓		定期檢討產品成本結構與毛利率達成情形，確保採購價格之合理性。
(2)其他				無。
5.與利害關係人之權益				
(1)尊重智慧財產權		✓		採購有版權之合法軟體的智慧財產。
(2)重視與顧客之關係(如保護消費者權益、重視產品		✓		即時處理客訴，提供完整的產品資訊，以維持最佳的客戶關係。

社會責任項目	執行情形			已執行情形或規劃情形之具體說明
	未執行	已執行	規劃中	
品質、安全性及創新、重視並立即處理客訴、提供完整產品資訊等)				
(3)遵守法令規範		✓		本公司遵循相關法令。
(4)其他(如於公司網站揭露社會責任政策之執行情形等)			✓	規劃中。
6.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		✓		本公司之董事及監察人均以其個人需求自行進修，有關資料詳載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7.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		✓		本公司對於影響公司營運之任何風險，包括政經法令、產業趨勢、物價波動及雙率走勢等，均有專屬部門及人員隨時掌握，並就風險影響程度，適時提出因應措施並執行。
8.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		✓		本公司嚴格遵守與客戶簽訂之合約及相關規定，並確保客戶之權益。
9.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		✓		本公司已投保「董監事及重要職員責任保險」，保險金額(全年累計總額)為美金參佰萬元，保險期間自 98 年 6 月 6 日至 99 年 6 月 6 日止。

(五)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其查詢方式：本公已訂定公司治理相關規章，如「董事會議事規範」、「股東會議事規則」、「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上述三項規章均載明於 98 年股東會議事手冊，可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相關內容。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與務報告有關人士(包括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及內部稽核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

與財務報告有關人士辭職解任情形彙總表

98 年 11 月 30 日

職稱	姓名	到任日期	解任日期	辭職或解任原因
稽核主管	吳聰輝	98 年 02 月 11 日	98 年 02 月 11 日	改調海外關係企業任職

註：所稱與財務報告有關人士係指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內部稽核主管等。

(七)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無。

陸、重要決議、公司章程及相關法規

一、與本次發行有關之決議文(含章程新舊條文對照表及盈餘分配表)。

請詳第 85 頁到第 93 頁。

二、未來股利發放政策：

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彌補以往虧損，提繳稅款，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必要時並得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則連同上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作可供分配盈餘，由董事會視業務狀況需酌予保留一部份盈餘外，並由董事會擬具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之，其中：1.董監事酬勞百分之三以下(含)；2.員工紅利百分之一以上；3.其餘為股東紅利，股東紅利由董事會議定，經股東會決議之，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百分之十。

三、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之背書保證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仟元

被背書保證公司名稱	與本公司關係	背書保證金額	背書保證原因	解除背書保證責任之條件或日期	擔保品內容及價值	被保證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	
						資本額	累積盈餘
富如海全球控股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160,825	業務需要	99.07.31	客戶應收帳款	366,681	143,827
		32,165		99.08.13	無		
		96,495		99.08.20	無		
		70,000		99.08.20	無		
鴻碩精密電工(蘇州)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64,330	業務需要	100.06.01	無	352,118	181,779
總　計		423,815					

鴻碩精密電工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九十八年十一月三十日

本公司民國九十七年十月一日至九十八年九月三十日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檢查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及溝通，及5.監督。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檢查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檢查結果，認為本公司上開期間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知悉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六、為申請股票上櫃之需要，本公司依據「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審查有價證券上櫃作業程序」第六條之規定，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上開期間與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與保障資產安全(使資產不致在未經授權之情況下取得、使用或處分)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如前項所述，其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並無影響財務資訊之記錄、處理、彙總及報告可靠性之重大缺失，亦無影響保障資產安全，使資產在未經授權之情況下逕行取得、使用或處分之重大缺失。

七、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申請股票上櫃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八、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十一月三十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5人中，有0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鴻碩精密電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張利榮　　簽章

總經理：魯憶萱　　簽章

鴻碩精密電工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審查報告

後附鴻碩精密電工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十一月三十日謂經評估認為其與財務報導及保障資產安全有關之內部控制制度，於民國九十七年十月一日至九十八年九月三十日係有效設計及執行之聲明書，業經本會計師審查竣事。維持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及評估其有效性係公司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審查結果對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及上開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審查工作，以合理確信公司上述內部控制制度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維持有效性。此項審查工作包括瞭解公司內部控制制度、評估管理階層評估整體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過程、測試及評估內部控制制度設計及執行之有效性，以及本會計師認為必要之其他審查程序。本會計師相信此項審查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任何內部控制制度均有其先天上之限制，故鴻碩精密電工股份有限公司上述內部控制制度仍可能未能預防或偵測出業已發生之錯誤或舞弊。此外，未來之環境可能變遷，遵循內部控制制度之程度亦可能降低，故在本期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並不表示在未來亦必有效。

依本會計師意見，依照「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之內部控制有效性判斷項目判斷，鴻碩精密電工股份有限公司與財務報導及保障資產安全有關之內部控制制度，於民國九十七年十月一日至九十八年九月三十日之設計及執行，在所有重大方面可維持有效性；鴻碩精密電工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九十八年十一月三十日所出具謂經評估認為其上述與財務報導及保障資產安全有關之內部控制制度係有效設計及執行之聲明書，在所有重大方面則屬允當。

資　誠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會計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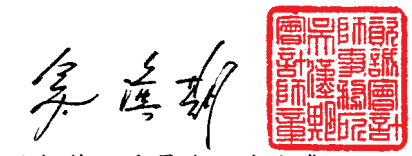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 0950105016 號
前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90)台財證(六)第 157088 號

中　華　民　國　九十八　年　十二　月　七　日

統領法律意見書

鴻碩精密電工股份有限公司本次為其已發行之普通股股票合計 51,079,875 股，金額為新台幣 510,798,750 元，向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提出申請櫃檯買賣乙事。經本所律師採取必要審核程序，包括實地瞭解，與公司相關人員面談、電話訪談或舉行會議，蒐集、整理、查證公司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重要契約及其他相關文件、資料，並參酌相關專家之意見等。特依「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審查有價證券上櫃作業程序」規定，出具本律師法律意見書。

依本律師意見，鴻碩精密電工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向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提出之法律事項檢查表所載事項，並未發現有違反法令致影響有價證券募集與發行之情事。

此　致

鴻碩精密電工股份有限公司

統領法律事務所

林明正律師

中　華　民　國　九　十　八　年　十　一　月　二　十　八　日

聲 明 書

茲聲明本公司與富如海全球控股有限公司、鴻碩精密電工(蘇州)有限公司、福清鴻碩電子有限公司、創鴻國際有限公司、高麗寶國際有限公司、高而富電子(深圳)有限公司之財務、業務往來，無非常規交易之情事。

立書人：鴻碩精密電工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張利榮

中 華 民 國 九 十 八 年 十 二 月 九 日

聲 明 書

茲聲明本公司與蘇州上鴻電子貿易有限公司目前並無財務、業務往來，倘若日後有往來時必無非常規交易之情事。

立書人：鴻碩精密電工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張利榮

中 華 民 國 九 十 八 年 十 二 月 九 日

聲 明 書

茲聲明本公司與鴻碩精密電工股份有限公司之財務、業務往來，無非常規交易之情事。

立書人：富如海全球控股有限公司

代表人：張利榮

For and on behalf of
Fortuna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
富如海全球控股有限公司

Authorised Signature(s)

中 華 民 國 九 十 八 年 十 二 月 九 日

聲 明 書

茲聲明本公司與鴻碩精密電工股份有限公司之財務、業務往來，無非常規交易之情事。

立書人：鴻碩精密電工(蘇州)有限公司

代表人：張信義

中 華 民 國 九 十 八 年 十 二 月 九 日

聲 明 書

茲聲明本公司與鴻碩精密電工股份有限公司之財務、業務往來，無非常規交易之情事。

立書人：福清鴻碩電子有限公司

代表人：魯憶萱

中　華　民　國　九　十　八　年　十　二　月　九　日

鴻碩精密電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屆第七次董事會議事錄(摘錄)

開會時間：九十八年四月八日(星期三)上午十時三十分

開會地點：本公司會議室(台北縣中和市立德街 132 號五樓)

主　席：張利榮　　紀　錄：吳慧敏

董事出席狀況：

出席董事：董事長張利榮、董事魯憶萱、董事吳至知、獨立董事徐廷榕、獨立董事李克毅

列席人員：略

主席致開會詞：略。

貳、討論事項：

二、本次會議討論事項：

案　由　二：本公司九十七年度盈餘分派案，提請監察人查核後送請股東會承認。

說　　明：一、本公司擬具九十七年度盈餘分配表如議事手冊附件四，提請監察人查核後送股東會承認。

二、現金股利之分配俟股東會決議通過後，授權董事會訂定配息基準日辦理發放。

三、嗣後如因本公司股本變動以致影響流通在外股數，股東配息率因此發生變動時，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全權調整之。

決　　議：全體出席董事一致無異議照案通過。

案　由　三：本公司九十七年度盈餘暨資本公積轉增資發行新股案，提請　議決。

說　　明：一、本公司為配合營運擴充，擬以未分配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新台幣24,323,750元，分為2,432,375股，全數皆為股東紅利轉增資發行新股，另就資本公積中提撥新台幣48,647,500元，分為4,864,750股轉增資，總計盈餘暨資本公積轉增資合計約為新台幣72,971,250元，轉增資發行新股為7,297,125股。

二、本次盈餘暨資本公積轉增資案按增資基準日股東名簿所載股東持股比例分配之，盈餘分配每仟股無償配發 50 股，資本公積轉增資每仟股無償配發 100 股，配發不足一股之畸零股，由股東自停止過戶日起五日內，辦理自行拼湊整股之登記，拼湊不足一股之畸零股，按股票面額折付現金，計算至元為止(元以下捨去)，並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按面額承購。

三、本次發行之新股，其權利義務與已發行之股份相同。

四、本次盈餘暨資本公積轉增資後實收股本約為新台幣 559,446,250 元，分為 55,944,625 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

五、本案盈餘暨資本公積轉增資發行新股案，俟股東會決議通過並報請主管機關核准後，授權董事會另訂增資基準日。

六、嗣後如因本公司股本變動以致影響流通在外股數，股東配股率因此

發生變動時，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全權調整之。

七、本增資案所訂各項事宜如經主管機關核示必需變更或因應客觀環境修正時，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全權辦理。

八、提請　議決。

決　　議：全體出席董事一致無異議照案通過。

案 由 五：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提請　議決。

說　　明：一、因業務需要及配合法令規定，擬依公司法規定修改本公司章程。

二、公司章程修訂修文對照表如下：

條　　文	修正前	修正後	修正理由
第 二 條	本公司所營事業如左： 一、C805050 工業用塑膠製品製造業 二、CA01110 鍊銅業 三、CA01130 銅材軋延、伸線、擠型業 四、CC01020 電線及電纜製造業 五、CC01080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六、CQ01010 模具製造業 七、F113050 電腦及事務性機器設備批發業 八、CC01110 電腦及其週邊設備製造業 九、F107200 化學原料批發業 十、F401010 國際貿易業 十一、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本公司所營事業如左： 一、C805050 工業用塑膠製品製造業 二、CA01110 鍊銅業 三、CA01130 銅材軋延、伸線、擠型業 四、CC01020 電線及電纜製造業 五、CC01080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六、CQ01010 模具製造業 七、F113050 電腦及事務性機器設備批發業 八、CC01110 電腦及其週邊設備製造業 九、F107200 化學原料批發業 十、F401010 國際貿易業 十一、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配合經濟部新增營業項目之營業項目代碼為 ZZ99999。
第十三條之二	全體董事及監察人之報酬，得依其對本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個人貢獻度暨參酌公司內部薪資核定辦法議訂之。 董事及監察人於任期內就其執行業務範圍依法應負之賠償責任，得為其購買責任保險。	全體董事及監察人之報酬，得授權董事會依其對本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個人貢獻度暨參酌公司內部薪資核定管理辦法議訂之。 董事及監察人於任期內就其執行業務範圍依法應負之賠償責任，得為其購買責任保險。	依公司法第一九六條規定辦理及參酌經濟部 93.3.8 商字第 09302030870 號函修訂。

條　　文	修正前	修正後	修正理由
第二十條	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彌補以往虧損，提繳稅款，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必要時並得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則連同上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作可供分配盈餘，由董事會視業務狀況需酌予保留一部份盈餘外，並由董事會擬具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之，其中：1.董監事酬勞百分之三以下(含)2.員工紅利百分之一以上。3.其餘為股東紅利，股東紅利由董事會議定，經股東會決議之，其中現金股利以不低於百分之十為原則，惟得依公司內、外經營環境變化而機動調整之。	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彌補以往虧損，提繳稅款，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必要時並得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則連同上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作可供分配盈餘，由董事會視業務狀況需酌予保留一部份盈餘外，並由董事會擬具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之，其中：1.董監事酬勞百分之三以下(含)2.員工紅利百分之一以上。3.其餘為股東紅利，股東紅利由董事會議定，經股東會決議之，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額百分之十。	因業務需要修訂。
第廿二條	本章程訂立於中華民國八十年十二月六日...第十五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九十七年五月二十一日。	本章程訂立於中華民國八十年十二月六日...第十六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九十八年六月二十五日。	增列修正日期及條次

決　　議：全體出席董事一致無異議照案通過。

案由十一：本公司申請股票上市/櫃案，提請　議決。

說　　明：一、本公司為提升企業形象，並朝永續經營方向發展，使股東、員工及社會大眾得以分享公司經營果實，擬於適當時機向主管機關申請上市/櫃。

二、有關申請送件日期及申請送件之相關事務，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

三、提請　議決。

決　　議：全體出席董事一致無異議照案通過。

案由十二：擬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為上市/櫃前公開承銷之股份來源案，提請　議決。

說　　明：一、本公司為配合上市/櫃相關法令規定，擬於適當時機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作為初次上市/櫃前提出公開承銷之股份來源。

二、本次籌資擬依公司法第267條規定，保留發行新股之10%~15% 由本公司員工認購，員工放棄之部份，擬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認足。

三、除前項保留員工認購者外，其餘85% ~90%由原股東優先認購部份，將全數放棄優先認購權利，委託證券承銷商進行公開承銷之用。

四、本次發行計劃之主要內容(包括發行價格、實際發行數量、發行條件、計劃項目、募集金額、預計進度及可能產生效益等相關事項)，暨其他一切有關發行計劃之事宜，或未來如主管機關之核定及基於管理評估 或客觀條件需要修正時，擬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轉

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之。

五、本次增資發行之新股，其權利義務與已發行普通股相同。

六、本次增資發行之普通股俟股東會通過，並呈奉主管機關核准後，另行召開董事會決議增資基準日。

七、依據「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及相關規定，本公司上市/櫃擬採何種承銷方式，擬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長視市場狀況決定之。

八、本次增資新股採無實體方式發行。

決　　議：全體出席董事一致無異議照案通過。

鴻碩精密電工股份有限公司

九十八年股東常會議事錄(摘錄)

時間：中華民國九十八年六月二十五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整

地點：臺北縣中和市立德街一三二號五樓(本公司會議室)

出席：出席股東及委託代理人所代表之股份計三八，九八六，一五０股，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四八，六四七，五００股之百分之八０．一四。

列席：資誠會計師事務所周寶琳副總、台証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蕭玉娟副總

主席：張利榮　　記錄：吳慧敏

壹、宣佈開會：到會股東代表股數已達法定數額，宣佈開會

貳、致詞：略。

參、報告事項：略

肆、承認事項

案由二：九十七年度盈餘分派案，提請　承認。【董事會提】

說　明：1.本公司九十七年度之盈餘分派，擬具如下表，提請　承認。

鴻碩精密電工股份有限公司

九十七年度盈餘分配表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金　額
期初餘額	22,761,458
加：本年度稅後純益	50,353,281
可供分配盈餘	73,114,739
減：提列 10%法定盈餘公積	(5,035,328)
本期可供分配盈餘	68,079,411
分配項目：	
股東紅利-股票股利 0.50 元	(24,323,750)
股東紅利-現金股利 0.50 元	(24,323,750)
期末未分配盈餘	19,431,911
附註： 配發員工紅利(3%) 1,536,237 元，以現金方式發放。 配發董監事酬勞(2%) 1,024,158 元。	

2.另由資本公積(股票溢價發行)提列新台幣48,647,500元轉增資配發股票，每仟股無償配發100 股。

3.現金股利之分配俟股東會決議通過後，授權董事會訂定配息基準日辦理發放。

4.嗣後如因本公司股本變動以致影響流通在外股數，股東配息率因此發生變動時，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全權調整之。

發言摘要：股東潘東洋(股東戶號：317)發言：本案股票股利及資本公積轉增資合計每股共發放達 1.5 元，但今年經濟景氣復甦尚不明朗，爲避免股本擴充太快，增加公司經營壓力及稀釋每股獲利，建議取消本案說明 2.之資本公積配股案，請主席徵詢股東意見。

發言摘要：股東蔡美芳(股東戶號：18)附議。

主　席：股東戶號 317 號提案修正本案資本公積改為不發放，只發放現金股利 0.5 元及股東紅利-股票股利 0.5 元，並經股東戶號 18 號股東附議，經徵詢現場出席股東意見後，本席裁定依照股東所提議之修正案，徵詢全體股東同意，若全體出席股東對修正案無異議，請鼓掌通過。

決　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修正案通過。

伍、討論事項

案由一：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提請　討論。【董事會提】

說　明：1.因業務需要及配合法令規定，擬依公司法及證交法規定修改本公司章程。

2.本公司「公司章程」修訂前後對照表，請參閱附件。

3.修訂前「公司章程」，請參閱議事手冊。

4.提請　討論。

條　　文	修正前	修正後	修正理由
第 二 條	本公司所營事業如左： 一、C805050 工業用塑膠製品製造業 二、CA01110 鍊銅業 三、CA01130 銅材軋延、伸線、擠型業 四、CC01020 電線及電纜製造業 五、CC01080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六、CQ01010 模具製造業 七、F113050 電腦及事務性機器設備批發業 八、CC01110 電腦及其週邊設備製造業 九、F107200 化學原料批發業 十、F401010 國際貿易業 十一、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本公司所營事業如左： 一、C805050 工業用塑膠製品製造業 二、CA01110 鍊銅業 三、CA01130 銅材軋延、伸線、擠型業 四、CC01020 電線及電纜製造業 五、CC01080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六、CQ01010 模具製造業 七、F113050 電腦及事務性機器設備批發業 八、CC01110 電腦及其週邊設備製造業 九、F107200 化學原料批發業 十、F401010 國際貿易業 十一、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配合經濟部新增營業項目之營業項目代碼為 ZZ99999。
第十三條之二	全體董事及監察人之報酬，得依其對本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個人貢獻度暨參酌公司內部薪資核定辦法議訂之。 董事及監察人於任期內就其執行業務範圍依法應負之賠償責任，得為其購買責任保險。	全體董事及監察人之報酬，得授權董事會依其對本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個人貢獻度暨參酌公司內部薪資核定管理辦法議訂之。 董事及監察人於任期內就其執行業務範圍依法應負之賠償責任，得為其購買責任保險。	依公司法第一九六條規定辦理及參酌經濟部 93.3.8 商字第 09302030870 號函修訂。

條　　文	修正前	修正後	修正理由
第二十條	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彌補以往虧損，提繳稅款，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必要時並得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則連同上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作可供分配盈餘，由董事會視業務狀況需酌予保留一部份盈餘外，並由董事會擬具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之，其中：1.董監事酬勞百分之三以下(含)2.員工紅利百分之一以上。3.其餘為股東紅利，股東紅利由董事會議定，經股東會決議之，其中現金股利以不低於百分之十為原則，惟得依公司內、外經營環境變化而機動調整之。	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彌補以往虧損，提繳稅款，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必要時並得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則連同上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作可供分配盈餘，由董事會視業務狀況需酌予保留一部份盈餘外，並由董事會擬具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之，其中：1.董監事酬勞百分之三以下(含)2.員工紅利百分之一以上。3.其餘為股東紅利，股東紅利由董事會議定，經股東會決議之，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額百分之十。	因業務需要修訂。
第廿二條	本章程訂立於中華民國八十年十二月六日...第十五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九十七年五月二十一日。	本章程訂立於中華民國八十年十二月六日...第十六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九十八年六月二十五日。	增列修正日期及條次

公司補充說明摘要：因應本公司未來擬申請上市櫃之需要，落實公開證券發行人資訊透明之責任，以維護股東權益，在此報告最近三年度及本年度任職董事之張利榮董事長(為第四屆及第五屆董事)及張奮志董事(為第四屆董事)，自九十五年至九十八年具董事身份期間所支領之「董事酬金」及「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之情事報告如下：

部分董事酬金支領情形表

單位：元

職稱	姓名	年度	董事酬金(註 1)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註 2)		合計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註 4)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註 4)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註 4)
董事長	張利榮	95	4,316,636	7,362,836	-	-	4,316,636	7,362,836
		96	4,051,920	7,196,320	-	-	4,051,920	7,196,320
		97	2,311,978	5,382,778	-	-	2,311,978	5,382,778
		至 98 年 5 月	1,516,050	1,516,050	-	-	1,516,050	1,516,050
董事	張奮志	95	200,000	200,000	4,070,053	5,396,053	4,270,053	5,596,053
		96	230,000	230,000	2,700,347	4,589,947	2,930,347	4,819,947
		97(註 3)	75,500	75,500	784,500	1,581,000	860,000	1,656,500
		至 98 年 5 月	-	-	-	-	-	-

註 1：包括(1)報酬(2)盈餘分配之酬勞及(3)業務執行費用等項目。

註 2：包括(1)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及(2)盈餘分配員工紅利等項目。

註 3：前董事張奮志先生 95-97 年亦身兼本公司副總經理，而自 97.05.21 起解除董事職務。

註 4：包括鴻碩精密電工(股)公司(本公司，中華民國)、創鴻國際有限公司(西薩摩亞)及鴻碩精密電工(蘇州)有限公司(大陸蘇州)。

發言摘要：股東潘東洋(股東戶號：317)發言：本案之董事及監察人報酬適用公司內部薪資核定管理辦法似乎不太妥當，建議參照目前一般上市/櫃公司之章程，將章程擬修訂內容：「暨參酌公司內部薪資核定辦法議定之」修改為：「及參酌同業通常水準支付之」，請主席徵詢股東意見。

發言摘要：股東林佩璇(股東戶號：327)附議。

主　席：本案依照 317 號股東修正案，各位股東有無意見？或需要再作補充說明？如果沒有意見，請股東依照股東提議之修正案鼓掌通過。

決　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修正案通過。

案由二：九十七年度盈餘暨資本公積轉增資發行新股案，提請　討論。【董事會提】

說　明：1.本公司為配合營運擴充，擬以未分配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新台幣24,323,750元，分為2,432,375股，全數皆為股東紅利轉增資發行新股，另就資本公積中提撥新台幣48,647,500元，分為4,864,750股轉增資發行新股，總計盈餘暨資本公積轉增資合計約為新台幣72,971,250元，轉增資發行新股為7,297,125股。

2.本次盈餘暨資本公積轉增資案，按增資基準日股東名簿所載股東持股比例分配之，盈餘轉增資每仟股無償配發50 股，資本公積轉增資每仟股無償配發100股，配發不足一股之畸零股，由股東自停止過戶日起五日內，自行辦理拼湊整股之登記，拼湊不足一股之畸零股，按股票面額折付現金，計算至元為止(元以下捨去)，並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按面額承購。

3.本次發行之新股，其權利義務與已發行之股份相同，並採無實體發行。

4.本次盈餘暨資本公積轉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約為新台幣559,446,250元，分為55,944,625股，每股面額新台幣10元。

5.本次盈餘暨資本公積轉增資發行新股案，俟股東會決議通過並報請主管機關核准後，授權董事會另訂增資基準日。

6.嗣後如因本公司股本變動以致影響流通在外股數，股東配股率因此發生變動時，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全權調整之。

7.本增資案所訂各項事宜如經主管機關核示必需變更或因應客觀環境修正時，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全權辦理。

8.提請　討論。

主　席：因承認案第二案盈餘分派案已決議通過修正提議，不發放資本公積，因此本案修改為只分配盈餘轉增資配股，每仟股無償配發 50 股，若沒有意見，請依照股東提議之修正案鼓掌通過。

決　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修正案通過。

案由六：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為上市/櫃前公開承銷之股份來源案，提請　討論。【董事會提】

說　明：1.本公司為配合上市/櫃相關法令規定，擬於適當時機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作為初次上市/櫃前提出公開承銷之股份來源。

2.本次籌資擬依公司法第 267條規定，保留發行新股之10%~ 15% 由本公司員工認

購，員工放棄之部份，擬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認足。

3.除前項保留員工認購者外，其餘85% ~90%由原股東優先認購部份，將全數放棄優先認購權利，委託證券承銷商進行公開承銷之用。

4.本次發行計劃之主要內容(包括發行價格、實際發行數量、發行條件、計劃項目、募集金額、預計進度及可能產生效益等相關事項)，暨其他一切有關發行計劃之事宜，或未來如主管機關之核定及基於管理評估 或客觀條件需要修正時，擬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轉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之。

5.本次增資發行之新股，其權利義務與已發行普通股相同。

6.本次增資發行之普通股俟股東會通過，並呈奉主管機關核准後，另行召開董事會決議增資基準日。

7.依據「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及相關規定，本公司上市/櫃擬採何種承銷方式，擬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長視市場狀況決定之。

8.本次增資新股採無實體方式發行。

9.提請　討論。

決　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陸、臨時動議：無。

散會。

會計師查核報告

(98)財審報字第 07004651 號

鴻碩精密電工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鴻碩精密電工股份有限公司(原高而富電通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商業會計處理準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鴻碩精密電工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

鴻碩精密電工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九十六年度及九十五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資　誠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吳漢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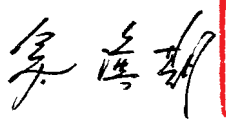

會計師

支秉鈞　

前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90)台財證(六)字第 157088 號

(88)台財證(六)第 16120 號

中　華　民　國　九　十　八　年　四　月　七　日

鴻碩精密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原高而電通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96年及95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產	96年12月31日 金額	%	95年12月31日 金額	%		負債及股東權益	96年12月31日 金額	%	95年12月31日 金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一))	$ 207,268	20	$ 90,772	13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四(六)及六)	$ -	-	$ 68,000	10
1120	應收票據淨額	-	-	211	-	2110	應付短期票券(附註四(七))	29,986	3	9,994	2
114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二)及六)	143,947	14	143,336	21	2120	應付票據	294	-	1,902	-
115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五)	185,342	18	54,446	8	2140	應付帳款	16,635	1	36,268	5
1160	其他應收款	13,357	1	5,782	1	215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五)	1,059	-	15,555	2
118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五)	-	-	42,201	6	2160	應付所得稅(附註四(十四))	9,415	1	15,910	2
120X	存貨(附註四(三))	45,437	5	58,957	9	2170	應付費用	15,829	1	14,584	2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附註四(十四))	2,208	-	1,379	-	219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附註五)	-	-	2,499	-
1291	受限制資產(附註六)	648	-	35,578	5	2210	其他應付款項	6,987	1	886	-
1298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951	-	813	-	227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599,158	58	433,475	63		(附註四(八)及六)	16,767	2	37,276	6
	基金及投資					2280	其他流動負債	409	-	426	-
1421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附註四(四))	399,448	38	203,328	29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97,381	9	203,300	29
14XX	基金及投資合計	399,448	38	203,328	29		長期負債				
	固定資產(附註四(五)及六)					2420	長期借款(附註四(八)及六)	18,395	2	17,484	3
	成本					24XX	長期負債合計	18,395	2	17,484	3
1501	土地	26,880	3	26,880	4		其他負債				
1521	房屋及建築	20,532	2	20,532	3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附註四(九))	6,833	1	6,597	1
1551	運輸設備	5,164	-	5,164	1	2860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十四))	29,584	3	8,750	1
1561	辦公設備	3,956	-	5,214	1	2880	其他負債－其他(附註四(四))	16,100	1	19,395	3
15XY	成本及重估增值	56,532	5	57,790	9	28XX	其他負債合計	52,517	5	34,742	5
15X9	減：累計折舊	(12,729)	(1)	(12,408)	(2)	2XXX	負債總計	168,293	16	255,526	37
15XX	固定資產淨額	43,803	4	45,382	7		股東權益				
	其他資產						股本(附註四(十))				
1820	存出保證金	59	-	68	-	3110	普通股股本	442,250	42	315,000	46
1830	遞延費用	1,187	-	726	-		資本公積(附註四(十一))				
1887	受限制資產(附註六)	-	-	6,142	1	3211	普通股溢價	270,000	26	30,000	4
18XX	其他資產合計	1,246	-	6,936	1		保留盈餘(附註四(十三))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9,480	2	11,355	2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4,002	-	-	-
						3350	未分配盈餘	123,983	12	81,242	12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15,647	2	(4,002)	(1)
						3XXX	股東權益總計	875,362	84	433,595	63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附註七)				
1XXX	資產總計	$ 1,043,655	100	$ 689,121	100	1XXX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1,043,655	100	$ 689,121	100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報表之一部份，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張利榮　　經理人：魯憶萱　　會計主管：陳月琴

鴻碩精密電工股份有限公司
(原高而富電通股份有限公司)
損益表
民國96年及9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96年度		95年度	
		金額	%	金額	%
	營業收入				
4110	銷貨收入(附註五)	$ 531,424	57	$ 504,078	92
4170	銷貨退回	(1,305)	-	(5,994)	(1)
4190	銷貨折讓	(3,460)	-	(1,276)	-
4100	銷貨收入淨額	526,659	57	496,808	91
4800	其他營業收入(附註五)	395,569	43	51,099	9
4000	營業收入合計	922,228	100	547,907	100
	營業成本				
5110	銷貨成本(附註四(十六)及五)	(453,245)	(49)	(386,831)	(71)
5800	其他營業成本	(391,504)	(43)	(51,575)	(9)
5000	營業成本合計	(844,749)	(92)	(438,406)	(80)
5910	營業毛利	77,479	8	109,501	20
5920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利益(附註四(四))	(3,599)	-	(2,072)	-
5930	聯屬公司間已實現利益	2,072	-	-	-
	營業毛利淨額	75,952	8	107,429	20
	營業費用(附註四(十六)及五)				
6100	推銷費用	(10,089)	(1)	(10,290)	(2)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34,963)	(4)	(30,061)	(6)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5,744)	-	(5,945)	(1)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50,796)	(5)	(46,296)	(9)
6900	營業淨利	25,156	3	61,133	11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2,912	-	1,650	-
7121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附註四(四))	136,387	15	85,482	16
7130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330	-	806	-
7140	處分投資利益	9	-	80	-
7160	兌換利益	492	-	69	-
7260	存貨跌價回升利益	10,587	1	842	-
7480	什項收入	1,080	-	2,808	1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151,797	16	91,737	17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	(7,158)	(1)	(4,752)	(1)
7540	處分投資損失(附註四(四))	(7,729)	(1)	-	-
7880	什項支出	(2,616)	-	(3,645)	(1)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17,503)	(2)	(8,397)	(2)
790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159,450	17	144,473	26
811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十四))	(38,267)	(4)	(32,692)	(6)
9600	本期淨利	$ 121,183	13	$ 111,781	20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基本每股盈餘(附註四(十五))				
9750	本期淨利	$ 4.28	$ 3.26	$ 3.99	$ 3.09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報表之一部份，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張利榮　　經理人：魯憶萱　　會計主管：陳月琴

鴻碩精密電工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96年及9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普通股股本	普通股溢價	保留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	保留盈餘 特別盈餘公積	保留盈餘 未分配盈餘	累積換算調整數	合計
95年度							
95年1月1日餘額	$ 315,000	$ 30,000	$ 11,355	$ -	($ 30,539)	($ 5,601)	$ 320,215
認列被投資公司換算調整數	-	-	-	-	-	1,599	1,599
95年度淨利	-	-	-	-	111,781	-	111,781
95年12月31日餘額	$ 315,000	$ 30,000	$ 11,355	$ -	$ 81,242	($ 4,002)	$ 433,595
96年度							
96年1月1日餘額	$ 315,000	$ 30,000	$ 11,355	$ -	$ 81,242	($ 4,002)	$ 433,595
95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8,125	-	(8,125)	-	-
特別盈餘公積	-	-	-	4,002	(4,002)	-	-
現金股利	-	-	-	-	(15,750)	-	(15,750)
員工紅利	-	-	-	-	(1,989)	-	(1,989)
董監酬勞	-	-	-	-	(1,326)	-	(1,326)
盈餘轉增資	47,250	-	-	-	(47,250)	-	-
現金增資	80,000	240,000	-	-	-	-	320,000
認列被投資公司換算調整數	-	-	-	-	-	19,649	19,649
96年度淨利	-	-	-	-	121,183	-	121,183
96年12月31日餘額	$ 442,250	$ 270,000	$ 19,480	$ 4,002	$ 123,983	$ 15,647	$ 875,362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報表之一部份，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張利榮　　經理人：魯憶萱　　會計主管：陳月琴

鴻碩精密電工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原高雄富電通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96 年及 9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96 年度	95 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淨利	$ 121,183	$ 111,781
調整項目		
折舊及攤銷費用	2,553	2,905
存貨跌價回升利益	(10,587)	(842)
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利益	(136,387)	(85,482)
處分投資損失	7,729	-
取得被投資公司發放之股利	85,234	-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利益	1,527	2,072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330)	(806)
資產及負債科目之變動		
應收票據	211	470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131,507)	(77,686)
其他應收款項	(7,575)	(5,782)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42,201	127,485
存貨	24,107	(11,915)
其他流動資產	(138)	381
應付票據	(1,608)	(3,868)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34,129)	22,853
應付費用	1,245	5,116
其他應付款項	6,101	886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2,499)	2,499
應付所得稅	(6,495)	13,873
其他流動負債	(17)	(413)
應計退休金負債	236	589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變動數	20,005	16,104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18,940)	120,220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受限制資產減少(增加)	41,072	(34,520)
長期股權投資增加	(138,790)	(10,600)
收回被投資公司清算匯回款	1,251	-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	476
遞延費用增加	(1,435)	(579)
存出保證金減少	9	18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97,893)	(45,205)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現金增資	320,000	-
短期借款減少	(68,000)	(41,700)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19,992	9,994
長期借款減少	(19,598)	-
發放現金股利	(15,750)	-
發放員工紅利	(1,989)	-
發放董監酬勞	(1,326)	-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233,329	(31,706)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	116,496	43,309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90,772	47,463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207,268	$ 90,772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	$ 7,358	$ 4,651
本期支付所得稅	$ 24,756	$ 2,183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 16,767	$ 37,276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報表之一部份，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張利榮　　經理人：魯憶萱　　會計主管：陳月琴

鴻碩精密電工股份有限公司

(原高而富電通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96年及95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一)鴻碩精密電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成立於民國80年12月原名高而富電通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91年6月於興櫃市場掛牌買賣，並於民國95年6月更名為鴻碩精密電工股份有限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製造、銷售各種電腦連接線及電腦週邊產品及銅板買賣。

(二)截至民國96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員工人數為35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商業會計處理準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一)外幣交易

1.本公司之會計記錄係以新台幣為記帳單位。外幣交易按交易當日之即期匯率折算成新台幣入帳，其與實際收付時之兌換差異，列為當年度損益。

2.期末就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

3.期末就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餘額，屬依公平價值衡量且變動列入損益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屬依公平價值衡量且變動列入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屬非依公平價值衡量者，則按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二)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列為流動資產；資產不屬於流動資產者為非流動資產：

(1)因營業所產生之資產，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變現、消耗或意圖出售者。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將變現者。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有其他限制者除外。

2.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列為流動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1)因營業而發生之債務，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發生者。

(3)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者。

(4)不能無條件延期至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清償之負債。

(三)現金及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同時具備下列條件之短期且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

1.隨時可轉換成定額現金者。

2.即將到期且利率變動對其價值之影響甚少者。

本公司現金流量表係以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基礎所編製。

(四)應收帳款

係因出售商品或勞務而發生之應收帳款，按設算利率計算其折現值為入帳基礎，惟到期日在一年以內者，其折現值與到期值差異不大，按帳載金額評價。

(五)備抵呆帳

備抵呆帳係依據過去實際發生呆帳之經驗，衡量資產負債表日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等各項債權之帳齡情形及其收回可能性，予以評估提列。

(六)存貨

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採永續盤存制，成本之計算按加權平均法，期末除就呆滯部分提列備抵呆滯損失外，採成本與市價孰低法評價，比較成本與市價孰低時，採總額比較法，原物料以重置成本為市價，在製品、製成品及商品存貨則以淨變現價值為市價。

(七)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股份比例達20%以上或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採權益法評價。

2.海外投資按權益法評價時，被投資公司財務報表轉換所產生之「累積換算調整數」作為本公司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

(八)固定資產

1.固定資產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

2.固定資產係依估計經濟耐用年限加計一年殘值，採平均法計提折舊，到期已折足而尚在使用之固定資產，仍繼續提列折舊。主要固定資產之耐用年限，除房屋及建築為50年外，餘為3至8年。

3.凡支出效益及於以後各期之重大改良或大修支出列為資本支出，經常性

維護或修理支出則列為當期費用。

4.資產出售或報廢時，其成本與累計折舊均自帳上沖銷，所產生之處分資產損益，列入當期損益。

(九)遞延費用

遞延資產主係裝潢工程及資訊系統之購買等，並按其估計效益年數2～6年，採平均法攤銷。

(十)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淨公平價值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再存在時，則在以前年度提列損失金額之範圍內予以迴轉。

(十一)退休金

退休金辦法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者，係依據精算結果認列淨退休金成本，淨退休金成本包括當期服務成本、利息成本、基金資產之預期報酬及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與退休金損益之攤銷數。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按預期員工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攤提。退休金辦法屬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者，則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

(十二)所得稅

1.所得稅之會計採跨期間與同期間所得稅分攤，以前年度溢、低估之所得，列為當年度所得稅費用之調整項目。

2.因購置設備或技術、研究發展、人才培訓及股權投資等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當期認列法處理。

3.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10%之營利事業所得稅，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後列為當期費用。

4.本公司依「所得稅基本稅額條例」規定計算之一般所得稅額高於或等於基本稅額者，當年度應納之所得稅，應按所得稅法及其他相關法令規定計算認定之；反之，一般所得稅額低於基本稅額者，其應繳納之所得稅，除按所得稅法及其他相關法律計算認定外，不得以其他法律規定之投資抵減稅額減除之。

(十三)收入、成本及費用

收入於獲利過程大部份已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時認列。相關成本配合收入於發生時承認。費用則依權責發生制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費用。

(十四)每股盈餘

有關每股盈餘之計算方式如下：

1.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本期淨利除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計算之。

2.稀釋每股盈餘：其計算方式與基本每股盈餘相同，惟係假設所有具有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均於期初即轉換為普通股，並將本期淨利調整其因轉換而產生之收入與費用後之金額計算之。

(十五)會計估計

本公司於編製財務報表時，依照一般公認會計準則之規定，對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或有事項，作必要之衡量、評估與揭露，其中包括若干假設及估計之採用，惟該等假設及估計與實際結果可能存有差異。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本公司之金融商品自民國95年1月1日起，採用新發布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及第三十六號有關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此項會計原則變動對本公司之民國95年度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96年12月31日	95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664	$ 136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104,043	24,644
定期存款	102,561	65,992
	$ 207,268	$ 90,772

(二)應收帳款淨額

	96年12月31日	95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 143,947	$ 143,336
減：備抵呆帳	-	-
	$ 143,947	$ 143,336

本公司提供應收帳款予金融機構作為關係人借款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六。

(三)存貨

	96年12月31日	95年12月31日
原物料	$ 38,057	$ 34,878
在製品	2,756	4,633
製成品	7,923	33,006
在途存貨	-	326
	48,736	72,843
減：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3,299)	(13,886)
	$ 45,437	$ 58,957

(四)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長期股權投資明細如下：

被投資公司	96年12月31日 金額	96年12月31日 持股比例%	95年12月31日 金額	95年12月31日 持股比例%
富如海全球控股有限公司	$ 372,174	100	$ 196,154	100
創鴻國際有限公司	27,274	100	7,174	100
高麗寶國際有限公司	(10,218)	100	(10,451)	100
高而富國際有限公司	-	-	(4,259)	100
	389,230		188,618	
遞延貸項-長期投資貸項	10,218		14,710	
	$ 399,448		$ 203,328	

2.本公司民國96及95年度採權益法評價認列之投資收益係依各被投資公司同期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評價認列，其明細如下:

	96年度	95年度
富如海全球控股有限公司	$ 109,415	$ 73,044
創鴻國際有限公司	20,442	7,567
高麗寶國際有限公司	984	1,513
高而富國際有限公司	5,546	3,358
	$ 136,387	$ 85,482

3.本公司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核准於西薩摩亞設立高而富國際有限公司，金額為USD1,150仟元。於民國96年度清算並匯回$1,252，並認列處分投資損失$7,729。

4.民國96年度及95年度本公司與子孫公司間因順流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利益分別為$5,882及$4,685(表列其他負債-其他)，業依規定消除。

5.本公司民國96年及95年12月31日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均全數列入合併財務報表編製之個體。

(五)固定資產

	96年12月31日 原始成本	累計折舊	帳面價值
土地	$ 26,880	$ -	$ 26,880
房屋及建築	20,532	(3,992)	16,540
運輸設備	5,164	(4,794)	370
辦公設備	3,956	(3,943)	13
	$ 56,532	($ 12,729)	$ 43,803

	95 年 12 月 31 日		
	原始成本	累計折舊	帳面價值
土　　地	$ 26,880	$ -	$ 26,880
房屋及建築	20,532	(3,590)	16,942
運輸設備	5,164	(3,933)	1,231
辦公設備	5,214	(4,885)	329
	$ 57,790	($ 12,408)	$ 45,382

本公司提供固定資產作為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六。

(六)短期借款

借款性質	96 年 12 月 31 日	95 年 12 月 31 日
抵押借款	$ -	$ 28,000
信用借款	-	40,000
	$ -	$ 68,000
利率區間	-	2.39%～3.625%

(七)應付短期票券淨額

	96 年 12 月 31 日			
項目	保證機構	到期日	利率	金額
應付商業本票	聯邦票券金融公司	97.01.07	3.10%	$ 30,000
減：應付短期票券折價				(14)
				$ 29,986

	95 年 12 月 31 日			
項目	保證機構	到期日	利率	金額
應付商業本票	聯邦票券金融公司	96.01.12	2.39%	$ 10,000
減：應付短期票券折價				(6)
				$ 9,994

(八)長期借款

借款銀行	還款方式	96年12月31日	95年12月31日
台企銀行	96.08.23～99.08.23 每月平均攤還	$ 26,667	$ -
玉山銀行	95.03.01～98.03.01 每月平均攤還	8,495	15,117
玉山銀行	94.07.08～96.07.08 每月平均攤還	-	3,307
永豐銀行	93.12.22～96.12.22， 自動撥日起分三十六期 每月本利平均攤還	-	10,336
復華銀行	94.11.18～96.11.18 每月平均攤還	-	11,000
慶豐銀行	95.10.31～98.04.15 每年一、四、七、十月 之15日為分期還款日	-	15,000
小計		35,162	54,760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16,767)	(37,276)
合計		$ 18,395	$ 17,484
借款利率區間		2.01%～3.15%	2.01%～4.01%

本公司為上述銀行借款提供擔保品情形請詳附註六。

(九)退休金

1.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給付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94年7月1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6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15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45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2%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

2.本公司依精算報告認列之相關資訊如下：

(1)有關退休金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96年度	95年度
折現率	3.25%	3.25%
薪資水準增加率	1.00%	1.00%
退休基金資產報酬率	3.25%	3.25%

(2)本公司基金提撥狀況與帳載應計退休金負債調節如下：

	96年12月31日	95年12月31日
給付義務：		
既得給付義務	$ 835	$ 854
非既得給付義務	10,822	10,342
累積給付義務	11,657	11,196
未來薪資增加之影響數	1,113	1,200
預計給付義務	12,770	12,396
退休基金資產之公平市價	(6,039)	(5,458)
提撥狀況	6,731	6,938
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	(743)	(892)
未認列退休金(損)益	845	551
補列之最低退休金負債	-	-
應計退休金負債	$ 6,833	$ 6,597
既得給付	$ 835	$ 854

(3)淨退休金成本組成明細如下：

	96年度	95年度
服務成本	$ 286	$ 552
利息成本	403	407
退休基金資產之預期報酬	(177)	(161)
未認列過度性淨給付義務攤銷數	148	149
合　　計	$ 660	$ 947

3.自民國94年7月1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不低於薪資之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民國96年度及95年度，本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931及$837。

(十)股本

1.截至民國96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500,000，實收資本額為$442,250，每股面額10元。

2.本公司於民國96年6月28日經股東會決議以未分配盈餘$47,250辦理

轉增資，每股面額10元，共計發行4,725仟股，是項增資案經向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申報生效，並經董事會決議以民國96年8月19日為增資基準日。另於民國96年9月14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現金增資$80,000，分為8,000仟股，每股40元溢價發行。上述增資案均經主管機關核准並辦妥變更登記在案。

(十一)資本公積

依證券交易法規定，資本公積除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每年得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之限額撥充資本外，餘均僅能彌補虧損。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十二)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公司應就稅後純益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實收資本總額相等為止。法定盈餘公積依法通常僅供彌補虧損之用，不得用以分配現金股利。但此項公積之提列已達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五十時，得以股東會決議，於其不超過半數之範圍內轉撥資本，惟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以法定盈餘公積撥充資本之時，應先填補虧損。

(十三)保留盈餘

1.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每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及提繳稅款後，次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及依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餘方得依股東會決議分派，分派盈餘時，除保留部份盈餘外，應就盈餘作如下分配：

(1)董監事酬勞百分之三以下（含）

(2)員工紅利百分之一以上

(3)其餘股東紅利，股東紅利由董事會議定，經股東會決議之，其中現金股利佔股東紅利總額百分之五至百分之五十，惟得依公司內、外經營環境變化而機動調整之。

2.本公司於民國96年6月28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95年度盈餘分派案如下：

	95 年 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8,125	$ -
股票股利	47,250	1.50
現金股利	15,750	0.50
董監酬勞	1,326	-
員工股票紅利	-	-
員工現金紅利	1,989	-
合計	$ 74,440	$ 2.00

(1)上述民國95年度盈餘分配情形與本公司民國96年4月12日董事會提議並無差異。

(2)考慮配發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後之設算每股盈餘：

	95年度
原稅後淨利	$ 111,781
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3,315)
調整後淨利(C)	$ 108,466
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D)	36,225仟股
設算每股盈餘(C)/(D)	2.99元
原每股盈餘	3.09元

3.民國95年4月25日董事會決議通過之94年度虧損撥補案，業經民國95年6月26日股東常會決議照案通過為彌補以前年度虧損，故不配發股利、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4.有關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盈餘分派情形，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四)所得稅

1.所得稅費用及應付所得稅

	96年度	95年度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39,852	$ 36,108
永久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	1,475	2,153
投資抵減之所得稅影響數	-	137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估數	131	(264)
未分配盈餘加徵10%所得稅	280	-
其他	1	-
備抵評價之所得稅影響數	(3,472)	(5,442)
所得稅費用	38,267	32,692
加：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低估數	(131)	264
減：遞延所得稅資產淨變動數	(20,005)	(16,105)
暫繳及扣繳稅款	(8,716)	(941)
應付所得稅	$ 9,415	$ 15,910

2.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96年12月31日	95年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 2,208	$ 4,851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2,305	2,328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31,889)	(11,078)
遞延所得稅資產備抵評價金額	-	(3,472)
	($ 27,376)	($ 7,371)

3.各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科目餘額如下:

	96年12月31日		95年12月31日	
	金額	所得稅影響數	金額	所得稅影響數
流動項目：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 3,299	$ 825	$ 13,886	$ 3,472
未實現兌換損失	1,931	483	1,618	405
備抵呆帳超限	-	-	1,825	456
未實現銷貨毛利	3,599	900	2,072	518
		2,208		4,851
備抵評價		-		(3,472)
		$ 2,208		$ 1,379
非流動項目：				
國外長期股權投資收益	($127,557)	($ 31,889)	($ 44,313)	($ 11,078)
退休金超限	6,939	1,735	6,703	1,675
未實現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2,283	570	2,613	653
		(29,584)		(8,750)
備抵評價		-		-
		($ 29,584)		($ 8,750)

4.未分配盈餘相關資訊：

	96年12月31日	95年12月31日
86年度以前	$ -	$ -
87年度以後	123,983	81,242
	$ 123,983	$ 81,242

5.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96年12月31日	95年12月31日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 9,495	$ 6,667
	96年度(預計)	95年度(實際)
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15.25%	27.95%

6.本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95年度。

(十五)每股盈餘

	96年度				
	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純益	$159,450	$121,183	37,225	$ 4.28	$ 3.26

	95年度				
	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純益	$144,473	$111,781	36,225	$ 3.99	$ 3.09

上述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業依96年度未分配盈餘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之。

(十六)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

功能別 / 性質別	96年度			95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2,396	$28,726	$31,122	$ 2,655	$27,564	$30,219
勞健保費用	159	1,515	1,674	131	1,319	1,450
退休金費用	117	1,474	1,591	144	1,640	1,784
其他用人費用	32	824	856	24	737	761
折舊費用	315	1,264	1,579	355	1,408	1,763
攤銷費用	397	577	974	383	759	1,142

五、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高而富國際有限公司(高而富國際)	子公司(已於民國96年8月清算)
高麗寶國際有限公司(高麗寶國際)	子公司
富如海全球控股有限公司(富如海全球)	子公司
創鴻國際有限公司(創鴻國際)	子公司
鴻碩精密電工(蘇州)有限公司(鴻碩精密(蘇州))	孫公司
高而富電子(深圳)有限公司(深圳高而富電子)	孫公司
福清鴻碩電子有限公司(福清鴻碩) (原福清高而富電子有限公司)	孫公司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銷貨收入

	96年度		95年度	
	金額	佔本公司營利收入百分比	金額	佔本公司營利收入百分比
鴻碩精密（蘇州）	$ -	-	$ 1,283	-
深圳高而富電子	-	-	817	-
	$ -	-	$ 2,100	-

2.其他營業收入

	96年度		95年度	
	金額	佔本公司營業收入百分比	金額	佔本公司營業收入百分比
富如海全球	$ 350,357	$ 38	$ 48,278	$ 9
創鴻國際	3,253	-	-	-
	$ 353,610	38	$ 48,278	9

上開銷售銅板料品予富如海全球控股有限公司之交易，係以進貨成本加計雙方約定之百分比為銷售價格，收款期限為月結 180 天內 T/T 或債權債務互抵，另民國 96 年度對創鴻國際提供協助研發、管理顧問及營運績效等服務，每月依雙方議定價格計收，收款條件為月結 30 天內 T/T。

3.進貨

	96年度		95年度	
	金額	佔本公司進貨淨額百分比	金額	佔本公司進貨淨額百分比
創鴻國際	$ -	-	$ 95,011	25
高而富國際	-	-	77,169	20
鴻碩精密(蘇州)	-	-	53,208	14
	$ -	-	$ 225,388	59

上開對創鴻國際及高而富國際之採購價格，係依其進貨成本加計雙方約定百分比計價。其餘與一般廠商相同。對創鴻國際及鴻碩精密(蘇州)係採預付或月結 30 天內 T/T，對高而富國際係採預付或月結 120 天內 T/T。

4.去料委託加工交易

本公司依前財政部證期會民國 87 年 3 月 18 日(87)台財證(六)第 00747 號函規定，將屬風險及所有權尚未移轉部分之進銷貨淨額予以銷除，民國 96 年度及 95 年度已銷除之銷貨金額如下：

	96年度	95年度
富如海全球	$ 71,386	$ 15,372

5.加工費

	96年度		95年度	
	金額	佔該科目百分比	金額	佔該科目百分比
鴻碩精密(蘇州)	$ 251,929	85	$ -	-
富如海全球	-	-	41,812	56
福清鴻碩	36,928	12	33,522	44
	$ 288,857	97	$ 75,334	100

上開對鴻碩精密(蘇州)之加工費係依本公司最終售價加成，再扣除本公司提供之原料成本後支付。另對福清鴻碩及富如海全球係以雙方議定價格計算。上述付款期限係以預付或月結 30 天內 T/T。

6.手續費支出

	96年度		95年度	
	金額	佔該科目百分比	金額	佔該科目百分比
高而富國際	$ 3,978	35	$ -	-
創鴻國際	6,769	59	-	-
富如海全球	760	6	-	-
	$ 11,507	100	$ -	-

上開對關係人之手續費支出係依進貨成本按約定百分比計價，其付款期限除富如海全球係採債權債務互抵方式外，餘為預付或月結一至四個月T/T。

7.應收帳款

	96年12月31日		95年12月31日	
	金額	佔該科目百分比	金額	佔該科目百分比
鴻碩精密(蘇州)	$ -	-	$ 1,274	-
富如海全球	185,342	56	47,868	24
深圳高而富電子	-	-	5,304	3
	$ 185,342	56	54,446	27

8.其他應收款

	96年12月31日		95年12月31日	
	金額	佔該科目百分比	金額	佔該科目百分比
富如海全球	$ -	-	$ 25,780	54
鴻碩精密(蘇州)	-	-	7,440	15
高麗寶國際	-	-	8,981	19
	$ -	-	$ 42,201	88

上開其他應收款中係代關係人支付各項費用或墊付款項等。

9.應付帳款

	96年12月31日		95年12月31日	
	金額	佔該科目百分比	金額	佔該科目百分比
富如海全球	$ 750	4	$ -	-
福清鴻碩	309	2	1,849	4
創鴻國際	-	-	5,303	10
高而富國際	-	-	8,403	16
	$ 1,059	6	$ 15,555	30

10.其他應付款

	96年12月31日		95年12月31日	
	金額	佔該科目百分比	金額	佔該科目百分比
創鴻國際	$ -	-	$ 2,499	74

上開其他應付款係本公司代關係人收取之款項等。

11.資金貸予他人

本公司資金貸予關係人明細如下：

	95年度			
關係人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利息總額
高麗寶國際	$ 28,384	$ -	-	$ -

12.其　　他

截至民國96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為子、孫公司提供擔保情形如下：

(1)本公司與富如海全球共用大眾銀行之借款額度USD4,000仟元(約合新台幣$129,720)，本公司開立本票，並提供銷售冠捷科技客戶之應收帳款$68,985作為借款維持率之擔保，未達前述應收帳款維持率者，則須另提供定期存款設質擔保。截至民國96年12月31日止，富如海全球動撥借款金額為USD500仟元(約合新台幣$16,215)。

(2)本公司為富如海全球之借款額度提供背書保證金額為USD5,000仟元(約合新台幣$162,150，不含前述共用借款額度)。

(3)本公司為鴻碩精密電工(蘇州)有限公司之大陸地區銀行借款提供背書保證金額為USD2,500仟元(約合新台幣$81,075)。

六、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96年12月31日	95年12月31日	擔保用途
應收帳款	$ 68,985	$ 106,719	為關係人借款擔保
固定資產			
土地	26,880	26,880	長期借款擔保
房屋及建築	16,540	16,942	長期借款擔保
受限制資產-流動			
定期存款	648	2,005	短期借款擔保
〃	-	33,573	為關係人借款擔保
受限制資產-非流動			
定期存款	-	6,142	長期借款擔保
合計	$ 113,053	$ 192,261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一)截至民國 96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為進貨已開立未使用之信用狀為 USD164 仟元。

(二)本公司截至民國 96 年 12 月 31 日止為申請銀行借款額度而開立之保證票據為 $ 153,250。

(三)本公司為關係企業背書保證情形，請參閱附註五(二)、12 及附註十一(一)、2.。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

十、其他

(一)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

金融資產	96年12月31日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公開報價決定之價值	公平價值 評價方法估計之價值	95年12月31日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公開報價決定之價值	公平價值 評價方法估計之價值
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資產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相等之金融資產	$ 550,621	$ -	$ 550,621	$ 378,536	$ -	$ 378,536
負債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相等之金融負債	80,205	-	80,205	165,598	-	165,598
長期借款	35,162	-	35,162	54,760	-	54,760

本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1.金融商品因其折現值影響不大，故以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款項、其他應收款、受限制資產、存出保證金、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票據及款項、應付所得稅、應付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2.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採浮動利率計息者，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公平價值。

(二)重大財務風險資訊

1.市場風險

本公司主要之銷貨係以美金為計價單位，公平價值將隨市場匯率波動而改變，惟本公司持有之外幣資產及負債部份及收付款期間約當，可將市場風險相互抵銷，故預期不致產生重大之市場風險。若依資產負債表日持有之部位核算，當美金每升值1元將使其公平價值上升$9,958。

2.信用風險

本公司於銷售產品時，已評估交易相對人之信用狀況，預期交易相對人不致發生違約，故發生信用風險之可能性極低，而最大之信用風險金額為其帳面價值。

3.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4.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之部份短期及長期借款，係屬浮動利率之債務，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短期及長期借款之有效利率隨之波動，而使其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當市場利率增加1%，將使本公司未來一年現金流出增加$352。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表編製準則』規定，本公司民國96年之重大交易事項如下：

1.資金貸予他人：無此情形。

2.為他人背書保證：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公司名稱	關係(註二)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註一)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註一)
1	鴻碩精密電工股份有限公司	富如海全球控股有限公司	2	$ 787,826	$ 291,870 (USD9,000仟元)	$ 291,870 (USD9,000仟元)	-	34.00%	$ 875,362
2	〃	鴻碩精密電工(蘇州)有限公司	2	$ 787,826	$ 81,075 (USD2,500仟元)	$ 81,075 (USD2,500仟元)	-	9.00%	$ 875,362

註一：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訂定背書保證之總額不得超過當期總淨值，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金額則以不超過本公司當期淨值百分之十為限，惟對海外單一聯屬公司則以不超過淨值百分之九十為限，淨值以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所載為準。

註二：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如下：

1.與本公司有業務往來關係之公司。

2.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3.直接及間接對公司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4.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例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單位：美元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	有價證券 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股數/單位數	期末 帳面價值	期末 持股比率	期末 市價或股權淨值	備註
鴻碩精密電工股份有限公司	股單	高麗寶國際有限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200	($ 10,218)	100	($ 10,218)	
〃	〃	富如海全球控股有限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7,000	372,174	100	372,174	
〃	〃	創鴻國際有限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200	27,274	100	27,274	

4.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7.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鴻碩精密電工股份有限公司	富如海全球控股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銷貨	$350,357	38	月結180天內	-	-	$ 185,342	56	-
〃	鴻碩精密電工(蘇州)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加工費	$251,929	85	預付或月結30天內	-	-	-	-	-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鴻碩精密電工股份有限公司	富如海全球控股有限公司	子公司	應收帳款$185,342	3.00	-	-	$ 185,342	-

9.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無此情形。

（以下空白）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如下：

單位：美元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仟股)	比率	帳面金額			
鴻碩精密電工股份有限公司	高麗寶國際有限公司	西薩摩亞	各種電腦訊號線之加工	USD 200	USD 200	200	100%	($ 10,218)	$ 984	$ 984	子公司（註三）
〃	富如海全球控股有限公司	西薩摩亞	商品買賣貿易	USD 7,000	USD 2,800	7,000	100%	372,174	109,659	109,415（註一）	子公司
〃	創鴻國際有限公司	西薩摩亞	商品買賣貿易	USD 200	USD 200	200	100%	27,274	20,276	20,442（註二）	子公司
〃	高而富國際有限公司	西薩摩亞	各種電腦訊號線之加工	-	USD 1,150	-	-	-	5,546	5,546	子公司（註五）
高麗寶國際有限公司	高而富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大陸深圳	各種電腦訊號線之加工	USD 200	USD 200	200	100%	(13,256)	76	-	孫公司（註四）
富如海全球控股有限公司	鴻碩精密電工(蘇州)有限公司	大陸蘇州	生產經營銅品、電腦線、訊號線及電腦週邊產品等	USD 6,000	USD 1,800	6,000	100%	362,098	124,931	-	孫公司
〃	福清鴻碩電子有限公司	大陸福清	各種電腦訊號線之加工	USD 1,000	USD 1,000	1,000	100%	5,751	(15,970)	-	孫公司

註一：係按權益法認列之投資利益109,659仟元沖銷逆流交易之未實現銷貨毛利244仟元。
註二：係按權益法認列之投資利益20,276仟元沖銷逆流交易之已實現銷貨毛利166仟元。
註三：已於民國97年12月間清算，並於民國98年1月取得公司註銷登記證明。
註四：已於民國97年12月間清算，惟截至民國98年4月7日止，仍處於申請註銷公司登記程序中。
註五：已於民國96年8月清算。

2. 資金貸予他人：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註一)	往來科目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之資金貸與限額	資金貸與總限額(註二)
										名稱	價值		
富如海全球控股有限公司	鴻碩精密電工(蘇州)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 137,637	-	-	業務往來	銷貨355,000	-	無	無	無	$ 355,000	$ 355,000
鴻碩精密電工(蘇州)有限公司	福清鴻碩電子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8,537	18,537	-	短期融通	-	營運週轉	無	無	無	350,145	350,145
高麗寶國際有限公司	高而富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3,006	12,301	-	短期融通	-	營運週轉	無	無	無	350,145	350,145

註一：資金貸與之對象應以與本公司有業務往來或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者為限。

註二：資金貸與對象限額：

1. 資金貸與有業務往來公司或行號者，貸與總金額及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雙方間最近一年度業務往來金額為限。所稱業務往來金額係指雙方間進貨或銷貨金額孰高者。

2. 資金貸與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公司，該貸與總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40%為限；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40%為限。

3.為他人背書保證情形：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海外單一聯屬公司背書保證之限額（註一）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註一)
	公司名稱	關係(註二)						
富如海全球控股有限公司	鴻碩精密電工(蘇州)有限公司	2	$ 787,826	$81,075 (USD2,500仟元)	$81,075 (USD2,500仟元)	-	9%	$ 875,362

註一：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訂定背書保證之總額不得超過母公司當期總淨值，對單一外部企業且有業務往來者之背書保證額度，以不超過母公司當期淨值百分之十為限，惟對單一聯屬公司則以不超過淨值百分之九十為限，淨值以母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所載為準。

註二：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如下：

1.與本公司有業務往來關係之公司。

2.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3.直接及間接對公司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4.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例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4.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單位：美金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種類	名稱			股數/單位數(仟股)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市價或股權淨值	
高麗寶國際有限公司	股單	高而富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200	($ 13,256)	100	($ 13,256)	孫公司
富如海全球控股有限公司	股單	鴻碩精密電工(蘇州)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	6,000	362,098	100	362,098	孫公司
〃	股單	福清鴻碩電子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	1,000	5,751	100	5,751	孫公司

5.本期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無此情形。

6.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取得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交易日或事實發生日	交易金額	價款支付情形(註)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對象為關係人者，其前次移轉資料				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	取得目的及使用情形
							所有人	與發行人之關係	移轉日期	金額		
鴻碩精密電工(蘇州)有限公司	廠房三期工程	民國96年11月2日	$104,784 (RMB23,600仟元)	$ -	吳江八都建築工程有限公司	無	-	-	-	-	市價	供生產使用

註：截至民國96年12月31日止，僅簽訂合約，尚未支付價款。

7.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無此情形。

（以下空白）

8.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富如海全球控股有限公司	鴻碩精密電工(蘇州)有限公司	聯屬公司	銷貨	$355,000	100	月結180天內	-	-	$ 186,424	100	-
〃	鴻碩精密電工股份有限公司	聯屬公司	進貨	350,357	100	月結180天內	-	-	(185,342)	100	-
鴻碩精密電工(蘇州)有限公司	鴻碩精密電工股份有限公司	聯屬公司	加工收入	251,929	17	預付或月結30天內	-	-	-	-	-
〃	富如海全球控股有限公司	聯屬公司	進貨	355,000	32	月結180天內	-	-	(186,424)	56	-

9.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富如海全球控股有限公司	鴻碩精密電工(蘇州)有限公司	聯屬公司	應收帳款 $186,424	2.98	-	-	186,424	-

10.從事衍生性商品金融商品交易：無此情形。

(三)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投資帳面價值及匯回投資損益情形：

單位：美金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高而富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各種電腦訊號線之加工	7,058 (USD200)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7,058 (USD200)	-	-	7,058 (USD200)	100	76	$(13,256)	-
鴻碩精密電工(蘇州)有限公司	生產經營銅品、電腦線、訊號線及電腦週邊產品等	199,812 (USD6,000)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61,022 (USD1,800)	138,790 (USD4,200)	-	199,812 (USD6,000)	100	124,931	362,098	85,234 (USD2,600)
福清鴻碩電子有限公司	各種電腦訊號線之加工	32,387 (USD1,000)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32,387 (USD1,000)	-	-	32,387 (USD1,000)	100	(15,970)	5,751	

註：係依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評價認列之。

2.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淨值×40%）
$239,257 (USD7,200仟元)	$239,257 (USD7,200仟元)	$350,145

3.民國96年度與大陸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暨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詳見附註五：關係人交易。

十二、部門別財務資訊

(1)產業別資訊：本公司以製造、銷售各種電腦連接線及電腦週邊產品及銅板買賣為主，屬單一產業。

(2)地區別財務資訊：本公司無國外營運機構。

(3)外銷銷貨資訊：

	96年度	95年度
歐　　洲	$ 55,816	$ -
亞　　洲	675,096	507,590
美　　洲	149,308	36,445
澳　　洲	41,385	-
	$ 921,605	$ 544,035

(4)重要客戶資訊：民國96年及95年度其收入占損益表上營業收入金額10%以上之客戶明細如下：

年度 / 名稱	96年度		95年度	
	金　額	占營業收入淨額百分比	金　額	占營業收入淨額百分比
G8	$ 350,357	38%	$ 48,278	9%
A5	240,950	26%	354,988	65%
B3	109,520	12%	-	-

會計師查核報告

(98)財審報字第 08003998 號

鴻碩精密電工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鴻碩精密電工股份有限公司（原高而富電通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商業會計處理準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鴻碩精密電工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

如財務報告附註三(二)所述，鴻碩精密電工股份有限公司自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起，存貨之會計處理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號「存貨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辦理。

鴻碩精密電工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九十七年度及九十六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分別出具修正式無保留意見及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資 誠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吳漢期

會計師

支秉鈞

前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90)台財證(六)字第 157088 號

(88)台財證(六)第 16120 號

中 華 民 國 九 十 八 年 四 月 七 日

鴻碩精密電工股份有限公司
(原高而富電通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97年及96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產	97年12月31日 金額	%	96年12月31日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一))	$ 61,924	6	$ 207,268	20
1120	應收票據淨額	391	-	-	-
114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二))	224,836	20	143,947	14
115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五)	127,645	11	185,342	18
1160	其他應收款	2,268	-	13,357	1
120X	存貨(附註四(三))	79,213	7	45,437	5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附註四(十四))	1,565	-	2,208	-
1291	受限制資產(附註六)	-	-	648	-
1298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589	-	951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498,431	44	599,158	58
	基金及投資				
1421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附註四(四))	597,615	52	399,448	38
14XX	基金及投資合計	597,615	52	399,448	38
	固定資產(附註四(五)、五及六)				
	成本				
1501	土地	26,880	2	26,880	3
1521	房屋及建築	20,532	2	20,532	2
1551	運輸設備	6,364	1	5,164	-
1561	辦公設備	3,772	-	3,956	-
15XY	成本及重估增值	57,548	5	56,532	5
15X9	減：累計折舊	(13,488)	(1)	(12,729)	(1)
15XX	固定資產淨額	44,060	4	43,803	4
	其他資產				
1820	存出保證金	56	-	59	-
1830	遞延費用	531	-	1,187	-
18XX	其他資產合計	587	-	1,246	-
1XXX	資產總計	$ 1,140,693	100	$ 1,043,655	100

	負債及股東權益	97年12月31日 金額	%	96年12月31日 金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四(六)及六)	$ 94,116	8	$ -	-
2110	應付短期票券(附註四(七))	-	-	29,986	3
2120	應付票據	2,180	-	294	-
2140	應付帳款	46,813	4	16,635	1
215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五)	3,227	-	1,059	-
2160	應付所得稅(附註四(十四))	3,443	1	9,415	1
2170	應付費用	12,192	1	15,829	1
219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附註五)	1,189	-	-	-
2210	其他應付款項	-	-	6,987	1
227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附註四(八)及六)	-	-	16,767	2
2280	其他流動負債	1,943	-	409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165,103	14	97,381	9
	長期負債				
2420	長期借款(附註四(八)及六)	-	-	18,395	2
24XX	長期負債合計	-	-	18,395	2
	其他負債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附註四(九))	2,878	-	6,833	1
2860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十四))	35,919	3	29,584	3
2880	其他負債－其他(附註四(四))	16,815	2	16,100	1
28XX	其他負債合計	55,612	5	52,517	5
2XXX	負債總計	220,715	19	168,293	16
	股東權益				
	股本(附註四(十))				
3110	普通股股本	486,475	43	442,250	42
	資本公積(附註四(十一))				
3211	普通股溢價	270,000	24	270,000	26
	保留盈餘(附註四(十三))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31,598	3	19,480	2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	-	4,002	-
3350	未分配盈餘	73,115	6	123,983	12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58,790	5	15,647	2
3XXX	股東權益總計	919,978	81	875,362	84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附註七)				
1XXX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1,140,693	100	$ 1,043,655	100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會計師事務所吳漢期、支秉鈞會計師民國九十八年四月七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張利榮

經理人：魯憶萱

會計主管：陳月琴

鴻碩精密電工股份有限公司
(原高而富電通股份有限公司)
損益表
民國97年及9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97年度		96年度	
		金額	%	金額	%
	營業收入				
4110	銷貨收入(附註五)	$ 584,978	65	$ 531,424	57
4170	銷貨退回	(74)	-	(1,305)	-
4190	銷貨折讓	(1,874)	-	(3,460)	-
4100	銷貨收入淨額	583,030	65	526,659	57
4800	其他營業收入(附註五)	316,663	35	395,569	43
4000	營業收入合計	899,693	100	922,228	100
	營業成本				
5110	銷貨成本(附註四(三)(十六)及五)	(528,488) (59)		(445,274) (48)	
5800	其他營業成本	(280,035) (31)		(391,504) (43)	
5000	營業成本合計	(808,523) (90)		(836,778) (91)	
5910	營業毛利	91,170	10	85,450	9
5920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利益(附註四(四))	(4,249)	-	(3,599)	-
5930	聯屬公司間已實現利益	3,599	-	2,072	-
	營業毛利淨額	90,520	10	83,923	9
	營業費用(附註四(十六)及五)				
6100	推銷費用	(11,469) (1)		(10,088) (1)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35,523) (4)		(34,963) (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4,760) (1)		(5,744)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51,752) (6)		(50,795) (5)	
6900	營業淨利	38,768	4	33,128	4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1,651	-	2,912	-
7121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附註四(四))	30,156	3	136,387	15
7130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442	-	330	-
7140	處分投資利益	-	-	9	-
7160	兌換利益	3,488	1	492	-
7480	什項收入	295	-	1,080	-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36,032	4	141,210	15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	(2,726)	-	(7,159) (1)	
7540	處分投資損失(附註四(四))	(2,207)	-	(7,729) (1)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4,933)	-	(14,888) (2)	
790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69,867	8	159,450	17
811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十四))	(19,514)	(2)	(38,267)	(4)
9600	本期淨利	$ 50,353	6	$ 121,183	13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基本每股盈餘(附註四(十五))				
9750	本期淨利	$ 1.44	$ 1.04	$ 3.83	$ 2.91
	稀釋每股盈餘				
9850	本期淨利	$ 1.43	$ 1.03	$ 3.83	$ 2.91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會計師事務所
吳漢期、支秉鈞會計師民國九十八年四月七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張利榮　　經理人：魯憶萱　　會計主管：陳月琴

鴻碩精密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原高而富電通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 97 年及 9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普通股股本	普通股溢價	保留盈餘			累積換算調整數	合計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96 年度							
96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15,000	$ 30,000	$ 11,355	$ -	$ 81,242	($ 4,002)	$ 433,595
95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8,125	-	(8,125)	-	-
特別盈餘公積	-	-	-	4,002	(4,002)	-	-
現金股利	-	-	-	-	(15,750)	-	(15,750)
員工紅利	-	-	-	-	(1,989)	-	(1,989)
董監酬勞	-	-	-	-	(1,326)	-	(1,326)
盈餘轉增資	47,250	-	-	-	(47,250)	-	-
現金增資	80,000	240,000	-	-	-	-	320,000
認列被投資公司換算調整數	-	-	-	-	-	19,649	19,649
96 年度淨利	-	-	-	-	121,183	-	121,183
9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442,250	$ 270,000	$ 19,480	$ 4,002	$ 123,983	$ 15,647	$ 875,362
97 年度							
97 年 1 月 1 日餘額	$ 442,250	$ 270,000	$ 19,480	$ 4,002	$ 123,983	$ 15,647	$ 875,362
96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12,118	-	(12,118)	-	-
特別盈餘公積	-	-	-	(4,002)	4,002	-	-
員工紅利	-	-	-	-	(2,793)	-	(2,793)
董監酬勞	-	-	-	-	(1,862)	-	(1,862)
股票股利	44,225	-	-	-	(44,225)	-	-
現金股利	-	-	-	-	(44,225)	-	(44,225)
認列被投資公司換算調整數	-	-	-	-	-	43,143	43,143
97 年度淨利	-	-	-	-	50,353	-	50,353
9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486,475	$ 270,000	$ 31,598	$ -	$ 73,115	$ 58,790	$ 919,978

註：董監酬勞$878 及員工紅利$1,316 已於損益表中扣除。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會計師事務所吳漢期、支秉鈞會計師民國九十八年四月七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張利榮　　經理人：魯憶萱　　會計主管：陳月琴

鴻碩精密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原高而固電通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97年及9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97年度	96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淨利	$ 50,353	$ 121,183
調整項目		
折舊及攤銷費用	2,836	2,553
提列呆帳損失	4,528	-
存貨回升利益	-	(10,587)
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利益	(30,156)	(136,387)
處份投資（利益）損失	2,207	7,729
取得被投資公司發放之股利	11,831	85,234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利益	650	1,527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442)	(330)
資產及負債科目之變動		
應收票據	(391)	211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27,720)	(131,507)
其他應收款項	11,089	(7,575)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	42,201
存貨	(33,776)	24,107
其他流動資產	362	(138)
應付票據	1,886	(1,608)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32,346	(34,129)
應付費用	(3,637)	1,245
其他應付款項	(6,987)	6,101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1,189	(2,499)
應付所得稅	(5,972)	(6,495)
其他流動負債	1,534	(17)
應計退休金負債	(3,955)	236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變動數	6,978	20,005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4,753	(18,940)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受限制資產減少(增加)	648	41,072
長期股權投資增加	(140,630)	(138,790)
收回被投資公司清算匯回款	2,231	1,251
遞延費用增加	(1,188)	(1,435)
購置固定資產價款	(1,249)	-
存出保證金減少	3	9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40,185)	(97,893)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現金增資	-	320,000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94,116	(68,000)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減少)	(29,986)	19,992
長期借款減少	(35,162)	(19,598)
發放現金股利	(44,225)	(15,750)
發放員工紅利	(2,793)	(1,989)
發放董監酬勞	(1,862)	(1,326)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19,912)	233,329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	(145,344)	116,496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07,268	90,772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61,924	$ 207,268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	$ 2,689	$ 7,358
本期支付所得稅	$ 18,508	$ 24,756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 -	$ 16,767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會計師事務所
吳漢期、支秉鈞會計師民國九十八年四月七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張利榮　　經理人：魯憶萱　　會計主管：陳月琴

鴻碩精密電工股份有限公司

(原高而富電通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97年及96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一)鴻碩精密電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成立於民國80年12月原名高而富電通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91年6月於興櫃市場掛牌買賣，並於民國95年6月更名為鴻碩精密電工股份有限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製造、銷售各種電腦連接線及電腦週邊產品及銅板買賣。

(二)截至民國97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員工人數為37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商業會計處理準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一)外幣交易

1.本公司之會計記錄係以新台幣為記帳單位。外幣交易按交易當日之即期匯率折算成新台幣入帳，其與實際收付時之兌換差異，列為當年度損益。

2.期末就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

3.期末就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餘額，屬依公平價值衡量且變動列入損益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屬依公平價值衡量且變動列入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屬非依公平價值衡量者，則按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二)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列為流動資產；資產不屬於流動資產者為非流動資產：

(1)因營業所產生之資產，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變現、消耗或意圖出售者。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將變現者。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有其他限制者除外。

2.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列為流動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1)因營業而發生之債務，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發生者。

(3)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者。

(4)不能無條件延期至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清償之負債。

(三)現金及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同時具備下列條件之短期且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

1.隨時可轉換成定額現金者。

2.即將到期且利率變動對其價值之影響甚少者。

本公司現金流量表係以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基礎所編製。

(四)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與負債

1.屬權益性質者係採交易日會計，於原始認列時，將金融商品以公平價值衡量。

2.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與負債係以公平價值評價且其價值變動列為當期損益。上市股票、封閉型基金及存託憑證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公開市場之收盤價為公平價值。開放型基金係以資產負債表日該基金淨資產價值為公平價值。

(五)應收帳款

係因出售商品或勞務而發生之應收帳款，按設算利率計算其折現值為入帳基礎，惟到期日在一年以內者，其折現值與到期值差異不大，按帳載金額評價。

(六)備抵呆帳

備抵呆帳係依據過去實際發生呆帳之經驗，衡量資產負債表日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等各項債權之帳齡情形及其收回可能性，予以評估提列。

(七)存貨

存貨採永續盤存制，成本結轉按加權平均法計算，固定製造費用按生產設備之正常產能分攤。期末存貨，採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推銷費用後之餘額。

(八)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股份比例達20%以上或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採權益法評價。

2.海外投資按權益法評價時，被投資公司財務報表轉換所產生之「累積換

算調整數」作為本公司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

(九)固定資產

1.固定資產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

2.固定資產係依估計經濟耐用年限加計一年殘值，採平均法計提折舊，到期已折足而尚在使用之固定資產，仍繼續提列折舊。主要固定資產之耐用年限，除房屋及建築為50年外，餘為2至8年。

3.凡支出效益及於以後各期之重大改良或大修支出列為資本支出，經常性維護或修理支出則列為當期費用。

4.資產出售或報廢時，其成本與累計折舊均自帳上沖銷，所產生之處分資產損益，列入當期損益。

(十)遞延費用

遞延資產主係裝潢工程及資訊系統之購買等，並按其估計效益年數2～6年，採平均法攤銷。

(十一)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淨公平價值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再存在時，則在以前年度提列損失金額之範圍內予以迴轉。

(十二)退休金

退休金辦法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者，係依據精算結果認列淨退休金成本，淨退休金成本包括當期服務成本、利息成本、基金資產之預期報酬及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與退休金損益之攤銷數。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按預期員工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攤提。退休金辦法屬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者，則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

(十三)所得稅

1.所得稅之會計採跨期間與同期間所得稅分攤，以前年度溢、低估之所得，列為當年度所得稅費用之調整項目。

2.因購置設備或技術、研究發展、人才培訓及股權投資等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當期認列法處理。

3.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10%之營利事業所得稅，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後列為當期費用。

4.本公司依「所得稅基本稅額條例」規定計算之一般所得稅額高於或等於基本稅額者，當年度應納之所得稅，應按所得稅法及其他相關法令規定計算認定之；反之，一般所得稅額低於基本稅額者，其應繳

納之所得稅，除按所得稅法及其他相關法律計算認定外，不得以其他法律規定之投資抵減稅額減除之。

(十四)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

自民國 97 年 1 月 1 日起，本公司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成本，依民國 96 年 3 月 16 日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6)基秘字第 052 號函「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會計處理」之規定，於具法律義務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重大差異時，則列為次年度之損益。依民國 96 年 3 月 30 日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金管證六字第 0960013218 號令，本公司以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淨值計算員工股票紅利之股數。

(十五)收入、成本及費用

收入於獲利過程大部份已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時認列。相關成本配合收入於發生時承認。費用則依權責發生制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費用。

(十六)每股盈餘

有關每股盈餘之計算方式如下：

1.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本期淨利除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計算之。

2.稀釋每股盈餘：其計算方式與基本每股盈餘相同，惟係假設所有具有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均於期初即轉換為普通股，並將本期淨利調整其因轉換而產生之收入與費用後之金額計算之。

(十七)會計估計

本公司於編製財務報表時，依照一般公認會計準則之規定，對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或有事項，作必要之衡量、評估與揭露，其中包括若干假設及估計之採用，惟該等假設及估計與實際結果可能存有差異。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一)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

本公司自民國 97 年 1 月 1 日起，採用新發佈之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6)基秘字第 052 號函「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會計處理」之規定，此項會計原則變動使民國 97 年度淨利減少 $ 1,646,每股盈餘減少 0.03 元。

(二)存貨

本公司民國 97 年度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號「存貨之會計處理準則」，此項會計原則變動使營業成本及與存貨相關之營業外損失分別增加$1,663 及減少$1,663，因子公司採用上開修訂公報致本公司認列相關之投資利益增加$22,919，民國 97 年度淨利增加$16,512，每股盈餘增加 0.34 元。

民國 96 年 12 月 31 日（含）以前年度原帳列科目之會計處理如下：

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存貨採永續盤存制，成本之計算按加權平均法。期末除就呆滯部份提列備抵呆滯損失外，採成本與市價孰低法評價，比較成本與市價孰低時，採總額比較法，原物料以重置成本為市價，在製品、製成品及商品存貨則以淨變現價值為市價。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97年12月31日	96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27	$ 664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61,897	104,043
定 期 存 款	-	102,561
	$ 61,924	$ 207,268

(二)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97年12月31日	96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 391	$ -
減：備抵呆帳	-	-
應收票據淨額	$ 391	$ -

	97年12月31日	96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 229,364	$ 143,947
減：備抵呆帳	(4,528)	-
	$ 224,836	$ 143,947

本公司提供應收帳款予金融機構作為關係人借款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六。

(三)存　　貨

	97年12月31日	96年12月31日
原　物　料	$ 27,993	$ 38,057
在　製　品	8,603	2,756
製　成　品	38,125	7,923
在途存貨	9,454	-
	84,175	48,736
減：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4,962)	(3,299)
	$ 79,213	$ 45,437

當期認列之存貨相關費損：

	97年度	96年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806,860	$ 844,749
存貨呆滯及跌價	1,663	-
存貨跌價回升利益	-	(10,587)
存貨報廢損失	-	2,616
	$ 808,523	$ 836,778

(四)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長期股權投資明細如下：

	97年12月31日		96年12月31日	
被投資公司	金　額	持股比例	金　額	持股比例
富如海全球控股有限公司	578,200	100	372,174	100
創鴻國際有限公司	19,415	100	27,274	100
高麗寶國際有限公司	-	100	(10,218)	100
	$ 597,615		$ 389,230	
長期股權投資貸項	-		10,218	
	$ 597,615		$ 399,448	

2.本公司民國97及96年度採權益法評價認列之投資收益係依各被投資公司同期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評價認列，其明細如下:

	97年度	96年度
富如海全球控股有限公司	$ 23,103	$ 109,415
創鴻國際有限公司	4,256	20,442
高麗寶國際有限公司	2,797	984
高而富國際有限公司	-	5,546
	$ 30,156	$ 136,387

3.本公司於民國96年12月及民國97年4月經董事會決議通過，經由富

如海全球控股有限公司增加對大陸地區投資事業鴻碩精密電工(蘇州)有限公司之投資，其投資總額為 USD4,000 仟元，此項增資案業奉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核准在案，並於 97 年度間完成滙款。其投資總額累積為 USD10,000 仟元(原始投資成本＄327,145)。

4. 本公司於民國 97 年 11 月經董事會決議通過，經由富如海全球控股有限公司，增加對大陸地區投資事業福清鴻碩電子有限公司之投資，其投資額為 USD400 仟元，此項增資案業奉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核准在案，並於同年 11 月間完成滙款,其投資總額累積為 USD1,400 仟元，(原始投資成本＄45,685)。

5. 本公司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核准於西薩摩亞設立高麗寶國際有限公司，金額為 USD200 仟元。於民國 97 年度清算並匯回＄2,231，並認列處分投資損失＄2,207，另原由該公司出售機器設備予本公司之孫公司鴻碩精密電工(蘇州)有限公司，所產生之未實現利益轉由本公司承擔，並依該機器設備剩餘耐用年限續攤，截至民國 97 年 12 月 31 日止之未實現利益為＄10,613（其他負債-其他項下）。

6. 本公司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核准於西薩摩亞設立高而富國際有限公司，金額為 USD1,150 仟元。於民國 96 年度清算並匯回＄1,252，並認列處分投資損失＄7,729。

7. 截至民國 97 年及 96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與子孫公司間因順流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利益分別為＄16,815 及＄5,882(表列其他負債-其他)，業依規定銷除。

8. 本公司民國 97 年及 96 年 12 月 31 日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均已全數列入合併財務報表編製之個體。

(五)固定資產

	97 年 12 月 31 日		
	原始成本	累計折舊	帳面價值
土地	$ 26,880	$ -	$ 26,880
房屋及建築	20,532	(4,395)	16,137
運輸設備	6,364	(5,363)	1,001
辦公設備	3,772	(3,730)	42
	$ 57,548	($ 13,488)	$ 44,060

	96 年 12 月 31 日		
	原始成本	累計折舊	帳面價值
土　　地	$ 26,880	$ -	$ 26,880
房屋及建築	20,532	(3,992)	16,540
運輸設備	5,164	(4,794)	370
辦公設備	3,956	(3,943)	13
	$ 56,532	($ 12,729)	$ 43,803

本公司提供固定資產作為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六。

(六)短期借款

借款性質	97 年 12 月 31 日	96 年 12 月 31 日
信用借款	$ 94,116	$ -
利率區間	2.70% ～ 3.35%	-

(七)應付短期票券淨額

	96 年 12 月 31 日			
項目	保證機構	到期日	利率	金額
應付商業本票	聯邦票券金融公司	97.01.07	3.10%	$ 30,000
減：應付商業本票折價				(14)
				$ 29,986

(八)長期借款

借款銀行	還款方式	97年12月31日	96年12月31日
玉山銀行	95.03.01～98.03.01 每月平均攤還	$ -	$ 8,495
台企銀行	96.08.23～99.08.23 每月平均攤還	-	26,667
小計		-	35,162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	(16,767)
合計		$ -	$ 18,395
借款利率區間		-	2.01%～3.15%

本公司為上述銀行借款提供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六。

(九)退休金

1.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給付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94年7月1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6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

基數，超過15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45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2%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

2.本公司依精算報告認列之相關資訊如下：

(1)有關退休金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97年度	96年度
折現率	2.50%	3.25%
薪資水準增加率	1.00%	1.00%
退休基金資產報酬率	2.50%	3.25%

(2)本公司基金提撥狀況與帳載應計退休金負債調節如下：

	97年12月31日	96年12月31日
給付義務：		
既得給付義務	$ -	$ 835
非既得給付義務	6,023	10,822
累積給付義務	6,023	11,657
未來薪資增加之影響數	686	1,113
預計給付義務	6,709	12,770
退休基金資產之公平市價	(6,555)	(6,039)
提撥狀況	154	6,731
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	(595)	(743)
未認列退休金(損)益	3,319	845
補列之最低退休金負債	-	-
應計退休金負債	$ 2,878	$ 6,833
既得給付	$ -	$ 835

(3)淨退休金成本組成明細如下：

	97年度	96年度
服務成本	$ 361	$ 286
利息成本	415	403
退休基金資產之預期報酬	(196)	(177)
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攤銷數	149	148
合　　計	$ 729	$ 660

3.自民國94年7月1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不低於薪資之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民國97年度及96年度，本公司依上開退

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1,126及$931。

(十)股本

1.截至民國 97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800,000（其中＄100,000 供發行認股權憑證、附認股權公司債或附認股權特別股），實收資本額為＄486,475，每股面額 10 元。

2.本公司於民國 96 年 6 月 28 日經股東會決議以未分配盈餘$47,250 辦理轉增資，每股面額 10 元，共計發行 4,725 仟股，該項增資案經向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申報生效，並經董事會決議以民國 96 年 8 月 19 日為增資基準日。另於民國 96 年 9 月經董事會決議辦理現金增資$80,000，分為 8,000 仟股，每股 40 元溢價發行。上述增資案均經主管機關核准並辦妥變更登記在案。

3.本公司於民國 97 年 5 月 21 日經股東會通過，決議以未分配盈餘＄44,225 辦理增資，每股面額 10 元，共計發行 4,423 仟股，並經董事會決議以民國 97 年 9 月 15 日為增資基準日，上項增資案業經主管機關核准並辦妥變更登記在案。

(十一)資本公積

依證券交易法規定，資本公積除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每年得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之限額撥充資本外，餘均僅能彌補虧損。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十二)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公司應就稅後純益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實收資本總額相等為止。法定盈餘公積依法通常僅供彌補虧損之用，不得用以分配現金股利。但此項公積之提列已達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五十時，得以股東會決議，於其不超過半數之範圍內轉撥資本，惟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以法定盈餘公積撥充資本之時，應先填補虧損。

(十三)保留盈餘

1.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每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及提繳稅款後，次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及依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餘方得依股東會決議分派，分派盈餘時，除保留部份盈餘外，應就盈餘作如下分配：

(1)董監酬勞百分之三以下（含）

(2)員工紅利百分之一以上

(3)其餘為股東紅利，股東紅利由董事會議定，經股東會決議之，其中現金股利以不低於百分之十為原則，惟得依公司內、外經營環

境變化而機動調整之。

2.本公司分別於民國97年5月21日及96年6月28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96年度及95年度盈餘分派案如下：

	96 年 度		95 年 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12,118	$ -	$ 8,125	$ -
股票股利	44,225	1.00	47,250	1.50
現金股利	44,225	1.00	15,750	0.50
董監酬勞	1,862	-	1,326	-
員工現金紅利	2,793	-	1,989	-
合計	$ 105,223	$ 2.00	$ 74,440	$ 2.00

(1)上述民國96年度及95年度盈餘分配情形與本公司民國97年4月9日及96年4月12日董事會提議並無差異。

(2)考慮配發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後之設算每股盈餘：

	96年度	95年度
原稅後淨利	$ 121,183	$ 111,781
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4,655)	(3,315)
調整後淨利(C)	$ 116,528	$ 108,466
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D)	37,225仟股	36,225仟股
設算每股盈餘(C)/(D)	$ 3.13元	$ 2.99元
原每股盈餘	$ 3.26元	$ 3.09元

3.本公司民國97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1,316及$878係以截至當期止之稅後淨利，考量法定盈餘公積等因素後，以章程所定之成數(以3%及2%)為基礎估列，並認列為民國97年度之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惟若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列為民國98年度之損益。

4.本公司民國97年度盈餘分配議案，截至民國98年4月7日止，尚未經董事會通過，有關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盈餘分派情形，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四)所得稅

1.所得稅費用及應付所得稅

	97年度	96年度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17,457	$ 39,852
永久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	58	1,475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估數	3	131
未分配盈餘加徵10%所得稅	1,996	280
其他	-	1
備抵評價之所得稅影響數	-	(3,472)
所得稅費用	19,514	38,267
加：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低估數	(3)	(131)
減：遞延所得稅資產淨變動數	(6,978)	(20,005)
暫繳及扣繳稅款	(9,090)	(8,716)
應付所得稅	$ 3,443	$ 9,415

2.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97年12月31日	96年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 2,586	$ 2,208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3,888	2,305
遞延所得稅負債-流動	(1,021)	-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39,807)	(31,889)
	($ 34,354)	($ 27,376)

3.各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科目餘額如下:

	97年12月31日		96年12月31日	
	金額	所得稅影響數	金額	所得稅影響數
流動項目：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 4,962	$ 1,241	$ 3,299	$ 825
未實現兌換(利益)損失	(4,083)	(1,021)	1,931	483
備抵呆帳超限	1,131	283	-	-
未實現銷貨毛利	4,249	1,062	3,599	900
		1,565		2,208
備抵評價		-		-
		$ 1,565		$ 2,208
非流動項目：				
國外長期股權投資收益	($159,228)	($ 39,807)	($127,557)	($ 31,889)
退休金超限	2,985	746	6,939	1,735
未實現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12,566	3,142	2,283	570
		(35,919)		(29,584)
備抵評價		-		-
		($ 35,919)		($ 29,584)

4.未分配盈餘相關資訊：

	97年12月31日	96年12月31日
86年度以前	$ -	$ -
87年度以後	73,115	123,983
	$ 73,115	$ 123,983

5.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97年12月31日	96年12月31日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 12,665	$ 9,495
	97年度(預計)	96年度(實際)
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21.77%	15.66%

6.本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95年度。

(十五)每股盈餘

	97年度				
	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純益	$ 69,867	$ 50,353	48,648	$ 1.44	$ 1.04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	-	70		
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純益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69,867	$ 50,353	48,718	$ 1.43	$ 1.03

自民國97年度起，因員工分紅可選擇採用發放股票之方式，於計算每股盈餘時，係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計算基本每股盈餘時，係於股東會決議上一年度員工分紅採發放股票方式之股數確定時，始將該股數計入股東會決議年度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且因員工紅利轉增資不再屬於無償配股，故計算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時不追溯調整。惟民國97年度分配民國96年度員工紅利部分，仍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24號「每股盈餘」第19及39段有關員工紅利轉增資之規定處理。

	96年度				
	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純益	$159,450	$121,183	41,648	$ 3.83	$ 2.91
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純益	$159,450	$121,183	41,648	$ 3.83	$ 2.91

上述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業已依97年度及96年度未分配盈餘轉增

資比例追溯調整之。

(十六)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

功能別 / 性質別	97年度			96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2,829	$23,665	$26,494	$ 2,396	$28,726	$31,122
勞健保費用	215	1,568	1,783	159	1,515	1,674
退休金費用	185	1,670	1,855	117	1,474	1,591
其他用人費用	67	918	985	32	824	856
折舊費用	183	809	992	315	1,264	1,579
攤銷費用	1,207	637	1,844	397	577	974

五、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高而富國際有限公司(高而富國際)	子公司(已於民國96年8月清算)
高麗寶國際有限公司(高麗寶國際)	子公司(已於民國97年12月間清算，並於民國98年1月取得公司註銷登記證明)
富如海全球控股有限公司(富如海全球)	子公司
創鴻國際有限公司(創鴻國際)	子公司
鴻碩精密電工(蘇州)有限公司 (鴻碩精密(蘇州))	孫公司
高而富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深圳高而富電子)	孫公司（已於民國97年12月間清算，惟截至民國98年4月7日止，仍處於申請註銷公司登記程序中。）
福清鴻碩電子有限公司(福清鴻碩) (原福清高而富電子有限公司)	孫公司
晶旭股份有限公司(晶旭)	該公司負責人為本公司總經理之配偶
張奮志	本公司董事長之二親等以內之親屬
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	本公司之董事、監察人及主要管理階層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其他營業收入

	97年度		96年度	
	金額	佔本公司營業收入百分比	金額	佔本公司營業收入百分比
富如海全球	$ 287,606	32	$ 350,357	38
創鴻國際	29,057	3	3,253	-
	$ 316,663	35	$ 353,610	38

上開銷售銅板料品予富如海全球控股有限公司之交易，係以進貨成本加計雙方約定之百分比為銷售價格，收款期限為月結180天內T/T或債權債務互抵，另民國97年度及96年度對創鴻國際提供協助研發、管理顧問及營運績效等服務，每月依雙方議定價格計收，收款條件為月結30天內T/T。

2.去料委託加工交易

本公司依前財政部證期會民國87年3月18日(87)台財證(六)第00747號函規定，將屬風險及所有權尚未移轉部分之進銷貨淨額予以銷除，民國97年度及96年度已銷除之銷貨金額明細如下：

	97年度	96年度
富如海全球	$ 68,371	$ 71,386

3.加工費

	97年度		96年度	
	金額	佔該科目百分比	金額	佔該科目百分比
鴻碩精密(蘇州)	$ 288,169	78	$ 251,929	85
福清鴻碩	81,526	22	36,928	12
	$ 369,695	100	$ 288,857	97

上開對鴻碩精密(蘇州)之加工費係依本公司最終售價加成，再扣除本公司提供之原料成本後支付。另對福清鴻碩係以雙方議定價格計算。上述付款期限以預付或月結30天內T/T。

4. 手續費支出

	97年度		96年度	
	金額	佔該科目百分比	金額	佔該科目百分比
高而富國際	$ -	-	$ 3,978	35
創鴻國際	-	-	6,769	59
富如海全球	790	100	760	6
	$ 790	100	$ 11,507	100

上開對關係人之手續費支出係依進貨成本按約定百分比計價，其付款期限除富如海全球控股有限公司係採債權債務互抵方式外，餘為預付或月結一至四個月內 T/T。

5. 應收帳款

	97年12月31日		96年12月31日	
	金額	佔該科目百分比	金額	佔該科目百分比
富如海全球	$ 109,933	32	$ 185,342	56
創鴻國際	17,712	5	-	-
	$ 127,645	37	$ 185,342	56

6. 應付帳款

	97年12月31日		96年12月31日	
	金額	佔該科目百分比	金額	佔該科目百分比
富如海全球	$ 831	2	$ 750	4
福清鴻碩	2,164	4	309	1
鴻碩蘇州	232	-	-	-
	$ 3,227	6	$ 1,059	5

7. 其他應付款

	97年12月31日		96年12月31日	
	金額	佔該科目百分比	金額	佔該科目百分比
鴻碩蘇州	$ 1,161	98	$ -	-
福清鴻碩	28	2	-	-
	$ 1,189	100	$ -	-

上開其他應付款係關係人代本公司支付之款項等。

8.財產交易

97年度			
交易對象	財產交易種類	購買價款	期末其他應付款
晶旭	購買固定資產	$ 1,200	$ -

9.給付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等主要管理階層薪資總額相關資訊

	97年度	96年度
薪資	$ 9,075	$ 4,073
獎金	114	2,443
業務執行費用	676	821
盈餘分配項目	947	1,962
合計	$ 10,812	$ 9,299

(1)薪資包括薪資、職務加給、退職退休金等。
(2)獎金包括各種獎金、獎勵金等。
(3)執行業務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舍、配車等實務提供。
(4)盈餘分配項目係指當期估列或實際分配之董監酬勞及員工紅利。
(5)相關訊息可參閱本公司股東會年報。

10.本公司於民國 97 年 6 月 30 日聘顧張奮志擔任本公司之顧問職務，期間為民國 97 年 7 月 1 日至民國 98 年 6 月 30 日止。

11.其　　他

截至民國 97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為子孫公司提供擔保情形如下：

(1)本公司與富如海全球控股有限公司共用大眾銀行之借款額度為 USD5,000 仟元(約合新台幣$164,000)，本公司開立本票，並提供銷售冠捷科技之應收帳款＄45,154 作為借款維持率之擔保，未達前述應收帳款維持率者，則須另提供定期存款設質擔保。截至民國 97 年 12 月 31 日止，富如海全球控股有限公司動撥借款金額為 USD1,130 仟元。

(2)本公司為富如海全球控股有限公司之借款額度提供背書保證金額為 USD3,000 仟元(約合新台幣$98,400，不含前述(1)共用借款額度)。

(3)本公司為鴻碩精密電工(蘇州)有限公司之大陸地區銀行借款提供背書保證金額為 USD5,000 仟元(約合新台幣$164,000)。

六、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97年12月31日	96年12月31日	擔保用途
應收帳款	$ 45,154	$ 68,985	為關係人借款擔保
固定資產			
土地	26,880	26,880	長期借款擔保
房屋及建築	16,137	16,540	長期借款擔保
受限制資產-流動			
定期存款	-	648	信用狀借款擔保
合計	$ 88,171	$ 113,053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一)截至民國 97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為進貨已開立未使用之信用狀為 USD546 仟元。

(二)本公司截至民國 97 年 12 月 31 日止為申請銀行借款額度而開立之保證票據為 $ 246,250。

(三)本公司為關係企業背書保證情形，請參閱附註五(二)、11 及附註十一(一)、2。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

十、其他

(一)財務報表表達

民國 96 年度財務報表之部份科目業經重分類，便與民國 97 年度財務報表比較。

（二）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

金融資產	97年12月31日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公開報價決定之價值	公平價值 評價方法估計之價值	96年12月31日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公開報價決定之價值	公平價值 評價方法估計之價值
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資產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相等之金融資產	$ 417,120	$ -	417,120	$ 550,621	$ -	$ 550,621
負債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相等之金融負債	163,160	-	163,160	80,205	-	80,205
長期借款	-	-	-	35,162	-	35,162

本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1. 金融商品因其折現值影響不大，故以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款項、其他應收款、受限制資產、存出保證金、短期借款、應付票據及款項、應付所得稅、應付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2.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採浮動利率計息者，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

(三)重大財務風險資訊

1.市場風險

本公司主要之銷貨係以美金為計價單位,公平價值將隨市場匯率波動而改變,惟本公司持有之外幣資產及負債部份及收付款期間約當,可將市場風險相互抵銷,故預期不致產生重大之市場風險。若依資產負債表日持有之部位核算,當美金每升值1角將使其公平價值上升$863。

2.信用風險

本公司於銷售產品時,已評估交易相對人之信用狀況,預期交易相對人不致發生違約,故發生信用風險之可能性極低,而最大之信用風險金額為其帳面價值。

3.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4.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之部份短期及長期借款,係屬浮動利率之債務,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短期及長期借款之有效利率隨之波動,而使其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當市場利率增加1%,將使本公司未來一年現金流出增加$941。

(以下空白)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本公司民國9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之重大交易事項如下：

1.資金貸予他人：無此情形。

2.為他人背書保證：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關係（註二）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註一）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註一）
1	鴻碩精密電工股份有限公司	富如海全球控股有限公司	2	$ 827,980	$ 294,707 (USD9,000仟元)	$ 262,400 (USD8,000仟元)	-	29%	$ 919,978
2	〃	鴻碩精密電工(蘇州)有限公司	2	$ 827,980	$ 164,000 (USD5,000仟元)	$ 164,000 (USD5,000仟元)	-	18%	$ 919,978

註一：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訂定背書保證之總額不得超過當期總淨值，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金額則以不超過本公司當期淨值百分之十為限，惟對海外單一聯屬公司則以不超過淨值百分之九十為限，淨值以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所載為準。

註二：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如下：

1.與本公司有業務往來關係之公司。

2.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3.直接及間接對公司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4.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例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種類	名稱			股數/單位數	帳面價值	持股比率	市價或股權淨值	
鴻碩精密電工股份有限公司	股單	富如海全球控股有限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1,400	$ 578,200	100	$ 577,136	
〃	〃	創鴻國際有限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200	19,415	100	19,415	

4.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7.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鴻碩精密電工股份有限公司	富如海全球控股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銷貨	$ 287,606	32	月結180天內	-	-	$ 109,933	32	-
〃	鴻碩精密電工(蘇州)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加工費	288,169	35	預付或月結30天內	-	-	232	-	-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鴻碩精密電工股份有限公司	富如海全球控股有限公司	子公司	應收帳款$109,933	2.29	-	-	$ 97,624	-

9.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無此情形。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如下：

單位：美元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仟股)	比率	帳面金額			
鴻碩精密電工股份有限公司	富如海全球控股有限公司	西薩摩亞	商品買賣貿易	USD 11,400	USD 7,000	11,400	100%	$ 578,200	$ 22,039	$ 23,103	子公司(註一)
〃	創鴻國際有限公司	〃	商品買賣貿易	USD 200	USD 200	200	100%	19,415	4,256	4,256	子公司
〃	高麗寶國際有限公司	〃	各種電腦訊號線之加工	-	USD 200	-	100%	-	2,797	2,797	子公司(註二)
高麗寶國際有限公司	高而富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大陸深圳	各種電腦訊號線之加工	-	USD 200	-	100%	-	(2,214)	-	孫公司(註三)
富如海全球控股有限公司	鴻碩精密電工(蘇州)有限公司	大陸蘇州	生產經營銅品、電腦線、訊號線及電腦週邊產品等	USD 10,000	USD 6,000	10,000	100%	544,692	14,463	-	孫公司
〃	福清鴻碩電子有限公司	大陸福清	各種電腦訊號線之加工	USD 1,400	USD 1,000	1,400	100%	20,402	1,007	-	孫公司

註一：係按權益法認列之投資利益22,039仟元及沖銷逆流交易之未實現銷貨損失1,064仟元。
註二：已於民國97年12月間清算，並於民國98年1月取得公司註銷登記證明。
註三：已於民國97年12月間清算，惟截至民國98年4月7日止，仍處於申請註銷公司登記程序中。

2.資金貸予他人：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註一）	往來科目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之資金貸與限額	資金貸與總限額(註二)
										名稱	價值		
富如海全球控股有限公司	鴻碩精密電工(蘇州)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200,080	$200,080	4	業務往來	銷貨 $294,411	-	無	無	無	$ 294,411	$ 294,411
鴻碩精密電工(蘇州)有限公司	福清鴻碩電子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8,537	-	-	-	-	營運週轉	無	無	無	$ 367,991	$ 367,991
高麗寶國際有限公司	高而富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2,301	-	-	-	-	營運週轉	無	無	無	$ 367,991	$ 367,991

註一：資金貸與之對象應以與本公司有業務往來或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者為限。

註二：資金貸與對象限額：

1. 資金貸與有業務往來公司或行號者，貸與總金額及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雙方間最近一年度業務往來金額為限。所稱業務往來所稱業務往來金額係指雙方間進貨或銷貨金額孰高者。
2. 資金貸與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公司，該貸與總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40%為限；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40%為限。

（以下空白）

3.為他人背書保證情形：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海外單一聯屬公司背書保證之限額(註一)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註一)
	公司名稱	關係(註二)						
富如海全球控股有限公司	鴻碩精密電工(蘇州)有限公司	2	$ 827,980	$ 82,000 (USD2,500仟元)	-	-	-	$ 919,978

註一：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訂定背書保證之總額不得超過母公司當期總淨值，對單一外部企業且有業務往來者之背書保證額度，以不超過母公司當期淨值百分之十為限，惟對單一聯屬公司則以不超過淨值百分之九十為限，淨值以母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所載為準。

註二：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如下：

1.與本公司有業務往來關係之公司。

2.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3.直接及間接持有對公司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4.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例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4.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種類	名稱			股數（仟股）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價(淨值)	
富如海全球控股有限公司	股單	鴻碩精密電工(蘇州)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0,000	$ 544,692	100	$ 544,692	孫公司
〃	股單	福清鴻碩電子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	1,400	20,402	100	20,402	孫公司

5.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6.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取得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交易日或事實發生日	交易金額	價款支付情形(註)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對象為關係人者，其前次移轉資料				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	取得目的及使用情形	其他約訂事項
							所有人	與發行人之關係	移轉日期	金額			
鴻碩精密電工(蘇州)有限公司	廠房三期工程	民國96年11月2日	$113,247 (RMB23,600仟元)	$ 42,113	吳江八都建築工程有限公司	無	-	-	-	-	市價	供生產使用	無

註：截至民國97年12月31日止，已支付價款人民幣8,776仟元。

7.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8.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富如海全球控股有限公司	鴻碩精密電工(蘇州)有限公司	聯屬公司	銷貨	$ 294,411	100	月結60天內T/T	-	-	$ 70,795	99	-
〃	鴻碩精密電工股份有限公司	聯屬公司	進貨	287,606	100	月結180天內T/T	-	-	(109,933)	100	-
鴻碩精密電工(蘇州)有限公司	鴻碩精密電工股份有限公司	聯屬公司	加工收入	288,169	15	預付或月結30天內	-	-	232	-	-
〃	富如海全球控股有限公司	聯屬公司	進貨	294,411	32	月結60天內T/T	-	-	(70,795)	35	-

9.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無此情形。

10. 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
截至民國97年12月31止，孫公司鴻碩精密(蘇州)持有尚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明細如下：

預購遠期外匯

單位：美金

期間	即期結匯匯率	遠期購匯匯率	操作金額	簽約日	到期日
97.7.1	6.814	6.624	USD388,453.05	97.7.1	98.6.30

(三)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投資帳面價值及匯回投資損益情形：

單位：美元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鴻碩精密電工(蘇州)有限公司	生產經營銅品、電腦連接線、訊號線及電腦週邊產品等	$327,145 (USD10,000)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199,813 (USD6,000)	$127,332 (USD4,000)	-	$327,145 (USD10,000)	100	$ 14,463	$ 544,692	$85,235 (USD 2,600元)
福清鴻碩電子有限公司	各種電腦訊號線之加工	45,685 (USD1,400)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32,387 (USD1,000)	13,298 (USD400)	-	45,685 (USD1,400)	100	1,007	20,402	-
高而富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各種電腦訊號線之加工	7,058 (USD200)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7,058 (USD200)	-	7,058 (USD200)	-	100	(2,214)	-	-

註：係依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評價認列之。

2.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 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淨值×60%）
$372,830 （USD11,400仟元）	$372,830 （USD11,400仟元）	$551,987

3.與大陸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暨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詳見附註五：關係人交易。

十二、部門別財務資訊

(一)產業別資訊：本公司以製造、銷售各種電腦連接線及電腦週邊產品及銅板買賣為主，屬單一產業。

(二)地區別財務資訊：本公司無國外營運機構。

(三)外銷銷貨資訊：

	97年度	96年度
歐　　洲	$ 85,067	$ 55,816
亞　　洲	736,751	675,096
美　　洲	76,264	149,308
澳　　洲	-	41,385
	$ 898,082	$ 921,605

(四)重要客戶資訊：民國97年及96年度其收入占損益表上營業收入金額10%以上之客戶明細如下：

97年度		
客戶名稱	金額	所佔比例(%)
G8	$ 287,606	32%
A5	274,774	31%

96年度		
客戶名稱	金額	所佔比例(%)
G8	$ 350,357	38%
A5	240,950	26%
B3	109,520	12%

會計師查核報告

(98)財審報字第 09001094 號

鴻碩精密電工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鴻碩精密電工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六月三十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鴻碩精密電工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七年上半年度之財務報表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並於民國九十七年八月十八日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民國九十八年上半度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商業會計處理準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鴻碩精密電工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六月三十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

鴻碩精密電工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九十八年上半年度及九十七年上半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及其他會計師分別出具修正式無保留意見及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資　誠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會計師　吳漢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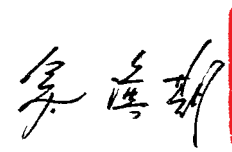

會計師　支秉鈞　

前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90)台財證(六)字第 157088 號

(88)台財證(六)第 16120 號

中　華　民　國　九　十　八　年　八　月　二　十　五　日

鴻碩精密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98年及97年6月30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產	98年6月30日 金額	%	97年6月30日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一))	$ 35,222	3	$ 65,291	6
1120	應收票據淨額	635	-	1	-
114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二))	182,995	16	198,530	18
115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五)	53,222	5	97,596	9
1160	其他應收款	4,243	1	1,307	-
118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五)	99,598	9	-	-
120X	存貨(附註四(三))	54,278	5	103,934	10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附註四(十二))	4,027	-	4,127	-
1291	受限制資產(附註六)	-	-	11,281	1
1298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4,294	-	906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438,514	39	482,973	44
	基金及投資				
1421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附註四(四))	637,300	57	578,681	52
	固定資產(附註四(五)、五及六)				
	成本				
1501	土地	26,880	2	26,880	2
1521	房屋及建築	20,532	2	20,532	2
1551	運輸設備	6,364	1	6,364	1
1561	辦公設備	3,772	-	3,956	-
15XY	成本及重估增值	57,548	5	57,732	5
15X9	減：累計折舊	(13,795)	(1)	(13,413)	(1)
15XX	固定資產淨額	43,753	4	44,319	4
	其他資產				
1820	存出保證金	1,814	-	56	-
1830	遞延費用	188	-	505	-
18XX	其他資產合計	2,002	-	561	-
1XXX	資產總計	$ 1,121,569	100	$ 1,106,534	100

	負債及股東權益	98年6月30日 金額	%	97年6月30日 金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四(六)及六)	$ 26,248	2	$ 64,366	6
2120	應付票據	1,907	-	1,444	-
2140	應付帳款	35,307	3	49,178	5
215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五)	904	-	6,262	1
2160	應付所得稅(附註四(十二))	5,810	1	1,453	-
2170	應付費用	18,238	2	10,676	1
2210	其他應付款項(附註五)	28,995	3	49,130	4
2280	其他流動負債	1,291	-	923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118,700	11	183,432	17
	其他負債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	2,834	-	7,016	1
2860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十二))	37,184	4	45,221	4
2880	其他負債－其他(附註四(四))	14,298	1	13,469	1
28XX	其他負債合計	54,316	5	65,706	6
2XXX	負債總計	173,016	16	249,138	23
	股東權益				
	股本(附註四(八))				
3110	普通股股本	486,475	43	442,250	40
3150	待分配股票股利	24,324	2	44,225	4
	資本公積(附註四(九))				
3211	普通股溢價	270,000	24	270,000	24
	保留盈餘(附註四(十)(十一)(十二))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36,634	3	31,598	3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	-	4,002	-
3350	未分配盈餘	74,828	7	58,094	5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56,292	5	7,227	1
3XXX	股東權益總計	948,553	84	857,396	77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附註七)				
1XXX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1,121,569	100	$ 1,106,534	100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會計師事務所吳漢期、支秉鈞會計師民國九十八年八月二十五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張利榮　　經理人：魯憶萱　　會計主管：陳月琴

鴻碩精密電工股份有限公司

損益表

民國98年及97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98年上半年度		97年上半年度	
		金額	%	金額	%
	營業收入				
4110	銷貨收入(附註五)	$ 291,643	78	$ 242,688	68
4170	銷貨退回	(509)	-	(32)	-
4190	銷貨折讓	(646)	-	(817)	-
4100	銷貨收入淨額	290,488	78	241,839	68
4800	其他營業收入(附註五)	80,377	22	115,914	32
4000	營業收入合計	370,865	100	357,753	100
	營業成本				
5110	銷貨成本(附註四(三)(十四)及五)	(275,991) (74)		(216,508) (61)	
5800	其他營業成本	(58,713) (16)		(107,562) (30)	
5000	營業成本合計	(334,704) (90)		(324,070) (91)	
5910	營業毛利	36,161	10	33,683	9
5920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利益(附註四(四))	(2,568) (1)		(3,430) (1)	
5930	聯屬公司間已實現利益	4,249	1	3,599	1
	營業毛利淨額	37,842	10	33,852	9
	營業費用(附註四(十四)及五)				
6100	推銷費用	(9,795) (3)		(3,106) (1)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22,214) (6)		(18,604) (5)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956) -		(2,544) (1)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33,965) (9)		(24,254) (7)	
6900	營業淨利	3,877	1	9,598	2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附註五)	364	-	1,385	-
7121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附註四(四))	54,679	15	62,618	18
7130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835	-	165	-
7160	兌換利益	2,713	1	-	-
7480	什項收入	58	-	2	-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58,649	16	64,170	18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	(235)	-	(763)	-
7560	兌換損失	-	-	(18,367) (5)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235)	-	(19,130) (5)	
790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62,291	17	54,638	15
811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十二))	(6,894) (2)		(15,303) (4)	
9600	本期淨利	$ 55,397	15	$ 39,335	11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基本每股盈餘(附註四(十三))				
9750	本期淨利	$ 1.22	$ 1.08	$ 1.07	$ 0.77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會計師事務所
吳漢期、支秉鈞會計師民國九十八年八月二十五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張利榮　　經理人：魯憶萱　　會計主管：陳月琴

鴻碩精密電工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98年及97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股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累積換算調整數	合計
	普通股股本	待分配股票股利	普通股溢價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97年上半年度								
97年1月1日餘額	$ 442,250	$ -	$ 270,000	$ 19,480	$ 4,002	$ 123,983	$ 15,647	$ 875,362
96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	12,118	-	(12,118)	-	-
員工紅利	-	-	-	-	-	(2,794)	-	(2,794)
董監酬勞	-	-	-	-	-	(1,862)	-	(1,862)
股票股利	-	44,225	-	-	-	(44,225)	-	-
現金股利	-	-	-	-	-	(44,225)	-	(44,225)
97年上半年度淨利	-	-	-	-	-	39,335	-	39,335
認列被投資公司換算調整數	-	-	-	-	-	-	(8,420)	(8,420)
97年06月30日餘額	$ 442,250	$ 44,225	$ 270,000	$ 31,598	$ 4,002	$ 58,094	$ 7,227	$ 857,396
98年上半年度								
98年1月1日餘額	$ 486,475	$ -	$ 270,000	$ 31,598	$ -	$ 73,115	$ 58,790	$ 919,978
97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註)								
法定盈餘公積	-	-	-	5,036	-	(5,036)	-	-
股票股利	-	24,324	-	-	-	(24,324)	-	-
現金股利	-	-	-	-	-	(24,324)	-	(24,324)
98年上半年度淨利	-	-	-	-	-	55,397	-	55,397
認列被投資公司換算調整數	-	-	-	-	-	-	(2,498)	(2,498)
98年6月30日餘額	$ 486,475	$ 24,324	$ 270,000	$ 36,634	$ -	$ 74,828	$ 56,292	$ 948,553

註：董監酬勞$1,024仟元及員工紅利$1,536仟元已於損益表中扣除。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會計師事務所吳漢期、支秉鈞會計師民國九十八年八月二十五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張利榮　　經理人：魯憶萱　　會計主管：陳月琴

鴻碩精密電工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98年及97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98年上半年度	97年上半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淨利	$ 55,397	$ 39,335
調整項目		
折舊及攤銷費用	1,278	1,885
呆帳費用	3,783	-
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利益	(54,679)	(62,618)
取得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現金股利	12,496	-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利益	(1,682)	(169)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835)	(165)
資產及負債科目之變動		
應收票據淨額	(244)	(1)
應收帳款總額	38,058	(54,583)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74,423	87,746
其他應收款	(1,975)	-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168)	12,050
存貨	24,935	(58,497)
其他流動資產	(3,705)	46
應付票據	(273)	1,150
應付帳款	(11,506)	32,543
應付帳款-關係人	(2,323)	5,203
應付所得稅	2,367	(7,962)
應付費用	6,045	(5,153)
其他應付款項	3,483	(6,738)
其他流動負債	(652)	514
應計退休金負債	(44)	183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變動數	(1,197)	13,717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41,982	(1,514)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受限制資產增加	-	(10,633)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增加	(98,430)	-
長期股權投資增加	-	(127,332)
購置固定資產	-	(1,200)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1,758)	3
遞延費用增加	(628)	(519)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00,816)	(139,681)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減少)增加	(67,868)	64,366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	-	(29,986)
長期借款減少	-	(35,162)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67,868)	(782)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	(26,702)	(141,977)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61,924	207,268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35,222	$ 65,291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	$ 292	$ 552
本期支付所得稅	$ 5,725	$ 9,405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融資活動		
已宣告未發放之現金股利	$ 24,324	$ 44,225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會計師事務所
吳漢期、支秉鈞會計師民國九十八年八月二十五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張利榮　　經理人：魯憶萱　　會計主管：陳月琴

鴻碩精密電工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98年及97年6月30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一)鴻碩精密電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成立於民國80年12月，原名高而富電通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91年6月於興櫃市場掛牌買賣，並於民國95年6月更名為鴻碩精密電工股份有限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製造、銷售各種電腦連接線及電腦週邊產品與銅板買賣。

(二)截至民國98年6月30日止，本公司員工人數為41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商業會計處理準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一)外幣交易

1.本公司之會計記錄係以新台幣為記帳單位。外幣交易按交易當日之即期匯率折算成新台幣入帳，其與實際收付時之兌換差異，列為當年度損益。

2.期末就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

3.期末就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餘額，屬依公平價值衡量且變動列入損益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屬依公平價值衡量且變動列入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屬非依公平價值衡量者，則按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二)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列為流動資產；資產不屬於流動資產者為非流動資產：

(1)因營業所產生之資產，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變現、消耗或意圖出售者。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將變現者。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有其他限制者除外。

2.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列為流動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

流動負債：

(1)因營業而發生之債務，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發生者。

(3)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者。

(4)不能無條件延期至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清償之負債。

(三)應收帳款

係因出售商品或勞務而發生之應收帳款，按設算利率計算其折現值為入帳基礎，惟到期日在一年以內者，其折現值與到期值差異不大，按帳載金額評價。

(四)備抵呆帳

備抵呆帳係依據過去實際發生呆帳之經驗，衡量資產負債表日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等各項債權之帳齡情形及其收回可能性，予以評估提列。

(五)存貨

存貨採永續盤存制，成本結轉按加權平均法計算，固定製造費用按生產設備之正常產能分攤。期末存貨，採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後之餘額。

(六)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股份比例達50%以上或具有控制力者，採權益法評價，並編製合併財務報表。

2.海外投資按權益法評價時，被投資公司財務報表轉換所產生之「累積換算調整數」作為本公司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

(七)固定資產

1.固定資產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

2.固定資產係依估計經濟耐用年限加計一年殘值，採平均法計提折舊，到期已折足而尚在使用之固定資產，仍繼續提列折舊。主要固定資產之耐用年限，除房屋及建築為50年外，餘為3至5年。

3.凡支出效益及於以後各期之重大改良或大修支出列為資本支出，經常性維護或修理支出則列為當期費用。

4.資產出售或報廢時，其成本與累計折舊均自帳上沖銷，所產生之處分資產損益，列入當期損益。

(八)遞延費用

遞延資產主係裝潢工程及資訊系統之購買等，並按其估計效益年數1～6年，採平均法攤銷。

(九)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淨公平價值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再存在時，則在以前年度提列損失金額之範圍內予以迴轉。

(十)退休金

退休金辦法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者，係依據精算結果認列淨退休金成本，淨退休金成本包括當期服務成本、利息成本、基金資產之預期報酬及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與退休金損益之攤銷數。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按預期員工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攤提，編製期中報表時，最低退休金負債按續後淨退休金成本及基金提撥金額調整之。退休金辦法屬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者，則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

(十一)所得稅

1. 所得稅之會計採跨期間與同期間所得稅分攤，以前年度溢、低估之所得，列為當年度所得稅費用之調整項目。
2. 因購置設備或技術、研究發展、人才培訓及股權投資等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當期認列法處理。
3. 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 10%之營利事業所得稅，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後列為當期費用。
4. 本公司依「所得稅基本稅額條例」規定計算之一般所得稅額高於或等於基本稅額者，當年度應納之所得稅，應按所得稅法及其他相關法令規定計算認定之；反之，一般所得稅額低於基本稅額者，其應繳納之所得稅，除按所得稅法及其他相關法律計算認定外，不得以其他法律規定之投資抵減稅額減除之。
5. 當稅法修正時，於公布日之年度按新規定將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重新計算，因而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之變動影響數，列入當期繼續營業部門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十二)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

自民國 97 年 1 月 1 日起，本公司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成本，依民國 96 年 3 月 16 日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6)基秘字第 052 號函「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會計處理」之規定，於具法律義務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列為次年度之損益。

(十三)收入、成本及費用

收入於獲利過程大部份已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時認列。相關成本配合收入於發生時承認。費用則依權責發生制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費用。

(十四)每股盈餘

有關每股盈餘之計算方式如下：

1.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本期淨利除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計算之。

2.稀釋每股盈餘：其計算方式與基本每股盈餘相同，惟係假設所有具有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均於期初即轉換為普通股，並將本期淨利調整其因轉換而產生之收入與費用後之金額計算之。

(十五)會計估計

本公司於編製財務報表時，依照一般公認會計準則之規定，對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或有事項，作必要之衡量、評估與揭露，其中包括若干假設及估計之採用，惟該等假設及估計與實際結果可能存有差異。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一)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

本公司自民國 97 年 1 月 1 日起，採用新發佈之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6)基秘字第 052 號函「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會計處理」之規定，此項會計原則變動使民國 97 年上半年度淨利減少＄1,950，每股盈餘減少 0.04 元。

(二)存貨

本公司民國 97 年底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號「存貨之會計處理準則」。如於民國 97 年上半年度即採用此項會計原則，將使營業成本減少$201；另因子公司採用上開修訂公報致本公司認列相關之投資利益減少$3,824，民國 97 年上半年度稅前淨利減少$3,623，稅後淨利減少$2,717，每股盈餘減少 0.05 元。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98年6月30日	97年6月30日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22	$ 34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21,300	45,244
定 期 存 款	13,900	20,013
	$ 35,222	$ 65,291

(二)應收帳款淨額

	98年6月30日	97年6月30日
應收帳款	$ 191,306	$ 198,530
減：備抵呆帳	(8,311)	-
	$ 182,995	$ 198,530

本公司提供應收帳款予金融機構作為關係人借款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六。

(三)存　　貨

	98年6月30日	97年6月30日
原　物　料	$ 24,649	$ 28,154
在　製　品	13,103	18,914
製　成　品	21,488	34,668
在途存貨	-	25,497
	59,240	107,233
減：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4,962)	(3,299)
	$ 54,278	$ 103,934

當期認列之存貨相關費損：

	98年上半年度	97年上半年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334,704	$ 324,070

(四)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長期股權投資明細如下：

	98年6月30日		97年6月30日	
被投資公司	金　額	持股比例	金　額	持股比例
富如海全球控股有限公司	$ 634,244	100%	$ 544,479	100%
創鴻國際有限公司	3,056	100%	34,202	100%
高麗寶國際有限公司	-	-	(7,921)	100%
	637,300		570,760	
長期股權投資貸項	-		7,921	
	$ 637,300		$ 578,681	

2.本公司民國98及97年上半年度採權益法評價認列之投資收益係依各被投資公司同期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評價認列，其明細如下：

	98年上半年度	97年上半年度
富如海全球控股有限公司	$ 58,830	$ 51,203
創鴻國際有限公司	(4,151)	8,891
高麗寶國際有限公司	-	2,524
	$ 54,679	$ 62,618

3.本公司於民國96年12月及民國97年4月經董事會決議通過，經由富如海全球控股有限公司增加對大陸地區投資事業鴻碩精密電工(蘇州)有限公司之投資，其投資總額為USD4,000仟元，此項增資案業奉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核准在案，並於97年度間完成滙款。其投資總額累積為USD10,000仟元(原始投資成本$327,145)。

4.本公司於民國97年11月經董事會決議通過，經由富如海全球控股有限公司，增加對大陸地區投資事業福清鴻碩電子有限公司之投資，其投資額為USD400仟元，此項增資案業奉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核准在案，並於同年11月間完成滙款,其投資總額累積為USD1,400仟元(原始投資成本$45,685)。

5.本公司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核准於西薩摩亞設立高麗寶國際有限公司，金額為USD200仟元。於民國97年度清算並匯回$2,231，並認列處分投資損失$2,207。

6.截至民國98年及97年6月30日止，本公司與子孫公司間因順流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利益分別為$14,298 及$5,548(表列其他負債-其他)，業已依規定銷除。

7.本公司民國98年及97年6月30日對持有具控制能力之被投資公司均已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個體，並另行編製合併財務報表。

(五)固定資產

	98年6月30日		
	原始成本	累計折舊	帳面價值
土地	$ 26,880	$ -	$ 26,880
房屋及建築	20,532	(4,596)	15,936
運輸設備	6,364	(5,464)	900
辦公設備	3,772	(3,735)	37
	$ 57,548	($ 13,795)	$ 43,753

	97 年 6 月 30 日		
	原始成本	累計折舊	帳面價值
土地	$ 26,880	$ -	$ 26,880
房屋及建築	20,532	(4,193)	16,339
運輸設備	6,364	(5,264)	1,100
辦公設備	3,956	(3,956)	-
	$ 57,732	($ 13,413)	$ 44,319

本公司提供固定資產作為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六。

(六)短期借款

借款性質	98 年 6 月 30 日	97 年 6 月 30 日
信用狀借款	$ 26,248	$ 64,366
利率區間	1.5%	3.748% ～ 3.966%

(七)退休金

1.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給付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94年7月1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6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15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45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2%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民國98年及97年上半年度本公司依上述退休金辦法認列之淨退休金成本分別為$87及$364。截至民國98年及97年6月30日止撥存於台灣銀行信託部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之餘額分別為$6,687及$6,247；帳列應計退休金負債分別為$2,834及$7,016。
2. 自民國94年7月1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不低於薪資之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民國98年及97年上半年度，本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665及$518。

(八)股本

1. 截至民國 98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 $ 800,000（其中 $ 100,000 供發行認股權憑證、附認股權公司債或附認股權特別股），實收資本額為 $ 486,475，每股面額 10 元。
2. 本公司於民國 98 年 6 月 25 日經股東會通過，決議以未分配盈餘 $ 24,324 辦理增資，每股面額 10 元，共計發行 2,432 仟股，並經董事

會決議以民國 98 年 8 月 16 日為增資基準日，上項增資案業經向證期局申報生效。

3. 本公司於民國 97 年 5 月 21 日經股東會通過，決議以未分配盈餘＄44,225 辦理增資，每股面額 10 元，共計發行 4,423 仟股，並經董事會決議以民國 97 年 9 月 15 日為增資基準日，上項增資案業經主管機關核准並辦妥變更登記在案。

(九)資本公積

依證券交易法規定，資本公積除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每年得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之限額撥充資本外，餘均僅能彌補虧損。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十)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公司應就稅後純益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實收資本總額相等為止。法定盈餘公積依法通常僅供彌補虧損之用，不得用以分配現金股利。但此項公積之提列已達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五十時，得以股東會決議，於其不超過半數之範圍內轉撥資本，惟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以法定盈餘公積撥充資本之時，應先填補虧損。

(十一)保留盈餘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每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及提繳稅款後，次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及依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餘方得依股東會決議分派，分派盈餘時，除保留部份盈餘外，應就盈餘作如下分配：

(1)董監酬勞百分之三以下（含）

(2)員工紅利百分之一以上

(3)其餘為股東紅利，股東紅利由董事會議定，經股東會決議之，其中現金股利以不低於股利總額百分之十。

2.本公司分別於民國98年6月25日及97年5月21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97年度及96年度盈餘分派案如下：

	97 年 度		96 年 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5,036	$ -	$ 12,118	$ -
股票股利	24,324	0.50	44,225	1.00
現金股利	24,324	0.50	44,225	1.00
董監酬勞	-	-	1,862	-
員工現金紅利	-	-	2,794	-
合計	$ 53,684	$ 1.00	$ 105,224	$ 2.00

上述民國97年度盈餘分配情形與本公司民國98年4月8日董事會提議並無差異。

3.本公司民國98年上半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1,100及$400係以截至當期止之稅後淨利，考量法定盈餘公積等因素後，以章程所定之成數(以3%及2%)為基礎估列，並認列為民國98年上半年度之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惟若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列為民國99年度之損益。本公司民國97年度盈餘實際配發情形如上段所述，經股東會決議之民國97年度員工分紅$1,536及董監酬勞$1,024與民國97年度財務報表認列之員工分紅$1,316及董監酬勞$878之差異金額為$366，主要係因實際發放數以可供分配盈餘為計算基礎所致，已調整為民國98年度損益。

4.上述有關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盈餘分派、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等相關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民國97年度盈餘尚未實際配發。

(十二)所得稅

1.所得稅費用及應付所得稅

	98年上半年度	97年上半年度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15,562	$ 13,649
永久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	-	58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估數	(174)	-
未分配盈餘加徵10%所得稅	-	1,596
稅法修正之所得稅影響數	(8,494)	-
所得稅費用	6,894	15,303
加：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低估數	(266)	10
減：遞延所得稅資產淨變動數	1,197	(13,717)
暫繳及扣繳稅款	(2,015)	(143)
應付所得稅	$ 5,810	$ 1,453

2.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98年6月30日	97年6月30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 4,027	$ 4,127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2,934	2,323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40,118)	(47,544)
	($ 33,157)	($ 41,094)

3.各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科目餘額如下:

	98年6月30日		97年6月30日	
	金額	所得稅影響數	金額	所得稅影響數
流動項目：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 4,962	$ 992	$ 3,299	$ 825
未實現兌換損失	4,753	951	1,654	413
備抵呆帳超限	5,859	1,172	-	-
未實現銷貨折讓	1,991	398		
未實現銷貨毛利	2,567	514	3,430	858
虧損扣抵	-	-	8,124	2,031
		4,027		4,127
備抵評價		-		-
		$ 4,027		$ 4,127
非流動項目：				
國外長期股權投資收益	($201,410)	($ 40,118)	($190,174)	($ 47,544)
退休金超限	2,940	588	7,174	1,793
未實現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11,731	2,346	2,118	530
		(37,184)		(45,221)
備抵評價		-		-
		($ 37,184)		($ 45,221)

4.未分配盈餘相關資訊：

	98年6月30日	97年6月30日
86年度以前	$ -	$ -
87年度以後	74,828	58,094
	$ 74,828	$ 58,094

5.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98年6月30日	97年6月30日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 6,465	$ 18,921
	97年度(預計)	96年度(實際)
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22.90%	15.66%

6.本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96年度。

(十三)每股盈餘

	98年上半年度				
	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純益	$ 62,291	$ 55,397	51,080	$ 1.22	$ 1.08

	97年上半年度				
	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純益	$ 54,638	$ 39,335	51,080	$ 1.07	$ 0.77

自民國 97 年度起，因員工分紅若採發放股票之方式對本公司民國 98 年及 97 年上半年度財務報表無重大影響，對每股盈餘亦無重大影響，故不擬計算稀釋每股盈餘。

上述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業已依民國 97 年度未分配盈餘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之。

(十四)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

功能別 / 性質別	98年上半年度			97年上半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1,326	$16,492	$17,818	$ 1,197	$11,691	$12,888
勞健保費用	104	914	1,018	97	784	881
退休金費用	53	699	752	80	802	882
其他用人費用	66	598	664	23	423	446
折舊費用	88	219	307	94	590	684
攤銷費用	754	217	971	792	409	1,201

五、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高麗寶國際有限公司(高麗寶國際)	子公司(已於民國97年12月間清算，並於民國98年1月取得公司註銷登記證明)
富如海全球控股有限公司(富如海全球)	子公司
創鴻國際有限公司(創鴻國際)	子公司
鴻碩精密電工(蘇州)有限公司(鴻碩精密(蘇州))	孫公司
高而富電子(深圳)有限公司(深圳高而富電子)	孫公司（已於民國97年12月間清算，並於民國98年6月取得公司註銷登記證明)
福清鴻碩電子有限公司(福清鴻碩)(原福清高而富電子有限公司)	孫公司
晶旭股份有限公司(晶旭)	該公司負責人為本公司總經理之配偶
張奮志	本公司董事長之二親等以內之親屬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其他營業收入

	98年上半年度		97年上半年度	
	金額	佔本公司營業收入百分比	金額	佔本公司營業收入百分比
銅品銷貨收入：				
富如海全球	$ 79,157	21	$ 135,760	37
減：去料加工沖銷收入	(18,923)	(5)	(25,417)	(7)
	60,234	16	110,343	30
技術服務收入：				
鴻碩精密(蘇州)	20,143	6	-	-
創鴻國際	-	-	5,571	2
	20,143	6	5,571	2
	$ 80,377	22	$ 115,914	32

(1)上開銷售銅板料品予富如海全球之交易，係以進貨成本加計雙方約定之百分比為銷售價格，收款期限為月結 180 天內 T/T 或債權債務互抵。本公司已將屬風險及所有權尚未移轉部份之進銷貨淨額予以銷除。

(2)民國 98 年及 97 年上半年度分別對鴻碩精密(蘇州)及創鴻國際提供協助研發、管理顧問及營運績效等服務，每月依雙方議定價格計收，

收款條件分別為每半年收款及30天內T/T。

2.進貨

	98年上半年度		97年上半年度	
	金額	佔進貨淨額百分比	金額	佔進貨淨額百分比
鴻碩精密(蘇州)	$ 24,131	17	$ 308	-

上開向鴻碩精密(蘇州)進貨之交易，進貨價格係按雙方議定之價格計算，付款條件為月結30天內T/T。

3.加工費

	98年上半年度		97年上半年度	
	金額	佔該科目百分比	金額	佔該科目百分比
鴻碩精密(蘇州)	$ 131,902	77	$ 124,870	77
福清鴻碩	40,063	23	37,989	23
	$ 171,965	100	$ 162,859	100

上開對鴻碩精密(蘇州)之加工費係依本公司最終售價加成，再扣除本公司提供之原料成本後支付；另對福清鴻碩係以雙方議定價格計算。上述付款期限以預付或月結30天內T/T。

4.應收帳款

	98年6月30日		97年6月30日	
	金額	佔該科目百分比	金額	佔該科目百分比
富如海全球	$ 35,505	15	$ 97,596	33
鴻碩精密(蘇州)	17,717	8	-	-
	$ 53,222	23	$ 97,596	33

5.其他應收款

	98年6月30日		97年6月30日	
	金額	佔該科目百分比	金額	佔該科目百分比
資金貸予：				
富如海全球	$ 98,430	95	$ -	-
代墊款：				
鴻碩精密(蘇州)	1,168	1	-	-
	$ 99,598	96	$ -	-

6. 應付帳款

	98年6月30日		97年6月30日	
	金額	佔該科目百分比	金額	佔該科目百分比
鴻碩精密(蘇州)	$ 722	2	$ -	-
富如海全球	182	-	391	1
福清鴻碩	-	-	5,871	10
	$ 904	2	$ 6,262	11

7. 其他應付款

	98年6月30日		97年6月30日	
	金額	佔該科目百分比	金額	佔該科目百分比
鴻碩精密(蘇州)	$ 3,677	13	$ 250	1

上開其他應付款係關係人代本公司支付之款項等。

8. 財產交易

民國98年上半年度無此情事。

	97年上半年度		
交易對象	財產交易種類	購買價款	期末其他應付款
晶旭	購買固定資產	$ 1,200	$ -

9. 資金融通

本公司資金貸與(表列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明細如下：

	98年1月1日至6月30日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	利息收入	期末應收利息
富如海全球	$ 98,430	$ 98,430	1.80	$ 337	$ 337

民國97年上半年度無此情事。

10. 本公司為關係人背書保證情形如下：

	98年6月30日	97年6月30日
富如海全球	$ 289,168	$ 91,170
鴻碩精密(蘇州)	164,300	60,780
	$ 453,468	$ 151,950

11. 本公司民國97年7月1日至民國98年6月30日止聘顧張奮志擔任本公司之顧問職務。民國98年上半年度支付顧問費為$936。

六、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98年6月30日	97年6月30日	擔保用途
應收帳款	$ -	$ 75,431	為關係人借款擔保
固定資產			
土地	26,880	26,880	銀行借款額度擔保
房屋及建築	15,936	16,339	銀行借款額度擔保
受限制資產-流動			
定期存款	-	280	銀行借款擔保
備償戶	-	11,001	銀行借款擔保
合計	$ 42,816	$ 129,931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一)截至民國 98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為進貨已開立未使用之信用狀為 USD527 仟元。

(二)本公司截至民國 98 年 6 月 30 日止為申請銀行借款額度而開立之保證票據為 $ 246,250。

(三)本公司為關係企業背書保證情形，請參閱附註五(二)10。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

十、其他

(一)民國 97 年上半年度財務報表之部份科目業予重分類，俾便與民國 98 年上半年度財務報表比較。

(二)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

金融資產	98年6月30日 帳面價值	98年6月30日 公平價值 公開報價決定之價值	98年6月30日 公平價值 評價方法估計之價值	97年6月30日 帳面價值	97年6月30日 公平價值 公開報價決定之價值	97年6月30日 公平價值 評價方法估計之價值
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資產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相等之金融資產	$ 377,729	$ -	$ 377,729	$ 374,062	$ -	$ 374,062
負債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相等之金融負債	111,599	-	111,599	181,056	-	181,056

本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金融商品因其折現值影響不大，故以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款項(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受限制資產、存出保證金、短期借款、應付票據及款項(含關係人)、應付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三)重大財務風險資訊

1.市場風險

本公司主要之銷貨係以美金為計價單位，公平價值將隨市場匯率波動而改變，惟本公司持有之外幣資產及負債部份及收付款期間約當，可將市場風險相互抵銷，故預期不致產生重大之市場風險。若依資產負債表日持有之部位核算，當美金每升值 1 元將使其公平價值上升$6,404。

2.信用風險

本公司於銷售產品時，已評估交易相對人之信用狀況，預期交易相對人不致發生違約，故發生信用風險之可能性極低，而最大之信用風險金額為其帳面價值。

本公司提供借款保證承諾皆依「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辦理，且僅對本公司直接控股達 100%之子公司及孫公司為之。由於該等公司之信用狀況均能完全掌握，故未要求提供擔保品。若其均未能履約，所可能發生之信用風險為保證金額。

3.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4.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之部份短期借款，係屬浮動利率之債務，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短期及長期借款之有效利率隨之波動，而使其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當市場利率增加 1%，將使本公司未來一年現金流出增加$262。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本公司民國98年1月1日至6月30日之重大交易事項如下：

1.資金貸與他人：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註一）	往來科目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之資金貸與限額（註二）	資金貸與總限額(註二)
										名稱	價值		
鴻碩精密電工股有限公司	富如海全球控股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98,430 (USD 3,000仟元)	$98,430 (USD 3,000仟元)	1.8%	業務往來	其他營業收入 $60,234	-	無	無	無	$237,497 （註三）	$ 237,497

註一：資金貸與之對象應以與本公司有業務往來或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者為限。

註二：資金貸與對象限額：

1.資金貸與有業務往來公司或行號者，貸與總金額及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雙方間最近一年度業務往來金額為限。所稱業務往來所稱業務往來金額係指雙方間進貨或銷貨金額孰高者。

2.資金貸與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公司，該貸與總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40%為限；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40%為限。惟資金貸與直接或間接有表決權股份100%之國外公司間，不受前述限額之限制。

註三：係為民國97年7月1日至98年6月30日之其他營業收入。

2.為他人背書保證：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關係（註一）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註二）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註二）
1	鴻碩精密電工股份有限公司	富如海全球控股有限公司	2	$ 853,699	$ 289,168 (USD8,800仟元)	$ 289,168 (USD8,800仟元)	-	30%	$ 948,553
2	〃	鴻碩精密電工(蘇州)有限公司	2	853,699	164,300 (USD5,000仟元)	164,300 (USD5,000仟元)	-	17%	948,553

註一：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如下：
1.與本公司有業務往來關係之公司。
2.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3.直接及間接對公司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4.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例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註二：本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訂定背書保證之總額不得超過當期總淨值，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金額則以不超過本公司當期淨值百分之十為限，惟對海外單一聯屬公司則以不超過當期淨值百分之九十為限，淨值以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所載為準。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	有價證券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股數/單位數	期末帳面價值	期末持股比率	期末市價或股權淨值	備註
鴻碩精密電工股份有限公司	股單	富如海全球控股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1,400	$ 634,244	100	$ 635,226	
〃	〃	創鴻國際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200	3,056	100	3,056	

4.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7.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進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進貨	金額	佔總進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單價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授信期間	應收(付)票據、帳款 餘額	佔總應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備註
鴻碩精密電工股份有限公司	鴻碩精密電工(蘇州)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加工費	$ 131,902	77	預付或月結30天內	-	-	$ 722	2	-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鴻碩精密電工股份有限公司	富如海全球控股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應收帳款 $35,505 其他應收款$98,430	1.66	$ -	-	$ -	$ -

9.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無此情形。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如下：

單位：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仟股)	比率	帳面金額			
鴻碩精密電工股份有限公司	富如海全球控股有限公司	西薩摩亞	商品買賣貿易	USD 11,400	USD 11,400	11,400	100%	$634,244	$ 59,812	$ 58,830	子公司(註一)
〃	創鴻國際有限公司	〃	商品買賣貿易	USD 200	USD 200	200	100%	3,056	(4,151)	(4,151)	子公司
富如海全球控股有限公司	鴻碩精密電工(蘇州)有限公司	大陸蘇州	生產經營銅品、電腦線、訊號線及電腦週邊產品等	USD 10,000	USD 10,000	10,000	100%	606,715	63,815	-	孫公司
〃	福清鴻碩電子有限公司	大陸福清	各種電腦訊號線之加工	USD 1,400	USD 1,400	1,400	100%	12,714	(7,503)	-	孫公司
鴻碩精密電工(蘇州)有限公司	蘇州上鴻電子貿易有限公司	大陸蘇州	商品買賣貿易	RMB 2,000	-	2,000	100%	9,607	-	-	曾孫公司

註一：係按權益法認列之投資利益$58,830仟元及沖銷逆流交易之未實現銷貨利益$982仟元。

2.資金貸與他人：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註一）	往來科目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之資金貸與限額（註二）	資金貸與總限額(註二)
										名稱	價值		
富如海全球控股有限公司	鴻碩精密電工(蘇州)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204,960 (USD 6,100仟元)	$164,050 (USD 5,000仟元)	2%~4%	業務往來	其他營業收入 $61,984	-	無	無	無	$242,295 （註三）	$ 242,295

註一：資金貸與之對象應以與本公司有業務往來或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者為限。

註二：資金貸與對象限額：

1. 資金貸與有業務往來公司或行號者，貸與總金額及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雙方間最近一年度業務往來金額為限。所稱業務往來所稱業務往來金額係指雙方間進貨或銷貨金額孰高者。
2. 資金貸與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公司，該貸與總金額以不超過貸與公司淨值40%為限；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貸與公司淨值40%為限。惟資金貸與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100%之國外公司間，不受前述限額之限制。

註三：係為民國97年7月1日至98年6月30日之其他營業收入。

3. 為他人背書保證情形：無此情形

4.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種類	名稱			股數（仟股）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價(淨值)	
富如海全球控股有限公司	股單	鴻碩精密電工(蘇州)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0,000	$ 606,715	100	$ 606,715	-
〃	股單	福清鴻碩電子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	1,400	12,714	100	12,714	-
鴻碩精密電工(蘇州)有限公司	股單	蘇州上鴻電子貿易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曾孫公司	〃	2,000	9,607	100	9,607	-

5.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6.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取得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交易日或事實發生日	交易金額	價款支付情形(註)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對象為關係人者，其前次移轉資料				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	取得目的及使用情形	其他約訂事項
							所有人	與發行人之關係	移轉日期	金額			
鴻碩精密電工(蘇州)有限公司	廠房三期工程及追加工程	民國96年11月2日	$118,459 (RMB24,662仟元)	$ 64,124	吳江八都建築工程有限公司	無	-	-	-	-	市價	供生產使用	無

註：截至民國98年6月30日止，已支付價款人民幣13,350仟元。

7.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8.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鴻碩精密電工(蘇州)有限公司	鴻碩精密電工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	加工收入	$ 131,902	14	預收或月結30天內	-	-	$ 722	-	-

9.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富如海全球控股有限公司	鴻碩精密電工(蘇州)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應收帳款 $26,537 其他應收款$164,050	2.55	$ -	-	$ -	$ -

10. 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無此情形。

(三)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投資帳面價值及匯回投資損益情形：

單位：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鴻碩精密電工(蘇州)有限公司	生產經營銅品、電腦連接線、訊號線及電腦週邊產品等	$327,145 (USD10,000)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327,145 (USD10,000)	$ -	$ -	$327,145 (USD10,000)	100	$ 63,815	$ 606,715	$85,235 (USD2,600)
福清鴻碩電子有限公司	各種電腦訊號線之加工	45,685 (USD1,400)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45,685 (USD1,400)	-	-	45,685 (USD1,400)	100	(7,503)	12,714	-
蘇州上鴻電子貿易有限公司	商品買賣貿易	9,607 (RMB2,000)	係由鴻碩精密電工(蘇州)直接投資	-	-	-	-	100	-	9,607	-

註：係依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評價認列之。

2.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 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淨值×60%）
$372,830 （USD11,400仟元）	$372,830 （USD11,400仟元）	$569,132

3.與大陸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暨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

(1)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請詳附註五(二)2、6。

(2)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請詳附註五(二)1、4。

(3)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請詳附註五(二)8。

(4)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請詳附註十一(一)2、(二)3。

(5)資金融通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請詳附註十一(一)1、(二)2。

(6)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無。

十二、部門別財務資訊

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三號「期中財務報表之表達與揭露」之規定，期中財務報表得不揭露部門別資訊。

會計師核閱報告

(98)財審報字第 09001889 號

鴻碩精密電工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鴻碩精密電工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八年九月三十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損益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報告。本會計師未受託核閱鴻碩精密電工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七年前三季之財務報表，附列僅供參考。

本會計師係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故無法對上開財務報表之整體表示查核意見。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民國九十八年前三季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商業會計處理準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而須作修正之情事。

鴻碩精密電工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九十八年前三季之合併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核閱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資　誠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吳漢期　

會計師

支秉鈞　

前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90)台財證(六)字第 157088 號

(88)台財證(六)第 16120 號

中　華　民　國　九　十　八　年　十　一　月　二　十　三　日

鴻碩精密電工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98年及97年9月30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98年9月30日 金額	%	（未經核閱）97年9月30日 金額	%
	資產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一))	$ 31,023	3	$ 64,863	5
1120	應收票據淨額	6	-	16	-
114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二)及六)	178,650	15	239,654	19
115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五)	66,330	6	158,609	13
1160	其他應收款(附註四(十二)及五)	2,480	-	13,759	1
118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五)	97,654	9	3	-
120X	存貨(附註四(三))	62,601	5	97,739	8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附註四(十二))	4,247	-	-	-
1291	受限制資產(附註六)	-	-	1,200	-
1298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25,261	2	900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468,252	40	576,743	46
	基金及投資				
1421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附註四(四))	647,362	56	621,327	50
	固定資產(附註四(五)、五及六)				
	成本				
1501	土地	26,880	2	26,880	2
1521	房屋及建築	20,532	2	20,532	2
1551	運輸設備	6,364	1	6,364	1
1561	辦公設備	3,848	-	3,772	-
15XY	成本及重估增值	57,624	5	57,548	5
15X9	減：累計折舊	(13,756)	(1)	(13,335)	(1)
15XX	固定資產淨額	43,868	4	44,213	4
	其他資產				
1820	存出保證金	59	-	57	-
1830	遞延費用	256	-	158	-
18XX	其他資產合計	315	-	215	-
1XXX	資產總計	$ 1,159,797	100	$ 1,242,498	100

		98年9月30日 金額	%	（未經核閱）97年9月30日 金額	%
	負債及股東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四(六)及六)	$ 67,472	6	$ 127,557	10
2120	應付票據	502	-	896	-
2140	應付帳款	40,400	3	49,548	4
215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五)	13,416	1	4,395	1
2170	應付費用	17,588	2	13,003	1
2210	其他應付款項(附註五)	389	-	49,631	4
2280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四(十二))	1,525	-	1,082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141,292	13	246,112	20
	其他負債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附註四(七))	2,813	-	2,742	-
2860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十二))	43,217	4	50,123	4
2880	其他負債－其他(附註四(四))	12,982	1	16,735	1
28XX	其他負債合計	59,012	5	69,600	5
2XXX	負債總計	200,304	18	315,712	25
	股東權益				
	股本(附註四(八))				
3110	普通股股本	510,799	44	486,475	39
	資本公積(附註四(九))				
3211	普通股溢價	270,000	22	270,000	22
	保留盈餘(附註四(十)(十一)(十二))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36,634	3	31,598	3
3350	未分配盈餘	97,844	9	93,377	7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44,216	4	45,336	4
3XXX	股東權益總計	959,493	82	926,786	75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附註七)				
1XXX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1,159,797	100	$ 1,242,498	100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會計師事務所吳漢期、支秉鈞會計師民國九十八年十一月二十三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張利榮　　經理人：魯憶萱　　會計主管：陳月琴

鴻碩精密電工股份有限公司

損益表

民國98年及97年1月1日至9月30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98年1月1日至9月30日		（未經核閱）97年1月1日至9月30日	
		金額	%	金額	%
	營業收入				
4110	銷貨收入(附註五)	$ 447,950	77	$ 439,627	62
4170	銷貨退回	(512)	-	(73)	-
4190	銷貨折讓	(1,327)	-	(1,547)	-
4100	銷貨收入淨額	446,111	77	438,007	62
4800	其他營業收入(附註五)	135,500	23	264,505	38
4000	營業收入合計	581,611	100	702,512	100
	營業成本				
5110	銷貨成本(附註四(三)(十四)及五)	(420,496) (72)		(393,831) (56)	
5800	其他營業成本	(102,873) (18)		(249,351) (36)	
5000	營業成本合計	(523,369) (90)		(643,182) (92)	
5910	營業毛利	58,242	10	59,330	8
5920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利益(附註四(四))	(1,669)	-	(6,506) (1)	
5930	聯屬公司間已實現利益	4,249	1	3,599	1
	營業毛利淨額	60,822	11	56,423	8
	營業費用(附註四(十四)及五)				
6100	推銷費用	(13,002) (2)		(5,187) (1)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33,784) (6)		(27,236) (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3,467) (1)		(4,050)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50,253) (9)		(36,473) (5)	
6900	營業淨利	10,569	2	19,950	3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附註五)	827	-	1,576	-
7121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附註四(四))	80,788	14	78,713	11
7130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1,253	-	248	-
7480	什項收入	59	-	90	-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82,927	14	80,627	11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	(259)	-	(1,551)	-
7540	處分投資損失(附註四(四))	(547)	-	-	-
7560	兌換損失	(2,683) (1)		(3,010)	-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3,489) (1)		(4,561)	-
790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90,007	15	96,016	14
811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十二))	(11,594) (2)		(25,401) (4)	
9600	本期淨利	$ 78,413	13	$ 70,615	10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基本每股盈餘(附註四(十三))				
9750	本期淨利	$ 1.76	$ 1.54	$ 1.88	$ 1.38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會計師事務所
吳漢期、支秉鈞會計師民國九十八年十一月二十三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張利榮　　經理人：魯憶萱　　會計主管：陳月琴

鴻 碩 精 密 電 工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現 金 流 量 表

民國 98 年及 97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98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	（未經核閱）97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淨利	$ 78,413	$ 70,615
調整項目		
折舊及攤銷費用	1,966	2,386
呆帳費用	3,778	-
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利益	(80,788)	(78,713)
處分投資損失	547	-
取得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現金股利	12,496	-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利益)損失	(2,580)	2,907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1,253)	(248)
資產及負債科目之變動		
應收票據淨額	385	(16)
應收帳款總額	42,408	(95,707)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61,315	26,733
其他應收款	(212)	(402)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159)	(3)
存貨	16,612	(52,302)
其他流動資產	(24,672)	51
應付票據	(1,678)	602
應付帳款	(6,413)	32,913
應付帳款-關係人	10,189	3,336
應付所得稅	(3,443)	(9,415)
應付費用	5,396	(2,826)
其他應付款項	(800)	(6,236)
其他流動負債	(418)	578
應計退休金負債	(65)	(4,091)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變動數	4,616	22,842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14,640	(86,996)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受限制資產增加	-	(552)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增加	(96,495)	-
長期股權投資增加	-	(115,501)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清算匯回款項	3,424	-
購置固定資產	(277)	(1,248)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3)	2
遞延費用增加	(1,222)	(519)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94,573)	(117,818)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減少)增加	(26,644)	127,557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	-	(29,986)
長期借款減少	-	(35,162)
發放現金股利	(24,324)	-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50,968)	62,409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	(30,901)	(142,405)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61,924	207,268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31,023	$ 64,863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	$ 307	$ 1,496
本期支付所得稅	$ 12,107	$ 18,205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融資活動		
已宣告未發放之現金股利	$ -	$ 44,225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會計師事務所
吳漢期、支秉鈞會計師民國九十八年十一月二十三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張利榮　　經理人：魯憶萱　　會計主管：陳月琴

鴻碩精密電工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98年及97年1月1日至9月30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一）鴻碩精密電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成立於民國80年12月，原名高而富電通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91年6月於興櫃市場掛牌買賣，並於民國95年6月更名為鴻碩精密電工股份有限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製造、銷售各種電腦連接線及電腦週邊產品與銅板買賣。

（二）截至民國98年9月30日止，本公司員工人數為45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商業會計處理準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一）外幣交易

1. 本公司之會計記錄係以新台幣為記帳單位。外幣交易按交易當日之即期匯率折算成新台幣入帳，其與實際收付時之兌換差異，列為當年度損益。
2. 期末就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
3. 期末就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餘額，屬依公平價值衡量且變動列入損益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屬依公平價值衡量且變動列入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屬非依公平價值衡量者，則按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二）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列為流動資產；資產不屬於流動資產者為非流動資產：
   (1)因營業所產生之資產，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變現、消耗或意圖出售者。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將變現者。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有其他限制者除外。

2.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列為流動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1)因營業而發生之債務，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發生者。

(3)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者。

(4)不能無條件延期至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清償之負債。

(三)應收帳款

係因出售商品或勞務而發生之應收帳款，按設算利率計算其折現值為入帳基礎，惟到期日在一年以內者，其折現值與到期值差異不大，按帳載金額評價。

(四)備抵呆帳

備抵呆帳係依據過去實際發生呆帳之經驗，衡量資產負債表日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等各項債權之帳齡情形及其收回可能性，予以評估提列。

(五)存貨

存貨採永續盤存制，成本結轉按加權平均法計算，固定製造費用按生產設備之正常產能分攤。期末存貨，採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後之餘額。

(六)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股份比例達50%以上或具有控制力者，採權益法評價，並編製合併財務報表。

2.海外投資按權益法評價時，被投資公司財務報表轉換所產生之「累積換算調整數」作為本公司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

(七)固定資產

1.固定資產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

2.固定資產係依估計經濟耐用年限加計一年殘值，採平均法計提折舊，到期已折足而尚在使用之固定資產，仍繼續提列折舊。主要固定資產之耐用年限，除房屋及建築為50年外，餘為3至5年。

3.凡支出效益及於以後各期之重大改良或大修支出列為資本支出，經常性維護或修理支出則列為當期費用。

4.資產出售或報廢時，其成本與累計折舊均自帳上沖銷，所產生之處分資產損益，列入當期損益。

(八)遞延費用

遞延資產主係裝潢工程及資訊系統之購買等，並按其估計效益年數1～6

年，採平均法攤銷。

(九)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淨公平價值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再存在時，則在以前年度提列損失金額之範圍內予以迴轉。

(十)退休金

退休金辦法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者，係依據精算結果認列淨退休金成本，淨退休金成本包括當期服務成本、利息成本、基金資產之預期報酬及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與退休金損益之攤銷數。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按預期員工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攤提，編製期中報表時，最低退休金負債按續後淨退休金成本及基金提撥金額調整之。退休金辦法屬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者，則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

(十一)所得稅

1. 所得稅之會計採跨期間與同期間所得稅分攤，以前年度溢、低估之所得，列為當年度所得稅費用之調整項目。
2. 因購置設備或技術、研究發展、人才培訓及股權投資等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當期認列法處理。
3. 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 10%之營利事業所得稅，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後列為當期費用。
4. 本公司依「所得稅基本稅額條例」規定計算之一般所得稅額高於或等於基本稅額者，當年度應納之所得稅，應按所得稅法及其他相關法令規定計算認定之；反之，一般所得稅額低於基本稅額者，其應繳納之所得稅，除按所得稅法及其他相關法律計算認定外，不得以其他法律規定之投資抵減稅額減除之。
5. 當稅法修正時，於公布日之年度按新規定將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重新計算，因而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之變動影響數，列入當期繼續營業部門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十二)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

自民國 97 年 1 月 1 日起，本公司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成本，依民國 96 年 3 月 16 日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6)基秘字第 052 號函「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會計處理」之規定，於具法律義務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列為次年度之損益。

(十三)收入、成本及費用

收入於獲利過程大部份已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時認列。相關成本配合收入於發生時承認。費用則依權責發生制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費用。

(十四)每股盈餘

有關每股盈餘之計算方式如下：

1.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本期淨利除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計算之。

2.稀釋每股盈餘：其計算方式與基本每股盈餘相同，惟係假設所有具有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均於期初即轉換為普通股，並將本期淨利調整其因轉換而產生之收入與費用後之金額計算之。

(十五)會計估計

本公司於編製財務報表時，依照一般公認會計準則之規定，對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或有事項，作必要之衡量、評估與揭露，其中包括若干假設及估計之採用，惟該等假設及估計與實際結果可能存有差異。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一)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

本公司自民國 97 年 1 月 1 日起，採用新發佈之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6)基秘字第 052 號函「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會計處理」之規定，此項會計原則變動使民國 97 年前三季淨利減少＄2,273,每股盈餘減少 0.05 元。

(二)存貨

本公司民國 97 年底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號「存貨之會計處理準則」。如於民國 97 年前三季即採用此項會計原則，將使營業成本減少$107;另因子公司採用上開修訂公報致本公司認列相關之投資利益減少$255，民國 97 年前三季稅前淨利減少$148，稅後淨利減少$111，每股盈餘減少 0.01 元。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未經核閱)
	98年9月30日	97年9月30日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46	$ 31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30,977	35,196
定期存款	-	29,636
	$ 31,023	$ 64,863

(二)應收帳款淨額

		(未經核閱)
	98年9月30日	97年9月30日
應收帳款	$ 186,956	$ 239,654
減：備抵呆帳	(8,306)	-
	$ 178,650	$ 239,654

本公司提供部分應收帳款予金融機構作為關係人借款擔保，請詳附註六。

(三)存　　貨

		(未經核閱)
	98年9月30日	97年9月30日
原　物　料	$ 26,218	$ 34,370
在　製　品	15,420	22,238
製　成　品	25,578	44,430
在途存貨	347	-
	67,563	101,038
減：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4,962)	(3,299)
	$ 62,601	$ 97,739

		(未經核閱)
當期認列之存貨相關費損：	98年1月1日至9月30日	97年1月1日至9月30日
已出售存貨成本	$ 523,369	$ 643,182

(四)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長期股權投資明細如下：

			(未經核閱)	
	98年9月30日		97年9月30日	
被投資公司	金　額	持股比例	金　額	持股比例
富如海全球控股有限公司	$ 647,362	100%	$ 591,667	100%
創鴻國際有限公司	-	-	29,660	100%
高麗寶國際有限公司	-	-	(8,194)	100%
	647,362		613,133	
長期股權投資貸項	-		8,194	
	$ 647,362		$ 621,327	

2.本公司民國98及97年前三季採權益法評價認列之投資收益係分別依各被投資公司同期經會計師核閱及未經核閱之財務報表評價認列，其明細如下：

	（未經核閱）	
	98年1月1日至9月30日	97年1月1日至9月30日
富如海全球控股有限公司	$ 84,460	$ 61,440
創鴻國際有限公司	(3,672)	14,489
高麗寶國際有限公司	-	2,784
	$ 80,788	$ 78,713

3. 本公司於民國 96 年 12 月及民國 97 年 4 月經董事會決議通過，經由富如海全球控股有限公司增加對大陸地區投資事業鴻碩精密電工(蘇州)有限公司之投資，其投資總額為 USD4,000 仟元，此項增資案業奉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核准在案，並於 97 年度間完成滙款。其投資總額累積為 USD10,000 仟元(原始投資成本＄327,145)。
4. 本公司於民國 97 年 11 月經董事會決議通過，經由富如海全球控股有限公司，增加對大陸地區投資事業福清鴻碩電子有限公司之投資，其投資額為 USD400 仟元，此項增資案業奉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核准在案，並於同年 11 月間完成滙款,其投資總額累積為 USD1,400 仟元(原始投資成本＄45,685)。
5. 本公司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核准於西薩摩亞設立高麗寶國際有限公司，金額為 USD200 仟元。於民國 97 年度清算並匯回＄2,231，並認列處分投資損失＄2,207。
6. 本公司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核准於西薩摩亞設立創鴻國際有限公司，金額為 USD200 仟元。於民國 98 年前三季清算並匯回＄3,424，並認列處分投資損失＄547。
7. 截至民國 98 年及 97 年 9 月 30 日止，本公司與子孫公司間因順流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利益分別為＄12,982 及＄8,541(表列其他負債-其他)，業已依規定銷除。
8. 本公司民國 98 年及 97 年 9 月 30 日對持有具控制能力之被投資公司均已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個體，並另行編製合併財務報表。

(五)固定資產

	98 年 9 月 30 日		
	原始成本	累計折舊	帳面價值
土地	$ 26,880	$ -	$ 26,880
房屋及建築	20,532	(4,697)	15,835
運輸設備	6,364	(5,514)	850
辦公設備	3,848	(3,545)	303
	$ 57,624	($ 13,756)	$ 43,868

	(未經核閱) 97 年 9 月 30 日		
	原始成本	累計折舊	帳面價值
土地	$ 26,880	$ -	$ 26,880
房屋及建築	20,532	(4,294)	16,238
運輸設備	6,364	(5,314)	1,050
辦公設備	3,772	(3,727)	45
	$ 57,548	($ 13,335)	$ 44,213

本公司提供固定資產作為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六。

(六)短期借款

		(未經核閱)
借款性質	98 年 9 月 30 日	97 年 9 月 30 日
信用狀借款	$ 67,472	$ 127,557
利率區間	1.1%～1.5%	3.138% ～ 5.100%

(七)退休金

1.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給付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94年7月1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6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15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45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2%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民國98年及97年前三季本公司依上述退休金辦法認列之淨退休金成本分別為$131及$546。截至民國98年及97年9月30日止撥存於台灣銀行信託部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之餘額分別為$6,752及$6,344；帳列應計退休金負債分別為$2,813及＄2,742。

2.自民國94年7月1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不低於薪資之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民國98年及97年前三季，本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1,026及$818。

(八)股本

1.截至民國 98 年 9 月 30 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800,000（其中＄100,000 供發行認股權憑證、附認股權公司債或附認股權特別股），實收資本額為＄510,799，每股面額 10 元。

2.本公司於民國 98 年 6 月 25 日經股東會通過，決議以未分配盈餘＄24,324 辦理增資，每股面額 10 元，共計發行 2,432 仟股，並經董事會決議以民國 98 年 8 月 16 日為增資基準日，上項增資案業經主管機關核准並辦妥變更登記在案。

3.本公司於民國 97 年 5 月 21 日經股東會通過，決議以未分配盈餘＄44,225 辦理增資，每股面額 10 元，共計發行 4,423 仟股，並經董事會決議以民國 97 年 9 月 15 日為增資基準日，上項增資案業經主管機關核准並辦妥變更登記在案。

(九)資本公積

依證券交易法規定，資本公積除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每年得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之限額撥充資本外，餘均僅能彌補虧損。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十)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公司應就稅後純益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實收資本總額相等為止。法定盈餘公積依法通常僅供彌補虧損之用，不得用以分配現金股利。但此項公積之提列已達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五十時，得以股東會決議，於其不超過半數之範圍內轉撥資本，惟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以法定盈餘公積撥充資本之時，應先填補虧損。

(十一)保留盈餘

1.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每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及提繳稅款後，次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及依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餘方得依股東會決議分派，分派盈餘時，除保留部份盈餘外，應就盈餘作如下分配：

(1)董監酬勞百分之三以下（含）

(2)員工紅利百分之一以上

(3)其餘為股東紅利，股東紅利由董事會議定，經股東會決議之，其中現金股利以不低於股利總額百分之十。

2.本公司分別於民國98年6月25日及97年5月21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97年度及96年度盈餘分派案如下：

	97 年 度		96 年 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5,036	$ -	$ 12,118	$ -
股票股利	24,324	0.50	44,225	1.00
現金股利	24,324	0.50	44,225	1.00
董監酬勞	-	-	1,862	-
員工現金紅利	-	-	2,794	-
合計	$ 53,684	$ 1.00	$ 105,224	$ 2.00

上述民國97年度盈餘分配情形與本公司民國98年4月8日董事會提議並無差異。

3.本公司民國98年前三季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1,650及$600係以截至當期止之稅後淨利，考量法定盈餘公積等因素後，以章程所定之成數(以3%及2%)為基礎估列，並認列為民國98年前三季之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惟若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列為民國99年度之損益。本公司民國97年度盈餘實際配發情形如上段所述，經股東會決議之民國97年度員工分紅$1,536及董監酬勞$1,024與民國97年度財務報表認列之員工分紅$1,316及董監酬勞$878之差異金額為$366，主要係因實際發放數以可供分配盈餘為計算基礎所致，已調整為民國98年度損益。

4.上述有關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盈餘分派、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等相關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二)所得稅

1.所得稅費用及應付所得稅

（未經核閱）

	98年1月1日至9月30日	97年1月1日至9月30日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22,492	$ 23,744
永久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	(980)	58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估數	(174)	3
未分配盈餘加徵10%所得稅	-	1,596
稅法修正之所得稅影響數	(9,744)	-
所得稅費用	11,594	25,401
加：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低估數	(266)	(3)
減：遞延所得稅資產淨變動數	(4,616)	(22,842)
暫繳及扣繳稅款	(8,397)	(9,080)
應收退稅款	($ 1,685)	($ 6,524)

2.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未經核閱）

	98年9月30日	97年9月30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 4,247	$ 2,451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2,846	1,194
遞延所得稅負債-流動	-	(2,546)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46,063)	(51,317)
	($ 38,970)	($ 50,218)

3.各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科目餘額如下:

（未經核閱）

	98年9月30日		97年9月30日	
	金額	所得稅影響數	金額	所得稅影響數
流動項目：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 4,962	$ 992	$ 3,299	$ 825
未實現兌換損失(利益)	6,997	1,400	(10,185)	(2,546)
備抵呆帳超限	5,773	1,155	-	-
未實現銷貨折讓	1,832	366	-	-
未實現銷貨毛利	1,669	334	6,506	1,626
		4,247		(95)
備抵評價		-		-
		$ 4,247		($ 95)
非流動項目：				
國外長期股權投資收益	($230,317)	($ 46,063)	($205,268)	($ 51,317)
退休金超限	2,919	584	2,742	685
未實現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11,313	2,262	2,035	509
		(43,217)		(50,123)
備抵評價		-		-
		($ 43,217)		($ 50,123)

4.未分配盈餘相關資訊：

（未經核閱）

	98年9月30日	97年9月30日
86年度以前	$ -	$ -
87年度以後	97,844	93,377
	$ 97,844	$ 93,377

5.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未經核閱）

	98年9月30日	97年9月30日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 11,162	$ 3,929
	97年度(預計)	96年度(實際)
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22.90%	15.66%

6.本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96年度。

(十三)每股盈餘

	98年1月1日至9月30日				
	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純益	$ 90,007	$ 78,413	51,080	$ 1.76	$ 1.54

	(未經核閱) 97年1月1日至9月30日				
	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純益	$ 96,016	$ 70,615	51,080	$ 1.88	$ 1.38

自民國 97 年度起，因員工分紅若採發放股票之方式對本公司民國 98 年及 97 年前三季財務報表無重大影響，對每股盈餘亦無重大影響，故不擬計算稀釋每股盈餘。

上述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業已依民國 97 年度未分配盈餘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之。

(十四)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

功能別 / 性質別	98年1月1日至9月30日			97年1月1日至9月30日(未經核閱)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1,645	$24,850	$26,495	$ 2,000	$20,214	$22,214
勞健保費用	125	1,454	1,579	149	1,175	1,324
退休金費用	60	1,097	1,157	128	1,236	1,364
其他用人費用	84	959	1,043	43	695	738
折舊費用	135	334	469	139	699	838
攤銷費用	1,182	315	1,497	1,063	485	1,548

五、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高麗寶國際有限公司(高麗寶國際)	子公司(已於民國97年12月間清算，並於民國98年1月取得公司註銷登記證明)
富如海全球控股有限公司(富如海全球)	子公司
創鴻國際有限公司(創鴻國際)	子公司(已於民國98年8月間清算，並於民國98年10月取得公司註銷登記證明)
鴻碩精密電工(蘇州)有限公司(鴻碩精密(蘇州))	孫公司
高而富電子(深圳)有限公司(深圳高而富電子)	孫公司（已於民國97年12月間清算，並於民國98年6月取得公司註銷登記證明)
福清鴻碩電子有限公司(福清鴻碩)(原福清高而富電子有限公司)	孫公司
晶旭股份有限公司(晶旭)	該公司負責人為本公司總經理之配偶
張奮志	本公司董事長之二親等以內之親屬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其他營業收入

(未經核閱)

	98年1月1日至9月30日		97年1月1日至9月30日	
	金額	佔本公司營業收入百分比	金額	佔本公司營業收入百分比
銅品銷貨收入：				
富如海全球	$ 144,672	25	$ 314,233	45
減：去料加工沖銷收入	(39,153)	(7)	(58,106)	(8)
	105,519	18	256,127	37
技術服務收入：				
鴻碩精密(蘇州)	29,981	5	-	-
創鴻國際	-	-	8,378	1
	29,981	5	8,378	1
	$ 135,500	23	$ 264,505	38

(1)上開銷售銅板料品予富如海全球之交易，係以進貨成本加計雙方約定之百分比為銷售價格，收款期限原為月結180天內T/T或債權債務互抵，自民國98年9月起改為月結120天內T/T。本公司已將屬風險及所有權尚未移轉部份之進銷貨淨額予以銷除。

(2)民國 98 年及 97 年前三季分別對鴻碩精密(蘇州)及創鴻國際提供協助研發、管理顧問及營運績效等服務，每月依雙方議定價格計收，收款條件分別為每半年收款及 30 天內 T/T。

2.進貨

	（未經核閱）			
	98年1月1日至9月30日		97年1月1日至9月30日	
	金額	佔進貨淨額百分比	金額	佔進貨淨額百分比
鴻碩精密(蘇州)	$ 26,800	11	$ 1,120	-

上開向鴻碩精密(蘇州)進貨之交易，進貨價格係按雙方議定之價格計算，付款條件為月結30天內T/T。

3.加工費

	（未經核閱）			
	98年1月1日至9月30日		97年1月1日至9月30日	
	金額	佔該科目百分比	金額	佔該科目百分比
鴻碩精密(蘇州)	$ 204,304	76	$ 230,678	79
福清鴻碩	65,640	24	62,720	21
	$ 269,944	100	$ 293,398	100

上開對鴻碩精密(蘇州)之加工費係依本公司最終售價加成，再扣除本公司提供之原料成本後支付；另對福清鴻碩係以雙方議定價格計算。上述付款期限以預付或月結 30 天內 T/T。

4.應收帳款

	（未經核閱）			
	98年9月30日		97年9月30日	
	金額	佔該科目百分比	金額	佔該科目百分比
富如海全球	$ 58,133	24	$ 157,645	40
鴻碩精密(蘇州)	8,197	3	-	-
創鴻國際	-	-	964	-
	$ 66,330	27	$ 158,609	40

5. 其他應收款

	（未經核閱）			
	98年9月30日		97年9月30日	
	金額	佔該科目百分比	金額	佔該科目百分比
資金貸予：				
富如海全球	$ 96,495	99	$ -	-
代墊款：				
鴻碩精密(蘇州)	1,159	1	-	-
富如海全球	-	-	3	100
	$ 97,654	100	$ 3	100

6. 應付帳款

	（未經核閱）			
	98年9月30日		97年9月30日	
	金額	佔該科目百分比	金額	佔該科目百分比
鴻碩精密(蘇州)	$ 13,064	24	$ 203	-
富如海全球	352	1	721	1
福清鴻碩	-	-	3,471	7
	$ 13,416	25	$ 4,395	8

7. 其他應付款

	（未經核閱）			
	98年9月30日		97年9月30日	
	金額	佔該科目百分比	金額	佔該科目百分比
鴻碩精密(蘇州)	$ 254	65	$ 723	2
福清鴻碩	18	5	28	-
	$ 272	70	$ 751	2

上開其他應付款係關係人代本公司支付之款項等。

8. 財產交易

民國98年前三季無此情事。

97年1月1日至9月30日(未經核閱)			
交易對象	財產交易種類	購買價款	期末其他應付款
晶旭	購買固定資產	$ 1,200	$ -

9. 資金融通

本公司資金貸與(表列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明細如下：

	98年1月1日至9月30日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	利息收入	期末應收利息
富如海全球	$ 98,430	$ 96,495	1.80	$ 789	$ 789

民國97年前三季無此情事。

10. 本公司為關係人背書保證情形如下：

		（未經核閱）
	98年9月30日	97年9月30日
富如海全球	$ 359,485	$ 257,760
鴻碩精密(蘇州)	64,330	161,100
	$ 423,815	$ 418,860

11. 本公司民國97年7月1日至民國98年6月30日止聘顧張奮志擔任本公司之顧問職務。民國98年及97年前三季支付顧問費分別為$936及$468。

六、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未經核閱）	
資產名稱	98年9月30日	97年9月30日	擔保用途
應收帳款	$ -	$ 92,689	為關係人借款擔保
固定資產			
土地	26,880	26,880	銀行借款額度擔保
房屋及建築	15,835	16,238	銀行借款額度擔保
受限制資產-流動			
備償戶	-	1,200	銀行借款擔保
	$ 42,715	$ 137,007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一)截至民國98年9月30日止，本公司為進貨已開立未使用之信用狀為USD1,985仟元。

(二)本公司截至民國98年9月30日止為申請銀行借款額度而開立之保證票據為$280,000。

(三)本公司為關係企業背書保證情形，請參閱附註五(二)10。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

（以下空白）

十、其他

(一)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

金融資產	98年9月30日 帳面價值	98年9月30日 公平價值 公開報價決定之價值	98年9月30日 公平價值 評價方法估計之價值	97年9月30日(未經核閱) 帳面價值	97年9月30日(未經核閱) 公平價值 公開報價決定之價值	97年9月30日(未經核閱) 公平價值 評價方法估計之價值
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資產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相等之金融資產	$ 376,202	$ -	$ 376,202	$ 478,161	$ -	$ 478,161
負債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相等之金融負債	139,767	-	139,767	245,030	-	245,030

本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金融商品因其折現值影響不大，故以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款項(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受限制資產、存出保證金、短期借款、應付票據及款項(含關係人)、應付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重大財務風險資訊

1.市場風險

本公司主要之銷貨係以美金為計價單位，公平價值將隨市場匯率波動而改變，惟本公司持有之外幣資產及負債部份及收付款期間約當，可將市場風險相互抵銷，故預期不致產生重大之市場風險。若依資產負債表日持有之部位核算，當美金每升值 1 元將使其公平價值上升$5,024。

2.信用風險

本公司於銷售產品時，已評估交易相對人之信用狀況，預期交易相對人不致發生違約，故發生信用風險之可能性極低，而最大之信用風險金額為其帳面價值。

本公司提供借款保證承諾皆依「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辦理，且僅對本公司直接控股達 100%之子公司及孫公司為之。由於該等公司之信用狀況均能完全掌握，故未要求提供擔保品。若其均未能履約，所可能發生之信用風險為保證金額。

3.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4.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之部份短期借款，係屬浮動利率之債務，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短期及長期借款之有效利率隨之波動，而使其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當市場利率增加 1%，將使本公司未來一年現金流出增加$675。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本公司民國98年1月1日至9月30日之重大交易事項如下：

1.資金貸與他人：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註一）	往來科目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之資金貸與限額（註二）	資金貸與總限額(註二)
										名稱	價值		
鴻碩精密電工股有限公司	富如海全球控股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98,430 (USD 3,000仟元)	$96,495 (USD 3,000仟元)	1.8%	短期資金融通	-	營運週轉	無	無	無	383,797	383,797

註一：資金貸與之對象應以與本公司有業務往來或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者為限。

註二：資金貸與對象限額：

1.資金貸與有業務往來公司或行號者，貸與總金額及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雙方間最近一年度業務往來金額為限。所稱業務往來所稱業務往來金額係指雙方間進貨或銷貨金額孰高者。

2.資金貸與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公司，該貸與總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40%為限；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40%為限。惟資金貸與直接或間接有表決權股份100%之國外公司間，不受前述限額之限制。

2.為他人背書保證：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關係（註一）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註二）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註二）
1	鴻碩精密電工股份有限公司	富如海全球控股有限公司	2	$ 863,544	$ 289,485 (USD9,000仟元) 70,000	$ 289,485 (USD9,000仟元) 70,000	-	37%	$ 959,493
2	〃	鴻碩精密電工(蘇州)有限公司	2	863,544	164,300 (USD5,000仟元)	64,330 (USD2,000仟元)	-	7%	959,493

註一：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如下：
1.與本公司有業務往來關係之公司。
2.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3.直接及間接對公司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4.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例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註二：本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訂定背書保證之總額不得超過當期總淨值，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金額則以不超過本公司當期淨值百分之十為限，惟對海外單一聯屬公司則以不超過當期淨值百分之九十為限，淨值以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所載為準。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	有價證券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股數/單位數	期末帳面價值	期末持股比率	期末市價或股權淨值	備註
鴻碩精密電工股份有限公司	股單	富如海全球控股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1,400	$ 647,362	100	$ 648,276	

4.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7.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鴻碩精密電工股份有限公司	鴻碩精密電工(蘇州)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加工費	$ 204,304	84	預付或月結30天內	-	-	($ 13,064)	(24)	-
〃	富如海全球控股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其他營業收入	(105,519)	(18)	原月結180天內T/T，自民國98年9月起改為月結120天內T/T	-	-	58,133	24	-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鴻碩精密電工股份有限公司	富如海全球控股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應收帳款 $58,133 其他應收款 $96,495	1.67	$ -	-	$ 54,804	$ -

9.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無此情形。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如下：

單位：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仟股)	比率	帳面金額			
鴻碩精密電工股份有限公司	富如海全球控股有限公司	西薩摩亞	商品買賣貿易	USD 11,400	USD 11,400	11,400	100%	$ 647,362	$ 85,374	$ 84,460	子公司(註一)
〃	創鴻國際有限公司	〃	商品買賣貿易	-	USD 200	-	-	-	(3,672)	(3,672)	98年8月清算
富如海全球控股有限公司	鴻碩精密電工(蘇州)有限公司	大陸蘇州	生產經營銅品、電腦線、訊號線及電腦週邊產品等	USD 10,000	USD 10,000	10,000	100%	630,892	90,505	-	孫公司
〃	福清鴻碩電子有限公司	大陸福清	各種電腦訊號線之加工	USD 1,400	USD 1,400	1,400	100%	9,455	(10,901)	-	孫公司
鴻碩精密電工(蘇州)有限公司	蘇州上鴻電子貿易有限公司	大陸蘇州	商品買賣貿易	RMB 2,000	-	2,000	100%	9,105	(330)	-	曾孫公司

註一：係本期損益按權益法認列之投資利益$85,374及沖銷逆流交易之未實現銷貨利益($914)。

2.資金貸與他人：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註一）	往來科目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之資金貸與限額（註二）	資金貸與總限額(註二)
										名稱	價值		
富如海全球控股有限公司	鴻碩精密電工(蘇州)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204,960 (USD 6,100仟元)	$192,990 (USD 6,000仟元)	2%~4%	短期資金融通	-	營運週轉	無	無	無	-	-

註一：資金貸與之對象應以與本公司有業務往來或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者為限。

註二：資金貸與對象限額：

1. 資金貸與有業務往來公司或行號者，貸與總金額及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雙方間最近一年度業務往來金額為限。所稱業務往來所稱業務往來金額係指雙方間進貨或銷貨金額孰高者。
2. 資金貸與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公司，該貸與總金額以不超過貸與公司淨值40%為限；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貸與公司淨值40%為限。惟資金貸與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100%之國外公司間，不受前述限額之限制。

（以下空白）

3. 為他人背書保證情形：無此情形

4.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種類	名稱			股數（仟股）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價(淨值)	
富如海全球控股有限公司	股單	鴻碩精密電工(蘇州)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0,000	$ 630,892	100	$ 630,892	-
〃	股單	福清鴻碩電子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	1,400	9,455	100	9,455	-
鴻碩精密電工(蘇州)有限公司	股單	蘇州上鴻電子貿易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曾孫公司	〃	2,000	9,105	100	9,105	-

5.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6.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取得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交易日或事實發生日	交易金額	價款支付情形(註)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對象為關係人者，其前次移轉資料				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	取得目的及使用情形	其他約訂事項
							所有人	與發行人之關係	移轉日期	金額			
鴻碩精密電工(蘇州)有限公司	廠房三期工程及追加工程	民國96年11月2日	$118,459 (RMB24,662仟元)	$ 79,584	吳江八都建築工程有限公司	無	-	-	-	-	市價	供生產使用	無

註：截至民國98年9月30日止，已支付價款人民幣16,890仟元。

7.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8.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鴻碩精密電工(蘇州)有限公司	鴻碩精密電工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	加工收入	($ 204,304)	(13)	預收或月結30天內	-	-	$ 13,064	-	-
〃	富如海全球控股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進貨	108,226	14	月結90天內	-	-	-	-	-
富如海全球控股有限公司	鴻碩精密電工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	進貨	105,519	98	原月結180天內T/T，自民國98年9月起改為月結120天內T/T	-	-	(58,133)	(99)	-

9.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富如海全球控股有限公司	鴻碩精密電工(蘇州)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其他應收款$192,990	-	$ -	-	$ -	$ -

10. 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無此情形。

（三）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投資帳面價值及匯回投資損益情形：

單位：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鴻碩精密電工(蘇州)有限公司	生產經營銅品、電腦連接線、訊號線及電腦週邊產品等	$327,145 (USD10,000)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327,145 (USD10,000)	$ -	$ -	$327,145 (USD10,000)	100	$ 90,505	$ 630,892	$85,235 (USD2,600)
福清鴻碩電子有限公司	各種電腦訊號線之加工	45,685 (USD1,400)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45,685 (USD1,400)	-	-	45,685 (USD1,400)	100	(10,901)	9,455	-
蘇州上鴻電子貿易有限公司	商品買賣貿易	9,607 (RMB2,000)	係由鴻碩精密電工(蘇州)直接投資	-	-	-	-	100	(330)	9,105	-

註：係依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評價認列之。

2.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 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淨值×60%）
$372,830 （USD11,400仟元）	$372,830 （USD11,400仟元）	$575,696

3.與大陸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暨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

(1)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請詳附註五(二)2、6。

(2)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請詳附註五(二)1、4。

(3)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請詳附註五(二)8。

(4)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請詳附註十一(一)2、(二)3。

(5)資金融通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請詳附註十一(一)1、(二)2。

(6)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無。

十二、部門別財務資訊

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三號「期中財務報表之表達與揭露」之規定，期中財務報表得不揭露部門別資訊。

會計師查核報告

(98)財審報字第 08003999 號

鴻碩精密電工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鴻碩精密電工股份有限公司(原高而富電通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損益表、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鴻碩精密電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三(二)所述，鴻碩精密電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自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起，存貨之會計處理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號「存貨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辦理。

資誠會計師事務所

吳漢期

會計師

支秉鈞

前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90)台財證(六)字第 157088 號
(88)台財證(六)第 16120 號

中華民國九十八年四月七日

鴻碩精密電工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原高而富電通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97年及96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產	97年12月31日 金額	%	96年12月31日 金額	%		負債及股東權益	97年12月31日 金額	%	96年12月31日 金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一)及六)	$ 131,668	8	$ 328,793	21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四(七)及六)	$ 404,219	24	$ 359,019	23
131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二))	355	-	-	-	2110	應付短期票券(附註四(八))	-	-	29,986	2
1120	應收票據淨額	4,357	-	-	-	2120	應付票據	3,494	-	1,472	-
114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三)及六)	555,704	33	480,654	30	2140	應付帳款	181,396	11	160,293	10
1160	其他應收款(附註四(十五))	16,027	1	15,390	1	2160	應付所得稅(附註四(十五))	-	-	7,026	1
120X	存貨(附註四(四))	366,221	22	292,845	19	2170	應付費用	68,372	4	70,526	4
1260	預付款項	29,245	2	30,535	2	2210	其他應付款項	8,443	1	11,981	1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附註四(十五))	1,565	-	2,208	-	227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附註四(九)及六)	21,903	1	16,767	1
1291	受限制資產(附註六)	26,672	1	648	-	2280	其他流動負債	3,079	-	1,932	-
1298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	-	83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690,906	41	659,002	42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1,131,814	67	1,151,156	73		長期負債				
	固定資產					2420	長期借款(附註四(九)及六)	38,331	2	18,395	1
	成本					24XX	長期負債合計	38,331	2	18,395	1
1501	土地	26,880	1	26,880	1		其他負債				
1521	房屋及建築	202,555	12	188,380	12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附註四(十))	2,878	-	6,833	-
1531	機器設備	302,204	18	214,136	13	2820	存入保證金	-	-	251	-
1551	運輸設備	17,549	1	11,689	1	2860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十五))	35,919	2	29,584	2
1561	辦公設備	16,255	1	14,368	1	28XX	其他負債合計	38,797	2	36,668	2
1681	其他設備	12,106	1	13,492	1	2XXX	負債總計	768,034	45	714,065	45
15XY	成本及重估增值	577,549	34	468,945	29		股東權益				
15X9	減：累計折舊	(127,367)	(8)	(85,032)	(5)		股本(附註四(十一))				
1670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63,192	4	3,816	-	3110	普通股股本	486,475	29	442,250	28
15XX	固定資產淨額(附註四(五)、五及六)	513,374	30	387,729	24		資本公積(附註四(十二))				
	無形資產					3211	普通股溢價	270,000	16	270,000	17
1750	電腦軟體成本	-	-	60	-		保留盈餘(附註四(十四))				
	其他資產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31,598	2	19,480	1
1820	存出保證金	96	-	3,642	-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	-	4,002	-
1830	遞延費用	15,302	1	20,991	1	3350	未分配盈餘	73,115	4	123,983	8
1880	其他資產－其他(附註四(六)及六)	27,426	2	25,849	2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				
18XX	其他資產合計	42,824	3	50,482	3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58,790	4	15,647	1
						3XXX	股東權益總計	919,978	55	875,362	55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附註七）				
1XXX	資產總計	$ 1,688,012	100	$ 1,589,427	100	1XXX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1,688,012	100	$ 1,589,427	100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會計師事務所吳漢期、支秉鈞會計師民國九十八年四月七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張利榮　　經理人：魯憶萱　　會計主管：陳月琴

鴻碩精密電工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原高而富電通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損益表
民國97年及9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97年度		96年度	
		金額	%	金額	%
4110	銷貨收入	$ 2,163,619	100	$ 1,782,267	100
4170	銷貨退回	(74)	-	(1,305)	-
4190	銷貨折讓	(1,874)	-	(3,460)	-
4000	營業收入合計	2,161,671	100	1,777,502	100
	營業成本(附註四(四)(十七))				
5110	銷貨成本	(1,942,257)	(90)	(1,475,190)	(83)
	營業毛利淨額	219,414	10	302,312	17
	營業費用(附註四(十七))				
6100	推銷費用	(36,460)	(2)	(22,637)	(1)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94,961)	(4)	(91,127)	(5)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6,488)	-	(6,443)	(1)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37,909)	(6)	(120,207)	(7)
6900	營業淨利	81,505	4	182,105	1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5,568	-	4,601	1
7140	處分投資利益	-	-	9	-
7160	兌換利益	16,451	1	17,824	1
7480	什項收入	2,324	-	3,263	-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24,343	1	25,697	2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	(26,222)	(2)	(29,557)	(2)
7530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169)	-	-	-
7540	處分投資損失	(2,207)	-	(7,729)	-
7880	什項支出	(2,091)	-	(1,726)	-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30,689)	(2)	(39,012)	(2)
790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75,159	3	168,790	10
811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十五))	(24,806)	(1)	(47,607)	(3)
9600XX	合併總損益	$ 50,353	2	$ 121,183	7
	歸屬於：				
9601	合併淨損益	$ 50,353	2	$ 121,183	7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基本每股盈餘(附註四(十六))				
9750	本期淨利	$ 1.55	$ 1.04	$ 4.05	$ 2.91
	稀釋每股盈餘				
9850	本期淨利	$ 1.54	$ 1.03	$ 4.05	$ 2.91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會計師事務所
吳漢期、支秉鈞會計師民國九十八年四月七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張利榮　　經理人：魯憶萱　　會計主管：陳月琴

鴻碩精密電工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原名高而富電通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97年及9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普通股股本	普通股溢價	保留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	保留盈餘 特別盈餘公積	保留盈餘 未分配盈餘	累積換算調整數	合計
96年度							
96年1月1日餘額	$ 315,000	$ 30,000	$ 11,355	$ -	$ 81,242	($ 4,002)	$ 433,595
95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8,125	-	(8,125)	-	-
特別盈餘公積	-	-	-	4,002	(4,002)	-	-
現金股利	-	-	-	-	(15,750)	-	(15,750)
員工紅利	-	-	-	-	(1,989)	-	(1,989)
董監酬勞	-	-	-	-	(1,326)	-	(1,326)
盈餘轉增資	47,250	-	-	-	(47,250)	-	-
現金增資	80,000	240,000	-	-	-	-	320,000
認列被投資公司換算調整數	-	-	-	-	-	19,649	19,649
96年度合併總損益	-	-	-	-	121,183	-	121,183
96年12月31日餘額	$ 442,250	$ 270,000	$ 19,480	$ 4,002	$ 123,983	$ 15,647	$ 875,362
97年度							
97年1月1日餘額	$ 442,250	$ 270,000	$ 19,480	$ 4,002	$ 123,983	$ 15,647	$ 875,362
96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12,118	-	(12,118)	-	-
特別盈餘公積	-	-	-	(4,002)	4,002	-	-
員工紅利	-	-	-	-	(2,793)	-	(2,793)
董事酬勞	-	-	-	-	(1,862)	-	(1,862)
股票股利	44,225	-	-	-	(44,225)	-	-
現金股利	-	-	-	-	(44,225)	-	(44,225)
認列被投資公司換算調整數	-	-	-	-	-	43,143	43,143
97年度合併總損益	-	-	-	-	50,353	-	50,353
97年12月31日餘額	$ 486,475	$ 270,000	$ 31,598	$ -	$ 73,115	$ 58,790	$ 919,978

註：民國97年度之董監酬勞為$878；員工紅利為$1,316已於合併損益表中扣除。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會計師事務所吳漢期、支秉鈞會計師民國九十八年四月七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張利榮　　經理人：魯憶萱　　會計主管：陳月琴

鴻碩精密電工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原高而富電通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97年及9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97年度	96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合併總損益	$ 50,353	$ 121,183
調整項目		
折舊及攤銷費用	50,051	43,668
呆帳提列數	8,501	-
處分投資損失	2,207	7,729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169	-
資產及負債科目之變動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355)	-
應收票據	(4,357)	211
應收帳款	(83,312)	(131,523)
其他應收款	(637)	(6,961)
存貨增加	(74,340)	(91,577)
預付款項	1,290	(21,845)
其他流動資產	83	98
應付票據	2,022	(1,596)
應付帳款	21,103	(17,337)
其他應付款	(3,538)	(1,388)
應付所得稅	(7,026)	(8,884)
應付費用	(2,154)	12,447
其他流動負債	1,147	1,023
應計退休金負債	(3,955)	236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變動數	6,978	20,005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5,770)	(74,511)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受限制資產(增加)減少	(26,024)	48,939
購置固定資產價款	(133,416)	(72,011)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434	-
存出保證金減少	3,546	699
遞延費用增加	(6,145)	(6,223)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61,605)	(28,596)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減少)增加	45,200	(6,840)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29,986)	19,992
長期借款增加	25,072	(19,598)
存入保證金減少	(251)	(554)
現金增資	-	320,000
發放員工紅利	(2,793)	(1,989)
發放現金股利	(44,225)	(15,750)
發放董監酬勞	(1,862)	(1,326)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8,845)	293,935
匯率影響數	9,095	(1,562)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	(197,125)	189,266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28,793	139,527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31,668	$ 328,793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	$ 25,111	$ 30,484
本期支付所得稅	$ 28,222	$ 36,421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 21,903	$ 16,767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會計師事務所
吳漢期、支秉鈞會計師民國九十八年四月七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張利榮　　經理人：魯憶萱　　會計主管：陳月琴

鴻碩精密電工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原高而富電通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97年及96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一)鴻碩精密電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成立於民國80年12月，原名高而富電通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91年6月於興櫃市場掛牌買賣，並於民國95年6月更名為鴻碩精密電工股份有限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製造、銷售各種電腦連接線及電腦週邊產品及銅板買賣。

截至民國97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及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以下簡稱合併公司)員工人數約為2,460人。

(二)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所有子公司及本期增減變動情形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97.12.31	96.12.31	說明
本公司	高麗寶國際有限公司	投資業務及商品貿易	100%	100%	註一
本公司	富如海全球控股有限公司	投資業務及商品貿易	100%	100%	
本公司	創鴻國際有限公司	商品買賣貿易	100%	100%	
高麗寶國際有限公司	高而富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製造及買賣各種電腦連接線及週邊設備等	100%	100%	註二
富如海全球控股有限公司	鴻碩精密電工(蘇州)有限公司	生產經營銅品、電腦連接線、訊號線及電腦週邊產品等	100%	100%	
富如海全球控股有限公司	福清鴻碩電子有限公司(原福清高而富電子有限公司)	各種電腦訊號線之加工	100%	100%	

註一：已於民國97年12月間清算，並於民國98年1月取得公司註銷登記證明。

註二：已於民國97年12月間清算，惟截至民國98年4月7日止仍處於申請註銷公司登記程序中。

(三)未列入本期合併報表之子公司:無

(四)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不適用

(五)子公司會計政策與本公司不同之情形：無。

(六)國外子公司營業之特殊風險：無。

(七)子公司將資金移轉予母公司之能力受重大限制者：無

(八)子公司持有母公司發行證券之內容：無。

(九)子公司發行轉換公司債及新股之有關資料：鴻碩精密電工(蘇州)有限公司分別於民國97年5月及11月辦理現金增資各為USD2,000仟元，該項增資案業已辦理完畢。另福清鴻碩電子有限公司於民國97年11月辦理現金增資USD400仟元，該項增資案業已辦理完畢。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一)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原則

本公司對於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50%以上之被投資公司及符合有控制能力之條件者將全數納入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個體。

本公司與合併子公司相互間重大交易事項及資產負債表科目餘額予以沖銷。

(二)子公司外幣財務報表換算基礎

海外子公司財務報表於轉換時，所有資產、負債科目均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匯率換算，股東權益中除期初保留盈餘以上期期末換算後之餘額結轉外，其餘均按歷史匯率換算；股利按宣告日之匯率換算，損益科目按加權平均匯率換算。換算產生之差額，列入「累積換算調整數」，作為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

(三)外幣交易

1.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之會計記錄係以新台幣及其各功能性貨幣為記帳單位。外幣交易按交易當日之即期匯率折算成記帳單位入帳，其與實際收付時之兌換差異，列為當年度損益。

2.期末就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

3.期末就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餘額，屬依公平價值衡量且變動列入損益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屬依公平價值衡量且變動列入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屬非依公平價值衡量者，則按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四)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列為流動資產；資產不屬於流動資產者為非流動資產：

(1)因營業所產生之資產，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變現、消耗或意圖

出售者。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將變現者。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有其他限制者除外。

2.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列為流動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1)因營業而發生之債務，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發生者。

(3)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者。

(4)不能無條件延期至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清償之負債。

(五)現金及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同時具備下列條件之短期且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

1.隨時可轉換成定額現金者。

2.即將到期且利率變動對其價值之影響甚少者。

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之現金流量表係以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基礎所編製。

(六)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與負債

1.屬權益性質者係採交易日會計，於原始認列時，將金融商品以公平價值衡量。

2.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與負債係以公平價值評價且其價值變動列為當期損益。上市股票、封閉型基金及存託憑證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公開市場之收盤價為公平價值。開放型基金係以資產負債表日該基金淨資產價值為公平價值。

(七)應收帳款

係因出售商品或勞務而發生之應收帳款，按設算利率計算其折現值為入帳基礎，惟到期日在一年以內者，其折現值與到期值差異不大，按帳載金額評價。

(八)備抵呆帳

備抵呆帳係依據過去實際發生呆帳之經驗，衡量資產負債表日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等各項債權之帳齡情形及其收回可能性，予以評估提列。

(九)存貨

存貨採永續盤存制，成本結轉按加權平均法計算，固定製造費用按生產設備之正常產能分攤。期末存貨，採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

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推銷費用後之餘額。

(十)固定資產

1.固定資產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

2.固定資產係依估計經濟耐用年限加計一年殘值，採平均法計提折舊，到期已折足而尚在使用之固定資產，仍繼續提列折舊。主要固定資產之耐用年限，除房屋及建築為 20～50 年，餘為 1～10 年。

3.凡支出效益及於以後各期之重大改良或大修支出列為資本支出，經常性維護或修理支出則列為當期費用。

4.資產出售或報廢時，其成本與累計折舊均自帳上沖銷，所產生之處分資產損益，列入當期損益。

(十一)遞延費用

遞延費用主係租賃權益改良等，並按其估計效益年數 2～6 年，採平均法攤銷。

(十二)其他資產-其他

土地使用權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依國有土地使用證所載之使用年限 50 年以直線法平均攤提。

(十三)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淨公平價值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再存在時，則在以前年度提列損失金額之範圍內予以迴轉。

(十四)退休金

1. 退休金辦法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者，係依據精算結果認列淨退休金成本，淨退休金成本包括當期服務成本、利息成本、基金資產之預期報酬及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與退休金損益之攤銷數。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按預期員工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攤提。退休金辦法屬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者，則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

2. 大陸子公司係依據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規定之退休金養老制度，依聘雇員工工資總額之11%~20%提列養老保險金。所有在職和退休雇員之養老金均由當地政府統籌安排，子公司除年度提撥外，無其他進一步之義務。

(十五)所得稅

1.所得稅之會計採跨期間與同期間所得稅分攤，以前年度溢、低估之所

得，列為當年度所得稅費用之調整項目。

2. 因購置設備或技術、研究發展、人才培訓及股權投資等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當期認列法處理。

3. 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 10%之營利事業所得稅，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後列為當期費用。

4. 本公司依「所得稅基本稅額條例」規定計算之一般所得稅額高於或等於基本稅額者，當年度應納之所得稅，應按所得稅法及其他相關法令規定計算認定之；反之，一般所得稅額低於基本稅額者，其應繳納之所得稅，除按所得稅法及其他相關法律計算認定外，不得以其他法律規定之投資抵減稅額減除之。

(十六)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

自民國 97 年 1 月 1 日起，本公司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成本，依民國 96 年 3 月 16 日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6)基秘字第 052 號函「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會計處理」之規定，於具法律義務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重大差異時，則列為次年度之損益。依民國 96 年 3 月 30 日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金管證六字第 0960013218 號令，本公司以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淨值，計算員工股票紅利之股數。

(十七)收入、成本及費用

收入於獲利過程大部份已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時認列。相關成本配合收入於發生時承認。費用則依權責發生制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費用。

(十八)每股盈餘

有關每股盈餘之計算方式如下：

1. 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本期淨利除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計算之。

2. 稀釋每股盈餘：其計算方式與基本每股盈餘相同，惟係假設所有具有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均於期初即轉換為普通股，並將本期淨利調整其因轉換而產生之收入與費用後之金額計算之。

(十九)會計估計

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於編製財務報表時，依照一般公認會計準則之規定，對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或有事項，作必要之衡量、評估與揭露，其中包括若干假設及估計之採用，惟該等假設及估計與實際結果可能存有差異。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一)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

本公司自民國 97 年 1 月 1 日起，採用新發佈之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

金會(96)基秘字第 052 號函「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會計處理」之規定，此項會計原則變動使民國 97 年度稅後淨利減少＄1,646,每股盈餘減少 0.03 元。

(二)存貨

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自民國 97 年度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號「存貨之會計處理準則」，此項會計原則變動使營業成本及營業外淨利益分別減少$1,992 及減少$1,992，民國 97 年度淨利增加$16,512，每股盈餘增加 0.34 元。

民國 96 年 12 月 31 日（含）以前年度原帳列科目之會計處理如下：

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存貨採永續盤存制，成本之計算按加權平均法。期末除就呆滯部份提列備抵呆滯損失外，採成本與市價孰低法評價，比較成本與市價孰低時，採總額比較法，原物料以重置成本為市價，在製品、製成品及商品存貨則以淨變現價值為市價。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97年12月31日	96年12月31日
現金	$ 335	$ 1,168
支票存款	838	2,931
活期存款	130,495	162,732
定期存款	-	161,962
	$ 131,668	$ 328,793

(二)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97年12月31日	96年12月31日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		
遠期外匯合約	$ 355	$ -

1.合併子公司於民國97年度認列之淨利益為$515。

2.有關衍生性金融商品之交易性質及合約資訊如下：

	97年12月31日	
金融商品	名目本金（仟元）	契約期間
遠期外匯合約	USD 388	97.06～98.06

3.合併子公司從事換匯交易合約，係為規避進口之匯率風險，惟並不符合避險會計之所有條件，故不適用避險會計。

(三)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97年12月31日	96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 4,357	$ -
減：備抵呆帳	-	-
應收票據淨額	$ 4,357	$ -

	97年12月31日	96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 564,441	$ 480,654
減：備抵呆帳	(8,737)	-
應收帳款淨額	$ 555,704	$ 480,654

應收帳款提供予金融機構作為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六。

(四)存　　貨

	97年12月31日	96年12月31日
原　　料	$ 126,473	$ 86,813
物　　料	2,070	2,258
半　成　品	119,254	84,758
在　製　品	26,779	91,084
製　成　品	100,024	41,558
在途存貨	9,454	-
	384,054	306,471
減：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17,833)	(13,626)
	$ 366,221	$ 292,845

當期認列之存貨相關費損：

	97年度	96年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1,944,249	$ 1,483,333
存貨呆滯及跌價損失	3,241	-
存貨跌價回升利益	-	(10,587)
報廢損失	-	2,616
下腳收入	(5,233)	(172)
	$ 1,942,257	$ 1,475,190

(五)固定資產

	97 年 12 月 31 日		
	原始成本	累計折舊	帳面價值
土地	$ 26,880	$ -	$ 26,880
房屋及建築	202,555	(34,382)	168,173
機器設備	302,204	(68,319)	233,885
運輸設備	17,549	(8,703)	8,846
辦公設備	16,255	(10,605)	5,650
其他設備	12,106	(5,358)	6,748
小計	577,549	(127,367)	450,182
加：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63,192	-	63,192
合計	$ 640,741	($ 127,367)	$ 513,374

	96 年 12 月 31 日		
	原始成本	累計折舊	帳面價值
土地	$ 26,880	$ -	26,880
房屋及建築	188,380	(24,091)	164,289
機器設備	214,136	(40,138)	173,998
運輸設備	11,689	(6,755)	4,934
辦公設備	14,368	(8,375)	5,993
其他設備	13,492	(5,673)	7,819
小計	468,945	(85,032)	383,913
加：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3,816	-	3,816
合計	$ 472,761	($ 85,032)	$ 387,729

本公司及子公司提供固定資產作為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六。

(六)其他資產－土地使用權

鴻碩精密(蘇州)於民國 93 年 2 月向江蘇省蘇州市人民政府承租該省土地一片作為建廠使用，計 105,333 平方米，取得成本為人民幣 6,304 仟元，並依使用年限 50 年分年攤銷。

子公司提供上述土地使用權作為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六。

(七)短期借款

借款性質	97年12月31日	96年12月31日
擔保借款	$ 211,703	$ 307,212
信用借款	192,516	51,807
	$ 404,219	359,019
利率區間	2.05%~6.32%	5.54%~6.48%

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為上述銀行借款提供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六。

(八)應付短期票券淨額

	96年12月31日			
項目	保證機構	到期日	利率	金額
應付商業本票	聯邦票券金融公司	97.01.07	3.10%	$ 30,000
減：應付商業本票折價				(14)
				$ 29,986

(九)長期借款

借款銀行	還款方式	97年12月31日	96年12月31日
上海銀行	97.07.10～100.6.14 每三個月為一期，分12期攤還	$ 60,234	$ -
玉山銀行	95.03.01～98.03.01 每月平均攤還	-	8,495
台企銀行	96.08.23～99.08.23 每月平均攤還	-	26,667
小計		60,234	35,162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21,903)	(16,767)
合計		$ 38,331	$ 18,395
借款利率區間		4.57%～6.19%	2.01%～3.15%

本公司為上述銀行借款提供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六。

(十)退休金

1.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給付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94年7月1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6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15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45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2%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

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

2.本公司依精算報告認列之相關資訊如下：

(1)有關退休金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97年度	96年度
折現率	2.50%	3.25%
薪資水準增加率	1.00%	1.00%
退休基金資產報酬率	2.50%	3.25%

(2)本公司基金提撥狀況與帳載應計退休金負債調節如下：

	97年12月31日	96年12月31日
給付義務：		
既得給付義務	$ -	$ 835
非既得給付義務	6,023	10,822
累積給付義務	6,023	11,657
未來薪資增加之影響數	686	1,113
預計給付義務	6,709	12,770
退休基金資產之公平市價	(6,555)	(6,039)
提撥狀況	154	6,731
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	(595)	(743)
未認列退休金(損)益	3,319	845
補列之最低退休金負債	-	-
應計退休金負債	$ 2,878	$ 6,833
既得給付	$ -	$ 835

(3)淨退休金成本組成明細如下：

	97年度	96年度
服務成本	$ 361	$ 286
利息成本	415	403
退休基金資產之預期報酬	(196)	(177)
未認列過渡性給付義務攤銷數	149	148
合　　計	$ 729	$ 660

3.自民國94年7月1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不低於薪資之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民國97年度及96年度，本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1,126及$931。

4.在大陸地區雇有員工之子公司，係按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規定之養老保險制度每月依當地員工薪資總額之一定比率提撥養老保險金，每位員工

之退休金由政府管理統籌安排。該等公司除年度提撥外，無進一步義務。

(十一)股本

1.截至民國 97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800,000（其中$100,000 供發行認股權憑證、附認股權公司債或附認股權特別股），實收資本額為＄486,475，每股面額 10 元。。

2.本公司於民國 96 年 6 月 28 日經股東會決議以未分配盈餘$47,250 辦理轉增資，每股面額 10 元，共計發行 4,725 仟股，該項增資案經向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申報生效，並經董事會決議以民國 96 年 8 月 19 日為增資基準日。另於民國 96 年 9 月經董事會決議辦理現金增資$80,000，分為 8,000 仟股，每股 40 元溢價發行。上述增資案均經主管機關核准並辦妥變更登記在案。

3.本公司於民國 97 年 5 月 21 日經股東會通過，決議以未分配盈餘＄44,225 辦理增資，每股面額 10 元，共計發行 4,423 仟股，並經董事會決議以民國 97 年 9 月 15 日為增資基準日，上項增資案業經主管機關核准並辦妥變更登記在案。

(十二)資本公積

依證券交易法規定，資本公積除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每年得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之限額撥充資本外，餘均僅能彌補虧損。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十三)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公司應就稅後純益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實收資本總額相等為止。法定盈餘公積依法通常僅供彌補虧損之用，不得用以分配現金股利。但此項公積之提列已達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五十時，得以股東會決議，於其不超過半數之範圍內轉撥資本，惟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以法定盈餘公積撥充資本之時，應先填補虧損。

(十四)保留盈餘

1.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每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及提繳稅款後，次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及依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餘方得依股東會決議分派，分派盈餘時，除保留部份盈餘外，應就盈餘作如下分配：

(1)董監事酬勞百分之三以下（含）

(2)員工紅利百分之一以上

(3)其餘為股東紅利，股東紅利由董事會議定經股東會決議之，其中現金股利以不低於百分之十為原則，惟得依公司內、外經營環境

變化而機動調整之。

2.本公司分別於民國97年5月21日及96年6月28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96年度及95年度盈餘分派案如下：

	96 年 度		95 年 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12,118	$ -	$ 8,125	$ -
股票股利	44,225	1.00	47,250	1.50
現金股利	44,225	1.00	15,750	0.50
董監酬勞	1,862	-	1,326	-
員工股票紅利	-	-	-	-
員工現金紅利	2,793	-	1,989	-
合計	$ 105,223	$ 2.00	$ 74,440	$ 2.00

(1)上述民國96年度及95年度盈餘分配情形與本公司民國97年4月9日及96年4月12日董事會提議並無差異。

(2)考慮配發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後之設算每股盈餘：

	96年度	95年度
原稅後淨利	$ 121,183	$ 111,781
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	(4,655)	(3,315)
調整後淨利(C)	$ 116,528	$ 108,466
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D)	37,225仟股	36,225仟股
設算每股盈餘(C)/(D)	$ 3.13元	$ 2.99元
原每股盈餘	$ 3.26元	$ 3.09元

3.本公司民國97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1,316及$878係以截至當期止之稅後淨利，考量法定盈餘公積等因素後，以章程所定之成數(以3%及2%)為基礎估列，並認列為民國97年度之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惟若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列為民國98年度之損益。

4.本公司民國97年度盈餘分配議案，截至民國98年4月7日止，尚未經董事會通過，有關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盈餘分派情形，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五)所得稅

1.所得稅費用及應付所得稅

	97年度	96年度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22,749	$ 49,192
永久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	58	1,475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估數	3	131
未分配盈餘加徵10%所得稅	1,996	280
其他	-	1
備抵評價之所得稅影響數	-	(3,472)
所得稅費用	24,806	47,607
加：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低估數	(3)	(131)
減：遞延所得稅資產淨變動數	(6,978)	(20,005)
暫繳及扣繳稅款	(18,803)	(20,445)
應付所得稅（其他應收款）	($ 978)	$ 7,026

2.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97年12月31日	96年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 2,586	$ 2,208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3,888	2,305
遞延所得稅負債-流動	(1,021)	-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39,807)	(31,889)
	($ 34,354)	($ 27,376)

3.各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科目餘額如下:

	97年12月31日		96年12月31日	
	金額	所得稅影響數	金額	所得稅影響數
流動項目：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 4,962	$ 1,241	$ 3,299	$ 825
未實現兌換損失	(4,083)	(1,021)	1,931	483
備抵呆帳超限	1,131	283	-	-
未實現銷貨毛利	4,249	1,062	3,599	900
		1,565		2,208
備抵評價		-		-
		$ 1,565		$ 2,208
非流動項目：				
暫時性差異				
國外長期股權投資收益	($159,228)	($ 39,807)	($127,557)	($ 31,889)
退休金超限	2,985	746	6,939	1,735
未實現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12,566	3,142	2,283	570
		(35,919)		(29,584)
備抵評價		-		-
		($ 35,919)		($ 29,584)

4.未分配盈餘相關資訊：

	97年12月31日	96年12月31日
86年度以前	$ -	$ -
87年度以後	73,115	123,983
	$ 73,115	$ 123,983

5.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97年12月31日	96年12月31日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 12,665	$ 9,495
	97年度(預計)	96年度(實際)
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21.77%	15.66%

6.本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95年度。

7.鴻碩精密電工（蘇州）有限公司依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外商企業和外國企業所得稅法」規定，對於生產性外商投資企業經營期在十年以上

者，從開始獲利年度起，前兩年免徵企業所得稅，第三年至第五年減半徵收企業所得稅政策。自民國 96 年 11 月 28 日「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公佈後，自民國 97 年 1 月 1 日起，在民國 96 年 3 月 16 日前設立之企業可繼續享用「兩免三減半」之租稅優惠。而鴻碩精密電工（蘇州）有限公司截至民國 97 年 12 月 31 日止，為減半徵收企業所得稅之第二年，業已依所得稅率 12.5%繳納。

8. 福清鴻碩電子有限公司係依其在中國境內從事生產所得繳納企業所得稅，民國 96 年度以前，原稅率 30%，惟設在沿海經濟開發區所在城市的老市區，故減按 24%之稅率繳納。另自民國 97 年度起企業所得稅改為 25%。

(十六)每股盈餘

	97年度				
	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純益	$ 75,159	$ 50,353	48,648	$ 1.55	$ 1.04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	-	70		
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純益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75,159	$ 50,353	48,718	$ 1.54	$ 1.03

自民國 97 年度起，因員工分紅可選擇採用發放股票之方式，於計算每股盈餘時，係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計算基本每股盈餘時，係於股東會決議上一年度員工分紅採發放股票方式之股數確定時，始將該股數計入股東會決議年度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且因員工紅利轉增資不再屬於無償配股，故計算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時不追溯調整。惟民國 97 年度分配民國 96 年度員工紅利部分，仍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 24 號「每股盈餘」第 19 及 39 段有關員工紅利轉增資之規定處理。

	96年度				
	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純益	$168,790	$121,183	41,648	$ 4.05	$ 2.91
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純益	$168,790	$121,183	41,648	$ 4.05	$ 2.91

上述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業已依97年度及96年度未分配盈餘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之。

(十七)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

功能別 / 性質別	97年度			96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188,495	$44,969	$233,464	$137,067	$52,228	$189,295
勞健保費用	15,919	5,213	21,132	5,783	2,655	8,438
退休金費用	185	1,670	1,855	117	1,474	1,591
其他用人費用	112	1,211	1,323	46	1,047	1,093
折舊費用	31,605	4,960	36,565	27,471	4,696	32,167
攤銷費用	5,411	8,075	13,486	4,089	7,412	11,501

五、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張奮志	本公司董事長之二親等以內之親屬
晶旭股份有限公司(晶旭)	該公司負責人為本公司總經理之配偶
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	本公司之董事、監察人及主要管理階層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財產交易

	97年度	
交易對象	財產交易種類	購買價款	期末其他應付款
晶旭	購買固定資產	$ 1,200	$ -

2.給付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等主要管理階層薪資總額相關資訊：

	97年度	96年度
薪資	$ 18,849	$ 12,053
獎金	1,094	4,282
業務執行費用	675	821
盈餘分配項目	1,247	2,320
合計	$ 21,865	$ 19,476

(1)薪資包括薪資、職務加給、退職退休金等。
(2)獎金包括各種獎金、獎勵金等。
(3)執行業務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舍、配車等實務提供。
(4)盈餘分配項目係指當期估列或實際分配之董監酬勞及員工紅利。
(5)相關訊息可參閱本公司股東會年報。

3.本公司於民國97年6月30日聘僱張奮志擔任本公司顧問職務，期間為民國97年7月1日至民國98年6月30日止。

六、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97年12月31日	96年12月31日	擔保用途
應收帳款	$ 45,154	$ 132,067	為短期借款擔保
固定資產			
土地	26,880	26,880	長期借款擔保
房屋及建築	168,173	164,289	長期借款擔保
受限制資產-流動			
定期存款	23,162	648	短期借款擔保
其他資產			
土地使用權	27,426	25,849	短期借款擔保
合計	$ 290,795	$ 349,733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一)本公司截至民國97年12月31日止為進貨已開立未使用之信用狀為USD546仟元。

(二)本公司截至民國 97 年 12 月 31 日止為申請銀行借款額度而開立之保證票據為 $ 246,250。

(三)子公司富如海全球，截至民國 97 年 12 月 31 日向大眾銀行申請之借款額度 USD5,000 仟元(約合新台幣$164,000)，本公司開立本票，並提供銷售冠捷科技客戶之應收帳款$45,154 作為借款維持率之擔保，未達前述應收帳款維持率者，則另須提供定期存款設質擔保。

(四)截至民國 97 年 12 月 31 日止，鴻碩精密電工(蘇州)為興建廠房而簽訂之合約款為 RMB23,600 仟元(約合新台幣$113,247)，尚未支付 RMB14,824 仟元(約新台幣$71,134)。

(五)福清鴻碩向福建省福州市元洪投資區承租廠房計 15,730 平方米，承租期限為 6 年，每月租金為人民幣 52 仟元，以後每年逐年遞增 10~15%。未來每年應支付租金總額如下：

	97年12月31日	
98.01.01 ~ 98.12.31	$	3,455
99.01.01 ~ 99.12.31		5,348
100.01.01 ~ 100.04.30		1,856
	$	10,659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

十、其他

(一)財務報表表達

民國 96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部份科目業予重分類，便與民國 97 年度財務報表比較。

（二） 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

金融資產	97年12月31日 帳面價值	97年12月31日 公平價值 公開報價決定之價值	97年12月31日 公平價值 評價方法估計之價值	96年12月31日 帳面價值	96年12月31日 公平價值 公開報價決定之價值	96年12月31日 公平價值 評價方法估計之價值
資產-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相等之金融資產	$ 734,524	$ -	$ 734,524	$ 829,127	$ -	$ 829,127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355	355	-	-	-	-
負債-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相等之金融負債	726,158	-	726,158	675,716	-	675,716

本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1. 金融商品因其折現值影響不大，故以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款項、其他應收款、受限制資產、存出(八)保證金、短期借款、應付票據及款項、應付所得稅、應付費用、其他應付款項及應付短期票券。
2.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係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格為公平價值。
3.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採浮動利率計息者，以其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

（以下空白）

(三)重大財務風險資訊

1.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主要之銷貨係以美金為計價單位,公平價值將隨市場匯率波動而改變,惟合併公司持有之外幣資產及負債部份及收付款期間約當,可將市場風險相互抵銷,故預期不致產生重大之市場風險。若依資產負債表日持有之部位核算,當美金每升值1角將使其公平價值下降$527。

2.信用風險

合併公司主要的潛在信用風險係源自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權益證券及應收款項之金融商品。合併公司之現金存放於不同之金融機構。持有之權益証券係購買信用評等優良之公司所發行的受益憑證或債券。合併公司控制暴露於每一金融機構之信用風險,而且認為合併公司之現金及所持有之權益證券不會有重大之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虞。

本公司於銷售產品時,已評估交易相對人之信用狀況,預期交易相對人不致發生違約,故發生信用風險之可能性極低,而最大之信用風險金額為其帳面價值。

3.流動性風險

(1)本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2)本公司從事之遠期外匯買賣合約,預計於民國98年6月30日產生USD388,453元之現金流入,因遠期外匯合約之匯率已確定,不致有重大之籌資風險。

4.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合併公司之部份短期及長期借款,係屬浮動利率之債務,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短期及長期借款之有效利率隨之波動,而使其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當市場利率增加1%,將使合併公司未來一年現金流出增加$4,645。

(四)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1.民國97年度母公司與子公司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如下：

編號(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註三)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註二)
0	本公司	富如海全球控股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應收帳款 其他營業收入	$109,933 287,606	- 1	6 13
0	本公司	鴻碩精密電工(蘇州)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加工費	288,169	2	13
0	本公司	福清鴻碩電子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加工費	81,526	3	4
0	本公司	創鴻國際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營業收入 其他應收款	29,057 17,712	7	1 1
2	鴻碩精密電工(蘇州)有限公司	創鴻國際有限公司	孫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應付款 佣金支出	27,682 46,504	- 4	2 2
2	鴻碩精密電工(蘇州)有限公司	富如海全球控股有限公司	孫公司對子公司	應付帳款 進貨	70,795 294,411	- 5	4 14
2	鴻碩精密電工(蘇州)有限公司	〃	孫公司對子公司	短期借款	200,080	-	12

2.民國96年度母公司與子公司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如下：

編號（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註三）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註二)
0	本公司	富如海全球控股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應收帳款 其他營業收入	$185,342 350,357	- 1	12 20
0	本公司	鴻碩精密電工(蘇州)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孫公司	加工費	251,929	2	14
0	本公司	福清鴻碩電子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孫公司	加工費	36,928	3	2
1	高麗寶國際有限公司	高而富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孫公司	其他應收款	12,301	-	1
2	鴻碩精密電工(蘇州)有限公司	創鴻國際有限公司	孫公司對子公司	應付費用 佣金支出	16,190 29,885	- 4	1 2
2	鴻碩精密電工(蘇州)有限公司	富如海全球控股有限公司	孫公司對子公司	應付帳款 進貨	186,424 355,000	- 5	12 20
2	鴻碩精密電工(蘇州)有限公司	高麗寶國際有限公司	孫公司對子公司	機器設備	29,470	6	2
2	鴻碩精密電工(蘇州)有限公司	福清鴻碩電子有限公司	孫公司對孫公司	其他應收款	18,537	-	1

3.子公司持有母公司股份者：無此情形。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如下：

1.母公司填0。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

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三：交易條件列示如下：

1.母公司對子公司間銷售之交易價格係依進貨成本加計雙方約定之百分比為銷售價格，收款採月結180天T/T或與應付帳款抵帳。

2.母公司對子公司間加工費之計價係依母公司最終客戶售價加成，再扣除母公司提供之原料為支付價格。

3.係以雙方議定價格計算。

4.佣金支出之交易價格係依須給付予最終銷售客戶之銷售價格之約定百分比。

5.依進貨成本之約定百分比。

6.與一般廠商相同。

7.每月依雙方議定價格計收。

（以下空白）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本公司民國9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之重大交易事項如下：

1.資金貸予他人：無此情形。

2.為他人背書保證：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公司名稱	關係(註二)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註三)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註一)
1	鴻碩精密電工股份有限公司	富如海全球控股有限公司	2	$ 827,980	$ 294,707 (USD9,000仟元)	$ 262,400 (USD8,000仟元)	-	29%	$ 919,978
2	〃	鴻碩精密電工(蘇州)有限公司	2	$ 827,980	$ 164,000 (USD5,000仟元)	$ 164,000 (USD5,000仟元)	-	18%	$ 919,978

註一 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訂定背書保證之總額不得超過當期總淨值，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金額則以不超過本公司當期淨值百分之十為限，惟對海外單一聯屬公司則以不超過淨值百分之九十為限，淨值以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所載為準。

註二 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如下：

1.與本公司有業務往來關係之公司。

2.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3.直接及間接對公司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4.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例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註三 該交易事項於編製合併報表時，業已沖銷。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	有價證券 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股數/單位數	期末 帳面價值	期末 持股比率	期末 市價或股權淨值	備註
鴻碩精密電工股份有限公司	股單	富如海全球控股有限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1,400	$ 578,200	100	$ 578,200	註
〃	〃	創鴻國際有限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200	19,415	100	19,415	註

註：該交易事項於編製合併報表時，業已沖銷。

4.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7.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進(銷)貨	交易情形 金額	交易情形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交易情形 授信期間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單價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授信期間	應收(付)票據、帳款 餘額	應收(付)票據、帳款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備註
鴻碩精密電工股份有限公司	富如海全球控股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銷貨	$ 287,606	32	月結180天內	-	-	$ 109,933	32	註
〃	鴻碩精密電工(蘇州)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加工費	$ 288,169	35	預付或月結30天內	-	-	232	-	註

註：該交易事項於編製合併報表時，業已沖銷。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金額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處理方式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鴻碩精密電工股份有限公司	富如海全球控股有限公司	子公司	應收帳款$109,933 (註)	2.29	-	-	$ 97,624	-

註：該交易事項於編製合併報表時，業已沖銷。

9.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無此情形。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如下：

單位：美元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仟股)	比率	帳面金額			
鴻碩精密電工股份有限公司	富如海全球控股有限公司	西薩摩亞	商品買賣貿易	USD 11,400	USD 7,000	11,400	100%	$578,200	$ 22,039	$ 23,103	子公司（註一）
〃	創鴻國際有限公司	〃	商品買賣貿易	USD 200	USD 200	200	100%	19,415	4,256	4,256	子公司
〃	高麗寶國際有限公司	〃	各種電腦訊號線之加工	-	USD 200	-	100%	-	2,797	2,797	子公司（註二）
高麗寶國際有限公司	高而富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大陸深圳	各種電腦訊號線之加工	-	USD 200	-	100%	-	(2,214)	-	孫公司（註三）
富如海全球控股有限公司	鴻碩精密電工(蘇州)有限公司	大陸蘇州	生產經營銅品、電腦線、訊號線及電腦週邊產品等	USD 10,000	USD 6,000	10,000	100%	544,692	14,463	-	孫公司
〃	福清鴻碩電子有限公司	大陸福清	各種電腦訊號線之加工	USD 1,400	USD 1,000	1,400	100%	20,402	1,007	-	孫公司

註一：係按權益法認列之投資利益22,039仟元及沖銷逆流交易之未實現銷貨損失1,064仟元。
註二：已於民國97年12月間清算，並於民國98年1月取得公司註銷登記證明。
註三：已於民國97年12月間清算，惟截至民國98年4月7日止，仍處於申請註銷公司登記程序中。

2.資金貸予他人：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註一）	往來科目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之資金貸與限額	資金貸與總限額(註二)
										名稱	價值		
富如海全球控股有限公司	鴻碩精密電工(蘇州)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200,080	$200,080	4	業務往來	銷貨 $294,411	-	無	無	無	$ 294,411	$ 294,411
鴻碩精密電工(蘇州)有限公司	福清鴻碩電子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8,537	-	-	-	-	營運週轉	無	無	無	$ 367,991	$ 367,991
高麗寶國際有限公司	高而富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2,301	-	-	-	-	營運週轉	無	無	無	$ 367,991	$ 367,991

註一：資金貸與之對象應以與本公司有業務往來或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者為限。

註二：資金貸與對象限額：

1.資金貸與有業務往來公司或行號者，貸與總金額及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雙方間最近一年度業務往來金額為限。所稱業務往來金額係指雙方間進貨或銷貨金額孰高者。

2.資金貸與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公司，該貸與總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40%為限；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40%為限。

註三：該交易事項於編製合併報表時，業已沖銷。

3.為他人背書保證情形：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海外單一聯屬公司背書保證之限額(註一)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註三)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註一)
	公司名稱	關係(註二)						
富如海全球控股有限公司	鴻碩精密電工(蘇州)有限公司	2	$ 827,980	$ 82,000 (USD2,500仟元)	-	-	-	$ 919,978

註一：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訂定背書保證之總額不得超過母公司當期總淨值，對單一外部企業且有業務往來者之背書保證額度，以不超過母公司當期淨值百分之十為限，惟對單一聯屬公司則以不超過淨值百分之九十為限，淨值以母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所載為準。

註二：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如下：

1.與本公司有業務往來關係之公司。

2.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3.直接及間接持有對公司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4.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例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註三：該交易事項於編製合併報表時，業已沖銷。

4.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單位：美元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種類	名稱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價(淨值)	
富如海全球控股有限公司	股單	鴻碩精密電工(蘇州)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US$10,000	$ 544,692	100	$ 544,692	孫公司(註)
〃	股單	福清鴻碩電子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	US$ 1,400	20,402	100	20,402	孫公司(註)

註：該交易事項於編製合併報表時，業已沖銷。

5.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6.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取得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交易日或事實發生日	交易金額	價款支付情形(註)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對象為關係人者，其前次移轉資料				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	取得目的及使用情形	其他約定事項
							所有人	與發行之關係	移轉日期	金額			
鴻碩精密電工(蘇州)有限公司	廠房三期工程	民國96年11月2日	$113,247 (RMB23,600仟元)	$ 42,113	吳江八都建築工程有限公司	無	-	-	-	-	市價	供生產使用	無

註：截至民國97年12月31日止，已支付價款人民幣8,776仟元。

7.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8.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富如海全球控股有限公司	鴻碩精密電工(蘇州)有限公司	聯屬公司	銷貨	$ 294,411	100	月結60天內T/T	-	-	$ 70,795	99	註
〃	鴻碩精密電工股份有限公司	聯屬公司	進貨	287,606	100	月結180天內T/T	-	-	(109,933)	100	註
鴻碩精密電工(蘇州)有限公司	鴻碩精密電工股份有限公司	聯屬公司	加工收入	288,169	15	預付或月結30天內	-	-	232	-	註
〃	富如海全球控股有限公司	聯屬公司	進貨	294,411	32	月結60天內T/T	-	-	(70,795)	35	註

註：該交易事項於編製合併報表時，業已沖銷。

9.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無此情形。

10. 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
截至民國97年12月31止，孫公司鴻碩精密(蘇州)持有尚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明細如下：

預購遠期外匯

單位：美金

期間	即期結匯匯率	遠期購匯匯率	操作金額	簽約日	到期日
97.7.1	6.814	6.624	USD388,453.05	97.7.1	98.6.30

(三)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投資帳面價值及匯回投資損益情形：

單位：美元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1)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註2)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鴻碩精密電工(蘇州)有限公司	生產經營銅品、電腦連接線、訊號線及電腦週邊產品等	$327,145 (USD10,000)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199,813 (USD6,000)	$127,332 (USD4,000)	-	$327,145 (USD10,000)	100	$ 14,463	$ 544,692	$85,235 (USD2,600仟元)
福清鴻碩電子有限公司	各種電腦訊號線之加工	45,685 (USD1,400)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32,387 (USD1,000)	13,298 (USD400)	-	45,685 (USD1,400)	100	1,007	20,402	-
高而富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各種電腦訊號線之加工	7,058 (USD200)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7,058 (USD200)	-	7,058 (USD200)	-	100	(2,214)	-	-

註1：係依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評價認列之。
註2：該交易事項於編製合併報表時，業已沖銷。

2.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本期期末累計 自台灣匯出赴 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 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淨值×60%）
$372,830 (USD11,400仟元)	$372,830 (USD11,400仟元)	$551,987

3.民國97年度與大陸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暨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請詳附註十(四)及十一(二)。

十二、部門別財務資訊

(一)產業別資訊：本公司以製造、銷售各種電腦連接線及電腦週邊產品及銅品買賣為主，屬單一產業。

(二)地區別財務資訊：

	97年度			
	台灣	其他	調整及沖銷	合併
來自母公司及合併子公司以外客戶之收入	$ 583,030	$1,578,641	$ -	$2,161,671
來自母公司及合併子公司之收入	316,663	715,813	(1,032,476)	-
收入合計	$ 899,693	$2,294,454	($ 1,032,476)	$2,161,671
部門損益	$ 90,520	$ 198,232	($ 69,338)	$ 219,414
營業費用				(137,909)
營業外收入				24,343
營業外支出				(30,689)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 75,159
可辨認資產	$1,140,693	$2,193,211	($ 1,645,892)	$1,688,012
長期股權投資				-
資產合計				$1,688,012
折舊費用	$ 992	$ 40,732	($ 5,159)	$ 36,565
資本支出金額	$ 1,249	$ 132,167	$ -	$ 133,416

	96年度			
	台灣	其他	調整及沖銷	合併
來自母公司及合併子公司以外客戶之收入	$ 568,618	$1,208,884	$ -	$1,777,502
來自母公司及合併子公司之收入	353,610	684,701	(1,038,311)	-
收入合計	$ 922,228	$1,893,585	($1,038,311)	$1,777,502
部門損益	$ 83,923	$ 246,305	($ 27,916)	$ 302,312
營業費用				(120,207)
營業外收入				25,697
營業外支出				(39,012)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 168,790
可辨認資產	$1,043,655	$1,393,376	($ 847,604)	$1,589,427
長期股權投資				-
資產合計				$1,589,427
折舊費用	$ 1,579	$ 35,547	($ 4,959)	$ 32,167
資本支出金額	$ -	$ 77,681	($ 5,670)	$ 72,011

(三)外銷銷貨資訊：

	97年度	96年度
歐洲	$ 85,067	$ 55,816
亞洲	1,999,549	1,529,623
美洲	76,273	149,308
澳洲	-	41,385
	$ 2,160,889	$ 1,776,132

(四)重要客戶資訊：民國97年度及96年度其收入占損益表上營業收入金額10%以上之客戶明細如下：

年度 / 名稱	97年度		96年度	
	金額	占營業收入淨額百分比	金額	占營業收入淨額百分比
B1	$ 529,326	24%	$ 305,619	17%
A5	295,476	14%	297,428	17%
M	259,729	12%	227,368	13%
I	316,530	15%	-	-

會計師查核報告

(98)財審報字第 09001199 號

鴻碩精密電工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鴻碩精密電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六月三十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合併損益表、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鴻碩精密電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九十七年上半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並於民國九十七年八月十八日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民國九十八年上半年度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鴻碩精密電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六月三十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合併經營成果與合併現金流量。

資　誠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吳漢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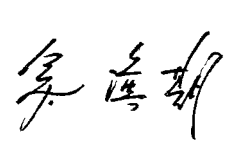 　

會計師

支秉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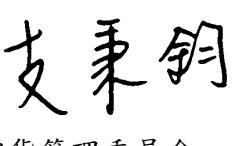 　

前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90)台財證(六)字第 157088 號
(88)台財證(六)第 16120 號

中　華　民　國　九　十　八　年　八　月　二　十　五　日

鴻碩精密電工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98年及97年6月30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產	98年6月30日 金額	%	97年6月30日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一))	$ 150,237	9	$ 171,042	9
1120	應收票據淨額	6,674	-	16,391	1
114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二)及六)	611,394	36	545,979	31
1160	其他應收款(附註四(二))	24,275	1	10,082	-
120X	存貨(附註四(三))	281,018	17	409,437	23
1260	預付款項	38,478	2	28,623	2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附註四(十四))	4,027	-	4,127	-
1291	受限制資產(附註六)	16,174	1	118,629	7
1298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17	-	142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1,132,294	66	1,304,452	73
	固定資產(附註四(四)、五及六)				
	成本				
1501	土地	26,880	1	26,880	1
1521	房屋及建築	202,408	12	186,819	10
1531	機器設備	309,844	18	241,926	14
1551	運輸設備	20,362	1	16,073	1
1561	辦公設備	16,937	1	14,637	1
1681	其他設備	13,197	1	9,959	1
15XY	成本及重估增值	589,628	34	496,294	28
15X9	減：累計折舊	(146,331)	(9)	(100,169)	(6)
1670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93,855	6	31,525	2
15XX	固定資產淨額	537,152	31	427,650	24
	其他資產				
1820	存出保證金	2,154	-	5,360	-
1830	遞延費用	12,060	1	17,844	1
1880	其他資產－其他(附註四(五)及六)	27,102	2	25,332	2
18XX	其他資產合計	41,316	3	48,536	3
1XXX	資產總計	$ 1,710,762	100	$ 1,780,638	100

	負債及股東權益	98年6月30日 金額	%	97年6月30日 金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四(六)及六)	$ 223,060	13	$ 474,393	27
2120	應付票據	6,670	1	1,444	-
2140	應付帳款	278,055	16	249,541	14
2160	應付所得稅(附註四(十四))	5,810	-	1,453	-
2170	應付費用(附註四(七))	115,229	7	84,204	5
2210	其他應付款項	42,570	3	58,510	3
227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附註四(八))	21,835	1	-	-
2280	其他流動負債	1,668	-	1,098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694,897	41	870,643	49
	長期負債				
2420	長期借款(附註四(八))	27,294	2	-	-
24XX	長期負債合計	27,294	2	-	-
	其他負債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附註四(九))	2,834	-	7,016	-
2820	存入保證金	-	-	362	-
2860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十四))	37,184	2	45,221	3
28XX	其他負債合計	40,018	2	52,599	3
2XXX	負債總計	762,209	45	923,242	52
	股東權益				
	股本(附註四(十))				
3110	普通股股本	486,475	29	442,250	25
3150	待分配股票股利	24,324	1	44,225	3
	資本公積(附註四(十一))				
3211	普通股溢價	270,000	16	270,000	15
	保留盈餘(附註四(十二)(十三)(十四))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36,634	2	31,598	2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	-	4,002	-
3350	未分配盈餘	74,828	4	58,094	3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56,292	3	7,227	-
3XXX	股東權益總計	948,553	55	857,396	48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附註七）				
1XXX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1,710,762	100	$ 1,780,638	100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會計師事務所吳漢期、支秉鈞會計師民國九十八年八月二十五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張利榮　　經理人：魯憶萱　　會計主管：陳月琴

鴻碩精密電工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損益表

民國98年及97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98年上半年度		97年上半年度	
		金額	%	金額	%
	營業收入				
4110	銷貨收入	$ 1,095,864	100	$ 1,094,018	100
4170	銷貨退回	(509)	-	(32)	-
4190	銷貨折讓	(646)	-	(817)	-
4000	營業收入合計	1,094,709	100	1,093,169	100
	營業成本(附註四(三)(十六))				
5110	銷貨成本	(929,989)	(85)	(944,154)	(87)
5910	營業毛利	164,720	15	149,015	13
	營業費用(附註四(十六))				
6100	推銷費用	(33,558)	(3)	(17,369)	(2)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52,003)	(5)	(48,353)	(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4,964)	-	(2,544)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90,525)	(8)	(68,266)	(6)
6900	營業淨利	74,195	7	80,749	7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419	-	3,750	1
7160	兌換利益	4,241	-	-	-
7480	什項收入	1,304	-	1,411	-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5,964	-	5,161	1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	(6,716)	(1)	(12,403)	(1)
7560	兌換損失	-	-	(8,635)	(1)
7880	什項支出	(2,497)	-	(2,301)	-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9,213)	(1)	(23,339)	(2)
790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70,946	6	62,571	6
811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十四))	(15,549)	(1)	(23,236)	(2)
9600XX	合併總損益	$ 55,397	5	$ 39,335	4
	歸屬於：				
9601	合併淨損益	$ 55,397	5	$ 39,335	4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基本每股盈餘(附註四(十五))				
9750	本期淨利	$ 1.39	$ 1.08	$ 1.22	$ 0.77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會計師事務所
吳漢期、支秉鈞會計師民國九十八年八月二十五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張利榮　　經理人：魯憶萱　　會計主管：陳月琴

鴻碩精密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98年及97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股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累積換算調整數	合計
	普通股股本	待分配股票股利	普通股溢價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97年上半年度								
97年1月1日餘額	$ 442,250	$ -	$ 270,000	$ 19,480	$ 4,002	$ 123,983	$ 15,647	$ 875,362
96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	12,118	-	(12,118)	-	-
員工紅利	-	-	-	-	-	(2,794)	-	(2,794)
董事酬勞	-	-	-	-	-	(1,862)	-	(1,862)
股票股利	-	44,225	-	-	-	(44,225)	-	-
現金股利	-	-	-	-	-	(44,225)	-	(44,225)
97年上半年度合併總損益	-	-	-	-	-	39,335	-	39,335
累積換算調整數之變動	-	-	-	-	-	-	(8,420)	(8,420)
97年6月30日餘額	$ 442,250	$ 44,225	$ 270,000	$ 31,598	$ 4,002	$ 58,094	$ 7,227	$ 857,396
98年上半年度								
98年1月1日餘額	$ 486,475	$ -	$ 270,000	$ 31,598	$ -	$ 73,115	$ 58,790	$ 919,978
97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註)								
法定盈餘公積	-	-	-	5,036	-	(5,036)	-	-
股票股利	-	24,324	-	-	-	(24,324)	-	-
現金股利	-	-	-	-	-	(24,324)	-	(24,324)
98年上半年度合併總損益	-	-	-	-	-	55,397	-	55,397
累積換算調整數之變動	-	-	-	-	-	-	(2,498)	(2,498)
98年6月30日餘額	$ 486,475	$ 24,324	$ 270,000	$ 36,634	$ -	$ 74,828	$ 56,292	$ 948,553

註：董監酬勞$1,024仟元及員工紅利$1,536仟元已於合併損益表中扣除。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會計師事務所吳漢期、支秉鈞會計師民國九十八年八月二十五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張利榮　　經理人：魯憶萱　　會計主管：陳月琴

鴻碩精密電工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98年及97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98年上半年度	97年上半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合併總損益	$ 55,397	$ 39,335
調整項目		
折舊及攤銷費用	27,643	24,356
呆帳提列數	9,091	-
處分及報廢固定資產損失	1,353	-
資產及負債科目之變動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355	-
應收票據	(2,317)	(16,391)
應收帳款	(64,897)	(65,325)
其他應收款	(8,248)	5,308
存貨	84,239	(116,592)
預付款項	(9,233)	1,912
其他流動資產	(17)	(58)
應付票據	3,176	(28)
應付帳款	96,659	89,248
應付所得稅	5,810	(5,573)
應付費用	46,857	13,678
其他應付款	9,803	(2,352)
其他流動負債	(1,411)	(834)
應計退休金負債	(44)	183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變動數	(1,197)	13,717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253,019	(19,416)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受限制資產減少(增加)	10,498	(117,981)
購置固定資產價款	(46,375)	(59,853)
存出保證金增加	(2,058)	(1,718)
遞延費用增加	(2,662)	(2,311)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40,597)	(181,863)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減少)增加	(181,159)	115,374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	-	(29,986)
長期借款減少	(11,105)	(35,162)
存入保證金增加	-	111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192,264)	50,337
匯率影響數	(1,589)	(6,809)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	18,569	(157,751)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31,668	328,793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50,237	$ 171,042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	$ 8,145	$ 12,112
本期支付所得稅	$ 14,380	$ 17,481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 21,835	$ -
已宣告未發放之現金股利	$ 24,324	$ 44,225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會計師事務所
吳漢期、支秉鈞會計師民國九十八年八月二十五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張利榮　　經理人：魯憶萱　　會計主管：陳月琴

鴻碩精密電工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98年及97年6月30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一)鴻碩精密電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成立於民國80年12月，原名高而富電通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91年6月於興櫃市場掛牌買賣，並於民國95年6月更名為鴻碩精密電工股份有限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製造、銷售各種電腦連接線及電腦週邊產品與銅板買賣。

截至民國98年6月30日止，本公司及列入本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員工人數約為2,540人。

(二)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所有子公司及本期增減變動情形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98.6.30	97.6.30	說明
本公司	高麗寶國際有限公司	投資業務及商品貿易	-	100%	註一
本公司	富如海全球控股有限公司	投資業務及商品貿易	100%	100%	
本公司	創鴻國際有限公司	商品買賣貿易	100%	100%	
高麗寶國際有限公司	高而富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製造及買賣各種電腦連接線及週邊設備等	-	100%	註二
富如海全球控股有限公司	鴻碩精密電工(蘇州)有限公司	生產經營銅品、電腦連接線、訊號線及電腦週邊產品等	100%	100%	
富如海全球控股有限公司	福清鴻碩電子有限公司	各種電腦訊號線之加工	100%	100%	
鴻碩精密電工(蘇州)有限公司	蘇州上鴻電子貿易有限公司	商品買賣貿易	100%	-	註三

註一：已於民國97年12月間清算，並於民國98年1月取得公司註銷登記證明。

註二：已於民國97年12月間清算，並於民國98年6月取得公司註銷登記證明。

註三：係於民國98年4月設立。

(三)未列入本期合併報表之子公司:無。

(四)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不適用。

(五)子公司會計政策與本公司不同之情形：無。

(六)國外子公司營業之特殊風險：無。

(七)子公司將資金移轉予母公司之能力受重大限制者：無。

(八)子公司持有母公司發行證券之內容：無。

(九)子公司發行轉換公司債及新股之有關資料：鴻碩精密電工(蘇州)有限公司分別於民國 97 年 5 月及 11 月辦理現金增資各為 USD2,000 仟元，該項增資案業已辦理完畢。另福清鴻碩電子有限公司於民國 97 年 11 月辦理現金增資 USD400 仟元，該項增資案業已辦理完畢。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一)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原則

本公司對於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50%以上之被投資公司及符合有控制能力之條件者將全數納入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個體。

本公司與合併子公司相互間重大交易事項及資產負債表科目餘額予以沖銷。

(二)子公司外幣財務報表換算基礎

海外子公司財務報表於轉換時，所有資產、負債科目均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匯率換算，股東權益中除期初保留盈餘以上期期末換算後之餘額結轉外，其餘均按歷史匯率換算；股利按宣告日之匯率換算，損益科目按加權平均匯率換算。換算產生之差額，列入「累積換算調整數」，作為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

(三)外幣交易

1. 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之會計記錄係以新台幣及其各功能性貨幣為記帳單位。外幣交易按交易當日之即期匯率折算成記帳單位入帳，其與實際收付時之兌換差異，列為當年度損益。
2. 期末就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
3. 期末就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餘額，屬依公平價值衡量且變動列入損益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屬依公平價值衡量且變動列入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屬非依公平價值衡量者，則按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四)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列為流動資產；資產不屬於流動資產者為非流動資產：

(1)因營業所產生之資產，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變現、消耗或意圖出售者。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將變現者。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有其他限制者除外。

2.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列為流動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1)因營業而發生之債務，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發生者。

(3)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者。

(4)不能無條件延期至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清償之負債。

(五)應收帳款

係因出售商品或勞務而發生之應收帳款，按設算利率計算其折現值為入帳基礎，惟到期日在一年以內者，其折現值與到期值差異不大，按帳載金額評價。

(六)備抵呆帳

備抵呆帳係依據過去實際發生呆帳之經驗，衡量資產負債表日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等各項債權之帳齡情形及其收回可能性，予以評估提列。

(七)存貨

存貨採永續盤存制，成本結轉按加權平均法計算，固定製造費用按生產設備之正常產能分攤。期末存貨，採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後之餘額。

(八)固定資產

1.固定資產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

2.本公司之固定資產係依估計經濟耐用年限加計一年殘值，採平均法計提折舊，到期已折足而尚在使用之固定資產，仍繼續提列折舊。主要固定資產之耐用年限，除房屋及建築為 50 年外，餘為 3～5 年。

3.凡支出效益及於以後各期之重大改良或大修支出列為資本支出，經常性維護或修理支出則列為當期費用。

4.資產出售或報廢時，其成本與累計折舊均自帳上沖銷，所產生之處分資產損益，列入當期損益。

5.鴻碩精密(蘇州)及福清鴻碩之固定資產折舊係依取得時估計經濟耐用

年限，採直線法提列，估計淨殘值以原價 10%計算，其主要資產耐用年限除房屋及建築為 20 年外，餘為 2～10 年。

(九)遞延費用

遞延費用主係租賃權益改良及資訊系統之購買等，並按其估計效益年數 1～10 年，採平均法攤銷。

(十)其他資產-其他

土地使用權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依國有土地使用證所載之使用年限 50 年以直線法平均攤提。

(十一)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淨公平價值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再存在時，則在以前年度提列損失金額之範圍內予以迴轉。

(十二)退休金

1. 退休金辦法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者，係依據精算結果認列淨退休金成本，淨退休金成本包括當期服務成本、利息成本、基金資產之預期報酬及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與退休金損益之攤銷數。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按預期員工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攤提。退休金辦法屬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者，則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
2. 大陸子公司係依據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規定之退休金養老制度，依聘雇員工工資總額之11%~20%提列養老保險金。所有在職和退休雇員之養老金均由當地政府統籌安排，除年度提撥外，無其他進一步之義務。

(十三)所得稅

1. 所得稅之會計採跨期間與同期間所得稅分攤，以前年度溢、低估之所得，列為當年度所得稅費用之調整項目。
2. 因購置設備或技術、研究發展、人才培訓及股權投資等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當期認列法處理。
3. 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 10%之營利事業所得稅，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後列為當期費用。
4. 本公司依「所得稅基本稅額條例」規定計算之一般所得稅額高於或等於基本稅額者，當年度應納之所得稅，應按所得稅法及其他相關法令規定計算認定之；反之，一般所得稅額低於基本稅額者，其應繳

納之所得稅，除按所得稅法及其他相關法律計算認定外，不得以其他法律規定之投資抵減稅額減除之。

5.當稅法修正時，於公布日之年度按新規定將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重新計算，因而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之變動影響數，列入當期繼續營業部門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十四)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

自民國 97 年 1 月 1 日起，本公司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成本，依民國 96 年 3 月 16 日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6)基秘字第 052 號函「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會計處理」之規定，於具法律義務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列為次年度之損益。

(十五)收入、成本及費用

收入於獲利過程大部份已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時認列。相關成本配合收入於發生時承認。費用則依權責發生制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費用。

(十六)每股盈餘

有關每股盈餘之計算方式如下：

1.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本期淨利除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計算之。

2.稀釋每股盈餘：其計算方式與基本每股盈餘相同，惟係假設所有具有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均於期初即轉換為普通股，並將本期淨利調整其因轉換而產生之收入與費用後之金額計算之。

(十七)會計估計

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於編製財務報表時，依照一般公認會計準則之規定，對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或有事項，作必要之衡量、評估與揭露，其中包括若干假設及估計之採用，惟該等假設及估計與實際結果可能存有差異。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一)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

本公司自民國 97 年 1 月 1 日起，採用新發佈之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6)基秘字第 052 號函「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會計處理」之規定，此項會計原則變動使民國 97 年上半年度淨利減少＄1,950，每股盈餘減少 0.04 元。

(二)存貨

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自民國 97 年底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號「存貨之會計處理準則」，如於民國 97 年上半年度即採用此項會計處理，則將使營業成本及營業外淨利益分別增加$2,503 及減少$1,120；民

國 97 年上半年度稅前淨利減少$3,623，稅後淨利減少$2,717，每股盈餘減少 0.05 元。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98年6月30日	97年6月30日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452	$ 982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128,680	139,309
定期存款	21,105	30,751
	$ 150,237	$ 171,042

(二)應收帳款淨額

	98年6月30日	97年6月30日
應收帳款	$ 629,106	$ 545,979
減：備抵呆帳	(17,712)	-
	$ 611,394	$ 545,979

1. 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提供應收帳款予金融機構作為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六。

2. 鴻碩精密(蘇州)於民國 98 年上半年度與銀行簽訂應收帳款讓售合約，依合約規定不須承擔應收帳款無法收回之風險，須負擔因商業糾紛所造成之損失。另金融機構得就所出售之應收帳款保留一定金額作為備抵銷貨退回及折讓(帳列其他應收款)，該保留款於應收帳款獲清償時返還；如未獲清償時，金融機構仍須於帳款到期屆滿 90 天後償還。

截至民國 98 年 6 月 30 日止，尚未到期之讓售應收帳款相關資訊如下：

	98年6月30日				
讓售對象	讓售應收帳款金額	除列金額	保留金額	已預支金額	已預支金額之利率區間
交通銀行	$ 62,826	$ 78,671	$ 15,774	$ 62,826	1.601%~1.661%

民國97年上半年度無此事項。

(三)存　　貨

	98年6月30日	97年6月30日
原　物　料	$ 92,777	$ 121,464
半　成　品	77,459	64,048
在　製　品	27,178	107,733
製　成　品	101,426	104,226
在途存貨	-	25,496
	298,840	422,967
減：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17,822)	(13,530)
	$ 281,018	$ 409,437

當期認列之存貨相關費損：

	98年上半年度	97年上半年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935,272	$ 945,274
下腳收入	(5,283)	(1,120)
	$ 929,989	$ 944,154

(四)固定資產

	98 年 6 月 30 日		
	原始成本	累計折舊	帳面價值
土　　地	$ 26,880	$ -	$ 26,880
房屋及建築	202,408	(38,651)	163,757
機器設備	309,844	(80,111)	229,733
運輸設備	20,362	(9,806)	10,556
辦公設備	16,937	(11,561)	5,376
其他設備	13,197	(6,202)	6,995
	589,628	(146,331)	443,297
加：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93,855	-	93,855
	$ 683,483	($ 146,331)	$ 537,152

	97 年 6 月 30 日		
	原始成本	累計折舊	帳面價值
土地	$ 26,880	$ -	26,880
房屋及建築	186,819	(27,846)	158,973
機器設備	241,926	(50,840)	191,086
運輸設備	16,073	(7,855)	8,218
辦公設備	14,637	(9,289)	5,348
其他設備	9,959	(4,339)	5,620
	496,294	(100,169)	396,125
加：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31,525	-	31,525
	$ 527,819	($ 100,169)	$ 427,650

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提供固定資產作為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六。

(五)其他資產－土地使用權

鴻碩精密(蘇州)於民國 93 年 2 月向江蘇省蘇州市人民政府承租該省土地一片作為建廠使用，計 105,333 平方米，取得成本為 RMB6,304 仟元，並依使用年限 50 年分年攤銷。

子公司提供上述土地使用權作為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六。

(六)短期借款

借款性質	98 年 6 月 30 日	97 年 6 月 30 日
擔保借款	$ 164,031	$ 410,027
信用借款	32,781	-
信用狀借款	26,248	64,366
	$ 223,060	474,393
利率區間	1.50%~4.86%	3.441%~7.876%

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為上述銀行借款提供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六。

(七)應付費用

	98 年 6 月 30 日	97 年 6 月 30 日
應付薪資	$ 37,534	$ 26,023
應付雜項購置及修繕費	20,784	19,118
應付委外加工費	18,466	18,109
應付運費	7,570	2,338
應付勞務費	6,980	6,620
其他應付費用	23,895	11,996
	$ 115,229	$ 84,204

(八)長期借款

借款銀行	還款方式	98年6月30日	97年6月30日
上海銀行	97.07.10～100.6.14 每三個月為一期，分12期攤還	$ 49,129	$ -
小計		49,129	-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21,835)	-
合計		$ 27,294	$ -
借款利率區間		2.886%～3.045%	-

(九)退休金

1.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給付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94年7月1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6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15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45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2%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民國98年及97年上半年度本公司依上述退休金辦法認列之淨退休金成本分別為$87及$364。截至民國98年及97年6月30日止撥存於台灣銀行信託部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之餘額分別為$6,687及$6,247；帳列應計退休金負債分別為$2,834及$7,016。
2. 自民國94年7月1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不低於薪資之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民國98年及97年上半年度，本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665及$518。
3. 在大陸地區雇有員工之子公司，係按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規定之養老保險制度每月依當地員工薪資總額之一定比率提撥養老保險金，每位員工之退休金由政府管理統籌安排。該等公司除年度提撥外，無進一步義務。

(十)股本

1. 截至民國 98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800,000（其中$100,000 供發行認股權憑證、附認股權公司債或附認股權特別股），實收資本額為＄486,475，每股面額 10 元。
2. 本公司於民國 98 年 6 月 25 日經股東會決議以未分配盈餘$24,324 辦理

增資，每股面額 10 元，共計發行 2,432 仟股，並經董事會決議以民國 96 年 8 月 16 日為增資基準日。上項增資業案經向證期局申報生效。

3. 本公司於民國 97 年 5 月 21 日經股東會通過，決議以未分配盈餘＄44,225 辦理增資，每股面額 10 元，共計發行 4,423 仟股，並經董事會決議以民國 97 年 9 月 15 日為增資基準日，上項增資案業經主管機關核准並辦妥變更登記在案。

(十一)資本公積

依證券交易法規定，資本公積除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每年得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之限額撥充資本外，餘均僅能彌補虧損。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十二)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公司應就稅後純益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實收資本總額相等為止。法定盈餘公積依法通常僅供彌補虧損之用，不得用以分配現金股利。但此項公積之提列已達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五十時，得以股東會決議，於其不超過半數之範圍內轉撥資本，惟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以法定盈餘公積撥充資本之時，應先填補虧損。

(十三)保留盈餘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每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及提繳稅款後，次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及依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餘方得依股東會決議分派，分派盈餘時，除保留部份盈餘外，應就盈餘作如下分配：

(1)董監事酬勞百分之三以下（含）

(2)員工紅利百分之一以上

(3)其餘為股東紅利，股東紅利由董事會議定經股東會決議之，其中現金股利以不低於股利總額百分之十。

2.本公司分別於民國98年6月25日及97年5月21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97年度及96年度盈餘分派案如下：

	97 年 度		96 年 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5,036	$ -	$ 12,118	$ -
股票股利	24,324	0.50	44,225	1.00
現金股利	24,324	0.50	44,225	1.00
董監酬勞	-	-	1,862	-
員工現金紅利	-	-	2,794	-
合計	$ 53,684	$ 1.00	$ 105,224	$ 2.00

上述民國97年度盈餘分配情形與本公司民國98年4月8日董事會提議並無差異。

3.本公司民國98年上半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1,100及$400係以截至當期止之稅後淨利，考量法定盈餘公積等因素後，以章程所定之成數(以3%及2%)為基礎估列，並認列為民國98年上半年度之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惟若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列為民國99年度之損益。本公司民國97年度盈餘實際配發情形如上段所述，經股東會決議之民國97年度員工分紅$1,536及董監酬勞$1,024與民國97年度財務報表認列之員工分紅$1,316及董監酬勞$878之差異金額為$366，主要係因實際發放數以可供分配盈餘為計算基礎所致，已調整為民國98年度損益。

4.上述有關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盈餘分派、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等相關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民國97年度盈餘尚未實際配發。

(十四)所得稅

1.所得稅費用及應付所得稅

	98年上半年度	97年上半年度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24,217	$ 21,582
永久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	-	58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估數	(174)	-
未分配盈餘加徵10%所得稅	-	1,596
稅法修正之所得稅影響數	(8,494)	-
所得稅費用	15,549	23,236
加：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低估數	(266)	10
減：遞延所得稅資產淨變動數	1,197	(13,717)
本期已支付數	(8,655)	(7,933)
暫繳及扣繳稅款	(2,015)	(143)
應付所得稅	$ 5,810	$ 1,453

2.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98年6月30日	97年6月30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 4,027	$ 4,127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2,934	2,323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40,118)	(47,544)
	($ 33,157)	($ 41,094)

3.各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科目餘額如下:

	98年6月30日		97年6月30日	
	金額	所得稅影響數	金額	所得稅影響數
流動項目：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 4,962	$ 992	$ 3,299	$ 825
未實現兌換損失	4,753	951	1,654	413
備抵呆帳超限	5,859	1,172	-	-
未實現銷貨折讓	1,991	398		
未實現銷貨毛利	2,567	514	3,430	858
虧損扣抵	-	-	8,124	2,031
		4,027		4,127
備抵評價		-		-
		$ 4,027		$ 4,127
非流動項目：				
國外長期股權投資收益	($201,410)	($ 40,118)	($190,174)	($ 47,544)
退休金超限	2,940	588	7,174	1,793
未實現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11,731	2,346	2,118	530
		(37,184)		(45,221)
備抵評價		-		-
		($ 37,184)		($ 45,221)

4.未分配盈餘相關資訊：

	98年6月30日	97年6月30日
86年度以前	$ -	$ -
87年度以後	74,828	58,094
	$ 74,828	$ 58,094

5.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98年6月30日	97年6月30日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 6,465	$ 18,921
	97年度(預計)	96年度(實際)
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22.90%	15.66%

6.本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96年度。

7.鴻碩精密（蘇州）依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外商企業和外國企業所得稅法」規定，對於生產性外商投資企業經營期在十年以上者，從開始獲利年度起，前兩年免徵企業所得稅，第三年至第五年減半徵收企業所

得稅政策。自民國 96 年 11 月 28 日「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公佈後，自民國 97 年 1 月 1 日起，在民國 96 年 3 月 16 日前設立之企業可繼續享用「兩免三減半」之租稅優惠。而鴻碩精密（蘇州）截至民國 98 年 6 月 30 日止，為減半徵收企業所得稅之第三年，業已依所得稅率 12.5%繳納。

8.福清鴻碩係依其在中國境內從事生產所得繳納企業所得稅，業已依所得稅率 25%繳納。

(十五)每股盈餘

	98年上半年度				
	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純益	$ 70,946	$ 55,397	51,080	$ 1.39	$ 1.08

	97年上半年度				
	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純益	$ 62,571	$ 39,335	51,080	$ 1.22	$ 0.77

自民國 97 年度起，因員工分紅若採發放股票之方式對本公司民國 98 年及 97 年上半年度財務報表無重大影響，對每股盈餘亦無重大影響，故不擬計算稀釋每股盈餘。

上述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業已依 97 年度未分配盈餘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之。

(十六)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

功能別 / 性質別	98年上半年度			97年上半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117,295	$29,677	$146,972	$100,629	$24,412	$125,041
勞健保費用	12,536	3,075	15,611	6,670	1,826	8,496
退休金費用	53	699	752	80	802	882
其他用人費用	67	820	887	51	1,001	1,052
折舊費用	18,350	2,986	21,336	14,718	2,497	17,215
攤銷費用	1,967	4,340	6,307	3,073	4,068	7,141

五、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張奮志	本公司董事長之二親等以內之親屬
晶旭股份有限公司(晶旭)	該公司負責人為本公司總經理之配偶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財產交易

民國98年上半年度無此情事。

97年上半年度

交易對象	財產交易種類	購買價款	期末其他應付款
晶旭	購買固定資產	$ 1,200	$ -

2.本公司民國97年7月1日至民國98年6月30日止聘僱張奮志擔任本公司之顧問職務。民國98年上半年度支付顧問費為$936。

六、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98年6月30日	97年6月30日	擔保用途
應收帳款	$ -	$ 95,188	銀行借款擔保
固定資產			
土地	26,880	26,880	銀行借款擔保
房屋及建築	146,333	158,973	銀行借款擔保
受限制資產-流動			
定期存款	16,174	118,629	銀行借款擔保、海關保證金
其他資產			
土地使用權	27,102	25,332	銀行借款擔保
	$ 216,489	$ 425,002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一)本公司截至民國98年6月30日止為進貨已開立未使用之信用狀為USD533仟元。

(二)本公司截至民國98年6月30日止為申請銀行借款額度而開立之保證票據為$246,250。

(三)截至民國98年6月30日止，鴻碩精密(蘇州)為興建廠房而簽訂之合約款約為RMB24,662仟元(約合$118,459)，尚未支付約為RMB11,312仟元(約合$54,335)。

(四)福清鴻碩向福建省福州市元洪投資區承租廠房計15,730平方米，承租期限為6年，每月租金為RMB52仟元，以後每年逐年遞增10~15%。未來每年應支付租金總額如下：

	98年6月30日
98.07.01 ~ 99.06.30	$ 4,295
99.07.01 ~ 100.04.30	4,645
	$ 8,940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

十、其他

(一)財務報表表達

民國97年上半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部份科目業予重分類，俾便與民國98年上半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比較。

(二)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

金融資產	98年6月30日 帳面價值	98年6月30日 公平價值 公開報價決定之價值	98年6月30日 公平價值 評價方法估計之價值	97年6月30日 帳面價值	97年6月30日 公平價值 公開報價決定之價值	97年6月30日 公平價值 評價方法估計之價值
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資產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相等之金融資產	$ 810,908	$ -	$ 810,908	$ 867,483	$ -	$ 867,483
負債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相等之金融負債	714,713	-	714,713	868,454	-	868,454

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1.金融商品因其折現值影響不大，故以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款項(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受限制資產、存出保證金、短期借款、應付票據及款項(含關係人)、應付費用、其他應付款項及存入保證金。

2.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採浮動利率計息者，以其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

(三)重大財務風險資訊

1.市場風險

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主要之銷貨係以美金為計價單位，公平價值將隨市場匯率波動而改變，惟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持有之外幣資產及負債部份及收付款期間約當，可將市場風險相互抵銷，故預期不致產生重大之市場風險。若依資產負債表日持有之部位核算，當美金每升值1元將使其公平價值上升$5,728。

2.信用風險

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於銷售產品時，已評估交易相對人之信用狀況，預期交易相對人不致發生違約，故發生信用風險之可能性極低，而最大之信用風險金額為其帳面價值。

3.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4.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之部份短期及長期借款，係屬浮動利率之債務，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短期及長期借款之有效利率隨之波動，而使其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當市場利率增加1%，將使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未來一年現金流出增加$2,722。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有關被投資公司應揭露資訊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皆已沖銷，以下揭露資訊係供參考。

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民國98年上半年度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列示如下：

1.資金貸與他人：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註一）	往來科目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之資金貸與限額（註二）	資金貸與總限額(註二)
										名稱	價值		
鴻碩精密電工股有限公司	富如海全球控股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98,430 (USD 3,000仟元)	$98,430 (USD 3,000仟元)	1.8%	業務往來	其他營業收入 $60,234	-	無	無	無	$237,497 （註三）	$ 237,497

註一：資金貸與之對象應以與本公司有業務往來或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者為限。

註二：資金貸與對象限額：

1.資金貸與有業務往來公司或行號者，貸與總金額及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雙方間最近一年度業務往來金額為限。所稱業務往來所稱業務往來金額係指雙方間進貨或銷貨金額孰高者。

2.資金貸與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公司，該貸與總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40%為限；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40%為限。惟資金貸與直接或間接有表決權股份100%之國外公司間，不受前述限額之限制。

註三：係為民國97年7月1日至98年6月30日之其他營業收入。

2.為他人背書保證：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關係（註一）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註二）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註二）
1	鴻碩精密電工股份有限公司	富如海全球控股有限公司	2	$ 853,699	$ 289,168 (USD8,800仟元)	$ 289,168 (USD8,800仟元)	-	30%	$ 948,553
2	〃	鴻碩精密電工(蘇州)有限公司	2	853,699	164,300 (USD5,000仟元)	164,300 (USD5,000仟元)	-	17%	948,553

註一：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如下：
1.與本公司有業務往來關係之公司。
2.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3.直接及間接對公司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4.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例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註二：本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訂定背書保證之總額不得超過當期總淨值，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金額則以不超過本公司當期淨值百分之十為限，惟對海外單一聯屬公司則以不超過當期淨值百分之九十為限，淨值以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所載為準。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	有價證券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股數/單位數	期末帳面價值	期末持股比率	期末市價或股權淨值	備註
鴻碩精密電工股份有限公司	股單	富如海全球控股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1,400	$ 634,244	100	$ 635,226	
〃	〃	創鴻國際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200	3,056	100	3,056	

4.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7.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進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進貨	金額	佔總進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單價	授信期間	應收(付)票據、帳款 餘額	佔總應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備註
鴻碩精密電工股份有限公司	鴻碩精密電工(蘇州)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加工費	$ 131,902	77	預付或月結30天內	-	-	$ 722	2	-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鴻碩精密電工股份有限公司	富如海全球控股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應收帳款 $35,505 其他應收款$98,430	1.66	$ -	-	$ -	$ -

9.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無此情形。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如下：

單位：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仟股)	比率	帳面金額			
鴻碩精密電工股份有限公司	富如海全球控股有限公司	西薩摩亞	商品買賣貿易	USD 11,400	USD 11,400	11,400	100%	$634,244	$ 59,812	$ 58,830	子公司(註一)
〃	創鴻國際有限公司	〃	商品買賣貿易	USD 200	USD 200	200	100%	3,056	(4,151)	(4,151)	子公司
富如海全球控股有限公司	鴻碩精密電工(蘇州)有限公司	大陸蘇州	生產經營銅品、電腦線、訊號線及電腦週邊產品等	USD 10,000	USD 10,000	10,000	100%	606,715	63,815	-	孫公司
〃	福清鴻碩電子有限公司	大陸福清	各種電腦訊號線之加工	USD 1,400	USD 1,400	1,400	100%	12,714	(7,503)	-	孫公司
鴻碩精密電工(蘇州)有限公司	蘇州上鴻電子貿易有限公司	大陸蘇州	商品買賣貿易	RMB 2,000	-	2,000	100%	9,607	-	-	曾孫公司

註一：係按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58,830仟元及沖銷逆流交易之未實現之銷貨利益$982仟元。

2.資金貸與他人：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註一）	往來科目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之資金貸與限額（註二）	資金貸與總限額(註二)
										名稱	價值		
富如海全球控股有限公司	鴻碩精密電工(蘇州)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204,960 (USD 6,100仟元)	$164,050 (USD 5,000仟元)	2%~4%	業務往來	其他營業收入 $61,984	-	無	無	無	$242,295 (註三)	$ 242,295

註一：資金貸與之對象應以與本公司有業務往來或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者為限。

註二：資金貸與對象限額：

1.資金貸與有業務往來公司或行號者，貸與總金額及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雙方間最近一年度業務往來金額為限。所稱業務往來所稱業務往來金額係指雙方間進貨或銷貨金額孰高者。

2.資金貸與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公司，該貸與總金額以不超過貸與公司淨值40%為限；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貸與公司淨值40%為限。惟資金貸與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100%之國外公司間，不受前述限額之限制。

註三：係為民國97年7月1日至98年6月30日之其他營業收入。

3. 為他人背書保證情形：無此情形

4.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種類	名稱			股數（仟股）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價(淨值)	
富如海全球控股有限公司	股單	鴻碩精密電工(蘇州)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0,000	$ 606,715	100	$ 606,715	-
〃	股單	福清鴻碩電子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	1,400	12,714	100	12,714	-
鴻碩精密電工(蘇州)有限公司	股單	蘇州上鴻電子貿易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曾孫公司	〃	2,000	9,607	100	9,607	-

5.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6.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取得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交易日或事實發生日	交易金額	價款支付情形(註)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對象為關係人者，其前次移轉資料				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	取得目的及使用情形	其他約訂事項
							所有人	與發行人之關係	移轉日期	金額			
鴻碩精密電工(蘇州)有限公司	廠房三期工程及追加工程	民國96年11月2日	$118,459 (RMB24,662仟元)	$ 64,124	吳江八都建築工程有限公司	無	-	-	-	-	市價	供生產使用	無

註：截至民國98年6月30日止，已支付價款人民幣13,350仟元。

7.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8.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鴻碩精密電工(蘇州)有限公司	鴻碩精密電工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	加工收入	$ 131,902	14	預收或月結30天內	-	-	$ 722	-	-

9.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富如海全球控股有限公司	鴻碩精密電工(蘇州)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應收帳款 $26,537 其他應收款$164,050	2.55	$ -	-	$ -	$ -

10. 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無此情形。

(三)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投資帳面價值及匯回投資損益情形：

單位：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鴻碩精密電工(蘇州)有限公司	生產經營銅品、電腦連接線、訊號線及電腦週邊產品等	$327,145 (USD10,000)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327,145 (USD10,000)	$ -	$ -	$327,145 (USD10,000)	100	$ 63,815	$ 606,715	$85,235 (USD2,600)
福清鴻碩電子有限公司	各種電腦訊號線之加工	45,685 (USD1,400)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45,685 (USD1,400)	-	-	45,685 (USD1,400)	100	(7,503)	12,714	-
蘇州上鴻電子貿易有限公司	商品買賣貿易	9,607 (RMB2,000)	係由鴻碩精密電工(蘇州)直接投資	-	-	-	-	100	-	9,607	-

註：係依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評價認列之。

2.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 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淨值×60%）
$372,830 （USD11,400仟元）	$372,830 （USD11,400仟元）	$569,132

3.與大陸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暨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

(1)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請詳附註十一(四)。

(2)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請詳附註十一(四)。

(3)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請詳附註十一(四)。

(4)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請詳附註十一(一)2、(二)3。

(5)資金融通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請詳附註十一(一)1、(二)2。

(6)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無。

(四)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1.民國98年上半年度

編號(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註三)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註二)
0	本公司	富如海全球控股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營業收入	$ 60,234	1	5
				應收帳款	35,505	-	2
				其他應收款	98,430		6
0	本公司	鴻碩精密電工(蘇州)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營業收入	20,143	2	2
				加工費	131,902	3	12
				進貨	24,131	5	2
				應收帳款	17,717		1
0	本公司	福清鴻碩電子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加工費	40,063	4	4
2	鴻碩精密電工(蘇州)有限公司	富如海全球控股有限公司	孫公司對子公司	進貨	61,984	6	6
				應付帳款	26,537	-	2
				其他應付款	164,050		10

2.民國97年上半年度

編號(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註三)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註二)
0	本公司	富如海全球控股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營業收入	$ 110,343	1	10
				應收帳款	97,596	-	5
0	本公司	創鴻國際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營業收入	5,571	2	1
0	本公司	鴻碩精密電工(蘇州)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孫公司	加工費	124,870	3	11
0	本公司	福清鴻碩電子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孫公司	加工費	37,989	4	3
				應付帳款	5,871		-
1	高麗寶國際有限公司	高而富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孫公司	其他應收款	13,356	-	1
2	鴻碩精密電工(蘇州)有限公司	創鴻國際有限公司	孫公司對子公司	應付費用	24,697	-	1
				佣金支出	22,071	7	2
2	鴻碩精密電工(蘇州)有限公司	富如海全球控股有限公司	孫公司對子公司	進貨	114,100	6	10
				應付帳款	98,458	-	6
				其他應付款	138,998	-	8
2	鴻碩精密電工(蘇州)有限公司	福清鴻碩電子有限公司	孫公司對孫公司	其他應收款	18,365	-	1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如下：

1.母公司填0。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三：交易條件列示如下：

1.母公司對子公司間銷售之交易價格係依進貨成本加計雙方約定之百分比為銷售價格，收款期限為月結180天內T/T或與債權債務互抵。

2.母公司對子公司之技術服務收入係每月依雙方議定價格計收，其民國98年及97年上半年度收款條件分別為每半年收款及30天內T/T。

3.母公司對子公司間加工費之計價係依母公司最終客戶售價加成，再扣除母公司提供之原料成本為支付價格，付款條件為預付或月結30天內T/T。

4.母公司對子公司間加工費之計價係依雙方議定價格計算，付款條件為預付或月結30天內T/T。

5.母公司向子公司間進貨之交易價格係依雙方議定價格計算，付款條件為月結30天內T/T。

6.孫公司對子公司之進貨價格係依進貨成本之約定百分比計價，付款條件為月結90天內。

7.佣金支出之交易價格係依須給付予最終銷售客戶之銷售價格之約定百分比。

十二、部門別財務資訊

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三號「期中財務報表之表達與揭露」之規定，期中財務報表得不揭露部門別資訊。

（以下空白）

會計師核閱報告

(98)財審報字第 09001892 號

鴻碩精密電工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鴻碩精密電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九十八年九月三十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合併損益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報告。本會計師未受託核閱鴻碩精密電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九十七年前三季之合併財務報表，附列僅供參考。

本會計師係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故無法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整體表示查核意見。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民國九十八年前三季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及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民國 96 年 11 月 15 日金管證六字第 0960064020 號令而須作修正之情事。

資　誠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吳漢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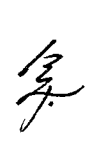 　

會計師

支秉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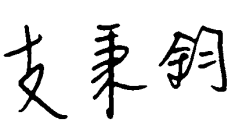 　

前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90)台財證(六)字第 157088 號
(88)台財證(六)第 16120 號

中　華　民　國　九　十　八　年　十　一　月　二　十　三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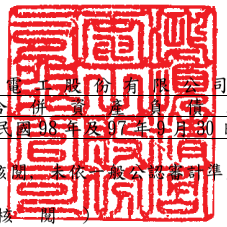

鴻碩精密電工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98年及97年9月30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98年9月30日 金額	%	（未經核閱）97年9月30日 金額	%
	資產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一))	$ 98,807	6	$ 190,141	9
1120	應收票據淨額	8,012	-	16,042	1
114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二)及六)	537,387	32	604,359	30
1160	其他應收款(附註四(二))	33,330	2	31,650	1
120X	存貨(附註四(三))	297,875	17	504,596	25
1260	預付款項	76,559	5	69,652	3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4,905	-	-	-
1291	受限制資產(附註六)	3,305	-	94,384	5
1298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313	-	102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1,060,493	62	1,510,926	74
	固定資產(附註四(四)、五及六)				
	成本				
1501	土地	26,880	2	26,880	1
1521	房屋及建築	315,153	18	197,901	10
1531	機器設備	306,670	18	280,445	14
1551	運輸設備	21,944	1	15,902	1
1561	辦公設備	18,126	1	16,081	1
1681	其他設備	13,887	1	11,221	-
15XY	成本及重估增值	702,660	41	548,430	27
15X9	減：累計折舊	(154,436)	(9)	(115,201)	(6)
1670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56,608	4	57,674	3
15XX	固定資產淨額	604,832	36	490,903	24
	其他資產				
1820	存出保證金	61	-	58	-
1830	遞延費用	13,631	1	15,535	1
1880	其他資產－其他(附註四(五)及六)	26,437	1	26,873	1
18XX	其他資產合計	40,129	2	42,466	2
1XXX	資產總計	$ 1,705,454	100	$ 2,044,295	100

		98年9月30日 金額	%	（未經核閱）97年9月30日 金額	%
	負債及股東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四(六)及六)	$ 218,848	13	$ 525,740	26
2120	應付票據	636	-	3,041	-
2140	應付帳款	301,883	18	278,244	14
2170	應付費用(附註四(七))	118,864	7	105,919	5
2210	其他應付款項	20,339	1	77,044	4
227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附註四(八))	21,399	1	21,250	1
2286	遞延所得稅負債－流動	-	-	95	-
2298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1,914	-	10,812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683,883	40	1,022,145	50
	長期負債				
2420	長期借款(附註四(八))	16,049	1	42,499	2
24XX	長期負債合計	16,049	1	42,499	2
	其他負債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	2,812	-	2,742	-
2860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43,217	3	50,123	3
28XX	其他負債合計	46,029	3	52,865	3
2XXX	負債總計	745,961	44	1,117,509	55
	股東權益				
	股本(附註四(九))				
3110	普通股股本	510,799	30	486,475	24
	資本公積(附註四(十))				
3211	普通股溢價	270,000	16	270,000	13
	保留盈餘(附註四(十一)(十二))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36,634	2	31,598	1
3350	未分配盈餘	97,844	6	93,377	5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44,216	2	45,336	2
3XXX	股東權益總計	959,493	56	926,786	45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附註七）				
1XXX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1,705,454	100	$ 2,044,295	100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會計師事務所吳漢期、支秉鈞會計師民國九十八年十一月二十三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張利榮　　經理人：魯憶萱　　會計主管：陳月琴

鴻碩精密電工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損益表

民國98年及97年1月1日至9月30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未經核閱）		（未經核閱）	
		98年1月1日至9月30日		97年1月1日至9月30日	
		金額	%	金額	%
	營業收入				
4110	銷貨收入	$ 1,749,885	100	$ 1,708,708	100
4170	銷貨退回	(512)	-	(73)	-
4190	銷貨折讓	(1,327)	-	(1,547)	-
4000	營業收入合計	1,748,046	100	1,707,088	100
	營業成本(附註四(三))				
5110	銷貨成本	(1,495,692)	(85)	(1,499,860)	(88)
5910	營業毛利	252,354	15	207,228	12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47,545)	(3)	(19,359)	(1)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81,695)	(5)	(72,060)	(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9,281)	-	(5,386)	(1)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38,521)	(8)	(96,805)	(6)
6900	營業淨利	113,833	7	110,423	6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513	-	3,809	-
7160	兌換利益	-	-	9,429	1
7480	什項收入	2,188	-	1,758	-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2,701	-	14,996	1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	(8,609)	(1)	(17,663)	(1)
7540	處分投資損失	(547)	-	-	-
7560	兌換損失	(80)	-	-	-
7880	什項支出	(4,267)	-	(1,858)	-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13,503)	(1)	(19,521)	(1)
790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103,031	6	105,898	6
8110	所得稅費用	(24,618)	(2)	(35,283)	(2)
9600XX	合併總損益	$ 78,413	4	$ 70,615	4
	歸屬於：				
9601	合併淨損益	$ 78,413	4	$ 70,615	4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基本每股盈餘(附註四(十三))				
9750	本期淨利	$ 2.02	$ 1.54	$ 2.07	$ 1.38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會計師事務所
吳漢期、支秉鈞會計師民國九十八年十一月二十三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張利榮　　經理人：魯憶萱　　會計主管：陳月琴

鴻碩精密電工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98年及97年1月1日至9月30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98年1月1日至9月30日	（未經核閱）97年1月1日至9月30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合併總損益	$ 78,413	$ 70,615
調整項目		
折舊及攤銷費用	42,010	37,513
呆帳提列數	9,228	-
存貨跌價損失	4,608	-
處分及報廢固定資產損失	1,734	87
資產及負債科目之變動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355	-
應收票據	(3,655)	(16,042)
應收帳款	8,827	(123,705)
其他應收款	(17,303)	(16,260)
存貨	63,892	(212,337)
預付款項	(47,314)	(39,117)
其他流動資產	(313)	(19)
應付票據	(2,858)	1,569
應付帳款	120,487	117,951
應付所得稅	-	(7,014)
應付費用	50,492	30,737
其他應付款	11,896	2,898
其他流動負債	(1,165)	8,868
應計退休金負債	(66)	(4,091)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變動數	3,958	22,842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323,226	(125,505)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受限制資產減少(增加)	23,367	(93,736)
購置固定資產價款	(135,187)	(92,447)
存出保證金減少	35	3,584
遞延費用增加	(6,904)	(4,069)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152	422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18,537)	(186,246)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減少)增加	(185,371)	166,721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	-	(29,986)
長期借款(減少)增加	(22,786)	28,587
存入保證金減少	-	(251)
支付現金股利	(24,324)	-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232,481)	165,071
匯率影響數	(5,069)	8,028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	(32,861)	(138,652)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31,668	328,793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98,807	$ 190,141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	$ 12,150	$ 17,126
本期支付所得稅	$ 23,472	$ 29,910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 21,399	$ 21,250
已宣告未發放之現金股利	$ -	$ 44,225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會計師事務所
吳漢期、支秉鈞會計師民國九十八年十一月二十三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張利榮　　經理人：魯憶萱　　會計主管：陳月琴

鴻碩精密電工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98年及97年1月1日至9月30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一)鴻碩精密電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成立於民國80年12月，原名高而富電通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91年6月於興櫃市場掛牌買賣，並於民國95年6月更名為鴻碩精密電工股份有限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製造、銷售各種電腦連接線及電腦週邊產品與銅板買賣。

截至民國98年9月30日止，本公司及列入本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員工人數約為2,650人。

(二)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所有子公司及本期增減變動情形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98.9.30	97.9.30	說明
本公司	高麗寶國際有限公司	投資業務及商品貿易	-	100%	註一
本公司	富如海全球控股有限公司	投資業務及商品貿易	100%	100%	
本公司	創鴻國際有限公司	商品買賣貿易	-	100%	註二
高麗寶國際有限公司	高而富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製造及買賣各種電腦連接線及週邊設備等	-	100%	註三
富如海全球控股有限公司	鴻碩精密電工(蘇州)有限公司	生產經營銅品、電腦連接線、訊號線及電腦週邊產品等	100%	100%	
富如海全球控股有限公司	福清鴻碩電子有限公司	各種電腦訊號線之加工	100%	100%	
鴻碩精密電工(蘇州)有限公司	蘇州上鴻電子貿易有限公司	商品買賣貿易	100%	-	註四

註一：已於民國97年12月間清算，並於民國98年1月取得公司註銷登記證明。

註二：已於民國98年8月間清算，並於民國98年10月取得公司註銷登記證明。

註三：已於民國97年12月間清算，並於民國98年6月取得公司註銷登記證明。

註四：係於民國98年4月設立。

(三)未列入本期合併報表之子公司:無。

(四)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不適用。

(五)子公司會計政策與本公司不同之情形：無。

(六)國外子公司營業之特殊風險：無。

(七)子公司將資金移轉予母公司之能力受重大限制者：無。

(八)子公司持有母公司發行證券之內容：無。

(九)子公司發行轉換公司債及新股之有關資料：

1.蘇州上鴻電子貿易有限公司於民國 98 年 4 月設立投入資本 RMB2,000 仟元，業已辦理完畢。

2.福清鴻碩電子有限公司於民國 97 年 11 月辦理現金增資 USD400 仟元，該項增資案業已辦理完畢。

3.鴻碩精密電工(蘇州)有限公司分別於民國 97 年 5 月及 11 月辦理現金增資各為 USD2,000 仟元，該項增資案業已辦理完畢。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表除依據民國 96 年 11 月 15 日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金管證六字第 0960064020 號令簡化財務報表附註內容外，餘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

重要會計政策除會計變動請另詳附註三外，餘與民國 98 年上半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二相同。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一)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

本公司自民國 97 年 1 月 1 日起，採用新發佈之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6)基秘字第 052 號函「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會計處理」之規定，此項會計原則變動使民國 97 年前三季淨利減少＄2,273,每股盈餘減少 0.05 元。

(二)存貨

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自民國 97 年底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號「存貨之會計處理準則」，如於民國 97 年前三季即採用此項會計處理，則將使營業成本及營業外淨利益分別減少$1,315 及$1,463；民國 97 年前三季稅前淨利減少$148，稅後淨利減少$111，每股盈餘減少 0.01 元。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98年9月30日	（未經核閱） 97年9月30日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434	$ 648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98,373	72,042
定期存款	-	117,451
	$ 98,807	$ 190,141

(二)應收帳款淨額

	98年9月30日	（未經核閱） 97年9月30日
應收帳款	$ 555,090	$ 604,359
減：備抵呆帳	(17,703)	-
	$ 537,387	$ 604,359

1.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提供應收帳款予金融機構作為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六。

2.鴻碩精密(蘇州)於民國98年上半年度與銀行簽訂應收帳款讓售合約，依合約規定不須承擔應收帳款無法收回之風險，須負擔因商業糾紛所造成之損失。另金融機構得就所出售之應收帳款保留一定金額作為備抵銷貨退回及折讓(帳列其他應收款)，該保留款於應收帳款獲清償時返還；如未獲清償時，金融機構仍須於帳款到期屆滿90天後償還。

截至民國98年9月30日止，尚未到期之讓售應收帳款相關資訊如下：

	98年9月30日				
讓售對象	讓售應收帳款金額	除列金額	保留金額	已預支金額	已預支金額之利率區間
交通銀行	$107,826	$134,883	$ 27,039	$107,826	1.283%~1.496%

民國97年前三季無此事項。

(三)存　　貨

	98年9月30日	（未經核閱） 97年9月30日
原　物　料	$ 67,244	$ 217,234
半　成　品	77,848	70,923
在　製　品	57,168	124,520
製　成　品	109,845	106,131
在途存貨	347	-
	312,452	518,808
減：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14,577)	(14,212)
	$ 297,875	$ 504,596

當期認列之存貨相關費損：

	98年1月1日至 9月30日	（未經核閱） 97年1月1日至 9月30日
已出售存貨成本	$ 1,504,278	$ 1,501,323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4,608	-
下腳收入	(13,194)	(1,463)
	$ 1,495,692	$ 1,499,860

(四)固定資產

	98　年　9　月　30　日		
	原始成本	累計折舊	帳面價值
土　　地	$ 26,880	$ -	$ 26,880
房屋及建築	315,153	(41,079)	274,074
機器設備	306,670	(84,711)	221,959
運輸設備	21,944	(10,417)	11,527
辦公設備	18,126	(11,657)	6,469
其他設備	13,887	(6,572)	7,315
	702,660	(154,436)	548,224
加：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56,608	-	56,608
	$ 759,268	($ 154,436)	$ 604,832

	97 年 9 月 30 日(未經核閱)		
	原始成本	累計折舊	帳面價值
土　　地	$ 26,880	$ -	26,880
房屋及建築	197,901	(31,519)	166,382
機器設備	280,445	(60,712)	219,733
運輸設備	15,902	(8,120)	7,782
辦公設備	16,081	(9,951)	6,130
其他設備	11,221	(4,899)	6,322
	548,430	(115,201)	433,229
加：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57,674	-	57,674
	$ 606,104	($ 115,201)	$ 490,903

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提供固定資產作為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六。

(五)其他資產－土地使用權

鴻碩精密(蘇州)於民國 93 年 2 月向江蘇省蘇州市人民政府承租該省土地一片作為建廠使用，計 105,333 平方米，取得成本為 RMB6,304 仟元，並依使用年限 50 年分年攤銷。

子公司提供上述土地使用權作為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六。

(六)短期借款

借款性質	98 年 9 月 30 日	97年9月30日(未經核閱)
擔保借款	$ 148,159	$ 301,823
信用借款	3,217	96,360
信用狀借款	67,472	127,557
	$ 218,848	525,740
利率區間	1.059%~4.86%	3.138%~8.85%

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為上述銀行借款提供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六。

(七)應付費用

	98 年 9 月 30 日	97年9月30日(未經核閱)
應付薪資	$ 39,339	$ 31,366
應付雜項購置及修繕費	23,992	13,325
應付委外加工費	29,106	30,840
應付運費	2,863	3,695
應付勞務費	10,089	8,134
其他應付費用	13,475	18,559
	$ 118,864	$ 105,919

(八)長期借款

借款銀行	還款方式	98年9月30日	（未經核閱） 97年9月30日
上海銀行	97.07.10～100.6.14 每三個月為一期，分12期攤還	$ 37,448	$ 63,749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21,399)	(21,250)
合計		$ 16,049	$ 42,499
借款利率區間		2.293%~3.046%	4.574%

(九)股本

1.截至民國 98 年 9 月 30 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800,000（其中$100,000 供發行認股權憑證、附認股權公司債或附認股權特別股），實收資本額為＄510,799，每股面額 10 元。

2.本公司於民國 98 年 6 月 25 日經股東會決議以未分配盈餘$24,324 辦理增資，每股面額 10 元，共計發行 2,432 仟股，並經董事會決議以民國 98 年 8 月 16 日為增資基準日，上項增資案業經主管機關核准，並辦妥變更登記在案。

3.本公司於民國 97 年 5 月 21 日經股東會通過，決議以未分配盈餘＄44,225 辦理增資，每股面額 10 元，共計發行 4,423 仟股，並經董事會決議以民國 97 年 9 月 15 日為增資基準日，上項增資案業經主管機關核准並辦妥變更登記在案。

(十)資本公積

依證券交易法規定，資本公積除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每年得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之限額撥充資本外，餘均僅能彌補虧損。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十一)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公司應就稅後純益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實收資本總額相等為止。法定盈餘公積依法通常僅供彌補虧損之用，不得用以分配現金股利。但此項公積之提列已達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五十時，得以股東會決議，於其不超過半數之範圍內轉撥資本，惟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以法定盈餘公積撥充資本之時，應先填補虧損。

(十二)保留盈餘

1.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每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及提繳稅款後，次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及依主管機關規定，提

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餘方得依股東會決議分派，分派盈餘時，除保留部份盈餘外，應就盈餘作如下分配：

(1)董監事酬勞百分之三以下（含）

(2)員工紅利百分之一以上

(3)其餘為股東紅利，股東紅利由董事會議定經股東會決議之，其中現金股利以不低於股利總額百分之十。

2.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98年6月25日及97年5月21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97年度及96年度盈餘分派案如下：

	97 年 度		96 年 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5,036	$ -	$ 12,118	$ -
股票股利	24,324	0.50	44,225	1.00
現金股利	24,324	0.50	44,225	1.00
董監酬勞	-	-	1,862	-
員工現金紅利	-	-	2,794	-
合計	$ 53,684	$ 1.00	$ 105,224	$ 2.00

上述民國97年度盈餘分配情形與本公司民國98年4月8日董事會提議並無差異。

3. 本公司民國98年前三季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1,650及$600 係以截至當期止之稅後淨利，考量法定盈餘公積等因素後，以章程所定之成數(以3%及2%)為基礎估列，並認列為民國98年前三季之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惟若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列為民國99年度之損益。本公司民國97年度盈餘實際配發情形如上段所述，經股東會決議之民國97年度員工分紅$1,536及董監酬勞$1,024與民國97年度財務報表認列之員工分紅$1,316及董監酬勞$878之差異金額為$366，主要係因實際發放數以可供分配盈餘為計算基礎所致，已調整為民國98年度損益。

4. 上述有關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盈餘分派、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等相關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三)每股盈餘

	98年1月1日至9月30日				
	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純益	$ 103,031	$ 78,413	51,080	$ 2.02	$ 1.54

(未經核閱)

	97年1月1日至9月30日				
	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純益	$ 105,898	$ 70,615	51,080	$ 2.07	$ 1.38

自民國 97 年度起，因員工分紅若採發放股票之方式對本公司民國 98 年及 97 年前三季財務報表無重大影響，對每股盈餘亦無重大影響，故不擬計算稀釋每股盈餘。

上述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業已依 97 年度未分配盈餘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之。

五、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晶旭股份有限公司(晶旭)	該公司負責人為本公司總經理之配偶
張奮志	本公司董事長之二親等以內之親屬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財產交易

民國98年前三季無此情事。

97年1月1日至9月30日(未經核閱)

交易對象	財產交易種類	購買價款	期末其他應付款
晶旭	購買固定資產	$ 1,200	$ -

2.本公司民國97年7月1日至民國98年6月30日止聘僱張奮志擔任本公司之顧問職務。民國98年及97年前三季支付顧問費分別為$936及$468。

六、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98年9月30日	97年9月30日(未經核閱)	擔保用途
應收帳款	$ -	$ 92,689	銀行借款擔保
固定資產			
土地	26,880	26,880	銀行借款擔保
房屋及建築	141,989	166,382	銀行借款擔保
受限制資產-流動			
銀行存款	3,305	94,384	銀行借款擔保、海關保證金
其他資產			
土地使用權	26,437	26,873	銀行借款擔保
	$ 198,611	$ 407,208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一)本公司截至民國98年9月30日止為進貨已開立未使用之信用狀為USD1,985仟元。

(二)本公司截至民國98年9月30日止為申請銀行借款額度而開立之保證票據為$280,000。

(三)截至民國98年9月30日止，鴻碩精密(蘇州)為興建廠房而簽訂之合約款約為RMB24,662仟元(約合$118,459)，尚未支付約為RMB7,772仟元(約合$38,875)。

(四)福清鴻碩向福建省福州市元洪投資區承租廠房計15,730平方米，承租期限為6年，每月租金為RMB52仟元，以後每年逐年遞增10~15%。未來每年應支付租金總額如下：

	98年9月30日
98.10.01 ~ 99.09.30	$ 4,732
99.10.01 ~ 100.04.30	3,190
	$ 7,922

(五)鴻碩精密(蘇州)因三期廠房興建工程,與中國建築技術集團有限公司發生爭訟,該公司於民國98年8月底向人民法院提起民事訴訟,請求鴻碩精密(蘇州)歸因工期延誤應額外支付計RMB596仟元(約計新台幣2,808仟元)。目前已由法院審理中,鴻碩精密(蘇州)認為該公司之請求並不合理,截至民國98年前三季合併財務報表提出日止,尚未估列入帳。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

(以下空白)

十、其他

(一)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

金融資產	98年9月30日 帳面價值	98年9月30日 公平價值 公開報價決定之價值	98年9月30日 公平價值 評價方法估計之價值	97年9月30日(未經核閱) 帳面價值	97年9月30日(未經核閱) 公平價值 公開報價決定之價值	97年9月30日(未經核閱) 公平價值 評價方法估計之價值
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資產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相等之金融資產	$ 680,902	$ -	$ 680,902	$ 936,634	$ -	$ 936,634
負債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相等之金融負債	681,969	-	681,969	1,011,238	-	1,011,238
長期借款	16,049	-	16,049	42,499	-	42,499

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1.金融商品因其折現值影響不大，故以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款項(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受限制資產、存出保證金、短期借款、應付票據及款項(含關係人)、應付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2.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採浮動利率計息者，以其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

(二)重大財務風險資訊

1.市場風險

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主要之銷貨係以美金為計價單位，公平價值將隨市場匯率波動而改變，惟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持有之外幣資產及負債部份及收付款期間約當，可將市場風險相互抵銷，故預期不致產生重大之市場風險。若依資產負債表日持有之部位核算，當美金每升值1元將使其公平價值上升$3,691。

2.信用風險

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於銷售產品時，已評估交易相對人之信用狀況，預期交易相對人不致發生違約，故發生信用風險之可能性極低，而最大之信用風險金額為其帳面價值。

3.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4.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之部份短期及長期借款，係屬浮動利率之債務，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短期及長期借款之有效利率隨之波動，而使其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當市場利率增加1%，將使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未來一年現金流出增加$2,563。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依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民國 96 年 11 月 15 日金管證六字第 0960064020 號令免揭露。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依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民國 96 年 11 月 15 日金管證六字第 0960064020 號令免揭露。

(三)大陸投資資訊

依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民國 96 年 11 月 15 日金管證六字第

0960064020 號令免揭露。

（以下空白）

(四)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1.民國98年前三季

編號(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註三)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註二)
0	本公司	富如海全球控股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營業收入	$ 105,519	1	6
				應收帳款	58,133	-	3
				其他應收款	96,495	-	6
0	本公司	鴻碩精密電工(蘇州)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營業收入	29,981	2	2
				加工費	204,304	3	12
				進貨	26,800	5	2
				應收帳款	8,197	-	-
				應付帳款	13,064	-	1
0	本公司	福清鴻碩電子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加工費	65,640	4	4
2	鴻碩精密電工(蘇州)有限公司	富如海全球控股有限公司	孫公司對子公司	進貨	108,226	6	6
				其他應付款	192,990	-	11

2.民國97年前三季(未經核閱)

編號(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註三)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註二)
0	本公司	富如海全球控股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營業收入	$ 256,127	1	15
				應收帳款	157,645	-	8
0	本公司	創鴻國際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營業收入	8,378	2	-
0	本公司	鴻碩精密電工(蘇州)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孫公司	加工費	230,678	3	14
0	本公司	福清鴻碩電子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孫公司	加工費	62,720	4	4
				應付帳款	3,471		-
1	高麗寶國際有限公司	高而富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孫公司	其他應收款	13,356	-	1
2	鴻碩精密電工(蘇州)有限公司	創鴻國際有限公司	孫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應付款	28,135	-	1
				佣金支出	22,071	7	1
2	鴻碩精密電工(蘇州)有限公司	富如海全球控股有限公司	孫公司對子公司	進貨	234,656	6	14
				應付帳款	119,443	-	6
				其他應付款	194,433	-	10
2	鴻碩精密電工(蘇州)有限公司	福清鴻碩電子有限公司	孫公司對孫公司	其他應收款	19,589	-	1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如下：

1.母公司填0。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三：交易條件列示如下：

1.母公司對子公司間銷售之交易價格係依進貨成本加計雙方約定之百分比為銷售價格，收款期限原為月結180天內T/T或與債權債務互抵，自民國98年9月起改為月結120天內T/T。

2.母公司對子公司之技術服務收入係每月依雙方議定價格計收，其民國98年及97年上半年度收款條件分別為每半年收款及30天內T/T。

3.母公司對子公司間加工費之計價係依母公司最終客戶售價加成，再扣除母公司提供之原料成本為支付價格，付款條件為預付或月結30天內T/T。

4.母公司對子公司間加工費之計價係依雙方議定價格計算，付款條件為預付或月結30天內T/T。

5.母公司向子公司間進貨之交易價格係依雙方議定價格計算，付款條件為月結30天內T/T。

6.孫公司對子公司之進貨價格係依進貨成本之約定百分比計價，付款條件為月結90天內。

7.佣金支出之交易價格係依須給付予最終銷售客戶之銷售價格之約定百分比。

十二、部門別財務資訊

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三號「期中財務報表之表達與揭露」之規定，期中財務報表得不揭露部門別資訊。

（以下空白）

鴻碩精密電工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初次申請上櫃推薦證券商評估報告

(稿本)

台証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元富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金鼎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　華　民　國　九　十　八　年　十　二　月　　日

目　　錄

壹、評估報告總評.....1
一、承銷股數總說明.....1
二、申請公司與推薦證券商共同訂定承銷價格之依據方式.....1
三、承銷風險因素.....13
四、總結.....15
貳、推薦證券商就外國申請公司應列示說明其註冊地國及主要營運地國之總體經濟、政經環境變動、相關法令、外匯管制及租稅，暨是否承認我國法院民事確定判決效力之情形等風險事項，並評估外國申請公司所採行相關因應措施之適當性.....19
參、產業狀況及營運風險.....20
一、申請公司所屬行業營運風險.....20
二、申請公司營運風險.....36
肆、業務狀況.....56
一、營業概況.....56
二、存貨概況.....90
三、申請公司最近三年度及申請年度截至最近期止之業績概況.....100
四、併購他公司尚未屆滿一個完整會計年度者，評估併購之目的、效益、交易合理性等因素.....114
伍、財務狀況.....114
一、申請公司最近三年度及申請年度截至最近期止財務比率之分析，與同類別上櫃、上市公司及未上櫃、未上市同業財務比率之比較分析-應包括財務結構、償債能力、經營能力、獲利能力與現金流量.....114
二、申請公司最近三年度及申請年度截至最近期止背書保證、重大承諾、資金貸與他人、衍生性商品交易及重大資產交易之情形，並評估對其財務狀況之影響.....128
三、申請公司申請年度截至最近期止之擴廠計畫及資金來源、工作進度、預計效益，並評估其可行性.....131
四、轉投資事業.....131

五、申請公司分別以承銷價格及於興櫃市場掛牌之最近一個月平均股價為衡量依據,設算其已發行但股份基礎給付交易最終確定日尚未屆至且採內含價值法之員工認股權憑證,於股票上櫃後所產生之費用對財務報表可能之影響 140
六、公營事業申請股票上櫃時，其檢送之財務報告以經審計機關審定之審定報告書替代者,應洽會計師就如適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與審計機關審定數之差異，及其對財務報告之影響表示意見。 141
陸、關係人交易評估.....141
一、針對申請公司最近三年度及申請年度截至最近期止之關係人交易金額重大或性質特殊之關係人交易執行相關評估程序，以瞭解其交易之必要性，決策過程合法性，暨價格與款項收付情形之合理性 141
二、瞭解申請公司金額重大之關係企業應收款項是否逾期，針對逾期者，應查明其原因及有無重大異常情事 146
三、申請公司與關係企業、股東或關係人間有鉅額資金往來者，應查明其原因，及利率、收付息情形有無重大異常之情事 147
柒、推薦證券商派員實地瞭解申請公司之海外營業據點或子公司營運情形者，應具體列示其是否有重大營運風險或其他重大異常情事之評估意見 147
捌、法令之遵循及對公司營運影響.....148
一、申請公司是否違反相關法令規章.....149
二、申請時之董事、監察人、大股東、總經理及實質負責人是否違反相關法令，而有違誠信原則或影響其職務之行使 149
三、是否違反著作權、專利權、商標權或其他智慧財產權之情事.....149
四、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149
五、申請公司是否有重大勞資糾紛或污染環境事件.....149
玖、列明依本中心「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有價證券審查準則」第十條第一項各款所列不宜上櫃情事之評估意見或「外國有價證券櫃檯買賣審查準則」第九條第一項各款所列不宜上櫃情事之評估意見 150
拾、評估申請公司之公司治理自評報告是否允當表達其公司治理運作情形....150
拾壹、評估本國申請公司是否符合集團企業、建設公司、資訊軟體公司、投資控股公司、金融控股公司、參與公共建設之民間機構申請股票上櫃之補充規

定 151
一、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集團企業申請股票上櫃之補充規定 151
二、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建設公司、資訊軟體公司、投資控股公司、金融控股公司、參與公共建設之民間機構申請上櫃之補充規定」之評估 155
拾貳、以投資控股公司身分申請其股票為櫃檯買賣者，推薦證券商就其被控股公司亦應依本應行記載事項要點第五條、第七條第四項、第八條、第十條及第十一條規定逐項評估。 155
拾叁、自推薦證券商評估報告完成日起至股票上櫃用公開說明書列印日前，如有重大期後事項，推薦證券商對上列各項目應加以更新說明與評估。 155
拾肆、其他補充揭露事項 155
附件一、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有價證券審查準則」第十條第一項各款不宜上櫃規定之情事，推薦證券商審查意見 156

壹、評估報告總評

一、承銷股數總說明

(一)鴻碩精密電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鴻碩公司或該公司)股票初次申請上櫃時之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 510,799 仟元，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整，已發行股數為 51,080 仟股。該公司擬於股票初次申請上櫃案經主管機關審查通過後，辦理現金增資 6,811 仟股以辦理股票公開承銷作業，故預計股票上櫃掛牌時之實收資本額為 578,909 仟元。

(二)依據「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有價證券審查準則」第四條及「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對公開發行公司申請股票櫃檯買賣應委託推薦證券商辦理承銷規定」第二條規定，公開發行公司初次申請股票上櫃時，至少應提出擬上櫃股份總額百分之十之股份，全數以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之方式，委託證券承銷商辦理上櫃前公開銷售；該公司擬提出上櫃股份之 10%，委由推薦證券商辦理上櫃前公開銷售。

(三)依據「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辦理初次上市(櫃)案件承銷作業應行注意事項要點」第二條第一項第一款規定，主辦承銷商應要求發行公司協調其股東就當次依法令規定委託證券商辦理公開承銷股數之百分之十五之額度(上限)，提供已發行普通股股票供主辦承銷商辦理過額配售；惟主辦承銷商得依市場需求決定過額配售數量。

(四)綜上，該公司依擬上櫃股份總額之百分之十計算應提出公開承銷之股數，擬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6,811 仟股，扣除依公司法第 267 條規定保留予員工優先認購之 1,021 仟股後，餘 5,790 仟股依據「證券交易法」第 28-1 條規定，經 98 年 6 月 25 日股東會決議通過由原股東全數放棄認購以辦理上櫃前公開承銷作業。另本承銷商已與該公司簽訂過額配售協議，由該公司協調其股東提出對外公開銷售股數之 15%，計 868 仟股，提供已發行普通股股票供本承銷商辦理過額配售。

二、申請公司與推薦證券商共同訂定承銷價格之依據方式

(一)承銷價格訂定所採用的方法、原則或計算方式

本推薦證券商依一般市場承銷價格訂定方式，參考市價法、成本法、現金流量折現法及該公司最近一個月之興櫃市場平均成交價等方式，以推算合理之承銷價格，作為該公司辦理股票承銷之參考價格訂定依據。再參酌該公司之所處產業、經營績效、發行市場環境及同業之市場狀況等因素後，由本推薦證券商與該公司共同議定之。

該公司最近一個月(98 年 11 月)於興櫃市場之平均股價為 23.68 元，然考量市場流動性等因素，故暫訂承銷價格為 22.5 元。而實際承銷價格將屆辦理上櫃前股票公開承銷時，採用詢價圈購方式發現市場合理價格後，由本推薦證券商依該價格進行承銷。

(二)承銷價格訂定與適用國際慣用之市價法、成本法、股價淨值比法及現金流量折現法之比較

1.市價法

(1)本益比法

證券名稱 月份	今皓實業 (3011)	振維電子 (3520)	大朋電子 (3496)	上市股票-電子零組件類	上櫃股票-電子零組件類	上櫃股票 (註)
98 年 8 月	81.43	66.11	12.00	21.76	320.75	17.57
98 年 9 月	92.50	77.22	13.85	23.34	653.46	19.90
98 年 10 月	99.23	-	14.96	24.21	872.53	11.63
平均本益比	91.05	71.67	13.51	23.10	615.58	16.36

資料來源：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及台灣證券交易所網站

註：櫃買中心註釋說明，分析各產業盈虧情形，發現因金融、鋼鐵、半導體、光電等產業虧損較多，以致整體上櫃股票本益比偏高，若排除虧損個股後計算，則本益比 8 月份為 17.57 倍、9 月份為 19.90 倍及 10 月份為 11.63 倍。

由上表得知，以上市(櫃)掛牌公司中之採樣同業、上市(櫃)股票-電子零組件類，排除虧損之部份個股後，最近三個月之平均本益比區間約為 11.63~24.21 倍之間，若以鴻碩公司 97 年第四季至 98 年前三季之稅後純益 58,151 仟元除以擬掛牌股數 57,891 仟股推算稅後每股盈餘為 1.00 元，按上述本益比區間計算其參考價格，價格約在 11.63 元~24.21 元之間，本推薦證券商與鴻碩公司共同議定之承銷價格 22.5 元介於上述區間內，故鴻碩公司暫訂之承銷價格 22.5 元應尚屬合理。

(2)股價淨值比法

經依該公司 98 年前三季經會計師核閱簽證之財務報告之每股淨值為 18.78 元，而上市(櫃)掛牌公司中之採樣同業、上市(櫃)股票-電子零組件類股之股價淨值比如下表：

證券名稱 / 月份	今皓實業 (3011)	振維電子 (3520)	大朋電子 (3496)	上市股票-電子零組件類	上櫃股票-電子零組件類
98 年 8 月	0.80	0.69	0.39	1.66	1.18
98 年 9 月	0.90	0.81	0.45	1.82	1.38
98 年 10 月	0.90	0.79	0.48	1.72	1.35
平均股價淨值比	0.86	0.76	0.44	1.76	1.30

資料來源：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及台灣證券交易所網站

由上表可知，上市(櫃)掛牌公司中之採樣同業、上市(櫃)股票-電子零組件類股最近三個月之平均股價淨值比約在 0.39~1.82 倍之間，以鴻碩公司 98 年前三季之每股淨值 18.78 元，按上述股價淨值比區間計算其參考價格，價格在 7.32~34.18 元之間，本推薦證券商與鴻碩公司議定之承銷價格 22.5 元介於上述區間內，故鴻碩公司暫訂之承銷價格 22.5 元應尚屬合理。

2.成本法

成本法近似重置成本的理論，所謂重置成本法，本指企業如要重製或重購相似資產所需花費之數額。以重置成本來估計資產之價值，即是以企業重置或重購相同獲利能力之資產所需花費之成本數額來估計其價值，且必須有相似且合理之資產價格可供參考，另外使用成本法的限制有下列四種：

(1)無法表達目前真正及外來的經濟貢獻值。

(2)忽略了技術經濟壽年。

(3)技術廢舊及變革對於其所造成的風險無法預測。

(4)成本法中對於折舊項目及金額有量化的困難。

由於上述種種限制，故國際上採成本法評估企業價值者並不多見，因此本推薦證券商不擬採用此種方式作為承銷價格訂定之參考依據。

3.現金流量折現法

(1)模型定義

現金流量折現法(Discounted Cash Flow Method)係認為未來營運可能創造淨現金流量之現值總和應為企業之價值，其中又以自由現金流量折現模式(Free Cash Flow Method)最能反映合理之報酬率，其計算公式說明如下：

申請公司理論股價 $P_0 = V_E / N = (V_0 - V_D) / Shares$

$$V_0 = \sum_{t=1}^{t=n} \frac{FCFF_t}{(1+Kw_1)^t} + \sum_{t=n+1}^{t=m} \frac{FCFF_t}{(1+Kw_1)^n \times (1+Kw_2)^{t-n}} + \frac{FCFF_{m+1}}{(1+Kw_1)^n \times (1+Kw_2)^{m-n} \times (Kw_3 - G_3)}$$

假設$Kw_3 \succ G_3$

$$FCFF_t = EBIT_t \times (1 - Tax\ Rate_t) + Dep_t - Capital\ \ Exp_t - \triangle NWC_t$$

$$Kw_i = \frac{D}{A} \times K_d \times (1 - Tax\ \ Rate_t) + \frac{E}{A} \times K_e$$

$$K_e = R_f + \beta_j \times (R_m - R_f)$$

P_0 = 每股價值

V_0 = 企業總價值 = $V_E + V_D$ = 股東權益價值＋負債價值（不含計入營業活動現金流量之負債）

V_D = 融資性負債

N = 擬上櫃股數 = 57,891仟股

$FCFF_t$ = 第t期之自由現金流量

Kw_i = 加權平均資金成本，i = 1,2,3

G_i = 營業收入淨額成長率，i = 1,2,3

n = 3 第一階段之經營年限：98年度～100年度

m = 5 第二階段之經營年限：101年度～105年度

$EBIT_t$ = 第t期之息前稅前淨利

$Tax\ Rate_t$ = 第t 期之稅率

Dep_t = 第t 期之折舊與折耗費用

$Capital\ \ Exp_t$ = 第t 期之資本支出

= 第t 期之購置固定資產支出＋新增長期投資支出

D/A = 負債資產比

E/A = 權益資產比 = *1 - D/A*

NWC_t = 第t 期淨營運資金

= 第t 期之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K_d = 負債資金成本率

K_e = 權益資金成本率

R_f = 無風險利率

R_m = 市場平均報酬率

β_j = 系統風險；衡量公司風 險相對於市場風險之指標

(2)計算說明

在計算自由現金流量時，首先必須估算各階段年限、稅率及加權平均資金成本(Kw)，接著再估算營收成長率、邊際利潤率、總投資率、折舊率以及淨增加營運資金佔營收比率來計算自由現金流量現值。而歷史數據為估算參數之起點，並考量該公司所屬產業發展及公司經營狀況及財務結構，其推估參數如下：

①加權平均資金成本(Kw)之參數設定及計算結果

階段 / 項目	一 (98~100 年)	二 (101~105 年)	三 (永續經營)	說明
t	t≦n,n=3	n+1≦t≦m,m=5	t≧m+1	依據該公司狀況分為三階段： 階段一：98~100 年度 階段二：101~105 年度 階段三：106 年度(之後永續經營)
D/A	30%	30%	30%	第一階段係採用過去五年度之股東權益佔總資產比重之算數平均數；考量該公司財務結構良好及未來產業發展，預期負債比率將維持穩定；故第二階段及第三階段負債比率亦不致有太大變化。
E/A	70%	70%	70%	同上。
$Tax\ Rate_t$	21.60%	20.80%	20.00%	第一階段係以該公司 96、97 年度財務數據及 98 年前三季財報計算之有效稅率平均值並考量投資抵減之預估值，第二階段則預估隨著產業逐漸成熟，預估可抵減稅額將逐步降低，使稅率遞增，故以第一階段及第三階段之平均值；第三階段則為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 20%。
K_d	1.50%	3.38%	4.69%	第一階段係以該公司最近之短期借款及同業之長期借款利率推估，第二、三階段則為本國一般銀行過去五年及十年平均放款利率。

階段 / 項目	一 (98~100 年)	二 (101~105 年)	三 (永續經營)	說明
R_f	1.380%	1.380%	1.380%	採用 98 年截至 10 月之十年期次級市場之政府公債利率。
R_m	12.38%	12.38%	12.38%	係採用 94 年~98 年 10 月 OTC 大盤指數之平均年投資報酬率。
β_j	0.614	1.066	1	1.第一階段以鴻碩公司採樣同業(今皓 3011、振維 3520、大朋 3496)與大盤之相關值。 2.第二階段係分別以採電子類股平均過去三年及六年平均對大盤之風險係數，第三階段則在進入永續經營之後預期系統風險將趨近於 1。
K_e	8.13%	13.10%	12.38%	$K_e = R_f + \beta_j \times (R_m - R_f)$
Kw_i	6.04%	9.97%	9.79%	Kw=D/A× K_d ×(1-Tax $Rate_t$)+E/A× K_e

資料來源：中央銀行網站、行政院主計處網站、Bloomberg 資料庫、財團法人金融聯合徵信中心出版之「中華民國台灣地區主要行業別財務比率」及各公司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②自由現金流量之參數設定

階段 / 項目	第一階段 (94~96 年)	第二階段 (97~101 年)	第三階段 (永續經營)	說明
G_i	35.50%	24.85%	2.836%	第一、二階段係以該公司過去經營績效並考量產業發展狀況進行預估，第三階段則以行政院主計處過去十年度之平均經濟成長率計算。
$EBIT_t / Sales_t$	21.44%	5.02%	13.23%	第一階段以該公司 96、97 年度財務報告及 98 年前三季財報計算之稅前息前純益率(EBIT/營業收入)之算術平均數預估，第二階段則以最近三年度產業數值預估，而第三階段則在假設競爭者持續加入使邊際利潤率遞減之情形下，酌以調降。
$Capital\ Exp_t / Sales_t$	0.09%	12.67%	2.836%	第一階段以該公司 96、97 年度財務報告及 98 年前三季財報計算之平均總投資率，第二階係採用產業數值過去三年度平均數

階段 項目	第一階段 (94~96 年)	第二階段 (97~101 年)	第三階段 (永續經營)	說明
				值，而第三階段則在產業漸趨成熟後，假設總投資率呈與營收成長率相同。
$Dep_t / Sales_t$	0.47%	0.47%	0.47%	係以該公司 96、97 年度財務報告及 98 年前三季財報計算之平均折舊率估算。
ΔNWC/Sales	7.25%	5.045%	2.836%	第一階段係以該公司 96、97 年度財務報告及 98 年前三季財報計算之各期淨增加營運資金佔營收比率估算。第三階段則估計營運資金需求約與營收成長相當，第二階段之預估營運資金需求則介於第一階段與第三階段之間。

資料來源：中央銀行網站、行政院主計處網站、Bloomberg 資料庫、財團法人金融聯合徵信中心出版之「中華民國台灣地區主要行業別財務比率」及各公司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3)現金流量折現法之評估結果及與訂定承銷價格所採用方式之比較

以上述數據評估該公司之營運價值為 965,502 仟元，企業價值為 806,711 仟元，以該公司擬掛牌股數 57,891 仟股計算，每股企業價值為 13.93 元，考量此法主要係以未來各期創造之現金流量折現值合計數計算目前股東權益之價值，然而未來之現金流量難以精確預估且評價所需參數並無一致之標準，故本推薦證券商不擬採用此種評價方法。

(三)該公司與已上市櫃同業之財務狀況、獲利情形及本益比之比較情形

鴻碩公司主要業務為買賣銅品、製造、銷售各種電腦訊號線、連接線等，主要產品應用領域涵蓋廣泛，如資訊設備、通訊設備及消費性電子產等，由於目前已上市櫃公司之產品種類並無與該公司完全相同者，茲依產品型態及生產製程較為相近者，作為採樣公司之標準，故選取上市公司今皓實業、上櫃公司振維電子及興櫃公司大朋電子工業等三家公司作為採樣公司，同業則依據財團法人金融聯徵中心出版之「中華民國台灣地區主要行業財務比率」中之電子零組件製造業。茲將鴻碩公司與其上市(櫃)及興櫃同業公司最近三年度之財務狀況及獲利情形做比較分析如下：

1.財務狀況

分析項目		公司別	95年	96年	97年	98年前三季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鴻碩公司	37.08	16.13	19.35	17.27
		今皓實業	21.85	17.64	13.07	15.01
		振維電子	35.09	15.18	15.21	7.70
		大朋電子	58.20	59.47	42.76	-
		同業	37.94	35.12	34.76	-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鴻碩公司	993.96	2,040.40	2,088.01	2,187.23
		今皓實業	778.88	832.74	800.97	547.65
		振維電子	697.15	871.90	844.09	1,261.46
		大朋電子	1,109.15	1,152.36	1,270.03	-
		同業	272.48	313.48	298.51	-

資料來源：1.各公司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

2.財團法人金融聯合徵信中心出版「中華民國台灣地區主要行業比率」之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1)負債占資產比率

該公司最近三年度及 98 年前三季之負債佔資產比率分別為 37.08%、16.13%、19.35%及 17.27%。其中 96 年度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8,000仟股,每股40元溢價發行,募集資金320,000仟元，總資產大幅增加，並償還銀行借款，致使銀行借款較 95 年度減少 87,598 仟元，負債大幅減少，故 96 年度負債佔資產比率較 95 年度大幅下降至 16.13%。97 年度則為因應營運所需，陸續向銀行借款，其短期借款較 96 年度增加 94,116 仟元，故負債佔資產比率較 96 年度略為上升至 19.35%。98 年前三季則主因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較 97 年底增加致資產總額增加，故負債佔資產比率較 97 年度下降至 17.27%。

與同業相較，95 年度低於大朋電子及其他同業；96 年度低於今皓實業、大朋電子及其他同業；97 年度則低於大朋電子及其他同業，98 年前三季則高於今皓實業及振維電子。

(2)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該公司最近三年度及 98 年前三季之長期資金佔固定資產比率分別為 993.96%、2,040.40%、2,088.01%及 2,187.23%。其中 96 年度主因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8,000 仟股，每股 40 元

溢價發行，募集資金 320,000 仟元，而固定資產淨額並無重大變動，致長期資金佔固定資產比率較 95 度大幅提昇至 2,040.40%。97 年度主因持續獲利及認列被投資公司累積換算調整數較 96 年度增加 43,143 仟元，致股東權益較 96 年度上升，而 97 年度該公司之固定資產並無重大變動，致長期資金佔固定資產比率較 96 年度小幅上升至 2,088.01%。98 年前三季則因持續獲利致股東權益淨額增加，另固定資產淨額變動幅度不大，故長期資金佔固定資產比率較 97 年度上升。

與同業相較，95 年度僅低於大朋電子，96 及 97 年度則均優於採樣公司及其他同業，98 年前三季亦均優於今皓實業及振維電子。

綜上分析，該公司最近三年度及 98 年前三季之負債佔資產比率自 96 年度起大幅下降，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逐年提高，與採樣同業相較互有優劣。整體而言，該公司財務結構尚屬穩健。

2.獲利情形

分析項目		公司別	95 年	96 年	97 年	98 年前三季
獲利能力(%)	股東權益報酬率(%)	鴻碩公司	29.66	18.52	5.61	8.34
		今皓實業	4.44	0.23	(2.63)	(0.32)
		振維電子	20.77	8.52	3.12	3.89
		大朋電子	4.04	0.13	3.50	-
		同業	1.80	9.80	0.10	-
	營業利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鴻碩公司	19.41	7.49	7.97	2.76
		今皓實業	3.06	1.97	(2.99)	(3.81)
		振維電子	25.70	9.99	15.06	(10.64)
		大朋電子	4.68	6.57	3.77	-
		同業	-	-	-	-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鴻碩公司	45.86	36.05	14.36	23.49
		今皓實業	8.03	(0.20)	(5.81)	(2.58)
		振維電子	28.97	14.45	9.19	8.99
		大朋電子	8.50	1.28	7.85	-
		同業	-	-	-	-
	純益率(%)	鴻碩公司	20.40	13.14	5.60	13.48
		今皓實業	6.24	0.32	(5.00)	(0.98)
		振維電子	7.92	6.42	2.49	8.18

分　析　項　目		公　司　別	95 年	96 年	97 年	98 年前三季
		大朋電子	1.83	0.06	2.43	-
		同業	1.60	8.80	0.10	-
	每股稅後盈餘(元)	鴻碩公司	3.55	3.26	1.04	1.54
		今晧實業	0.62	0.03	(0.37)	(0.05)
		振維電子	2.92	1.46	0.53	0.65
		大朋電子	0.60	0.02	0.58	-
		同業	-	-	-	-

資料來源：1.各公司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

2.財團法人金融聯合徵信中心出版之「中華民國台灣地區主要行業比率之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1)股東權益報酬率

該公司最近三年度及 98 年前三季之股東權益報酬率分別為 29.66%、18.52%、5.61%及 8.34%。96 年度銅品買賣業務增加及擴大營運規模，營業收入較 95 年度成長 68.32%，另因子公司營運績效良好，該年度認列投資收益 136,387 仟元，惟因處分投資損失 7,729 仟元,故稅後淨利僅較 95 年度成長 8.41%，另 96 年度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8,000 仟股，每股 40 元溢價發行，募集資金 320,000 仟元，股東權益較 95 年度成長 101.88%，致股東權益報酬率較 95 年度下降。97 年度因金融風暴影響，使該公司認列之投資收益減少至 30,156 仟元，致營業外收入較 96 年度減少 105,178 仟元，致使該年度之稅後淨利較 96 年度減少 70,830 仟元，衰退比率為 58.45%；另在 97 年度持續獲利及認列被投資公司累積換算調整數較96年度增加43,143仟元的情況下，致股東權益較 96 年度上升 5.10%。綜上，該公司 97 年度之股東權益報酬率由 96 年度之 18.52%下滑至 5.61%。98 年前三季則主因轉投資公司效益顯現，認列投資收益 80,788 仟元，致 98 年前三季之稅後淨利已高於 97 全年度，98 年前三季換算全年度之稅後淨利較 97 年度增加 107.64%;而股東權益則因持續獲利而增加 4.30%，成長幅度低於稅後淨利之成長幅度 107.64%，故其股東權益報酬率較 97 年度增加至 8.34%。

與同業相較，其最近三年度均優於採樣公司及其他同業，98 年前三季則優於今皓實業及振維電子。

(2)營業利益及稅前純益佔實收資本額比率

該公司最近三年度及 98 年前三季之營業利益佔實收資本額比率分別為 19.41%、7.49%、7.97%及 2.76%；稅前純益佔實收資本額比率分別為 45.86%、36.05%、14.36%及 23.49%。96 年度銅品買賣業務增加及擴大營運規模，營業收入較 95 年度成長 68.32%，惟 96 年度營業毛利較 95 年度減少 29.24%，主要係因線材(液晶顯示器訊號線)產品平均銷售價格下降，加工費支出增加及毛利率較低之銅板買賣業務增加，故營業毛利較 95 年度下降，致營業利益較 95 年度減少 58.85%；惟在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挹注下，稅前淨利較 95 年度成長 10.37%，另 96 年度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8,000 仟股及盈餘轉增資 4,725 仟股，致實收資本額較 95 年度成長 40.40%。綜上所述，因營業利益及稅前純益之成長率均不及實收資本額之增加幅度，致 96 年度之營業利益佔實收資本額比率及稅前純益佔實收資本額較 95 年度下降。97 年度之營收雖因鴻碩(蘇州)提高自行購銅比率，該公司銅品業務營收減少，致整體營收較 96 年度小幅衰退 2.44%，惟營業毛利因無相對應營業成本之勞務收入增加而較 96 年度上升 6.69%，故營業利益增加 5,640 仟元，增加幅度為 17.02%，而實收資本額則因盈餘轉增資而較 96 年度增加 10.00%，故營業利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較 96 年度上升；另在稅前純益佔實收資本額比率方面，97 年度則因認列子公司投資收益僅 30,156 仟元，致營業外收入較 96 年度減少 105,178 仟元，稅前純益較 96 年度減少 89,583 仟元，其下降幅度達 56.18%，使該公司 97 年度之稅前純益佔實收資本額比率由 96 年度之 36.05%下滑至 14.36%。98 年前三季因鴻碩(蘇州)自行購銅比率持續提高且銅品市場價格下滑，致銅品營收持續減少，另因人事擴編，相關用人費用增加，致使 98 年前三季之營業費用增加；在上述營收減少及營業費用增加之情況下，其營業利益下滑，致換算年度之營業利益佔實收資本額比率較 97 年度下降至 2.76%；另在稅前純益佔實收資本額比率方面，該公司 98 年前三季主要因轉投資大陸子公司之效益顯現，認列投資收益 80,788 仟元，致稅前純益已高於 97 年度，故換算全年度之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較 97 年度增加至 23.49%。

與同業相較，最近三年度之營業利益佔實收資本額比率高於今皓實業及大朋電子，98 年前三季則優於今皓實業及振維電

子；最近三年度之稅前純益佔實收本額比率則均高於採樣公司，98 年前三季則優於今皓實業及振維電子。

(3)純益率及每股盈餘

該公司最近三年度及 98 年前三季之純益率分別為 20.40%、13.14%、5.60%及 13.48%；每股盈餘分別為 3.55 元、3.26 元、1.04 元及 1.54 元。96 年度之稅後純益因上述原因較 95 年度成長 8.41%，惟其成長幅度低於營收及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之成長幅度 68.32%及 18.17%，故其純益率及每股盈餘均較 95 年度下滑。97 年度則主要在認列投資收益減少之影響下，稅後純益較 96 年度減少 70,830 仟元，致純益率及每股盈餘均較 96 年度下滑。98 年前三季之稅後純益則因上述原因已高於 97 年度，故其純益率及每股盈餘均較 97 年度上升。

與同業相較，最近三年度及 98 年前三季之純益率及每股盈餘均優於採樣公司。最近三年度之純益率亦優於其他同業。

3.本益比

證券名稱 / 月份	今皓實業 (3011)	振維電子 (3520)	大朋電子 (3496)	上市股票-電子零組件類	上櫃股票-電子零組件類	上櫃股票 (註)
98 年 8 月	81.43	66.11	12.00	21.76	320.75	17.57
98 年 9 月	92.50	77.22	13.85	23.34	653.46	19.90
98 年 10 月	99.23	-	14.96	24.21	872.53	11.63
平均本益比	91.05	71.67	13.51	23.10	615.58	16.36

資料來源：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及台灣證券交易所網站

註：櫃買中心註釋說明，分析各產業盈虧情形，發現因金融、鋼鐵、半導體、光電等產業虧損較多，以致整體上櫃股票本益比偏高，若排除虧損個股後計算，則本益比 8 月份為 17.57 倍、9 月份為 19.90 倍及 10 月份為 11.63 倍。

由上表得知，以上市(櫃)掛牌公司中之採樣同業、上市(櫃)股票-電子零組件類，排除虧損之部份個股後，最近三個月之平均本益比區間約為 11.63~24.21 倍之間，若以鴻碩公司 97 年第四季至 98 年前三季之稅後純益除以擬掛牌股數 57,891 仟股，推算稅後每股盈餘為 1.00 元，按上述本益比區間計算其參考價格，價格約在 11.63 元~24.21 元元之間，鴻碩公司暫訂之承銷價格每股新

台幣 22.5 元尚介於上述區間，故其暫訂承銷價格 22.5 元，應屬合理。

(四)所議定之承銷價若參考財務專家意見或鑑價機構之鑑價報告者，應說明該專家意見或鑑價報告內容及結論

鴻碩公司此次承銷價格之訂定，並未委請財務專家出具評估意見，亦未委請鑑價機構進行鑑價，故不適用。

(五)申請公司於興櫃市場掛牌之最近一個月各月平均股價及成交量資料

茲將鴻碩公司最近一個月之平均股價及成交量資料彙總列示如下：

單位：元/股

月份	平均股價	成交量
98 年 11 月份	23.70	170,963

資料來源：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網站

由上表得知其最近一個月(98 年 11 月)之平均股價為 23.68 元；另最近一個月之成交量為 170,963 股。

(六)承銷價格合理性

本推薦證券商與該公司議定之暫訂承銷價格為 22.5 元，主要係考量該公司於興櫃市場之平均股價及流動性，並參考採樣同業、上市(櫃)股票-電子零組件製造業類股最近三個月之本益比所落區間為依據，復參酌該公司之經營績效、獲利情形、所處產業未來前景、發行市場環境因素、同業市場價格等因素及投資人權益等條件後而議訂；實際承銷價格將屆辦理上櫃前公開承銷時，採用詢價圈購發現市場可接受之合理價格後，由本推薦證券商再依該價格進行承銷。若以鴻碩公司 97 年第四季至 98 年前三季之稅後純益除以擬掛牌股數 57,891 仟股推算稅後每股盈餘為 1.00 元，得出本益比約為 22.5 倍，落在採樣同業、上市(櫃)股票-電子零組件製造業類股最近三個月之本益比 11.63~24.21 倍區間內，故共同議定之暫訂承銷價格 22.5 元應尚屬合理。

三、承銷風險因素

本次承銷相關風險依股價變化過鉅、穩定價格策略、本次承銷相關費用及承銷手續費率、新股承銷導致股本膨脹稀釋獲利等四項分別評估如下：

(一)股價變化過鉅

為使初次上櫃股票於訂定承銷價格時，能充分反應市場現況及有效評估企業真實價值，本承銷商已制定承銷價格議定程序，以確實表達承銷價格之合理性及訂定過程，並針對市場對案件承銷價格的接受條件及認購情形進行調查，作為調整承銷價格之參考依據。另本承銷商亦已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辦理初次上市(櫃)案件承銷作業應行注意事項要點」規定，擬定穩定價格策略，應可有效降低股價變化過鉅之風險。

(二)穩定價格策略

為降低掛牌首五日無漲跌幅限制而造成股價波動過大的投資風險，本證券商承銷商已依據「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辦理初次上市（櫃）案件承銷作業應行注意事項要點」規定，與該公司簽訂過額配售協議書，將以過額配售所得價款作為安定操作所需之款項，如該公司股價出現異常於大盤或同業表現而有暴跌狀況時，將進場買進該公司股票以穩定股價；另依據「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辦理初次上市(櫃)案件作業應行注意事項要點」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 94 年 7 月 22 日中證商電字第 09400012286 號函，該公司除依規定提出強制集保之股份外，並協調特定股東，就其所持有之已發行普通股股票自願送存台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公司，並承諾於掛牌日起三個月內不得賣出，以維持承銷價格之穩定。

(三)承銷相關費用及承銷手續費率

該公司本次辦理公開承銷所需之費用主要包括承銷手續費、律師及會計師簽證費、公開說明書印製費及法人說明會等相關支出，其中承銷手續費率將參考未來辦理公開承銷時市場行情議定。上述支出以承銷手續費為最大宗，經本推薦證券商與申請公司暫時議定之承銷手續費暫定為 3,000 仟元。而承銷手續費率已參考市場行情議定，且依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2)基秘字第 223 號函：「公司因發行新股而支出之必要外部成本，應作為發行溢價之資本公積之減

項」，故承銷手續費尚不影響該公司 98 年度之稅後純益。綜上，該公司此次承銷所需支出之相關費用尚不重大，對該公司之獲利能力應不致產生影響，故本次承銷之風險應尚稱有限。

(四)發行新股是否稀釋獲利能力

該公司本次上櫃掛牌依規定採新股承銷方式，預計發行新股 6,811 仟股，其中除依公司法第二百六十七條規定保留 15%，即 1,021 仟股供員工認股外，其餘 5,790 仟股均委由推薦證券商辦理上櫃前公開承銷，與該公司本次現金增資前已發行股數 51,080 仟股相較，本次現金增資將導致股本膨脹 13.33%，稀釋每股獲利之比率為 12.28%，惟依據該公司對未來營運之預期，新股承銷對其獲利能力之影響應屬有限。

綜上所述，該公司已依法令規定計算應提出公開承銷股數，並全數以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方式，委託本推薦證券商辦理上櫃前公開承銷作業，經評估本次新股承銷之相關費用及股本膨脹對其獲利之稀釋程度有限，另本推薦證券商亦已針對承銷價格擬訂穩定價格策略，整體而言，承銷風險應屬有限。

四、總結

該公司為專業之連接器及連接線專業製造廠，最近三年以來專注於 Monitor 訊號連接線之製造與銷售。95 年第四季其孫公司鴻碩(蘇州)更往上游發展，完成從銅板材料到連接器及連接線之製程整合，在面對國際銅品價格不斷攀升趨勢下，該公司能充分發揮其垂直製程整合之效益，降低原料漲價衝擊。此外，該公司已成功研發鋁鎂絲取代銅絲作為線材編織之原料，得以有效降低材料成本，維持競爭優勢，使該公司在同業間立於不敗地位。目前規模雖小，惟其陸續取得國際 Monitor 大廠訂單，營運規模逐年擴大，營收金額逐年成長。依據 DIGITIMES 資料分析，2008 年全年台廠 LCD Monitor 出貨量約 115,343 仟台，若依該公司 2008 年度集團合併訊號線出貨量 58,633 仟條計算，市場佔有率約 50.83%，位居同業領先地位。預估未來將再提升。以該公司目前營運績效，實為國內業者難得之成就。

經本推薦證券商就該公司所處產業及公司營運狀況逐項評估，該公司之營運、財務及潛在風險等風險事項說明如下：

(一)營運風險

1.主要原料價格波動幅度較大

鴻碩(蘇州)建置煉銅設備，完成自製線材製程，銅材即成為該公司產品主要原料。銅品價格係以倫敦金屬交易所(London Metal Exchange, LME)之報價作為主要交易參考價格。近來受到全球原物料短缺影響，屬貴重金屬的銅品價格也隨著提高且價格波動大。

因應對策：

除依經驗採購並調整安全庫存外，與銅品供應商協定採購合約，除約定以國際市場價格依據外，另亦以上海期貨或長江現價作為銅板採購價格之依據。此外，也依據市場行情及考量獲利，適時調整產品售價，以轉嫁銅價波動風險。

2.產能不足

由於 LCD Monitor 需求仍呈現穩定成長趨勢，加上受到國際銅價高漲影響，同業因無法完全吸收原料漲價成本，紛紛調高產品售價。該公司因建置完成製程垂直整合作業，在上、中游原材料因能掌握自主權，受外部限制影響較小，且原材料取得成本可較一般同業低，加上產品品質穩定，因此訂單數量增加，已超過目前產能。

因應對策：

積極擴建生產線，陸續增購生產設備，已於今(98)年下半年將完成鴻碩(蘇州)三期產品線擴建計畫，增加產能以因應訂單的需求。

(二)財務風險

1.匯兌風險

在銷售部分，該公司之主要客戶均為國際知名廠商，且 LCD Monitor 之生產地區均在國外，其中又以中國大陸為主，故該公司銷貨主要以外銷為主，最近三年度及 98 年前三季外銷比例達 99%以上；在進貨部分，因自 95 年度 10 月開始，於鴻碩(蘇州)設置

煉銅及抽拉銅線設備，須外購銅板作為原料，因銅板單價較高，國外進貨金額及比例自 95 年度起均達到 98%以上。

因應對策：

(1)該公司以開設外幣存款帳戶來進行外匯部位管理，並直接以銷貨產生之外幣來支付因採購所產生之外幣，帳款皆用外幣進行收、付，利用自然避險(Natural Hedge)，將外銷收入之外幣資產與國外採購產生之外幣負債互抵，藉以減少匯率變動對損益產生之影響。

(2)該公司之財務部與往來銀行的外匯部門保持密切聯繫，以充分掌握外匯市場資訊並預估長、短期匯率走勢，以積極應變匯率波動所產生之負面影響。

(3)該公司於「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作業程序」中訂定有關衍生性金融商品之交易、風險管理、監督及控制等作業程序，以期在使用金融工具規避匯率時，達到加強風險控管之目的。

2.資金調度風險

資金及技術密集乃資訊電子業之特色，要維持經濟規模的產能和持續的產品開發計劃，需要大量的資金投入。此外，承接國際大廠訂單雖有助於維持穩定之產業地位，但相對亦承接設備投資及原料採購等資金成本風險。因此，不論是在人才延攬及培育、技術開發與提升及產品設計與規劃上，或是機器設備投資及關鍵零組件採購上，都須有靈活充裕之資金調度及管理健全之財務結構，才足以支援業績之成長，擴大競爭優勢。

因應對策：

該公司為因應營運資金需求除經由營運所創造之獲利資金繼續投入外，倘若有不足，則向企業外部籌措，並藉由股票上櫃，以增加籌措長期資金管道，使公司得以較低的資金成本，支應資金的需求，並提升競爭力，對公司財務結構改善及長期發展規劃必有相當助益。

(三)潛在風險

1.產品生命週期短，開發新產品益形重要

連接器產品於近年來的平均單價持續下滑，主要原因除廠商削價競爭激烈之外，低價電子產品的風行亦壓縮連接器產的議價

空間。因此，如何掌握新產品推出時的高毛利率，便是各家連接器廠產努力的目標。目前廠商朝二種方式進行，其一為不斷開發領先產品，而非以目前市場主流成熟產品，另一方面朝高技術密集的利基型產品開發。

因應對策：

(1)開發銅合金系列產品：

該公司銅鑄造之無氧銅導電率達 102%，含氧量低至 2PPM，伸長率穩定在±1.5%以內，品質優於其它同業所生產之各種銅線材料。除用之於訊號線材生產外，將利用其極佳之傳導性，開發其他新的銅合金材料，例如適用於 LED 發光二極體及積極電路引線架材料等硬化型銅合金板料。

(2)朝微型化及環保潮流開發：

該公司致力開發小型化之訊號線，並研發無污染可回收之替代材料及低煙無毒材料開發，以符合環保之潮流。

(3)開發綠色環保塑料：

開發無鹵塑膠外被材料取代聚氯乙烯(PVC)，研發擬以聚乙烯 (PE)、聚丙乙烯(PPE)及乙烯-醋酸乙烯酯共聚合物(EVA)為主的主系塑料，以推動綠色環保目標。

2.屬勞力密集產業，大陸「勞動合同法」等法規之實施，使台灣廠商面臨勞工等成本之上揚

近幾年中國政府有鑒於大陸經濟發展太快，並意識到快速擴充造成經濟瓶頸，採取宏觀調控措施，尤其是新的企業所得稅法及勞動合同法，恐將衝擊在大陸生產之台灣製造業，使得台商將面臨勞工成本及其他成本上揚之營運風險。

因應對策：

(1)勞動合同法影響

該公司轉投資大陸之孫公司，對於勞工合法權益之保障及實行，已依相關規定執行，並與勞工簽訂勞動契約。此外，該公司持續提升自動化製程，並將勞力密集之組裝加工部分外包，以減少該公司人力之雇用，降低新勞動合同法之影響。

(2)新企業所得稅法影響

新企業所得稅法直至 102 年才正式實施，該公司目前享有之二免三減半之租稅優惠，於 98 年到期，並未受到影響，惟即使新的企業所得稅法規定之企業所得稅率由現行的 24%提高至

25%，對該公司影響仍屬有限。此外，新企業所得稅法亦規範了盈餘匯出須扣繳 10%的相關規定，該公司目前尚屬成長階段，未來將持續以累積之盈餘投注自動化設備，以提升產品競爭力，因此新法令的實施對該公司影響亦屬有限。

(四)整體評估結論

鴻碩公司主要係從事電線電纜及訊號線產品之研發、生產與銷售，產品以消費性電子之應用領域為發展主軸，並以國際 Monitor 製造大廠為其主要銷售對象，客戶基礎穩固。該公司除持續深耕既有客戶之關係外，並以本身多年來在電線電纜及訊號線產品領域累積的研發技術為後盾，陸續開發新產品及新客戶，整體業務隨著客源逐步拓展下而快速成長。

在研發方面，該公司除持續專注各類電線電纜及訊號線產品設計及生產技術外，近年來，更完成線材製程垂直整合，並不斷增加各項零組件的自製率，以降低材料成本及掌握原料自主權。鴻碩公司以其優良的產品設計開發及生產技術能力為後盾，產品深獲國際 Monitor 製造大廠信賴，更結合其多元的產品應用領域，深植未來長期發展的實力。最近三年度營業收入及稅前純益呈現穩定成長趨勢。本推薦證券商經綜合評估該公司之產業狀況及營運風險、業務狀況、財務狀況，並就不宜上櫃條款進行查核，認為該公司符合上櫃標準，故推薦其股票申請上櫃。

(五)推薦證券商就外國申請公司總結評估說明其風險事項時，並應列示其註冊地國及主要營運地國之總體經濟、政經環境變動及外匯管制，暨是否承認我國法院民事確定判決效力之情形等風險事項

該公司非屬外國申請公司，故不適用本款之評估。

貳、推薦證券商就外國申請公司應列示說明其註冊地國及主要營運地國之總體經濟、政經環境變動、相關法令、外匯管制及租稅，暨是否承認我國法院民事確定判決效力之情形等風險事項，並評估外國申請公司所採行相關因應措施之適當性。

該公司非屬外國申請公司，故不適用本款之評估。

參、產業狀況及營運風險

一、申請公司所屬行業營運風險

該公司成立於民國 80 年，主要係生產個人電腦用之電腦連接線、訊號連接線及電源線等，以及應用於筆記型電腦、液晶顯示器、液晶電視與通訊等產品之連接器上游原材料，如高純度無氧銅條、銅絲等。成立至今已累積十餘年的經驗，擁有堅強的研發及專案設計團隊，並不斷地提昇產品功能及品質。為掌握完整之上、下游產業鏈，透過轉投資公司成立銅品事業部門，建置煉銅設備，向上整合上游原物料供應，以降低生產成本、強化公司競爭力，使生產體系更趨完整。以下就連接器產業及市場狀況說明如下：

(一)產業狀況

連接器(Connector)的功能在提供一可分離的介面，來連接電子系統內部的兩個子系統，以便順利傳輸訊號或電力。簡單來說，連接器主要用於元件之間的連接，擔任所有訊號之間的橋樑角色，其品質會影響訊號傳輸的可靠度，進而影響整個電子機器的運作品質，所以一般連接器產品會要求低接觸阻抗、耐高插拔力、高插拔次數、耐環境性與高頻穩定性等特性，尤其應用於攜帶式電子產品的連接器，細腳距與 SMT 化的產品更是不可或缺。

連接器產品應用範圍廣泛，目前已應用到電腦及其週邊、電信通訊設備、OA 設備、產業機器、消費性產品、儀器設備、交通運輸、航空太空、醫療設備領域，也就是說幾乎有用到電氣的領域皆有需要用到連接器產品，而在廣泛應用領域的特性下，亦讓全球連接器無一定的分類標準，僅能由外觀及應用加以分類。

1.全球連接器產業現況分析

(1)2005~2010 年全球連接器產值統計

全球連接器產業歷經 2001 至 2003 上半年產業低迷後，2003 下半年隨著全球經濟回升恢復到二位數成長，雖然 2004 年亦呈現 15.7%成長，但 2004 年下半年已開始呈現成長趨緩現象，主要為連接器已普遍運用於每個電子產品，逐漸步入成熟期產業。2006 年在一些新興應用市場持續成長，以及汽車、電

腦及週邊應用皆有不錯的表現，因此 2006 年較 2005 年成長了 10%，產值達 425 億美元。雖然有些新興應用仍持續成長，但其低市佔率對整體連接器市場成長率並不會有太大助益，因此 IEK 估計 2008 年連接器成長率約僅 7.30%左右，產值為 488 億美元。2005~2010 年全球連接器市場規模，如圖 1 所示。

圖 1 全球連接器市場規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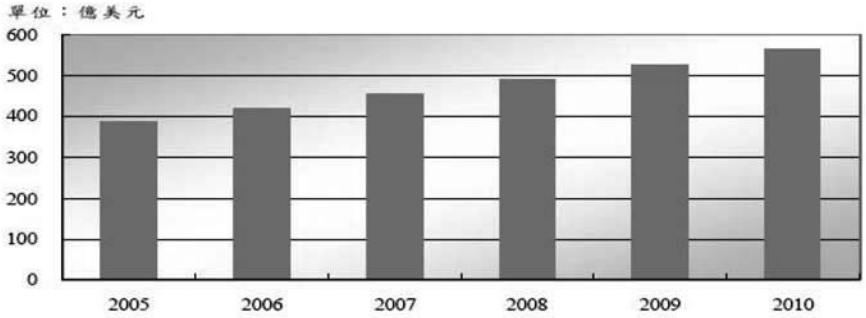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工研院 IEK、2008 年 4 月

(2)產品應用分析

連接器最早應用於二次世界大戰的戰機維修，接著於電腦業興盛時達到產業顛峰，如今數位生活已成為另一波趨勢，就 2007 年連接器產業應用市場分析，汽車、電腦及週邊應用即佔了 44%市場，若再加上通訊數據及工業即佔了 7 成市場，其它 3 成市場則由軍事航太、消費性、運輸、醫療、儀器、商業及其它分佔，詳如圖 2 所示。

圖2　2007年全球連接器各應用市場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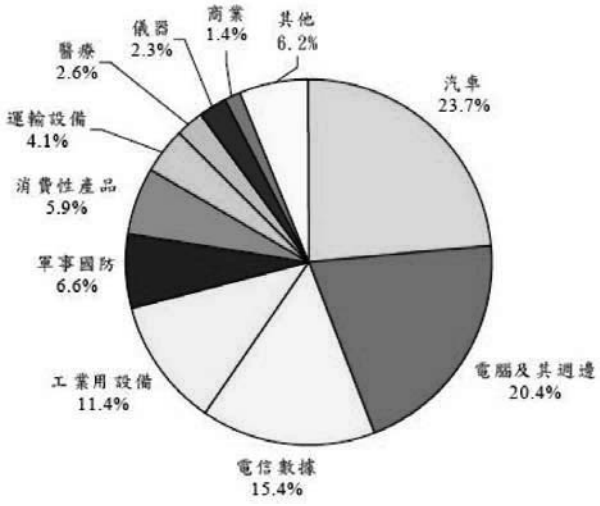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工研院 IEK(2008/04)

2007 年全球連接器市場持續成長主要受惠於通訊產品銷售之增加，其中以無線通訊部分的手機、GPS 等成長幅度較高，另其他如 NB、桌上型電腦、電腦週邊、消費性電子及醫療等領域亦有相當好的表現，惟汽車、商業、軍事航太領域則表現相對較弱，其中 2007 年汽車連接器市場規模達 108 億美元，為連接器最大應用市場，在汽車零組件及車內電子設備使用比例日漸增加下，對車用連接器之需求提升有極大之助益。

IEK 預估 2011 年車用連接器市場規模將達 134 億美元；在新興市場 NB 及低價電腦推出帶動下，2007 年電腦及週邊連接器市場規模達 93 億美元，在低價 NB 替代桌上型電腦效應持續發酵下，預估 2011 年電腦及週邊連接器市場規模將達 125 億美元;2007 年電信數據連接器市場規模為 70 億美元，在網路設備及手機出貨持續成長下，預估 2011 年電信數據連接器市場規模將達 100 億美元；消費性連接器 2007 年市場規模為 27 億美元，成長率約 9%，在數位家庭概念、遊戲機等熱潮帶動下，消費性產品連接器仍將持續成長。

2.我國連接器產業現況分析

(1)2005~2010 年我國連接器市場統計

①產值分析

在全球連接器產業 2001 及 2002 年面臨近三成跌幅時，我國廠商對公司結構或發展方向重新調整，積極由專精電腦範疇延展到網通及消費性產品，我國連接器產值仍能保持成長。2005 年我國連接器產業在國內近 200 家業者努力下，產值首度突破 1,000 億大關，2006 年受惠於手機通訊、Xbox、Sony PS3 及任天堂 WiⅡ的遊戲機、消費性 i-pod 連接器等營收皆有成長，且在新應用領域如汽車及 LCD TV 亦有新訂單的注溢，因此我國 2006 年連接器產值達新台幣 1,186 億元，較 2005 年成長了 11%，優於全球表現。2007 年我國連接器市場在消費性電子產品及新應用領域助益下，台灣整體連接器產值為 1,315 億元新台幣，較 2006 年成長 10.9%，成長幅度高於全球連接器產業平均水準。台灣連接器業者逐漸將產品結構轉往網通與 PC 及其週邊發展，尤其為避免中國廠商

的低價搶單，近二年台灣連接器業者逐漸提升高階 NB 與高階手機用連接器比重。進一步觀察近二年連接器下游應用產業，PC 產業與網通產業(含手機)景氣表現明顯高於汽車、運輸工具與其他工業等產業，因此有效帶動台灣連接器業者整體產出水準的表現。根據 IEK 的估計，2008 年我國連接器產值仍可持續成長約 10%，產值為新台幣 1,445 億元。

圖3 我國連接器產值變化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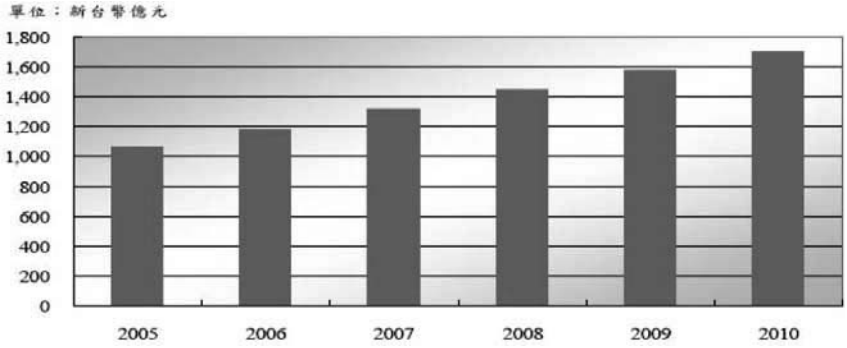

註：我國產值包含海外生產

資料來源：工研院 IEK(2008/04)

②境外生產比重

以國內連接器產業產值生產地分析，近幾年受市場導向、降低成本、廠商要求，中國大陸儼然成為兵家必爭之地，我國業者近幾年持續於中國大陸擴廠發生效益，造成海外產值大幅成長。

3.應用產品市場未來成長性分析

該公司主要係生產訊號連接線，數位連接線、電源線及連接器用之高純度無氧銅條、銅絲，若以台灣廠商從專精電腦範疇延展到網通及消費性產品之特性，其下游需求客戶依應用產品端概可歸類為資訊硬體產業、網路通訊產業、消費性電子產業等 3C 產業，以下依此分類就其需求情形分別探討之。

若以該公司目前主要銷售產品為應用於 LCD 監視器與電腦主機連接線組，其下游需求客戶應用產品端則主要係歸屬於資訊硬體產業之桌上型電腦產業。另銅品事業部所生產之高純度無氧銅條、銅絲等產品之銷售，則應用範圍廣泛可含括資訊硬體產業、

網路通訊產業及消費性電子產業等 3C 產業所使用之連接器、連接線、電源線之生產製造。

(1)資訊硬體產業

①筆記型電腦產業

2008 年下半年 NB 市場受到金融海嘯影響，使得整體出貨表現不如預期，不過低價電腦適時掘起，穩住 NB 市場的出貨表現，也讓 2009 年第一季台廠 NB 出貨量得以維持與去年同期相近的水準。而 2009 年第二季市場需求開始增溫，除 NB 銷售持續帶來挹注外，傳統型 NB 銷售也見起色。低價電腦與 CULV NB 為 2009 年 NB 市場帶來成長動能，而於 2009 年 10 月份上市的 Windows7 也吸引市場目光聚焦。由於智慧型手機已掀起觸控風潮，而 Windows7 把觸控技術延伸到 PC 上，因此市場期待 Windows7 上市將有助 PC 市場的出貨表現，其中 NB 已躍居 PC 市場主流產品，因此在 Windows7 上市效益下，NB 廠將可望成為 Windows7 上市後的主要受惠者。

IDC 指出，2008 年全體個人電腦(PC)市場出貨 2.95 億台，成長動能來自迷你筆電(netbook)。因預期 2009 年經濟環境持續惡化，IDC 認為全球個人電腦出貨將衰退 4.5%；而 NB 出貨因受影響程度不如個人電腦來得嚴重，IDC 預估 2009 年全球筆記型電腦出貨 1.48 億台，較 2008 年微幅成長 4.3%。長期而言，2009~2013 年出貨量之 CAGR 為 16.85%。

②桌上型電腦產業

由於桌上型電腦在面對 DTR(Desktop Replacement)效應發酵，具備雙核高行動運算處理效能已成為主流消費市場的必備規格，使得 CPU 兩大巨擘莫不於效能上大作文章，因而繼 2007 年 AMD 率先以原生型四核心概念搶先推出，之後並輔以三核主攻中階市場，Intel 於 2008 年第一季將推出首顆低階雙核心處理器 Celeron，力促多核產品在高中低階產品的佈局。DT 將出現雙核列為入門級產品，高階產品則以三、四核領軍的多核心時代來臨，單核心將逐步退出市場。因而在多核心產品普及加速、作業系統 Vista 與 Windows7 換機效應漸趨浮現，然預期 2009 年經濟環境持續惡化，IDC 預估全球桌

上型電腦(DT)在 2008-2010 年出貨量持續衰退，年成長率分別為-5.2%、-12.7%及-1.6%，2011 年將回復正成長。

③主機板產業產

以往年的新作業系統更換行為觀察，在安全性與穩定性的考量之下，商用市場常會等待更穩定的 SP1(service pack 1)或 SP2 上市，才會考慮進行更新，微軟 2008 年 Vista SP1 上市，因此商用換機潮預計將出現在 2009 年，而美國企業因受到整體經濟的影響，部份企業的利潤下修，如此將影響 IT 支出預算，雖然金額不大，主要的影響在將換機潮時間往後移，預估 2009 年將會出現較明顯的換機潮。

MIC 預估 2009 年全球主機板出貨將微幅上調至 1 億 3400 萬片，整體而言仍有接近 9%的衰退。

④伺服器產業

2008 年全球金融風暴引發全球經濟衰退及產業景氣下滑,全球伺服器廠商營收亦因此呈現衰退現象。依 2009 年 IDC 之報告指出，2008 年全球伺服器市場銷售金額為 533 億美元，較 2007 年之 551.3 億美元衰退 3.3%。

根據 MIC 之報告，金融風暴在 2009 年上半年持續席捲全球 IT 產業，伺服器產業亦不能倖免於難，2009 年上半年的全球伺服器市場，雖然產量及產值持續下滑，但 2009 年下半年在 x86 伺服器處理器新品上市，以及各家品牌大廠不約而同以「精簡適用」與「節能平價」作為刺激需求的產品賣點，市場已出現緩步回升的跡象。展望未來全球伺服器市場發展，勢將在虛擬化、綠色節能、雲端運算等風潮的引領下，衍生出更多整合徵兆。

⑤資訊用光碟機產業

2008 年桌上型電腦取代效應仍持續發酵，在此趨勢影響之下，Slim 機種仍為台灣資訊用光碟機產業成長主要動力，專業機構 MIC 估計 2008 年出貨量可達 99,424 千台，較 2007 年成長近 12.1%。

根據 MIC 之預估，受到經濟景氣影響，2009 年主流 PC 出貨衰退，而資訊用光碟機市場也因受到配備光碟機之 PC 出貨衰退波及，再加上升級市場持續萎縮，2009 年資訊用光碟機市場規模約 2.8 億台，較 2008 年下滑約 9%。

(2)網路通訊產業

①WLAN 產業

根據 DIGITIMES，金融風暴對 2008 年底零售市場的衝擊，雖持續影響 2009 年第一季台廠 WLAN 產品出貨量，但自第二季起，在零售品牌業者持有庫存意願提高、增加拉貨，帶動 WLAN 產品零售市場需求，加上筆記型電腦(NB)出貨量同樣逐季看漲，帶動無線網卡出貨量逐季成長，也使 2009 年台廠 WLAN 產品整體出貨量，不僅未如先前預估出現首次年度出貨量衰退，反將較 2008 年成長 15%。展望 2010 年，在筆記型電腦出貨量仍將有 20%以上年成長率的出貨成長帶動下，預估台廠無線網卡出貨量年成長率雖不及 2009 年，但預估仍將有 10%成長幅度；而無線路由器部分，零售通路需求雖較 2008 年的幾近凍結有改善，11n 標準也正式定案，但欠缺新興應用帶動需求仍是自 2008 年來未獲改善的問題，因此影響路由器在 2010 年成長幅度預估將僅有 5%。

②WiMAX 產業

資策會 MIC 預估，2009 年全年台灣地區無線通訊產值約 1,062 億新台幣，相較於 2008 年約衰退 14.4%。其中因受新興市場 WiMAX CPE 穩定成長影響，WiMAX 產業將呈現逆勢成長態勢，產值將較去年成長 11.4%；而佔產值 80%以上的無線區域網絡(WLAN)產業受零售端需求不振及低價 11n 產品漸呈主流兩因素影響，預估 2009 年全年產值下滑幅度將達 18.3%。觀察 2009 年下半年發展，各區域市場小型 WiMAX 營運商逐漸成為台廠主要客戶，將成為台灣地區 WiMAX 廠穩定收益來源，另若下半年印度及北美等地區，當地 WiMAX 營運商資金挹入狀況及基地台布建速度續如 2009 年上半年穩健進行下，2009 年底 WiMAX CPE 出貨量可望快速上升。

(3)消費性電子產業

①液晶監視器

根據 MIC 之資料，2009 年第三季台灣廠商液晶監視器出貨量為 3,066 萬台，較上一季出貨量成長 11.2%，年成長率則為 8.8%。歷經 2008 年第三季至 2009 年第一季之衰退，第三季延續第二季對旺季需求準備之買氣，因此出貨呈現溫和成長。探究原因，北美返校潮與中國十一假期相當程度鼓勵品牌廠商與通路商為促銷需求備貨下單，帶動 2009 年第三季台灣液晶監視器整體出貨量成長，再次為全球經濟衰退中帶來又一季兩位數之季成長。

②數位相機

MIC 估計 2008 年台灣數位相機產量之成長空間仍可望在近二成的水準，2008 年台灣數位相機產量將可達 58,737 千台。2009 年初受到歐美景氣衰退影響，上半年各廠商出貨量均較去年同期衰退，IDC 預估 2009 年全球數位相機出貨量約為 1.2 億台，較 2008 年的 1.28 億台衰退 6.4%，2010 年出貨量亦約與今年相當，達 1.18 億台；此外在數位單眼相機方面，過去動輒 30%~40%的高成長率亦不復見，預估 2009 年出貨量為 920 萬台，較去年小幅衰退 4.9%，但 2010 年起將恢復成長，預估 2011 年與 2012 年將有 2 位數以上的成長率。

③行動電話產業

2008手機出貨量年成長率下滑至 2%，相較 2007 及 2006 年的年成長率分別為 16%及 21%，呈現明顯的年成長率逐年下滑的情形，分析主要原因是 2008 年的全球景氣下滑，以及新興市場成長動力下降，由於過去五年新興市場的成長，明顯帶動 手機市場的出貨量，但也由於低價手機的成長率趨緩，使得新興市場的成長動力不再如往年明顯。

根據 IBTS 之資料，2008 年全球以低價 2g 產品與 3g 手機換機需求支撐手機銷售動能，展望 2009 年在拉丁美洲、中東非洲及亞太區手機用戶滲透率(66%、35%及 38%)雖然不

高，但受全球景氣不振影響，因此全球手機新增用戶數預估將下降至 2.84 億戶，YoY-11.44%。在全球手機換機數部份，則受歐美景氣下滑影響，預期手機換機需求將減弱，IBTS 預估 2009 年全球手機換機數 8.77 億支，YoY-2.57%。

④智慧型手持式裝置產業

2008 年行動通訊服務產業以加值應用服務的態勢成形，而行動通訊服務業者則積極投入相關服務內容，以提升用戶購買智慧型手持式裝置的意願，主要品牌代工客戶 Apple 持續將 iPhone 的銷售地區擴展至除了歐美地區以外的其他亞太地區國家，且 3G 系統版本的 iPhone 將於年中推出；palm 則逐漸摒棄了 PDA 產品的研發能量以全心投入智慧型手持式裝置的產品發展，並推出多款高中低階產品；部分台灣廠商之品牌經營亦逐漸跳脫 2007 年初出的練兵階段並轉進成長期而獲致成果；行動電話品牌大廠 Sony Ericsson 2008 年開始跨入 windows Mobile OS 智慧型手持式裝置領域並委託台灣廠商代工，這無疑是替專注於 windows Mobile OS 的台廠打了一劑強心針；最後再加上 2008 年第二季起搭載 Google Android OS 的智慧型手持式裝置將量產出貨等種種因素，大幅提升台灣智慧型手持式裝置產業的出貨規模。

2009 年高階智慧型手機基本規格與功能大致雷同，3.5g、內建 gps 及觸碰螢幕是各廠必備的功能設計，在各家手機廠積極跨入此領域後，目前仍需要新的應用及功能，來持續創造提高對消費者的購買意願，因此 HTC 推出以上網服務為訴求的新型態手機 g1 因此誕生，但仍為實驗性質產品尚未成熟，我們期待未來第二代 g1 手機能有更多創新功能。根據 Gartner/Strategy Analytics/IEK 資料顯示，預估觸控面板的手機滲透率由 2007 年 14%，提升至 2008 年的 16%，出貨量的年成長率 19.9%，且預期未來兩年的出貨量年成長率皆可維持在 20-30%左右。

(二)申請公司所屬行業營運風險

1.景氣循環

該公司銷售之產品有訊號連接線，數位連接線、連接器及高純度無氧銅條、銅絲，故與液晶監視器(LCD Monitor)、個人電腦（PC）及筆記型電腦(NOTEBOOK)等電子資訊產業榮枯息息相關。一般而言，若以市場需求面觀之，我國資訊產品以外銷為主，而第三季及第四季適逢歐美返校需求、聖誕節前夕效應等，使購買率上升，再加上我國下半年之資訊展與電腦展，更是廠商拓展業務之重要舞台，故下半年為電子產業傳統旺季；而每年年初因我國元旦與春節連續假日影響，下游廠商生產天數縮短，加上消費者採購意願下滑，皆會影響到需求進而產生季節性差異。大致而言，以市場供需來看，市場淡季為第一、二季，旺季為第三、四季。

2.行業上下游變化

該公司主要係生產訊號連接線，數位連接線、連接器及高純度無氧銅條、銅絲等產品，其所屬產業上、中、下游架構圖列示如下：

圖 4　連接器產業關聯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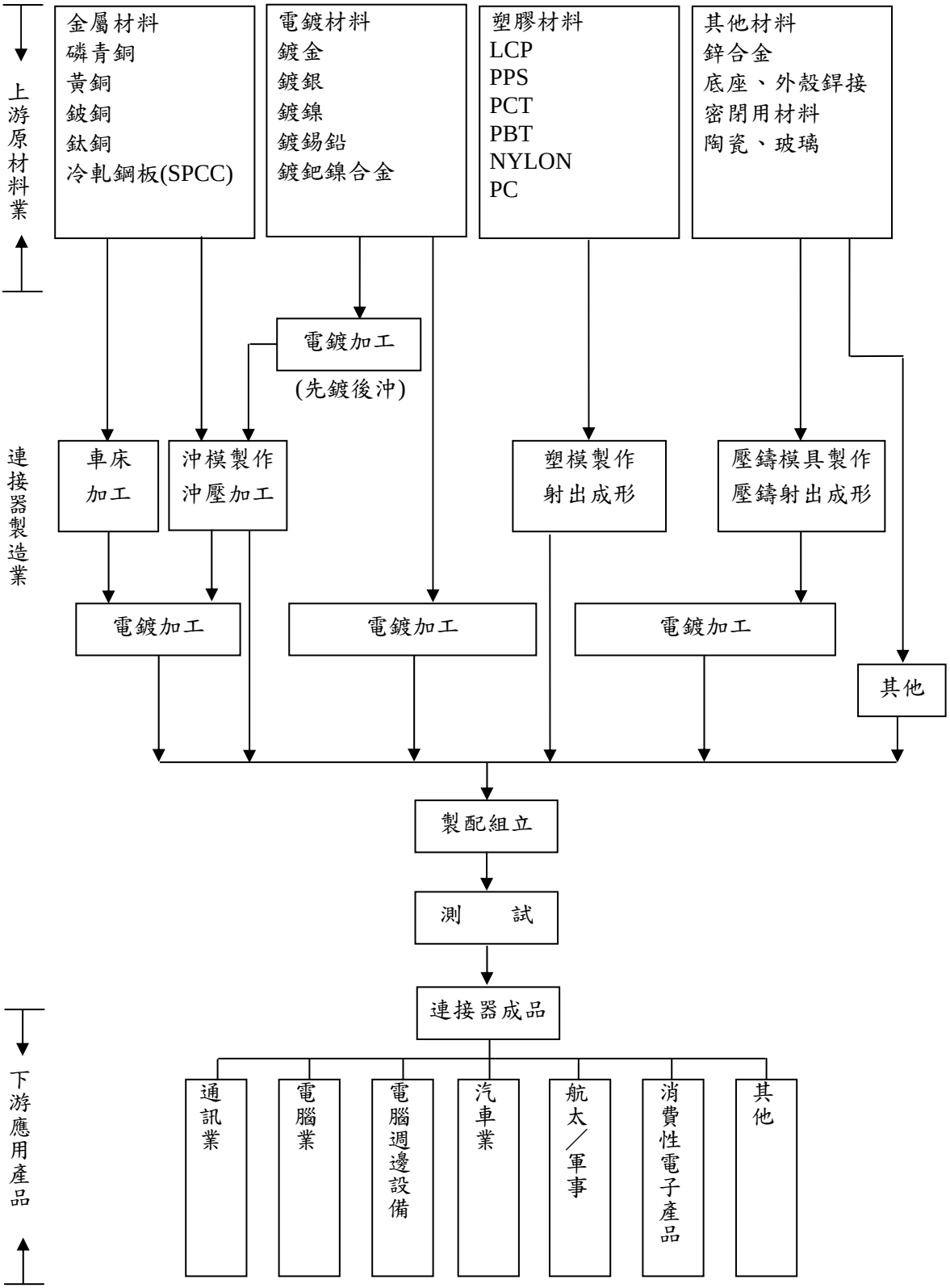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工研院材料所 IT IS 計畫

3.行業未來發展之營運風險

(1)行業發展趨勢

①全球化蔓延，商機處處

雖然國際業者極力發展全球市場，但目前仍屬市場全球化的初期，所以業者在其發跡區域的營收仍佔相當的比重。歐美業者營收的主力來自北美及歐洲地區，於中國及亞太地區業務則積極拓展中，而日本地區除了 Tyco 及 Molex 於全球佈局較有成效外，其它歐美業者在日本的營收可說是微乎其微；日本業者的營收主力則來自日本及亞太地區，但 Yazaki 的汽車應用連接器亦於北美發效，但由於日本地區著重品質及技術，大不同於一般業者以量制價方針，日本地區連接器幾乎是自己自足的形態，讓歐、美、台業者難以切入。

不同歐美日業者，台灣業者營收不僅來自亞太及中國地區，距所屬區域相當遠的北美業務亦高達總營收 3 成，不僅歸功於鴻海發跡時即以國際客戶為目標，其低價格策略奏效亦佔相當大因素。

雖然目前由營收分析，業者於其發源地具相當優勢，但之前提到市場全球化正如火如荼的蔓延著，就業者於各地區的成長率而言，目前各業者於非發源地的成長率普遍高於發源地，且其發展重點皆指向中國及亞太地區，但台灣業者鴻海於歐洲及日本亦有相當好的斬獲，所有跡象指出，不僅是中國及亞太地區，要是能跨出國際大門，處處皆是商機。

連接器大廠幾乎都朝普偏大眾化的應用市場發展，而專業性較高的應用市場方面則呈現市佔率較低的現象。風華一時的電腦週邊連接器步入微利的成熟期，但小廠卻競相分食呈現一片低價廝殺現象，大廠已逐漸淡出此領域往產品性質較相似，但毛利仍高的消費性應用市場發展。

而幾個下游客戶即占了大半電信數據市場，具量產能力及技術的連接器大廠亦頗具優勢。軍事航太、交通、醫療則

較由專業連接器廠提供，朝大眾化應用市場發展的大廠亦較無專注發展。

汽車電子化帶動汽車連接器市場迅速成長，成為大廠近年來或未來致力發展的主要目標，亦讓 1995 年前皆未出現的汽車專業連接器業者 DELPHI 及 YAZAKI 異軍突起，於 2003 年時迅速擠入第四及第六大，而汽車連接器亦帶給其它大廠不少助益。雖然台灣業者鴻海目前比重不高，但鴻海已極力切入此領域，而排名第 11 的日本業者 Sumitomo 亦是汽車連接器專業廠，在汽車連接器有大量需求及僅少數汽車專業廠原因下，未來則極有機會擠入前十大。

②全球連接器產業大者恆大，小廠無力競爭

目前連接器產業於市場全球化、下游客戶減少供應商數量、委外代工三重趨勢下，具足夠資金「全球運籌」及「技術研發」的大廠取得優勢，近年來持續以「併購」、「技術」、「Total Solution」擴展區域市場或應用產品來鯨吞全球市佔率，至今前十大廠已擁有全球一半以上市場，其中 Tyco 即佔了近 2 成市場，Tyco 集團於 1999 年收購產業龍頭 AMP 後，不僅擁有 AMP 市場及技術，購併策略亦讓 Tyco/AMP 保持資源並繼續成長，也確保了其市場龍頭地位，此外，第二大廠 Molex 市佔率約有 7.4%，第三大至第十大亦僅有 2～5%市佔率不等，其餘不到一半市場由其他 1,000 多家連接器業者分食。

連接器業者市佔率相差懸殊的主要原因在於「市場全球化」趨勢，因連接器小廠接獲下游大廠客戶訂單的產能或技術有限，多轉向蠶食利基市場，無力拓展利基市場的小廠於國際市場中已逐漸失去競爭力，以 2005 年連接器前十大廠為例，前十大廠市佔率已由 1998 年的 46%攀升至 2005 年的 53%。

③市場競爭衝突升高

早期連接器業發展方向可以說是壁壘分明，但連接器產業在「市場全球化」及「產品成熟期」趨勢下，業者已開始在重覆的領域競相分食。雖然日本業者占有高階市場，但以

FPC 及 Board to Board 連接器為首的技術發展已有限，所以回頭提供中低階產品來滿足客戶需求，美國業者在電子產品低價下亦開始出現打價格戰的趨勢，威脅著台灣業者主攻市場。

而台灣業者為求生存，亦跨出微利的電腦應用市場，積極往網通、消費性或其它中高階產品發展，逐漸也以 Total Solution 為導向，雖然台灣連接器業者於全球電腦應用連接器具相當地位，但由於中高階產品良率仍有待加強，如高階 FPC 及 Board to Board 連接器仍多仰賴美日產品，多數仍無法真正有效提供完整服務。

近來台灣業者技術明顯提升，未來亦將迅速侵蝕美國業者的市場。市場步入成熟期，業者已開始在重覆領域競相分食下，以前十大廠為戒，量產能力、良率控制、全球就地供貨、完整解決方案都將是決定適者生存的主要條件。

④台灣業者搶攻中低階市場、日本業者技術優勢佔領高階市場

由於日本地區高生產成本不適宜發展低毛利的中低階連接器產品，日本則以技術優勢佔領著高階市場，而其連接器技術發展亦成為全球連接器業者的發展指標。由於連接器產品的發展以「細腳距」、「低背化」、「高頻化」為主，而目前市場上以手機對輕薄短小連接器要求最高，手機連接器亦成為日本連接器業者的發點重點，根據日本電波新聞對 29 家日本主要連接器廠商的問卷中指出，2004 年日本連接器業者發展重點以攜帶電話拔得頭籌，遙遙領先其它應用領域。在 Board to Board 連接器方面，近年來腳距 0.5mm 及 0.4mm 已成為小型電子產品主流，日本境內手機用以 0.4mm 為主力，韓國則對 0.4mm 需求大增，其它地區則仍是以 0.5mm 為主流，但由於產品輕薄短小亦有極限，更細則可能影響產品品質，所以更細腳距的連接器市場是否會有大量需求則有待觀望。而 0.4/0.5mm 腳距的連接器仍是以 1.5mm 高度為主流，但最近已有轉向高 0.9mm 及 0.8mm 趨勢，未來發展空間亦有限。

而在 FPC 連接器方面，目前 0.5mm 及 0.3mm 腳距需求倍增，FPC 連接器在小型產品的帶動下，0.25mm 及 0.2mm

腳距連接器已開發生產，由於 FPC 是運用「錯位設計」，且插拔次數亦較板對板少，所以業者表示 0.25mmFPC 的製造不比 0.4mm 板對板來的困難，而在高度 0.9mm 及 0.85mm 高度逐漸成為市場主流。

雖然日本業者致力於高階產品，但為了提供 Total Solution 服務，不得不提供中低階連接器產品，日本業者不斷釋出中低階連接器代工訂單來保持市場競爭力，由日本電波新聞對日本連接器業者的問卷統計，於 2004 年 1 月時日本連接器業者委外代工超過營收 30%的業者僅有 21%，至 2005 年 1 月問卷卻顯示已達近 5 成，並有持續加快的趨勢。

⑤策略聯盟為未來趨勢

因模具設計人員不易招募，且養成時間長，國內連接器廠商多數有其專注領域，彼此業務方面競爭情況並不嚴重，但相對在原有領域市佔率達一定規模後，營運欲再有明顯突破，亦相對不易。為尋求成長，策略聯盟及併購持續發生；例如：正崴投資維熹科技，其生產電源傳輸產品為主，投資維熹可補強正崴電源產品；詮欣轉投資大衛電子、宇亨資訊，以拓增產品線；佳必琪併購鴻琦，補強連接線產品；良維併購瀚宇電子，拓增連接線產品。面對資金及資源充裕的鴻海與系統廠商競爭，中小型連接器廠商為健全產品線及考量其長遠發展，未來彼此間合併之可能性將提高。

⑥汽車連接器為下一波注目焦點

汽車領域連接器於近年來於全球連接器市佔率維持於約 25%，為應用產品中排名前兩名者。國內連接器產業產品發展方向，以跟隨下游產業發展為主，國內汽車工業不發達，使國內連接器廠商對汽車用連接器亦無著墨。在 PC 及其週邊連接器未來成長空間有限之下，國內廠商亦開始將目標轉往汽車用連接器。

⑦產品與技術朝細間距(Fine pitch)、低背化(Low Profile)及高頻化開發

連接器種類繁雜，產品亦一直推陳出新，但歸納其技術發展大致可分兩大主軸，一為朝細間距(Fine pitch)及低背化(Low Profile)發展；另一發展為朝高頻化開發，在市場上高傳輸速率要求、輕薄短小連接器的細密結構需求下，可能造成匹配阻抗、串音雜訊、傳遞延遲、訊號衰減、偏移、電磁波干擾等高頻問題，高頻化亦成為業者發展重點。

(2)行業未來發展之營運風險

①產品生命週期短，開發新產品益形重要

連接器產品於近年來的平均單價持續下滑，主要原因除廠商削價競爭激烈之外，低價電子產品的風行亦壓縮連接器產的議價空間。因此，如何掌握新產品推出時的高毛利率，便是各家連接器廠努力的目標。目前廠商朝二種方式進行，其一為不斷開發領先產品，而非以目前市場主流成熟產品，另一方面朝高技術密集的利基型產品開發。

因應措施：

A.朝微型化及環保潮流開發：

該公司致力開發小型化之訊號線，並研發無污染可回收之替代材料及低煙無毒材料開發，以符合環保之潮流。

B.開發綠色環保塑料：

開發無鹵塑膠外被材料取代聚氯乙烯(PVC)，研發擬以聚乙烯 (PE)、聚丙乙烯(PPE)及乙烯-醋酸乙烯酯共聚合物(EVA)為主的主系塑料，以推動綠色環保目標。

②屬勞力密集產業，大陸「勞動合同法」等法規之實施，使台灣廠商面臨勞工等成本之上揚

由於受到低價電腦衝擊及國際景氣低迷之影響，連接器產品價格亦逐年下滑，廠商利潤已愈來愈薄；而連接器產品屬勞力密集產業，為求降低製造成本以提高價格競爭力，並擴大市場規模，國內大部分連接器業者已隨下游資訊業者進駐中國大陸，近幾年中國政府有鑒於大陸經濟發展太快，並意識到快速擴充造成經濟瓶頸，採取宏觀調控措施，尤其是新的企業所得稅法及勞動合同法，恐將衝擊在大陸生產之台

灣製造業，使得台商將面臨勞工成本及其他成本上揚之營運風險。

因應措施：

A.勞動合同法影響

該公司轉投資大陸之孫公司，對於勞工合法權益之保障及實行，已依相關規定執行，並與勞工簽訂勞動契約。此外，該公司持續提升自動化製程，並將勞力密集之組裝加工部分外包，以減少該公司人力之雇用，降低新勞動合同法之影響。

B.新企業所得稅法影響

新企業所得稅法直至 102 年才正式實施，該公司目前享有之二免三減半之租稅優惠，於 98 年到期，並未受到影響，惟即使新的企業所得稅法規定之企業所得稅率由現行的 24%提高至 25%，對該公司影響仍屬有限。此外，新企業所得稅法亦規範了盈餘匯出須扣繳 10%的相關規定，該公司目前尚屬成長階段，未來將持續以累積之盈餘投注自動化設備，提升產品競爭力，因此新法令的實施對該公司影響亦屬有限。

4.產品可替代性

連接器之應用範圍相當廣泛，舉凡汽車、個人電腦及其週邊產品、數據傳輸、電信、通訊產品、消費性電子產品等皆必須使用連接器，因此下游終端產業的成長，將帶動對連接器的需求成長。就產業面觀之，展望 21 世紀資訊數位化的時代，配合生產技術不斷革新、低價電腦盛行、網際網路方興未艾、行動電話與數位消費性電子產品蓬勃發展，皆帶動對連接器之需求，亦使得該產業成長可期。由於連接器或相關零組件之應用範圍相當廣泛，舉凡個人電腦及其週邊產品、數據傳輸、電信、通訊產品、汽車、消費性電子產品等皆必須使用連接器，故目前並無可替代之產品。

二、申請公司營運風險

(一)業務風險分析

1. 蒐集產業報導之相關資料，依產品或服務項目之市場佔有率、相關機器設備、人力資料等狀況加以說明，並與同業中上市櫃公司或知名公司比較，另蒐集市場佔有率資料以瞭解其同業間之地位，評估申請公司之營運風險及其所採行相關因應措施之適當性。

(1)產品市場之佔有率

該公司目前主要產品包含連接資訊、通訊產品及其週邊設備間訊號傳輸之訊號線，其中又以 LCD Monitor 與電腦主機訊號線為主。依據 DIGITIMES 資料分析，2008 年全年台廠 LCD Monitor 出貨量約 115,343 仟台，若依該公司 2008 年度集團合併訊號線出貨量 58,633 仟條計算，市場佔有率約 50.83%，位居同業領先地位。

圖5 4Q'07 ~ 4Q'08 台廠 LCD Monitor 出貨量變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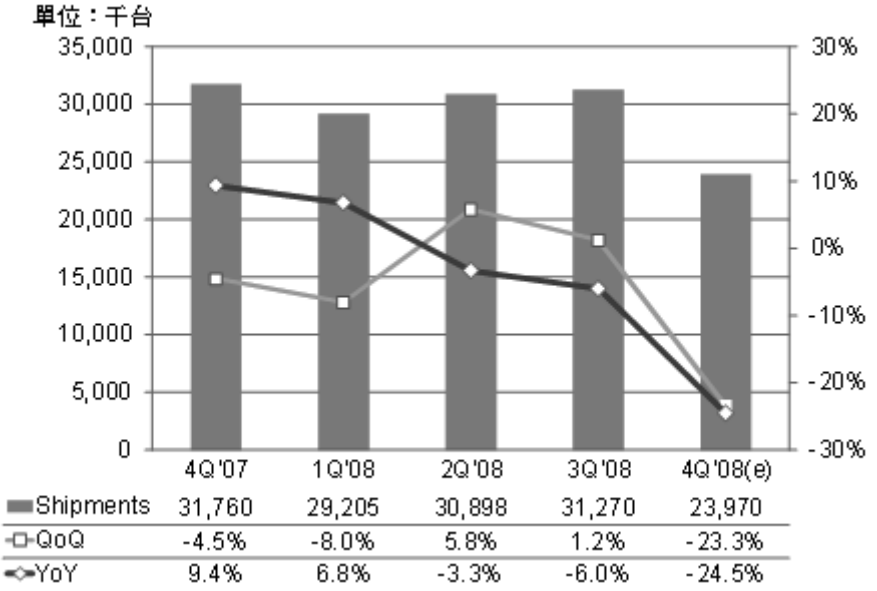

	4Q'07	1Q'08	2Q'08	3Q'08	4Q'08(e)
Shipments	31,760	29,205	30,898	31,270	23,970
QoQ	-4.5%	-8.0%	5.8%	1.2%	-23.3%
YoY	9.4%	6.8%	-3.3%	-6.0%	-24.5%

資料來源：DIGITIMES，2009/2

(2)相關機器設備

該公司生產基地均已移往中國大陸，故無機器設備。目前分別在福建福清及江蘇蘇州兩地透過第三地轉投資設立 100% 持股之孫公司-福清鴻碩及鴻碩(蘇州)負責主要生產業務。

(2)人力資源

單位：金額：仟元；人數：人

公司名稱	97 年營業收入淨額(A)	97 年稅後(損)益(B)	員工人數(C)	員工平均營收貢獻度(A/C)	員工生產力指標(B/C)
鴻碩公司	899,693	50,353	36	24,991	1,399
今皓實業(上市)	875,606	(43,772)	110	7,960	(398)
振維電子(上櫃)	1,068,730	26,573	97	11,018	274
大朋電子(興櫃)	836,939	20,315	74	11,310	275

資料來源：鴻碩公司、公開資訊觀測站

該公司 97 年度營收金額雖然略低於振維，但稅後利益金額均領先同業，經營績效顯著，惟該公司因生產據點均已轉移至中國大陸蘇州及福清二地，台北母公司目前已無生產線，員工均非屬生產製造部門人員，因此在員工平均營收貢獻度及員工生產力指標數據上因員工人數較同業少，而明顯高於同業。

(3)申請公司在同業間的地位

單位：新台幣仟元

公司名稱	97 年營業收入淨額	97 年度中華徵信所營收排名
鴻碩公司	899,693	2,416
今皓實業(上市)	875,606	2,457
振維電子(上櫃)	1,068,730	2,178
大朋電子(興櫃)	836,939	2,526

資料來源：公開資訊觀測站及中華徵信所 TOP5000「台灣區大型企業排名」統計資料

2.了解申請公司目的事業成就與不成就之關鍵因素

(1)建構垂直整合生產流程

該公司於 93 年轉投資設立鴻碩(蘇州) ，並成立電線電纜事業部，開發精密模治具、沖壓、精密塑膠成型等技術，自行製造生產用線材及零組件；於 95 年再設立銅品事業部，導入上引法煉銅技術，並購置自動化大型機器設備及精密檢測儀器設備，96 及 97 年分別導入鋁泊麥拉及鋁鎂絲自製加工、98 年導入端子全自動化製程等開發縱向及橫向生產流程整合。

煉銅抽拉銅線、銅絲，完成從銅板原料到訊號線成品生產流程垂直整合作業，充分掌握原材料自主權，不僅原材料可以提供自用，對降低成本亦有極大助益。

透過該公司建置之垂直整合製程，從上游各項規格的銅線、中游的線材及 3C 零組件自製，各階段產品均可供銷售，亦可提供自用，且終端產品訊號線規格齊全，從各種標準規格，以至客製化規格完備，均能符合及滿足客戶的需求及發展。

(2)專業的技術及穩定的品質

該公司自 80 年 12 月成立以來，即投入相關產品的生產與銷售，除具有多年的製程經驗外，並致力於生產技術之精進及生產製程之改良。該公司及其 100%持有之轉投資孫公司均取得 ISO-9001 的品質認證系統，專注提昇產品品質，以提供客戶穩定的產品品質。同時該公司基於對環境管理及安全衛生管理的重視，亦已在鴻碩(蘇州)成功導入 ISO-14000、OHSAS18001 認證及汽車訊號線認證編號 TS16949。

(3)專業素養豐富的資深人才

該公司重要主管大都為公司資深員工或業界資深從業人員，對於公司所屬產業、生產技術與市場趨勢均具備豐富專業經驗，同時熟悉產業動態，公司各項發展決策的訂立均能適時得宜。近年來也取得多項實用型態的專利技術，充分展現專業技術能力的優勢。

(4)穩固的客戶基礎

該公司主要客戶均為國際 Monitor 知名廠商，在該公司長期耕耘市場的努力下，輔以穩定的產品品質與快速供貨能力，雙方已建立穩固的合作關係。該公司於福清及蘇州設立生產據點，就近提供客戶完整服務，持續維繫與客戶間的合作關係。

3.鴻碩公司未來發展有利與不利因素及其所採行相關因應措施之適當性

(1)有利因素

①掌握原材料自主權

該公司於 95 年完成產線垂直整合作業，從銅板、線材到零組件，均得以自行產製，可提供生產之上、中游原材料，故較不受限外部廠商供應的限制，擁有原材料自主權。

②下游產業需求穩定成長

根據 IDC 的統計報告，全球經濟景氣雖受到 2008 年下半年金融海嘯影響，惟 LCD 監視器市場規模達 15,534 萬台，仍較 2007 年的 15,309 萬台成長 225 萬台。2009 年初需求逐步回復以及經濟持續好轉，平面顯示器市場將在 2009 年之後開始再度成長。根據 DisplaySearch 最新一季桌上型液晶螢幕出貨與預測報告指出，2009 年第二季的桌上型液晶螢幕出貨持續上升將近 6%，達 4,500 萬台，預估全年市場規模應可達 16,000 萬台，未來需求仍將呈現穩定成長。

③主要客戶均為知名廠商

該公司之主要客戶均為 LCD Monitor 國際知名大廠，如明碁集團的佳世達科技、冠捷(AOC)集團、韓國三星(Samsung)集團、LG 集團、鴻海集團之群創等，在全球 LCD Monitor 市場上，均具有舉足輕重的地位。並由於 PC 市場整合的態勢明顯，未來仍將以國際大廠為主，且朝向大者恆大方向發展。因此，對該公司而言，在以國際大廠為主要客戶的穩固基礎上，不僅能使營收穩定成長，市場佔有率亦可望逐步提升。

(2)不利因素及因應對策

①主要原料價格波動幅度較大

鴻碩(蘇州)建置煉銅設備，完成自製線材製程，銅材即成為該公司產品主要原料。銅品價格係以倫敦金屬交易所(London Metal Exchange, LME)之報價作為主要交易參考價格。近來受到全球原物料短缺影響，屬貴重金屬的銅品價格也隨著提高且價格波動大。

因應對策：

除依經驗採購並調整安全庫存外，與銅品供應商協定採購合約，除約定以國際市場價格依據外，另亦以上海期貨或長江現價作為銅板採購價格之依據。此外，也依據市場行情及考量獲利，適時調整產品售價，以轉嫁銅價波動風險。

②產能不足

由於 LCD Monitor 需求仍呈現穩定成長趨勢，加上受到國際銅價高漲影響，同業因無法完全吸收原料漲價成本，紛紛調高產品售價。該公司因建置完成垂直整合製程作業，在上、中游原材料因能掌握自主權，受外部限制影響較小，且原材料取得成本可較一般同業低，加上產品品質穩定，因此訂單數量增加，已超過目前產能。

因應對策：

積極擴建生產線，陸續增購生產設備，已於今(98)年下半年將完成鴻碩(蘇州)三期產品線擴建計畫，增加產能以因應訂單的需求。

(二)技術能力、研發及專利權之營運風險

1.取得專家之評估意見佐證

本推薦證券商與該公司並未委請技術專家就該公司之研發技術能力出具意見或報告，故不適用。

2.研發部門之沿革、組織、人員、學經歷、平均年資、流動情形、最近三年度研發費用、研發成果

(1)研發部門之沿革及組織

該公司成立初期即設有工程研發部門，負責產品製程改善、開發設計及因應客戶變更需求等作業。主要成員來自研發、工程等部門人員。近年來由於下游客戶紛紛轉移至中國大陸設廠，該公司為接近市場及就近服務客戶，亦於鴻碩(蘇州)設立研發部門，負責製程改善及新技術及新產品的開發。

(2)研發部門人員學歷、平均年資及流動情形

①鴻碩公司研發部門人員學歷、平均年資及流動情形

項目 \ 年度		95 年度	96 年度	97 年度	98 年截至 10 月 31 日
員工人數	期初人數	5	5	5	3
	本期新進	1	-	-	7
	本期離職	(註 1)1	-	(註 2)2	2
	退休及資遣	-	-	-	1
	期末人數	5	5	3	7
離職率		-	-	-	20.00%
平均年歲		41	42	44	46
平均服務年資		6.6	7.6	10	3.5
學歷分佈	大專	3	3	2	5
	高中	1	1	-	1
	高中以下	1	1	1	1
	合計	5	5	3	7

資料來源：鴻碩公司提供

註 1：95 年度有一位研發人員調任總經理室。

註 2：97 年度分別各有一位研發人員調任業務部及資材部。

②鴻碩(蘇州)研發部門人員學歷、平均年資及流動情形

項目 \ 年度		95 年度	96 年度	97 年度	98 年截至 10 月 31 日
員工人數	期初人數	24	29	35	35
	本期新進	18	31	28	37
	本期離職	13	25	28	25
	退休及資遣	-	-	-	-
	期末人數	29	35	35	47
離職率		30.95%	41.67%	44.44%	34.72%
平均年歲		22.9	23.9	24.7	24.3
平均服務年資		1.1	1.08	1.33	1.3
學歷分佈	大專	16	23	26	31
	高中	11	12	9	16
	高中以下	2	0	0	0
	合計	29	35	35	47

資料來源：鴻碩公司提供

該公司最近三年度及 98 年 10 月底之研發部門人員編制逐年增加，截至 98 年 10 月底該公司主要研發人員共 7 人，其中 6 名研發人員為派駐鴻碩蘇州之臺籍人員，其平均年歲在 46 歲，實務經驗豐富，另除 95 及 97 年度分別有 1 及 2 名研發人員調任其他部門外，由最近三年度之平均服務年資可知，該公司研發人員流動性尚稱穩定，惟 98 年 10 月底之服務年資因新進人員增加，故平均服務年資較 97 年度大幅下降。另因考量集團生產重心位於鴻碩(蘇州)，故亦於鴻碩(蘇州)設立研發部門，其最近三年度及 98 年截至 10 月底止之研發部門人數分別為 29 人、35 人、35 人及 47 人，研發部門離職率則分別為 30.95%、41.67%、44.44%及 34.72%，主係生涯規劃而離職，其離職員工主要以中低階層員工為主，職位之可替代性高，故研發部門員工之離職不致對部門營運造成重大影響。綜上，該公司之研發團隊人力規模逐年擴張亦積極強化研發部門人員之素質以提升產品研究及開發能力。

(3)研發費用

①個別財報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95 年度	96 年度	97 年度	98 年前三季
研發費用	5,945	5,744	4,760	3,467
銷貨收入淨額	547,907	922,228	899,693	581,611
研發費用比率	1.09%	0.62%	0.53%	0.60%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

②合併報表

年度 項目	95 年度	96 年度	97 年度	98 年前三季
研發費用	6,951	6,443	6,488	9,281
銷貨收入淨額	1,093,118	1,777,502	2,161,671	1,748,046
研發費用比率	0.64%	0.36%	0.30%	0.53%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

該公司研發費用不高，金額變化也不大，主要內容大都為人員薪資與相關人事費用(如退休金、勞健保費及職工福利等)、折舊、申請認證測試及分攤等費用。最近三年度個別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之研發費用佔營收金額比率分別為

1.09%、0.62%、0.53%及 0.64%、0.36%、0.30%，呈現逐年下滑趨勢，主要因營運規模逐漸擴大，惟因歷年研發成果發揮效益，其研發經費總金額未隨營運規模擴大而大幅增加，故其比率呈逐年下降之現象，惟該公司未來預計擴編鴻碩(蘇州)之研發部門，以強化研發能力，除新產品開發外，也致力新技術的發展及製程技術的改善。98 年前三季研發費用占營收比重增加，主要係增加研發人員，其薪資與相關人事費用亦增加所致。

(4)研發成果

①引進上引法煉熔銅技術，完成從銅板抽拉銅線、銅絲一貫作業製程，銅線規格可從￠8mm～￠0.025mm。
②開發精密模治具設計、金屬沖壓技術及塑膠成型技術，自行生產各種規格訊號線零組件及線材，包括連接器端子及馬口鐵殼。
③開發以鋁合金為遮蔽編織用線材，取代原以較高成本之銅材料之遮蔽線材，有助於降低原料成本。
④完成無氧銅線材料開發，大幅提高銅線導電率。
⑤完成塑料鋁箔複合型遮蔽用材料，取代外購遮蔽材料，對原料自主性及降低成本多所助益。
⑥成功開發自動化連接器組裝，可提升生產效率，並可減少人力，降低生產持本。

(5)研發未來發展方向

①朝微型化及環保潮流開發

在連接線組方面，除在國際安全規格持續取得努力維持地位外，為配合資訊產業未來產品輕、薄、短、小趨勢，該公司致力開發小型化之訊號線，並研發無污染可回收之替代材料及低煙無毒材料開發，以符合環保之潮流。

②開發綠色環保塑料

開發無鹵塑膠外被材料取代聚氯乙烯(PVC)，研發擬以聚乙烯 (PE)、聚丙乙烯(PPE)及乙烯-醋酸乙烯酯共聚合物(EVA)為主的主系塑料，以推動綠色環保目標。

③開發銅合金系列產品

該公司銅鑄造之無氧銅導電率達 102%，含氧量低至 2PPM，伸長率穩定在±1.5%以內，品質優於其它同業所生產之各種銅線材料。除用之於訊號線材生產外，將利用其極佳

之傳導性，開發其他新的銅合金材料，例如適用於 LED 發光二極體及積極電路引線架材料等硬化型銅合金板料。

3.目前已登記或已取得之專利權、商標權及著作權之情形，有無涉及違反專利權、商標權及著作權之情事

該公司已取得之專利列示如下：

項目	申請日	專利名稱	型態	專利號碼	說明	用途
1	96.01.04	視訊連接器的結構改良	實用新型	ZL 2007 2 0033406.5	將 HDMI、DVI、D-SUB 連接器與訊號線之連接由焊接式、鉚壓式，改為將訊號線與 PCB 板焊接後，再將 PCB 板插入使成可預先加工之結構。	視訊連接器的結構專利應用在所有 HDMI、DVI、VGA 等連接器產品，本專利範圍皆含蓋。
2	95.06.30	數據傳輸線上的帶磁環的連接器結構	實用新型	ZL 2006 2 0074610.7	一般數據傳輸線之連接器與磁環為分開注塑，此改良為將連接器與磁環採一體。	改善數據傳輸線的 EMI 效果，及生產效率之專利，專利範圍含蓋所有帶磁環的信號傳輸線。
3	95.06.30	連接器結構之改良	實用新型	ZL 2006 2 0074611.1	將視訊連接器由焊接式、鉚壓式改為用兩個彈性體夾持之設計。	視訊連接器結構之專利，專利範圍適用在所有 HDMI、DVI、VGA、USB 連接器產品上。
4	95.06.06	連接器插頭外殼(90 度)	外觀設計	ZL 2006 3 0087651.5	連接器外模 90°外觀設計。	此專利 90°外型有別於傳統之 180°外觀，專利精神在可大量節省產品空間。適用於所有連接器插頭上，特別是 LCD Monitor。
5	95.01.20	視頻傳輸線外屏蔽層改進設計	發明	ZL 2006 1 0037923.X	將視頻傳輸線外屏蔽層由銅材質，變更為鋁鎂合金絲。	此專利可大幅度降低材料成本，所有視訊傳輸線皆涵蓋專利範圍內。
6	94.10.31	連接器插頭外殼	外觀設計	ZL 2005 0 0132534.1	DVI 外模小型化設計。	DVI 連接器插頭小型化專利，造型新穎，DELL 已全面採用。
7	93.12.24	視訊傳輸線結構	實用新型	ZL 2004 2 0121812.3	RGB 訊號線由 OD 6.0 mm 改良為 OD 4.7 mm。	針對視訊傳輸線材之結構改良，包含發泡率及 OD 等內容專利，含蓋 VGA CABLE。

資料來源：鴻碩公司提供

4.取得目前重要技術合作契約對該公司之營運風險

該公司之關鍵技術係經營團隊累積多年業界實務經驗及延攬業界相關專業人才自行開發，截至目前為止，並未與其他官方、學術或私人機構訂定技術合作契約亦無涉及違反專利權、商標權及著作權之情事。

(三)人力資源分析

1.編製申請公司最近三年度及申請年度截至最近期止依產品別區分之每人每年生產量值表，並就重大變動情形者，加以分析其原因

單位：仟個；新台幣仟元

年度 / 主要商品		95年度		96年度		97年度		98年前三季	
		生產量	生產值	生產量	生產值	生產量	生產值	生產量	生產值
訊號連接線	生產量值	10,171	177,461	13,242	306,133	16,750	402,773	13,582	283,079
	間接員工人數	30		31		36		48	
	平均生產量值	339	5,915	427	9,875	465	11,188	283	5,897
數位連接線	生產量值	3,463	103,208	4,124	119,918	4,852	151,689	3,382	111,556
	間接員工人數	30		31		36		48	
	平均生產量值	115	3,440	133	3,868	135	4,214	70	2,324
其他(註)	生產量值	314	2,718	251	5,426	140	2,565	42	1,173
	間接員工人數	30		31		36		48	
	平均生產量值	10	91	8	175	4	71	1	24
合計	生產量值	13,949	283,387	17,617	431,477	21,742	557,027	17,006	395,808
	間接員工人數	30		31		36		48	
	平均生產量值	465	9,446	568	13,919	604	15,473	354	8,246

註：其他主係包含電子配線組合、USB 訊號線及音訊訊號線等。

資料來源：鴻碩公司提供

因該公司在台灣已無生產線，均委託福清鴻碩及鴻碩(蘇州)生產，故無直接人工，間接員工均為該公司管理及業務單位等之員工。茲就各產品之生產量值分析說明如下：

(1)訊號連接線(RGB CABLE)及數位連接線(DVI CABLEI)

該公司產品中以供 Monitor 使用之訊號連接線(RGB CABLE)及數位連接線(DVI CABLEI)產品為大宗，為該公司目前的主力產品。

就生產量而言，96 年度因冠捷(AOC)集團大陸廠之 LCD Monitor 部分產品機種整合，致銷售數量減少，造成該公司銷售給冠捷(AOC)集團產量也相對減少，惟來自鴻碩(蘇州)及創鴻之訊號線成品進貨量增加，致 96 年度生產量較 95 年度增加；97 年業績則因群創及 LG 等訂單挹注下，及來自鴻碩(蘇州)之訊號線成品進貨量增加，致 97 年度生產量較 96 年度增加。98 年前三季換算全年約當生產量亦與 97 年度差異不大。

就生產值而言，該公司 95 年度向鴻碩(蘇州)及高而富、創鴻購買線材半成品、訊號線成品原以材料、商品存貨入帳，惟商品存貨不列入生產值中。自 96 年度起對鴻碩(蘇州)改採支付加工費及銅板原料耗用方式處理；且對居中中介之高而富及創鴻則改以製造費用-手續費處理，以致產值增加。

95 年第四季起，該公司開始購入銅板轉售予鴻碩(蘇州)，作為自製線材之主要原料，因銅板單價較高，為避免集團內因銅板原料及線材半成品與訊號線成品之進銷貨交易，致營收金額重覆認列，故依據證期局 87.3.18(87)台財證(六)字第 00747 號函之會計處理，應就交易實質內容認定原則，將出售原料(銅板)予鴻碩(蘇州)，再購回其線材半成品及訊號線成品中屬銅板材料交易金額相互抵銷，會計處理上改以認列加工費，而不以進、銷貨交易方式處理，亦即鴻碩(蘇州)賣回給該公司之半成品及成品全數改為代工生產模式，並認列加工費用及耗用銅板原料兩部分。

因 95 年訊號線成品原作商品進貨並不屬於生產量值之基礎，在 96 及 97 年以後已分別改列銅板原料耗用及加工費，並包含於生產量值中，致產值隨著業績成長而逐年提高，尚無重大異常。98 年前三季產值換算全年約當產值較 97 年度減少，主要係銅板原料大幅降價及該公司持續要求供應商降價所致。

在員工人數方面，因應集團規模成長之需要，故增加派駐大陸當地之台籍員工，至 98 年 9 月底止員工人數已增加至 48 人。最近三年度每人每年平均生產量值呈成長趨勢。

(2)其他

其他主要包含通用串列匯流排(USB)、音訊訊號線及電子配線組合，為該公司之附屬產品，主要係配合客戶需求而出貨，產量及產值均不大。最近三年度及 98 年前三季 USB 訊號線之產值分別為 2,349 仟元、2,064 仟元、345 仟元及 69 仟元；最近三年度及 98 年前三季音訊訊號線之產值分別為 287 仟元、3,362 仟元、2,220 仟元及 1,104 仟元。各年度金額雖有波動之情事，但對該公司甚至集團整體產值金額之影響非屬重大。

整體而言，該公司最近三年度及 98 年前三季依產品別區分之每人每年生產量值表，尚未發現其變動有重大異常情事。

2.員工總人數、離職人數、資遣或退休人數、直接或間接人工數、平均年齡及平均服務年資等，以評估離職率之變化情形及對該公司之營運風險

(1)員工人數及變動情形

項目 年度	上期人數	本期新進人數	本期員工減少人數					期末員工人數	員工分類		平均年齡	平均年資
			離職			資遣	退休		間接人工	直接人工		
			經理人(註)	線上員工	一般職員							
95 年度	29	3	-	-	2	-	-	30	30	-	40	5.6
96 年度	30	6	1	-	4	-	-	31	31	-	41	5.7
97 年度	31	13	-	-	6	1	1	36	36	-	38	5.2
98 年 10 月 31 日	36	21	5	-	6	1	-	45	45	-	38	4.3

資料來源：鴻碩公司提供

註：係以年報列示之經理人為準。

(2)離職率分析

年度 項目	95 年度			96 年度			97 年度			98 年 10 月 31 日		
	期末人數	離職人數	離職率	期末人數	離職人數	離職率	期末人數	離職人數	離職率	期末人數	離職人數	離職率
經理人	9	-	-	10	1	9.09%	9	-	-	12	5	29.41%
一般職員	21	2	8.70%	21	4	16.00%	27	6	18.18%	33	6	15.38%
合計	30	2	6.25%	31	5	13.89%	36	6	14.29%	45	11	19.64%

註：該公司之離職人數已扣除任職未滿三個月者

該公司生產據點已轉移至中國大陸，目前總公司人員主係為管理及業務人員，但為因應其營運規模逐漸成長，該公司員

工人數從 95 年底的 30 人，逐漸增加至 97 年的 36 人，98 年截至 10 月底之員工人數擴編至 45 人。

員工離職率方面，該公司最近三年度及 98 年截至 10 月底止之離職人數分別為 2 人、5 人、6 人及 11 人，離職率在 6%~20%之間。該公司員工離職主要原因多為個人生涯規劃、轉換職場環境所致，尚無重大異常。由於該公司除 98 年截至 10 月底有五名經理人因生涯規劃自請離職外，其餘離職員工主要係以一般職員為主；另該公司亦針對離職之經理人之職缺，亦積極尋找具相關實務經歷之人才遞補，顯示其經營階層穩定，在業務承接及延續上並無影響。再由該公司近年來之業績及獲利表現觀之，該公司之人員異動尚不致對其營運風險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四)各主要成本分析

1.取得申請公司最近三年度及申請年度截至最近期止主要產品之原料、人工及製造費用資料，核至相關帳冊，財務報表金額是否相符，並評估各成本要素之比率變化及對申請公司營運之風險

鴻碩公司主要業務包含訊號線買賣(以委外加工形式生產)及銅板銷售二部分，其中銅板銷售業務係屬買賣性質，透過富如海轉銷售予鴻碩(蘇州)。茲僅將訊號線買賣之主要成本分析列示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產品	年度	95 年度		96 年度		97 年度		98年前三季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訊號連接線	直接原料	126,011	71.01	81,816	26.73	128,279	31.85	86,440	30.54
	製造費用	51,450	28.99	224,317	73.27	274,494	68.15	196,639	69.46
	小計	177,461	100.00	306,133	100.00	402,773	100.00	283,079	100.00
數位連接線	直接原料	77,826	75.41	35,433	29.55	52,200	34.41	35,020	31.39
	製造費用	25,382	24.59	84,485	70.45	99,489	65.59	76,536	68.61
	小計	103,208	100.00	119,918	100.00	151,689	100.00	111,556	100.00
其他(註 1)	直接原料	2,087	76.78	1,645	30.32	1,028	40.08	524	44.67
	製造費用	631	23.22	3,781	69.68	1,537	59.92	649	55.33
	小計	2,718	100.00	5,426	100.00	2,565	100.00	1,173	100.00
合計	直接原料	205,924	72.67	118,894	27.56	181,507	32.58	121,984	30.82
	製造費用	77,463	27.33	312,583	72.44	375,520	67.42	273,824	69.18

產品	年度	95 年度		96 年度		97 年度		98年前三季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小計	283,387	100.00	431,477	100.00	557,027	100.00	395,808	100.00

註 1：其他包含電子配線組合、USB 訊號線及音訊訊號線等。

資料來源：鴻碩公司提供

該公司主要產品以 Monitor 訊號線為主，其中以 LCD Monitor 佔大多數，其他產品係屬附屬產品。茲就各產品成本要素分析說明如下：

(1)訊號連接線(RGB CABLE)及數位連接線(DVI CABLEI)

連接線主要原料包括線材、連接器、磁環、鐵殼、螺絲及端子等，其中以線材佔最大部份。95 年線材除購自鴻碩(蘇州)外，並向外部供應商聯穎購入，其餘原料係該公司購自外部供應商；製造費用係委託福清鴻碩之加工費用。96 年度起製造費用中也包括鴻碩(蘇州)之加工費，係因 95 年 10 月鴻碩(蘇州)引進煉銅技術，自購銅板抽拉銅線、銅絲，自製線材供自用，並供應集團內生產使用，主要由該公司購入銅板後再轉售給鴻碩(蘇州)，以作為銅線主要原料。96 年度起依據證期局 00747 號函示有關去料加工之交易實質認定原則，將來自鴻碩(蘇州)之線材半成品與訊號線成品扣除銅板去料部分改以認列加工費方式處理，非如 95 年度分別以材料、商品進貨及銷貨收入方式入帳，以致 96 年度材料及製造費用佔成本結構比率與 95 年度相較，差異較大。

RGB CABLE 與 DVI CABLE 皆係用來連接螢幕與主機之間的連接線，二者的差別主要在於規格設計上之不同(如 RGB CABLE 是 3 排 5 針共 15 個針腳、DVI CABLE 是 3 排 8 針共個 24 針腳)。DVI CABLE 擁有兩個 "連結頻寬"(Channel Link)，可利用來同時傳輸類比及數位信號，資料傳輸速度上比 RGB CABLE 快上一倍，視訊傳輸處理上也由於頻寬夠，足以加入偵錯的功能，較不會有傳統上傳輸容易發生干擾失真與遲滯現象，可傳輸更為完美的影像訊號。為達上述規格的要求，DVI CABLE 製程需較多的銅線及焊接的錫料，在人工的組裝工序與 RGB CABLE 尚且差異不大之情況下，以致 DVI CABLE 之原料比重較 RGB CABLE 為高。

(2)其他

其他包含電子配線組合、USB 訊號線、HDMI 及音訊訊號線等，比重已不大，故不擬深入分析。

整體而言，該公司最近三年度及 98 年前三季之成本要素變化對公司營運之風險尚無重大異常情事。

2.取得申請公司最近三年度及申請年度截至最近期止主要產品之主要原料每年採購量及單價，並評估價格變化情形

數量：線材：仟米；連接器、磁環、鐵殼及端子：仟 pcs；銅板：噸

金額：仟元

單價：除銅板為仟元外，其餘為元

年度	95 年度			96 年度			97 年度			98 年前三季		
主要原料	數量	金額	單價	數量	金額	單價	數量	金額	單價	數量	金額	單價
線材	22,879	127,991	5.59	-	-	-	-	-	-	-	-	-
連接器	22,291	38,650	1.73	14,367	23,246	1.62	26,116	44,679	1.71	20,946	34,472	1.65
鐵殼	22,286	18,165	0.82	13,006	8,162	0.63	25,589	14,480	0.57	19,596	10,175	0.52
磁環	22,722	12,289	0.54	14,700	7,753	0.53	25,660	14,714	0.57	21,544	11,772	0.55
銅板	241	54,904	228.26	1,897	456,546	240.62	1,504	355,777	236.55	802	139,749	174.17

資料來源：鴻碩公司提供

(1)線材

該公司於 93 年設立鴻碩(蘇州)成立電線電纜事業部，自製線材除供鴻碩(蘇州)自用外，另將線材銷售予該公司，再由該公司委託福清鴻碩代工生產訊號連接線，藉以降低成本。但因鴻碩(蘇州)自製線材初期產量不大，且尚須經客戶認證，故仍須對外購買線材，因此線材供應商除鴻碩(蘇州)外，尚包括線材供應商聯穎等廠商。

在購買價格方面，95 年度向鴻碩(蘇州)購入價格，計價方式係以線材成本加計利潤計算之，與其他供應商比較，價格因自製節省成本之故，約略比向非關係人進貨為低。96 年度起因依據證期局函示有關去料加工之交易實質認定原則，該公司將來自鴻碩(蘇州)之線材半成品扣除銅板去料加工部分改以認列加工費方式處理，非如 95 年度以材料及商品進貨方式入帳，故線材進貨金額為 0 元。

(2)連接器

連接器係配合客戶訂單規格，由該公司購入，再提供給福清鴻碩代工生產訊號線。連接器雖因產品規格不同而有進貨價格差異，但因價差不大，最近三年度及 98 年前三季連接器之單價變化並不大；在數量方面，因 96 年對捷聯之營收減少，故進貨量下降，97 年則因獲致群創訂單彌補營收，故進貨量水準回升，且較 95 年為多。目前連接器標準規格之主要供應商包括大陸富創及顯赫，其餘連接器廠商則多為客戶指定規格之採購，數量並不大。

(3)鐵殼

鐵殼亦係配合客戶訂單規格，由該公司購入，再提供給福清鴻碩代工生產訊號線。在數量方面，因 96 年對捷聯之營收減少，故進貨量下降，97 年則因獲致群創訂單彌補營收，故進貨量水準回升。最近三年度及 98 年前三季之進貨單價呈逐漸下降趨勢，主因鐵殼的主要進貨廠商富創同為該公司之連接器廠商，與該公司長期合作關係密切，故富創給予該公司在爭取降價時優惠的空間。

(4)磁環

磁環係配合客戶訂單規格，由該公司購入，再提供給福清鴻碩代工生產訊號線。最近三年度及 98 年前三季進貨平均單價變化不大；在數量方面，因 96 年對捷聯之營收減少，故進貨量下降，97 年則因獲致群創訂單彌補營收，故進貨量水準回升，且較 95 年為多。95 年主要供應商為科鋒及晶晶，因晶晶進貨條件不符鴻碩公司所需，故 96 年以後新開發陽山為第二家供應商迄今。

(5)銅板

訊號線產品主要原料為銅線。95 年 10 月鴻碩(蘇州)建立煉銅及抽拉銅線、銅絲技術及設備，遂開始購入銅板作為原料。銅板供應商主要包括智利廠商 CODELCO (Corporacion Nacional del Cobre dechile)、日本廠商丸紅(MARUBENI

CORPORATION)及 PPC(Pan Pacific Copper Co.,Ltd.)及大陸廠商萬向。

95 年係運作初期，且尚在投產初期階段，銅板需求量尚且不大，全年度僅購入 241 噸；自 96 年度起，鴻碩(蘇州)煉銅及抽拉銅線、銅絲技術逐漸成熟，且運作逐漸穩定，銅板需求量大幅成長到 1,897 噸。97 年以來則因鴻碩(蘇州)營運規模日益成熟，部分銅板係由其自身於中國大陸內地購入(價格依上海期貨交易所(SHFE)或長江現價交易價格議定)，透過該公司進口部分減少，故進貨量略為下降至 1,504 噸。98 年前三季該公司進貨量亦因鴻碩(蘇州)自行採購增加，致銅品進貨僅 802 噸。

該公司 95~97 年度之銅板價格係依據倫敦金屬交易中心(LME)交易價格均價加計議定之升貼水計算，98 年新增點價加議定升貼水計算。無論採取交易月之均價結算或點價結算方式，價格完全取決於全球銅市價格行情，並無重大異常情形。

3.取得申請公司最近三年度及申請年度截至最近期止長期供貨契約，暨供貨短缺或中斷情形資料，以評估供貨契約有無重大限制條款暨貨源過度集中之風險

該公司 95 年度之銅板供應商為 LG 商事。96 年度銅板供應商包括 CODELCO、丸紅及 PPC。97 年度銅板供應商則僅為丸紅。98 年前三季銅板供應商為丸紅及萬向。依銅板市場之交易慣性，由該公司與銅板供應商簽訂供貨合約，合約期短為一至二個月，長則九至十個月不等。合約期間內依約定數量定期進貨，交易價格依循 LME 交易當月或次月之均價或點價加計議定之升貼水，購進的銅材供應整個集團用量，依訂單能見度及歷史經驗決定與供應商進貨的合約數量。自 97 年度起，考量 CODELCO 的交易條件未優於丸紅，因此銅板均購自丸紅。98 年前三季新增萬象係採點價加議定升貼水之方式，因可在約定的期間內進行點價，買方對價格的選擇權掌握度較高。98 年第四季亦新增供應商港商栢銀，亦採點價加議定升貼水之方式。

該公司除銅板外，其餘零組件係基於採購彈性考量，並未與供應商簽訂長期供貨契約，經抽核其訂單亦無重大限制約定情形，最近三年度及申請年度截至最近期止亦未發現該公司有發生供貨短缺或中斷情事，且最近三年度及申請年度原料供應商眾

多，尚無貨源過度集中之風險。另由於銅板屬大宗物資且價格係依據國際行情價格議定，雖屢有漲跌，但供貨來源尚無集中風險。

(五)匯率變動情形

1.最近三年度及申請年度截至最近期止兌換損益占營業利益之比率及內外銷、內外購比率以分析匯率變動對公司之營運風險

(1)內、外銷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銷貨	95 年度		96 年度		97 年度		98 年前三季	
	金額	比率	金額	比率	金額	比率	金額	比率
內銷	3,872	0.71	623	0.07	1,611	0.18	1,667	0.29
外銷	544,035	99.29	921,605	99.93	898,082	99.82	579,944	99.71
合計	547,907	100.00	922,228	100.00	899,693	100.00	581,611	100.00

資料來源：鴻碩公司提供

(2)內、外購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採購	95 年度		96 年度		97 年度		98 年前三季	
	金額	比率	金額	比率	金額	比率	金額	比率
內購	5,700	1.51	365	0.07	1,672	0.36	482	0.10
外購	370,804	98.49	510,310	99.93	465,107	99.64	241,542	99.80
合計	376,504	100.00	510,675	100.00	466,779	100.00	242,024	100.00

資料來源：鴻碩公司提供

在銷售部分，該公司之主要客戶均為國際知名廠商，且 LCD Monitor 之生產地區均在國外，其中又以中國大陸為主，故該公司銷貨主要以外銷為主，最近三年度及 98 年前三季外銷比例均達 99%以上；在進貨部分，因自 95 年度 10 月開始，於鴻碩(蘇州)設置煉銅及抽拉銅線設備，須外購銅板作為原料，因銅板單價較高，國外進貨金額及比例自 95 年度起均達到 98%以上。

(3)最近三年度兌換損益占營業利益之比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年度	95 年度	96 年度	97 年度	98 年前三季
兌換(損)益淨額	69	492	3,488	(2,683)
營業收入淨額	547,907	922,228	899,693	581,611
營業利益	61,133	33,128	38,768	10,569
兌換(損)益/營業收入淨額	0.01%	0.05%	0.39%	(0.46)%
兌換(損)益/營業利益	0.11%	1.49%	9.00%	(25.39)%

資料來源：該公司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

95 及 96 年度兌換利益金額不大，僅分別佔營業收入淨額及營業利益 0.01%、0.05%及 0.11%、1.49%。97 年度因美金對台幣匯率波動劇烈(先貶後升)，雖該公司外銷及外購比率均高，惟整體而言，美金外幣資產仍高過美金外幣負債，以致產生較高之兌換利益。98 年前三季則因美金對台幣呈貶值趨勢，而該公司美金外幣資產高過美金外幣負債，故產生兌換損失 2,683 仟元。

2.公司因應匯率變動之具體措施

(1)該公司以開設外幣存款帳戶來進行外匯部位管理，並直接以銷貨產生之外幣來支付因採購所產生之外幣，帳款皆用外幣進行收、付，利用自然避險(Natural Hedge)，將外銷收入之外幣資產與國外採購產生之外幣負債互抵，藉以減少匯率變動對損益產生之影響。

(2)該公司之財務部與往來銀行的外匯部門保持密切聯繫，以充分掌握外匯市場資訊並預估長、短期匯率走勢，以積極應變匯率波動所產生之負面影響。

(3)該公司於「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作業程序」中訂定有關衍生性金融商品之交易、風險管理、監督及控制等作業程序，以期在使用金融工具規避匯率時，達到加強風險控管之目的。

肆、業務狀況

一、營業概況

(一)最近三年度及申請年度截至最近期止主要銷售對象及供應商(年度前10名或佔年度營業收入淨額或進貨淨額5%以上者)之變化分析

1.最近三年度及申請年度截至最近期止主要銷售對象之名稱、金額及佔年度營業收入比例，主要銷售對象、價格及條件之變化原因並分析是否合理，是否有銷售集中之風險，並簡述該公司之銷售政策

(1)最近三年度主要銷售對象之名稱、金額及占年度營業收入比例

單位：新台幣仟元

排名	95 年度			96 年度			97 年度			98 年前三季		
	公司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公司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公司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公司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1	福建捷聯	354,988	64.79	富如海	350,357	37.99	富如海	287,606	31.97	福建捷聯	169,764	29.19
2	三星(香港)	59,265	10.82	福建捷聯	240,950	26.13	福建捷聯	274,774	30.54	富如海	105,519	18.14
3	富如海	48,278	8.81	佳世達(墨西哥)	109,520	11.88	佳世達(捷克)	85,067	9.46	群創	99,093	17.04
4	三星(馬來西亞)	33,501	6.11	三星(香港)	72,911	7.91	佳世達(墨西哥)	61,725	6.86	PT. SINSUNG	53,411	9.18
5	武漢冠捷	27,288	4.98	佳世達(捷克)	55,816	6.05	群創	61,073	6.79	三星(馬來西亞)	38,869	6.68
6	冠捷(福建)	11,765	2.15	三星(馬來西亞)	41,922	4.55	三星(馬來西亞)	33,729	3.75	三星(香港)	34,788	5.98
7	明泰科技	3,565	0.65	中鋼澳洲	41,385	4.49	PT. SINSUNG	32,918	3.66	鴻碩(蘇州)	29,981	5.15
8	鴻碩(蘇州)	1,283	0.23	創鴻	3,253	0.35	創鴻	29,057	3.23	佳世達(墨西哥)	29,716	5.11
9	北京冠捷	1,044	0.19	冠捷(福建)	1,886	0.20	三星(香港)	15,842	1.76	佳世達(捷克)	13,471	2.32
10	宜春企業	885	0.16	武漢冠捷	1,424	0.15	寧波昇銳	9,368	1.04	北京冠捷	5,182	0.89
	其他	6,045	1.11	其他	2,804	0.30	其他	8,534	0.94	其他	1,817	0.31
	銷貨淨額	547,907	100.00	銷貨淨額	922,228	100.00	銷貨淨額	899,693	100.00	銷貨淨額	581,611	100.00

資料來源：鴻碩公司提供

(2)主要銷售對象變化原因

該公司為一訊號連接線之專業製造商，主要銷售客戶係以國際知名監視器(Monitor)製造廠商為主，茲就其最近三年度及申請年度前十大銷售客戶之變化情形及原因分述如下：

①冠捷集團

A.福建捷聯

福建捷聯電子有限公司為香港及新加坡上市公司冠捷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冠捷科技；http://www.tpvaoc.com)之持股100%轉投資公司，2002 年 5 月成立，主要從事各種電腦顯示器的研究開發、製造和銷售業務，主要產品為液晶顯示器(LCD Monitor)及液晶電視(LCD TV)等產品。

該公司自 94 年度配合冠捷科技集團在福建福清設立來料加工廠福清鴻碩，以就近交貨給冠捷科技集團。該公司 95~97 年度及 98 年前三季對福建捷聯之銷售金額分別為 354,988 仟元、240,950 仟元、274,774 仟元及 169,764 仟元，分別名列各該年度第一大或第二大銷售客戶。

96 較 95 年度減少 114,038 仟元，減少比例達 32.12%，97 較 96 年度增加 33,824 仟元，增加比例達 14.04%，然仍未及 95 年度之水準，主要係因客戶訂單變化及客戶增加供應商。98 年前三季，該公司對福建捷聯之銷售比重略微下降，主要原因則與 97 年相同。

B.冠捷(福建)

冠捷電子(福建)有限公司與上述福建捷聯位於同一廠區，亦與福建捷聯同為香港及新加坡上市公司冠捷科技持股 100%之轉投資公司，1990 年 12 月成立，目前資本額為 USD 40,000 仟元，營業項目為電腦配件的生產、加工業務，主要產品為 CRT 電腦顯示器等，與福建捷聯之液晶顯示器(LCD Monitor)產品有所區隔。

該公司 95 及 96 年度對冠捷(福建)之銷售金額分別為 11,765 仟元及 1,886 仟元，分別名列各該年度第六大及第九大銷售客戶，然因 CRT Monitor 已漸被 LCD Monitor 取代，市場需求量持續下滑，依據 Display Search 預測(2009.3)，全球 CRT Monitor 的出貨由 93 年的 65.9 百萬台下滑至 97 年的 8.5 百萬台，致該公司交貨給冠捷(福建)的數量亦逐年減少，故 96 年度較 95 年度減少 9,879 仟元，減少比例達 83.97%，自 97 年起對冠捷(福建)已無銷貨。

C.武漢冠捷

冠捷顯示科技(武漢)有限公司亦為香港及新加坡上市公司冠捷科技之 100%持股轉投資公司，2004 年 6 月成立，為一彩色顯示器(包括 CRT Monitor 及 LCD Monitor)的專業製造工廠，同時也進行液晶電視(LCD TV)的生產。

該公司除就近交貨給前述之福建捷聯及冠捷(福建)外，同時亦開始與同屬冠捷集團之武漢冠捷交易。該公司 95 及 96 年度對武漢冠捷之銷售金額分別為 27,288 仟元及 1,424 仟元，分別名列各該年度第五大及第十大銷售客戶。96 較 95 年度減少 25,864 仟元，減少比例達 94.78%，主係自 96 年度開始，該公司為分散銷貨集中風險，持續開拓國際客戶有成，且武漢冠捷之採購政策係於當地有設廠之供應商其產品優先採用，武漢冠捷在當地已有三家供應廠商，且該公司並無至武漢設廠計畫，為使產能有效利用，遂減少對武漢冠捷之銷售，因此武漢冠捷自 97 年度起退出該公司前十大銷貨客戶之列。

D.北京冠捷

冠捷科技(北京)有限公司原為香港及新加坡上市公司冠捷科之子公司香港冠捷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與京東方科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京東方)於 1997 年 8 月共同投資設立於北京市電子城高新技術工業園，冠捷科技於 2005.12.1 發行 88,049 仟股，向京東方、Multi-Lines Investment Limited 及聯想控股有限公司收購剩餘股份，使之成為冠捷科技 100%持股轉投資公司，主要從事各種電腦顯示器之研發、生產及銷售業務。

該公司自 94 年設立福清鴻碩，於 95 年度起，亦開始與同屬冠捷集團之北京冠捷交易。該公司 95、96 年度、97 年第一季及 98 年前三季對北京冠捷之銷售金額分別為 1,044 仟元、83 仟元、20 仟元及 5,182 仟元，96 年度對其銷售金額較 95 年大幅減少而退出前十大客戶之列;97 年起該公司為分散銷貨集中風險，持續開拓國際客戶有成，為使產能有效利用，逐漸減少雙方之交易金額，於 97 年第一季雙方交易金額僅 20 仟元，其後至 98 年上半年均無交易，然近期北京冠捷擴充產能，未來業績成長可期，該公司積極爭取雙方業務往來，遂於 98 年第三季開始出貨予北京冠捷，銷售金額為 5,182 仟元，重新名列該公司 98 年前三季第十大客戶。

②Samsung 集團

A.三星(香港)

Samsung Electronic H. K. Co., Ltd 係韓國上市公司三星電子於香港設立之 100%轉投資公司，成立於 1977 年，營業項目主要包括天然資源、金屬、石化原料、塑膠及電子產品買賣等。

該公司銷售三星(香港)之產品為訊號連接線，95~97 年度及 98 年前三季對三星(香港)之銷售金額分別為 59,265 仟元、72,911 仟元、15,842 仟元及 34,788 仟元，分別名列該年度第二大、第四大、第九大及第六大銷售客戶。

該公司各年度對三星(香港)之銷售金額變化主要受到三星集團整體 Monitor 出貨量變化之影響。三星集團最近三年度及申請年度 Monitor 出貨數量及鴻碩集團對三星各年度銷售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95 年度	96 年度	97 年度	98 前三季
三星(香港)	59,265	72,911	15,842	34,788
三星(馬來西亞)	33,501	41,922	33,729	38,869
鴻碩(蘇州)銷售三星	56,586	144,936	108,365	114,262
集團合計	149,352	259,769	157,936	187,919
三星集團 Monitor 出貨量(百萬台)	23.8	27.0	23.8	16.9

資料來源：鴻碩公司提供

由上表可知，三星集團各年度之 Monitor 出貨量與鴻碩集團對三星(香港)之銷售變化約略吻合，96 年顯著上升而 97 年大幅下降，而鴻碩集團 98 年前三季對三星集團銷售有顯著成長，主係產品單價增加及客戶採購比重增加。

B.三星(馬來西亞)

Samsung Electronics Display (M) SDN. BHD.係韓國三星電子於馬來西亞設立 100%之轉投資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顯示器製造及銷售等。

該公司自 94 年度開始與三星(馬來西亞)交易，主要銷售產品為訊號連接線。該公司 95~97 年度及 98 年前三季對三星(馬來西亞)之銷售金額分別為 33,501 仟元、41,922 仟元、33,729 仟元及 38,869 仟元，分別名列該年度第四~六大銷售客戶。該公司各年度對三星(馬來西亞)之銷售金額變化原因與三星(香港)大致相同。

③佳世達集團

A.佳世達(墨西哥)

Qisda Mexicana S.A. DE C. V.於 1996.9.20 成立，公司位於墨西哥墨西卡利市，主要營業項目為LCD Monitor組裝代工，其母公司為台灣上市公司佳世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http://www.qisda.com.tw/)。佳世達(墨西哥)之訂單原係由該公司之孫公司鴻碩(蘇州)承接，自 96 年度起，調整由該公司與佳世達(墨西哥)交易，該公司 96~97 年度及 98 年前三季對佳世達(墨西哥)分別為 109,520 仟元、61,725 仟元及 29,716 仟元，分別名列該年度第三大、第四大及第八大銷售客戶，雙方仍持續往來中。

該公司為佳世達集團海外廠 Monitor 訊號線之主要供應商，是以該公司對佳世達集團海外廠之銷售金額變化約與其營收變化吻合，彙表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96 年度	97 年度	98 年前三季
佳世達(墨西哥)營業收入	15,303,908	9,270,547	N/A
佳世達(捷克)營業收入	9,112,717	13,218,884	N/A
該公司對佳世達(墨西哥)之銷售金額	109,520	61,725	29,716
該公司對佳世達(捷克)之銷售金額	55,816	85,067	13,471

資料來源：鴻碩公司提供；佳世達2007年及2008年年報

由上表可知，該公司 97 年度對佳世達(墨西哥)銷售金額較 96 年減少，主要係佳世達集團將佳世達(墨西哥)部分訂單轉交佳世達(捷克)生產所致。98 年前三季該公司對佳世達(墨西哥)之銷售金額顯著下滑，主要係客戶業績衰退所致。

B.佳世達(捷克)

Qisda Czech S. R. O.於 2005.6.27 成立，主要營業項目為 LCD Monitor 組裝代工，其母公司為台灣上市公司佳世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佳世達(捷克)之訂單原係由該公司之孫公司鴻碩(蘇州)承接，自 96 年度起，調整由該公司與佳世達(捷克)交易，該公司 96~97 年度及 98 年前三季對佳世達(捷克)分別為 55,816 仟元、85,067 仟元及 13,471 仟元，分別名列該年度第五大、第三大及第九大銷售客戶，雙方仍持續往來中。該公司各年度對佳世達(捷克)銷售金額變化原因與佳世達(墨西哥)相同。

④鴻碩集團

A.富如海

富如海全球控股有限公司為該公司 100%轉投資之境外控股公司，92 年設立，主要營業項目為國際貿易及投資控股。

由於該公司之孫公司鴻碩(蘇州)於 95 年第四季完成電解銅板熔爐之架設，自 95 年 10 月起，開始採購電解銅板銷售予富如海，再轉售鴻碩(蘇州)以供生產信號線之用。該公司 95~97 年度及 98 年前三季對富如海之銷售金額分別為 48,278 仟元、350,357 仟元、287,606 仟元及 105,519 仟元。分別名列各該年度前三大銷售客戶。

96 年度較 95 年度增加 302,079 仟元，增加比例達 625.71%，主要係因 95 年第四季才開始銷售電解銅板，銷售數量及金額相對較少所致；97 年度較 96 年度減少 62,751 仟元，減少比例達 17.91%，主要係因鴻碩(蘇州)自行內購銅板情形增加，相對由該公司向供應商採購銅板再轉售富如海情形減少所致；98 年前三季該公司銷售予富如海比重下降，主要係因銅品市場價格大幅下降以及鴻碩(蘇州)自行內購銅板比例增加所致。

B.鴻碩(蘇州)

鴻碩精密電工(蘇州)有限公司為該公司透過子公司富如海 100%間接轉投資之大陸孫公司，成立於民國 92 年，營業項目為銅品買賣及訊號連接線之製造及銷售。

該公司 95 年對鴻碩(蘇州)銷貨金額為 1,283 仟元，名列第八大銷售客戶，主要係因 95 年度由該公司在台灣採購物料一批，銷售予鴻碩(蘇州)所致。其後鴻碩(蘇州)自行於當地購置物料，遂無再對其銷售。

另該公司派駐技術人員及管理幹部至鴻碩(蘇州)以協助其營運及各項業務之執行，96 年 9 至 12 月及 97 年度該公司係透過創鴻向鴻碩(蘇州)收取勞務收入，惟自 98 年起改由該公司直接向鴻碩(蘇州)收取勞務收入(每月 USD 100,000 元)，98 年前三季金額為 29,980 仟元。

C.創鴻

創鴻國際有限公司係該公司直接 100%轉投資之子公司，於 93.8.9 經董事會通過在西薩摩亞成立，該公司對其之營業收入主要係該公司派駐技術人員及管理幹部於大陸孫公司鴻碩(蘇州)，若未列報相對勞務收入，不得列報為該公司之費用，故自 96 年 9 月起透過創鴻向鴻碩(蘇州)收取勞務收入，基於該公司隨鴻碩(蘇州)業績成長所派駐人員及提供之勞務增加，致對其收取之勞務收入亦相對增加，該公司 96 及 97 年度來自創鴻之勞務收入分別為 3,253 仟元(自 96 年 9 月起，每月 USD 25

仟元)及 29,057 仟元(97 年度每月 USD 75 仟元)。自 98 年起該公司改由直接向鴻碩(蘇州)收取勞務收入，不再透過創鴻。

⑤明泰科技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係由台灣上市公司友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分割設立，成立於民國 92 年，於 93.12.20 在台灣證券交易所掛牌上市，營業項目為寬頻網路通訊產品。該公司自 95 年開始與明泰科技交易，主要銷售 USB Cable，惟因鴻碩公司考量整體產能效益之規劃，故 96 年 5 月起，停止與明泰科技交易，95 及 96 年度之銷售金額分別為 3,565 仟元及 965 仟元。

⑥宜春企業

宜春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於 80.7.2，為一LCD Monitor組裝廠，該公司 95 年銷貨予該客戶之金額僅 885 仟元，由於該客戶要求需回台交貨且數量微小，惟該公司之生產重心在大陸地區，故對宜春企業交易逐漸減少，自 96 年以後已無交易往來。

⑦中鋼澳洲

Sinosteel Australia Pty Ltd(中鋼澳大利亞有限公司)成立於 1988 年 1 月，是中國中鋼集團(Sinosteel Corporation) 100%轉投資位於澳大利亞之子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開發及處理冶金礦物資源、冶金原材料貿易及相關工程技術與設備製造業。

該公司 96 年基於產銷營運最適效益之考量，遂將其庫存之銅板以 LME 銅品交易均價加計其他相關必要之費用後出售予中鋼澳大利亞有限公司，銷售金額為 41,385 仟元。由於此為單一筆之交易，故此後未再與中鋼澳洲有交易。

⑧群創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成立於 92.1.14，於 95.10.24 在台灣證券交易所掛牌上市，屬於鴻海集團，主要業務係液晶顯示器及液晶面板模組之生產與銷售。

97 年度及 98 年前三季對群創之銷售金額分別為 61,073 仟元及 99,093 仟元，分別名列第五大及第三大客戶，主要係近年來群創 Monitor 出貨量穩定成長，加上該公司產品品質及服務受到客戶肯定，對其採購量增加所致。

⑨PT. SINSUNG

PT. SINSUNG TECH 成立於 2002 年 4 月，主要業務係生產及銷售螺絲、軸桿、插頭及直流接頭等，亦提供國際電子大廠物流管理，其主要客戶包括 LG 印尼、三星印尼及 SANYO 印尼等，該公司產品係銷售予 PT. SINSUNG 後，其再轉售給終端客戶 LG 印尼，與該公司交易及收款對象皆為 PT. SINSUNG。

PT. SINSUNG 為該公司 97 年新增之客戶，該公司 97 年及 98 年前三季對其之銷售金額分別為 32,918 仟元及 53,411 仟元，98 較 97 年度顯著成長，主要係因 98 年度 LG 印尼主要進貨對象為 PT. SINSUNG 商。

⑩寧波昇銳

寧波昇銳電子有限公司為唯冠國際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唯冠國際)之 100%轉投資事業，主要業務係生產銷售電腦顯示器。唯冠國際成立於 1989 年 4 月，於 1997 年 6 月在香港證交所掛牌上市，主要業務係生產銷售 LCD Monitor、CRT Monitor 及平面數位電視。

寧波昇銳為該公司 97 年度新增客戶，97 年對其銷售金額為 9,368 仟元(USD 293 仟元)，由於寧波昇銳營運狀況不佳，上列貨款中 USD 213 仟元未能支付，該公司已全數提列備抵呆帳，合計新台幣 6,923 仟元，該公司自 98 年起已無再銷售予寧波昇銳。

(3)價格及條件之變化原因

在價格方面，該公司銷售予客戶產品之單價依各家客戶所要求之規格不同而產生不同的售價，惟近年來隨電腦週邊產品微利化的情況下，於客戶要求降低進料成本之趨勢下，最近三年度及申請年度該公司銷售予客戶產品單價均呈現下滑的趨勢，另各家客戶產品規格約存有長度、芯線數量與粗細、用料及接頭沖壓件等差異，一

般而言長度越長用料越多，價格自然較高；信號線材(不計兩頭連接器及磁環)中心係由銅絲鍍錫加工後編成多條芯線，再使用鎂鋁或銅等材料編織包覆芯線以防訊號外流或受到干擾，之後再包覆 PVC 材質的外被始成為線材，芯線數量越多用料亦自然增加，當芯線越粗相對的 PVC 外被亦需增厚，成本相對較高；前開包覆芯線的防干擾材質，若屬鎂鋁者則較便宜，若屬銅者則成本較高；信號線接頭沖壓件視信號線類別及客戶要求不同，價格上亦會產生差異。

在條件方面，該公司最近三年度及申請年度對非關係人之收款條件介於月結 30~120 天，且最近三年度及申請年度並無顯著變化。該公司與客戶議定之收款天期長短主要視客戶條件之不同。此外，在關係人交易方面，該公司 96、97 年對創鴻之收款天期為月結 30 天內，98 年對鴻碩(蘇州)之收款天期為每半年結算一次，次工作日前收款，主要係因此為鴻碩公司提供關係人技術勞務服務之款項。對富如海之收款條件原為月結 180 天內，但自 98 年 9 月起縮短為月結 120 天內。

(4)是否有銷貨集中之風險

該公司為一訊號連接線之專業製造商，力行產品上、下游垂直整合，不僅能有效減低原、物料短缺風險，更能將各工段毛利堆疊，成為公司競爭利基。此外，由於該公司產品品質良好且交期準確等重要因素，以致該公司自 95~97 年度及 98 年前三季前十大客戶多為國際知名之上市公司，包括冠捷科技、佳世達、三星及群創等集團。

該公司對單一客戶銷售金額佔該年度營業收入逾 30%者，除子公司富如海(96 及 97 年度)外，僅福建捷聯(95 及 97 年度)一家；另以集團觀之，該公司 95~97 年度及 98 年前三季之銷售對象以集團別彙整銷售金額及佔營收比重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95 年度		96 年度		97 年度		98 年前三季	
	金額	比重%	金額	比重%	金額	比重%	金額	比重%
冠捷集團	395,085	72.11	244,343	26.49	274,794	30.54	174,946	30.08
世達集團(註 1)	373	0.07	165,615	17.96	147,226	16.36	43,358	7.45
三星集團	92,766	16.93	114,833	12.46	49,571	5.51	73,657	12.66
LG 集團(註 2)	-	-	-	-	34,854	3.87	53,411	9.18
唯冠集團(註 3)	-	-	-	-	13,510	1.50	-	-
營業收入	547,907	100.00	922,228	100.00	899,693	100.00	581,611	100.00

資料來源：鴻碩公司提供

註 1：包括佳世達墨西哥、捷克及台灣。

註 2：包括 PT SINSUNG 及 LGE。該公司銷售給 PT SINSUNG 的產品最後將銷給 LG 印尼，故將其歸納於 LG 集團之計算。

註 3：包括寧波昇銳及晶冠(深圳)。

由上表可知，該公司對集團銷售金額逾該年度營業收入超過30%者，僅冠捷集團。冠捷集團乃全球電腦顯示器最大代工廠商，依其集團內部統計數據觀之，2008 年冠捷集團 PC Monitor 出貨量為 47.6 百萬台，另依 Display Search 2009.8 統計數據，2008 年全球 Monitor 出貨量為 175.5 百萬台，以此推估冠捷集團 2008 年市佔率為 27.2%，遠高於第二名群創的 17.0%及第三名三星的 13.6%，而該公司產品主要應用於電腦系統週邊，是以對冠捷集團有銷售集中之情事尚屬合理，惟該公司近年來持續開發國際知名大廠客戶，如 97 年新增群創及 LG 集團，對冠捷集團之銷售比重逐漸下降，故銷貨集中之風險亦逐漸減低。

(4)該公司之銷售政策

鴻碩公司之銷售政策係鎖定以世界大廠為其主要交易對象，並逐步提升產能與產量，除可降低生產成本外，亦可進一步擴大訊號連接線市場佔有率。

2.最近三年度及申請年度截至最近期止各主要供應商名稱、進貨淨額佔當年度進貨淨額百分比及其金額，並分析最近三年度及申請年度截至最近期止主要供應商名稱、價格及條件之變化原因是否合理，是否有進貨集中之風險，並簡述申請公司之進貨政策

單位：新台幣仟元

排名	95 年度			96 年度			97 年度			98 年前三季		
	公司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公司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公司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公司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1	創鴻	95,011	25.24	CODELCO	301,751	59.09	丸紅	355,777	76.22	萬向	74,309	30.70
2	高而富	77,169	20.50	PPC	116,779	22.87	富創	39,697	8.51	丸紅	65,441	27.04
3	LG 商事	54,904	14.58	丸紅	38,016	7.44	顯赫	14,393	3.08	鴻碩(蘇州)	27,059	11.18
4	鴻碩(蘇州)	53,208	14.13	富創	28,618	5.60	科峰	10,608	2.27	富創	23,611	9.76
5	富創	50,067	13.30	科峰	6,601	1.29	金泰鋒	5,756	1.23	顯赫	10,545	4.36
6	科峰	11,515	3.06	金泰鋒	5,018	0.98	華蘇	5,296	1.13	科峰	8,864	3.66
7	金泰鋒	9,357	2.49	華蘇	2,824	0.55	晟楠	4,295	0.92	臺宇螺絲	3,849	1.59
8	顯赫	6,299	1.67	肯麥特	2,079	0.41	陽山科技	4,071	0.87	鍔鑫	3,759	1.55
9	聯穎	3,881	1.03	蘇州華冠	1,925	0.38	鎮江聯成	4,039	0.87	金箭	3,729	1.54
10	德淵	2,731	0.72	鎮江聯成	1,684	0.33	蘇州華冠	3,406	0.73	陽山科技	2,866	1.18
其他		12,362	3.28	其他	5,380	1.06	其他	19,441	4.17	其他	17,992	7.44
進貨淨額		376,504	100.00	進貨淨額	510,675	100.00	進貨淨額	466,779	100.00	進貨淨額	242,024	100.00

資料來源：鴻碩公司提供

(1)供應商變化情形及價格、條件之變化原因

顯示器訊號連接線之主要原料為線材、銅料、端子、磁環、塑膠粒、五金等，塑膠粒射出成型即為塑膠製品，五金、銅料沖壓成型即為端子、鐵殼等五金製品。茲將最近三年度及申請年度截至最近期止主要供應商之變化情形說明如下：

①線材半成品及訊號線成品類進貨廠商

A.鴻碩(蘇州)、創鴻及高而富

鴻碩(蘇州)為鴻碩公司轉投資 100%持股之孫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研發、生產、銷售電子產品用精密模具、數碼相機、投影機、數位連接線及連接器等。該公司除了透過創鴻向鴻碩

(蘇州)購入訊號線成品銷往海外客戶外，另向鴻碩(蘇州)直接購買或透過 100%持股之子公司高而富購買線材半成品，委由另一 100%持股之來料加工廠-福清鴻碩加工成訊號連接線成品後銷售給冠捷集團。

創鴻為鴻碩公司轉投資 100%持股登記於薩摩亞之子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商品買賣貿易之中介。該公司 95 年係透過創鴻向鴻碩(蘇州)購買訊號線成品，進貨金額為 95,011 仟元，為該年度之第一大進貨廠商；主要因 95 年對三星集團之營業額大幅成長，故進貨金額亦同步成長；96 年度依證期局 00747 號函有關去料加工採實質認定之原則，該公司對居於中介之創鴻國際往來改採製造費用-手續費支出認列，故自 96 年以後已不在進貨廠商之列。

95 年度第一季對鴻碩(蘇州)直接進貨線材半成品，金額為 53,208 仟元，為該年度第四大進貨廠商；95 年第二季以後集團內有關訊號線半成品之交易模式改變，改透過高而富向鴻碩(蘇州)購買，故高而富為該年度第二大進貨廠商，兩者合計為 130,377 仟元，線材半成品類的進貨金額位列該年度進貨第一大，主要係該公司當年度接獲冠捷集團-福建捷聯訂單大幅成長所致。

高而富為鴻碩公司早期轉投資 100%持股登記於薩摩亞之子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各種電腦訊號線之加工。高而富原於深圳設有一來料加工廠-高而富電子廠(深圳)，負責替鴻碩公司代工生產，惟基於集團整體運作考量，鴻碩公司自 93 年起已將生產據點及重心陸續移往蘇州及福清，故高而富及高而富電子廠(深圳)在集團內階段性任務已完成，該公司遂決議清算之以降低管理成本，考量當時高而富淨值為負數，故透過集團間交易流程之變更，保留部分利潤於高而富，故成為該公司 95 年進貨第二大廠商，進貨項目主係線材半成品，惟尚包括部分 PVC 粒半成品。惟自 96 年以後依證期局來函有關去料加工採實質認定之原則，該公司對居於中介之高而富往來改採製造費用-手續費支出認列，故自 96 年以後已不在進貨廠商之列，高而富業於 96 年 8 月辦理清算解散完畢。

該公司自 95 年第四季起實行垂直整合策略，由該公司購進銅板委託鴻碩(蘇州)煉銅抽拉各種規格銅線、銅絲，並製成

電線電纜線材半成品及訊號連接線成品。自 96 年起依證期局函有關去料加工採實質認定之原則，故平時委託鴻碩(蘇州)加工交易模式採進銷之帳務處理，期末則作沖銷分錄，對鴻碩(蘇州)之往來交易改列加工費項下，以符合經濟實質，故 96 及 97 年已不在前十大進貨廠商之列。而鑑於 97 年第四季全球經濟受金融海嘯影響甚鉅，經濟前景尚未明朗之下，該公司採取穩健保守之策略，以降低集團內庫存銅板至最低為目標，以因應總體經濟不確定性之衝擊，故該公司 98 年前三季自行購入委託鴻碩(蘇州)加工之銅板數量明顯減少，以致 98 年前三季向鴻碩(蘇州)購進之線材半成品或訊號線成品所包含銅板用量較委託去料加工之銅板為多(亦即購入包含屬於鴻碩(蘇州)庫存的銅板投入原料)，以消化集團內整體銅板存貨之庫存，而向鴻碩(蘇州)進貨超過去銅料加工的部分則帳列為對鴻碩(蘇州)之進貨，致鴻碩(蘇州)98 年前三季列於第三大進貨廠商。

與關係人之進貨價格係依據該公司集團內轉撥計價政策執行。集團內轉撥計價政策主係考量集團內各公司之管理成本、資金調度、法令規定及租稅規劃因素外，另參酌市場同業狀況予以定之。進貨條件則統籌考量集團內各公司資金所需的狀況作統一規劃及調度，並視各公司資金需求狀況而彈性因應之。其中肩負集團內生產基地重任之鴻碩(蘇州)自 95 年第四季以來規模日益擴大，營運週轉資金需求漸增，故該公司對其進貨條件放寬以達集團內資金規劃之目的，自 97 年 4 月迄今，已為月結 30 天內付款，較一般與大多數非關係人之進貨條件優惠，尚屬合理。

B.聯穎

聯穎電線電纜昆山有限公司係位於大陸江蘇省昆山市，成立於 1987 年，為國內興櫃公司聯穎科技旗下線纜事業群之轉投資公司。聯穎早期與鴻碩(蘇州)同為該公司線材之主要進貨廠商，因鴻碩(蘇州)自製產量提高，故逐漸減少向外採購之比重，鴻碩公司 95 年向聯穎購置線材的金額為為 3,881 仟元，已降為第九大進貨廠商。95 年度第四季起，鴻碩(蘇州)實行垂直整合全製程後，已不再向外購買線材，故聯穎自 96 年以後已不在前十大進貨廠商之列。對其進貨價格則依市場價格而定，交易條件則同一般供應商為月結 90 天。

②電解銅板類進貨廠商

A.LG商事

LG 商事廣州辦事處係韓國 LG INTERNATIONAL CORP. 在大陸廣東省廣州市設立之辦事處，部分業務包含非鐵金屬的進出口、報價及三國間交易，為國際知名韓國 LG 集團旗下之子公司之一。鴻碩公司自 95 年第四季起實行垂直整合，開始自購電解銅板委託鴻碩(蘇州)抽拉銅線製成線材半成品及訊號線成品，故自 95 年起新增銅板類之進貨廠商 LG 商事。95 年度之進貨金額為 54,904 仟元，係第三大進貨廠商，為該公司集團內發展自製銅線全製程初期之供應商，96 年度起該公司為提昇鴻碩(蘇州)煉銅品質已改向其他廠商採購，故已不在前十大進貨廠商之列。

B.CODELCO

CODELCO(Corporacion Nacional del Cobre dechile)位於世界主要銅礦產出地區南美智利，是世界知名之銅生產廠商之一，成立於 1955 年。96 年度該公司為提昇鴻碩(蘇州)煉銅品質，向多家電解銅板廠商購買銅板試用，其中運用中國大陸與智利關稅協議(進口「銅板」若用於內銷者，免徵 2%進口關稅)之優惠，故向智利商 CODELCO 購買銅板。為了確保銅板供貨來源穩定，96 年與其簽定為期十個月的合約，以致 96 年度進貨金額為 301,751 仟元，位居該年度第一大進貨廠商。97 年度起，因 CODELCO 交期較長，且銅板之貼水價(Premium)較高，轉而向日商丸紅進貨，故已不在前十大進貨廠商之列。

C.丸紅

丸紅(上海)有限公司位於上海外高橋保稅區，係日本 Marubeni Corporation(丸紅株式會社)集團旗下丸紅(中國)有限公司轉投資之公司，丸紅株式會社成立於 1949 年，為日本代表性的大型綜合商社之一。丸紅(中國)則係丸紅株式會社於 1995 年 10 月於中國境內成立，主要業務內容為投資、進出口貿易、三國間貿易、技術引進、服務及投資等綜合性服務，註冊資本約六仟萬美金。96 年度該公司為提昇鴻碩(蘇州)煉銅品質，向多家電解銅板廠商購買銅板試用，向其進貨金額為

38,016 仟元，係該年度第三大進貨廠商，97 年則因與丸紅議定之貼水價較低，且為了確保銅板供貨來源穩定，故自三月及四月起分與其簽定九至十個月的供貨合約，致其列於 97 年第一大進貨廠商且為唯一銅板進貨廠商。98 年前三季進貨金額為 65,441 仟元，為該年第二大進貨廠商。

D .PPC

日三環太銅業(上海)有限公司(Pan Pacific Copper (Shanghai) Co., Ltd.)位於上海市外高橋保稅區，係日本 PPC 集團 (Pan Pacific Copper Co., Ltd.)旗下轉投資公司，PPC 成立於 2000 年 10 月，主要從事與銅礦事業相關的上下游產業投資，為國際上知名銅礦交易廠商之一。96 年度該公司為提昇鴻碩(蘇州)煉銅品質，向多家電解銅板廠商購買銅板試用，向其進貨金額為 116,779 仟元，係該年度第二大進貨廠商。自 97 年度起，因與丸紅議定之貼水價較低，轉而向丸紅進貨，故已不在前十大進貨廠商之列。

E.萬向

萬向資源有限公司隸屬中國萬向集團，以產業投資、專業貿易及金融工具運用和服務為經營核心，立足有色金屬、黑色金屬及石油化工三大業務領域，成立於 2004 年。萬向為該公司 98 年以後新增之電解銅板廠商，與萬向簽定的合約採取點價加議定升貼水的方式，與原先其他銅板廠商採取依 LME 交易當月或次月均價加議定升貼水的方式不同。原 97 年第四季以來全球經濟景氣低迷的情況至 98 年第二季後略有回升跡象，客戶端之需求重新浮現，致使原先採取庫存最低的策略需及時因應調整，因萬向可提供當月進貨 300 噸銅板之供給需求，且可於約定之期間內進行點價，買方對價格的選擇權掌握度較高，故為 98 年前三季第一大進貨供應廠商。

銅為國際貴金屬之一，交易市場具有全球性，依循公開市場價格而定，其進貨價格計算及交易條件依商業慣例而行，為全球所有參與銅買賣雙方所共通認同的規則。交易價格方面，無論採取交易月之均價結算方式或是採取點價結算方式，皆在全球公開市場報價(如 LME 及 SHFE 等)的基礎上，加上買賣雙方議定之貼水而定，價格完全取決於全球銅市的供需情形；交

易條件方面，因全球銅礦產資源集中在部分國家或地區，故跨國從事銅品交易仍為常見之模式，故買賣雙方為降低資訊不對稱之風險，往往採取開立信用狀後再結算價差的方式為之，故該公司銅板交易價格及交易條件依全球商業慣例而行，並無不同。

③連接器及鐵殼類進貨廠商

A.富創

富創科技(深圳)有限公司係位於大陸廣東省深圳市寶安區，成立於 1993 年，負責人為吳志顏，主要從事精密連接件生產、銷售及各類五金件、五金模具的研發及製作，為該公司長久以來合作配合之往來廠商，進貨項目包含主要原料中的連接器及鐵殼(馬口鐵)等，95 至 97 年度及 98 年前三季對其進貨金額分別為 50,067 仟元、28,618 仟元、39,697 仟元及 23,611 仟元。若除去銅板、線材半成品及訊號線成品之進貨廠商後，皆為各該年度排名第一之進貨廠商，主要係因連接器及鐵殼較其他進貨項目所佔之成本結構較高所致。96 年度因對福清捷聯營收減少，故進貨金額較 95 年度減少；97 年度則因全球第二大之 LCD MONITOR 代工大廠群創之訂單，故進貨需求因業務量增長而增加，雖部分連接器改向顯赫採購替代，惟 97 年度及 98 年前三季仍列第二大及第四大進貨廠商。

B.顯赫

深圳市顯赫科技有限公司係位於大陸廣東省深圳市，成立於 1998 年，是一家集開發、生產、銷售於一體的大型接插件民營企業。鴻碩公司向其購置連接器，95 年度進貨金額為 6,299 仟元，為第八大進貨廠商。96 年度因對福建捷聯營收減少，向顯赫採購亦減少，已不在前十大進貨廠商之列。因富創提供之連接器單價較顯赫略為優惠，故該公司標準規格的連接器供應仍以富創為首選，但持續保持與二家供應商以上的往來；97 年度及 98 年前三季進貨金額分別為 14,393 仟元及 10,545 仟元，為第三大及第五大進貨廠商。

C.鋐鑫

蘇州市鋐鑫電器材料廠係位於大陸江蘇省蘇州市，成立於2006年，負責人為湯小平，主要從事高低壓電器用有色金屬材料、電器及電子元配件之生產製造。98年前三季由於其提供鐵殼之報價較為優惠，故增加對鋐鑫之採購量，而列入第八大進貨廠商。

整體而言，最近三年度及申請年度連接器及鐵殼之平均價格變化不大，該公司致力於維持二家以上之供應商供貨，除分散進貨風險考量外，亦可保持價格客觀性；而在進貨條件方面，富創為月結120天，較顯赫、鋐鑫月結90天來得優惠，主係富創為該公司主要配合往來廠商，故給予較佳之付款條件，尚屬合理。

④磁環類進貨廠商

A.科峰

湖州科峰磁業有限公司係位於大陸浙江省湖州市，成立於2001年，主要生產抗干擾磁蕊系列和電感系列兩大類產品，是中國境內最大的抗干擾磁蕊生產基地，為該公司長久以來合作配合之往來廠商，進貨項目為磁環，95至97年度及98年前三季向其進貨金額分別為11,515仟元、6,601仟元、10,608仟元及8,864仟元，為第四~六大之進貨廠商，各年度的進貨名次變化不大。96年度因對福清捷聯營收減少，故進貨金額較95年度減少；97年度則因全球第二大之LCD MONITOR代工大廠群創之訂單，故進貨需求因業務量增長而增加。

B.陽山科技

陽山科技(香港)有限公司係位於香港九龍，成立於2006年12月，係96年9月份以後開始往來，因磁環類進貨之第二家供應商晶晶不符鴻碩所需而新開發之交易廠商。97年度及98年前三季進貨金額分別為4,071仟元及2,866仟元，分別為第八大及第十大進貨廠商。

整體而言，最近三年度及申請年度磁環之平均價格變化不大，該公司致力於維持二家以上之供應商供貨，除分散進貨風險考量外，亦可保持價格客觀性；而在進貨條件方面，兩者皆為月結90天，與一般付款政策相同，尚屬合理。

⑤螺絲類進貨廠商

A.金泰鋒

張家港金泰鋒精密五金製造有限公司係位於大陸江蘇省張家港，成立於 2001 年，主要營業項目為螺母、鉚釘、軸芯、接頭等產品之生產及加工。鴻碩公司 95 至 96 年度螺絲類原料之主要進貨廠商為金泰鋒及金勝，其中又以對金泰鋒為主要進貨廠商。95 至 97 年度進貨金額分別為 9,357 仟元、5,018 仟元及 5,756 仟元，分別為第七大、第六大及第五大進貨廠商。96 年度因對福清捷聯營收減少，故進貨金額較 95 年度減少；97 年則因開發螺絲項目之往來廠商臺宇螺絲及飛越五金，以致進貨金額回升不大。而 98 年前三季則因臺宇螺絲之供貨品質及交期較佳，以致大幅減少與金泰鋒往來之次數，而落至前十大排名之外。

B.臺宇螺絲

臺宇模具螺絲廠位於大陸東莞市樟木頭鎮裕豐管理區寶豐工業區，成立於 1997 年，負責人為餘超，營業項目為提供各類螺絲產品等，為該公司自 97 年起新增之螺絲類往來廠商，主要係該公司欲開發多家進貨廠商供選擇之用，以爭取較為優惠的議價空間。98 年前三季進貨金額為 3,849 仟元，為第七大進貨廠商。

整體而言，最近三年度及申請年度螺絲類之各廠家之平均價格變化不大，該公司致力於維持二家以上之供應商供貨，97 年後更開發成四家供應商供貨，除分散進貨風險考量外，亦可保持價格客觀性；而在進貨條件方面，皆為月結 90 天，與一般付款政策相同，尚屬合理。

⑥錫絲類進貨廠商

A.肯麥特

肯麥特(上海)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係位於大陸上海市，與台灣肯麥特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同屬新加坡中國科技發展(集

團)有限公司控股二大錫製品專業製造企業，主要從事半導體、SMT 封裝專用錫球和電鍍錫球、錫膏、錫條、助焊劑、錫絲等各類錫制品的研發、生產和銷售。鴻碩公司向其購置錫絲及錫棒，供作焊接使用。96 年度進貨金額為 2,079 仟元，係該年度第八大進貨廠商；97 年度後因肯麥特經營困境，且產量無法配合該公司，未再向其進貨，而改向金箭及晟楠進貨。

B.晟楠

晟楠金屬製品廠(深圳)係台灣興櫃公司晟楠科技在大陸地區經營的來料加工廠，晟楠科技目前資本額為六億三仟萬元，位於台灣桃園縣龜山鄉，在大陸深圳設廠已有十多年歷史，主要生產焊錫製品(錫條、錫絲、錫球…)及有鉛、無鉛助焊劑等相關產品。鴻碩公司向其購置錫絲及錫棒，供作焊接使用。97 年進貨金額為 4,295 仟元，係該年度第七大進貨廠商。

C.金箭

郴州金箭焊料有限公司係位於大陸湖南省郴州市，成立於 1994 年，主要從事綠色軟鉛焊用材料的研發、製造及銷售。鴻碩公司向其購置錫絲及錫棒，供作焊接使用。98 年前三季進貨金額為 3,729 仟元，係第九大進貨廠商。

該公司購置錫絲，係用以回焊，因錫係國際貴金屬之一，有公開交易之市場行情可供依循，因此錫類製品與銅品相同，在市場上有有眾多廠商可供選擇，該公司考量品質、交期及價格之下，故有前述錫絲類廠商變動之情事，進貨條件除了金箭於 97 年 2 月起為了爭取價格空間，改為月結 60 天外，其餘皆為月結 90 天，與一般付款政策相同。

⑦其他類進貨廠商

A.德淵

德淵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係位於台北縣五股工業區，成立於 1976 年，主要從事熱熔膠、瞬間膠等接著劑的製造及外銷。鴻碩公司 95 年向其購置熱溶膠一批，金額為 2,731 仟元，因該批採購部分係替鴻碩(蘇州)代為購買，以量制價購進後再轉售，

以致列於第十大進貨廠商。96 年度因其供貨條件不符鴻碩公司所需，不再進貨，故德淵不在前十大進貨廠商之列。進貨價格依市場行情，進貨條件則同一般付款政策，除 95 年 7 月至 98 年 1 月為月結 60 天外，餘均為月結 90 天。

B.華蘇

蘇州華蘇塑料有限公司係位於大陸江蘇省太倉市，由美國華美集團(Westlake Group)董事長於 1992 年創建，主要生產的產品有各類膠布，PVC 樹脂產品、膠粒和型材等。95 年因福清鴻碩尚無製粒機器，故製程所需的 PVC 粒半成品係透過高而富國際向鴻碩(蘇州)購入後再轉銷予該公司作為塑膠射出之投入原料。96 年以後因福清鴻碩已具有製粒之能力，故改由鴻碩公司向華蘇購置 PVC 粉，委由福清鴻碩加工成 PVC 粒，96 及 97 年度進貨金額分別為 2,824 仟元及 5,296 仟元，分別列於第七大及第六大進貨廠商；98 年則因華蘇價格未具優勢，故轉向台塑企業進貨，故已不再前十大廠商之列。因 PVC 粉係塑膠化學類產品之進貨，價格依循市場行情，進貨條件則依商業慣例，與台塑企業相同，採取現金交易。

C.蘇州華冠

蘇州華冠包裝材料有限公司係位於大陸江蘇省蘇州市，係華冠塑膠製品(深圳)有限公司(1990 成立)於 2005 年在蘇州成立之子公司，主要產品為 PE、PP、PO、OPP 及 PVC 等各種規格之包裝膠袋。鴻碩公司向其購置 PE 袋之包裝材料，為該公司之物料。最近三年度及申請年度皆有向其進貨，而 96 及 97 年度之進貨金額分別為 1,925 仟元及 3,406 仟元，分別為第九大及第十大進貨廠商。進貨價格依市場行情報價，進貨條件則同一般付款政策，為月結 90 天。

D.鎮江聯成

鎮江聯成化學工業有限公司係位於大陸江蘇省鎮江市，係台灣上市公司聯成化學科技於 2002 年 10 月在大陸華東地區轉投資成立，聯成化學以生產石油化學起家，董事長為苗豐強，鴻碩公司向其購置可塑劑(製造 PVC 粒之材料)，委由福清鴻碩加工 PVC 粒之用。95 年因福清鴻碩尚無製粒機器，故未與其

往來，而最近二年度及申請年度皆有向其進貨，96 及 97 年度之進貨金額分別為 1,684 仟元及 4,039 仟元，分別為第十大及第九大進貨廠商。因可塑劑係塑膠化學類產品之進貨，價格依循市場行情，進貨條件則依商業慣例，故付款天期較短，為當月結 30 天。

(2)該公司之進貨政策

該公司進貨政策係依所接獲訂單及預計需求量，考量當時安全庫存後，綜合評估而行，以滿足客戶及時供貨之需求並確保存貨不至於積壓。而與供應商之付款條件除了依進貨項目的市場特性，而採取信用狀交易(銅板)或現金交易外(PVC 粉)，其餘依循該公司一般付款政策而行，最近三年度及申請年度截至最近期止，該公司與主要供應商之進貨政策尚無重大異常。

(3)評估該公司是否有進貨集中之風險

該公司 95 年透過 100%持有之子孫公司創鴻、高而富及鴻碩(蘇州)等進貨訊號線成品及線材半成品的比重為 59.87%，主係因該公司定位於行銷、接單及控股功能，本身並無工廠，集團內生產功能角色定位主要由鴻碩(蘇州)擔當，因其係 100%被該公司持有之孫公司，該公司對其有絕對之決策影響權，故尚無進貨集中於單一廠商風險之疑慮。該公司自 95 年第四季實行垂直整合後，開始購進銅板並委由鴻碩(蘇州)生產基地自製銅線，故自 96 年以後適用證期局去料加工函令採實質認定之方式，對鴻碩(蘇州)之往來改以加工費列示，該等子孫公司已不在前十大廠商之列，98 年前三季則因去化庫存考量，以致委託去料加工的銅板數量較向鴻碩(蘇州)進貨的訊號線及線材所含銅量為少，沖銷後進貨比重為 11.18%。

95 年第四季起係自製銅線之初期，電解銅板類的進貨比重尚不高(14.58%)，最近二年度及申請年度向電解銅板類之廠商進貨比重則分別為 89.40%、76.22%及 57.74%，比重皆超過五成，主要因電解銅板乃訊號線之主要原料，該公司購進的銅板除了自用外，亦透過富如海轉銷售予鴻碩(蘇州)使用，故電解銅板自 96 年鍊銅技術漸趨純熟後，進貨比重皆為第一大，98 年前三季則因年初全球經濟前景尚未明朗，該公司採取銅庫存量降至最低為原則，減少銅的採購量，以致 98 年前三季比重下降至 57.74%。

銅乃國際貴金屬之一，屬大宗物資買賣交易，應用範圍廣泛，為諸多產業所需的原物料，銅價的波動影響全球經濟甚距，是以銅品交易已發展至公開市場(如 LME、SHFE 及 COMEX(美國紐約商品交易所))報價之模式，且有現貨市場及期貨市場可供依循，交易管道成熟，市場上買賣雙方參與者眾多，故該公司實行垂直整合影響，以致進貨銅板比重較高，但銅板貨源短缺疑慮不大，故尚無進貨集中之風險。

(二)申請公司最近二年度及申請年度截至最近期止個別及合併財務報表應收款項變動之合理性、備抵呆帳提列之適足性及收回可能性之評估，並與同業比較評估

1.申請公司個別財報

(1)最近二年度及申請年度應收款項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96 年度	97 年度	98 年前三季
1.營業收入淨額	922,228	899,693	581,611
應收票據	-	391	6
應收帳款	143,947	229,364	186,956
應收帳款-關係人	185,342	127,645	66,330
2.應收款項總額	329,289	357,400	253,292
3.備抵呆帳提列數	-	4,528	8,306
4.應收款項淨額	329,289	352,872	244,986
5.應收款項週轉率(次)(註)	3.50	2.62	2.54
6.應收款項收現日數(天)	104	139	144
7.授信條件	係考量個別客戶營運規模、財務狀況、信用記錄及過去往來交易情形給予不同之授信條件。 96~97 年度收款條件為非關係人月結 30~120 天、關係人月結 30~180 天內。 98 年前三季收款條件為非關係人月結 30~120 天、關係人月結 180 天內、月結 120 天內、每半年結算一次，次工作日前滙款。		

資料來源：該公司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

註：計算應收款項週轉率時，應收款項係以總額計算。98 年前三季係以年化計算之。

①96 年底及 97 年底應收款項總額變動之合理性說明

該公司 97 年度營業收入淨額雖因銅品買賣業務減少而較 96 年度減少 22,535 仟元，然應收款項總額增加，主要係該公司 97 年度新增客戶群創及 PT. SINSUNG，二者收款條件為月結 75 天~90 天，佔 97 年度營收約 10.45%，分別名列該公司 97 年度第五大及第七大客戶，且該公司 97 年度對佳世達(捷克)之銷貨金額較 96 年增加 52.41%，達 85,067 仟元，名列該公司第三大客戶，佳世達(捷克)之收款條件為月結 120 天，而 97 年度對三星(香港)的銷貨較 96 年度減少 78.27%至 15,842 仟元，三星(香港)之收款條件為月結 45 天，由於主要銷售客戶之對象及金額有所變動，對收款天數較長的客戶銷貨增加，而對收款天期較短的客戶銷貨減少，以致期末累積較多應收款項。

該公司 96 及 97 年度之應收款項週轉率分別為 3.50 次及 2.62 次，應收款項收現天數分別為 104 天及 139 天。97 年度因銅品業務營收減少，致整體營收較 96 年度減少 2.44%，惟應收款項之金額卻受到主要客戶收款天數較長之影響而增加，97 年度平均應收款項為 343,345 仟元，較 96 年度平均應收款項 263,641 仟元，增加幅度為 30.23%，致 97 年度應收款項週轉率較 96 年度之週轉率降低。

②98 年 9 月底應收款項總額變動之合理性說明

該公司 98 年前三季營業收入換算全年度約較去年減少 13.81%，應收款項總額較 97 年底減少 104,108 仟元，減少幅度達 29.13%，主要係因該公司 98 年前三季對收款天數較長之客戶銷售金額大幅減少，如：富如海、佳世達(捷克)及佳世達(墨西哥)等三家，收款期限為月結 120 天~180 天。98 年前三季該公司對富如海、佳世達(捷克)及佳世達(墨西哥)銷貨金額分別為 105,519 仟元、13,471 仟元及 29,716 仟元，換算全年度金額僅佔 97 年各家銷貨金額約 48.92%、21.11%及 64.19%。

97 年度及 98 年前三季之應收款項週轉率為 2.62 次及 2.54 次，應收款項收現天數分別為 139 天及 144 天。該公司 98 年前三季之營收換算全年度較 97 年度減少 13.81%；但 98 年前三季平均應收款項金額 305,346 仟元，較 97 年度平均應收款項金額 343,345 仟元，減少幅度 11.07%，故應收款項週轉率呈現略為減少之趨勢。

整體而言，該公司最近二年度及 98 年前三季應收款項總額係隨營收客戶改變而變動，且該公司亦加強應收款項之管理，以減少收款風險，故尚無重大異常情事。

(2)備抵呆帳提列政策合理性及提列適足性之評估

①備抵呆帳提列政策合理性

該公司應收帳款備抵呆帳之提列，係依客戶別個別檢視應收帳款之可收回情形，除有證據顯示已無法收回者轉列催收款並提列 100%之備抵呆帳外，餘係依下列比率評估提列備抵呆帳。

應收帳款帳齡	1~180 天	181~365 天	1 年以上
備抵呆帳提列%	0%	50%	100%

資料來源：鴻碩公司提供

②備抵呆帳提列適足性之評估

該公司係依據過去之經營經驗、考量個別客戶之應收帳款回收可能性，以及參考以往年度實際發生呆帳之情形，業已擬定備抵呆帳提列政策並據以評估提列備抵呆帳，如遇有帳款收回困難之疑慮，則視情況增提備抵呆帳。

該公司 96、97 年底及 98 年 9 月底應收款項提列備抵呆帳金額分別為 0 仟元、4,528 仟元及 8,306 仟元。該公司前十大客戶多為國際知名電子大廠，包括冠捷集團(AOC)、三星集團(SAMSUNG)、佳世達集團、LG 集團及鴻海集團等，均為國內外上市公司，足見該公司客戶多屬債信相對良好之公司，故 96 年度並未提列備抵呆帳。

97 年度新增客戶寧波昇銳及晶冠(深圳)，二者均屬香港上市公司唯冠國際 100%轉投資公司。唯冠國際主要業務為 LCD/CRT Monitor 及 LCD TV 之製造與銷售，96 年度與大同集團垂直整合，由大同集團入股唯冠國際，透過其子公司尚志資產開發(股)公司持有唯冠國際股份達 16.22%，並簽署面板供貨協議以確保面板供貨來源穩定，96 年度唯冠國際稅後淨利為 HKD 142,788 仟元，該公司之大陸轉投資公司鴻碩(蘇州)於 96 年即與晶冠(深圳)有業務往來，該公司則自 97 年 4 月銷貨予寧波昇銳及晶冠(深圳)，未料唯

冠國際於 97 年底爆發財務危機，該公司對晶冠(深圳)及寧波昇銳依政策提列 222 仟元之備抵呆帳。此外，基於保守原則，另增提備抵呆帳 4,306 仟元，致該公司 97 年底備抵呆帳金額為 4,528 仟元，佔應收款項總額 1.27%。

98 年 9 月底，該公司對寧波昇銳及晶冠(深圳)貨款已全數提列備抵呆帳，致 98 年 9 月底備抵呆帳金額為 8,306 仟元，佔應收款項總額 3.28%。

綜合上述，該公司針對預期無法收回之貨款業已提列備抵呆帳，且因應現況之提列方式較政策嚴謹，故該公司備抵呆帳提列應屬適足。

(3)最近期財務報告應收款項之收回情形

①98 年 9 月底應收款項收回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98.9.30	截至 98.10.31 收回情形	
		金　　額	%
應收票據餘額	6	6	100.00
應收帳款餘額	186,956	71,882	38.45
應收帳款-關係人餘額	66,330	53,579	80.78
合計	253,292	125,467	49.53

資料來源：鴻碩公司提供

②未收回部分依帳齡及客戶別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齡 客戶別	授信條件	未逾期	截至 98.10.31 未收回金額				
			逾期 3 個月內	逾期 6 個月	逾期 9 個月	逾期 12 個 月以上	合計
福建捷聯	90-T/T	47,225	(212)	(78)			(290)
北京冠捷	90-T/T	5,456					
鈦積	30-T/T		89				89
PT. SINSUNG	90-T/T	14,797					
佳世達(捷克)	120-T/T	3,256					
佳世達(墨西哥)	120-T/T	8,741					
佳世達	120-T/T	120					
晶冠(深圳)	90-T/T					1,382	1,382
寧波昇銳	90-T/T					6,923	6,923
群創	90-T/T	23,883					

帳齡 客戶別	授信條件	未逾期	截至 98.10.31 未收回金額				
			逾期 3 個月內	逾期 6 個月	逾期 9 個月	逾期 12 個 月以上	合計
三星(香港)	45-T/T	5,101					
大同(台灣)	120-T/T	11					
大同(聯合)	120-T/T	4					
富如海	120-T/T	4,554					
鴻碩(蘇州)	180-T/T	8,197					
評價差異		(1,624)					
合計		119,721	(123)	(78)	-	8,305	8,104

資料來源：鴻碩公司提供

A.福建捷聯

係該公司按月預估對福建捷聯之售後服務款(貨款金額*0.4%)，目前福建捷聯尚未實際扣款，故產生應收帳款貸餘。

B.鈦積

係因碰到大陸中秋和國慶雙節，客戶端報關時間延遲，該公司已於 11 月 23 日收到貨款。

C.晶冠、昇銳

請參閱「1.申請公司個別財報(2)備抵呆帳提列政策合理性及提列適足性之評估②備抵呆帳提列適足性之評估」之說明。

(4)與同業比較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公司名稱	96 年度	97 年度	98 前三季
備抵呆帳	鴻碩公司	-	4,528	8,306
	今皓實業	3,097	2,801	2,487
	振維電子	5,119	31,706	7,741
	大朋電子	8,519	7,654	註 1
應收款項總額	鴻碩公司	329,289	357,400	253,292
	今皓實業	402,522	259,020	194,942
	振維電子	341,094	240,736	199,313
	大朋電子	532,324	257,366	註 1
備抵呆帳佔應收款項總額比率%	鴻碩公司	-	1.27	3.28
	今皓實業	0.77	1.08	1.28
	振維電子	1.50	13.17	3.88
	大朋電子	1.60	2.97	註 1

項目	公司名稱	96 年度	97 年度	98 前三季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註 2)	鴻碩公司	3.50	2.62	2.54
	今皓實業	3.13	2.65	1.55
	振維電子	2.59	3.67	2.47
	大朋電子	2.30	2.12	註 1
應收款項收現日數(天)	鴻碩公司	104	139	144
	今皓實業	117	138	235
	振維電子	141	99	148
	大朋電子	159	172	註 1

資料來源：各公司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

註 1：大朋為興櫃公司，未出具 98 年第三季財報

註 2：計算應收款項週轉率時，應收款項係以總額計算。98 年前三季係以年化計算之。

該公司 96、97 年底及 98 年 9 月底備抵呆帳佔應收帳款總額比率分別為-%、1.27%及 3.28%。與同業相較，96 年度該公司備抵呆帳佔應收款項總額比率皆低於採樣公司。97 年度僅高於今皓實業外，均低於其他採樣同業，其中振維電子 97 年底備抵呆帳總額較 96 年底增加 519.38%；大朋電子 97 年度營業收入較 96 年度顯著減少，連帶使年底應收帳款總額大幅下降，致 97 年底備抵呆帳金額雖較 96 年底減少，但佔應收款項總額比例增加。98 年第三季備抵呆帳佔應收款項總額之比重僅高於今皓實業，係因 98 年前三季對晶冠(深圳)與寧波昇銳全數提列備抵呆帳。

該公司 96~97 年度及 98 年前三季應收款項週轉率分別為 3.50 次、2.62 次及 2.54 次。與同業相較，96 年度該公司應收款項週轉率皆優採樣同業，97 年度則優於大朋電子而與今皓實業相當，98 年前三季則與振維電子相當。

2.合併財務報表

(1)最近二年度及申請年度合併報表之應收款項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96 年度	97 年度	98 前三季
1.合併營業收入淨額	1,777,502	2,161,671	1,748,046
應收票據	-	4,357	8,012
應收帳款	480,654	564,441	555,090
2.合併應收款項總額	480,654	568,798	563,102
3.合併備抵呆帳提列數	0	8,737	17,703
4.合併應收款項淨額	480,654	560,061	545,399
5.合併應收款項週轉率(次)(註)	4.28	4.12	4.12
6.合併應收款項收現日數(天)	85	89	89
7.授信條件	1.鴻碩公司：請參閱「1.申請公司個別財報」。 2.鴻碩(蘇州)：96 年度非關係人收款政策預收~月結 130 天、97 年度及 98 年前三季非關係人收款政策預收~月結 150 天。 3.上鴻：月結 30 天~90 天。		

資料來源：該公司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合併財務報告

註：計算應收款項週轉率時，應收款項係以總額計算。98 年前三季係以年化計算之。

該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各子公司之應收款項淨額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96 年底	97 年底			98 年 9 月底		
	應收帳款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合計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合計
鴻碩公司	329,289	391	334,769	335,160	6	178,652	178,658
富如海	187,173		71,626	71,626	-	1	1
鴻碩(蘇州)	336,707	3,966	331,206	335,172	8,005	357,999	366,004
福清鴻碩	306	-	2,160	2,160	-	-	-
創鴻	16,190	-	27,579	27,579	-	-	-
上鴻	-	-	-	-	-	737	737
合併沖銷	(389,011)	-	(211,636)	(211,636)	-	(1)	(1)
合計	480,654	4,357	555,704	560,061	8,011	537,388	545,399

資料來源：鴻碩公司提供

由於上列各公司中，富如海、福清鴻碩及創鴻之應收款項對象皆為關係人，於合併報表中皆已沖銷，故合併報表中應收款項變動主要來自於鴻碩公司、鴻碩(蘇州)及上鴻。

①96 及 97 年底合併應收款項總額變動之合理性說明

該公司 96 及 97 年底合併應收款項總額變動，主要來自該公司本身應收款項總額之變動，請參閱「(二)、1、(1)鴻碩公司應收款項變動之合理說明」中說明，另鴻碩(蘇州)97 年底應收款項總額為 335,172 仟元，與 96 年底 336,707 仟元相較差異不大。

該公司 96 及 97 年度合併應收款項週轉率分別為 4.28 次及 4.12 次，略為下滑的原因主要係合併公司對收款天期較長的客戶銷售額增加，如佳世達集團，對收款天期較短的客戶銷售額減少，如三星香港，致期末應收款項金額增加，使週轉率略為下降。

②97 年底及 98 年 9 月底合併應收款項總額變動之合理性說明

該公司 97 年底及 98 年 9 月底合併應收款項變動，除「(二)、1、(2)鴻碩公司應收款項變動之合理說明」之因素外，其餘主要來自鴻碩(蘇州)及上鴻之應收款項。鴻碩(蘇州)98 年 9 月底應收款項淨額較 97 年底增加 30,832 仟元，主要係因 98 年前三季鴻碩(蘇州)對佳世達、群創、南京 LG、大同電子及緯創等客戶之銷售金額增加，其中除南京 LG 及群創之收款條件為月結 85 天及 90 天外，餘皆為月結 120 天，另 97 年度鴻碩(蘇州)銅品銷售比重較高，約佔鴻碩(蘇州)營收之 13.47%；而 98 年前三季銅品銷售比重僅 4.01%。由於該公司銅品銷售客戶收款天期為預收至月結 30 天 T/T，故 97 年底鴻碩(蘇州)之應收款項明顯少於 98 年 9 月底。

該公司 97 年度及 98 年前三季合併應收款項週轉率均為 4.12 次，週轉天數為 89 天。

(2)合併備抵呆帳提列政策合理性及提列適足性之評估

①合併備抵呆帳提列政策合理性

A.鴻碩公司：備抵呆帳提列政策詳「(二)、3、(1) 備抵呆帳提列政策合理性」。
B.鴻碩(蘇州)：備抵呆帳提列政策同鴻碩公司。
C.上鴻：備抵呆帳提列政策同鴻碩公司。

②合併備抵呆帳提列適足性之評估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係依據過去之經營經驗、考量個別客戶之應收帳款回收可能性，以及參考以往年度實際發生呆帳之情形，業已擬定備抵呆帳提列政策並據以評估提列備抵呆帳，如遇有帳款收回困難之疑慮，則視情況增提備抵呆帳。96、97 年底及 98 年9月底合併應收款項提列提列備抵呆帳金額分別為0仟元、8,737仟元及 17,703 仟元。

由於該公司合併應收款項主要來自鴻碩公司及鴻碩(蘇州)，餘子公司之應收款項均已合併沖銷，其合併備抵呆帳金額亦即二家公司提列金額之合計數，是以分析合併備抵呆帳金額變化時，有關該公司本身提列情形則詳「(二)、3、(2) 備抵呆帳提列適足性之評估」。

96 年度該公司及鴻碩(蘇州)未提列備抵呆帳之原因主要係該公司主要客戶為冠捷集團(AOC)、三星集團(Samsung)、佳世達集團及鴻海集團等國內外知名大廠，而鴻碩(蘇州)主要客戶亦為佳世達、南京 LG、三星天津及群創等知名大廠，該等公司之債信應屬優良，期末帳齡超過 180 天者僅鴻碩(蘇州)對福建捷聯的應收帳款計人民幣 4 仟元，茲分析原因為二方入帳時點有所差異而產生，故無提列備抵呆帳之必要。97 年度合併備抵呆帳金額為 8,737 仟元，其中該公司提列金額 4,528 仟元，餘係鴻碩(蘇州)所提列之 4,209 仟元，主要係鴻碩(蘇州)依備抵呆帳政策提列人民幣 404 仟元，然鴻碩(蘇州)亦有銷貨予晶冠(深圳)及唯冠(深圳)，故增提備抵呆帳人民幣 472 仟元，二者折合新台幣約 4,209 仟元。98 年 9 月底合併備抵呆帳金額為 17,703 仟元，其中該公司備抵呆帳金額增加至 8,306 仟元，餘 9,397 仟元係鴻碩(蘇州)所提列，主係鴻碩(蘇州)銷貨予晶冠(深圳)、唯冠(深圳)及寧波昇銳，其中唯冠(深圳)之貨款業已於 98 年 6 月收回，餘晶冠(深圳)及寧波昇銳貨款人民幣 1,957 仟元(折合新台幣約 9,397 仟元)全數提列備抵呆帳。

綜合上述，該公司合併備抵呆帳除依政策提列外，亦視帳款回收可能性降低而增提備抵，故其備抵呆帳提列應屬適足合理。

(3)最近期合併財務報告應收款項之收回情形

①98 年 9 月底應收款項收回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98.9.30	截至 98.10.31 收回情形	
		金　　額	%
應收票據餘額	8,012	8,012	100.00
應收帳款餘額	555,090	260,128	46.86
合計	563,102	268,140	47.62

資料來源：鴻碩公司提供

②未收回部分依帳齡及客戶別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齡 客戶別	授信條件	未逾期	截至 98.10.31 日未收回金額				
			逾期 3 個月內	逾期 6 個月	逾期 9 個月	逾期 12 個月以上	合計
高創	120-T/T	21,764	1				1
大同電子	120-T/T	27,649	363				363
大同光電	120-T/T	999					
大同聯合	120-T/T	27					
大同(台灣)	120-T/T	11					
南京 LG	120-T/T	47,492					
捷聯	90-T/T	47,328	(212)	(78)			(290)
北京冠捷	90-T/T	5,456					
群創	90-T/T	42,797		1			1
長城	60-T/T	2,351					
晶冠(深圳)	90-T/T					9,279	9,279
寧波昇鋭	90-T/T			28	1,296	6,923	8,247
羅技	75-T/T	11,172	42	4			46
中山緯創	120-T/T	19,757					
啟悅	90-T/T	1,192					
三星(天津)	35-T/T	1,032					
三星(香港)	45-T/T	9,299					
佳世達光電	120-T/T	1,093					
佳世達捷克	120-T/T	3,256					
佳世達墨西哥	120-T/T	8,741					
佳世達	120-T/T	120					
佳世達電通	120-T/T	11,780					
鈦積	30-T/T		89				89

帳齡 客戶別	授信條件	未逾期	截至 98.10.31 日未收回金額				
			逾期 3 個月內	逾期 6 個月	逾期 9 個月	逾期 12 個月以上	合計
PT. SINSUNG	90-T/T	14,797					
晟模	30-T/T	29					
明基	90-T/T	708					
評價差異		(1,624)					
合計		277,226	283	(45)	1,296	16,202	17,736

資料來源：鴻碩公司提供

A.高創

屬於外銷報檢費用，鴻碩(蘇州)預計於 11 月份貨款中扣除。

B.大同電子

係因大同電子月底盤點，相關帳務處理延期至 6 月，以致應收款項亦隨之延期。

C.捷聯

係該公司按月預估對福建捷聯之售後服務款(貨款金額*0.4%)，目前福建捷聯尚未實際扣款，故產生應收帳款貸餘。

D.群創

係因客戶與鴻碩(蘇州)報關金額差異所致，將於 11 月份貨款中扣除。

E.晶冠(深圳)、寧波昇銳

請參閱「2.合併財務報表(2)合併備抵呆帳提列政策合理性及提列適足性之評估」。

F.羅技

屬於產品重工扣款，鴻碩(蘇州)預計於 11 月份貨款中扣除。

G.鈦積

係因碰到中秋和國慶雙節，客戶端報關時間延遲，該公司已於 11 月 23 日收到貨款。

(4)合併財報與同業比較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公司名稱	96 年度	97 年度	98 年第三季
營業收入淨額	鴻碩公司	1,777,502	2,161,671	1,748,046
	今皓實業	1,673,897	1,542,452	1,204,483
	振維電子	2,888,806	2,506,182	1,356,613
	大朋電子	2,313,010	2,064,932	註 1
備抵呆帳	鴻碩公司	-	8,737	17,703
	今皓實業	8,820	7,786	7,422
	振維電子	11,456	41,221	18,573
	大朋電子	15,135	14,963	註 1
應收款項總額	鴻碩公司	480,654	568,798	563,102
	今皓實業	689,690	627,314	643,268
	振維電子	1,153,221	529,141	639,316
	大朋電子	1,013,178	785,821	註 1
備抵呆帳佔應收款項總額比率%	鴻碩公司	-	1.54	3.14
	今皓實業	1.28	1.24	1.15
	振維電子	0.99	7.79	2.91
	大朋電子	1.49	1.90	註 1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註 2)	鴻碩公司	4.28	4.12	4.12
	今皓實業	2.97	2.34	2.53
	振維電子	2.46	2.98	3.10
	大朋電子	2.49	2.3	註 1
應收款項收現日數(天)	鴻碩公司	85	89	89
	今皓實業	123	156	144
	振維電子	148	122	117
	大朋電子	146	159	註 1

資料來源：各公司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

註 1：大朋電子係興櫃公司，未出具 98 年前三季合併財報

註 2：計算應收款項週轉率時，應收款項係以總額計算。98 年前三季係以年化計算之。

該公司 96、97 年底及 98 年 9 月底合併備抵呆帳佔應收款項總額分別為-%、1.54%及 3.14%。與同業比較，96 年底備抵呆帳佔應收款項總額比率皆低於採樣公司。97 年底備抵呆帳佔應收款項總額比率高於今皓實業而低於其他採樣同業。98 年 9 月底備抵呆帳佔應收款項總額比率較同業為高，係因該公司及鴻碩(蘇州)對唯冠集團之

應收帳款全數提列備抵呆帳，以致備抵呆帳佔應收款項總額比率較高。

該公司 96、97 年度及 98 年前三季合併應收款項週轉率分別為 4.28 次、4.12 次及 4.12 次，差異不大，且明顯優於同業，顯見該公司對應收款項之管理能力，均較同業為佳。

二、存貨概況

(一)最近二年度及申請年度截至最近期止申請公司本身財務報表存貨淨額變動之合理性及去化情形、備抵存貨跌價損失與呆滯損失提列政策及提列之適足性評估，並與同業比較評估

1.最近二年度及申請年度存貨淨額變動及去化情形分析

(1)存貨淨額變動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96 年度	97 年度	98 年前三季
1.營業收入淨額	922,228	899,693	581,611
2.營業成本	836,778	808,523	523,369
原物料	38,057	37,447	26,565
在製品	2,756	8,603	15,420
製成品	7,923	38,125	25,578
3.存貨總額	48,736	84,175	67,563
4.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3,299	4,962	4,962
5.存貨淨額	45,437	79,213	62,601
6.存貨週轉率(次)(註)	13.77	12.17	9.20
7.存貨週轉天數(天)	27	30	40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

註：計算存貨週轉率時，存貨係以總額計算。98 年前三季係以年化計算之。

該公司主要係從事個人電腦用之電腦連接線、訊號連接線、電源線等及應用於筆記型電腦、液晶顯示器、液晶電視與通訊等產品之連接器上游原材料，如高純度無氧銅條、銅絲等之生產及銷售業務。該公司採購銅品後，透過富如海再轉售予鴻碩(蘇州)，並由鴻碩(蘇州)生產加工成線材半成品及訊號線成品後售回該公司，再由該公

司出售予客戶。前述母公司轉售銅品予子公司進行加工，再由母公司買回成品及半成品之交易，就經濟實質認定而言，屬風險及所有權尚未移轉部分，故依(87)台財證(六)第 00747 號函規定，於財務報表上，視為該公司供料委託鴻碩(蘇州)加工，已供料而於期末尚未耗用回銷之原料，列為該公司存貨(銅品原料)，故該公司之原物料存貨尚包含上述之銅品原料。該公司 96、97 年底及 98 年第三季之存貨淨額分別為 45,437 仟元、79,213 仟元及 62,601 仟元。其中 97 年底存貨淨額較 96 年增加 33,776 仟元，主要係製成品較 96 年底增加 30,202 仟元所致，係因該公司預估下半年產業旺季，預計銷售予冠捷集團及三星集團等客戶之營業額將持續增加，故於上半年積極備庫存，製成品存貨水位提高；惟受金融風暴影響，實際銷售未達預期目標，致期末製成品存貨總額較 96 年底增加。98 年第三季之存貨淨額較 97 年底減少 16,612 仟元，主係銅板在途存貨減少 9,107 仟元，另自 97 年底金融風暴以來，該公司遂採取管控成本及庫存量為風險因應對策。

該公司最近二年度及 98 年前三季之存貨週轉率分別為 13.77 次、12.17 次及 9.20 次。97 年度因鴻碩(蘇州)提高自行購銅比率，該公司銅品業務營收相對減少，致整體營收較 96 年度減少 22,535 仟元，營業成本亦相對下降，惟因該公司預估下半年產業旺季，銷售予冠捷集團及三星集團將持續增加而提高存貨庫存水位，致 97 年度之平均存貨總額 66,456 仟元較 96 年度之平均存貨總額 60,790 仟元增加，故存貨週轉率由 96 年度之 13.77 次降至 12.17 次，週轉天數則由 27 天上升至 30 天。97 年底因銅板在途存貨致原物料存貨較 98 年 9 月底增加，及 98 年控管存貨使 98 年 9 月底之存貨總額較 97 年底減少 16,612 仟元，惟其平均存貨總額 75,869 仟元仍較 97 年度之平均存貨總額上升 14.16%，另 98 年前三季換算全年度之營業成本則較 97 年度下降 13.69%，故其存貨週轉率下降至 9.20 次，存貨週轉率上升至 40 天。

綜上分析，該公司最近二年度及 98 年前三季之存貨淨額變動原因應屬合理，無重大異常之情事。

(2)存貨去化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98 年 9 月底存貨金額	截至 98.10.31 存貨去化情形		98.10.31 存貨金額
		金額	比率	
原物料	26,565	10,960	41.26%	15,605
在製品	15,420	14,483	93.92%	937
製成品	25,578	19,956	78.02%	5,622
合計	67,563	45,399	67.19%	22,164

資料來源：鴻碩公司提供

98.9.30 之原物料截至 98.10.31 止，未去化之存貨金額為 15,605 仟元，未去化比例為 58.74%。未去化原物料主要係正常庫存，包括端子、連接器、線材及其他物料等，大部份仍屬目前生產用料，存貨去化情形尚屬良好。在製品去化比率為 93.92%，去化情形尚屬良好。製成品未去化存貨 5,622 仟元，未去化比例 21.98%。未去化製成品主要內容係正常庫存 RGB CABLE 及 DVI CABLE 等訊號線成品，其主要係依客戶規格生產之成品，未來將隨生產陸續去化。綜上，該公司存貨去化情形尚屬良好。

2.備抵存貨跌價損失與呆滯損失提列政策合理性暨提列適足性之評估

(1)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提列政策合理性

①跌價損失

該公司 96 年度正常品(一年內)部分之存貨評價係依成本與市價孰低法，市價則採重置成本(原物料)及淨變現價值(在製品及製成品)為評價基礎。存貨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成本之計算採加權平均法。97 年度該公司提前適用十號公報「存貨之會計處理準則」，依成本及淨變現價值孰低法評價。

②呆滯損失

該公司將庫齡達一年以上之存貨列入呆滯品，並提列 100%跌價損失，此外不良品不分庫齡亦提列 100%跌價損失。

鴻碩公司截至 98 年 9 月底之庫齡分析表

項目	1-30 日	31-90 日	91-180 日	181-270 日	271-365 日	一年以上	合計
原物料	21,406	21	23	40	56	5,019	26,565
在製品	15,420	-	-	-	-	-	15,420
製成品	22,796	325	1,722	407	292	36	25,578
合計	59,622	346	1,745	447	348	5,055	67,563

資料來源：鴻碩公司提供

98.9.30 存貨之庫齡主要集中在 1-30 日，約占存貨總額之 88.25%，一年以上之存貨占存貨總額之比率僅 7.48%，故其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政策之訂定尚屬合理。

(2)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提列適足性之評估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年度	96 年底	97 年底	98 年前三季
期末備抵存貨呆滯及跌價損失	3,299	4,962	4,962
期末存貨總額	48,736	84,175	67,563
提列比率(%)	6.77	5.89	7.34

資料來源：鴻碩公司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

該公司最近二年度及 98 年前三季之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之提列金額分別為 3,299 仟元、4,962 仟元及 4,962 仟元，占存貨總額比率分別為 6.77%、5.89%及 7.34%。 96 年度依據該公司政策提列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其主要係原料之呆滯及不良品，另該年度經成本市價孰低法評估後，並未提列跌價損失。97 年度該公司依政策提列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為 4,059 仟元，主要亦為原物料之呆滯及不良品，另該年度提前適用十號公報，依成本及淨變現價值孰低法評價，提列 903 仟元之跌價損失。上述之原料及不良品主係為舊規格產品之原物料，因已不再出貨，故依政策提列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98 年前三季底依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提列政策提列金額與 97 年底相當，其備抵存貨跌價損失與呆滯損失之提列尚無重大異常，提列金額尚屬適足。

3.與同業比較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公司名稱	96 年度	97 年度	98 年前三季
存貨總額	鴻碩公司	48,736	84,175	67,563
	今晧實業	132,585	84,820	108,800
	振維電子	36,226	4,785	1,571
	大朋電子	11,673	3,163	註 1
減：備抵存貨跌價損失與呆滯損失	鴻碩公司	3,299	4,962	4,962
	今晧實業	28,779	30,330	33,623
	振維電子	9,118	604	311
	大朋電子	2,827	827	註 1
存貨淨額	鴻碩公司	45,437	79,213	62,601
	今晧實業	103,806	54,490	75,177
	振維電子	27,108	4,181	1,260
	大朋電子	8,846	2,336	註 1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與呆滯損失佔存貨總額比率(%)	鴻碩公司	6.77	5.89	7.34
	今晧實業	21.71	35.76	30.90
	振維電子	25.17	12.62	19.80
	大朋電子	24.22	26.15	註 1
存貨週轉率(次)(註 2)	鴻碩公司	13.77	12.17	9.20
	今晧實業	7.54	7.30	6.57
	振維電子	22.09	41.92	159.56
	大朋電子	89.50	97.33	註 1
存貨週轉天數(天)	鴻碩公司	27	30	40
	今晧實業	48	50	56
	振維電子	17	9	2
	大朋電子	4	4	註 1

資料來源：各公司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

註 1：大朋電子係興櫃公司，未出具 97 年前三季財報

註 2：計算存貨週轉率時，存貨係以總額計算。98 年前三季係以年化計算之。

該公司最近二年度及98年前三季之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之提列金額分別為 3,299 仟元、4,962 仟元及 4,962 元，占存貨總額比率分別為 6.77%、5.89%及 7.34 %。與同業比較，均低於採樣公司，惟就該公司存貨之庫齡及過去銷售狀況而言，其政策之訂定尚屬合理，提列之金額應屬適足。

該公司最近二年度及98年前三季之存貨週轉率與同業相較，均高於今皓實業，遠低於振維電子及大朋電子，其主要差異原因係交易模式之不同。由振維電子之財務報表觀之，交易模式係以商品進貨為主，期末存貨金額逐年降低，故存貨週轉率逐年增加。另由大朋電子之財務報表觀之，其主要應由子公司生產，再向子公司買進成品，故其存貨僅有商品存貨與在途存貨，致期末存貨金額大幅低於該公司，故存貨週轉率遠高於該公司。綜上，該公司存貨週轉率與同業相較，並無重大異常之情事。

(二)最近二年度及申請年度截至最近期止申請公司合併財務報表存貨淨額變動之合理性及去化情形、備抵跌存貨價損失與呆滯損失提列政策及提列之適足性評估，並與同業比較評估。

1.最近二年度及申請年度合併存貨及去化情形分析

(1)存貨淨額變動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年度	96年度	97年度	98年前三季
1.營業收入淨額	1,777,502	2,161,671	1,748,046
2.營業成本	1,475,190	1,942,257	1,495,692
原物料	89,071	137,997	67,591
半成品	84,758	119,254	77,848
在製品	91,084	26,779	57,168
製成品	41,558	100,024	109,845
3.存貨總額	306,471	384,054	312,452
4.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13,626	17,833	14,577
5.存貨淨額	292,845	366,221	297,875
6.存貨週轉率(次)(註)	5.55	5.63	5.72
7.存貨週轉天數(天)	66	65	64

資料來源：該公司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

註：計算存貨週轉率時，存貨係以總額計算。98年前三季係以年化計算之。

合併存貨各公司明細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96 年度	97 年度	98 年前三季
鴻碩公司	48,736	84,175	67,563
鴻碩(蘇洲)	263,579	303,063	248,021
合併沖銷	(5,844)	(3,184)	(3,132)
合計	306,471	384,054	312,452

資料來源：鴻碩公司提供

該公司 96 及 97 年度之合併報表所列之存貨金額主係由該公司及鴻碩(蘇州)組成，其 96、97 年底及 98 年前三季之合併存貨淨額分別為 292,845 仟元、366,321 仟元及 297,875 仟元，其中該公司之存貨淨額變動說明請詳「二、(一)、1、(1)」。

另鴻碩(蘇州)原物料主要為銅料、端子、磁環、塑膠粒、螺絲等，半成品內容則主要為銅線、銅絞線、鍍錫線等線材及 PVC 料、成型外模、成型磁環、連接器等，製成品則為各類規格之連接線。鴻碩(蘇州)96、97 年底及 98 年前三季之存貨淨額分別為 253,252 仟元、290,192 仟元及 238,406 仟元。其中 97 年度之存貨淨額較 96 年度增加，除因其製成品庫存因受年底金融風暴影響，11、12 月出貨量均較同年 10 月減少，致製成品水位提高外，尚因自 97 年起鴻碩(蘇州)原以進口銅品分別在中國地區從事內銷及外銷銷售策略，改由自行在中國大陸採購內銷所需之銅品，故其 97 年底之銅板庫存較 96 年底高所致。98 年前三季則因受金融風暴影響，該公司遂採取控管成本及庫存量為風險應對策，主要針對價格波動較大，風險較高之銅品原料採購進行控管，故其原物料較 97 年度大幅下降，致 98 年前三季之存貨淨額較 97 年度減少 51,786 仟元。

另存貨週轉率及存貨週轉天數方面，該公司最近二年度及 98 年前三季之合併存貨週轉率分別為 5.55 次、5.63 次及 5.72 次；週轉天數分別為 66 天、65 天及 64 天。97 年度因集團營運規模持續擴大，合併營收增加，相對合併營業成本金額 1,942,257 仟元，較 96 年度增加 31.66%；另 97 年度因上述原因致期末合併存貨總額增加，其平均存貨總額為 345,263 仟元，較 96 年度之平均存貨總額增加 29.81%，其合併營業成本增加幅度大於平均存貨增加幅度，故 97 年度合併存貨週轉率較 96 年度微幅提高。98 年前三季換算全年度之營業成本為 2,330,728 仟元，較 97 年度增加 20.00%；另 98 年前三季雖因金融風暴影響致期末合併存貨總額減少，惟其平均存貨總額為

348,253 仟元，仍較 97 年度之平均存貨總額微幅增加 0.87%，因其合併營業成本增加幅度大於平均存貨增加幅度，故 98 年前三季合併存貨週轉率仍較 97 年度微幅提高。

綜上，經個別分析該公司合併報表之存貨主體之存貨淨額變動情形，其變動原因應屬合理，尚無重大異常之情事。

(2)存貨去化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98.9.30 存貨金額	截至 98.10.31 存貨去化情形		98.10.31 存貨金額
		金額	比率	
原物料	67,591	41,297	61.10%	26,294
在製品	57,168	54,993	96.20%	2,175
半成品	77,848	59,886	76.93%	17,962
製成品	109,845	72,130	65.67%	37,715
合計	312,452	228,306	73.07%	84,146

資料來源：鴻碩公司提供

98.9.30 之原物料截至 98.10.31 未去化之原物料為 26,294 仟元，佔 9 月底原物料比率為 38.90%。未去化主要係正常生產用料，如端子、連接器、銅板帶、鋼板帶及塑料等，未來應可陸續投產去化，原物料去化情形尚屬良好。在製品去化比率為 96.20%，其去化情形尚屬良好。半成品未去化金額為 17,962 仟元，佔 9 月底半成品比率僅 23.07%。未去化主要係正常庫存線材、自製馬口鐵、銅絞線、銅線、PVC、成型磁環及自製端子等，大多仍屬目前生產用料，仍持續去化中。製成品未去化金額為 37,715 仟元，佔 9 月底製成品比率 34.33%，未去化主要係正常庫存 RGB CABLE 及 DVI CABLE，因大部份製成品大多屬客製化規格產品，未來隨生產將可陸續去化。

2.合併備抵存貨跌價損失與呆滯損失提列政策合理性暨適足性之評估

(1)合併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提列政策合理性

①跌價損失

鴻碩公司及鴻碩(蘇洲)96 年度正常品(一年內)部分之存貨評價係依成本與市價孰低法，市價則採重置成本(原物料)及淨變現價值(在製品及製成品)為評價基礎。存貨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成

本之計算採加權平均法。97 年度該公司提前適用十號公報「存貨之會計處理準則」，依成本及淨變現價值孰低法評價。

②呆滯損失

鴻碩公司及鴻碩(蘇洲)將庫齡達一年以上之存貨列入呆滯品，並提列 100%跌價損失，此外不良品不分庫齡亦提列 100%跌價損失。

鴻碩(蘇洲)截至 98 年 9 月底之庫齡分析表

項目	1-30 日	31-90 日	91-180 日	181-270 日	271-365 日	一年以上	合計
原物料	39,982	452	145	167	75	205	41,026
在製品	41,748	0	0	0	0	0	41,748
半成品	73,642	1,430	903	111	913	848	77,847
製成品	80,393	1,966	3,097	206	43	1,695	87,400
合計	235,765	3,848	4,145	484	1,031	2,748	248,021

資料來源：鴻碩公司提供

98 年前三季鴻碩(蘇州)存貨之庫齡主要集中在 1-30 日，占存貨總額之 95.06%，一年以上之存貨占存貨總額之比率僅 1.11%，故其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政策之訂定尚屬合理。

(2)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提列適足性之評估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96 年度	97 年度	98 年前三季
期末合併備抵存貨呆滯及跌價損失	13,626	17,833	14,577
合併存貨總額	306,471	384,054	312,452
提列比率(%)	4.45	4.64	4.67

資料來源：該公司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合併財務報告。

鴻碩公司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提列數詳「二、(一)、2、(2)」。鴻碩(蘇州)最近二年度及 98 年前三季之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之提列金額分別為 10,327 仟元、12,871 仟元及 9,615 仟元，占鴻碩(蘇洲)存貨總額比率分別為 3.92%、4.23%及 3.88%。96 年度之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10,327 仟元主係因原料之呆滯及半成品之不良品，另該年度經成本市價孰低法評估後，並未提列跌價損失；97 年度提列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主係亦為原料之呆滯及及半成品之

不良品，另該年度提前適用十號公報，依成本及淨變現價值孰低法評價後，提列 3,100 仟元之跌價損失。上述之原料之呆滯主要係舊規格產品使用之原料，現已不再出貨，與現行生產製造所需之原料規格不同，另半成品主係線材之不良品。98 年前三季底則因出售端子、線材等呆廢料，故依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提列政策提列金額較 97 年底減少，其備抵存貨跌價損失與呆滯損失之提列尚無重大異常，提列金額尚屬適足。

綜上，經個別分析該公司合併報表之存貨主體之存貨跌價與呆滯損失，其合併報表之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提列情形尚無重大異常，提列金額尚屬適足。

3.與同業比較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公司名稱	96 年度	97 年度	98 年前三季
合併存貨總額	鴻碩公司	306,471	384,054	312,452
	今晧實業	352,036	338,267	389,428
	振維電子	225,331	160,198	188,334
	大朋電子	269,554	181,738	註 1
減：合併備抵存貨跌價損失與呆滯損失	鴻碩公司	13,626	17,833	14,577
	今晧實業	57,961	82,120	80,302
	振維電子	22,141	9,033	17,613
	大朋電子	27,357	46,213	註 1
合併存貨淨額	鴻碩公司	292,845	366,221	297,875
	今晧實業	294,075	256,147	309,126
	振維電子	203,190	151,165	170,721
	大朋電子	242,197	135,525	註 1
合併備抵存貨跌價損失與呆滯損失佔合併存貨總額比率(%)	鴻碩公司	4.45	4.64	4.67
	今晧實業	16.46	24.28	20.62
	振維電子	9.83	5.64	9.35
	大朋電子	10.15	25.43	註 1
合併存貨週轉率(次)(註 2)	鴻碩公司	5.55	5.63	5.72
	今晧實業	4.52	3.98	3.95
	振維電子	10.20	11.37	8.89
	大朋電子	7.25	7.65	註 1
合併存貨週轉天數(天)	鴻碩公司	66	65	64
	今晧實業	81	92	92

項目	公司名稱	96 年度	97 年度	98 年前三季
	振維電子	36	32	41
	大朋電子	50	48	註 1

資料來源：各公司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

註 1：大朋電子係興櫃公司，未出具 97 年前三季合併財報

註 2：計算存貨週轉率時，存貨係以總額計算。98 年前三季係以年化計算之。

該公司最近二年度及98年前三季合併備抵存貨跌價損失提列金額分別為 13,626 仟元、17,833 仟元及 14,577 仟元，占合併存貨總額比率分別為 4.45 %、4.64%及 4.67%。與同業比較，均低於採樣公司，惟就該公司本身及鴻碩(蘇州)存貨之庫齡及過去銷售狀況而言，其政策之訂定尚屬合理，提列之金額應屬適足。綜上所述，該公司最近二年度及 98 年前三季之合併存貨備抵跌價及呆滯損失之提列比率與同業相較，應尚屬合理無重大異常之情事。

最近二年度之合併存貨週轉率與同業相較，均高於今晧實業，低於振維電子及大朋電子。98 年前三季高於今晧實業，低於振維電子。

三、申請公司最近三年度及申請年度截至最近期止之業績概況

(一)列表並說明申請公司最近三年度及申請年度截至最近期止營業收入、營業毛利及營業利益與同業比較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分析項目	年度 公司	95 年度		96 年度		97 年度		98 年前三季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營業收入	鴻碩公司	547,907	100.00	922,228	100.00	899,693	100.00	581,611	100.00
	振維電子	1,394,850	100.00	1,009,086	100.00	1,068,730	100.00	407,684	100.00
	今皓實業	1,131,385	100.00	1,154,167	100.00	875,606	100.00	527,408	100.00
	大朋電子	1,152,504	100.00	1,250,540	100.00	836,939	100.00	422,634	100.00
營業毛利	鴻碩公司	109,501	19.99	85,450	9.27	91,170	10.13	58,242	10.01
	振維電子	185,353	13.29	144,261	14.30	209,067	19.56	27,377	6.72
	今皓實業	152,125	13.45	148,917	12.90	82,127	9.38	50,215	9.52
	大朋電子	123,958	10.76	133,930	10.71	114,952	13.73	註	註
營業利益	鴻碩公司	61,133	11.16	33,128	3.59	38,768	4.31	10,569	1.82
	振維電子	102,566	7.35	49,584	4.91	76,630	7.17	(41,397)	(10.15)
	今皓實業	34,732	3.07	23,486	2.03	(34,628)	(3.95)	(32,212)	(6.11)
	大朋電子	16,364	1.42	22,936	1.83	13,168	1.57	註	註

資料來源：各公司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及公開資訊觀測站

註：屬興櫃公司，未出具第三季財務報告

該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訊號連接線及銅板買賣，目前上市櫃公司中以大朋電子、今皓實業及振維電子之主要產品及營業規模與其較為相近，故選擇上述三家上市櫃同業為採樣比較之對象。

1.營業收入

鴻碩公司成立於民國 80 年 12 月，早期以各種連接線及連接器之製造及銷售為主，以滿足客戶各種功能需求為研發宗旨，建立起完整之連接器及訊號連接線產品線，94 年以後專注於電腦與平面顯示器間之訊號連接線之製造與銷售。該公司 95~97 年度及 98 年前三季之營業收入分別為 547,907 仟元、922,228 仟元、899,693 仟元及 581,611 仟元。

該公司自 94 年度配合主要客戶冠捷集團在中國福建省福清市設立孫公司福清鴻碩，以就近服務冠捷集團成員-福建捷聯及冠捷(福建)，而隸屬同一集團之冠捷(武漢)及冠捷(北京)則因考量銷售產品之規格類似，為達規模生產之便，亦由該公司委託福清鴻碩集中生產。自 95 年度起因冠捷集團持續增加對該公司之採購量，致 95 年度冠捷集團之營收貢獻達 395,085 仟元，占該公司 95 年度銷貨收入 72.11%。另因產品持續得到三星集團肯定，95 年度除了原三星(香港)增加下單外，對三星(馬來西亞)之供貨亦有增加，合計三星集團 95 年度營收貢獻達 92,766 仟元，占 95 年度銷貨收入 16.93%。

96 年度營收較 95 年度大幅成長 374,321 仟元，成長幅度達 68.32%，主係因銅板買賣業務量增長及集團接單策略性調整所致。該公司自 95 年第四季起，為因應孫公司鴻碩(蘇州)建置完成煉銅設備，新增銅品買賣業務，並透過其子公司富如海再轉銷售予鴻碩(蘇州)作為抽拉銅線、銅絲用料。95 年度 10 月以來，因鴻碩(蘇州)甫新增將電解銅板溶解並抽取銅絲之業務，銅板使用量尚不多，加上尚不熟悉銅品交易市場，該公司為避免採購之銅板品質有瑕疵而影響整體產品之品質，僅與亞洲地區銅板供應商簽訂銅品採購合約，故 95 年度銅品的銷貨收入僅占整體銷貨收入之比例約 8.81%。96 年度起，鴻碩(蘇州)將銅板溶解並抽取銅絲之技術已趨成熟，營運規模亦逐步擴大，該公司陸續新增其他美洲地區之銅品供應商，並與其簽訂採購合約，96 年度銷售予富如海之銅板金額大幅成長，占 96 年度整體銷貨收入之比例 37.99%。另考量中國大陸對直接出口外匯收款有天期之管制，故該公司調整集團內接單政策，對佳世達(墨西哥)及佳世達(捷克)之訂單由鴻

碩(蘇州)改為由該公司出貨，二者合計對 96 年度該公司之營收貢獻 165,336 仟元，占 96 年度整體銷貨收入之比例達 17.93%。

97 年度由於鴻碩(蘇州)規模日益成熟，部分銅板需求由其自行採購，故透過富如海轉銷的銅板收入相對減少，而三星集團整體 Monitor 出貨量及三星集團分配訂單予其各生產基地之多寡將決定各生產基地對上游零組件之採購數量及金額，97 年度由於三星集團整體 Monitor 出貨量下降之故，故對該公司之營收貢獻亦隨之下滑，但受惠於垂直整合策略之成效卓越，97 年度鴻碩公司陸續新增國際知名大廠客戶訂單，該公司憑藉價格、品質及交期之優勢，獲得全球 LCD MONITOR 代工全球市占率排名第二之群創之訂單，並成功切入韓商 LG 供應鏈，新增客戶所帶來的營收挹注之下，97 年度營收在全球一片不景氣之中仍維持與 96 年度水準相當。該公司自 97 年度起客戶群已偏佈全球前五大 LCD 監視器代工廠商，備受世界知名大廠一致認可，確立該公司長久專注於耕耘監視器訊號線之產業地位。

自 97 年度第四季以來全球經濟受金融海嘯影響甚鉅，當時各產業前景皆渾沌未明，企業及個人消費力道急轉直下，至 98 年初時，全球經濟氣氛仍一片低迷，面對總體經濟環境之艱難，該公司採取存貨降至最低為目標作為風險回應，故 98 年度前三季轉銷銅板之收入明顯下降；至 98 年度第二季經濟環境初露曙光，急單需求漸漸湧現，部分同業因備料不急而喪失商機，惟該公司憑藉垂直整合之優勢，展現出異於同業之供應速度，因此營收水準受總體環境影響程度較同業為低，足見該公司具有差異化之利基優勢。

與同業相較，95 及 96 年度之營業收入皆遜於採樣同業，惟其 96 年度營業收入成長率皆高於其他採樣公司，至 97 年度其營業收入已高於今皓實業及大朋電子，營業收入成長率則僅遜於振維電子，98 年前三季該公司之營業收入更優於所有採樣公司。

2.營業毛利

該公司 95~97 年度及 98 年度前三季之營業毛利分別為 109,501 仟元、85,450 仟元、91,170 仟元及 58,242 仟元，毛利率分別為 19.99%、9.27%、10.13%及 10.01%。

該公司 96 年度營業毛利為 85,450 仟元，較 95 年度大幅減少 24,051 仟元，減少幅度達 21.96%。主要係因訊號連接線(RGB)及數位連接線

(DVI)平均單位銷售價格因市場競爭調降，而訊號連接線成本則因福清鴻碩調高加工費率及因福清鴻碩產能不足而將部分產品再轉委託其他加工廠加工致成本增加，以致訊號連接線產品毛利率自 95 年度的 17.00%下降至 96 年度的 12.08%，毛利由 95 年度的 56,014 仟元降到 96 年度的 40,302 仟元，降幅達 28.05%。在數位連接線方面，96 年度部分福建捷聯訂單及新增之佳世達集團及三星集團訂單由鴻碩(蘇州)以三角貿易交易模式接單出貨，由於以三角貿易模式由鴻碩(蘇州)出貨之產品成本較委託福清鴻碩代工生產銷售給客戶之成本為高，以致 96 年度平均單位成本較 95 年度增加，96 年度數位連接線毛利率由 33.19%下降至 17.09%，降幅達 48.51%，毛利由 95 年度的 53,443 仟元降到 96 年度的 32,929 仟元，降幅達 38.38%。

該公司 97 年度營業毛利為 91,170 仟元，較 96 年度增加 5,720 仟元，成長幅度達 6.69%。97 年度由於訊號連接線及數位連接線平均單位銷售價格因市場競爭而調降，該二項產品單位成本下降幅度不及產品單位售價，致來自訊號連接線及數位連接線之毛利下降 19,897 仟元，但該公司自 96 年 9 月起將赴大陸子公司服務之臺籍員工薪資列入勞務收入，該公司參考派駐大陸台籍員工之薪資水準，並考量資金成本及管理成本後，96 年度為每月計價 25 仟美元，隨營運規模擴大及物價上漲而調整，97 年度改為每月計價 75 仟美元，97 年度之勞務收入為 29,057 仟元，由於將台籍員工之薪資帳列營業費用項下，勞務收入並無相對應之營業成本，致 97 年度來自勞務收入之毛利為 29,057 仟元，較 96 年度成長 25,804 仟元。

該公司 98 年前三季之營業毛利為 58,242 仟元，毛利率為 10.01%，98 年前三季營業收入受全球金融風暴影響較去年同期衰退，該公司面對全球景氣低迷，加強控管成本，致 98 年前三季之毛利率與 97 年度相較差異不大。

與同業相較，該公司 95 及 96 年度之營業毛利雖遜於採樣同業，惟 97 年度營業毛利已高於今皓實業，營業毛利成長率則僅遜於振維電子，98 年度前三季該公司之營業毛利及毛利率皆優於今皓實業及振維電子。

3.營業利益

該公司 95~97 年度及 98 年前三季之營業利益分別為 61,133 仟元、33,128 仟元、38,768 仟元及 10,569 仟元，營業費用分別為 46,296 仟元、

50,795 仟元、51,752 仟元及 50,253 仟元，分別占各該年度營收之比率為 8.44%、5.51%、5.75%及 8.64%。

96 年度營運狀況良好，營收較 95 年度大幅成長 68.32%，但毛利減少 21.96%，營業費用因申請股票上櫃之勞務費增加使營業費用較 95 年度增加 9.72%，在毛利及費用雙重影響之下，致使 96 年度營業利益較 95 年度減少 45.81%。

97 年度營收規模約略與 96 年度持平，營業費用增加 1.88%幅度不大，因公司之整體毛利率由 96 年度之 9.27%提高至 97 年度之 10.13%，毛利增加 5,720 仟元，增加幅度 6.69%，致營業淨利較 96 年成長 17.02%。

98 年度前三季之營業收入由於受 97 年度第四季以來之金融海嘯影響，較去年同期衰退 17.21%，惟該公司面對此經營困境，積極管控成本，故營業毛利僅衰退 1.83%。該公司 98 年前三季因人事擴編致用人費用較去年同期增加 5,040 仟元，加上提列呆帳費用 3,778 仟元，致 98 年度前三季之營業利益 10,569 仟元較去年同期衰退 47.02%。

與同業相較，該公司 95~97 年度之營業利益僅遜於振維電子，98 年前三季該公司之營業利益已優於今皓實業及振維電子。在營業費用率方面，該公司 95 年度之營業費用率僅高於振維電子，96~97 年度及 98 年度前三季皆優於其他採樣同業。

整體而言，該公司最近三年度及申請年度之營業收入、營業毛利及營業利益與同業相較尚稱良好，又該公司所處產業亦因下游電子資訊產品等市場持續成長且亦積極投入研發新產品及業務擴展，其未來成長性尚屬可期。

(二)列表並說明最近三年度及申請年度截至最近期止以「部門別」或「主要產品別」之銷貨收入、銷貨成本及銷貨毛利之變化情形是否合理

1.銷貨收入變動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別	95 年度		96 年度		97 年度		98 年前三季	
產品名稱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訊號連接線	329,482	60.14	333,624	36.18	376,853	41.89	314,693	54.11
數位連接線	161,037	29.39	192,680	20.89	203,266	22.59	131,128	22.55
銅品原料	46,255	8.44	391,742	42.48	287,606	31.97	105,519	18.14
勞務收入	-	-	3,253	0.35	29,057	3.23	29,981	5.15
其他	11,133	2.03	929	0.10	2,911	0.32	290	0.05
合　　計	547,907	100.00	922,228	100.00	899,693	100.00	581,611	100.00

資料來源：鴻碩公司提供

2.銷貨成本變動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別	95 年度		96 年度		97 年度		98 年前三季	
產品名稱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訊號連接線	273,468	62.38	293,322	35.05	348,277	43.08	300,724	57.46
數位連接線	107,594	24.54	159,751	19.09	178,508	22.08	121,636	23.24
銅品原料	40,220	9.17	387,240	46.28	280,035	34.63	102,873	19.66
勞務收入	-	-	-	-	-	-	-	-
其他	17,124	3.91	(3,536) (註)	(0.42)	1,703	0.21	(1,864)	(0.36)
合　　計	438,406	100.00	836,778	100.00	808,523	100.00	523,369	100.00

註：包括備抵存貨跌價回升利益 10,587 仟元

資料來源：鴻碩公司提供

3.銷貨毛利(損)變動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別	95 年度		96 年度		97 年度		98 年前三季	
產品名稱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訊號連接線	56,014	51.15	40,302	47.16	28,576	31.34	13,969	23.98
數位連接線	53,443	48.81	32,929	38.54	24,758	27.15	9,492	16.30
銅品原料	6,035	5.51	4,501	5.27	7,571	8.31	2,646	4.54
勞務收入	-	-	3,253	3.81	29,057	31.87	29,981	51.48
其他	(5,991)	(5.47)	4,465	5.23	1,208	1.33	2,154	3.70
合　　計	109,501	100.00	85,450	100.00	91,170	100.00	58,242	100.00

資料來源：鴻碩公司提供

(1)訊號連接線(RGB CABLE)

RGB CABLE 係電腦與顯示器間之訊號連接線，該公司 95~97 年度及 98 年度前三季之 RGB CABLE 之銷貨收入分別為 329,482 仟元、333,624 仟元、376,853 仟元及 314,693 仟元，呈穩定成長之勢，占各該年度之比例分別為 60.14%、36.18%、41.89%及 54.11%，銷貨比例因加入銅品原料業務後略有起伏。該公司除原有之生產基地鴻碩(蘇州)外，94 年度配合冠捷集團在福建福清設立來料加工廠福清鴻碩，以就近交貨給冠捷集團，隨著子公司營運漸上軌道，產能增加，除冠捷集團及韓國三星集團外，該公司陸續開始承接佳世達集團、鴻海集團及韓國 LG 集團之海外廠訂單，主要客戶增加對該公司之採購量，致 RGB CABLE 之銷貨收入及數量呈逐年增加趨勢。

該公司 95~97 年度及 98 年度前三季 RGB CABLE 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273,468 仟元、293,322 仟元、348,277 仟元及 300,724 仟元，占各該年度之銷貨成本比例分別為 62.38%、35.05%、43.08%及 57.46%。由於國際銅價不斷攀升，該公司為降低生產成本，95 年度將部份遮蔽編織線材料導入鋁鎂金屬，以取代成本較高之銅金屬，至 96 年度，該公司已將所有遮蔽編織線全面導入鋁鎂金屬，致材料成本下降，同時提升其產品競爭力，且其營運規模逐年擴大，子公司生產技術日益成熟，產能不斷擴增，故其單位成本呈穩定下滑趨勢。

該公司 95~97 年度及 98 年度前三季 RGB CABLE 之銷貨毛利分別為 56,014 仟元、40,302 仟元、28,576 仟元及 13,969 仟元；毛利率分別為 17.00%、12.08%、7.58%及 4.44%，該公司為因應市場競爭，而調降銷售單價，致平均銷售單價逐年下降，雖然銷貨數量逐年增加，然銷售單價下降幅度高於平均單位成本降幅，以致單位平均毛利逐年下滑。

(2)數位連接線(DVI CABLE)

DVI CABLE 亦為電腦與顯示器間之訊號連接線，主要用於與具有數位顯示輸出功能的電腦的訊號連接線，相較 RGB CABLE 採類比訊號傳輸，數位連接線較為高階。

該公司 95~97 年度及 98 年度前三季數位連接線產品之銷貨收入分別為 161,037 仟元、192,680 仟元、203,266 仟元及 131,128 仟元，

占各該年度之營業收入比例分別為 29.39%、20.89%、22.59%及22.55%，銷貨比例因加入銅品原料業務後略有起伏。由於 DVI CABLE 之毛利率較訊號連接線為高，且該公司除原有之主要客戶福建捷聯及冠捷(福建)持續增加採購量，該公司亦開始承接韓國知名公司之海外廠訂單，DVI CABLE 之訂單仍持續增加，致 DVI CABLE 之銷貨收入及數量呈逐年增加趨勢。

該公司 95~97 年度及 98 年度前三季 DVI CABLE 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107,594 仟元、159,751 仟元、178,508 仟元及 121,636 仟元，占各該年度之比例分別為 24.54%、19.09%、22.08%及 23.24%。由於以三角貿易模式由鴻碩(蘇州)出貨之產品成本較委託福清鴻碩代工生產銷售給福建捷聯之產品成本高，而 96 年度直接銷售予福建捷聯數量大幅減少，部分福建捷聯訂單轉由蘇州鴻碩承接，以及新增之佳世達集團及三星集團訂單均以三角貿易交易模式，由鴻碩(蘇州)出貨，以致 96 年度平均單位成本較 95 年度增加，由於國際銅價不斷攀升，該公司為降低生產成本，如前訊號連接線說明所述，開始將部份遮蔽編織線材導入鋁鎂金屬，致材料成本下降，同時提升其產品競爭力，且其營運規模逐年擴大，子公司生產技術日益成熟，產能不斷擴增，故其 96 年度至 98 年度前三季單位成本呈穩定下滑趨勢。

另該公司 95~97 年度及 98 年度前三季數位連接線產品之銷貨毛利分別為 53,443 仟元、32,929 仟元、24,758 仟元及 9,492 仟元，毛利率分別為 33.19%、17.09%、12.18%及 7.24%。該公司為因應市場競爭，而調降銷售單價，致平均銷售單價逐年下降，雖然銷貨數量逐年增加，然銷售單價下降幅度高於平均單位成本降幅，以致平均單位毛利逐年下滑。

(3)銅品原料

銅品原料係所有電線電纜之原料，由於鴻碩(蘇州)建置煉銅設備，產生採購銅品原料之需求，考量鴻碩(蘇州)初期營運規模尚未成熟，且銅板價格單價較高，母公司肩負集團內主要統購角色之權責，故由集團母公司鴻碩公司作為對外採購銅板之主要窗口，該公司自 95 年度 10 月起開始買銅板之業務，因該項業務之加入使得各項產品之業務比重同受變化。而銅品原料之銷售方式則為透過境外子公司富如海轉銷予鴻碩(蘇州)，價格則依集團內移轉訂價政策而行。

95~97 年度及 98 年度前三季買賣銅品原料之銷貨收入分別為 46,255 仟元、391,741 仟元、287,606 仟元及 105,519 仟元，占各該年度營業收入之比例分別為 8.44%、42.48%、31.97%及 18.14%。銷貨成本分別為 40,220 仟元、387,240 仟元、280,035 仟元及 102,873 仟元，占各該年度之比例分別為 9.17%、46.28%、34.64%及 19.66%。銷貨毛利則分別為 6,035 仟元、4,501 仟元、7,571 仟元及 2,646 仟元；毛利率分別為 13.05%、1.15%、2.63%及 2.51%。

該公司 95 年度之銅板交易係依進貨價格加計 5%利潤售予富如海，再由富如海轉售予鴻碩(蘇州)，由於該公司與銅板供應商簽訂銅板採購合約約定，採購時係依供應商預估未來銅板交易價格趨勢所定價格作為開立信用狀之價格，惟結算時係依出貨當月 LME 銅板交易月平均交易價格結算，雙方依據結算價格與採購時開立信用狀之價格互補差額。因當時採購銅板結算時之 LME 銅板交易月平均交易價格低於採購時依供應商所定採購價格開立信用狀之價格，故銅板供應商需補足差額給該公司，該公司將此部分進貨價格差額調整作為銅板進貨成本減項，由於 95 年第四季銅價呈下跌趨勢，故銅板之實際進貨成本較採購時依供應商預估未來銅板交易價格趨勢所訂價格開立之信用狀價格為低，故該公司 95 年度銷售銅板之毛利率較該公司以其進貨價格加計 5%利潤為高，增加為 13.05%。

96 年度起因係全年度透過富如海銷售銅板予鴻碩(蘇州)，銅品銷貨收入金額為 391,741 仟元，較 95 年度僅第四季之銷貨數量及金額顯著提高。該公司 95 年度之銅品銷售係依該公司之進貨價格加計 5%利潤銷售予富如海，至 96 年度考量銷貨量較 95 年度有倍數的增加且操作熟悉，故調降了 2%的利潤率反應適當合理的利潤，也將使子公司採購銅板成本與市價相當，另 96 年度銅板價格呈現上漲趨勢，致該公司銅品原料之進貨單價較 95 年度提高。此外，該公司考量避免銅板庫存量過高，積壓過多資金，遂於 96 年 12 月度出售一批銅品原料予中鋼澳大利亞有限公司，由於該批銅品交易係以點交當日之 LME 銅板交易收盤價格為雙方交易價格，惟 96 年度 11 月~12 月 LME 銅板交易之月平均價格呈現下滑，該公司之銅板加權平均成本高於點交當日 LME 銅板交易收盤價格，致該筆出售銅板交易產生負毛利率，故 96 年度之毛利率降至 1.15%，毛利金額由 95 年度的 6,035 仟元降到 96 年度的 4,501 仟元。

97 年度起，因鴻碩(蘇州)之營運規模日益成熟，且抽拉銅線之內銷業務拓展有成。此外，該公司因考量中國大陸地區外銷銅板與

內銷銅板係分別採用 LME 及 SHFE 銅品交易平均價格為報價依據，該公司為避免鴻碩(蘇州)因採用進口之銅品(以 LME 交易價格報價)在中國內銷市場銷售(以 SHFE 交易價格報價)產生之價格差異，故該公司 97 年度起調整集團內之銅板採購策略，鴻碩(蘇州)原本以進口銅品在中國地區從事內銷及外銷之策略，中國大陸內銷所需之銅板主要由鴻碩(蘇州)自行在中國大陸採購，故 97 年度透過該公司轉銷之銅板金額為 287,606 仟元，占營業收入比重由 96 年度之 42.48%下降至 31.97%。

98 年度以來，因全球經濟受金融海嘯波及，該公司採取降低庫存為因應對策，故 98 年度前三季銅品原料之業務銷售金額下降至 105,519 仟元，占營業收入比重由 97 年度之 31.97%下降至 18.14%，97 年度迄今毛利率則平穩落至 2%~3%左右，97 年度及 98 年度前三季之銅品毛利率分別為 2.63%及 2.51%。

(4)勞務收入

該公司自 96 年度 9 月起新增勞務收入業務一項，主要係該公司之重要生產基地皆位於大陸，為典型之台商型態，台籍員工對大陸生產基地貢獻卓著，該公司遂對子孫公司收取勞務收入，其金額依據係參考派駐大陸台籍員工之薪資水準，並考量資金成本及管理成本後，96 年度計價為每月 25 仟美元，而台籍員工之貢獻卓著，鴻碩(蘇州)效益有成，97 年度隨營運規模擴大及物價上漲而調整，計價為每月 75 仟美元，98 年再調整為每月 100 仟美元，故 96~97 年度及 98 年前三季之勞務收入分別為 3,253 仟元、29,057 仟元及 29,981 仟元，分別占銷貨收入之 0.35%、3.23%及 5.15%，呈逐年上升之趨勢。

由於派駐鴻碩(蘇州)及福清鴻碩之台籍人員之薪資，係帳列營業費用項下，致勞務收入並無相對應之勞務成本。

(5)其他

其他主要包含電子配線組合、測試線、USB 訊號線、音訊訊號線、HDMI 訊號線等其他產品及收入、成本調整項目。其他產品主要係配合特定客戶之需求所銷售之產品，並非該公司之主要銷售商品。95 年度尚包括代鴻碩(蘇州)採購之錫錠及熱溶膠。電子配線組合產品係顯示器機體內之配線組合，不同機種間之規格無法通用，

該公司為避免機種汰換後產生呆滯存貨，故自 96 年度起已不再配合客戶出貨；USB 訊號線產品係電腦週邊與電腦間之訊號連接線；音訊訊號線產品則係用於電腦與顯示器間之音訊訊號連接線，其等規格通用性較大，亦有相當程度之利潤空間，故該公司持續小量生產此類產品，以因應特定客戶之需求。HDMI 訊號線是一種全數位化影像和聲音傳送介面，可以傳送無壓縮的音頻信號及視頻信號，為新興的規格且未來頗有成為主流之勢，該公司自 97 年度起開始銷售此類產品，目前比重尚不大。

收入調整項目主要係價格差異及銷貨折讓。成本調整項主要係進貨價格差異、進貨折讓、去料沖銷成本差異、存貨跌價損失及存貨報廢損失。該公司銷售銅品原料予富如海再轉售鴻碩(蘇州)，以供其生產製造連接線，該公司再向其採購線材半成品及訊號線成品，依前財政部證期會 87.3.18(87)台財證(六)第 00747 號函規定，將屬風險及所有權尚未移轉部分之進銷貨淨額予以銷除，故帳上採去料加工模式，將購回訊號線中使用該公司銷售之銅品原料，於該公司之銅品銷貨淨額中扣除，而相對應之銷貨成本自當一併扣除。96 年度至 98 年前三季產品回銷調整金額 3,076 仟元、2,987 仟元及 1,187 仟元，加上 96 年度由於年底評價備底存貨跌價損失產生回升利益 10,587 仟元，帳列營業成本之減項，致 96 年度及 98 年前三季其他產品之營業成本為負數。

(三)最近三年度及申請年度截至最近期止營業收入或毛利率變動達二○%以上者，應做價量分析變動原因，並敘明是否合理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95 年度	96 年度	97 年度	97 年前三季	98 年前三季
營業收入	547,907	922,228	899,693	702,512	581,611
營業收入變動率	-	68.32%	(2.44%)	-	(17.21%)
營業毛利	109,501	85,450	91,170	59,330	58,242
毛利率	19.99%	9.27%	10.13%	8.45%	10.01%
毛利率變動率	-	(53.63%)	9.28%	-	18.46%

資料來源：該公司各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

該公司 96 年度之營業收入及毛利率變動率分別達 68.32%及(53.63%)，97 年度之營業收入及毛利率變動率達(2.44%)及 9.28%，98 年度前三季之營業收入及毛利率變動率達(17.21%)及 18.46%，故 95~96 年

度營業收入及毛利率變動皆達 20%以上，茲將該公司 95~96 年度依主要產品作價量分析變動原因分述如下：

1.訊號連接線(RGB)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主要產品	分析項目	95~96 年度
訊號連接線	(一)銷貨收入差異分析	
	P(Q'－Q)	29,403
	Q(P'－P)	(23,191)
	(P'－P)(Q'－Q)	(2,070)
	P'Q'－PQ	4,142
	(二)銷貨成本差異分析	
	P(Q'－Q)	24,404
	Q(P'－P)	(4,178)
	(P'－P)(Q'－Q)	(373)
	P'Q'－PQ	19,853
	(三)毛利變動金額：	(15,711)

資料來源：鴻碩公司提供

註：P'Q'：最近年度單價、數量；PQ 上一年度單價、數量

在銷貨收入方面，96 年度因鴻碩(蘇州)及福清鴻碩營運規模不斷擴大，且主要客戶群的訂單持續挹注並新增國際大廠之海外廠之訂單，致銷售金額持續成長，產品銷量較 95 年度增加，產生有利數量差異 29,403 仟元；另由於 96 年度調降部份產品之銷售價格，致銷售價格產生不利差異 23,191 仟元，雖然銷貨數量增加，但平均銷售單價降低，以致產生不利組合差異 2,070 仟元。綜上，產生銷貨收入有利差異 4,142 仟元。

在銷貨成本方面，主要係因隨銷量增加而產生不利量差 24,404 仟元，96 年度該公司所有遮蔽編織線全面導入鋁鎂金屬，成本較 95 年度下降，致平均單位成本減少，產生有利價差 4,178 仟元及有利組合差 373 仟元。綜上，產生銷貨成本不利差異 19,853 仟元。

整體而言，因銷貨收入成長金額低於銷貨成本成長金額，致銷售毛利產生不利差異 15,711 仟元。

2.數位連接線(DVI)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主要產品	分析項目	95~96 年度
數位連接線	(一)銷貨收入差異分析	
	P(Q'－Q)	37,168
	Q(P'－P)	(4,490)
	(P'－P)(Q'－Q)	(1,036)
	P'Q'－PQ	31,642
	(二)銷貨成本差異分析	
	P(Q'－Q)	24,833
	Q(P'－P)	22,200
	(P'－P)(Q'－Q)	5,124
	P'Q'－PQ	52,157
	(三)毛利變動金額：	(20,515)

資料來源：鴻碩公司提供

註：P'Q'：最近年度單價、數量；PQ 上一年度單價、數量

在銷貨收入方面，該公司 96 年度因鴻碩(蘇州)及福清鴻碩營運規模不斷擴大，且主要客戶群的訂單持續挹注並新增國際大廠之海外廠之訂單，致銷售數量持續成長，產生有利數量差異 37,168 仟元；另由於 96 年度調降部份產品之銷售價格，致銷售價格產生不利差異 4,490 仟元，組合不利差異 1,036 仟元。綜上，產生銷貨收入有利差異 31,642 仟元。

在銷貨成本方面，主要係因隨銷量增加而產生不利量差 24,833 仟元，且因平均單位銷售成本上升，產生不利價差 22,200 仟元及不利組合差異 5,124 仟元。綜上，產生銷貨成本不利差異為 52,157 仟元。

整體而言，因銷貨收入成長金額小於銷貨成本，致 96 年度銷售毛利產生不利差異為 20,515 仟元。

3.銅品原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主要產品	分析項目	95~96 年度
銅品原料	(一)銷貨收入差異分析	
	P(Q'－Q)	366,235
	Q(P'－P)	(2,326)
	(P'－P)(Q'－Q)	(18,422)
	P'Q'－PQ	345,487

主要產品	分析項目	95~96 年度
	(二)銷貨成本差異分析	
	P(Q'－Q)	318,455
	Q(P'－P)	3,203
	(P'－P)(Q'－Q)	25,362
	P'Q'－PQ	347,020
	(三)毛利變動金額：	(1,533)

資料來源：鴻碩公司提供

註：P'Q'：最近年度單價、數量；PQ 上一年度單價、數量

在銷貨收入方面，因 95 年度第四季開始此項業務，故 96 年度銷量較 95 年度增加，產生有利銷售數量差異 366,235 仟元，另因 96 年 12 月該公司出售一批電解銅板予中鋼澳大利亞有限公司，產生不利銷售價差異 2,326 仟元，不利組合差異 18,422 仟元。綜上，96 年認列銅板銷貨收入之有利差異為 345,487 仟元。

在銷貨成本方面，因銷量增加，產生成本不利量差 318,455 仟元，另因銅價自 96 年第一季開始上漲，致產生成本不利價差 3,203 仟元，不利組合差異 25,362 仟元。綜上，96 年度電解銅板之銷貨成本產生不利差異 347,020 仟元。

整體而言，因 96 年度銅板銷貨收入成長金額小於銷貨成本成長金額，致 96 年度銷貨毛利產生不差異 1,533 仟元。

4.其他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主要產品	分析項目	95~96 年度
	(一)銷貨收入差異分析	
	P(Q'－Q)	(6,649)
	Q(P'－P)	(6,969)
	(P'－P)(Q'－Q)	5,414
	P'Q'－PQ	(10,204)
其他	(二)銷貨成本差異分析	
	P(Q'－Q)	(13,303)
	Q(P'－P)	(32,970)
	(P'－P)(Q'－Q)	25,614
	P'Q'－PQ	(20,659)
	(三)毛利變動金額：	10,455

資料來源：鴻碩公司提供

註：P'Q'：最近年度單價、數量；PQ 上一年度單價、數量

其他產品主要是測試線、USB 訊號線、音訊訊號線、熱熔膠及錫錠等之銷售收入，其非主要業務類產品，係搭配客戶之訊號連接線出貨之需要而搭載之產品，因金額不重大，不擬深入分析。

四、併購他公司尚未屆滿一個完整會計年度者，評估併購之目的、效益、交易合理性等因素

該公司最近一個會計年度並未併購他公司，故無須評估併購之目的、效益及交易合理性。

伍、財務狀況

一、申請公司最近三年度及申請年度截至最近期止財務比率之分析，與同類別上櫃、上市公司及未上櫃、未上市同業財務比率之比較分析-應包括財務結構、償債能力、經營能力、獲利能力與現金流量

(一)選擇採樣公司理由

鴻碩公司主要業務為買賣銅品、製造、銷售各種電腦訊號線、連接線等，主要產品應用領域涵蓋廣泛，如資訊設備、通訊設備及消費性電子產等，由於目前已上市櫃公司之產品種類並無與該公司完全相同者，茲依產品型態及生產製程較為相近者，作為採樣公司之標準，故選取上市公司今皓實業、上櫃公司振維電子及興櫃公司大朋電子工業等三家公司作為採樣公司，同業則依據財團法人金融聯徵中心出版之「中華民國台灣地區主要行業財務比率」中之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二)鴻碩公司與同業財務比率分析

分析項目		公司名稱	95 年度	96 年度	97 年度	98 前三季
財務結構	負債佔資產比率(%)	鴻碩公司	37.08	16.13	19.35	17.27
		今晧實業	21.85	17.64	13.07	15.01
		振維電子	35.09	15.18	15.21	7.70
		大朋電子	58.20	59.47	42.76	註
		同業	37.94	35.12	34.76	-
	長期資金佔固定資比率(%)	鴻碩公司	993.96	2,040.40	2,088.01	2,187.23
		今晧實業	778.88	832.74	800.97	547.65

分析項目		公司名稱	95 年度	96 年度	97 年度	98 前三季
		振維電子	697.15	871.90	844.09	1,261.46
		大朋電子	1,109.15	1,152.36	1,270.03	註
		同業	272.48	313.48	298.51	-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鴻碩公司	213.22	615.27	301.89	331.41
		今晧實業	235.20	301.66	392.80	257.39
		振維電子	193.82	358.28	285.30	395.30
		大朋電子	130.07	126.14	126.81	註
		同業	171.10	207.00	178.10	-
	速動比率(%)	鴻碩公司	183.90	567.92	253.78	286.90
		今晧實業	199.36	251.80	342.99	214.18
		振維電子	175.07	326.67	280.02	393.54
		大朋電子	127.37	124.09	125.70	註
		同業	126.90	159.20	131.90	-
	利息保障倍數(倍)	鴻碩公司	31.40	23.27	26.63	348.51
		今晧實業	-	-	-	-
		振維電子	16.41	8.78	10.11	19.45
		大朋電子	5.32	1.42	3.61	註
		同業	6.30	6.50	2.60	-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鴻碩公司	3.39	3.50	2.62	2.54
		今晧實業	3.15	3.13	2.65	3.10
		振維電子	2.57	2.59	3.67	2.47
		大朋電子	2.36	2.30	2.12	註
		同業	3.70	3.80	4.20	-
	存貨週轉率(次)	鴻碩公司	6.55	13.77	12.17	9.20
		今晧實業	6.56	7.54	7.30	6.57
		振維電子	29.15	22.09	41.92	159.56
		大朋電子	79.71	89.50	97.33	註
		同業	5.40	5.70	5.90	-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鴻碩公司	12.07	21.05	20.42	17.68
		今晧實業	5.52	5.52	4.29	3.42
		振維電子	13.91	10.33	10.57	7.96
		大朋電子	18.04	19.27	14.29	註
		同業	2.70	3.10	2.80	-
	總資產週轉率(次)	鴻碩公司	0.80	0.88	0.79	0.67

分析項目		公司名稱	95 年度	96 年度	97 年度	98 前三季
		今皓實業	0.54	0.56	0.44	0.37
		振維電子	1.35	1.00	1.06	0.58
		大朋電子	0.90	0.92	0.78	註
		同業	0.70	0.70	0.60	-
獲利能力	股東權益報酬率(%)	鴻碩公司	29.66	18.52	5.61	8.34
		今皓實業	4.44	0.23	(2.63)	(0.32)
		振維電子	20.77	8.52	3.12	3.89
		大朋電子	4.04	0.13	3.50	註
		同業	1.80	9.80	0.10	-
	營業利益佔實收資本額比率(%)	鴻碩公司	19.41	7.49	7.97	2.76
		今皓實業	3.06	1.97	(2.99)	(3.81)
		振維電子	25.70	9.99	15.06	(10.64)
		大朋電子	4.68	6.57	3.77	註
		同業	-	-	-	-
	稅前純益佔實收資本額比率(%)	鴻碩公司	45.86	36.05	14.36	23.49
		今皓實業	8.03	(0.20)	(5.81)	(2.58)
		振維電子	28.97	14.45	9.19	8.99
		大朋電子	8.50	1.28	7.85	註
		同業	-	-	-	-
	純益率(%)	鴻碩公司	20.40	13.14	5.60	13.48
		今皓實業	6.24	0.32	(5.00)	(0.98)
		振維電子	7.92	6.42	2.49	8.18
		大朋電子	1.83	0.06	2.43	註
		同業	1.60	8.80	0.10	-
	每股盈餘(元)	鴻碩公司	3.55	3.26	1.04	1.54
		今皓實業	0.62	0.03	(0.37)	(0.05)
		振維電子	2.92	1.46	0.53	0.65
		大朋電子	0.60	0.02	0.58	註
		同業	-	-	-	-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鴻碩公司	59.13	-	8.94	81.14
		今皓實業	1.62	-	56.65	42.20
		振維電子	-	50.05	189.80	78.41
		大朋電子	5.08	-	26.53	註
		同業	22.30	22.20	30.70	-

分析項目		公司名稱	95 年度	96 年度	97 年度	98 前三季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鴻碩公司	-	-	-	157.75
		今晧實業	83.10	88.39	98.10	1,133.01
		振維電子	4.92	69.01	87.76	100.81
		大朋電子	-	-	-	註
		同業	-	-	-	-
	現金再投資比率(%)	鴻碩公司	24.13	-	-	8.75
		今晧實業	-	-	3.87	4.19
		振維電子	-	1.87	28.19	4.59
		大朋電子	22.91	-	11.58	註
		同業	10.10	10.10	13.50	-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鴻碩公司	1.07	1.12	1.09	0.94
		今晧實業	1.21	1.31	0.77	0.80
		振維電子	1.06	1.23	1.11	0.79
		大朋電子	7.58	5.84	8.73	註
		同業	-	-	-	-
	財務槓桿度	鴻碩公司	1.08	1.28	1.08	1.03
		今晧實業	1.00	1.00	1.00	1.00
		振維電子	1.08	1.23	1.05	0.96
		大朋電子	1.73	1.86	4.93	註
		同業	-	-	-	-

資料來源：(1)各公司各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及公開資訊觀測站。

(2)同業資料來源為財團法人金融聯合徵信中心出版之「中華民國台灣主要地區主要行業財務比率」。

註：因大朋為興櫃公司，故無法取得 98 年前三季之財務數字。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股東權益淨額+長期負債)／固定資產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 (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

據)餘額。

(2)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3)固定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固定資產淨額。

(4)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股東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2)營業利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營業利益／期末實收資本額。

(3)稅前利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稅前利益／期末實收資本額。

(4)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5)每股盈餘＝(稅後淨利-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固定資產毛額+長期投資+其他資產+營運資金)。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三)財務比率分析

1.財務結構

(1)負債佔資產比率

該公司最近三年度及 98 年前三季之負債佔資產比率分別為 37.08%、16.13%、19.35%及 17.27%。其中 96 年度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8,000 仟股，每股 40 元溢價發行，募集資金 320,000 仟元，總資產大幅增加，並償還銀行借款，致使銀行借款較 95 年度減少 87,598 仟元，負債大幅減少，故 96 年度負債佔資產比率較 95 年度大幅下降至 16.13%。97 年度則為因應營運所需，陸續向銀行借款，其短期借款較 96 年度增加 94,116 仟元，故負債佔資產比率較 96 年度略為上升至 19.35%。98 年前三季則主因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較 97 年底增加致資產總額增加，故負債佔資產比率較 97 年度下降至 17.27%。

與同業相較，95 年度低於大朋電子及其他同業；96 年度低於今皓實業、大朋電子及其他同業；97 年度則低於大朋電子及其他同業，98 年前三季則高於今皓實業及振維電子。

(2)長期資金佔固定資產比率

該公司最近三年度及 98 年前三季之長期資金佔固定資產比率分別為 993.96%、2,040.40%、2,088.01%及 2,187.23%。其中 96 年度主因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8,000 仟股，每股 40 元溢價發行，募集資金 320,000 仟元，而固定資產淨額並無重大變動，致長期資金佔固定資產比率較 95 度大幅提昇至 2,040.40%。97 年度主因持續獲利及認列被投資公司累積換算調整數較 96 年度增加 43,143 仟元，致股東權益較 96 年度上升，而 97 年度該公司之固定資產並無重大變動，致長期資金佔固定資產比率較 96 年度小幅上升至 2,088.01%。98 年前三季則因持續獲利致股東權益淨額增加，另固定資產淨額變動幅度不大，故長期資金佔固定資產比率較 97 年度上升。

與同業相較，95 年度僅低於大朋電子，96 及 97 年度則均優於採樣公司及其他同業，98 年前三季亦均優於今皓實業及振維電子。

綜上分析，該公司最近三年度及 98 年前三季之負債佔資產比率自 96 年度起大幅下降，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逐年提高，與採樣同業相較互有優劣。整體而言，該公司財務結構尚屬穩健。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

該公司最近三年度及 98 年前三季之流動比率分別為 213.22%、615.27%、301.89%及 331.41%。其中 96 年度主因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8,000 仟股，每股 40 元溢價發行，募集資金 320,000 仟元，並償還短期借款 68,000 仟元，流動負債大幅減少；另 96 年度因銅品業務買賣增加及擴大營運規模，致營收較 95 年度成長 68.32%，應收帳款較 95 年度增加 131,507 仟元，流動資產較 96 年度增加，致流動比率較 95 年度大幅增加至 615.27%。97 年度則因該公司增加對子公司之投資，使當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致使流動資產較 96 年度大幅下滑，故流動比率下降至 301.89%。98 年前三季之流動資產及流

動負債均較 97 年度下降，惟流動負債下降幅度較流動資產下降幅度大，故流動比率較 97 年度上升。

與同業相較，95 年度高於振維電子、大朋電子及其他同業，96 年度則均優於採樣公司及其他同業，97 年度則高於振維電子、大朋電子及其他同業，98 年前三季則高於今皓實業。

(2)速動比率

該公司最近三年度及 98 年前三季之速動比率分別為 183.90%、567.92%、253.78%及 286.90%。其中 96 年度因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8,000 仟股，每股 40 元溢價發行，募集資金 320,000 仟元，並償還短期借款 68,000 仟元，流動負債大幅減少；另 96 年度營收較 95 年度成長 68.32%，應收帳款較 95 年度增加 131,507 仟元，而存貨淨額因受銅價上漲影響，預期銷售將減少，因而降低製成品存貨水位，較 95 年度減少 13,520 仟元，致速動比率較 95 年度大幅增加至 567.92%。97 年度除因該公司增加對子公司之投資，使當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致使流動資產較 96 年度大幅下滑；另因該公司預估下半年為產業旺季，故備較多之存貨，惟 97 年度因鴻碩(蘇州)提高自行購銅比率，該公司應收帳款-關係人減少，使其速動比率下滑至 253.78%。自 97 年底金融風暴以來，景氣低迷，該公司遂採取管控成本及庫存量為風險因應對策，致 98 年前三季之存貨淨額較 97 年底減少 16,612 仟元，致速動比率較 97 年度上升至 286.90%。

與同業相較，95 年度高於振維電子、大朋電子及其他同業，96 年度優於採樣公司及其他同業，97 年度則優於大朋電子及其他同業，98 年前三季則優於今皓實業。

(3)利息保障倍數

該公司最近三年度及 98 年前三季之利息保障倍數分別為 31.40 倍、23.27 倍、26.63 倍及 348.51 倍。其中 96 年度稅前淨利較 95 年度成長 10.37%而 96 年度雖辦理現金增資募集資金 320,000 仟元，但資金係於 96 年 11 月資金募足，因此 96 年度利息費用仍較 95 年度成長 50.63%，致利息保障倍數較 95 年度下降。因該公司 96 年底辦理現金增資，陸續投入營運週轉使用，營運資金較為充足，故減少向銀行借款，致 97 年度之利息費用減少 4,433 仟元，利息保障倍數較 96 年度增加。98 年前三季則因該公司轉投資公司之效益顯現，認

列子公司投資收益較 97 年度增加，致稅前息前淨利增加，另利息費用則因銀行借款減少而降低，致利息保障倍數較 97 年度大幅增加至 348.51 倍。

與同業相較，除今晧實業最近三年度及 98 年前三季未有利息支出而無法比較外，該公司最近三年度均優於振維電子、大朋電子及其他同業，98 年前三季則優於振維電子。

綜上分析，該公司償債能力與同業相較互有高低，整體而言，該公司之償債能力堪稱穩健。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週轉率

該公司最近三年度及 98 年前三季之應收款項週轉率分別為 3.39 次、3.50 次、2.62 次及 2.54 次。其中 96 年度因佳世達集團等客戶營收增加及銅品買賣業務增加，致使 96 年度整體營收較 95 年度增加 68.32%，惟 96 年度平均應收款項金額 263,641 仟元，較 95 年度 161,395 仟元增加 63.35%，故 96 年度應收款項週轉率較 95 年度略為上升。97 年度則因銅品業務營收減少，致整體營收較 96 年度減少 22,535 仟元，幅度為 2.44%，惟應收款項之金額卻受到主要客戶收款天數較長之影響而增加，97 年度平均應收款項為 343,345 仟元，較 96 年度增加幅度為 30.23%，致 97 年度應收款項週轉率較 96 年度之週轉率降低。98 年前三季之營收換算全年度較 97 年度減少 13.81%，但 98 年前三季平均應收款項金額 305,346 仟元，較 97 年度平均應收款項金額 343,345 仟元，減少幅度 11.07%，故應收款項週轉率呈現略為減少之趨勢。

與同業相較，95、96 年度均優於採樣公司，97 年度優於大朋電子，98 年前三季則優於振維電子。

(2)存貨週轉率

該公司最近三年度及 98 年前三季之存貨週轉率分別為 6.55 次、13.77 次、12.17 次及 9.20 次。96 年度佳世達集團營收較 95 年度增加，及銷售富如海銅品買賣較 95 年度增加，致使 96 年度整體營收較 95 年度增加 374,321 仟元，增加比率為 68.32%，相對 96 年

度營業成本較 95 年度增加 406,343 仟元，增加比率為 92.69%。另 96 年存貨淨額因受銅價上漲影響，預期銷售將減少，因而降低製成品存貨水位，故整體存貨較 95 年減少，96 年度平均存貨總額 60,790 仟元較 95 年度 66,886 仟元減少 6,096 仟元，減少比率為 9.11%，故 96 年度存貨週轉率較 95 年度大幅上升。97 年度因鴻碩(蘇州)提高自行購銅比率，該公司銅品業務營收相對減少，致整體營收較 96 年度減少 22,535 仟元，營業成本亦相對下降，惟因該公司預估下半年產業旺季，銷售予冠捷集團及三星集團將持續增加而提高存貨庫存水位，致 97 年度之平均存貨總額 66,456 仟元較 96 年度之平均存貨總額 60,790 仟元增加，故存貨週轉率由 96 年度之 13.77 次降至 12.17 次。97 年底因銅板在途存貨致原物料存貨較 98 年 9 月底增加，及 98 年控管存貨使 98 年 9 月底之存貨總額較 97 年底減少 16,612 仟元，惟 98 年前三季平均存貨總額 75,869 仟元仍較 97 年度之平均存貨總額上升 14.16%，另 98 年前三季換算全年度之營業成本則較 97 年度下降 13.69%，故其存貨週轉率下降至 9.20 次。

與同業相較，95 年度與今晧實業相當，96~97 年度均高於其他同業。96~97 年度及 98 年前三季均高於今晧實業，而振維電子及大朋電子因生產重心移往大陸，及大陸生產基地多已自行購料，其存貨相對下降，故存貨週轉率相對較高。

(3)固定資產週轉率

該公司最近三年度及 98 年前三季之固定資產週轉率分別為 12.07 次、21.05 次、20.42 次及 17.68 次。其中 96 年度因銅品買賣業務增加及擴大營運規模，營業收入較 95 年度成長 68.32%，而固定資產淨額並無重大變動，致固定資產週轉率較 95 年度增加。97 年度因鴻碩(蘇州)提高自行購銅比率，該公司銅品業務營收減少，致整體營收較 96 年度減少 22,535 仟元，而固定資產淨額並無重大變動，故其固定資產週轉率較 96 年度小幅下降至 20.42 次。98 年前三季除因受金融風暴影響，該公司針對集團存貨加強控管庫存量做為風險因應對策，故該公司之銅品轉銷子公司之業務減少，另因銅品市場價格下滑，致銅品營收持續減少而固定資產淨額亦無重大變動，故固定資產週轉率較 97 年度下降至 17.68 次。

與同業相較，95 年度高於今晧實業及其他同業，96 及 97 年度優於採樣公司及其他同業，98 年前三季則優於今皓實業及振維電子。

(4)總資產週轉率

該公司最近三年度及 98 年前三季之總資產週轉率分別為 0.80 次、0.88 次、0.79 次及 0.67 次。96 年度因銅品買賣業務增加及擴大營運規模，營業收入較 95 年度成長 68.32%，另 96 年度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8,000 仟股，每股 40 元溢價發行，募集資金 320,000 仟元，總資產較 95 年度成長 51.45%，其營收成長幅度大於總資產成長幅度，致總資產週轉率較 95 年度增加。97 年度因鴻碩(蘇州)提高自行購銅比率，該公司銅品業務營收減少，致整體營收較 96 年度減少 2.44%，而總資產則因長期股權投資、存貨及應收帳款增加等因素，較 96 年度增加 9.30%，致使總資產週轉率較 96 年度下降。98 年前三季因鴻碩(蘇州)自行購銅比率持續提高且銅品市場價格下滑，致整體營收持續減少，減少幅度 13.81%大於總資產之減少幅度 1.67%，故總資產週轉率較 97 年度小幅下降至 0.67 次。

與同業相較，95 年度高於今晧實業及其他同業，96 年度高於今晧實業及其他同業，97 年度則高於今晧實業、大朋電子及其他同業，98 年前三季則優於今皓實業及振維電子。

綜上分析，該公司最近三年度及 98 年前三季之經營能力指標與同業相較，互有高低。整體而言，該公司之經營能力尚屬良好。

4.獲利能力

(1)股東權益報酬率

該公司最近三年度及 98 年前三季之股東權益報酬率分別為 29.66%、18.52%、5.61%及 8.34%。96 年度銅品買賣業務增加及擴大營運規模，營業收入較 95 年度成長 68.32%，另因子公司營運績效良好，該年度認列投資收益 136,387 仟元，惟因處分投資損失 7,729 仟元，故稅後淨利僅較 95 年度成長 8.41%，另 96 年度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8,000 仟股，每股 40 元溢價發行，募集資金 320,000 仟元，股東權益較 95 年度成長 101.88%，致股東權益報酬率較 95 年度下降。97 年度因金融風暴影響，使該公司認列之投資收益減少至 30,156 仟元，致營業外收入較 96 年度減少 105,178 仟元，致使該年度之稅後淨利較 96 年度減少 70,830 仟元，衰退比率為 58.45%；另在 97 年度持續獲利及認列被投資公司累積換算調整數較 96 年度增加 43,143 仟元的情況下，致股東權益較 96 年度上升 5.10%。綜上，

該公司 97 年度之股東權益報酬率由 96 年度之 18.52%下滑至 5.61%。98 年前三季則主因轉投資公司效益顯現，認列投資收益 80,788 仟元，致 98 年前三季之稅後淨利已高於 97 全年度，98 年前三季換算全年度之稅後淨利較 97 年度增加 107.64%；而股東權益則因持續獲利而增加 4.30%，成長幅度低於稅後淨利之成長幅度 107.64%，故其股東權益報酬率較 97 年度增加至 8.34%。

與同業相較，其最近三年度均優於採樣公司及其他同業，98 年前三季則優於今皓實業及振維電子。

(2)營業利益及稅前純益佔實收資本額比率

該公司最近三年度及 98 年前三季之營業利益佔實收資本額比率分別為 19.41%、7.49%、7.97%及 2.76%；稅前純益佔實收資本額比率分別為 45.86%、36.05%、14.36%及 23.49%。96 年度銅品買賣業務增加及擴大營運規模，營業收入較 95 年度成長 68.32%，惟 96 年度營業毛利較 95 年度減少 29.24%，主要係因線材(液晶顯示器訊號線)產品平均銷售價格下降，加工費支出增加及毛利率較低之銅板買賣業務增加，故營業毛利較 95 年度下降，致營業利益較 95 年度減少 58.85%；惟在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挹注下，稅前淨利較 95 年度成長 10.37%，另 96 年度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8,000 仟股及盈餘轉增資 4,725 仟股，致實收資本額較 95 年度成長 40.40%。綜上所述，因營業利益及稅前純益之成長率均不及實收資本額之增加幅度，致 96 年度之營業利益佔實收資本額比率及稅前純益佔實收資本額較 95 年度下降。97 年度之營收雖因鴻碩(蘇州)提高自行購銅比率，該公司銅品業務營收減少，致整體營收較 96 年度小幅衰退 2.44%，惟營業毛利因無相對應營業成本之勞務收入增加而較 96 年度上升 6.69%，故營業利益增加 5,640 仟元，增加幅度為 17.02%，而實收資本額則因盈餘轉增資而較 96 年度增加 10.00%，故營業利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較 96 年度上升；另在稅前純益佔實收資本額比率方面，97 年度則因認列子公司投資收益僅 30,156 仟元，致營業外收入較 96 年度減少 105,178 仟元，稅前純益較 96 年度減少 89,583 仟元，其下降幅度達 56.18%，使該公司 97 年度之稅前純益佔實收資本額比率由 96 年度之 36.05%下滑至 14.36%。98 年前三季因鴻碩(蘇州)自行購銅比率持續提高且銅品市場價格下滑，致銅品營收持續減少，另因人事擴編，相關用人費用增加，致使 98 年前三季之營業費用增加；在上述營收減少及營業費用增加之情況下，其營業利益下滑，致換算年度之營業利益佔實收資本額比率較 97 年度下降至

2.76%；另在稅前純益佔實收資本額比率方面，該公司 98 年前三季主要因轉投資大陸子公司之效益顯現，認列投資收益 80,788 仟元，致稅前純益已高於 97 年度，故換算全年度之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較 97 年度增加至 23.49%。

與同業相較，最近三年度之營業利益佔實收資本額比率高於今皓實業及大朋電子，98 年前三季則優於今皓實業及振維電子；最近三年度之稅前純益佔實收本額比率則均高於採樣公司，98 年前三季則優於今皓實業及振維電子。

(3)純益率及每股盈餘

該公司最近三年度及 98 年前三季之純益率分別為 20.40%、13.14%、5.60%及 13.48%；每股盈餘分別為 3.55 元、3.26 元、1.04 元及 1.54 元。96 年度之稅後純益因上述原因較 95 年度成長 8.41%，惟其成長幅度低於營收及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之成長幅度 68.32%及 18.17%，故其純益率及每股盈餘均較 95 年度下滑。97 年度則主要在認列投資收益減少之影響下，稅後純益較 96 年度減少 70,830 仟元，致純益率及每股盈餘均較 96 年度下滑。98 年前三季之稅後純益則因上述原因已高於 97 年度，故其純益率及每股盈餘均較 97 年度上升。

與同業相較,最近三年度及 98 年前三季之純益率及每股盈餘均優於採樣公司。最近三年度之純益率亦優於其他同業。

綜上分析，該公司獲利能力與同業相較，尚處於優勢。整體而言，該公司獲利能力堪稱穩健。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

該公司最近三年度及 98 年前三季之現金流量比率分別為 59.13%、-%、8.94%及 81.14%。其中 96 年度因該公司之孫公司鴻碩(蘇州)完成上下游垂直整合，大幅降低其營業成本，稅前純益增加，致該公司 96 年度依權益法認列之投資利益 136,387 仟元；另該公司於 96 年度銅品買賣業務增加，透過子公司富如海銷售予其孫公司鴻碩(蘇州)，由於考量銅品自採購、運送、生產製造及出貨予客戶之時

間，與子公司富如海議定之交易條件為月結 180 天內，致 96 年底應收帳款－關係人(富如海)大幅增加 130,896 仟元。上述原因致使該公司 96 年度產生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出 18,940 仟元，故該年度之現金流量比率為負數不予列示。97 年度則因受景氣影響，產業旺季不旺，雖存貨較 96 年底增加 33,776 仟元，然該公司認列之投資收益較 96 年度減少 106,231 仟元，致使營業活動現金流量增加；另自 97 年度起鴻碩(蘇州)部分銅原料由其自己採購，以致該公司透過富如海銷予鴻碩(蘇州)之銅原料減少，致應收帳款-關係人款項減少；上述等原因致 97 年度產生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 14,753 仟元，其現金流量比率則為 8.94%。98 年前三季則主因應收關係人款項及應收帳款收現增加，致營業活動之現金流入 114,640 仟元，現金流量比率較 97 年度增加至 81.14%。

與同業相較，95 年度均優於採樣公司及其他同業，96 年度則低於振維電子及其他同業，另今皓實業及大朋電子之現金流量比率亦為負數，97 年度均低於採樣公司及其他同業，98 年前三季則優於今皓實業及振維電子。

(2)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該公司最近三年度及 98 年前三季之現金流量允當比率分別為-%、-%、-%及 157.75%。該公司自 91 年度至 97 年度之營業活動現金流量分別為(24,644)仟元、(12,555)仟元、(105,986)仟元、(21,875)仟元、120,220 仟元、(18,940)仟元及 14,753 仟元，其最近三年度之累積近五年度之營運活動淨現金流量均為負數，故現金流量允當比率均為負數不予列示。98 年前三季之累積最近五年度之營運活動現金流量為 208,798 仟元，遠高於最近五年度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及資本支出之累積數，故其現金流量允當比率為 157.75%。

與同業相較，其最近三年度之現金流量允當比率均低於今皓實業及振維電子，大朋電子則與該公司均同為負數不予列示，98 年前三季則優於振維電子。

(3)現金再投資比率

該公司最近三年度及 98 年前三季之現金再投資比率為 24.13%、-%、-%及 8.75%。96 年度因營業活動淨現金係為流出，故該比率為負數不予列示，97 年度因發放現金股利金額大於營業活動

現金淨流入，致使現金再投資比率為負數。98 年前三季則因營業活動之現金流入大幅增加，致現金再投資比率由 97 年度之負數上升至 8.75%。

與同業相較，95 年度該比率僅次於大朋電子而優於其他採樣公司及其他同業，96 年度低於振維電子及其他同業，而與其他採樣公司同為負數，97 年度均低於採樣公司及其他同業，98 年前三季則優於今皓實業及振維電子。

綜上分析，該公司最近三年度及98年前三季之現金流量尚屬允當。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

該公司最近三年度及 98 年前三季之營運槓桿度分別為 1.07、1.12、1.09 及 0.94。96 年度主因營業利益較 95 年度下降致營運槓桿度上升，97 年度則在營收小幅率退及營業利益小幅成長的情況下，營運槓桿度較 96 年度微幅下降。98 年前三季則主因人事擴編及推銷費用增加，致變動營業費用及成本增加，使營運槓桿度較 97 年度下降。

與同業比較，95 年度低於振維電子，高於今皓實業及大朋電子，96 年度均低於採樣公司，97 年度高於今皓實業，低於振維電子及大朋電子，98 年前三季則高於今皓實業及振維電子。

(2)財務槓桿度

該公司最近三年度及 98 年前三季之財務槓桿度分別為 1.08、1.28、1.08 及 1.03。96 年度因營業利益較 95 年度大幅減少，而利息費用較 95 年度增加，致財務槓桿度上升。97 年度則因營業利益較 96 年度上升且利息費用減少，致財務槓桿度下降至 1.08。98 年前三季則因利息費用大幅減少，其財務槓桿度較 97 年度下降至 1.03。

與同業相較，95 年度高於今皓實業，與振維電子相當而低於大朋電子，96 年度及 97 年度高於今皓實業、振維電子而低於大朋電子，98 年前三季則高於今皓實業及振維電子。

整體而言，鴻碩公司在槓桿度方面之變動差異不大，尚稱穩健。

二、申請公司最近三年度及申請年度截至最近期止背書保證、重大承諾、資金貸與他人、衍生性商品交易及重大資產交易之情形，並評估對其財務狀況之影響

(一)背書保證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美金仟元

年度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註 2)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註 2)
	公司名稱	與該公司關係						
95	創鴻 (註 1)	註 3	390,236	31,992	-	-	-	433,595
	富如海	註 3		131,160 (USD 4,000)		-	30%	
	鴻碩(蘇州)	註 3		78,750		-	18%	
96	富如海	註 3	787,826	291,870 (USD 9,000)		-	34%	875,362
	鴻碩(蘇州)	註 3		81,075 (USD 2,500)		-	9%	
97	富如海	註 3	827,980	294,707 (USD 9,000)	262,400 (USD 8,000)	-	29%	919,978
	鴻碩(蘇州)	註 3		164,000 (USD 5,000)		-	18%	
98 年前三季	富如海	註 3	863,544	(1)289,485 (USD9,000) (2)70,000		-	37%	959,493
	鴻碩(蘇州)	註 3	863,544	164,300 (USD5,000)	64,330 (USD2,000)	-	7%	

資料來源：該公司各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

註 1：於 98 年 8 月清算，10 月取得註銷證明文件。

註 2：背書保證總額度不得超過當期總淨值，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金額以不超過該公司當期淨值 10%，惟對海外單一聯屬公司背書保證限額以不超過該公司淨值之 90%為限，淨值以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核閱)財務報告為準。

註 3：該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 100%股權之轉投資事業。

該公司最近三年度因子公司銀行融資需要而對創鴻、富如海及鴻碩(蘇州)等子公司提供背書保證。創鴻設立初期主要扮演協助集團業務拓展之功能，隨該公司市場拓展有成，該公司考量其集團功能性已降低，故於 98 年 10 月完成清算程序，且自 95 年底起已未對創鴻提供背書保證。由於經濟部投審會等主管機關對於台灣企業資金貸與大陸轉投資事業程序尚無規範可供依循，且現行銀行對台灣企業與大陸轉投資事業共用額度之申請尚未十分普及，且程序亦較煩瑣，故由該公司與富如海向銀行申請共用額度，由該公司為富如海背書保證，再由富如海資金貸與鴻碩(蘇州)以供其營運資金需求。鴻碩(蘇州)為該公司集團主要生產基地，從事電腦訊號線及其半成品之製造與銷售，鴻碩(蘇州)向銀行融資由鴻碩公司提供背書保證。該公司 95~97 年度及 98 年前三季為子公司背書保證最高餘額，皆尚未超過該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規定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且其累計總額亦未超過限額。

綜上，該公司背書保證之對象皆為其 100%轉投資公司，且個別與總額均無超過相關規範之限額，對該公司財務狀況應無重大影響。

(二)重大承諾事項

該公司最近三年度之重大承諾及或有事項係為因應營運活動所產生，其性質與餘額並無重大異常之情事，經查閱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及董事會議事錄，最近三年度及申請年度截至評估日最近期財務報告日止重大承諾及或有事項如下所示：

單位：新台幣仟元；美金仟元

	95 年度	96 年度	97 年度	98 年第三季
因進口原料已開立尚未使用之信用狀金額	—	USD164	USD546	USD1,985
開立保證票據(註 1)	52,000	153,250	246,250	280,000
長期應付票據(註 2)	—	8,594	—	—
應收帳款融資及預售遠匯未使用金額	USD200	—	—	—

資料來源：各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

註 1: 係申請銀行借款額度而開立保證票據金額。

註 2：係該公司為償還玉山銀行之長期借款而開立分期償付之長期應付票據。

(三)資金貸與他人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美金仟元

年度	貸與對象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註 2)	資金貸與總限額(註 2)
95	高麗寶 (註 1)	28,384	-	-	短期融通	-	43,360	86,719
96~97	無此情形							
98 年前三季	富如海	98,430 (USD3,000)	96,495 (USD3,000)	1.80	短期融通	-	383,797	

資料來源：各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

註 1：已於 97 年 12 月完成清算程序，並於 98 年 1 月取得公司註銷登記證明。

註 2：資金貸與對象及限額：

95 年度：資金貸與有業務往來公司或行號者，貸與總金額及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該公司淨值 20%為限；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雙方間最近一年度業務往來金額為限。資金貸與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公司，該貸與總金額及個別貸與金額分別以不超過該公司淨 20%及 10%為限。

98 年前三季：資金貸與有業務往來公司或行號者，貸與總金額及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雙方間最近一年度業務往來金額為限。資金貸與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公司，該貸與總金額及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該公司淨值 40%為限。惟資金貸與直接或間接有表決權股份 100%之國外公司間，不受前述限額限制。

該公司 95 年度資金貸與子公司高麗寶主要係因該公司原計畫對高而富電通(吳江)增資，惟其後發現高而富電通(吳江)預定設廠地區土質無法承載設備重量，該公司遂取消此項增資計畫，另覓其他適宜設廠地區，係以前年度已匯至高麗寶之資金則做為資金貸與，並已於 95 年底收回。98 年前三季資金貸予富如海之原因請參閱「(一)背書保證情形」。該公司於 98.4.8 經董事會通過資金貸與富如海 USD 3,000 仟元，並於 98.4.8 依該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第二十條第二項第三款公告申報，且登載於備查簿上。USD 2,000 仟元及 USD 1,000 仟元已於 98.10.2 及 98.11.23 收回。

綜上，該公司資金貸與情形對象均為其 100%轉投資事業，個別與總額均未超過各公司規範之上限，對該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應屬有限。

(四)衍生性商品交易情形

該公司已於「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中針對衍生性商品交易訂定作業準則，且業經董事會及股東會通過，以作為從事相關交易之依據。經查閱該公司 95 年度至 98 年第三季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及董事會、股東會議事錄，該公司最近三年度及申請年度未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

(五)重大資產交易情形

該公司訂有「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並提報股東會，其最近三年度及申請年度截至最近期並無從事重大資產交易之情事。

三、申請公司申請年度截至最近期止之擴廠計畫及資金來源、工作進度、預計效益，並評估其可行性

該公司申請年度截至最近期止尚無擴廠計畫。

四、轉投資事業

(一)申請公司申請年度截至最近期止轉投資事業概況，並評估重要轉投資事業（持股比例達二○%以上或帳面金額或原始投資金額達新台幣五千萬元以上)最近年度及申請年度截至最近期止之營運情形及獲利能力。

98.9.3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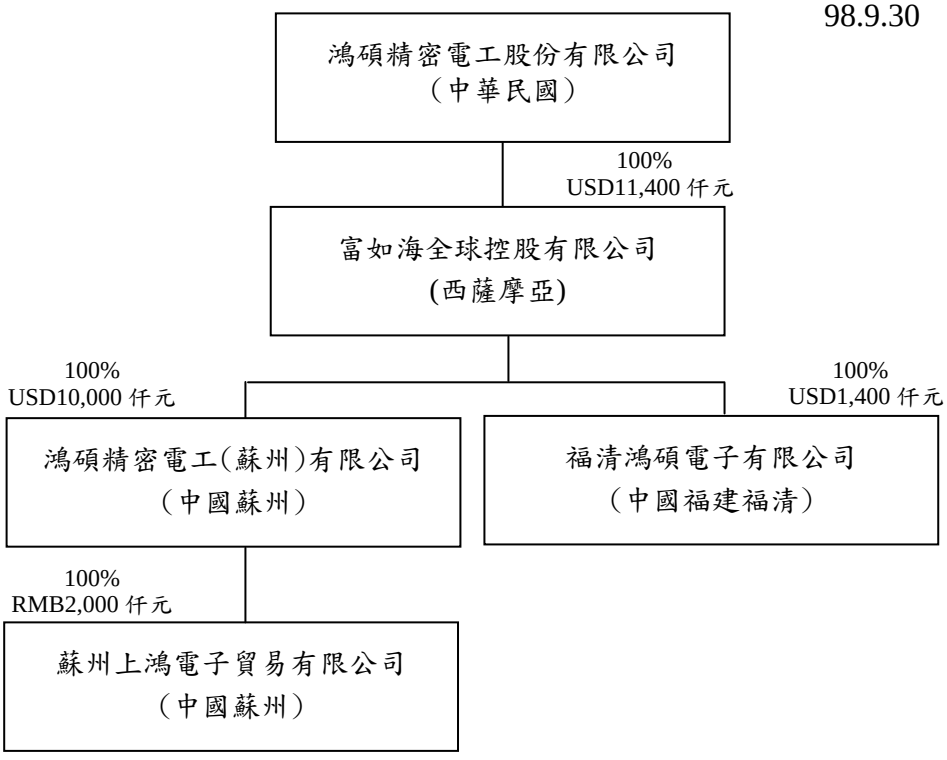

1.轉投資事業概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轉投資事業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投資年度	原始投資			每股面額	會計處理方法	98.9.30			
			金額	股數/單位數	持股比例(%)			帳面金額	股數/單位數	持股比例(%)	股權淨值
富如海全球控股有限公司(富如海)	控股及商品買賣貿易	92	美金11,400仟元	11,400	100	1美元	權益法	647,362	11,400	100	648,276
鴻碩公司電工(蘇州)有限公司(鴻碩(蘇州))	生產經營銅品、電腦訊號線等	92	美金10,000仟元	-	100	-	權益法	630,892	-	100	630,892
福清鴻碩電子有限公司(福清鴻碩)	各種電腦訊號線之加工	94	美金1,400仟元	-	100	-	權益法	9,455	-	100	9,455
蘇州上鴻電子貿易有限公司(上鴻)	商品買賣貿易	98	人民幣2,000仟元	-	100	-	權益法	9,105	-	100	9,105

資料來源：98年前三季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及鴻碩公司提供

鴻碩公司截至98.9.30止，長期股權投資淨額為647,362仟元，占股東權益959,493仟元之67.47%；占實收資本額510,799仟元之126.74%，該公司已於公司章程中排除轉投資比例之限制並經股東常會通過，故尚無違反公司法第十三條之規定。

2.重要轉投資事業股權變動情形

(1)直接轉投資部分

該公司對富如海持股比率於投資後迄今，有因孫公司營運擴充所需而增加投資金額，股本隨規模增長而擴大，惟均維持100%之持股。

(2)間接轉投資部分

該公司透過富如海以100%間接投資方式分別設立鴻碩(蘇州)及福清鴻碩。自該兩公司成立迄今，因營運規模日益擴大所需，由鴻碩公司採增加投資富如海之方式轉投資鴻碩(蘇州)及福

清鴻碩，惟均維持 100%之持股。而 98 年 4 月因應客戶於中國大陸內銷市場之需要，故由鴻碩(蘇州)以 100%持股之方式成立上鴻。

(3)轉投資事業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美金仟元；仟股

轉投資事業名稱	主要股東	原始投資				增(減)變動情形					98.9.30		
		年度	股數	金額	%	年度	變動原因	增(減)股數	金額	%	股數	金額	%
富如海	鴻碩公司	92	800	800	100	92	原始投資	800	800	100	11,400	11,400	100
						93		1,000	1,000	100			
						94	增資	300	300	100			
						95		700	700	100			
						96		4,200	4,200 (註)	100			
						97		4,400	4,400	100			
鴻碩(蘇州)	富如海	92	-	800	100	92	原始投資	-	800	100	-	10,000	100
						93	增資	-	1,000	100			
						96		-	4,200	100			
						97		-	4,000	200			
福清鴻碩		94	-	300	100	94	原始投資	-	300	100	-	1,400	100
						95	增資	-	700	100			
						97		-	400	100			
上鴻	鴻碩(蘇州)	98	-	人民幣2,000 仟元	100	98	原始投資	-	人民幣2,000 仟元	100	-	人民幣2,000 仟元	100

資料來源：各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報報告

註：該公司對富如海之應收帳款轉增資

(4)投資決策過程、投資目的及股權取得合理性

鴻碩公司以持有 100%股權投資方式設立海外控股、商品買賣貿易及大陸生產基地等公司之投資決策過程皆係依該公司內部控制制度投資循環之規定辦理，並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而該公司已於公司章程中排除轉投資比例之限制並經股東常會通過，故尚無違反公司法第十三條之規定。而觀諸其轉投資公司之功能及定位，其投資目的皆係核心本業(從事電腦訊號連接線

研發、製造及買賣)之延伸，股權取得之過程及目的皆應屬合理。茲就截至目前投資架構下之各公司投資決策過程、投資目的及股權取得合理性說明如下：

①富如海、鴻碩(蘇州)、上鴻

投資 年月	投資金額 變動情形	投資目的及變動 原因	取得持股比例 (%)	交易對象	該公司董事會 通過日期	股權價格評估 依據	款項匯出/ 匯入日期	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 (以下簡稱投審會) 核備及備查情形
92.9~ 93.1	原始投資美金 1,800 仟元	原始投資	100%	N/A	91.12.6	N/A	92.9.25 92.12.4 93.1.16	92.1.13 經審二字第 092000813 號 93.4.6 經審二字第 093008429 號
96.10	以應收帳款增資美 金 4,200 仟元	對鴻碩(蘇州)增資	100%	N/A	96.8.23	N/A	N/A	96.10.16 經審二字第 09600337030 號 97.3.24 經審二字第 09700096090 號
97.1	增資美金 2,000 仟元	對鴻碩(蘇州)增資	100%	N/A	96.12.7	N/A	97.1.3 97.1.14 97.1.16	97.1.2 經審二字第 09600472530 號 97.3.24 經審二字第 09700096090 號
97.5	增資美金 2,000 仟元	對鴻碩(蘇州)增資	100%	N/A	97.4.9	N/A	97.5.22	97.4.23 經審二字第 09700127960 號 97.8.27 經審二字第 09700299760 號
98.4	原始投資人民幣 2,000 仟元	原始投資	100%	N/A	98.4.8(報告)	N/A	98.4.1 98.4.15	N/A

資料來源：鴻碩公司提供

②富如海、福清鴻碩(原名福清高而富，96.3.20 鴻碩公司董事會更名)

投資年月	投資金額變動情形	投資目的及變動原因	取得持股比例(%)	交易對象	該公司董事會通過日期	股權價格評估依據	款項匯出/匯入日期	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以下簡稱投審會)核備及備查情形
94.1~94.4	原始投資美金300仟元	原始投資	100%	N/A	93.8.9	N/A	94.1.18 94.3.1 94.3.24 94.4.27	93.9.23 經審二字第 093027001 號 94.7.22 經審二字第 094019028 號
95.11	增資美金 700 仟元	對福清鴻碩增資	100%	N/A	95.10.18	N/A	95.11.17	95.11.6 經審二字第 09500359930 號 96.4.23 經審二字第 09600131750 號
97.11	增資美金 400 仟元	對福清鴻碩增資	100%	N/A	97.11.7	N/A	97.11.25	97.11.14 經審二字第 09700436610 號 98.3.18 經審二字第 09800083150 號

資料來源：鴻碩公司提供

3.對轉投資事業之管理政策

鴻碩公司對轉投資事業之管理政策，主要係依據該公司「關係人交易管理辦法」及「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作業辦法」之規定辦理。另參酌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櫃檯買賣中心 98.3.26 之證櫃審字第 0980100310 號函精神，加強掌握海外重要子公司之營運全貌。目前轉投資架構中所有轉投資事業皆係鴻碩公司原始投資成立，且各該子孫公司皆為該公司核心本業(電腦訊號線之接單、研發、生產、加工及買賣)所需之延伸，持股亦以 100%持有之形態控制，故對子孫公司有絕對的決策影響權。

鴻碩公司並對持股比例達 50%(含)以上之各主要轉投資事業均要求建立內部控制制度，各轉投資事業除例行之稽核作業外，鴻碩公司亦將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列入年度稽核計畫中，且鴻碩公司之稽核主管亦覆核各主要轉投資事業之稽核報告，以落實控管。鴻碩公司主管亦不定期前往各主要轉投資事業，以了解實際營運狀況。在財務方面，各轉投資公司亦配合鴻碩公司於每月定期提出上個月各該轉投資事業之自行結算之財務報表及管理報表等資料，供鴻碩公司管理階層作為掌握及經營分析之用。茲再就該公司對於各轉投資事業之監理作業說明如下：

(1)經營階層

該公司各轉投資公司之董事，依當地法令規定設立，並由鴻碩公司指派，改任時亦同。各轉投資公司之經理人，均由鴻碩公司聘任，在鴻碩(蘇州)及福清鴻碩皆派有台籍幹部常駐大陸當地，以管理各轉投資公司當地有關之銷貨、採購、生產、財務、人事等相關營運事項，且鴻碩公司執行業務董事、總經理、財務主管及相關人員等亦不定期前往大陸地區出差，予以密集管理及監控海外轉投資營運狀況。因鴻碩(蘇州)為該公司重要生產基地，故 98.7.23 董事會開會地點亦曾移往鴻碩(蘇州)召開，並與台北財務及稽核等人員及時連線，會後董事長亦率領全體董監事實地參訪鴻碩(蘇州)之運作情況，故該公司積極參與及了解子孫公司之監理程度甚高。

(2)銷售業務管理

①價格政策

各轉投資公司之銷售管理政策應充分考量鴻碩公司在技術、品質、服務等優勢，設定其目標市場，並爭取該市場中之優良客戶作為銷售對象，價格及收款條件依鴻碩公司之政策執行。透過鴻碩集團的 ERP 系統「報價單」設置，讓有接單功能之鴻碩(蘇州)有所依據，亦讓鴻碩公司可透過系統及時掌握子孫公司之價格政策。

②收款條件及方式

各子公司對客戶之收款條件悉依其公司內部控制「銷售及收款循環」或當地一般商業慣例辦理。

③客戶信用管理

所有新客戶往來均依規定進行徵信評估，並依各子公司內部控制規範審核客戶授信評等，以核定其信用額度；若授信超限時應由各子公司當地最高主管審查核決後始得為之。

(3)採購管理

鴻碩(蘇州)及福清鴻碩所需之原物料，除由鴻碩公司採購外，亦得自行開發當地供應商來源，皆依照採購循環之規定由採購人員進行詢(比)議價後，選擇價格合理、品質效率較高之供應商進貨後並建立檔案，呈相關人員分層簽核後，透過系統「核價單」管控與合作廠商之間的往來價格，不定時的視市場狀況及公司目標與廠商進行議價，以有效管理公司之產品成本。

(4)存貨管理

各轉投資公司應維持良好之存貨週轉率，鴻碩(蘇州)及福清鴻碩存貨管理方式包括：平時由當地財會部門人員執行動態抽盤，每半年及每年年底會計師存貨盤點前進行存貨全面盤點；各轉投資公司於每半年及每年年底存貨盤點後提出盤點報告。另各轉投資公司按月提出存貨庫齡分析表以進行存貨水位之檢討，以評估存貨之週轉是否適當、有無過時或呆滯之情事，得以及時了解原因及並提出改善方案。

(5)財務與會計管理

①各海外轉投資公司配合鴻碩公司之財務政策，執行各項財務管理，並需符合當地政府會計制度及稅務規定。
②透過派駐台籍員工及當地招聘的方式，重要子公司鴻碩(蘇州)及福清鴻碩設有專職適任之財務及會計人員，獨立自主執行財務與會計事項，以符合一般公認會計原則及當地法令之規範，並編製鴻碩公司所需之管理報表等，相關系統資料由鴻碩公司備份。
③轉投資公司每月除將當地之資產負債表、損益表、客戶別銷貨明細表、費用明細表及現金收支預估表等管理性報表交給鴻碩公司進行分析外，並視需要不定期與重要孫公司召開會議，以了解其營運狀況。

④資金調度由鴻碩公司統籌，各轉投資公司提出資金需求，由鴻碩公司提供資金或協助子孫公司向當地銀行申辦融資。

(6)稽核報告

重要子孫公司依業務性質、營運規模及員工人數設置專責之稽核單位，並指派專責人員負責稽核事項，若屬控股之境外子公司，則由該公司稽核單位負責有關之稽核作業。

4.重要轉投資事業最近年度及申請年度截至最近期之營運情形及獲利能力

該公司重要轉投資事業計有富如海、鴻碩(蘇州)、福清鴻碩，茲將其營運及獲利情形列示如下表。此外，該公司之重要轉投資事業截至最近一季並無營運或財務週轉困難之情事。

單位：新台幣仟元

轉投資公司	年度	項目			財務報告意見型態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	本期純益	
富如海	97	295,223	5,005	22,039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合併報表)
	98 年前三季	109,196	3,560	85,374	無保留意見(合併報表)
鴻碩(蘇州)	97	1,870,602	50,083	14,463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合併報表)
	98 年前三季	1,529,764	114,995	90,505	無保留意見(合併報表)
福清鴻碩	97	82,126	(18,818)	1,007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合併報表)
	98 年前三季	65,623	(11,150)	(10,901)	無保留意見(合併報表)

資料來源：鴻碩公司提供，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合併財務報告。

(1)富如海

富如海間接 100%轉投資鴻碩(蘇州)及福清鴻碩，故於集團內主要扮演重要海外子公司的控股母公司角色，而自 95 年第四季以來該公司實行垂直整合策略，實行購進銅板自行抽拉銅線、銅絲原料之全製程生產，部分銅板之進貨係透過富如海轉銷予鴻碩(蘇州)，故營業收入主要為來自轉銷給鴻碩(蘇州)之銅板收入。另外，做為控股母公司，富如海本期純益主要來自於認列鴻碩(蘇州)及福清鴻碩之投資損益。97 年度及 98 年前三季富如海純益分別為 22,039 仟元及 85,374 仟元，顯示轉投資之效益已逐漸顯現。

(2)鴻碩(蘇州)

93 年第四季起鴻碩(蘇州)建廠完成即投入生產，並漸成為該公司之主要生產基地，94 年獲利逐漸顯現且開始轉虧為盈，為了強化垂直整合之效益，確保銅絲之品質及交期，鴻碩公司於 95 年第四季於鴻碩(蘇州)引進銅板熔爐

設備，開始自行抽拉銅絲，完成垂直整合製程作業，大幅降低其製造成本及提高產品的交期及品質，因而陸續受到世界知名之 LCD Monitor 大廠關愛，致鴻碩(蘇州)近年來獲利情形大幅提升。鴻碩(蘇州)除了肩負起集團內重要生產基地功能外，該公司並賦予其承接中國大陸地區客戶訂單之角色，因中國大陸衍然已為世界之工廠，未來亦有成為主要消費市場之趨勢，故鴻碩(蘇州)營業收入及本期純益表現出色。97 年度及 98 年前三季之純益分別為達 14,463 仟元及 90,505 仟元，顯示鴻碩(蘇州)之轉投資效益已充分顯現。

(3)福清鴻碩

福清鴻碩經營來料加工業務，100%替該公司進行訊號線之加工組裝，並逕行出貨予冠捷科技集團之子公司-福建捷聯及冠捷(福建)。97 年起新增群創之訂單，群創集團內公司因地域之考量，部分訂單亦由鴻碩台北接單並委由福清鴻碩進行後段組裝後出貨。福清鴻碩主要收入係向該公司收取加工費，近年來中國大陸當地之人力成本不斷上升，致福清鴻碩製造成本不斷上升，97 年度為本期純益 1,007 仟元，98 年前三季為虧損 10,901 仟元。97 年 11 月鴻碩(蘇州)對福清鴻碩之其他應收款人民幣 4,182 仟元(以 4.5446 匯率換算，約新台幣 19,006 仟元)，各自轉列其他損失(收入)。將上述轉列其他損失(收入)還原後，鴻碩(蘇州)為獲利 33,469 仟元，福清為虧損 17,999 仟元。福清鴻碩之營業收入變化主要隨該公司承接冠捷集團及群創集團之訂單消長有關，因冠捷及群創皆為 LCD Monitor 代工全球市佔率之領導廠商，冠捷並擁有自已的品牌(AOC 等)事業，該公司服務及產品深獲知名客戶肯定，雖訂單量穩定成長，惟加工量仍未達規模經濟，致福清鴻碩 97 年度(還原後)及 98 年前三季仍呈現虧損。然就集團內服務客戶的屬性角色來看，顯示福清鴻碩之轉投資仍有必要，無形中的效益已逐漸顯現中。

(二)申請公司申請年度截至最近期止尚未完成之投資案，其預估總投資金額占最近一年度財務報告所列示股本二○%以上，或逾新台幣五億元者，應詳加評估說明

經核閱該公司最近三年度及申請年度之董事會議事錄、股東會議事錄及往來函文等，尚無發現有重大未完成之投資案，故不適用此項評估。

五、申請公司分別以承銷價格及於興櫃市場掛牌之最近一個月平均股價為衡量依據，設算其已發行但股份基礎給付交易最終確定日尚未屆至且採內含價值法之員工認股權憑證，於股票上櫃後所產生之費用對財務報表可能之影響

公司並無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之情事。

六、公營事業申請股票上櫃時，其檢送之財務報告以經審計機關審定之審定報告書替代者，應洽會計師就如適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與審計機關審定數之差異，及其對財務報告之影響表示意見。

該公司非為公營事業。

陸、關係人交易評估

一、針對申請公司最近三年度及申請年度截至最近期止之關係人交易金額重大或性質特殊之關係人交易執行相關評估程序，以瞭解其交易之必要性，決策過程合法性，暨價格與款項收付情形之合理性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該公司之關係
高而富國際有限公司(高而富)	子公司(96 年 8 月清算)
高麗寶國際有限公司(高麗寶)	子公司(97 年 12 月清算)
高而富電子(深圳)有限公司(高而富(深圳))	孫公司(97 年 12 月清算)
創鴻國際有限公司(創鴻)	子公司(98 年 8 月清算)
富如海全球控股有限公司(富如海)	子公司
鴻碩公司電工(蘇州)有限公司(鴻碩(蘇州))	孫公司
福清鴻碩電子有限公司(福清鴻碩)	孫公司
晶旭股份有限公司(晶旭)	晶旭負責人為該公司總經理之配偶

(二)與關係人間重大交易事項

1.銷貨收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 關係人	95 年度		96 年度		97 年度		98 年前三季	
	金額	佔營收淨額(%)	金額	佔營收淨額(%)	金額	佔營收淨額(%)	金額	佔營收淨額(%)
鴻碩(蘇州)	1,283	-	-	-	-	-	-	-
高而富(深圳)	817	-	-	-	-	-	-	-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

95 年度由該公司在台灣地區採購熱熔膠一批，該公司再轉銷售予鴻碩(蘇州)所致。該公司 95 年度銷售部分由特定客戶指定之料件予高而富(深圳)，再由其轉銷售予鴻碩(蘇州)所致。

2.其他營業收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關係人	95 年度		96 年度		97 年度		98 年前三季	
	金額	佔營收淨額(%)	金額	佔營收淨額(%)	金額	佔營收淨額(%)	金額	佔營收淨額(%)
富如海	48,278	9	350,357	38	287,606	32	105,519	18
創鴻	-	-	3,253	-	29,057	3	-	-
鴻碩(蘇州)	-	-	-	-	-	-	29,981	5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

該公司自 95 年第四季起實行垂直整合策略，由該公司購進銅板委託鴻碩(蘇州)煉銅抽拉各種規格銅線、銅絲，並製成電線電纜線材半成品及訊號線成品。該公司對富如海之銷售政策係依進料價格加計利潤後銷售予富如海，再轉售予鴻碩(蘇州)。上表對富如海之銷售金額係該公司依據前財政部證期會 87.3.18(87)台財證(六)第 00747 號函規定，將屬風險及所有權尚未移轉部分之銷貨淨額予以銷除之結果。該公司銷售銅板予富如海主要係供集團生產訊號線原料，因此並無銷售銅板予其他廠商，故無比較對象。

該公司來自創鴻及鴻碩(蘇州)之技術服務收入，係該公司協助鴻碩(蘇州)相關技術指導、服務及管理諮詢等而自 96 年 9 月開始收取技術服務收入，97 年度以前係由創鴻向鴻碩(蘇州)收取，再由創鴻支付該公司，自 98 年度起改由鴻碩(蘇州)支付該公司技術服務費用。96 年 9~12 月、97 及 98 年度每月向創鴻或鴻碩(蘇州)收取之技術服務收入為 USD25 仟元、USD75 仟元及 USD100 仟元。

3.進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關係人	95 年度		96 年度		97 年度		98 年前三季	
	金額	佔進貨淨額(%)	金額	佔進貨淨額(%)	金額	佔進貨淨額(%)	金額	佔進貨淨額(%)
創鴻	95,011	25	-	-	-	-	-	-
高而富	77,169	20	-	-	-	-	-	-
鴻碩(蘇州)	53,208	14	-	-	-	-	26,800	11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

該公司 95 年係透過創鴻向鴻碩(蘇州)購買訊號線成品。95 年度第一季對鴻碩(蘇州)直接採購線材半成品，95 年第二季以後集團內有關線材半成品之交易模式改變，改透過高而富向鴻碩(蘇州)購買。該公司自 93 年起已將生產據點及重心陸續移往蘇州及福清，故該公司決議清算高而富，考量當時高而富淨值為負數，故透過集團間交易流程之變更，保留部分利潤於高而富。95 年度進

貨項目除線材半成品外，惟尚包括部分 PVC 粒半成品。高而富國際業於 96 年 8 月辦理清算解散完畢。

96 年度依證期局 00747 號函有關去料加工採實質認定之原則，該公司對居於中介之創鴻及高而富改採製造費用-手續費支出認列，故自 96 年以後已未有進貨金額。另該公司平時委託鴻碩(蘇州)加工交易模式採進銷之帳務處理，期末則作沖銷分錄，對鴻碩(蘇州)之往來交易改列加工費項下，以符合經濟實質，故 96 及 97 年已未有進貨金額。

而鑑於 97 年第四季全球經濟受金融海嘯影響甚鉅，經濟前景尚未明朗之下，該公司採取穩健保守之策略，以降低集團內庫存銅板至最低為目標，以因應總體經濟不確定性之衝擊，故該公司 98 年前三季自行購入委託鴻碩(蘇州)加工之銅板數量明顯減少，以致 98 年前三季向鴻碩(蘇州)購進之線材半成品或訊號線成品所包含銅板用量較委託去料加工之銅板為多(亦即購入包含屬於鴻碩(蘇州)庫存的銅板投入原料)，以消化集團內整體銅板存貨之庫存，而向鴻碩(蘇州)進貨超過去銅料加工的部分則帳列為對鴻碩(蘇州)之進貨，致 98 年前三季產生向鴻碩(蘇州)進貨金額。

與關係人之進貨價格係依據該公司集團內轉撥計價政策執行。集團內轉撥計價政策主係考量集團內各公司之管理成本、資金調度、法令規定及租稅規劃因素外，另參酌市場同業狀況予以定之。

4.加工費

單位：新台幣仟元

	95 年度		96 年度		97 年度		98 年前三季	
	金額	佔該科目(%)	金額	佔該科目(%)	金額	佔該科目(%)	金額	佔該科目(%)
鴻碩(蘇州)	-	-	251,929	85	288,169	78	204,304	76
富如海	41,812	56	-	-	-	-	-	-
福清鴻碩	33,522	44	36,928	12	81,526	22	65,640	24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

該公司對鴻碩(蘇州)加工費，主要係該公司自 96 年起依據前財政部證期會 87.3.18(87)台財證(六)第 00747 號函規定，將屬風險及所有權尚未移轉部分之進銷貨淨額予以銷除，亦即該公司向鴻碩(蘇州)購買之線材半成品及訊號線成品，扣除該公司去料(銅)部分之銷貨後之餘額，改認列加工費。

該公司 95 年度有線材半成品加工係透過富如海委託福清鴻碩加工，或直接委託福清加工之情事。96 年度起則未透過富如海。福清鴻碩為該公司於大

陸之來料加工廠，由該公司分別向鴻碩(蘇州)及其他供應商購置線材半成品及原材料交由福清鴻碩加工，依雙方訂定之計價基礎支付加工費。

5.製造費用-手續費支出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關係人	95 年度		96 年度		97 年度		98 年前三季	
	金額	佔該科目(%)	金額	佔該科目(%)	金額	佔該科目(%)	金額	佔該科目(%)
高而富	-	-	3,978	35	-	-	-	-
創鴻	-	-	6,769	59	-	-	-	-
富如海	-	-	760	6	790	100	-	-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

該公司 96 年度改採去料加工之會計處理模式，分別透過創鴻及高而富向鴻碩(蘇州)採購訊號線成品及線材半成品，創鴻及高而富依其進貨成本加計部分利潤後轉銷售予該公司，由於進銷貨金額已與銷貨收入及銷貨成本同額沖銷，其差額以手續費支出表示。

該公司對富如海之手續費主要係該公司依銅板進貨價格加計利潤銷售予富如海，再由富如海加計利潤轉售予鴻碩(蘇州)，由於該公司適用去料加工之交易實質認定原則，將該公司向鴻碩(蘇州)之線材半成品與訊號線成品扣除銅板去料部分改以認列加工費方式處理，在該公司向鴻碩(蘇州)購回成品時，富如海產生已實現毛利，依函令入加工收入，惟富如海乃境外公司，本身並無加工廠亦無從事產品加工，因此帳入手續費。

6.應收帳款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關係人	95.12.31		96.12.31		97.12.31		98.9.30	
	金額	佔該科目(%)	金額	佔該科目(%)	金額	佔該科目(%)	金額	佔該科目(%)
鴻碩(蘇州)	1,274	-	-	-	-	-	8,197	3
富如海	47,868	24	185,342	56	109,933	32	58,133	24
高而富(深圳)	5,304	3	-	-	-	-	-	-
創鴻	-	-	-	-	17,712	5	-	-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

該公司 95 年底對鴻碩(蘇州)之應收帳款係出售熱熔膠一批。該公司 98 年 9 月底對鴻碩(蘇州)之應收帳款，主要係該公司自 98 年起向鴻碩(蘇州)收取技術服務費，收款條件為每半年收款。

該公司 97 年底對創鴻之應收帳款，主要係技術服務費，收款條件為 30 天內 T/T。

該公司對富如海之應收帳款主要係來自其對富如海之銅品銷售，由於該公司對富如海之收款政策為月結 180 天內 T/T(自 98 年 9 月起改為月結 120 天內 T/T)或債權債務互抵，該公司對富如海之銷貨貨款均已依收款期限按期收回。

該公司對高而富(深圳)之應收帳款係 94~95 年度對其銷售料件所致，已於 96 年 12 月全數收回。

7.其他應收款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關係人	95.12.31		96.12.31		97.12.31		98.9.30	
	金額	佔該科目(%)	金額	佔該科目(%)	金額	佔該科目(%)	金額	佔該科目(%)
富如海	25,780	54	-	-	-	-	96,495	99
鴻碩(蘇州)	7,440	15	-	-	-	-	1,159	1
高麗寶	8,981	19	-	-	-	-	-	-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

該公司 98 年 9 月底對富如海之其他應收款主要係來自其對富如海資金貸與。其餘均為代關係人支付各項費用或墊付貨款。

8.應付帳款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關係人	95.12.31		96.12.31		97.12.31		98.9.30	
	金額	佔該科目(%)	金額	佔該科目(%)	金額	佔該科目(%)	金額	佔該科目(%)
富如海	-	-	750	4	831	2	352	1
福清鴻碩	1,849	4	309	1	2,164	4	-	-
創鴻	5,303	10	-	-	-	-	-	-
高而富	8,403	16	-	-	-	-	-	-
鴻碩(蘇州)	-	-	-	-	232	-	13,064	24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

該公司對富如海之應付帳款係應付手續費。該公司對創鴻及高而富之應付帳款係進貨產生。該公司對福清鴻碩及鴻碩(蘇州)之應付帳款，主要係該公司對其加工費。

該公司對關係人之進貨條件則統籌考量集團內各公司資金所需的狀況作統一規劃及調度，並視各公司資金需求狀況而彈性因應之。其中肩賦集團內生產基地重任之鴻碩(蘇州)自 95 年第四季以來規模日益擴大，營運週轉資金需求漸增，故該公司配合對其進貨條件之放寬以達集團內資金規劃之目的，自 97 年 4 月迄今，已為月結 30 天內付款，較一般與大多數非關係人之進貨條件月結 90 天來得優惠；對福清鴻碩之付款條件為考量其資金狀況為預付或月結 30 天內 T/T；對高而富之應付帳款係採預付或月結 120 天 T/T。。

9.其他應付款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 關係人	95.12.31		96.12.31		97.12.31		98.9.30	
	金額	佔該科目(%)	金額	佔該科目(%)	金額	佔該科目(%)	金額	佔該科目(%)
創鴻	2,499	74	-	-	-	-	-	-
鴻碩(蘇州)	-	-	-	-	1,161	98	254	65
福清鴻碩	-	-	-	-	28	2	18	5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

該公司 95 年底對創鴻之其他應付款係代蘇州(鴻碩)收取明基海外廠貨款，透過創鴻再支付鴻碩(蘇州)；97 年底對鴻碩(蘇州)及福清鴻碩之其他應付款係其分別代付台籍員工薪資及供應商貨款；98 年 9 月底對鴻碩(蘇州)之其他應付款，主要係鴻碩(蘇州)代該公司支付其寧波昇銳貨款訴訟案之浙江寧波人民法院保證金、律師代理費、案件受理費等。98 年 9 月底對福清鴻碩之其他應付款係福清鴻碩代支付供應商貨款。

10.財產交易

單位：新台幣仟元

97年度			
交易對象	財產交易種類	購買價款	期末其他應付款
晶旭	購買固定資產	1,200	-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

晶旭之負責人為該公司現任總經理(96.12 到任)之配偶，該公司與此關係人之買賣係禮遇總經理交通工具方面之需求，經查詢凌志汽車之網站，交易價格與市場行情差異不大，故交易之目的、價格尚屬合理。

二、瞭解申請公司金額重大之關係企業應收款項是否逾期，針對逾期者，應查明其原因及有無重大異常情事

經查閱該公司最近三年度及申請年度截至最近期止之應收款項帳齡分析表及期後收款情形，該公司 95 年底對關係人高而富(深圳)及鴻碩(蘇州)之應收款項有逾期情事。鴻碩(蘇州)設廠初期營運資金緊縮，故該公司對其有延後收款之情事，惟已於 96 年 5 月收回。高而富(深州)因長期經營不善，故該公司對其有延後收款之情事，惟已於 96 年度全數收回。惟上述二家公司均為該公司 100%持有之子公司，基於整體營運考量，應無重大異常情事。

三、申請公司與關係企業、股東或關係人間有鉅額資金往來者，應查明其原因，及利率、收付息情形有無重大異常之情事

單位：新台幣仟元

對象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其他應收款)	利率%	利息收入	期末應收利息
高麗寶	95年度				
	28,384	-	-	-	-
富如海	98年前三季				
	98,430	96,495	1.80	789	789

該公司與關係人資金往來之情形，尚無重大異常之情事。

柒、推薦證券商派員實地瞭解申請公司之海外營業據點或子公司營運情形者，應具體列示其是否有重大營運風險或其他重大異常情事之評估意見

鴻碩公司於最近一會計年度或申請上櫃會計年度內，其單一海外營業據點或子公司符合下列標準之一者，推薦證券商應派員實地瞭解其營運情形及評估有無重大營運風險或其他重大異常情事，若未達下列標準，推薦證券商可依重要性原則自行判斷是否需要派員實地進行輔導及評估：

(一)該公司之營業收入來自海外營業據點或子公司達30%以上者：

該公司之營業收入 97 年度來自富如海達 30%以上。

(二)該公司之主要原料或主要商品，其數量或總金額來自該海外營業據點或子公司達50%以上者：

無此情形。

(三)該公司之總產值(含自製、委外及外購等)來自該海外營業據點或子公司達 50%以上者：

該公司之總產值(含自製、委外及外購等)97 年度及 98 年前三季來自鴻碩(蘇州)達 50%以上。

(四)該公司對該海外營業據點或子公司之原始投資金額累計達該公司財務報告所列示股本一○%且達新台幣一億元以上者;或來自該海外營業據點或子公司之投資收益占該公司稅前純益二○%以上者：

富如海及鴻碩(蘇州)於 97 年度及 98 年前三季之累計原始投資金額達該公司財務報告所列示股本 10%以上且達新台幣一億元;且來自上述二家公司之投資收益占該公司稅前純益二○%以上。

(五)該公司對該海外營業據點或子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金額合計達申請公司淨值四○%以上且達新台幣一億元以上者：

鴻碩公司 98 年前三季對富如海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金額合計達申請公司淨值四○%以上且達新台幣一億元以上。

(六)會計師或推薦證券商認為其對該公司財務報告有重大影響之海外營業據點或子公司：

鴻碩(蘇州)目前為該公司重要之生產基地，且該公司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益主要來自鴻碩(蘇州)，故推薦證券商認為其對該公司財務報告有重大影響。

綜上所述，依該公司最近一會計年度及申請上櫃會計年度之財務報告等資料顯示，該公司之轉投資公司符合「推薦證券商辦理股票申請上櫃案之評估查核程序」第七條第四項第五款之各項標準為富如海及鴻碩(蘇州)，而富如海僅為一控股及轉單公司，故推薦證券商已派員實地輔導及評估鴻碩(蘇州)內部控制執行情形，包括瞭解鴻碩(蘇州)組織、生產及營運等相關作業情形、取得鴻碩(蘇州)銷售收款循環、採購付款循環、生產循環及研發循環等循環簡介及有關作業流程，並實地抽查前開循環之相關資料，以瞭解是否依書面會計制度合理運作，並評估其有無重大缺失暨是否有效執行、瞭解鴻碩(蘇州)採購固定資產之相關作業流程，並實地抽查採購固定資產之相關資料，並評估其有無重大缺失、實地觀察鴻碩(蘇州)存貨及財產保管情形，並取得存貨及固定資產財產清冊，執行固定資產及存貨抽盤。綜上，鴻碩(蘇州)並無重大營運風險或其他重大異常情事。

捌、法令之遵循及對公司營運影響

推薦證券商經洽黃賜珍律師對該公司、申請時之董事、監察人、大股東、總經理及實質負責人最近三年內就下列事項出具意見後，依據其意見，推薦證券商再就該等項目具體評估對申請公司營運影響及因應之道：

一、申請公司是否違反相關法令規章

(一)所屬行業之目的事業中央主管機關及影響該行業之重要法律與相關規章

經參酌律師出具之法律意見書，該公司尚無違反該行業之目的事業中央主管機關及影響該行業之重要法律及相關規章之情事。

(二)依公開發行公司資訊公開相關法令應公開之資訊

經參酌律師出具之法律意見書，並上網查詢公開資訊觀測站該公司所公告申報事項，依相關法令規章規定，定期或不定期向主管機關辦理應公告申報事項，並無重大異常之處。

(三)其他法令規章

經參酌律師出具之法律意見書，並取得該公司與主管機關之往來函文及相關聲明書，該公司尚無違反其他相關法令規章之情事。

二、申請時之董事、監察人、大股東、總經理及實質負責人是否違反相關法令，而有違誠信原則或影響其職務之行使

經參酌律師出具之法律意見書及取得聲明書，該公司之董事、監察人、大股東、總經理及實質負責人尚無因違反相關法令，致使有違誠信原則或影響職務行使之情事。

三、是否違反著作權、專利權、商標權或其他智慧財產權之情事

經參酌律師出具之法律意見書及取得聲明書，該公司尚無涉及違反著作權、專利權、商標權或其他智慧財產權之情事。

四、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

經參酌律師出具之法律意見書及取得聲明書，該公司無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

五、申請公司是否有重大勞資糾紛或污染環境事件

經參酌律師出具之法律意見書及取得聲明書，該公司之勞資糾紛請參閱附件一、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有價證券審查準

則」第十條第一項各款所列不宜上櫃情事之評估意見，惟上述勞資糾紛非屬重大。此外，該公司亦無重大污染環境事件。

玖、列明依本中心「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有價證券審查準則」第十條第一項各款所列不宜上櫃情事之評估意見或「外國有價證券櫃檯買賣審查準則」第九條第一項各款所列不宜上櫃情事之評估意見

鴻碩公司尚無「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有價證券審查準則」第十條第一項各款所列不宜上櫃情事，請參閱附件一。

拾、評估申請公司之公司治理自評報告是否允當表達其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該公司已確實依照公司治理自評報告各項具體指標(股東權益、董事會職能、資訊透明度、內控內稽制度、經營策略、利害關係人與社會責任)進行自我評量，其公司治理自評報告應能允當表達該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拾壹、評估本國申請公司是否符合集團企業、建設公司、資訊軟體公司、投資控股公司、金融控股公司、參與公共建設之民間機構申請股票上櫃之補充規定

一、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集團企業申請股票上櫃之補充規定

(一)集團企業之認定

所稱「集團企業」係指於申請上櫃會計年度及其上一會計年度內，與申請公司彼此間具有控制或從屬關係之企業整體。

認定標準	符合集團企業定義之公司	說明
1.屬於母、子公司或聯屬公司關係者。	1.富如海 2.鴻碩(蘇州) 3.福清鴻碩 4.上鴻 5.高麗寶 6.高而富電子(深圳) 7.創鴻	1.富如海：鴻碩持股 100%之子公司 2.鴻碩(蘇州)：富如海持股 100%之子公司 3.福清鴻碩：富如海持股 100%之子公司 4.上鴻：鴻碩(蘇州)持股 100%之子公司 5.高麗寶：鴻碩持股 100%之子公司。97 年 12 月清算；98 年 1 月取得註銷證明文件。 6.高而富電子(深圳)：高麗寶持股 100%之子公司。97 年 12 月清算；98 年 6 月取得註銷證明文件。 7.創鴻：鴻碩持股 100%之子公司。98 年 8 月清算；98 年 10 月取得註銷證明文件。
2.申請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他公司之人事、財務或業務經營者；或他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申請公司之人事、財務或業務經營者。其判斷標準如下者： (1)取得對方過半數之董事席位者。	1.富如海 2.鴻碩(蘇州) 3.福清鴻碩 4.上鴻 5.高麗寶 6.高而富電子(深圳) 7.創鴻	該公司直(間)接持有左列公司 100%之股權，其董事係由該公司指派人員擔任。
(2)指派人員獲聘為對方總經理者。	1.富如海 2.鴻碩(蘇州) 3.福清鴻碩 4.上鴻 5.高麗寶	該公司直(間)接持有左列公司 100%之股權，其總經理係由該公司指派人員擔任。

認定標準	符合集團企業 定義之公司	說明
	6.高而富電子(深圳) 7.創鴻	
(3)依合資經營契約規定擁有對方經營權者。	無	經核閱該公司之相關契約並詢問該公司管理階層人員，該公司未有簽訂合資經營契約或他公司擁有鴻碩經營權之情事。
(4)為對方資金融通金額達對方總資產之三分之一以上者。	無	該公司 97 年度無資金貸予左列公司；該公司 98 年前三季有資金貸予富如海之情事，惟未達富如海總資產之 1/3。 該公司 97 年度及 98 年前三季無向左列公司借貸。
(5)為對方背書保證金額達對方總資產之三分之一以上者。	富如海	該公司97及98年度有為富如海及鴻碩(蘇州)背書保證之情事，僅為富如海背書保證達其資產之 1/3。 97 年度及 98 年前三季左列公司並未有為鴻碩公司背書保證。
3.申請公司與他公司相互投資各達對方有表決權股份總數或資本總額三分之一以上者，並互可直接或間接控制對方之人事、財務或業務經營者。	無	經檢視該公司 97.5.31 及 98.6.25 股東名冊，並未發現有他公司投資鴻碩公司達表決權股份總數或資本總額 1/3 以上者，故應無左列情況。
4.申請公司與他公司之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合計有半數以上相同者。其計算方式包括該等人員之配偶、子女及二親等以內親屬。	無	經查核該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含二親等)之轉投資明細及親屬表，該公司並無與他公司之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合計有半數以上相同者。
5.申請公司與他公司之已發行有表決權之股份總數或資本總額，均有半數以上為相同之股東持有或出資者。	無	經查核該公司之股東名冊及法人股東資料，該公司與他公司並無已發行有表決權之股份總數或資本總額，均有半數以上為相同之股東持有或出資者之情形。
6.對申請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他投資公司與其關係人總計持有申請公司超過半數之已發行有表決權股份者；或申請公司與其關係人總計持有申請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他投資公司超過半數之已發行有表決權股份者。	1.富如海 2.鴻碩(蘇州) 3.福清鴻碩 4.上鴻 5.高麗寶 6.高而富電子(深圳) 7.創鴻	1.經查核該公司股東名冊，並無對鴻碩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他投資公司。 2.左列公司均為該公司直(間)接持股 100%之公司，故該公司與其關係人總計持有該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他投資公司超過半數之已發行有表決權股份者計有左列公司。

依上述標準逐一評估後，該公司符合集團企業認定標準之公司為富如海、鴻碩(蘇州)、福清鴻碩、上鴻、高麗寶、高而富電子(深圳)、創鴻等七家公司。

(二)集團企業應符合下列各項情事之評估

1.申請公司與同屬集團企業公司之主要業務或產品（指最近二個會計年度均占各該年度總營業收入百分之三十以上者），無相互競爭之情形且具有獨立行銷之開發潛力者，所稱「相互競爭」，應以企業型態、商品可否替代及對象客戶等一般性要素綜合判斷之

集團企業名稱	所在地	主要營業項目
鴻碩公司電工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製造、銷售各種電腦聯接線及電腦週邊產品及銅板買賣。
富如海全球控股有限公司	西薩摩亞	控股及商品買賣貿易(轉單公司)
鴻碩公司電工(蘇州)有限公司	大陸蘇州	生產經營銅品、電腦連接線、訊號線及電腦週邊產品
福清鴻碩電子有限公司	大陸福清	各種電腦訊號線之加工
蘇州上鴻電子貿易有限公司	大陸蘇州	商品買賣貿易
高麗寶國際有限公司	西薩摩亞	各種電腦訊號線之加工(轉單公司)
高而富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大陸深圳	各種電腦訊號線之加工
創鴻國際有限公司	西薩摩亞	商品買賣貿易

鴻碩與集團企業經以「企業型態」、「商品可否替代」及「銷售對象」三方面比較分析後，並無相互競爭情事。

(1)富如海、高麗寶、創鴻

富如海、高麗寶及創鴻均為鴻碩公司於西薩摩亞 100%轉投資之子公司。富如海及高麗寶主要做為鴻碩公司委由大陸工廠加工之轉單公司。創鴻主要做為幫鴻碩(蘇州)及鴻碩公司支付代理商佣金及幫鴻碩(蘇州)代付技術報酬金予鴻碩公司。富如海、高麗寶及創鴻本身並無生產製造之行為，故無相互競爭之情形。高麗寶已於 97 年 12 月間清算，98 年 1 月取得公司註銷登記證明；創鴻已於 98 年 8 月間清算，98 年 10 月取得公司註銷登記證明。

(2)鴻碩(蘇州)、福清鴻碩、上鴻、高而富電子(深圳)

鴻碩(蘇州)、福清鴻碩為鴻碩公司透過富如海轉投資持股 100%之子公司，高而富電子(深圳)為鴻碩公司透過高麗寶轉投資持股 100%之子公司，上鴻為鴻碩(蘇州)轉投資持股 100%之子公司。

鴻碩(蘇州)主要營業項目係從事銅線材、訊號連接線之製造與銷售，其設立目的係利用大陸之土地及人力成本優勢，開發大陸華中及華南地區市場

之業務，提升公司之獲利能力。鴻碩(蘇州)之企業型態與該公司不同，故與該公司應無相互競爭之情形，且鴻碩(蘇州)有自行接單，故具有獨立行銷之開發潛力。上鴻主要營業項目係從事商品買賣貿易，承接大陸內銷業務，以節省關稅及增值稅，故與該公司應無相互競爭之情形。

福清鴻碩主要營業項目係從事訊號連接線之後段加工組裝，設立之目的係配合母公司鴻碩公司主要客戶 AOC 冠捷要求就近供貨，故於其臨近地區設立福清鴻碩。鴻碩公司除接獲訂單後，自行備料而委由福清鴻碩負責加工生產為成品銷售。福清鴻碩 100%替該公司加工，故與該公司應無相互競爭之情形。

高而富電子(深圳)主要營業項目為各種電腦訊號線之加工，其設立目的係利用大陸低廉之土地及人力成本，開發大陸華南地區市場之業務，惟在鴻碩(蘇州)成立後，其集團定位功能已被鴻碩(蘇州)取代，已於 97 年 12 月間清算，並於 98 年 6 月取得公司註銷登記證明，故與該公司應無相互競爭之情形。

在集團企業中與該公司主要業務或產品相近的公司僅有鴻碩(蘇州)，而鴻碩(蘇州)乃該公司間接持有 100%股權位於大陸蘇州之孫公司，可完全掌控並主導其決策及經營權。其設立之目的係為利用大陸之土地及人力成本優勢，開發大陸華中及華南地區市場之業務，提昇公司之獲利能力，其企業型態與該公司不同，且該公司與其之人力、研發、銷售、生產、財務等各項資源已作最有效之整合運用，故應無與該公司有相互競爭之情事，且具有獨立行銷之開發潛力。

2.申請公司與同屬集團企業公司間有業務往來者，除各應就相互間之財務業務相關作業規章訂定具體書面制度，並經董事會通過

該公司已訂有「關係人交易管理辦法」，並分別於 98 年 4 月 8 日董事會及 98 年 6 月 25 日之股東會通過。

該公司與集團企業有財務業務往來者有富如海、創鴻、高麗寶、鴻碩(蘇州)、福清鴻碩、高而富電子(深圳)等六家。該公司已出具與上述六家公司無非常規交易之聲明書。現存之富如海、鴻碩(蘇州)、福清鴻碩亦已書面聲明與鴻碩公司並無非常規交易。此外，該公司與上鴻並無財務、業務往來，鴻碩公司亦出具書面承諾，承諾日後如有財務、業務往來時，必無非常規交易之情事。

3.其財務業務狀況及前述之作業辦法與其他同業比較應無異常現象

該公司之「關係人交易管理辦法」與其他同業比較，應尚無異常之情形。

4.申請上櫃會計年度及最近二個會計年度之進貨或營業收入金額來自集團企業公司不超過百分之五十。但對於來自母、子公司之進貨或營業收入金額，或依據公司法、企業併購法辦理分割者，不適用之。

經查核鴻碩公司之集團企業均為其直間接持股100%之子孫公司，故不適用。

(三)申請時屬母子公司關係者，母公司申請其股票上櫃者，依據本中心審查準則有關規定辦理；子公司申請其股票上櫃者，雖合於同準則有關規定，但不能符合集團企業申請股票上櫃之補充規定者，本中心認為不宜上櫃者，應不同意其股票上櫃。

鴻碩公司非以母子公司關係申請股票上櫃，故不適用。

(四)結論

與鴻碩公司同屬集團企業者計有富如海、鴻碩(蘇州)、福清鴻碩、上鴻、高麗寶、高而富電子(深圳)、創鴻等共七家集團企業，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集團企業申請股票上櫃之補充規定」逐項評估後，該公司應無違反集團企業申請股票上櫃之補充規定。

二、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建設公司、資訊軟體公司、投資控股公司、金融控股公司、參與公共建設之民間機構申請上櫃之補充規定」之評估

鴻碩公司非屬建設公司、資訊軟體公司、投資控股公司、金融控股公司、參與公共建設之民間機構申請上櫃。

拾貳、以投資控股公司身分申請其股票為櫃檯買賣者，推薦證券商就其被控股公司亦應依本應行記載事項要點第五條、第七條第四項、第八條、第十條及第十一條規定逐項評估。

該公司並非以投資控股公司身分申請其股票為櫃檯買賣者，故不適用。

拾叁、自推薦證券商評估報告完成日起至股票上櫃用公開說明書列印日前，如有重大期後事項，推薦證券商對上列各項目應加以更新說明與評估。

未有重大期後事項。

拾肆、其他補充揭露事項

無。

附件一、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有價證券審查準則」第十條第一項各款不宜上櫃規定之情事，推薦證券商審查意見

項目	推薦證券商評估意見		
	就具體認定標準逐一評估情形	是否適宜上櫃	備註
一、遇有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五十六條第一項第一款至第三款所列情事者		是	
(一)發行該有價證券之公司遇有訴訟事件或非訟事件，其結果足使公司解散或變動其組織、資本、業務計劃、財務狀況或停頓生產，而有影響市場秩序或損害公益之虞者。	(一)經參閱黃賜珍律師所出具之法律意見書、該公司 95~97 年度及 98 年截至目前為止之董事會、股東會議事錄、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及營業外收入與勞務費用明細帳冊等資料，並取得該公司之聲明書，該公司並無左列情事。		
(二)發行該有價證券之公司，遇有重大災害，簽訂重要契約，發生特殊事故，改變業務計劃之重要內容，或退票，其結果足使公司之財務狀況有顯著重大之變更，而有影響市場秩序或損害公益之虞者。	(二)經參閱該公司現行有效契約、95~97 年度及 98 年前三季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最近三年度及申請年度截至目前為止之董事會、股東會議事錄、重要契約及該公司與主管機關往來函文，並向財團法人金融聯合徵信中心及票據交換所查詢該公司退票紀錄，及取得該公司之聲明書，該公司並無左列情事。		
(三)發行該有價證券公司之行為，有虛偽不實或違法情事，足以影響其　　證券價格，而及於市場秩序或損害公益之虞者。	(三)經執行上述查核及取得該公司之聲明書，該公司並未有左列情事。 綜上所述，該公司並無證券交易法第 156 條第 1 項第 1 款至第 3 款所列之情事。		
二、財務或業務未能與他人獨立劃分者。	(一)經查閱該公司 97 年度及 98 年前三季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及該公司 97 年度及 98 年截至目前為止之相關帳冊，該公司之資金來源為銀行借款及自有營運資金，並無非金融機構之借款。 (二)經參閱該公司與他人簽訂之相關契約，並無對其營運有重大限制或顯不合理之契約，致生不利影響之虞者。 (三)經參閱該公司與銀行簽訂之借款合約及該公司出具之聲明書，該公司除與 100%持股之子公司富如海及孫公司鴻碩(蘇州)共同使用銀行貸	是	

項目	推薦證券商評估意見		
	就具體認定標準逐一評估情形	是否適宜上櫃	備註
	款額度外，並無與他人共同使用貸款額度。 綜上所述，該公司並無財務或業務未能與他人獨立劃分之情事。		
三、發生重大勞資糾紛或重大環境污染之情事，尚未改善者。	(一)重大勞資糾紛評估 1.經詢問該公司管理當局，並參閱最近三年度及申請年度之董事會、股東會議事錄、主管機關往來函文並發函詢問勞工局，該公司與勞工郭俊良及林忠明有勞資爭議案。 郭員係96.11.6到職擔任蘇州董事長室特助，於96.12.16發電子郵件給該公司董事長，自愧無法符合預期，該公司認為若郭員自忖所學無法滿足此職務，且已填寫離職申請書，應為自請離職，該公司亦依勞基法第19條規定開給離職證明，惟勞方事後提出申訴並於96.12.25申請召開勞資協調會議，要求該公司應開給非自願離職證明，以便向勞工單位申請失業津貼，該公司認為郭員係自願離職且礙於規定無法應允郭員請求，故協調未果。勞工局建議雙方權益可循其他法律途徑解決，故郭員遂發存證信函予該公司，並以該存證信函向勞工單位申請失業津貼，該公司後與郭員聯繫確認其已順利申請失業津貼。 林員係自97.4.22到職擔任蘇州資材處長，因該公司認為林員無法勝任工作，故於97.7.9口頭告知資遣，該公司亦依勞基法第19條規定，於97.7.14開給非自願離職證明，並告知將依規定於下月發薪時並薪給付資遣費，惟勞方事後提出申訴並於97.7.29申請召開勞資協調會議，提出該公司應開給離職證明、薪資、資遣費、在職時薪資條、損害賠償(至蘇州取物之機票費、台胞證費、車費、住宿費，及未事先預告之費用)等訴求，該公司業已開立非自願離職證明及在職期間薪資資料予林員，並承諾將依法於97.8.13前支付薪資及資遣費(實際支付日97.8.18)，此部分協調成立；另針對損害賠償部分，該公司表示當初希望幫勞方寄回放置至蘇州之物品，惟勞方堅持自行前往，故該公司已	是	

項目	推薦證券商評估意見		
	就具體認定標準逐一評估情形	是否適宜上櫃	備註
	付單程費用及派車接機，當時林員亦承諾將自付返程機票費，且至蘇州後係夜宿廠區宿舍內，故不應要求住宿費，另因林員到職未滿三個月，故無預告工資問題。綜上，針對損害賠償之部分該公司無法應允，故此部分協調未果，勞工局建議雙方權益可循其他法律途徑解決，惟林員後續並未對此再對該公司提出其他法律途徑之程序。 2.該公司已依法設立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及職工福利委員會。另參閱該公司與主管機關往來函文，並抽核其退休金及職工福利金提撥情形，尚無重大異常之情事。 3.經詢問該公司之相關人員及發函詢問主管機關，該公司最近三年度及申請年度並無因安全衛生設施不良而發生重大職業災害；或違反勞工安全衛生法被處以部分或全部停工；或設置危險性機械、設備未檢查合格者之情事。 4.經抽核該公司勞、健保費繳款情形並函詢勞工保險局及中央健康保險局，該公司並無積欠勞工保險費、健保費及滯納金之情事。 (二)重大環境污染之評估 1.經詢問該公司管理當局，並參閱主管機關往來函文，截至目前為止，該公司並無依法令應取得污染相關設置、操作或排放許可證而未取得之情形。 2.經查閱該公司96~97年度及98年前三季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及最近二年度及申請年度與主管機關之往來函文，另函詢台北縣政府環境保護局，該公司於申請上櫃會計年度或最近二會計年度並無因環境污染而經環保機關按日連續處罰或經限期改善，而未完成改善之情事。 3.經查閱該公司95~97年度及98年前三季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及最近三年度及申請年度與主管機關之往來函文，該公司並無發生公害糾紛事件而無有效污染防治設備，或未能提供污染防治設備之正常運轉及定期檢修紀		

項目	推薦證券商評估意見		
	就具體認定標準逐一評估情形	是否適宜上櫃	備註
	錄者之情事。 4.經查閱該公司95~97年度及98年前三季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及最近三年度及申請年度與主管機關之往來函文，該公司並無因環境污染情事而經有關機關命令停工、停業、歇業或撤銷污染相關許可證者之情事。 5.經查閱該公司95~97年度及98年前三季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及最近三年度及申請年度與主管機關之往來函文，該公司並無將廢棄物任意棄置或未依相關規定貯存、清除、處理或於處理過程中造成環境重大污染，因而致人於死或致重傷或危害人體健康導致疾病之情事。 6.經查閱該公司最近三年度及申請年度與主管機關之往來函文，並詢問該公司管理當局，該公司並非經中央主管機關指定公告之事業，其土地亦無因污染土壤或地下水而被公告為控制場址或整治場址之情事。 7.經查閱該公司95~97年度及98年前三季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最近三年度及申請年度與主管機關之往來函文，並經詢問該公司管理當局，該公司並無製造、加工或輸入偽禁環境用藥情事，其負責人經判刑確定者。 綜上所述，該公司並無發生重大勞資糾紛或重大環境污染而尚未改善之情事。		
四、有重大非常規交易迄申請時尚未改善者。	(一)經抽核最近三年度與申請上櫃年度該公司與關係人及進、銷貨前十大廠商、客戶之進銷貨條件及收付款情形，就關係人與一般進銷貨客戶間交易條件及交易價格進行比較分析，尚未發現該公司有進銷貨交易之目的、價格、條件，或其交易之發生，或其交易之實質與形式，或其交易之處理程序與一般正常交易有顯不相當或顯欠合理之情事。 (二)該公司已依證券主管機關訂頒之「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應行公告及申報之取得或處分資產交易行為，並無未能合理證明其內部決定過程合法性，或其交易之必要	是	

項目	推薦證券商評估意見		
	就具體認定標準逐一評估情形	是否適宜上櫃	備註
	性，或其有關報表揭露之充分性，暨價格與款項收付情形之合理性者。 (三)經核閱該公司之財產目錄、董事會議事錄、最近五年度及申請上櫃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該公司最近五年內並無向關係人購買或出售不動產之情事。 (四)經核閱該公司最近一年內及申請上櫃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暨查詢該公司於公開資訊觀測站申報資金貸與他人之情形。最近一年度該公司並無資金貸與他人之情事，而申請年度該公司因與子公司富如海間業務交易行為有融通資金之必要而有大量資金貸與富如海之情事。 綜上所述，該公司並無重大非常規交易而尚未改善之情事。		
五、申請上櫃會計年度已辦理及辦理中之增資發行新股併入最近一年度財務報告所列示股本計算，其獲利能力不符合上櫃規定條件者。	經參閱該公司經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告，董事會、股東會議事錄，97 年度財務報告所列示股本為 486,475 仟元，並於 98.6.25 股東會通過盈餘轉增資 24,323.75 仟元，並擬於股票初次申請上櫃案經主管機關審查通過後，辦理現金增資 68,110 仟元以辦理股票公開承銷作業，併入 97 年度財務報告所列示股本後為 578,908.75 仟元，其 97 年度個別及合併財務報表稅前純益分別為 69,867 仟元及 75,159 仟元，佔併入增資發行新股後之資本額比率分別為 12.07%及 12.98%皆逾 4%，且最近一會計年度決算無累積虧損，其獲利能力已符合上櫃規定條件。	是	
六、未依相關法令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財務報告，或內部控制、內部稽核及書面會計制度未經健全建立且有效執行，其情節重大者。	(一)財務報告之編製 1.經查閱該公司95~97年度及98年前三季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均經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或修正式無保留意見之查核或核閱報告書，其編製均依有關法令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 2.經查閱該公司95~97年度及98年前三季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及與主管機關之往來文件，並未發現財務報告有經主管機關函示	是	

項目	推薦證券商評估意見		
	就具體認定標準逐一評估情形	是否適宜上櫃	備註
	應改進而未改進或應重編之情事。 (二)內部控制、內部稽核及書面會計制度 1.該公司已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建立健全書面會計制度。另其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稽核制度亦已依該公司管理所需、業務發展及配合相關法令規定制定，並經該公司董事會通過。 2.經查閱該公司最近三年度簽證會計師出具之內部控制建議書，並查核其缺失改善情形，並未發現有重大缺失而尚未改善之情事。另資誠會計師事務所許文冠會計師及吳漢期會計師已針對該公司97年第四季至98年第三季之內部控制執行情形，出具無保留意見之內部控制制度專案審查報告在案，亦未有發現未依內部控制、內部稽核及書面會計制度合理運作者。 綜上所述，該公司已依相關法令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財務報告，且內部控制、內部稽核及書面會計制度亦經健全建立且有效執行。		
七、公司或申請時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或實質負責人於最近三年內，有違反誠信原則之行為者。	(一)公司部份 1.經向金融聯合徵信中心及票據交換所查詢該公司之票據記錄及取得該公司聲明書，該公司最近三年內並無所開立之支票存款戶經票據交換所公告為拒絕往來戶，或因簽發支票或以金融業為擔當付款人之票據，發生存款不足退票列入記錄之情事。 2.經向金融聯合徵信中心查詢該公司銀行借款之還款情形及取得該公司之聲明書，並無向金融機構貸款而有逾期還款之情事。 3.經核閱該公司與主管機關往來函文，並函詢台北縣政府勞工局及取得該公司之聲明書，該公司並無違反勞動基準法而經判決有罪確定之情事。 4.經取得國稅局與稅捐稽徵處無違章欠稅記錄之回函及該公司之聲明書，該公司並無因違反稅捐稽徵法經判決有罪確定之情事。 5.經取得該公司之聲明書，並無違反申請上櫃時所	是	

項目	推薦證券商評估意見		
	就具體認定標準逐一評估情形	是否適宜上櫃	備註
	出具聲明書之聲明事項者。 6.經參閱黃賜珍律師出具之法律意見書及取得該公司之聲明書，該公司並無其他重大虛偽不實或喪失公司債信情事，而有損害公司利益或股東權益或公眾利益之情事。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或實質負責人部份 1.經向金融聯合徵信中心及票據交換所查詢該公司上述人員之票據記錄及取得其之聲明書，該等人員最近三年內並未有發生所開立之支票存款戶經票據交換所公告為拒絕往來戶，或因簽發支票或以金融業為擔當付款人之票據，發生存款不足退票列入記錄之情事。 2.經向金融聯合徵信中心查詢該公司上述人員銀行借款之還款情形及取得其之聲明書，該等人員並未發生向金融機構貸款而有逾期還款之情事。 3.取得該公司上述人員所出具之聲明書，其於最近三年內亦無因違反勞動基準法被處以刑罰確定之情事。 4.經取得該公司上述人員之聲明書，及國稅局及稅捐稽徵處無違章欠稅記錄之回函，該等人員於最近三年內亦無因違反稅捐稽徵法經判決有罪確定之情事。 5.經取得該公司上述人員之聲明書，並無違反申請上櫃時所出具聲明書之聲明事項。 6.取得黃賜珍律師出具之法律意見書及該公司上述人員之聲明書，該等人員並無觸犯公司法、銀行法、金融控股公司法、證券交易法、商業會計法等商事法所定之罪，或貪污、瀆職、詐欺、背信、侵占等罪，經法院判決有期徒刑以上之刑之情事。 7.經取得該公司上述人員之聲明書，該等人員並無經營其他公司涉及惡性倒閉等不良經營行為之情事。 綜上所述，該公司及其申請時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或實質負責人於最近三年內並無違反誠信原		

項目	推薦證券商評估意見		
	就具體認定標準逐一評估情形	是否適宜上櫃	備註
	則之行為。		
八、申請公司之董事會或監察人，有無法獨立執行其職務者。	(一)該公司設有董事五席，監察人三席，已符合董事會成員應至少五席，監察人應至少三席之規定，其中獨立董事二席(徐廷榕及李克毅)及具獨立職能監察人一席(梁薈方)，亦符合獨立董事席次不得低於二席，獨立職能監察人席次不得低於一席之規定。 (二)經查詢董事及監察人之轉投資資料及其親屬狀況，其董事彼此間，監察人彼此間或董事與監察人間，並無具配偶、二親等以內之直系親屬、三親等以內之旁系親屬或同一法人之代表人之關係。 (三)獨立董事任職條件之評估 該公司獨立董事已符合「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所定之程序及要件。 1.程序 獨立董事選舉係依公司法192條之1規定採候選人提名制度，並載於章程，於95.4.6董事會通過且業經95.6.26股東常會決議通過，另於97.3.5董事會通過依提名制提出二名獨立董事之名單，並經97.4.9董事會通過獨立董事選舉審核案，且於97.5.21股東常會選任獨立董事，其獨立董事選任程序皆依規定辦理。 2.要件 (1)徐廷榕 交通大學管理科學研究所碩士 會計師證書75年台財證登(一)自第1180號 88年9月~迄今宏霖會計師事務所所長 財務及業務年資共計10年 (2)李克毅 東吳大學經濟學系 82年10月~91年8月中租迪和(股)公司大企業部資深副理 91年8月~92年9月中盛國際開發(股)公司業務部協理 96年5月~迄今台聚管理顧問(股)公司顧問	是	

項目	推薦證券商評估意見		
	就具體認定標準逐一評估情形	是否適宜上櫃	備註
	財務及業務年資共計12年 獨立董事已符合專業資格條件，並具備五年以上工作經驗，皆為會計或財務專業人士。另取得上述人員之聲明書，獨立董事並無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依公司法第27條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及違反「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所定獨立董事之資格。 3.徐廷榕及李克毅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並未有欠缺獨立性身分之情事。 (1)經取具獨立董事之聲明書及其轉投資與任職相關資料，上述人等並非該公司或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2)經取具獨立董事之聲明書及其轉投資與任職相關資料，上述人等並非該公司或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 (3)經查閱該公司股東名冊及取具獨立董事之聲明書，上述人等並非直接或間接持有該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1%以上之自然人股東，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4)經查閱該公司股東名冊及取具獨立董事之聲明書及瞭解親屬狀況，並詢問該公司管理階層，上述人等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五親等以內直系親屬非為該公司之受僱人或該公司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亦非為該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1%以上之自然人股東，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5)經取具獨立董事之聲明書及其轉投資與任職相關資料，上述人等並非直接持有該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5%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6)經取具獨立董事之聲明書及其轉投資與任職相關資料，上述人等並非與該公司有財務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或持股5%以上股東。		

項目	推薦證券商評估意見		
	就具體認定標準逐一評估情形	是否適宜上櫃	備註
	(7)經取具獨立董事之聲明書及其轉投資與任職相關資料，並詢問該公司管理階層，上述人等並非為該公司或其關係企業提供財務、商務、法律等服務、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團體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其配偶。 4.經取具獨立董事之聲明書及其轉投資資料，上述人員並未擔任其他公司獨立董事。 5.徐廷榕及李克毅已於輔導期間分別參加中華民國會計師公會全國聯合會或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所開辦之相關專業知識課程每年三小時，並取得研習證書。 (四)具獨立職能監察人應符合要件 1.該公司具獨立職能監察人梁薺方係以自然人身份當選，非為公司法第27條所定之法人或其代表人。 2.梁薺方： 台灣大學財務金融研究所碩士 會計師證書81年台財證登(六)自第2278號 87年4月~迄今永輝啟佳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會計師 財務及業務年資共計11年 上述具獨立職能監察人已具有五年以上商務、法律、財務或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且為會計或財務之專業人士。 3.梁薺方最近二年內並未具有本款所列欠缺獨立性身分之情事。 (1)經取得具獨立職能監察人之聲明書及其轉投資與任職相關資料，梁薺方並非該公司之受僱人，或該公司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2)經查閱該公司股東名冊及取得具獨立職能監察人之聲明書，梁薺方並非直接或間接持有該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1%以上之自然人股東，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3)經查閱該公司股東名冊及取得具獨立職能監		

項目	推薦證券商評估意見		
	就具體認定標準逐一評估情形	是否適宜上櫃	備註
	察人之聲明書及瞭解親屬狀況，並詢問該公司管理階層，梁薺方之配偶及二親等以內直系親屬非為該公司之受僱人或該公司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亦非為該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1%以上之自然人股東，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4)經取得具獨立職能監察人之聲明書及其轉投資與任職相關資料，梁薺方並非直接持有該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5%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5)經取得具獨立職能監察人之聲明書及其轉投資與任職相關資料，梁薺方並非與該公司有財務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6)經取得具獨立職能監察人之聲明書及其轉投資與任職相關資料，並詢問該公司管理階層，梁薺方並非為該公司或其關係企業提供財務、商務、法律等服務、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團體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其配偶。 4.梁薺方已於輔導期間參加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所開辦之相關專業知識課程每年三小時，並取得研習證書。 5.經取得梁薺方之聲明書及其轉投資資料，其僅擔任矽格(股)公司具獨立職能監察人，故其兼任其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未超過五家。 綜上所述，該公司之董事會或監察人並未有無法獨立執行其職務之情事。		
九、申請公司於申請上櫃會計年度及其最近一個會計年度已登錄為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興櫃股票，於掛牌日起，其現任董事、監察人及持股超過其股份總額百分之十之股東，有未於興櫃股票市場，	該公司於 91.6.27 登錄為興櫃股票，其現任董事、監察人及持股超過其股份總額百分之十之股東，於申請上櫃會計年度及其最近一個會計年度並無未於興櫃股票市場而買賣該公司發行之股票之情事。	是	

項目	推薦證券商評估意見		
	就具體認定標準逐一評估情形	是否適宜上櫃	備註
而買賣申請公司發行之股票情事者。但因辦理第四條之承銷事宜或有其他正當事由者，不在此限。			
十、上櫃（市）公司進行分割之分割受讓公司於申請上櫃前三年內，被分割公司為降低對分割受讓公司之持股比例所進行之股權分散行為，有損及被分割公司之股東權益者。	該公司並非上櫃（市）公司進行分割之分割受讓公司。	是	
十一、其他因事業範圍、性質或特殊情況，本中心認為不宜上櫃者。	該公司並無其他因事業範圍、性質或特殊情況，而有不宜上櫃之情事。	是	

推薦證券商　：台証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評估人簽章　：　蕭　玉　娟

何　美　珍

王　怡　文

陳　柔　伶

陳　俊　丞

單位主管簽章：　施　啟　彬

負　責　人　：　吳　光　雄

（本用印僅限於鴻碩公司電工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上櫃推薦證券商評估報告使用）

中　華　民　國　九　十　八　年　十　二　月　　日

推薦證券商　：元富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評估人簽章　：連　原　富

單位主管簽章：任　中　生

負責人簽章　：陳　俊　宏

（本用印僅限於鴻碩公司電工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上櫃推薦證券商評估報告使用）

中　華　民　國　九　十　八　年　十　二　月　　日

推薦證券商　：金鼎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評估人簽章　：陳　子　岳

單位主管簽章：周　正　盛

負責人簽章　：張　鴻　瀛

（本用印僅限於鴻碩公司電工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上櫃推薦證券商評估報告使用）

中　華　民　國　九　十　八　年　十　二　月　　日

推薦證券商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評估人簽章　：溫　秀　梅

單位主管簽章：張　喬　翔

負責人簽章　：趙　永　飛

（本用印僅限於鴻碩公司電工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上櫃推薦證券商評估報告使用）

中　華　民　國　九　十　八　年　十　二　月

鴻碩精密電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張利榮

董事兼總經理：魯憶萱

董　事：中華開發知識經濟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吳至知

董　事：徐廷榕

董　事：李克毅